

桃園市議會第3屆第4次定期會
市長施政報告

市長 張善政

113年9月30日

目錄

壹、民政.....	1
貳、教育.....	18
參、社政.....	37
肆、勞動.....	51
伍、財政.....	65
陸、經濟發展.....	70
柒、農業.....	81
捌、地政.....	100
玖、都市發展.....	113
拾、工務.....	130
拾 壹、水務.....	152
拾 貳、原住民族事務.....	169
拾 參、交通.....	187
拾 肆、觀光.....	204
拾 伍、警政.....	225
拾 陸、衛生.....	242
拾 柒、環境保護.....	257
拾 捌、消防.....	275
拾 玖、文化.....	287
貳 拾、稅務.....	307
貳拾壹、法務.....	312
貳拾貳、客家業務.....	316
貳拾參、青年事務.....	329
貳拾肆、體育.....	347
貳拾伍、捷運.....	367
貳拾陸、婦幼發展.....	380

貳拾柒、新聞.....	393
貳拾捌、秘書事務.....	397
貳拾玖、人事.....	400
叁拾、主計.....	406
叁拾壹、政風.....	408
叁拾貳、智慧城鄉發展.....	413
叁拾參、航空城公司.....	426
叁拾肆、捷運公司.....	431
叁拾伍、果菜市場公司.....	442
叁拾陸、桃園區公所.....	443
叁拾柒、中壢區公所.....	450
叁拾捌、平鎮區公所.....	457
叁拾玖、八德區公所.....	463
肆拾、楊梅區公所.....	473
肆拾壹、蘆竹區公所.....	480
肆拾貳、大溪區公所.....	487
肆拾參、大園區公所.....	494
肆拾肆、龜山區公所.....	500
肆拾伍、龍潭區公所.....	507
肆拾陸、新屋區公所.....	514
肆拾柒、觀音區公所.....	521
肆拾捌、復興區公所.....	528

桃園市議會第3屆第4次定期會市長施政報告

壹、民政

本府民政局秉承市長的施政理念，將數位科技導入市政推動，以創新思維精進各項便民措施，持續提升服務品質，打造智慧宜居新城市。

為使市政貼近民意，舉辦基層訪視座談會，盤點地方需求，結合跨機關資源，共建合作矩陣，擴大施政效能。表揚優秀基層人員，樹立良好典範，提升本市服務品質。適時調整轄鄰規劃，平衡區域發展；強化基礎設施，導入E化管理，採階段式推行，逐步落實智慧桃園之理念。建立宗教團體認證機制，營造優質信仰環境，鼓勵辦理公益活動，傳遞正向能量，促進社會和諧發展，發揮穩定社會良善功效。

持續增建殯葬設施，修訂自治條例，以滿足民眾殯葬需求；辦理殯葬業者評鑑及研習，增進專業知能，強化服務品質；推行綠色殯葬理念，提升環保意識，以達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另本市榮獲全國戶政業務績效評鑑第一名，各戶政事務所持續精進服務措施，並舉辦單身聯誼活動，輔以各戶所深具地方特色之結婚背板，期能有效提升婚育率。為提升本市役男退伍競爭力，推動待役役男職訓計畫；修繕替代役男宿舍中心，營造友善服役環境；結合暖心公益服務，落實政府照顧德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創新區政管理機制，推行市民有感新政策

113年持續推動「市民有感」七大力指標

(一) 整合各局處及區公所業務，設立本市共同目標，盼讓施政更貼近民意。

(二) 七大力指標主責機關及目標如下：

1. 永續經濟力：主責機關為勞動局，以推動本市勞動與產業永續發展為目標。
2. 友善環境力：主責機關為環境保護局，以推動環境永續發展為目標。
3. 敏捷施政力：主責機關為民政局，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為目標。
4. 災害預警力：主責機關為消防局，並視災情納入相關局處，以保護人民生命及財產權益為目標。
5. 在地文化力：主責機關為文化局，以發展在地文化及提升體育風氣為目標。
6. 安心社福力：主責機關為社會局，以提供多面向社福措施、滿足各

族群需求為目標。

7. 科技智慧力：主責機關為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以善用科技資訊設備、提供快速便捷全方位區政服務為目標。

(三) 預期效益：

(1) 透過內部評價以貼近民意。

(2) 藉各局處及區公所共同提案，分工合作。

(3) 提升區公所執行績效，強化外部評鑑機制。

二、暢通地方基層溝通管道，強化區里向心力

(一) 舉辦「113年市長基層訪視座談會」

本府民政局於113年6月27日由平鎮區辦理首場，接續至本市各區辦理基層訪視座談會，將基層里長之提案依「桃園市政府市長交辦或指示事項追蹤作業要點」列管，並協助追蹤轄內里長建議案件各局處辦理情形。

(二) 里長提案追蹤辦理情形

13區里長提案共計197案，後續由各區公所簽辦列管情形，其中繼續列管計102案，將由研考資訊系統錄案追蹤辦理情形。

三、表揚優秀基層人員，深化為民服務品質

於113年7月30日辦理「113年度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活動」，公開表揚本市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由市長親自頒發獎牌及獎座給特優里長45位及績優民政人員18位(其中計有里長9位及績優民政人員9位榮獲內政部表揚)，並與受獎人員合影，感謝在第一線的付出。

四、強化地方基礎建設及設施，促進區里間均衡發展

彙整13區補助提報案件，包含充實即將啟用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改善現有市民活動中心防水修繕等維護工程及區里內廣播系統更新等地方公共需求。自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本市小型工程「設備購置」、「修繕及增設工程」之核定案件數及總金額詳如附表1。

▼附表1：小型工程「設備購置」、「修繕及增設工程」核定案件數及總金額一覽表

項目	核定案件數 (單位:件)	核定總金額 (單位:新臺幣)(下同)
設備購置	28	1,191萬4,060元

修繕及增設工程	36	2,243 萬 7,051 元
---------	----	-----------------

五、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管理

- (一) 本市市民活動中心租借方式導入 E 化系統，讓民眾可透過網路申請，免於奔波之苦，並優化本府既有場地租借系統介面，依使用者需求納入市民活動中心長期班隊租借申請模式，搭配租借時段公開呈現方式，簡便操作流程。
- (二) E 化租借系統辦理方式及期程：
1. 第一階段(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本市 12 區(不含復興區)各擇定一處市民活動中心試辦線上租借系統，並就試辦期間出現之問題謀求解決策略，提升系統品質。於前期準備階段，請區公所輔導活動中心代管單位、班隊及其他長期使用者，以瞭解線上租借系統操作方式，並於網站提供使用說明及設置諮詢電話，期以提升市民使用率。
 2. 第二階段(113 年 4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因線上租借涉及民眾既有申辦習慣之改變，採漸進方式推廣，並持續於每月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優化會議改善系統操作介面，便利市民使用。
 3. 預計於 114 年底前，除特殊情形(如土地建物財權非屬公有等情形)之外，完成各區(不含復興區)市民活動中心納入線上租借系統，以供民眾申請。
- (三) 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系統已於 113 年 4 月 1 日正式啟用，上線數計有 65 處，並於 113 年 7 月 1 日啟動第二波推廣作業，再加入 21 處，目前計有 86 處市民活動中心(詳如附表 2)啟用場地租借系統，受理民眾線上申請，預計 113 年底啟用率達市民活動中心總數 30%(約 110 處)。

▼附表 2：市民活動中心(計 86 處)啟用線上租借系統場館資訊

區別	啟用場館名稱	推廣數
桃園區	中德、慈文、三龍聯合、中埔、青溪、汴洲、大有、中正光興及中興市民活動中心	9
中壢區	中山、自強、龍江、水尾 3 樓(民)、青埔、南園 2 樓(民)、元生、過嶺、台貿、南園 1 樓(社)、水尾 2 樓(社)市民活動中心	11

平鎮區	平鎮公民會館、文化、義民、宋屋、中正市民活動中心	5
八德區	大忠、大順大昌、大宏、大義、大勇、正福市民活動中心	6
大溪區	員樹林、仁文、仁善、仁和、綜合、下田心、月眉市民活動中心	7
楊梅區	雙榮、大埔心、和平森林公園、楊明、富豐市民活動中心	5
蘆竹區	大南興、光明、興仁、上興、上竹、營盤、富竹市民活動中心	7
大園區	青山、南港、大園、三石、埔心、和平、圳頭、田心市民活動中心	8
龜山區	山福、兔坑第二、大同第二、新路第二、精忠第二、大同第一、大坑、舊路、樂善、迴龍市民活動中心	10
龍潭區	龍星、大烏林、東興、黃唐1樓、三水、高原、黃唐2樓市民活動中心	7
新屋區	頭洲、新屋、石磊、石牌、望間第二市民活動中心	5
觀音區	草新富林、新興坑尾、富源、樹林、武威、富林市民活動中心	6
總計		86

(四) 本市市民活動中心採智慧管理模式，自 113 年起分階段設置市民活動中心智慧遠端門禁系統，以智慧化、電腦化及自動管理方式，讓使用者可以自行持卡或經其他授權方式，於核定租借時段出入所申請之市民活動中心，並透過自動管控電源設計，讓管理者可以遠端操作。經 113 年 6 月 7 日決標後，於 113 年 7 月 5 日辦理裝設地點現勘作業，刻正進行建置作業，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擇定全市 30 處市民活動中心(場館名稱詳如附件 3)完成系統安裝。

▼附表 3: 市民活動中心 E 化門禁系統建置順序表(依場館實際狀況滾動檢討)

順序	區別	市民活動中心名稱
1	桃園區	三龍聯合市民活動中心

2	桃園區	中埔市民活動中心
3	中壢區	過嶺市民活動中心
4	中壢區	青埔市民活動中心
5	中壢區	自強市民活動中心
6	平鎮區	文化市民活動中心
7	八德區	大順大昌市民活動中心
8	八德區	大宏市民活動中心
9	大溪區	月眉市民活動中心
10	大溪區	下田心市民活動中心
11	大溪區	仁善市民活動中心
12	楊梅區	雙榮市民活動中心
13	蘆竹區	富竹市民活動中心
14	蘆竹區	上興市民活動中心
15	大園區	埔心市民活動中心
16	龜山區	山福市民活動中心
17	龜山區	新路第二市民活動中心
18	龍潭區	龍星市民活動中心
19	龍潭區	大烏林市民活動中心
20	觀音區	草新富林市民活動中心
21	桃園區	慈文市民活動中心
22	中壢區	南園市民活動中心
23	中壢區	水尾市民活動中心
24	中壢區	南園市民活動中心(社政類)
25	中壢區	水尾市民活動中心(社政類)
26	八德區	正福市民活動中心(社政類)
27	大溪區	仁和市民活動中心
28	楊梅區	大埔心市民活動中心
29	蘆竹區	上竹市民活動中心
30	蘆竹區	大南興市民活動中心

六、滾動式調整里鄰規劃，平衡里鄰區域發展

(一) 因應人口成長變化，依本市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條例第7條規定：

「里、鄰區域需調整者，應於每屆里長任期屆滿一年前辦理完成，並於下屆里長選舉投票日四個月前實施」各區公所經評估並擬定里劃分調整計畫函報本府審核，由本府民政局陳報市政會議通過，於114年上半年經桃園市議會審議，於下屆里長選舉前1年(114年12月25日前)公告，再於下屆里長選舉當年(115年)上半年實施。

(二) 本市各區公所檢視轄內里鄰戶數等相關資料，經查符合分里標準並整體通盤檢討，規劃說明如下：

1. 桃園區：共計3里規劃辦理分里，分別為同安里、莊敬里及大有里。
2. 中壢區：共計2里規劃辦理分里，分別為青埔里及過嶺里。
3. 龜山區：共計2里規劃辦理分里，分別為樂善里及文青里。
4. 八德區：共計1里規劃辦理分里，為大和里。
5. 大園區：共計1里規劃辦理分里，為南港里。
6. 以上總共5區9個里規劃辦理分里作業。

(三) 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計有大園區及龜山區辦理轄鄰調整作業，共計增加12鄰。

七、創建優質信仰文化，傳遞社會正向能量

(一) 積極推動宗教團體辦理公益活動

截至113年7月31日止，本市依法登記之寺廟宗教財團法人計有373家，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致力發展公益慈善活動，提供信眾精神慰藉，亦為其心靈支持之重要力量，對社會發展和公民福祉深具促進作用。

本府推動「攜手宗教團體推動公益暨關懷弱勢計畫」，透過補助及表揚鼓勵宗教團體擴大關懷弱勢，並將關懷化為具體行動，例如：中壢仁海宮及慈惠堂分別捐助善款，協助花蓮災民重建家園；財團法人寺廟團體公益慈善基金會邀集會員共同捐贈供品，參與本府民政局食享冰箱計畫；財團法人靈鷲山基金會除每年辦理的愛心贊普外，113年舉辦街友義剪送愛活動，提供街友剪髮、簡單擦洗、發送餐盒等關懷服務；桃園龍德宮於113年3月9日至113年3月17日辦理為期8天7夜之遶境活動，結合地方里長力量，供應500碗平安粥予弱勢家庭，並提供桃園華山基金會一週無限量粥品讓民眾共享；中壢慈惠堂於辦

理母娘文化節時，捐贈至少 200 萬以上的物資給弱勢家庭及團體，充分展現社會關懷精神。

(二) 公益宗教團體認證機制

為豐富本市宗教團體內涵，運用宗教影響力提升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等事業，針對寺廟事務運作、推行環境保護、從事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無障礙服務及落實性別平權等面向進行公益宗教團體認證。表現優異之宗教團體，將於每年度宗教文化座談會(本市至少 110 家宗教團體參與)進行表揚，以激勵其參與之意願，帶動信眾共同投身公益活動，營造優質信仰環境，促進社會和諧發展。

八、輔導宗教團體辦理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歸屬，健全宗教團體發展

因宗教團體財產主要來源為大眾捐款，係屬公眾財產性質，但在購置或受贈不動產時，尚未登記立案或受限於法令規定無法登記或無力負擔相關移轉稅賦等緣由，因而選擇將購置或受贈之不動產登記於自然人名下。當登記名義人逝去後，繼承人與宗教團體間產生私權糾紛，為避免大眾捐資陷入爭議，耗費司法資源及社會成本，甚而變為私人財產，本府民政局依「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輔導宗教團體申請權利歸屬，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27 家宗教團體完成更名登記或限制登記，另有 5 家宗教團體申請案件目前公告徵求異議程序中。

九、結合宗教與地方特色，活絡桃園觀光發展

(一) 桃園宗教文化豐富且歷史悠久，為促進多元信仰交流，鼓勵宗教團體結合地方特色文化，帶動觀光及地方產業發展。本府民政局依據「桃園市政府補助宗教團體辦理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活動作業要點」，對依法登記有案 1 年以上之宗教團體，於辦理具公益性質或有助於地方觀光、特色產業發展之宗教活動時進行補助，激發宗教團體參與慈善活動之積極性，打造深具宗教活動與地方特色文化之旅，讓更多遊客和信眾看到桃園之美。

(二) 113 年壽山巖觀音寺於觀音成道活動與龜山小農合作，並結合龜山知名的楓茶米，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發展。

十、提升未立案宗教場所品質，確保宗教活動安全

(一) 增進宗教團體(場所)負責人宗教專業知識

為提升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管理能力及法律素養，每年舉辦一次研習會或座談會，課程內容涵蓋宗教相關法令、財務管理制度、性別平等權利保障、環境保護責任及優質宗教活動交流等，以促進未立案宗教場所之健全發展。

(二) 暢通本府與未立案宗教場所溝通管道

辦理未立案宗教團體(場所)負責人參與研習會或座談會，協助瞭解政府輔導措施，建立雙向交流管道，並藉此蒐集反饋意見，以利本府適時提出相應作為。

(三) 導正不良宗教行為，營造優質民間信仰

當本市各區公所接獲民眾檢舉未立案宗教場所之違規行為時，將進行現場訪查，並依實際違規情形提供相應作為；本府民政局亦會依違規類型移請權責機關查處，協助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瞭解相關規範，避免違規行為發生，促進未立案宗教場所正常發展。

(四) 結合區公所訪查與輔導作業，協助未立案宗教場所制度化

區公所每年訪查轄內未立案宗教場所，提供輔導措施並協助建立相關機制。本府民政局並將各區公所造報之未立案宗教場所名冊轉送本府消防局，使其掌握宗教場所分佈狀況，以利安排消防宣導，提升信仰環境的安全性。

十一、完善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管控機制

為善盡本府對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制度之監管措施，本府民政局委請專業會計師協助宗教(祠)財團法人製作財務報表，並加以審查，藉此提高報表之準確性；此外，為解決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會計及稅務方面問題，亦提供諮詢服務，並辦理財務研習課程，增進專業知識，確保日常事務正常運作。如有財務管理不當或財務狀況異常之宗教(祠)財團法人，將由本府民政局會同會計師進行查核，力求及時發現問題並改正，保障公眾利益。

十二、修訂自治條例及收費標準，健全殯葬法制

(一) 修訂「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管理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讓因故截肢的民眾能先行將殘肢火化，俟往生遺體火化後，再與殘肢骨灰併葬，讓身後事更加圓滿；增訂義勇警察、義勇消防人員及依法令從事公務殉職人員使用公立殯葬設施免收費用之規定；增訂

本市各區列管禁葬公墓自行起掘遷葬至本市公有骨灰（骸）存放設施者，依本市公立骨灰（骸）存放設施收費基準表減收 10%，減收最高金額以 1 萬元為限。修訂後條文業於 113 年 7 月 4 日發布施行。

(二) 修訂「桃園市各區公所公立公墓及骨灰骨骸存放設施使用收費標準」：增訂義勇警察、義勇消防人員及依法令從事公務殉職人員使用公立殯葬設施免收費用之規定，並增訂本市各區列管禁葬公墓自行起掘遷葬至本市公有骨灰（骸）存放設施者，依本市公立骨灰（骸）存放設施收費基準表減收 10%，減收最高金額以 1 萬元為限。修訂後條文業於 113 年 7 月 4 日發布施行。

(三) 修訂「桃園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增訂申請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之面積如達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11 條規模者，應一併辦理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增修殯葬管理所園區內禁止及不法行為之規定，並針對違反規定經勸導未改善者訂定相關罰則。修正條文經本府第 467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及本市議會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三讀通過，業於 113 年 6 月 24 日函報行政院，俟行政院核定後，移本府法務局公布施行。

十三、完善殯葬設施，滿足民眾需求

(一) 觀音區第 6（大堀）公墓納骨塔新建工程

為提供民眾更為完整且優質的殯葬環境，於觀音區規劃興建納骨塔，本工程預定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為 2,768.50 平方公尺、量體為 2 層之建築物，設置 1 萬 7,838 個櫃位、祭祀廣場、迴廊、行政辦公空間、民眾休憩空間、機電空間及停車空間等，業於 113 年 8 月 8 日舉辦開工典禮，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二) 桃園區殯葬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本工程經費共計 16 億 5,600 萬元，獲內政部「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補助經費計 1 億 9,772 萬元，規劃興建 6 層樓建築，設置禮廳、遺體處理中心、火化場、冷凍室、SPA 室、解剖室、誦經室、家屬休息室、員工服務櫃台及辦公空間等，業於 113 年 5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另火化設備刻正辦理招標作業，預計 113 年度完成發包，俟殯葬綜合大樓完工後進場安裝，預計 116 年 6 月完工。

(三) 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火化場暨停車場新建工程

本工程經費共計 9 億 4,305 萬元，獲內政部「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補助經費計 2 億 8,176 萬元，規劃地上 2 層、地下 1 層建築，設置火化爐 12 座、空氣汙染防制設備、汽車停車位 191 個、機車停車位 83 個、大客車停車位 6 個及周邊環境綠美化，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十四、辦理私立殯葬設施評鑑及殯葬業務研習，建立優質服務

(一) 落實查核機制，確保殯葬業者服務品質

由本府民政局、建築管理處、交通局、消防局及法務局等相關機關組成查核小組，查核本市轄區內依法設置之公墓、殯儀館及骨灰（骸）存放設施，於 113 年 5 月至本市 6 家私立殯葬設施查核殯葬設施管理情形及相關硬體設施安全情形。

(二) 提升殯葬業者性平意識，宣導多元尊重禮儀

113 年 7 月 18 日舉辦殯葬業務研習，以性別平等為核心主題，邀請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副教授講述如何在喪葬禮俗及殯葬禮儀規劃服務中落實多元尊重，另配合勞動部性別平等工作法的修正，邀請專業律師講授職場性騷擾防治相關法律與實際案例，加強業者對性騷擾問題的認識與防範。

十五、鼓勵綠色殯儀服務，增進環保意識

(一) 聯合奠祭

採簡約儀式辦理，讓亡者於生命終章享有莊嚴隆重的典禮，亦可減輕家屬負擔。本府每月辦理 3 場次聯合奠祭，自 97 年開辦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416 場次，服務 3,649 位往生民眾。

(二) 環保葬法

1. 樹葬

本市於 102 年於楊梅區示範公墓設置首座樹葬區，後續於蘆竹區、龍潭區及大園區等示範公墓內設有樹葬區供民眾使用。自 102 年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8,376 位往生者完成樹葬。

2. 海葬

本府自 97 年起與新北市政府及臺北市政府於每年 5 月份共同舉辦 1 場次聯合海葬，自 97 年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422 位往生者完成海葬。

十六、追思感恩，祈福圓夢

(一) 228 紀念活動

本府於 113 年 2 月 28 日在蘆竹區二二八紀念公園以「和平永續、攜手共融」為主題舉辦追思活動，表達對歷史的記憶及對和平的渴望，並以和平鴿為象徵主題設立追思牆，讓每位與會者藉著充滿思念與祝福的追思卡，表達對受難者的追憶，另透過受難者家屬真實故事的分享，讓與會者深刻瞭解過往歷史，進而珍惜現有和平。

(二) 春祭

1. 桃園市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辦理「桃園市 113 年春祭致祭革命先烈暨忠烈殉職人員典禮」。
2. 本市各區公所及本府殯葬管理所於 113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4 日期間陸續辦理 113 年春祭法會。

(三) 孔廟活動

桃園孔廟為臺灣 13 個官設孔廟中最晚建立的，每年辦理釋奠典禮及祈福活動，已成為本市學子及考生的心靈寄託之所。113 年 4 月 27 日辦理「2024 桃園市孔廟祈福許願活動－智慧竹夢·祈福東」，為考生祈福，祝福考生學子順心如願。

十七、榮獲全國戶政業務績效評鑑直轄市組第一名

本府民政局暨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內政部辦理 112 年度戶政業務評鑑，在戶籍行政、國籍行政、人口統計等方面正確率均達 100%，另資訊安全稽查項目更是獲得滿分殊榮。且創新運用科技導入「線上取號」服務，讓民眾可利用手機先至戶政事務所網站取號，再依據「線上等待人數」安排到戶政事務所洽公時間，避免於現場久候，榮獲內政部評定為全國戶政評鑑第一名，並於全國戶政日由行政院長頒發年度績優戶政機關楷模獎。

十八、正確戶籍登記，維護國民權益

各戶政事務所為確保戶籍資料無誤，依內政部清查人口作業規定，已於 113 年 5 月至 6 月完成「80 歲以上未滿 90 歲，最近 2 年未使用健保卡

者」應清查 488 人之戶籍查對作業。刻正進行清查「未換發新式國民身分證者」，清查期程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列冊應清查人數共計 1,012 人，各戶政事務所均依期程逐案查訪當事人，並將查對成果登錄於戶政資訊系統之清查人口資料庫，俾利正確戶籍資料。

十九、精進戶籍人口統計，提供市政規劃重要參據

- (一) 戶籍資料為記載人口動態的重要憑藉，可提供政府施政之參考，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辦理各項戶籍登記及戶籍人口統計資料，亦為本市施政規劃、人力資源運用、學術研究及工商企業發展之重要指標。
- (二)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人口數已達 232 萬 8,488 人，人口增加率為 9.67%、出生率為 6.52%，均名列六都中排名第一，且本市市民平均年齡為 41.71 歲，亦為六都中最年輕的城市。

二十、辦理外部機關稽核，落實戶政系統資安管控

為落實戶政資料安全控管機制，本府民政局於 113 年 5 月至 8 月間，擇本府都市發展局、衛生局、原住民族行政局(連結機關)、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廠商)及 13 區戶政事務所進行實地稽核，以降低戶政系統資安風險，針對稽核發現之缺失業已完成輔導改善作業。

二十一、戶政預約線上行，桃園 E 化再升級

- (一) 為創造優質戶政便民服務，加速申辦流程，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及桃園網路 e 指通提供網路預約戶政服務，民眾 24 小時均可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填報個人基本資料後，於網站進行預約，再依預約時段前往指定戶政事務所申辦相關業務，省時又便民。
- (二) 為鼓勵民眾「多用網路，少用馬路」，內政部目前開放民眾利用自然人憑證於線上申辦多項戶籍登記業務，取代臨櫃之耗時與不便，達到電子化政府之目標。經統計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申辦 542 件，為加強推廣，本市各戶政事務所運用網站、FB、跑馬燈及所內等候區大屏機等各式管道廣為宣導，有效提升服務量能。

二十二、數位建檔免奔波，行憑隨身好幫手

- (一) 為妥善保存戶籍登記相關資料，廣續辦理戶籍登記申請書數位化建檔作業，提供市民全國異地申請核發之便捷性。經統計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完成 5,444 冊，目前 113 年達成率暫為 64.11%。

(二) 本市平鎮區及大溪區戶政事務所自 113 年 6 月 24 日起，配合內政部試辦行動自然人憑證作業，讓民眾以免插卡、免密碼的方式，透過行動裝置進行生物辨識來申辦各類行業應用系統。此舉不僅提升申辦速度與便利性，並強化了網路身分識別服務的安全性，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成功受理 219 件，顯示民眾對此項服務的接受與肯定。

二十三、戶政臨櫃一站通，資料異動好便利

本府推動「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計畫」，以建立跨機關資源水平整合機制，落實數位化一站式的優質服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服務案件共計 24 萬 908 件。透過資訊平台，結合中央健保署、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國防部及壽險公會等機關，同步傳送戶籍資料異動情形，大幅縮短民眾資料更新時效，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的最高理念。

二十四、單身聯誼促良緣，提升婚育率

為鼓勵本市單身民眾擴大社交生活領域，增加彼此良好互動及情感交流，本府民政局預計於 113 年 8 月 10 日至 113 年 11 月底與桃園景福宮及蘆竹區、大溪區、龜山區、中壢區、平鎮區、觀音區、大園區及楊梅區等 8 個區公所，攜手舉辦 11 場未婚聯誼活動，期藉此活動促成良緣，進而提升本市婚育率。預計辦理場次及期程如下：

辦理機關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民政局	幸福桃園·愛情結緣	113.09.07
桃園景福宮	桃園大廟遇到愛	113.09.17
蘆竹區公所	大古山浪漫星空—七夕情人節音樂會	113.08.10
大溪區公所	愛情廚房 幸福有約(公教限定)	113.08.10
龜山區公所	海盜愛情探險	113.08.31
中壢區公所	戀戀秋風月老傳情	113.09.14
平鎮區公所	2024 平鎮藝術季—情繫金三角，月圓一線牽	113.09.14
觀音區公所	未婚聯誼-好事成雙	113.10.05
大園區公所	秋賞彩繪稻田—十全十美單身聯誼活動(暫定)	113.10.10

大園區公所	「2024 桃園市第四屆大觀盃海洋國際馬拉松」幸福上路—單身聯誼活動(暫定)	113.10.20
楊梅區公所	美夢成真 緣來如此(暫定)	113.11(暫定)

二十五、主動協助新住民，歸化國籍免煩心

為協助新住民儘速取得我國國籍並融入在地生活，避免因不諳法令需耗資請人代辦歸化國籍相關手續，本市賡續推行「幸福新住民·歸化一把罩」服務措施，並設有新住民服務窗口。自 102 年開辦至今，主動提供諮詢服務案件共計 1 萬 918 件；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追蹤列管案件共計 629 件。

二十六、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整編作業，提升尋址效益

為利本市消防救災尋址，各戶政事務所依據本府民政局訂定「桃園市道路名稱整併暨門牌整編實施計畫」，針對有路無名（小地名）、不易尋址道路，加速辦理命名及門牌整編工作。自 97 年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道路命名已完成 1,024 條，小地名門牌整編已完成 10 萬 5,263 戶。

二十七、陪伴役男安心入營，營造友善服役環境

（一）嚴謹執行徵兵作業，服務役男好安心

依兵役法第 32 條規定，徵兵及齡男子應受下列徵兵處理：1. 兵籍調查 2. 徵兵檢查 3. 抽籤 4. 徵集，各項徵兵處理由戶籍地區公所依內政部役政司每年函頒之「徵兵處理作業計畫」及本府各項作業計畫辦理，經統計本市役男徵兵處理人數如下：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7 月
兵籍調查	1 萬 2,504 人	1 萬 1,731 人
徵兵檢查	1 萬 5,957 人	6,321 人
抽籤	9,146 人	7,963 人
徵集入營	1 萬 2,587 人	5,223 人

（二）勞軍活動提供關懷，精神喊話感謝國軍

1. 113 年 2 月 15 日由市長率隊前往陸軍步兵第 206 旅，慰勞本市 94 年次首梯入營役男(役期變革為 1 年)，當日致贈勞軍款 6 萬元，另特別贈予 81 位桃園籍役男麥當勞及新春福袋(含「璞園領航猿」摺扇、「永豐雲豹」開瓶器及「樂天桃猿」職棒毛巾)。

2.113年6月3日由市長率隊前往海軍陸戰隊陸戰六六旅下湖西營區舉辦端午節勞軍活動，當日慰勞9個軍事單位並致贈勞軍款共計84萬元，除關心在地服役的桃園子弟外，並慰勉國軍平時協助災害防救之辛勞，由衷感謝國軍持續堅守崗位保家衛國。

(三) 提供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維持家屬基本所需

自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服兵役役男列級家屬生活扶助金共計發放22戶、45口，發放金額共計62萬4,604元整。

(四) 協助國軍招募人才，主動提供宣講資訊

為協助軍方解決兵源不足問題，同時提供本市役男為國服務之機會，由本府民政局主動聯繫軍方，提供各區入營座談會、抽籤場次相關資訊，以利國軍人才招募單位派員宣導，並主動前進各大專院校，加強推播募兵徵才相關訊息。

(五) 修繕替代役役男住宿中心，打造舒適服役環境

本市替代役役男住宿中心位於本府體育局(田徑場)內，宿舍年久失修，為提供服役役男優良的住宿環境，委託本市龜山區公所代辦發包工程，工程經費總計1,814萬7,878元，以本府113年第二預備金轉列於本府民政局預算支應。本工程已於113年7月10日開工，預計113年12月6日完工。

二十八、加強宣導兵役新知，提升役男退伍競爭力

(一) 主動派員入校宣講，推廣兵役新知

因兵役法令近年迭經修正，為提升兵役知曉度，本府民政局函文本市各大專院校(13所)及高中職學校(33所)周知相關資訊，並於113年4月22日、4月30日及5月14日派員前往體育大學、健行科技大學及中央大學，進行役期延長等最新兵役資訊宣導，共計317名學生參加。

(二) 推動113年待役役男職訓計畫

為紓解畢業潮造成之入營塞車現象，並增加本市役男退伍後就業機會，特推動「113年待役役男職業訓練計畫」，培養役男第二專長，讓參訓役男利用入營前等待時間取得規定訓練時數，進而通過考試取得證照。

二十九、推動暖心公益服務，落實政府照顧德政

(一) 成立「善舉役行替代役公益大使團」

為使替代役男具體發揮服務社會之精神，本府民政局 113 年成立「善舉役行替代役公益大使團」，安排役男參與多元服務及公益活動，提升服勤效益。113 年 5 月 29 日辦理「替代役青年・清潔山林－淨山健行公益活動」，當日計有 40 位替代役男展現服務熱忱，友善環境，培養積極生活的態度。

(二) 協助因公受傷服役弟兄生活照護

為使服役受傷人員感受政府關懷與照顧，讓家屬得以喘息，本市配合內政部役政司推動「替代役提供袍澤生活協助計畫」，針對本市服役受傷列管人員(計 46 人)提供就醫協助、家務協助、文書服務及陪伴關懷等照護項目，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有 10 位服役受傷人員提出申請，並遴選 12 位相關科系之社會役替代役役男協助照護工作，服務次數共計 875 次、服務時數共計 8,586 小時，深獲服役受傷人員及其家屬之肯定。

(三) 補助後備團體關懷弱勢公益活動

補助本市後備團體辦理公益活動，協助其宣導國防教育、志願役招募政令推行及辦理公益活動，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補助 34 場次，如 113 年 6 月 23 日補助龜山區後備憲兵荷松協會結合華山基金會舉辦「關懷弱勢愛心送暖助孤老餐會暨榮民權益宣導公益活動」。

(四) 舉行春祭典禮，設置軍人葬厝專區

1. 113 年 3 月 30 日舉行忠靈祠春祭典禮，由市長親自主祭，共計 200 餘人參加，藉此向國軍將士致敬，表達政府追悼之意。
2. 本市八德區大安公墓生命紀念館(軍徽樓)設有本市軍人葬厝專區，業於 110 年 10 月 25 日啟用，為本市第 1 個國軍專用骨灰櫃位區。第 1 期已設置 3,390 個單人櫃位及 210 個夫妻合厝雙櫃位，提供現役軍人、榮民及其配偶、現服替代役男死亡時安厝使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案件計有 865 件單人櫃位及 74 件雙人櫃位，共計 939 件。

三十、辦理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儲備災害防救後盾

113 年度預計辦理 3 梯次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第 1 梯次於 113 年 4 月 9 日至 113 年 4 月 11 日召集本市替代役備役役男 100 人，結合民安演習

辦理完竣；第 2 梯次於 113 年 7 月 10 日至 113 年 7 月 12 日召集本市替代役備役役男 300 名，實施 24 小時初級救護員繼續教育訓練(EMT-1)，並納入無人機課程，強化全民防衛的整體韌性；第 3 梯次預計於 113 年 10 月下旬辦理。

貳、教育

桃園近年來移入家戶人口數、生育率均居於全國領先地位，為臺灣最年輕的直轄市。本府教育局致力於實踐教育機會均等精神，打造高品質與友善的學習環境，112 年度率六都之先實施國中小免費營養午餐、發放五歲幼兒助學金、推動代理教師全聘期等教育政策。

在全球化與科技化的時代，強化國際教育、培養全球視野、提升科技素養以及推動學校社區化、教育創意化均為本府教育局努力的目標。本府教育局在高國中小實施「數位課程普及化」，全面推動閱讀教育，期許未來以閱讀提升幸福感，並結合公私資源設計不同領域的營隊活動。

教育品質的良窳，關乎國家整體競爭力，本府教育局期許透過教育夥伴及學校培養孩子創意思考、解決問題的能力，奠定學生公民責任及終身學習的根基，期望孩子成為具活力及專業的世界公民。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113 年度重大政策

(一) 提供本市五歲大班幼兒之教育助學金

為推動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發放公立幼兒園大班幼兒教育助學金每學期新臺幣 4,500 元，一學年補助 9,000 元，作為幼小銜接及入國小前之準備，以減輕家長負擔，同時讓家長有更多資源養育幼兒，113 年度共計 2 萬 105 名幼生受惠。

(二) 補助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1. 本市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補助學生上課日期間午餐費，每生每餐補助上限 45 元。另為因應物價上漲及確保供餐品質且自 112 學年度起每餐調高補助 3 元，每生每餐補助上限 48 元。
2. 本府教育局與本府農業局合力推動當季在地食材入菜，由本府農業局輔導農戶種植當季食材並取得 3 章 1Q 認證，鼓勵學校營養午餐採用桃園各區當令盛產的在地新鮮食材，讓各校都能享用當令在地食材的美味午餐。
3. 食農教育融入課程：推動「友善環境 健康好餐」計畫，鼓勵學校將在地化食農教育課程融入教學中，並帶學生實際體驗耕作及料理活

動，113 年度共補助 30 校，並預計於 12 月參與本市食農教育成果展，分享各校執行成果。

4. 把關營養午餐品質及安全

(1) 加強各校午餐食材的抽驗工作，請學校營養師、午餐秘書共同為食材嚴加把關，以確保來源及品質。

(2) 本市供餐達 40 班以上學校均依法編制營養師，強化食物製備監督及供餐業者品質管控，為各階段學生設計符合成長所需的營養菜單。

(3) 每年定期組成午餐訪視小組，訪視本市各校辦理午餐情形，抽查學校餐飲衛生，輔導學校午餐行政、廚房管理、營養教育，加強督導學校使用 3 章 1Q 國產在地食材驗收機制，以確保符合食品衛生規範供餐品質。

(三) 113 年度 Summer Discovery 桃園暑假樂桃趣—科普營隊系列活動

考量學校平時在學期間有教課時數與課綱的規定，融入新的教材與課題並不容易，因此為了不受學校既有制度的限制，於暑假開辦多元課程，培養孩子兼具科技常識與人文素養，聯合國內頂尖學研機構共同打造跨校、跨階段、跨領域的單日或多日暑期活動。本次活動運用 AI 科技貫穿 SDGs、永續發展、土木建築、天文、物理、生態等內容，以落實跨域整合、培養學生多元智能，讓學習走出課外，實現多元學習的模式。本次結合「科技、科普、藝文、生命品德、健體」五大主軸，依學校特色規劃辦理各項多元的暑期營隊活動，參與學校涵蓋全市 13 個行政區，對象涵蓋幼兒階段，國小、國中、高中各級教育階段學生，參與人數約 4 萬人次。

二、友善用心的幼兒教育

(一) 增設兩歲專班

為滿足家長托育需求，減輕家庭經濟負擔，本市 111 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開設 2 歲班計 77 班，共提供 1,188 個名額，112 學年度再增加 50 班共 756 個名額，113 學年度再增設（轉型）30 班共 480 個名額，本市將持續盤整學校或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增設 2 歲專班，以提供完整教保服務。

(二) 公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改善

補助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園舍改善安全設備(如消防、防護、監視設備)、環境衛生(如廁所、廚房)或充實教保設備，並與教學內容相輔相成，發揮創意及結合園所特色，以營造友善且具獨創性的學習環境。

三、深耕學習的國小教育

(一) 辦理本市非山非市暨偏遠學校課後科普計畫

為落實本市偏鄉教育願景，本府教育局積極挹注教育資源，鼓勵非山非市及偏遠地區學校規劃以科普領域為主題的社團課程，陪伴學童充實課後時光，提供課後多元的學習選擇，培養學生科普探究與實作的的能力，本計畫鼓勵學校與大學、民間社團或各型態展館專業人士等合作，也可請校內有領域專長教師進行教授，結合校本課程發展特色科普社團，於每週一至五課後時段或假日辦理為期 10 週的科普社團。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擴大辦理，共計有 52 校參與本計畫。113 學年度將賡續辦理本計畫，積極提供學生科普學習機會，以縮短城鄉學習落差。

(二) 桃園在地學課程－【讀桃園】

為引導學生探索家鄉，關懷在地人文，落實「重在地」的教育政策，本市積極發展 13 行政區在地化走讀路線，建構在地學－【讀桃園】課程。藉由發展在地人文地景學習路線，進行有目標的走讀，俾利培養國小六年級學生在地認同，主動探索、珍惜家鄉的美好。本次教材成果將特色學習路線以影片方式呈現，依據行政區特色設定走讀主題。從學生角度出發，拍攝課程導覽影片以觸發對學習的想望與興趣。

(三) 各教育階段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策略聯盟計畫

本市開全國之先驅，依學制分別成立國小階段、國中階段及高中階段之「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策略聯盟」，113 學年度計有 16 所國小、13 所國中及 12 所高中，共計 41 校參與。復興區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策略聯盟召集區內 12 所高中小(包含 11 所國小及 1 所高中)共同合作。各策略聯盟分別透過定期召開推動會議，規劃系統性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在地民族教育課程研發、扎根學生基本學力策略及辦理聯合教育活動等方案，並因應時下教育趨勢及在地文化資本，逐年滾動調整策略聯盟推動方向。

(四) 沉浸式閩南語教學實驗前導學校策略聯盟執行情形

「國小沉浸式閩南語教學實驗前導學校策略聯盟計畫」,112 學年度共計 10 校 146 班參與,邀請地方文化團體或業師,協助學校發展閩南文化特色社團,以漸進式教學方式鼓勵學生於生活中使用閩南語,於課堂中交錯運用華語及本土語進行教學及溝通,營造自然的母語學習環境。

四、適性精進的國中教育

(一) 雙語桃園 國際接軌

1. 鼓勵學校擇適合計畫推動雙語課程

持續積極鼓勵公立國中發展各類雙語課程型態,輔導學校擇適合計畫推動雙語教育,包含本市、教育部雙語計畫及外籍教學人員配置學校,113 學年本市參與雙語計畫之國中覆蓋率已達 100%。另 113 學年持續擴增雙語專案教師人數,透過入校陪伴,協助觀備議課提升雙語教學知能,另額外補助雙語本師及雙語協助行政教師鐘點費鼓勵教師投入雙語教學並減輕行政人員負荷,擴大雙語教學量能。

2. 規劃桃園市外師 Podcast、暑期營隊與學期間外師線上會客室

(1) 首創「桃園市外師任意門」

為擴增本市國中學生科技化雙語學習機會,本市自 112 年起首創外師任意門 Podcast 系列課程,由 6 位優秀國中外師以 17 個 SDGs 永續發展目標精選永續環境優選圖書分享 10 分鐘精華閱讀心得,112 學年度以科技、電影、旅遊及環境保育等 SDGs 相關議題,精選國際英文文章規劃搭配 15 週外師教學內容供學子聽讀,總收聽數已達 107 萬人次。

(2) 2024 Super Smart Successful Summer 超夏特攻隊夏令營

於 113 年 7 月 1 日至 3 日暑假期間辦理三天實體夏令營,國小 5、6 年級及國中 7、8 年級學生共 72 名參加;由外師們打造多元課程,內容結合 SDGs 議題,以跨領域學習英語口說詞彙練習為主軸,規劃各種結合科技及實作之多元課程。透過分組教學、生活英語闖關體驗及英資班教師課程,讓學生於過程勇於開口說英語,用英語雙向互動,學習團隊合作。

(3) 辦理「外師線上會客室」

每週一至五晚上及週六上午各 1 小時透過 Google Meet 線上方式，由外師打造融入國際文化及 SDGs 永續發展目標議題等介紹實用英語會話互動式課程，提升學生英語口說能力，累計至 113 年 7 月 10 日共辦理 1,197 堂課，總計 9,810 位學生參與。

3. 擴增師資來源，增能提升教學專業

另為充實雙語師資來源及加強中外師雙語教學專業知能，除辦理中外師資研習營外，持續辦理三階段百名雙語本師增能研習，及提供雙語本師海外參訪機會、雙語教師全時進修、薦送教師參與教育部雙語增能學分等資源。113 學年持續辦理雙語本師專業成長初階班培訓及規劃與師大攜手辦理雙語教師次專長學分班。

(二) 新住民子女語文教育活動

本市開辦國中小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聯合甄選及分區共聘制度，112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開班數計 1,609 班，選修人數達 3,280 人，其中以選修越南語為大宗，開班率已五年都是全國第一，113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開班數共開辦 2,058 班，較 112 學年度(1,609 班)增加 449 班，成長比率高達 27.91%。

(三) 鼓勵公立學校轉型實驗學校

為鼓勵教育創新並提供家長多元教育選擇權，本市積極鼓勵公立學校辦理實驗教育並挹注相關資源支持，現已核定 4 校推動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包含羅浮國小、光華國小及長興國小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將於 113 學年度正式實施；另永安國中業於 112 學年度申請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預計將於 114 學年度正式辦理。本市將持續積極鼓勵符合資格之公立學校轉型為實驗學校，並提供有意轉型學校於規劃期間相關經費予以支持。

(四) 學生自主學習營隊及競賽

1. 國中小自然科學營隊

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姚清發教授團隊及本市國教輔導團合作，結合 SDGs 議題，透過多元生動的實驗操作，啟發學生學習動機，提升科學素養能力。已規劃於 113 年 12 月週末假本市新明國中再辦理 1 場次(2 天)國中小實驗操作自然科學營隊。

2. 暑期科普營隊系列活動

延續 112 年度營隊活動，113 年度除結合大專院校團隊師資外，另邀請地方與民間單位及本市高國中小在地師資共同合作，為讓活動受惠學生更多，擴大以一區 2~4 梯次營隊，共 31 場次，主題內容延續 112 年度議題，增加 SDGs 議題、天文及環境生態等跨領域主題課程，讓營隊活動深入偏鄉，科普活動遍及全各校園角落，近有 1,000 名學生受惠。

另為鼓勵親子共學，豐富暑期生活，113 年度於本市立圖書館總館辦理 5 場次科普大師講座，邀請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李承龍教授、東吳大學陳秋民副教授、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焦傳金館長、國立臺北大學李俊儀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孫維新教授等全國知名科普大師擔任講師，內容涵蓋太空天文、跨領域的鑑識科學、生活中的科學等，藉由專題分享及趣味科學演示，培養孩子擁有自主探究與解決問題的能力，預計逾 1,000 位學生及家長參加。

五、跨域創新的高中教育

(一) 智慧科技鏈結高中與大學資源

1. 高中與大學教師共同研發半導體數位課程：高中與大學攜手合作 UHCOOL 計畫，共同研發半導體相關數位課程，以因應數位科技智慧時代人才培育的需求。113 學年度計有中大壠中、武陵高中、桃園高中、內壠高中、陽明高中等 5 校將本課程納入校內多元選修學分或彈性學習時間開課。
2. 建置高中與大學作攜手聯盟平臺：預計將在 113 學年上線，透過平臺，高中可針對學生發展需要提出課程需求、聯盟大學亦可主動提供大學專業師資，以進行資源媒合；使本市高中與大學端之教師可以共享教學資源，提高教師教學質量及學生學習成果。

(二) 扎根在地人才，培育桃園產業鏈

1. 辦理科技產業人才專班：本市與鄰近科技大學合作擴大辦理本市「電路板產業人才培訓專班」、「物流產業人才培訓專班」及「程式設計產業人才培訓專班」。於 113 年 3 月中旬入校進行產業專班宣導，5 月招生面試，6 月完成程式設計、物流產業專班人才先修課程培訓(包含技能培訓、職場體驗、企業參訪與體驗)，7-8 月進行產業界媒合，9 月學子銜接大學就讀。產業人才專班免費提供高三應

屆畢業生產業專業能力培育課程，讓高三畢業學生能接軌產學、兼顧升學與就業，奠定職業發展基礎。

2. 整合數位資源，導入科技教育：

(1) 探索科技、自主選習：人工智慧(AI)在各領域的應用越趨廣泛，於 112 學年度與陽明交大合作建置的 ewant 數位教學專區開設了「AI 素養與思維」、「AI 精準決策與人類行為干預」、「人工智慧導論」、「物聯網概論」、「生活中的機器人科技」、「運算思維與創意程式」等與科技、資訊、大數據等相關領域的 146 門多元課程，提供本市高中職學生免費自主選修。

(2) 假日營隊，實作探索：因應時代與產業趨勢，於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推動「桃園國際城 教育科技遊」跨域選修課程計畫，於週末期間開設「AI 人臉辨識與自然界的奧妙」、「能源科技：儲能與再生能源」、「天文觀測軟體教學及 VR 體驗」、「3D 虛擬人體探索」、「Yahaha 元宇宙遊戲開發」等 58 門與新興科技、適性探索及在地特色主題相關的課程，並首度於今年暑假推出「建築結構體驗：玩出力與美的空間」、「手作土木材料及建築物檢測體驗營」、「數位魔法研習之旅」、「機器人創客工坊：玩轉 OTTO」、「AI 數位金融營隊」、「AI 智慧生醫影像與智慧照護」及「AI 專題實作」等 12 個課程，總計約 1,900 個名額，提供學生豐富多元學習的機會。

3. 成立智慧製造機器人教學中心，培養智慧科技專才：市府以「科技智慧製造工業機器人」為主題，攜手產業界、大學校院及桃竹苗高中共同成立「桃竹苗區智慧製造工業機器人聯盟」，並成立「智慧製造機器人教學中心」，期帶領桃園傳統製造業繼續轉型，朝向智慧製造領域邁進。教學中心任務包括辦理機器人相關增能研習、開發教學教案等，並定期召開聯盟焦點會議，亦已在 113 年 3 月本市高中職博覽會展示機器人設備及推廣教案，另於 113 年 3 月至 6 月間辦理「2024 全國智慧製造應用研習」培育種子教師，未來也將陸續辦理增能研習，培育更多種子教師，充實教師量能。

(三) 落實接軌國際、鏈結全球之願景

本市自 112 學年度始辦理「桃園市 112 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際學友實施計畫」，本案鼓勵學校得視學生程度及需求，就「國際筆友」、「線上文化交流」、「線上合作教學」或「線上學分選修課程」等 4 種方式選擇至少 2 項實施，並採英語文進行交流或教學，目前有 9 所高中申請辦理。另本市計 7 校辦理雙語實驗班，分別為桃園、內壢、永豐、壽山、楊梅、大園國際及平鎮高中，讓學生陶冶在外語環境當中；以及為增強本市學子國際競爭力，拓展國際眼界，17 所公立高中均有 1 名外師，並於 113 學年度起陸續增設第 2 位外師，因應各校學習外語之需求，活化各校語言教學量能。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

(一) 補助高國中小經濟弱勢學生寒暑假愛心午餐

為使弱勢學童在寒暑假期間得到充分的溫飽，本府教育局持續辦理寒暑假愛心午餐政策，補助本市高國中小弱勢學童每日 60 元午餐費。113 年度暑假計 136 校與便利商店配合，34 校與鄰近愛心商家合作，部分偏遠學校約計 45 校則以物資方式讓學童能帶回家烹煮，以解決暑假期間經濟弱勢孩童用餐問題。另為因應物價上漲及提升餐食選擇多樣性，本府教育局預計自 114 年起，「寒暑假愛心午餐」由每天每餐補助 60 元調整為 65 元。

(二) 學校體育發展相關工作

1. 體育重點項目的三級銜接工作：持續辦理體育重點學校三級銜接工作，目前已設有體育班學校共 55 校，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設有 14 種運動項目、127 站，目前已完成大部分項目的銜接工作，分別為田徑、游泳、體操、射箭、跆拳道、武術、棒球、射擊、柔道及角力等亞、奧運競賽種類，積極培育體育優秀人才。
2. 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為推展學生體育運動、帶動風潮和風氣為前提，並配合教育部推動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計畫，113 年度本市推展項目為：1 至 4 年級健身操、3 至 6 年級樂樂棒球及 7 至 9 年級班際大隊接力賽等 3 項活動，期讓學生能發揮多元智慧、展現體育知能。

(三) 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及健康檢查

1. 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健康促進學校議題為菸（檳）害防治、健康體位、視力保健、口腔保健、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正向心理健康促進共七大議題，並成立健康促進各議題中心學校及校際聯盟，透過共識會議及研習，聘請專家學者進行諮詢與輔導，並藉由各校經驗交流及觀摩，以強化各級學校教師相關之教學能力及知識。
2. 落實學生健康檢查：辦理本市國小一、四年級、國中一年級及市立高中一年級學生健康檢查，以及各年級學生每學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期能確實掌握市內學童健康情形。進行市內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分析，據以擬訂學童健康改善策略。

七、關懷友善的人文教育

（一）推展職業試探教育，開創學習無限可能

1. 開創多元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本市國中 112 學年度下學期共開設 195 班技藝教育課程，上課方式分為「抽離式」及「專案編班」兩種，開設職群達 9 種，選修人次約 4,229 人；為加廣學生生涯探索機會，113 學年度決議增設「藝術職群」，鼓勵不同性向學生充分展現其潛能。

2. 辦理國小職業試探講座及參訪活動

本市為使學生對工作世界有初步瞭解，鼓勵各校邀請學生家長及在地產業人才入校分享各行各業實質內涵，111 學年度共辦理 254 場職業試探講座，計 1 萬 9,629 人次參與；112 學年度起擴大補助學生赴鄰近優良企業、觀光工廠及教育部屬機構等進行參訪，共計 75 校辦理 139 場職業試探講座暨社區產業參訪活動，吸引 1 萬 3,154 名師生參加。

3. 辦理本市暑假技藝教育育樂營

本市 113 年暑假共 50 所國高中開辦 108 梯次技藝教育育樂營，提供全市近 3,297 名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學生免費參加；活動內容以實作為主，職群理論為輔，鼓勵學生善用假期時光培養專長、累積技能，及早對個人生涯發展產生想像與規劃。

（二）建構健康友善環境，落實春暉零毒校園

1. 將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訂定為「友善校園宣導週」，由各校運用朝會、週會及新生始業輔導等重要集會時機，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以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2. 請各級學校積極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進行入班宣導工作，並持續推動親職識毒增能，同時規劃適性多元之反毒電影、戲劇及輔諮活動等教育宣導。
3. 由春暉志工組成的劇團，融合「拒毒反詐、防制霸凌」的元素，針對市內國小學生實施話劇表演，透過親民的戲劇演出，讓學子們建立遠離毒品與拒絕霸凌的觀念，維護身心健康發展。

(三) 打造安全校園體系，提供良好學習環境

1. 為能維護校園安寧及學生安全，由各級學校依據教育部「維護校園支援約定書」與轄區警政分局完成「支援約定書」簽定作業，作為申請警力到校協助維護校園安全工作之依據；必要時，得請求警方設置巡邏點(箱)，於校園周邊實施巡邏及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勤務，以有效即時應處突發事件。
2. 本府教育局每季透過二級警政聯繫會議及本市每年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分會會議中，針對本市各級學校校園週邊熱點之修訂，提出討論並檢視各校園週邊巡查熱點適切性。另由學校自行巡查及轄區派出所警員平時巡邏時機，驗證校園週邊熱點建立可行性，消弭校園週邊危安死角，共同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
3. 本府教育局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將開始實施辦理「國中小教師協助學務工作專案減課」，提升學務工作行政效能，使學校專注於校安事件及學務工作之處理，落實友善校園之目標。
4. 本府教育局除配合本府警察局定期參與執行每月「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擴大臨檢專案」巡查工作外，今年度上半年規劃辦理暑期青春專案「三對三籃球比賽」、「強棒出擊、霸凌出局」等活動；下半年度則預劃辦理「反毒颯舞競賽」及「Line 貼圖競賽」等多元宣導活動。期盼讓本市青少年在繪圖及運動過程中，強化培養身心健康對個人發展的重要性，並深化遠離毒品、黑幫及詐騙等危害個人安全的意識。

5. 為協助學校輔導具有偏差行為學生，本府教育局視學校需求專案補助學校外聘人力經費，以利學校聘請人力專責協助照顧個案。另學校有編制專任輔導教師，依其個別化需求訂定輔導方案，提供諮詢、個別諮商及小團體輔導等措施。

(四) 辦理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

本府教育局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提供諮商輔導專業服務，服務內容包含：教師心靈成長課程、個別諮商或個別輔導、團體諮商或工作坊、心理衛生推廣與教師研習、教師諮詢專線線上協談等，全方位地提供本市教師溫馨照顧與支持陪伴。113 年度本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將持續擴充服務量能及品質，業已辦理 15 場次線上研習、12 場次實體工作坊、14 場次入校講座及出刊 2 篇心理衛生文章；諮商/諮詢服務人次總計 1,161 人次。

八、創新永續的優質校園

(一) 新興人口成長區新(增)建校舍

本市都市計畫及交通建設的快速發展，使得新興地區人口大量移入，建案也帶來就學人口的成長，促進當地新設學校的必要，其中高鐵桃園特區青埔國小教室增建工程、青園國小二期校舍工程、龜山區機場捷運 A7 站文青國中小二期工程、捷運 A21 站環北國中與中壢體育園區龍興國小的新設校工程持續進行，本府亦推動八德仁德國小新設校工程、過嶺國小新設校工程及平鎮國小新設校工程，以紓解當地學校的入學壓力。

1. 仁德國小新設校

本府業於 112 學年度成立仁德國小籌備處，以 36 班為設校規模，總工程經費約 10.28 億元，已於 112 年 12 月底完成建築師甄選，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作業，預計今(113)年完成工程發包，114 學年度先借用幼兒園教室招收一年級 3 班、115 年完成第一棟校舍，續招 5 班新生、116 年 8 月全案完工。

2. 過嶺國小新設校

本府業於 112 學年度成立過嶺國小籌備處並遴派專任籌備處主任，以 24 班為設校規模，總工程經費約 8.3 億元，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 113 年 6 月 11 日決標，預計今(113)年 12 月完成細部設計，114

年 4 月工程決標，114 年 6 月開工、116 年 12 月竣工，117 學年度招生。

3. 平鎮國小新設校

目前山峰自辦市地重劃區內公共設施工程刻正進行中，校地取得時間預計在 115 年 6 月，本府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成立平鎮國小籌備處並遴派專任籌備處主任辦理各項新設校籌備工作，目前平鎮國小籌備處正在辦理後續委託新工處等前置作業中，倘若 115 年中旬土地順利點交，預估最快可於 117 學年度先完成一棟校舍並逐年從一年級起招生，實際招生時程仍需配合土地點交時間。

4. 青埔國小增建教室

因應青埔國小班級規模成長，以普通班 60 班、特教班 2 班及附設幼兒園 6 班之規模進行規劃，第 1 期、第 2-1 期及第 2-2 期工程已完工，第 2-3 期工程預計興建賸餘教室間數、司令臺、操場及球場等，總工程經費 3.55 億元，已於 112 年底工程決標，並於今(113)年 6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竣工。

5. 青園國小二期校舍

青園國小 109 學年度招生迄今，紓解青埔國小、芭里國小與五權國小的入學壓力，第一期校舍工程已竣工，並於 112 學年度正式啟用，第二期校舍及活動中心總工程經費約 10.82 億元，已於 112 年底統包工程決標，並於今(113)年 6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8 月校舍棟竣工，115 年 11 月全案竣工，完工後可達到 60 班的規模。

6. 文青國中小二期校舍

文青國中小以國小 36 班、國中 24 班規模進行規劃，第一期國小教室工程已於 113 年 1 月 23 日完工；第二期校舍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總工程經費約 6.26 億元，已於 112 年 12 月底決標，並於今(113)年 7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8 月完工。

7. 環北國中新建(提供興南國中遷校)

本府於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取得 2.5 公頃文中用地，作為環北國中校地，提供興南國中遷校使用，工程包含 60 間教室(3 棟校舍和警衛室)、活動中心(含地下室)及周邊附屬設施。工程已於 112 年底決標，並於 113 年 4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6 年 2

月前搬遷，完工後全校可達 23 班規模。

8. 龍興國小新建(提供龍岡國小遷校)

配合龍岡路第三期拓寬工程拆遷計畫，採取「先建後遷」方式，規劃將龍岡國小遷校至中壢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內文小用地（面積約 2.05 公頃）；本案包含 61 間教室及興建地下停車場，工程已於 112 年底決標，並於 113 年 5 月 13 日開工，預計 116 年 2 月前搬遷，完工後全校可達 24 班規模。

(二) 校舍及校園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

1. 老舊校舍整建計畫

為提供各校安全無虞的校舍環境，本市推動老舊校舍拆除重建計畫，以三年為一期，每年編列 1 億 5,000 萬元預算，112 至 114 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新坡國小、仁善國小、員樹林國小及內壢國中等 4 校，內壢國中刻正由新工處辦理統包工程作業，其餘三校已完成細部設計作業，刻正辦理招標作業程序；另會稽國小天真樓因老舊不堪使用，已核定學校拆除經費，並納入教育部 115 至 117 年度老舊校舍拆除重建計畫補助。

2. 老舊廁所修繕計畫

為提供師生舒適、優質如廁環境，本府教育局每年持續編列預算協助學校改善廁所管線老舊、消除臭味、更新便器等設備並美化空間及提升明亮度，近三年本府總計核定補助各校經費約 8,944 萬元整。另向教育部申請 112 年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畫，核定本市補助經費 2 億 898 萬元整。

3. 老舊運動場場地修繕及更新計畫

本市各級學校運動場多數皆已逾使用年限，為提供師生優質的教學環境，113 年度本府教育局核定補助 12 案 2,984 萬元，並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補助執行「113 年度修(整)建與新建運動場地及購置體育設備器材」計畫，113 年本市共獲核定補助義盛國小等 17 校 1 億 1,473 萬 7,500 元整。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

(一) 辦理社區大學

為提供市民多樣化的終身學習機會，本市兼顧各行政區學習人口及地

方特色設立 5 所社區大學，開設多元豐富之課程，發展辦學特色及辦理公共議題與社區活動等，本市社區大學開設學術類、社團類、生活藝能類等三大類課程，包含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資訊科技、國際語文、美術工藝、表演藝術類、影像藝術、運動舞蹈、養生保健、生活應用、烹飪美食、投資理財等多種課程，以提升民眾持續學習動機，落實終身教育之目的，期能吸引更多民眾加入終身學習行列。113 年度第 1 期(春季班)共開設 953 門課程，約有 1 萬 7,927 人次參與社區大學活動。

(二) 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本市 13 區各區均設立樂齡學習中心，開設多元豐富的課程，包含樂齡核心、自主規劃及貢獻服務等三大類課程，其中樂齡核心課程分為生活安全、運動保健、人際關係、心靈成長及社會參與等五大核心主題，自主規劃課程融入在地特色、代間學習等，更鼓勵長者成立樂齡社團、從事樂齡志工進行貢獻服務，持續學習並回饋社會，樂齡中心依據長者需求規劃適合的學習活動，以達快樂學習、樂而忘齡。同時，樂齡中心近年積極擴展拓點，提供本市長者就地、就近學習，增進其身心健康。113 年度 2 月至 6 月底共辦理 2,977 場次、5,994 小時之課程，共計 9 萬 4,077 人次參與。

十、數位跨域的科技教育

(一) 提倡科技教育、深耕科普教育

1. 科技議題為本市的重要政策之一，為深化科技教育推動，在國小階段，將科技課程納入課程計畫；國中階段落實科技領域的課程；高中階段，開設多元選修課程，同時引進大學資源進行緊密鏈結。
2. 為協助全市國小實施相關課程模組，由本市科技領域輔導團以及 7 間科技中心協助深植科技教育，支援各校完成相關課程實踐，以達科技教育向下扎根之成效。
3. 本市透過辦理「推動科學教育計畫」，利用學校部定或彈性課程、學校社團及寒暑假營隊為學生設計不同領域及程度的科學教育相關活動，以啟發學生科學探究的熱忱與潛能、建構科學素養，並預計於 113 年底辦理「科學教育暨資優教育嘉年華」，藉由闖關活動及各校科學計畫成果展現，讓學生從玩樂中學習科學知識，使科普教

育更深入扎根。

(二) 拓展自造教育、培育運算思維

1. 本市現有 7 間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分設於建國國中、平鎮國中、大園國中、大溪國中、大成國中、龍潭國中及南崁國中)，旨在推動科技領域的區域均衡發展，並鼓勵學校利用各項數位科技設備，開發獨具特色的課程，支援鄰近學校；另為實現資源共享，中心亦建立設備漂移計畫，供周邊學校借用設備進行教學。此外，科技中心也安排各種增能研習和課程進行教師專業培訓，以提升專業知識和技能，並期翻轉教學模式，於校內傳授科技新知及讓學生掌握最新的科技技能。
2. 為了激勵學生動手實作，並激發師生的創意，本市於 113 年 6 月 1 及 2 日辦理「科學創意機器人大賽」，包含未來新創家、機器人運動及機器人任務三項比賽，期透過機器人競賽活動，激發學生創造思考潛能。
3. 為提升中小學學生學習邏輯思考及創造思考能力，本市每年於 11 月中旬舉辦學生資訊教育競賽，項目包括電腦繪圖、簡報製作、專題寫作、動畫設計及遊戲設計；其中動畫設計及遊戲設計項目獲獎特優隊伍將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另 113 年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由本市辦理，已於 4 月 12 日假古華花園飯店辦理完竣，本次競賽桃園代表隊共榮獲 3 項銀獎、2 項銅獎及 2 項佳作之殊榮。

(三) 打造智慧教室、推動數位學習

1. 為鼓勵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發展創新互動教學模式，讓教學更具啟發性，提升學生學習動機，本市每年持續推動「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今(113)年核定後全市累計建置達 9,556 間，全市智慧教室普及率達 83%，國中小一般教室普及率達 95%，本府教育局將持續於各級學校建置優質的智慧教室。
2. 本市持續辦理「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推廣教師增能研習，113 年進一步推動「入校入班(手把手)陪伴服務計畫」，由領航教師協助受服務學校及教師，共同進行數位教學實務操作，讓數位科技輔助教師教學並融入學科學習，以培養學生數位素養能力，並

在軟硬體設備全力支援教學現場，學習載具、教學軟體與數位內容結合課堂教學，達成全面提升數位教學並深化科技自主學習。

十一、融合友善的特殊教育

因應特殊教育法修正實施，本市配合啟動相關自治法規修正作業，兼顧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及兒童權利公約(CRC)關於融合教育之提倡，確保特殊教育學生與幼兒在各級學校與幼兒園接受個別化及適性化之教育，持續補助辦理普通班教師及特教班教師相關專業成長研習，朝向創造普特共好並雙贏的教育環境。

(一) 提供特教助理員全聘期與月薪制聘用

為減輕教師班級管理與教學負擔並協助特殊教育學生與幼兒生活自理及提供支持性服務，本市自 112 學年度起以全學年聘期方式，使時薪制之教師助理員與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於寒暑假勞健保得以續保，而薪資以實際服務學生與幼兒上課期間核發；另配合教育部補助經費，自 113 學年度起新增 42 名以月薪聘用之特教學生助理人員，除每年可支領年終工作獎金之外，表現良好者還可以晉薪，以利留才久用並提升特教助理員工作待遇。

(二) 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家長安心就業

本市補助各國小開辦身心障礙課後照顧專班，免費提供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服務。另 113 年首次開辦國中集中式特教班課後照顧專班，2 人即可成班；本市將持續鼓勵學校開辦，以支持學生健康成長，父母安心就業。

(三) 增設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班級

因應本市特殊教育學生人數持續增加，113 學年度本市增設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班共計 45 班，其中學前教育階段增設 20 班、國小階段增設 23 班、高中階段增設 2 班。未來將持續依各區域需求評估規劃增設身心障礙特殊教育班，以增加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機會與提升本市特殊教育服務品質。

十二、推展優質的家庭教育

(一) 提供家庭教育課程與資源

1. 辦理各類家庭教育活動，以講座、工作坊及讀書會等多元型態，依據子女不同階段與家庭發展週期規劃適性課程，並與社區、學校及

民間團體等單位合作，共同推展家庭教育；另因應數位時代發展趨勢，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建置家庭教育資源整合平台，使民眾便利取得家庭教育學習管道及服務資源。113 年截至 7 月共辦理 185 場次，2 萬 2,343 人次受惠。

2. 錄製家庭教育議題線上課程影片及廣播課程，提供因工作或照顧而無法參與課程之民眾可於閒暇時間自行上網收聽收看，已建置課程影片 57 部，廣播課程 101 集。

(二) 提供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

1. 補助學校針對需要協助之家庭，依個別需求提供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以及時提供適切資源，強化家庭功能。113 年截至 7 月共計補助 60 校，補助經費 128 萬 5,567 元整，辦理個案會議 62 場次、家庭教育課程 93 小時及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 971 人次。
2. 提供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由輔導志工為民眾提供免費電話諮詢及面談服務，113 年截至 7 月共服務 277 人次；另有「小桃家線上諮詢室」，針對民眾親職教養、家人關係等議題，由本府家庭教育中心媒合專業人員提供家庭教育線上諮詢服務，113 年截至 7 月共服務 77 人次。

十三、打造幸福的閱讀城市

為提升本市閱讀力，本府市立圖書館及各分館將持續打造友善閱讀環境、建置分齡分眾閱讀專區、充實豐富各類館藏、營造閱讀風氣、辦理多元化閱讀推廣活動等，提高市民借閱圖書之意願。另本府市立圖書館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進館人次逾 700 萬人次及借閱冊數逾 870 萬冊(含電子書)。

(一) 新建館舍

1. 平鎮區義民分館

義民分館位於 5 至 6 樓，面積 521 坪，於 112 年 5 月 3 日竣工，112 年 12 月 5 日辦理點交，於 113 年 3 月 8 日開館，義民分館館藏量約 3 萬冊，其中兒童館藏約 1 萬 2,000 冊，成人館藏約 1 萬 8,000 冊，訂閱期刊 39 種、報紙 12 種。

2. 八德區八德三號社宅分館

位於八德三號社宅 CD 棟的 2 樓，面積 506 坪，於 113 年 1 月完成

圖書上架及環境整備作業，113年2月3日配合八德三號社宅入厝典禮開館，館內藏書2萬2,567冊，期刊49種計920本、報紙8種及視聽資料302件，於113年3月1日正式營運，館藏特色為永續家園、玩具、電影。

3. 觀音區草漯分館

位於「觀音區多功能場館」4至5樓，面積353坪，代辦機關新工處於112年10月25日確認竣工在案，113年4月29日完成點交，並辦理資訊系統及設備測試、網路佈線、圖書上架、室內佈置館藏特色等前置作業，預計於113年10月4日辦理全棟啟用典禮。

4. 大溪區大溪分館

基地位於桃園市大溪區文化路與復興路交叉口，規劃興建地上5層及地下1層之建築物，大溪分館位於3至4樓，面積1,111坪，工程發包案於112年11月28日議約決標，於113年1月15日舉行開工典禮，業於113年4月19日申報開工，預計115年第1季竣工。

5. 大溪區埔頂分館

基地位於桃園市大溪區仁善街與埔頂路路交叉口，規劃興建地上3層之建築物，埔頂分館位於2至3樓，面積837坪，工程發包案於112年11月22日議約決標，於113年1月5日舉行開工典禮，業於113年3月1日申報開工，預計114年第2季竣工。

6. 青埔智慧科技分館

本府推動「桃園青埔智慧科技圖書館第一期建置案」，第一期建置面積約465.6坪，初步規劃空間包含流通櫃台、智慧取書區、自助借書區、藏書區及多功能學習區等，本案委託設計暨監造服務案於113年7月4日決標，續辦1樓整體空間設計規劃，於細部設計規劃完成後，續辦工程案上網招標事宜，工期約5個月。

(二) 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

1. 本府市立圖書館各館舍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閱讀推廣活動，總館辦理1,657場次、分館辦理1萬6,345場次，總計辦理1萬8,002場次，參與人數407.7萬人次。總場次較前期成長43.4%、總參與人次較前期成長60.7%，辦理閱讀推廣活動場次及民

眾參與度有顯著成長。

2. 本府市立圖書館總館配合館內活動場地如微光廳、親子小學堂、创客空間、多功能活動室、享讀拾光區等，辦理多元分齡分層閱讀推廣活動。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辦理1,657場次活動，其中包含「變色的日常——《來自清水的孩子》、《緬甸，最後一搏》原畫展」、「《和00一起說故事》展覽」、「『畫說桃仔園』古建築畫作展」等展覽，參與人數達88.7萬人次。
3. 本府市立圖書館總館配合於113年上半年度辦理「童演童語」、「亮點漫讀」、「閱讀開箱」及寒暑期閱讀營隊等系列活動，透過活動結合閱讀、科技、永續發展、共讀等概念，促進各年齡層市民參與。共計有童演童語兒童劇18場；亮點名人沙龍5場、親職講座5場、亮點特展1檔、特展推廣活動12場及兒童營隊3場；閱讀開箱系列講座共3季18場；寒暑期閱讀營隊27場等活動。
4. 本府市立圖書館大竹分館113年辦理〈科普探險營〉活動，計有主題策展1場、親子講座6場、桌遊課程2場、自媒體講座3場、魔法3場、創意及生態導讀...等39場次活動，統計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辦理19場次約735人次參加，總參與人數達1萬2,000人次。

參、社政

在社會結構日益複雜、多元需求持續增長的背景下，市府團隊致力於推動全方位社會福利政策，確保每位市民都能在安全、健康、有尊嚴的環境中生活。市府透過六大社福政策重點工作，全力打造更具包容性和公平性兼具的社會福利體系，強化對長者、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兒童與青少年的服務，提供多元且全面的照顧與支持。

在長者福利方面，積極推動活躍老化，完善銀髮族照顧，並保障長者經濟自主，確保他們安享晚年。針對身心障礙者，持續布建在地照顧服務資源，推動無障礙共融環境，讓他們能在社會中自由、平等地生活。

市府團隊深知弱勢家庭在經濟壓力下的困境，因此提供多元扶助措施，保障基本生活，並透過資本累積協助自立脫貧。此外，致力於優化社會安全網，強化保護服務，提升風險控管，為脆弱家戶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持。

兒童與青少年服務亦是重點工作之一，提升兒少全人發展，賡續優化安置服務措施，確保每位兒少均能獲得平等的成長機會。最後，積極推動公私協力，整合民間資源，進一步增強社會福利服務量能，營造溫暖、互助的社會環境。市府團隊將繼續不遺餘力地推動各項社福政策，攜手共創幸福家園。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顧老無礙，推動活躍老化，完善銀髮族照顧

(一) 推動活躍老化

1. 持續推廣長青學苑，鼓勵長者了解新世代文化

(1) 為讓長者能有優質且多元的學習管道，充實長者精神生活，本市長青學苑增加生活資訊課程，內容包含學習手機或平板使用，並教學實用生活 APP 課程(如政府機關 APP、交通訂票及查詢系統、導航、載具、外送、網路購物、通訊軟體等)，亦融入高齡者消費權益意識、防詐騙、意定監護、財產信託、道路安全等多元課程，以提升高齡者資訊力及強化防詐騙和交通安全宣導知能。

(2) 113 年度上學期長青學苑補助團體開辦 206 班，另由桃園、中壢、平鎮、楊梅 4 個公所辦理 157 班研習課程，共計開辦 363 班，參與人數達 1 萬 1,238 人，開班數相較 112 年同期增加 6%，讓長者們能在不同的學習領域中自我成長，享受活到老、學到老的樂趣，讓生活更充實豐富，充分落實活躍老化之精神。

2. 強化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照顧量能

- (1) 本府致力推動布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含文健站)，共計布建 404 處，設置里涵蓋率達 6 成，據點持續提供關懷訪視、餐飲服務、電話問安及健康促進等活動，總計 164 萬 6,574 萬人次受益。另偕同各局處及民間單位協力提供資源注入據點，包含視障按摩服務、用藥安全服務、聽覺保健服務等，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 135 場次，共計 4,467 人次受益。
- (2) 為強化據點服務單位及機關間之跨網絡合作，以擴增據點服務之廣度與深度，本府於 113 年開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培力中心」，致力協助據點資源盤點及發展在地特色，本市共計 2 處據點入圍 113 年「金點之星」(團體獎)及 1 項「金點英雄」(個人獎)。

(二) 完善銀髮族照顧服務

1. 建置一國中學區日照中心

為落實在地老化之願景，增加社區內失能失智長者使用日間照顧服務近便性，提升社區式長照資源使用率，本府推動「一國中學區，日照中心」布建政策。本市現有 59 個國中學區，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完成 47 個國中學區布建，涵蓋率達 80%，相較 112 年同期，涵蓋率成長 4%。另本市 74 家社區式長照機構，每日可提供 2,988 名長者生活照顧、備餐服務、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家屬指導及諮詢等社區照顧服務，相較 112 年同期，收托人數成長 381 人。

2. 增加照顧服務員提供居家式長照服務

為紓緩家庭照顧者之負擔及壓力，使失能長者及身心障礙者獲得妥適照顧，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已設立並完成特約 129 家居家服務單位，由受過專業訓練且獲得長照人員認證與登錄之照顧服務員約 4,300 位，至失能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家中提供日常生活照顧及身體照顧服務等，共計服務 1 萬 6,849 人。

3. 推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減輕家照者照顧壓力

本市建置 7 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提供電話關懷、心理協談、個案服務、照顧技巧訓練、實務指導、紓壓與支持團體等多元協助

服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計新開案服務 238 人。

4. 提供獨居老人關懷服務，建構獨居長者支持網絡

本市持續針對實際居住轄內 65 歲以上之獨居老人進行評估列冊，落實以個案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服務模式，擬定服務計畫、建構資源網絡，透過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個案管理等服務，提升獨居長者的社會支持網絡。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3,929 人(男性 1,511 人、女性 2,418 人)。

(三) 敬老優待，保障經濟自主

1. 調升三節禮金與重陽敬老禮金，表達對全市長者最高敬意

為肯定長輩一生為家庭與社會之貢獻，彰顯對長輩的用心照顧，本府自 112 年起調增三節及重陽敬老禮金為 2,500 元。113 年發放春節及端午禮金，計發放 72 萬 4,935 人次，發放金額計 18 億 1,233 萬 7,500 元；重陽節致贈重陽敬老禮金，預計於 10 月份發放，以表對全市長者之最高敬意。

2. 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鼓勵長者促進健康

(1) 為鼓勵長輩及身心障礙者使用「敬老愛心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增加外出、訪友、運動，達到社會參與、健康促進及活躍老化之政策目的，並促進票卡多元使用，除簽約公車路線、桃園機場捷運、愛心計程車外，更開放票卡使用於臺灣鐵路列車，補助轄區為起訖站之其中一站(進站或出站)須為本市轄內車站，單趟次補助上限為 30 點。

(2) 為讓長者們能將運動融入生活習慣，並透過各項運動計畫提升長者社會參與，本府推出持敬老愛心卡至本市市立游泳池、所轄國民運動中心及體育園區，享游泳池及健身房不分時段免費使用。每月持卡至上述場館運動達 12 次以上，可領取 100 元折價券，該折價券可用於折抵該場館內其他運動設施及運動課程費用，長輩越到國民運動中心，愛心卡效益就越放大，達到疾病預防，老化延緩之目標。

3. 續辦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確保長者醫療照顧權益

本市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開辦老人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自付額補助。凡符合補助資格者，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826 元，受補助人無需

提出申請，只需辦妥健保加保手續，由本府將符合資格名冊提供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減免。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132 萬 5,170 人次，計補助 8 億 9,542 萬 7,746 元。

4. 續辦中低收入長者裝置活動假牙補助及住屋修繕補助，維護長者健康及居家安全

(1) 為維護長者生活品質，保障經濟弱勢長者口腔健康，減輕經濟負擔，針對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原住民滿 55 歲)列冊低收及中低收入戶，經醫師評估因缺牙而影響咀嚼功能需裝置活動假牙者，提供裝置活動假牙補助，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 198 人次受益，計補助 654 萬 4,400 元。

(2) 為減輕本市低收、中低收長者住屋安全修繕之經濟負擔，提供每 3 年最高 10 萬元補助，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申請案 24 件，相較 112 年同期成長 6 成，持續幫助弱勢長輩解決房屋修繕費用，提升其住屋安全與品質，居住更安心。

二、布建身障者在地照顧服務資源，完善身心障礙者無障礙共融環境

(一) 布建身障者在地照顧服務資源

1. 盤點在地資源，布建社區照顧據點

為建立身心障礙者社區服務資源網絡，於八德區身心障礙福利館提供一站式多元服務，並積極與民間單位合作，運用社會住宅空間或承租私有場地，補助 55 處身心障礙者社區式照顧據點(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25 處、社區式日間照顧中心 8 處、社區居住家園 6 處、家庭托顧服務據點 15 處及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 1 處)，相較 112 年同期增加 7 處。另建置「悠活小棧」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及服務據點共 3 處，以減輕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壓力與負荷。

2. 評估身障者需求，提供適切支持服務

為強化身心障礙者服務連結，需求評估社工員得於評估期間，先行掌握身心障礙者情況，依分流制度主動整合、協調相關服務。另本市依身心障礙人口數設置 4 區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個案管理、高照顧負荷及身障家庭支持等相關服務，並定期召開行政聯繫會議，以維護個案服務品質。

(二) 完善無障礙共融環境

1. 建構輔具資源網絡，便利身障者生活起居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失能長輩獲得輔具資源支持，提高自主生活能力，減輕照顧者負擔，於本市設置南、北區輔具資源中心、二手輔具資源站、7處輔具服務據點及8處輔具服務便利站，提供輔具諮詢、評估、使用訓練及二手輔具借用媒合等服務，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止，計5萬7,590人次受益。若民眾有購買輔具需求，提供輔具補助線上申辦及「輔具代償墊付」服務。

2. 提供多元交通服務，保障身障者行的權利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就醫、就業、就學、休閒等交通需求，本市提供身心障礙者無障礙交通工具計186輛復康巴士，提供網路、電話、傳真及APP等多元訂車服務，依計程車車資1/3費率及共乘66折等收費標準，並支援行動支付數位付費方式，以保障行動不便者行的權利。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止，計服務18萬8,604趟次，相較112年同期增加5,185趟次，成長率2.83%，視需要轉介愛心計程車或無障礙計程車隊，補充復康巴士服務量能。

3. 免費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打造溝通無障礙環境

為提供聽語障者在本市進行洽公、溝通協調及面臨緊急或重大事故時，享有平等機會獲得各項資訊，無障礙地進行溝通，聽語障者得依需求申請免費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以促進聽語障者社會參與。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止，手語翻譯共服務608案，共計服務1,035小時；同步聽打共服務76案，計服務461.5小時。

4. 視力協助員、生活重建，完善視障者生活服務

為協助視覺障礙者安全外出，提供視力協助員陪同就醫、福利申請、休閒活動、求職及購物等外出服務；另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計畫，依視覺障礙者個別化需求，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定向行動、生活自理、資訊溝通等訓練課程，增強其生活自理能力。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止，視力協助員服務計582人次、視覺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計684人次。

三、提供多元扶助，保障基本生活，累積弱勢家庭資本，協助自立脫貧

(一) 提供多元服務措施，保障基本生活

1. 急難救助及急難紓困提供及時救助

為協助戶內人口意外傷害、死亡無力殮葬、罹患重病、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無法工作等重大變故，提供及時救助予生活陷困之民眾。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 1,059 人受益，補助 1,302 萬 5,486 元。

2. 辦理微型保險，保障弱勢家戶

為照顧本市弱勢家戶，協助弱勢家庭享有更周延保障，避免家戶主要家計負擔者意外風險使家庭陷入經濟困頓，本市針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等 6 類弱勢家戶，投保微型保險，保費由市府全額支付。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投保戶數達 3 萬 8,548 戶，弱勢家庭受扶助者發生意外事故致身故、失能時，最高可領 30 萬元理賠金，為弱勢家戶撐起保護傘，減緩對家庭嚴重的經濟衝擊，發揮最即時的協助。

3. 多元實物給付措施，確保飲食安全

(1) 為照顧弱勢民眾，經濟弱勢家戶於生活陷困時，可至本市南、北區安家實物銀行總行、各行政區 25 家分行、轄內 253 家愛心餐食數位店家及 1,638 家超商或賣場，以多元管道取得日常生活物資或熱食服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合計發放 5,605 戶，1,169 張實物代券及派發 6 萬 6,119 點(1 點即 1 元)愛心餐食點數。

(2) 為響應惜食環保，減少食物浪費，鼓勵珍惜食物，公私協力照顧弱勢家庭，本府辦理優食計畫，結合愛心商家及民間團體力量，捐贈生鮮蔬果、即期乾貨等優食資源，媒合予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小衛星弱勢兒少關懷據點共 38 處；刻正規劃八德大湳森林公園 S12 廳舍場地作為物資倉儲平台，預計 113 年 11 月啟用，讓弱勢家庭的照顧更加完善。

4. 積極輔導遊民脫遊，打造平等共存的城市

(1) 賡續推動遊民輔導服務措施，以遊民之居住與就業議題為輔導核心，於桃園區及中壢區設置遊民外展服務中心，提供社福諮詢、就醫、盥洗、生活重建及短期住宿等服務，以協助遊民順利返回就業職場，回歸社區生活，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止，共計受理 276 件遊民案件通報，訪視會談 3,801 人次、餐食及物資發放 1 萬 59 人次、年節活動 246 人次、轉介服務 284 人次、輔導租屋與就業 23 人次、醫療服務 1,238 人次與盥洗 951 人次。

(2)本府於高溫期間亦提供遊民周全之照顧，建立制度化及標準化關懷服務，增進福利輸送功能，及時啟動高溫關懷機制，包含發放避暑物資、提高訪視頻率等服務，使遊民足以維持安定生活。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高溫關懷期間提供餐食、飲水、臨時收容共計 383 人次受益。

(二) 累積弱勢家庭資本，協助自立脫貧

1. 提升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開戶率，奠定兒童發展基礎
本市積極結合民間資源與安家實物銀行資源，開辦新開戶獎勵金、穩定存款獎勵金、恢復存款獎勵金及自存款補助，另搭配實物補助(安家實物銀行物資、愛心餐食兌換券、實物代券)提升開戶率及穩定繳存率。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符合資格者共 5,769 人，計 4,182 人申請開戶，開戶率達 72%，繳存率達 82%。藉由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的推動，能讓下一代穩定成長，擺脫家庭困境並翻轉社會階層，讓下一代成長更有保障。

2. 從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協助青年逐步自立脫貧服務
由本府脫貧社工針對「高中及大學二年級在學青年」，提供青少年團體工作坊、青少年儲蓄獎勵、理財教育、社勞政聯合服務、技術才能獎勵、職場觀摩及體驗等各項脫貧服務措施，為經濟弱勢家庭的青少年及早累積教育基金及生涯發展規劃。

3. 社勞政聯合服務，促進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
本府脫貧社工藉由橫向連結就業服務員，透過聯合評估、個案管理等方式，協助低收入戶內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排除就業障礙，提供托育、安親費用補助，並針對穩定就業者，提供儲蓄獎勵金及勞工保險投保費用補助等，以提升家戶就業動機及意願；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就業促進課程 4 場次，共計轉介 24 名(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參與。

四、精進社安網服務，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一) 完善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量能

1. 強化社會工作人員招募及薪資制度

健全社工人力制度為市府重視及積極提升之議題，透過網路、校園宣導等多元管道通路徵才，並針對偏遠地區(復興區)人力等專案招募，積極提高人力進用率。本市公部門約聘社工人員 113 年起調升薪資薪點(每薪點調增 5.3 元)，並持續增設資深社工人員，以逐年調升至 8 等 5 階(440 薪點)；私部門約聘社工，配合中央修訂之「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調升薪資 8.16%，並明定考核及年資晉階機制，提高資源挹注，保障社工勞動權益與待遇，有助於社會工作專業人才留任，落實強化社會安全網理念。

2. 增進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提升服務效能與品質

賡續辦理全市「社工專業人員訓練」，因應多元專業服務議題，以家庭、兒少、婦女、老人、身心障礙、心理衛生、保護性服務等領域之課程，予以各項專業知識與技術支持，強化社會工作人力品質及專業水平，增進社會福利服務輸送。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 61 場次，計 2,683 人次受益。

3. 提供人身安全配備，確保社會工作人員執業安全

為維護及輔導政府部門及民間單位推動社工執業安全，提升職場安全度，持續強化社工執業安全及權益，編列醫療傷病、法律扶助及心理諮商經費、增購人身安全設施設備、人身安全教育訓練、訪視配置防護安全包、手機安裝『警政服務 APP』、協助及補助民間團體，因應個別化執業安全需求，輔導訪視與辦理訓練等。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 10 場次，受益達 400 人次。

4. 支持專業社工，穩定社福人力

辦理社工表揚、共識營活動及身心健康之措施活動，激勵社會工作人員工作士氣，聽取第一線工作人員心聲，凝聚社工情感及信任，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 12 場次，計 450 人次受益。

(二) 脆弱家庭支持服務

1. 各區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在地支持服務

(1)對於育有兒少家庭，包含中(低)收入戶之戶內有 6 歲以下子女

家庭、離婚或監護權異動戶內有 6 歲以下兒少之家庭、未成年父母家庭及多胞胎專案等，提供主動關懷，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受理脆弱家庭通報計 4,816 案，服務 2,741 個家庭。

(2)由家庭服務中心視服務對象需求連結專業民間團體辦理家庭關係輔導、家務指導、家事商談、就業協助及兒童居家安全等家庭支持服務，以達公私協力之目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 64 場次，計 451 人次參與；另各區家庭服務中心結合社區鄰里與民間單位，公私協力合作辦理各項福利宣導，有效傳遞社會福利資訊，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 60 場次，計服務 4,622 人次。

2. 結合社區及人民團體組織力量，成立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

如同「衛星」般守護社區中弱勢兒少，透過在地團體關懷及就近照顧優勢，提供電話關懷、家庭訪視、課後陪伴、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等服務，符合脆弱家庭通報規定者，即時通報家庭服務中心，及早介入服務，有效降低危機事件發生，讓兒少家庭得以及時獲得支持與資源挹注，促使家庭關懷服務不漏接。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結合 58 個單位，設置 72 處服務據點，據點數較 112 年同期成長 28%，提供普及、可及性高的多元化服務，給予孩子們支持陪伴，共 1,530 人受益。

3. 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協助離異家庭陪伴孩子成長

為增進民眾資源可近性及推廣服務內涵，本年度家事商談服務專業團體共計 4 單位，提供諮詢輔導、家事商談、陪同子女會面交往、親職教育講座等，共 416 人次受益，即使在父母離婚的情況下，父母仍然可以學會如何成為友善父母，共同為孩子創造一個健康、穩定的成長環境；另辦理 6 場次專業人員家事商談教育訓練與宣導，瞭解家事商談之精神與服務內容，及早辨識與協助有需求家庭，使孩子獲得雙親最佳照顧。

4. 未成年父母主動關懷服務，提供育兒指導多元支持

為協助未滿 20 歲懷孕個案及父母經濟、育兒及親職相關知能與技巧，跨局處與民政局、衛生局辦理未成年父母主動關懷訪視，強化

橫向機制連結與資源整合，落實轉介(通報)機制，發掘潛在需求個案，及早介入關懷與協助；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個案管理服務，包含訪視、個別諮詢及輔導、家庭協商、就學就業輔導、心理諮商、生育抉擇、協助安置待產、醫療協助、經濟扶助、親職教育及育兒指導等多元支持，亦規劃辦理社區及校園宣導、支持性團體等預防宣導措施，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計 1,926 人次受益。

(三) 優化保護服務，提升風險控管

1. 深化與民間團體合作，提供個別化適切服務

持續建立與桃園在地民間團體夥伴關係，依社工專業評估服務對象個別化的需求，提供庇護安置、法律協助與司法陪同、心理輔導、經濟扶助等保護服務，並根據案件類型、地區特點規劃在地化服務方案，陪伴及協助被害人創傷復原，重建生活。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服務 9 萬 1,684 人次。

2. 強化跨網絡整合，完善風險評估機制

(1) 擴大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功能，積極建構「以預防為基礎的家庭暴力風險評估與防治服務模式」，透過第一線受理通報窗口，全面評估危險程度，從中篩檢出高危機之家庭暴力案件(合併其他兒少保護案件、老人保護案件等)，若評估為高危機案件情形，再由社政、警政、衛政、教育及司法等相關單位每月定期召開會議，共同擬定安全計畫並執行，加上對相對人更有效之約制，並進行完整嚴密之後續追蹤。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召開 30 場次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討論案件共計 758 件次。

(2) 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機制，建置本市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跨網絡合作實施計畫，針對訪視顯有困難、行方不明、有危險之虞等高受虐風險兒少保護案件，邀集社政、警政、衛政、教育等相關單位，每月召開會議，透過危機階段的即時處理及處遇階段的服務資源整合，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召開 12 場次兒少保護高危機會議，討論案件共計 119 件次。

3. 推廣社區暴力防治工作，建構社區防暴網絡

與在地組織合作共同推進家庭暴力防治初級預防計畫，結合社區、

學校以團體活動等方式，使民眾認識防暴概念，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辦理 34 場次宣導，計 3,092 人次參與，並補助 19 個社區、辦理共 3 場社區巡迴及 1 場社區聯繫會議，提升社區民眾對於家庭暴力樣態及通報之敏感度與知能，強化鄰里及社區家暴防治觀念。

五、提升兒少全人發展，優化安置服務措施

(一) 提升兒少全人發展

1. 共融兒童服務中心提供溫暖且友善的親子服務

針對一般及身心障礙兒童與家庭，在本市身心障礙福利館規劃「共融兒童服務中心」，對於有特殊需求及 12 歲以下的親子，提供諮詢、教材外借、兒童安全與發展專題講座、親子課程等服務，也依據不同年齡層的需求，分區設計遊戲空間，成為社區中陪伴與支持家庭之角色，讓親子能夠在安全舒適的環境共玩、共學、共讀。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3,506 人次。

2. 少年培力發展中心陪伴未就學少年正向發展

本市成立少年培力發展中心，協助有就業需求之 15 歲以上技職能力相較弱勢之少年，提供職涯探索、培力技能、輔導服務、友善廠商參訪見習、親子關係及社會互動等服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296 人次。

3. 落實兒童權利公約各項權益

為推廣兒童權利公約內涵及觀念，邀請本市兒少代表擔任兒童權利公約宣導大使，透過兒少培力專員的帶領及討論，由兒少代表自行規劃每場次宣導之內容及形式，執行各項兒童權利公約宣導，除至區公所、校園、安置機構宣導，更與不同局處及單位合作辦理宣導活動，藉此呼籲本市兒少及市民關注兒少權利，提升對兒童權利公約之認識。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10 場次，1,009 人次受益。

(二) 優化多元安置服務措施

1. 成立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整合收出養服務資源

為提供有收出養需求之家庭掌握收出養法規及資源運用，本市設有「桃園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月31日止，辦理收養前親職準備教育及收養家庭支持活動計4場次，57人次受益，法院交查收養認可案件訪視調查及後續追蹤服務共計141案。

2. 擴大招募寄養家庭，提升服務品質及量能

為落實特殊需求兒少之安置照顧及權利保障，113年度寄養安置費用為每月2萬9,000元至3萬5,200元，並針對特殊兒少提供照顧加給(每月2,000元至6,000元)、教育及托育費用補助、親職到宅服務、兒少早療復健或就醫診療交通費補貼、照顧0至2歲嬰幼兒津貼(每名1萬5,000元/年)；另成功推薦親友加入寄養家庭行列，可獲獎金每戶4,000元/次。

六、公私協力結合民間資源，增進社會福利服務量能

(一) 扎根培力活絡組織，公私協力推展福利社區化

1. 本市社區培力育成中心為協助社區有效推動各項福利服務，截至113年7月31日止，依社區特色安排專家學者進行分區分級輔導計23個社區、804人次參與，辦理社區人才培力相關課程1,111人次完訓，結合本市各區公所社區聯繫會報推廣具特色之社區服務模式815人參與。
2. 為落實福利服務在地化，113年補助辦理福利社區化方案計189案、141個社區參與。另為強化社區資源連結，由活躍型社區帶領潛力型社區組成聯合旗艦社區，113年補助辦理本市旗艦社區計畫計9案667萬6,000元，除串連35個主協力社區外，亦輔導觀音區樹林社區發展協會申請衛生福利部113年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期透過公私協力營造優質社區，厚植社區服務量能。

(二) 志工桃園，攜手善行

為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並促進公民參與，本市志工人數持續成長，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志工人數共10萬6,521人，較前一年度成長1.94%。為持續提升市民參與志願服務並貼近民意需求，建置「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單一窗口提供志願服務相關諮詢、培訓及申辦服務，並於每年結合國際志工日辦理志願服務獎勵表揚及嘉年華等活動，藉以提升志工尊榮感並促進市民社會參與，逐步落實本市「志工桃園，攜手善行」之願景。

(三) 數位社福平台建置

1. 愛心餐食數位資訊系統—安心點

為有效整合社會資源，使愛心餐食不受時間、地點限制，傳遞送溫暖與關懷給需要幫助的弱勢民眾，安家實物銀行除提供一般物資外，亦以公私協力方式媒合 13 區愛心餐食店家，提供熱(熟)食資源。因應科技進步、消費方式逐漸改變，完成建置愛心餐食數位系統—「安心點」。113 年起原紙本票券轉型為數位化餐食兌換機制，由安家實物銀行社區分行社工評估發放數位點數(1 元即 1 點)，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累積愛心餐食數位店家共計 253 家，賡續以數位化方式推行本市愛心餐食服務，消除紙本票券標籤化服務對象，精確分析餐食兌換情形、熱門店家等，有效輔助愛心店家拓展。

2. 做好事公益平台

為因應創新數位公益趨勢，讓資源發揮最大效用，本府建置「做好事公益平台」，民眾可透過手機或電腦進行線上捐贈，提供網路銀行、ATM 轉帳、超商、信用卡等多元支付方式，24 小時都能便利做好事。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平台會員數達 1,680 人，捐助善款達新臺幣 764 萬 2,789 元。

3. 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

賡續優化「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落實志願服務數位化管理，為便捷民間團體申請招募志工需求，113 年度開發線上申請加入本市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服務，藉由平台資料庫提供志工媒合功能，以增進志願服務參與，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志工與志工管理者運用資訊平台辦理各項業務計 10 萬 6,225 次。

4. 社福臉書

自 107 年起建置本府社會局臉書粉絲專頁做為與民眾溝通互動之橋樑，以親切好讀的文字、多元豐富的呈現方式，提供各項社會福利即時資訊，並運用廣宣及行銷策略，提升社福宣傳效益，提高民眾對本市社福資源之瞭解及使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粉絲專頁追蹤人數已逾 4 萬 5,000 人，總觸及率突破 850 萬人次。

(四) 跨網絡專業合作及資源整合

1. 低收/中低收一級一審制度

自 113 年起全面施行區公所一級一審制度，簡化行政流程，亦縮短申請人之案件核定時程，加強審核時效，另對於爭議案件，逕送社會局審核，維護申請人權益，以落實公平審核機制。

2. 社會福利政策推動會

本會邀集教育局、勞動局、衛生局、警察局、青年事務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民政局及婦幼發展局等，府內社會福利政策推動相關局處、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共同出席，聚焦討論「本市社會福利政策績效指標」及局處落實社會福利基本法相關事項，精進本市社福政策推動。

3. 跨網絡合作機制

(1)為使社安網服務溝通順暢、網絡連結綿密，每年辦理 3 次府級聯繫會議，針對跨局處、跨區合作議題進行討論，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 1 場次；各區公所每年由區長主持，辦理 3 次區級聯繫會議，以增進轄內服務單位之網絡合作與溝通協調，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 26 場次；另每年各區家庭服務中心合計辦理 60 場次區級個案研討會，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困難服務個案進行討論，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 30 場次。

(2)家庭暴力防治工作需要跨網絡的專業合作與資源整合，透過社會福利、醫療、司法與教育等部門的聯手合作，能更有效地識別、介入並保護被害人。本市積極提供保護服務，透過跨網絡體系業務分工合作，提供被害人個別化處遇服務，如為較複雜之個案，則藉由各網絡間建立溝通平台及每月定期召開跨網絡會議進行資源整合，追蹤個案服務情形。

肆、勞動

桃園是六都中最年輕且唯一人口正成長的城市，是從傳統製造業邁向高科技業與服務業並重的國門之都，「打造桃園幸福城市-好工作」是本府重要目標，期能透過本府重點施政積極打造平等、尊嚴、人性的安全就業環境，保障勞工權益，賡續提供民眾充足的就業機會，健全工會運作，和諧勞資關係。同時優化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等，以協助企業建立友善環境，造福勞工朋友。全國首創「外國籍婦幼諮詢服務中心」，提升聘僱在臺之外國人生活與工作權益保障，讓移工在桃園安心生活。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勞工五鈞力

(一) 擴大職訓力

1. 增加就業機會

透過招商引進高科技產業開發多元職缺，並藉由連結轄內網絡單位及工業策進委員會等網絡資源進行聯合徵才，搭配強化整合線上與實體媒合服務，增加本市勞工就業機會。

2. 完善就業安全體系

(1) 提供民眾求職及廠商求才服務

為提供本市求職民眾及求才廠商在地便捷的就業諮詢及就業媒合服務，本市轄內設置 12 處就業服務據點並接受勞動部委辦中壢、桃園 2 就業中心，亦為特定對象設置「銀髮人才服務據點—銀領就業 BAR」、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提供本市求職民眾及求才廠商「單一窗口」及「一案到底」服務，使求職求才者可依需求使用實體及線上登記與查詢、臨櫃及電話就業諮詢、媒合等服務。另結合「台灣就業通」的職缺資訊及「Google 地圖」功能，設置「桃園市工作職缺地圖」網站，整合職業訓練、就促課程、現場徵才活動等資源，提供求職民眾快速搜尋工作職缺的管道。

(2) 辦理多元徵才活動，提升就業媒合率

因應季節性或企業特定求才等就業市場需求，不定期與本府各局處合作辦理亮點徵才活動(如本府觀光旅遊局、青年事務局、

原住民族行政局、婦幼發展局等)，以紓解特定產業缺工需求，並積極開發各類多元職缺，提升本市就業媒合率。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134場大型及中小型徵才活動，求職人數共計7,945人次，媒合6,073人次，媒合率76.44%。

(3)辦理就業促進課程，強化求職技巧與建構職涯發展觀念

針對特定對象辦理各項個別化諮詢服務、職場參訪職場接軌、就業講座、就業宣導講座、就業適應團體及就業促進課程等，提升其求職技巧及職涯規劃，強化特定對象就業技能及就業準備。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辦理50場次，1,531人次參與。

(4)加強查察徵才廣告及法令宣導，保障民眾就業安全

本府受理就業服務法第5條第2項第1款至第6款（第5款除外）有關不實徵才、就業隱私及職缺薪資未達4萬元應揭示薪資範圍等規定之申訴及裁處案，另為使雇主及求職者知悉前揭法令規定，主動查察徵才廣告及進行電訪與發文行政指導，提升雇主及事業單位之認知，避免違法並保障民眾求職權益。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主動查察徵才廣告件數計771件。

(5)求職防騙宣導，建立民眾正確求職安全觀念：

本府每年4月至11月期間，於本市轄內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求職防騙校園劇團巡演活動，加強學生面對求職陷阱的應變能力及建立正確的就業安全認知。全年度共預計辦理30場次，自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辦理20場次，參與人數達2,242人。另為保障求職民眾工作權益、確保求職安全，每年透過DM海報、平面媒體、有線電視台、廣播電台、公車車體廣告、燈箱廣告、宣導短片、人力銀行廣告及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網頁「求職防騙」專區等各項媒體管道強化宣導就業安全觀念，讓求職民眾在踏入職場前，能提高警覺避免落入求職陷阱，以維護就業安全。

3. 加強勞工就業技能

(1)培育數位科技人才，提供訓練獎勵

配合國家數位科技產業發展，辦理具發展前景之製造產業關鍵

技術能力等人才培訓課程，包含晶片設計與實作、AI 智慧應用開發、大數據分析、智慧電網、3D 遊戲程式設計等。除參訓免費外，亦提供每月 8,000 元的「青年職前訓練學習獎勵金」。

(2)獎勵考取證照，提升市民職能

為提升就業競爭力、降低產業缺工及性別落差之情形，特訂定「113 年度桃園市青年及特定對象職業技能證照獎勵方案」鼓勵本市青年及特定對象(中高齡者、重返職場者、領有職業駕駛執照者)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爰就考取技術士證照或職業聯結車、職業大客車、職業大貨車駕駛執照後，提供獎勵金。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累計補助技術士證 645 人(甲級 22 人、乙級 623 人)、職業駕駛執照 267 位(含 24 位女性駕駛)，及 51 位重返職場者，核發補助金額共計 777 萬 5,000 元。

(3)培養照顧服新人力，緩解長照壓力

為緩解照顧服務業人力需求及壓力，並配合國家「長照 2.0」推動政策，及促使本市轄區內長期照顧人力之供需趨近平衡，爰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鼓勵失業、待業或在職勞工參加訓練，補足人力缺口。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開辦 14 班，開訓人數 469 人。

(4)培養 ESG 永續規劃師

為實現企業及社會持續發展，並提高企業的風險管理、競爭力和創新能力，培養 ESG 永續規劃師人才，在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之餘，同時落實本市環境保護等議題，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開辦 1 班次 ESG 永續規劃師人才培訓課程，提供 30 個訓練機會，參訓人數為 30 人。

(5)強化身障者就業能力，提供職涯新選擇

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體系，以個案管理方式，擬定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協助 473 名身心障礙者求職；將持續開發身障勞動力，並提供相關就業、職業訓練及職前準備等資源，以穩定其就業力。

(6)移工學苑開辦中文班、美食班與其他創意課程，使移工於工作之

餘，能夠學習中文，相對降低與雇主、被看護人的溝通障礙，並透過其他課程可快速了解在臺民俗風情及生活習慣，適應在臺生活，113 年預計開課 20 班，預估受訓人數 550 人，至 7 月底已完成 1 班結訓，受訓人數 23 人。

(7)開辦外籍家庭看護工支援服務計畫，以提升外籍看護工、雇主及家屬照顧被看護者之知識及技巧，避免在照護過程中造成傷害，內容包含基本照顧技巧及緊急救援通報、個人居住環境整潔維護等課程。本計畫採定點式及移動式支援服務兩種方式辦理：定點式支援服務，是由外籍看護工至指定之場所接受專業人員教導；移動式支援服務則由專業人員至外籍看護工照護被看護人之居住地進行臨場教學。為進一步提升服務量能移動式支援服務，本府 112 年辦理 100 案，113 年倍增為 200 案，同時進行法令宣導及訪視，以保障雇主及外籍移工之權益，至 113 年 7 月底已舉辦 110 場。

(二) 提供成家力

1. 專業輔導團入場，輔導事業單位建置友善育兒職場

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辦理 10 場次由跨局處（婦幼發展局、教育局及勞動局）組成之專家輔導團，入場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設置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措施，積極宣導及輔導職場托育新模式，提供法令諮詢、空間環境評估等建議，提高設置比率及優化品質，建立職場平權意識，消弭就業歧視，打造友善職場。

2. 友善職場宣導及輔導會，建立友善育兒觀念

(1) 宣導會：勞動局針對本市小規模企業特邀婦幼發展局共同宣導「企業員工子女居家式托育服務」，113 年 2 月 23 日、3 月 13 日已辦理 4 場次，共逾 500 位人資等相關部門主管或人員出席。

(2) 輔導會：勞動局為輔導 100 人以上企業落實設置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措施，113 年 5 月 23 日辦理輔導會，邀請婦幼發展局及教育局共同輔導，分享企業托育成功案例與獎補助等資訊，共逾 70 家企業人資等相關部門主管或人員出席。

3. 企業托育補助及獎勵，打造友善職場

(1) 鼓勵企業辦理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措)施，本市編列補助及獎勵

經費共 250 萬元，113 年除加碼補助最高 6 萬元「教保服務人員或托育人員人事費用」外，另獎勵對象擴增至勞保投保人數 500 人以下(原 250 人以下)之雇主，期與企業共創友善育兒職場。

(2)113 年截至 7 月底勞動部及本市共補助 69 家事業單位，第 3 期補助尚在進行中。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截至 7 月底)
本市補助家數	39 家	44 家	58 家
勞動部補助家數	32 家	45 家	11 家
合計	71 家	89 家	69 家

(三) 增強工會力

1. 提升工會勞資爭議調解服務品質

(1) 勞資爭議法律諮詢服務計畫

補助民間團體(5 家)及市級總工會(3 家)提供律師法律諮詢，勞工或事業單位可於受本府委託辦理勞資爭議調解之民間團體及市級總工會場所與律師諮詢法令相關問題，即時協助勞資雙方得到在地及鄰近性服務，以釐清爭議，有助勞資雙方於調解時，作有效之對話，進而促使調解合意一致。113 年 2 月至 7 月止共受理登記勞資爭議法律諮詢共 371 件。

(2) 推薦優秀工會幹部參加勞動部調解人訓練

依勞資爭議調解辦法第 4 條、第 13 條及第 14 條規定，主管機關推薦具備勞資爭議調解或協調實務經驗 2 年以上之資格者，於完成勞動部指定之訓練，並經測驗合格後，由勞動部發給勞資爭議調解人認證證書。為提升本轄勞工權益福祉，提升勞工參與工會意願，並精進工會幹部知能，已於 113 年 5 月 20 日函送優秀工會幹部名單至勞動部參訓，以期增加本府勞資爭議調解人組成之多元性，有效弭平紛爭、促進勞資和諧。

2. 提供工會資源，提升營運效能與量能

依法輔導工會會務，協處工會法相關疑義。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輔導工會家數如下表：

工會 類型	市級 總工會	企業 工會	產業 工會	職業 工會	工會 聯合會	總計
家數	3	183	21	337	2	546

補助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市級總工會辦理育樂活動，113年1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類型	補助場次	參加人次	補助金額
勞工教育	114場	1萬311人次	1,062萬882元
育樂活動	13場	1萬9,090人次	934萬3,900元
合計	127場	2萬9,401人次	1,996萬4,782元

3. 加強勞工職能訓練

- (1)提高工會辦理職能勞工教育課程補助至最高7萬元，已修訂公告相關補助要點，鼓勵各工會積極辦理職能勞教課程，113年起已經補助35場次。
- (2)為持續提升勞工專業知能及鼓勵女性投入工會事務，於113年8月16日及19日，舉辦女性專班與工會專班兩梯次工會幹部成長營，參與人數計120人。

(四) 強化保障力

1. 增加編列勞工權益基金

- (1)規劃權益基金由4,500萬元擴編挹注至4,700萬元

為持續提升勞工福祉，113年度預算編列挹注桃園市勞工權益基金規模擴增200萬元，達4,700萬元，以提供職業災害慰問金及因勞資爭議或職業災害致權益受損而涉訟之律師費、裁判費、訴訟期間生活費及裁決事件律師代理酬金等之經費來源。

- (2)補助工會申請裁決事件律師代理酬金

為促進工會正常運作發展，提供工會於向勞動部申請不當勞動行為裁決之律師代理酬金補助，有助於工會循裁決機制得到救濟，保障工會權益。

- (3)續辦失業勞工子女助學補助

為減輕本市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子女就讀私立大專校院者之經濟負擔，提供本助學補助，以期勞工能儘速謀職就業。公告所定

之申請起始日前已設籍本市達四個月以上之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且子女現就讀私立大專校院（不含五專前三年及研究生），每名最高補助 1 萬 1,800 元。

(4) 補助本府委託辦理調解勞資爭議民間團體會務補助

為協助本府委託調解勞資爭議之民間團體推展會務並提升調解品質，本府訂定「桃園市政府補助委託調解勞資爭議民間團體會務實施要點」，補助民間團體推展會務所需之項目，以期提供民眾更專業之服務並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綜上，自 113 年 2 月至 7 月，勞工權益基金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對象	補助人次/家數	補助金額
個人	263 人次	674 萬 6,547 元
失業勞工子女	136 人次	155 萬 4,709 元
民間團體	5 家	101 萬 5,004 元

2. 維護移工權益相關管理措施

(1) 執行移工訪視及專案檢查案件

本市外籍移工人數至 113 年 7 月底有 13 萬 6,926 人，居全國之冠（佔全國外籍移工人數 17.25%）。本市為輔導雇主辦理外國人入國後之生活照顧管理措施，及加強查察雇主指派許可外工作及非法聘僱外籍移工情形，積極辦理實地訪查工廠、宿舍、家庭看護及查察檢舉外國人非法工作案件，促進雇主合法僱用及合理對待外籍移工，統計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計訪視 2 萬 73 件。

(2) 移工服務關懷措施

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本市設有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諮詢專線 03-3344087，3341728），提供專線專人服務，由熟悉泰、菲、印、越語諮詢人員提供雇主、外籍移工法令諮詢及勞資爭議協處服務，以減少勞資爭議，保障外籍移工權益並促進勞資和諧，統計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爭議處理 1,649 件（1,818 人），電話諮詢 2 萬 9,215 件，離境驗證 4,668 件。

外國籍婦幼諮詢服務中心：本府配合勞動部的計畫，全國首創成立跨區域的一站式生育服務平臺（桃園市桃園區安東街 17 號 6

樓)，服務對象涵括全台移工，提供懷孕生產及工作權益相關法令諮詢、孕產資源及轉介服務、個別需求評估及安置服務，使女性移工能夠安心的在臺灣工作以及生產。

移工服務中心：該中心位於桃園火車站附近，週末假日無休的服務移工，並由專業團隊進駐免費提供生活照顧、勞動法令諮詢、紓壓及手工藝課程、文化活動等各式服務，以達到充實休閒生活、培力外籍移工、行銷本市豐富人文資產與特色之目的。

(3) 加強宣導相關法令規定

113 年結合桃園轄內產業園區服務中心辦理 11 場次「工業區外籍移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 4 場次外籍移工「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台灣職安卡)」，教育訓練配合現場口譯宣導職業安全衛生法令，減少語言隔閡，以提升外籍移工職業安全衛生知能，降低職災發生機率。

113 年 7 場次「僱用外籍移工相關法令宣導會」，已於 8 月 14 日辦理完竣，減少因不知法令規定而觸法致遭裁罰情形，邀請專家學者講授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並邀請專家學者講授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並邀請事業單位、仲介及養護機構參加，以提升其對法令之認知。

(4) 舉辦移工管理及休閒育樂活動

VIPT 桃園國際移工體育競賽：移工休閒育樂活動係為展現本市對移工朋友休閒育樂的重視，提供多元的假日休閒活動及運動紓壓環境，以運動競賽作為移工朋友與國人之交流管道，共享競技樂趣。

桃園之星-外國人才藝競賽暨優良外國人與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表揚：此為每年辦理的重要移工活動慶典，邀請四國嘉賓一同參加活動，各國移工歌唱、舞蹈好手參加，同時頒獎予優良外籍移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肯定並感謝外籍的同仁在臺灣的工作表現，113 年 8 月 25 日假桃園市婦女館國際演藝廳辦理完竣。

3. 保障勞動環境，維護勞工職場安全

- (1) 辦理安心工程獎：藉由政府與業界的跨域合作，善用社會資源，提升營造業勞工安全衛生意識與業界自主管理能力，帶動營造

業整體施工環境的提升，降低重大職業災害發生機率。由承造廠商提出申請，經實施審查通過後發給安心工程獎，已於 113 年 5 月 13 日頒發獎座及標章予獲選之 13 家（民間工程 6 家、公共工程 7 家）事業單位。

- (2) 構築營造 3D 安全網：建立青埔特區營造 3D 安全網社群，定期發布職業安全衛生宣導事項、法令諮詢及活動公告，目前服務持續中。

青埔 3D 安全網區域聯防共執行 6 場次（計 22 家次事業廠商參與）、高階主管座談會執行 3 場次，以不同方式實施監督輔導不間斷，致力降低職災發生率。

強化安全網成員推動辦理所屬勞工教育訓練，並於計畫期間協助勞工免費取得教育訓練時數。

- (3) 推動安全衛生家族：113 年共成立 4 個安衛家族，自 99 年起迄今，累計成立 50 個安衛家族，共 1,073 家事業單位參加。以大廠帶小廠經驗傳承，推動集合式輔導，運用訪視觀摩及技術指導，改善工作環境安全衛生，受惠勞工人數達 30 萬人以上。

- (4) 職業安全衛生推動小組：109 年 2 月成立職業安全衛生推動小組，對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分階段建立職業安全衛生觀念及法令遵循，每年定期召開 2 次會議討論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議題；113 年 5 月 31 日召開第 8 次會議，為持續提升本府職業安全衛生績效，113 年下半年度將辦理推動小組成員機關績效評比，以確保推展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及目標之有效性及適切性。

- (5) 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工作環境安全衛生，保障勞工生命安全，本府勞動檢查處籌組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於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執行 903 場次臨場輔導，協助指導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缺失。

(五) 提升對話力

為提升勞工政策諮詢對話能力，本府勞動局邀集市政顧問中勞工團體代表、資方團體代表、專家及其他社會人士等 29 位，於 112 年 9 月 8 日召開勞工政策諮詢會議，其中本市三大市級總工會均有成員與會，本年度規劃於 113 年 9 月辦理 113 年度勞工政策諮詢會議。

二、新住民放心居桃政策

(一) 新住民職涯第二站

於本市「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及「新住民南區培力中心」設置就業服務據點，協助新住民就業，提供多元化就業服務。

(二) 提供新住民專業訓練

1. 桃園有頭鹿職能訓練場舉辦短時數新住民職能培力工作坊及長時數之職訓課程，提供不同型態課程，鼓勵新住民參與，激勵多元就業能力。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1場次新住民職能培力工作坊，共計19位新住民參訓；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開辦18班失業者職業訓練，共計24位新住民參訓；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開辦14班照顧服務員訓練專班，共計31位新住民參訓。
2. 為提升新住民受訓機會與參訓意願，一般訓練新住民身分甄試成績加權3%計算，並每班保留3名新住民優先參訓，協助新住民落地生根有頭路。

(三) 提供訓練課程補助及生活津貼

1. 新住民失業者訓練費用政府全額補助。
2. 參加全日制職業訓練課程，訓練期間得申請職訓生活津貼，每月按基本工資60%發放。

(四) 提供新住民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子女托育費補助

為培養新住民就業技能，提早投入就業市場，成為家庭及國家之有效勞動力，爰於新住民參加職訓課程期間，提供子女臨時托育補助，以減少新住民參訓障礙及減輕家庭負擔。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7人申請，申請金額為5萬7,304元。

三、女力同攜手，充電返職場

(一) 育嬰留停-重返職場-在家充電

結合勞動力發展署之勞動力發展數位服務平台，共670門課程、751本電子書、166部影片，提供有需求之育嬰留停者在家充電學習，持續發展個人所需技能。

(二) 加倍有電-重返職場-職訓補助

1. 二度就業婦女參加桃園有頭鹿職能訓練場辦理各項訓練課程，訓練

費用全額補助，另全日制職訓課程提供職訓生活津貼，按基本工資60%發放。

2. 證照補助：鼓勵本市青年及特定對象(中高齡者、重返職場者及考取職業駕駛執照)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提升就業競爭力。本市市民符合前開規定考取技術士證照或職業聯結車、職業大客車、職業大貨車駕駛執照後，提供獎勵金。113年申請甲級技術士證獎勵金者發給2萬元，取得乙級技術士證、職業駕駛執照者(職業聯結車、職業大客車、職業大貨車)者發給8,000元；另取得職業駕駛執照之女性，加發3,000元；重返職場者，加發1,000元。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累計補助技術士證645人(甲級22人、乙級623人)、職業駕駛執照267位(含24位女性駕駛)，及51位重返職場者，核發補助金額共計777萬5,000元。

(三) 企業好頭家-重返職場-就業獎勵

提供僱用獎助金鼓勵企業進用二度就業婦女員工，每月補助1萬1,000元，最長發給12個月。

四、推動區公所在地勞資爭議調解

本市勞資爭議調解業務，調解場地分布於桃園區(3處)、中壢區(2處)及平鎮區(1處)，然如遇有非居住於前開3處行政區之民眾勞資爭議，則無法就近在地調解，間接增加調解當事人交通、時間成本，亦無法實現便民服務之效能最大化。為提升本市之便民服務效能，故本府勞動局與大園區、觀音區、新屋區、龍潭區及大溪區公所合作，推動「勞資爭議在地調解服務」，依勞工意願安排至該區或鄰近區公所借用場地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會議，以提供在地便捷服務更多民眾。本府於111年4月起開辦在地調解，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共受理340件調解案件，本府亦將積極推動，以協助勞資雙方透過在地調解，促進勞資和諧。

五、桃園市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

為協助設籍本市高中職以上畢業且未滿30歲之待業青年就業，及提升青年薪資，調整推介職缺薪資水準由2萬9,000元為3萬元，並鼓勵事業單位或團體提供工作機會，可獲1萬元僱用獎勵，另青年受僱於同一事業單位滿6個月，最高可獲補助2萬1,000元。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媒合效益3,536人次、核發獎勵金額2,943萬2,000元。

六、桃園市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再運用獎勵計畫

為延緩勞工退離職場年齡，以及提升本市年滿 50 歲以上之退休或退出勞動力市場勞工就業意願，前述勞工受僱於同一事業單位連續就業滿 90 日，補助每人 1 萬元就業獎勵金。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補助 435 位中高齡及高齡勞工，核發補助 435 萬元。

七、桃園市友善家庭就業促進計畫

為協助因家庭照顧致退離職場的民眾順利重返就業市場，本市於 113 年起開辦「113 年桃園市友善家庭就業促進計畫」，凡設籍本市且年滿 30 歲因家庭照顧致退離職場的民眾，經本市就業服務據點推介，受僱於同一事業單位滿 90 日，發給就業獎勵津貼 1 萬 5,000 元，滿 180 日再補助 1 萬 5,000 元，最高補助 3 萬元。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協助 433 位因家庭照顧致退離職場勞工順利再就業，共補助 92 人，補助金額 138 萬元。

八、全國示範-跨國新人力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

本市為全國移工最集中的城市，每年處理超過 5,400 位移工的雇主轉換申請和逾 8,500 家企業求才證明。本市桃園就業中心移工轉換量居全國之最，經勞動部補助設立為全國示範性據點-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擴充 4 名雙語諮詢人員，同時提供現場媒合、視訊媒合等服務，以提升服務效能，確保移工與雇主之間的溝通無障礙；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提供 686 人次雙語諮詢服務。

九、設立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計畫

為提供符合本市原住民族特殊文化及需求之就業服務，提供充足就業機會，協助其就業媒合、強化職業訓練、加強開發原民友善廠商，打造本市優良的原住民就業環境，於 112 年 10 月成立本市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求職求才、就業媒合、就業諮詢服務共計 4,460 人次；辦理職場參訪及就業講座共 122 人次。

十、持續推動銀髮人才就業服務

為促進退休者或年滿 55 歲中高齡、高齡勞工就業，促進勞動力延長運用，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於 111 年 9 月成立成立銀髮就業服務據點，以協助中高齡者、高齡者重返或續留職場，活化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人力資源的運用。另為延長本市中高齡及高齡者勞動力運用，平衡南北區域發

展，於 113 年 3 月份於中壢區提供銀髮人才服務據點駐點服務。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求職求才、就業媒合、就業諮詢服務共計 3,739 人次；辦理職場適應課程及職場體驗課程共 111 人次。

十一、微型工程輔導團

鑑於營造業常以層層轉包方式經營，基層勞工具有短期性臨時性及無一定雇主等高流動性的特性，施工安全意識薄弱，特訂定「桃園市政府 113 年度補助微型工程輔導計畫」，保障本市中小型企業於營造作業工作安全，業於 113 年 2 月 29 日成立微型工程輔導團實施臨場輔導行前討論會暨教育訓練，並於 3 月 1 日開始針對營造業微型工程實施相關之安全衛生宣導、職安卡及工地輔導等，113 年度目標完成 900 場，已執行共 630 場次，執行率 70%。

十二、訂定「桃園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

外送平台因疫情竄起成為新興營運模式，查外送員於本市提供外送服務量頻繁，倘發生交通事故，現有法令對外送員權益保障仍有不足，因此制定保護外送員之強制性規定，同時藉由管理外送平台所提供外送服務之食物安全，以保護消費者，爰擬具「桃園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強化管理外送平台業者，以保障外送員權益。

本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已於本市議會 112 年 12 月 22 日第 3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13 年(下同)1 月 2 日送行政院備查；行政院於 113 年 2 月 26 日以院臺勞字第 1131002385 號函准予修正核定，本府亦於 113 年 3 月 11 日以府法制第 1130062413 號令發布施行。

十三、校園職場向下扎根體驗計畫

結合民間企業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蘋果劇團於 113 年 5 月 7 日、5 月 10 日及 5 月 14 日至 3 所國民小學(蚵間國小、樹林國小及山腳國小)辦理「校園回說故事公益活動-兒童安全列車」活動，活動內容規劃涵蓋認識危險化學品、粉塵迅燃、粉塵爆炸、感電危害及機械設備捲夾危害體驗等相關知能，力求激發學生對職業安全的濃厚興趣與認知，並透過活潑有趣的話劇表演，讓學生在欣賞表演時，瞭解生活與職場潛在之危害風險，進而提升學生危害辨識能力，共計 248 人次參與。另 113 年 7 月起持續規劃結合民間企業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玩具協會共同辦理「小小技師體驗營」，活動內容將安排參與學生模擬的汽車維修

工作，體驗維修技師日常工作流程，讓學生在專業教練的指導下學習基礎的安全知識和操作技能，啟蒙職安文化危害意識，預計 80 人參與，希冀讓學生透過實際體驗，瞭解職場風險、增進危害辨識能力，強化安全衛生防災意識，將職安衛深入校園並帶入生活中。

十四、「航空產業職前職場體驗活動」

為加強產官學合作及提升外籍學生職場體驗，促進在台外籍學生就業，113 年 4 月 26 日與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萬能科技大學合作，於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航廈 VR 體驗館辦理「航空產業職前職場體驗活動」，讓外籍學生能夠提前瞭解桃園的產業生態，增加對職場的認識，並體驗實際工作環境，共計 60 人次參與。

十五、AI 智慧安檢-工地管理有智慧 勞工安全有保障「勞動局 X 養護工程處」

勞動局利用影像辨識技術，介接桃園市道管資訊中心系統即時施工影像，由 AI 技術判斷施工人員是否配戴安全帽、反光背心等工地防護用品。若施工人員未符合規定，系統將紀錄並主動通報。透過這樣的遠端監督管理，勞檢處配合定期派員前往道管中心，提醒並告知施工廠商駐點人員各包商被 AI 警示的次數與時間地點，要求施工廠商加強工地安全，以維護勞工安全。

十六、打造移工友善職場、職災大幅度下降

市長上任以來，積極推動多元文化之移工友善職場環境預防職業災害發生，移工職災千人率從 111 年度 0.072% 降至 112 年度 0.051%，降災成效達 29%，本府勞動檢查處為持續預防移工職災發生，並督促事業單位打造移工友善職場，於 113 年起結合桃園轄內產業園區服務中心辦理 11 場次「工業區外籍移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參與外籍移工計 700 人次，及 3 場次外籍移工「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台灣職安卡）」，受惠移工人數預計 1,000 人，並製作多國語言宣導資料於臨場輔導發放，同時要求事業單位教育訓練及危害警語需翻譯成多國語言，強化安全衛生防災意識，打造安全友善職場環境。

伍、財政

為積極完成地方建設，促進地方進步與繁榮，以「財政支援建設，建設培養財政」為理念，賡續落實開源節流措施，適法適時籌措財源；優化公產管理效能，加強活化公有資產，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輔導金融菸酒，安定市場秩序，維護民眾權益；推動庫款 e 化，追求優質服務，提升行政效率，以穩健之財政基礎，達成施政目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多元籌措財源，促進財政永續

(一) 積極研謀開源節流措施，充實市政財源

1. 依本府開源節流計畫獎懲要點，持續透過獎懲制度，促請各機關積極落實各項開源項目及研擬創新措施，支援市政建設，如：多元引進民間投資、擴大稅基及稅源、積極清理欠稅、確實落實使用者受益者付費原則及積極活化公有財產等。113 年度歲入預算數 1,432 億元，較 112 年度歲入預算數 1,327 億元，增加 105 億元。
2. 本市為加速都市發展，致力推動各項建設計畫及社福措施，籌措財源負擔日益沉重，亟需各機關共同努力，爰彙整分類各縣市之開源績效案例，請各機關積極研提創新措施，多元開拓財源，增進財政自主程度。

(二) 積極輔導爭取中央補助款，支援市政建設

增修「桃園市政府各局處爭取中央計畫型補助款之教戰守則」，並蒐集中央部會預算編列補助直轄市政府預算明細，督促各機關積極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補助，按月檢討爭取成效，按季檢討入庫情形。

(三) 持續建請中央先行擴大獲配財源規模，減輕地方財政壓力

1. 儘速修正財劃法

本市建議中央先擴大獲配財源規模，將各種稅收分配到地方政府的比例拉高，確保地方政府有足夠資源，以加速修正不合時宜之法規，減輕地方財政壓力，提升財政自主。

2. 合理化分配一般性補助款

財劃法修法前，應提高本市獲配財源基礎數後，依主計總處財源成長率計算，以縮小直轄市間獲配財源差距。

二、遴選本市市庫代理銀行，以利市庫業務順利運行

本市市庫代理銀行之代理契約將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屆期，為利市庫業務順利運作，依地方制度法、公庫法及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等相關規定，於今(113)年辦理公開遴選作業程序，已由評選委員會擇定臺灣銀行桃園分行為市庫代理銀行，俟提送市政會議通過後，報請市議會同意，續辦理相關簽約作業。

三、加強債務控管機制，維持財政穩健

- (一) 於公庫法規範下，滾動檢視各機關所屬基金及專戶，適時納入集中支付，統整閒置資金，提升資金運用彈性，以達庫款綜效極大化。
- (二) 為提升每週、每月資金估測精準度，將賡續實行大額資金通報機制，提早掌握市庫資金收支情形，以及時採取資金調度及還款措施。
- (三) 恪遵財政紀律，靈活資金調度，並適時適度以舉債方式支應各項市政建設，促進經濟良性循環，帶動稅費自然成長，以達成財政支援建設，建設涵養財政之目標。
- (四) 「桃園市建設公債發行自治條例」業經本市議會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三讀通過，期增加未來資金籌措多元管道，減輕舉債之利息負擔。

四、有效公產管理，積極提升建物供需媒合調配效率

- (一) 督促各機關學校權管之公有財產產籍正確性
為維護本府財產管理系統資料之正確，建立完整公有土地資料，即時登錄釐正公有財產產籍，並掌握本府財產管理系統之資料維護正確性，訂定 113 年輔導各機關學校辦理公有土地產籍釐正作業計畫，督請各機關學校限期配合辦理釐正作業，本(113)年度上半年已辦理釐正計 1,607 筆資料，以確實掌握公有土地現況資料。
- (二) 積極活化利用公有空(閒)置土地、建物及供需調配媒合
 1. 督促本市各機關學校積極活化公有空(閒)置土地，持續配合本市城市空間發展會報，檢討土地使用方式或研議都市計畫變更之可能，以提升公有土地利用效能。
 2. 為有效管理公有不動產，並提升各機關學校管理資產之效益與財務利用之效能，本府運用公有建物調配及興建機制，有效整合各機關所提公有建物需求及供給，如經確認實無適當建物，方得提報購置或興設計畫，本府財務收支及公有建物供需整合小組 112 年 5 月成立以來，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成功調配計 38 案。

(三) 輔導各機關學校妥善辦理公有財產管理

1. 為有效輔導各機關學校有效管理使用公有財產，依 113 年度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有財產管理檢核計畫，實地檢核各機關學校財產管理業務，以提升公有財產之管理效率及確依預定用途運用，預計辦理實地檢核 100 個機關學校，並彙整檢核共通性缺失，並發函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參酌辦理。
2. 推廣「臺北惜物網」平台，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學校倘有已屆使用年限或不符合原用效益而閒置之財物，若無需用者或已達最低使用年限，於完成報廢程序後，仍具有其他再利用效能之已報廢財物，運用該平台網路拍賣，以提高市有報廢財物經濟及促進環境永續發展，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成交件數 3,805 件，成交金額 1,641 萬 5,790 元。

(四) 積極維護管理本市轄內公有非公用土地

1. 依據每年訂定本市轄內公有非公用土地處理計畫，將本市轄內公有非公用土地分為 6 大類型妥善維護管理，就屬於閒置可活化、占用待處理及待變更管理者等 3 大類型土地，依規定及處理計畫辦理租售、排除占用及管理機關變更登記等事宜；另對於屬於閒置非屬可活化、租占用已處理及其他等 3 大類型土地，依規定及處理計畫收取土地租金、使用補償金，且定期派員巡查並依現況持續列管，以提升土地之利用效益、確實維護公產權益及符合管用合一原則。
2. 考量公有非公用土地個案情形及複雜程度，113 年度賡續就尚未處理完竣及接管之公有非公用土地，依所訂處理計畫期程確實辦理，俾利控管整體執行進度，準確掌握土地處理情形，以提升土地有效運用，增進管理成效。

(五) 訂定 113 年本市轄外市有土地清查處理計畫

為詳實掌握轄外市有土地使用現況，瞭解屬公共設施用地者是否已開闢或需地機關有無申撥需求，或有閒置及被占用情事者須依規定予以活化及排除占用，爰訂定 113 年清查處理計畫，就市有轄外土地進行清查及處理，以強化土地維護管理，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五、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 (一) 加強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引進民間企業經營能量，希冀藉由民間

資金投入公共建設，達成公私協力，減少政府財政負擔，升級公共服務品質，同時創造就業機會，增加市庫收益。

- (二) 本市正逢重大公共建設黃金期，各項市政建設朝向引進民間參與方式辦理，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簽約促參案件共計 53 案，累計民間投資金額約 636 億 918 萬元，增加政府收入年約 4 億 7,211 萬元，減少政府支出年約 84 億 2,296 萬元，增加就業人口年約 1 萬 1,392 人，另 113 年 7 月底尚在辦理前置作業中之促參案件計有 12 案。
- (三) 本市採促參方式辦理公共建設案件已有顯著績效，惟潛在案源之渠成實難一蹴可及，除持續輔導加強開展促參案源外，已將非依促參法辦理之廣義民間參與投資案件納入促參推動業務，督促本府所屬各機關確實於財政部促參資訊網登載，以利充分呈現本市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之成果，今(113)年截至 7 月底，非依促參法辦理之廣義民間參與投資案件已簽約者計 2 案。

六、加強輔導金融菸酒，維護民眾權益

- (一) 健全信用合作社管理，維護金融秩序
 - 1. 輔導轄內信用合作社健全營運管理，強化金融業務品質及財務結構，保障社員及存款人權益。
 - 2. 依據信用合作社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對總機構及分支機構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維護現金資產之安全，113 年度 7 月底止已辦理 6 家次；並持續督導金融檢查意見改善事項，促進信用合作社健全經營。
- (二) 辦理菸酒抽檢及查緝業務，維護民眾健康及生命安全
 - 1. 依據財政部年度加強查緝私劣菸酒策進計畫、本府加強查緝私劣菸酒查察方案暨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制定年度抽檢計畫，針對菸酒製造業、酒精販賣業、菸酒進口業及零售業辦理抽檢，113 年度截至第 2 季止，抽檢菸酒業者計 742 家次。
 - 2. 協同海巡、警察等人員辦理私劣菸酒查緝業務，及配合財政部同步執行專案查緝工作，113 年度截至第 2 季止，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共計 101 件，其中菸類計 46 件共 15,546 包，酒類計 53 件共 42,882.33 公升；113 年「端午節前」私劣菸酒專案查緝工作，本府查獲「違法酒品績效」成績經評定為全國第 1 名。

(三) 多元宣導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傳達正確金融及菸酒消費觀念

1. 依據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實施計畫，於網站建置網頁發布最新消息，本府辦公大樓電子動態字幕機、各區公所網站、LED 電視牆及廣播電台宣導金融菸酒管理法令，並於公車車體張貼宣導訊息，協助宣導「酒後代駕」觀念。
2. 另配合本府各局處舉辦大型活動，於現場以有獎徵答方式，發送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資料，以更貼近民眾方式宣導，113 年度 7 月底止已辦理 3 場次。

(四) 輔導製酒業者健全管理及推廣優質酒類認證

輔導轄內酒製造業者落實法規遵循，並推廣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提升酒品之衛生及品質，帶動轄內製酒業者向上發展，本轄目前有 2 廠 11 線酒品通過認證。

七、庫款支付 e 化，提升行政效率

- (一) 因應行政院主計總處將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停止各縣市政府支付單位對外提供受款紀錄查詢之「市縣匯款入戶查詢作業」，刻正辦理「付款憑單匯款入戶查詢系統建置」，以符合資通安全規範並持續提供受款人查詢庫款入戶情形。
- (二) 113 年 4 月辦理集中支付作業緊急應變措施演練，以因應支付相關系統發生異常時維持庫款支付正常運作。

陸、經濟發展

為全面提升本市經濟發展，促進本市產業在科技、設計與永續 3 方面升級，成立「智慧製造服務中心」，提供業者精進智慧化升級與轉型諮詢，並推動工廠低碳化，協助業者朝淨零碳排轉型；開發科技型產業園區，引進新科技產業進駐，持續協助半導體、AI、淨零等重點策略性產業；強化招商措施，營造更友善、優越的投資環境；協助商業發展，振興庶民經濟，成立「桃園市商業轉型服務中心」輔導特色產業升級轉型；積極改善桃園傳統市集，提升產業競爭力，加強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設備改善，提升購物品質及環境安全；穩定民生供水供電，並與台電建立合作平台，加速公共建設供電，發展再生能源及推廣住商節電，落實淨零排放目標，創造具經濟競爭力、循環永續、韌性之智慧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產業低碳節能、智慧轉型及建立品牌的永續發展路徑

(一) 協助業者工廠低碳化建立低碳節能友善環境

本府為協助業者引進低碳科技、發展再生能源或其他低碳產業，持續辦理「桃園市工廠低碳化輔導團」、「桃園市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透過產官學相關領域專家，進行工廠實地勘查用電、用水或油等耗能設備，提出改善節能減碳、清潔生產之解決對策及改善建議，預估協助業者減碳 2,500 噸。

(二) 促進業者創新研發、智慧轉型

1. 引導創新與升級，獎勵提升競爭優勢

持續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本計畫每案最高補助 100 萬元，共同提案最高達 200 萬元，提供中小企業創新研發所需資金，截至 111 年本計畫共成功執行 526 案，為桃園帶來將近 124 億元產值效益。112 年度 50 案創新研發補助計畫，初步預估可增加 9.6 億產值；113 年度補助計畫刻正由 15 位各領域專家學者進行計畫書審查作業。

2. 完善基礎設施加速產業智慧升級與轉型，彌平數位落差

(1) 智慧製造服務中心持續提供智慧化升級與轉型服務

透過問卷初評及專家輔導團實地訪視(複評)之健檢機制，協助業者產業升級，自 113 年起至 7 月底，已完成 58 家業者參與初

評，27 家複評業者遴選，實地訪視 14 家業者，後續將依據健檢結果篩選合適業者進行客製化深度輔導，協助業者爭取中央補助資源，已輔導 27 家業者成功爭取到中央補助資源約 1 億 200 萬元，並依據本市產業特性挑選聚焦產業。

(2) 對接國發會「亞洲·矽谷 2.0 計畫」，打造 IDC 智慧資料中心及 IOC 智慧運籌管理中心示範場域。

於智慧科技圖書館 1 樓(即 112 年世界客家博覽會之世界館)場域，運用最新技術，打造符合低碳高效能之 IDC 智慧資料中心，提供新科技應用場景，預定 12 月底完成建置並展示。軟體方面將整合水情、交通、經濟產業及海岸環境監測等市政資料及數據，建置 IOC 智慧運籌管理中心，透過視覺化儀表板，提供後續推動產業發展政策之參考。

(3) 與重點優勢產業合作轉型虎頭山創新園區成為研發孕育中心

刻正研議園區轉型發展，以研發實證、新創加速、研習教育、合作創新等目標，呼應產業需求善用區位優勢。後續將採取促參方式營運，減少政府支出，鼓勵產業「以大帶小」模式，由大企業帶領中小企業與新創團隊驗證解決方案，逐步形塑產業生態系。

3. 鼓勵企業厚植研發能量、提供資金協助

為協助本市新創業者創業諮詢及資金籌措並提供企業融資貸款，本府持續辦理「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專案」，協助提供本市業者免費融資診斷服務，包含融資評估、債權債務協處、企業財務管理輔導服務及經營管理輔導諮詢等項目。自 112 年起至 113 年 7 月底止，累計核貸件數共計 7 件，相較於 111 年成長 40%，核貸金額共計 830 萬元，相較於 111 年成長 50.9%。

(三) 協助業者升級品牌管理，邁向永續發展

1. 輔導觀光工廠強化品牌塑造及美學提升，推動本市產業博物館化

(1) 本市現有 32 家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22 家為觀光工廠，10 家為產業文化館。辦理觀光工廠暨產業文化館推動計畫，規劃推動桃園為產業博物館城市，共協助 2 家潛在業者輔導諮詢，透過提供友善民眾之見學式體驗場域，帶動觀光人潮及體驗產業。

(2) 為提升桃園市觀光工廠或產業文化館品牌形象，打造在地亮點，

本府辦理觀光工廠升級計畫，以深化並凸顯「產業價值」為核心，協助輔導業者透過「品牌形象、職人精神、數位科技、美學提升、國際化導入」等五個面向進行提升輔導成為典範，挖掘產業獨特性並將其具體化呈現，增加消費者重遊觀光工廠或產業文化館的意願，落實產業博物館化目標。

2. 獎勵在地優質企業，營造幸福友善職場，朝向永續發展

因應國內外各界 ESG 趨勢，113 年設計全台第一個以 ESG 為主的縣市官方獎項-「桃金企業獎」：「ESG 環境永續獎」、「ESG 幸福企業獎」、「ESG 企業治理獎」、「企業品牌獎」、「企業女力獎」。今年接獲近 170 件申請，期藉此引導本市企業接軌 ESG 國際趨勢，朝向永續發展。

二、開發科技型產業園區，強化工業區聯繫

(一) 開發產業園區引進新科技產業

因應本市產業用地需求逐年成長，本府刻依產業創新條例報編大園智慧科技園區、新屋頭洲科技園區、平鎮東龍科技園區、大溪科技園區、八德興豐科技園區、內海產業園區，預計於 114 年核定設置。園區開發完成後，除輔導未登記工廠進駐，將鏈結本市優勢產業，配合桃園大矜谷計畫，建構桃竹苗科技廊帶。另為均衡觀音地區城鄉發展，爰辦理變更觀音（新坡地區）都市計畫農業區為產業專用區 1 處，預計於 117 年完成都市計畫變更。

(二) 協助龍潭科學園區擴建計畫

為支持國家科學委員會竹科管理局「龍潭科學園區三期擴建計畫」，本府成立跨局處專案小組協助推動。本案已於 112 年 7 月 26 日由竹科管理局舉辦第 1 次公聽會，惟因當地民眾陳情抗議用地徵收，本府與竹科管理局為顧及在地民眾權益，陸續訪查計畫範圍內社區、公廳及工廠等蒐集多方意見，竹科管理局也依蒐集意見重新調整擴建計畫範圍及期程。本計畫調整方案將於獲行政院同意後，續辦理第 2 次公聽會。

(三) 市長每季親自主持工業區業務聯繫會報，解決各工業區難題

為解決各工業區疑難雜症及強化與本市各工業區業務聯繫，本府定期召開「桃園市工業區業務聯繫會報」，作為本府與工業區廠商協進會之

溝通平台，並自 112 年第 2 季擴大辦理，每場皆由市長主持，會上邀集各工業區服務中心及廠協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及經濟部及本府相關局處，針對各工業區提案進行討論。自 112 年第 1 季至 113 年第 2 季止，已受理 16 件提案，其中 15 件已協處結案，餘 1 件積極協處中。

三、積極推動招商，加速桃園產業落實投資

(一) 招商成果：

1. 經濟部投資臺灣三大方案投資額全臺第一

自 108 年起至 113 年 7 月底止，經濟部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共計 2 兆 3,244 億元，本市獲投資包含「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2,352 億元、「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1,240 億元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802 億元，共 4,394 億元，佔全部投資金額約 19%，全臺第一，預估可創造就業人數達 3 萬 841 人。

2. 民間新增投資金額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總計 1,359.75 億元

(含投資台灣三大方案 359.32 億，及本市投資協處案 1,000.43 億)
針對已開工、開幕及有重大協處之重要列管案重點投資如下：

(1) 永聯物流公司

規劃於大溪區設置冷鏈物流中心，投資金額約 75 億元，已於 113 年 2 月 21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

(2) 臻鼎科技公司

規劃於中壢區青埔高鐵站前設置企業總部暨誠品生活館，投資金額約 30 億元，已於 113 年 7 月 3 日舉行宣告開發記者會。

(3) 美商威德新公司

規劃於龜山區設置資料中心，投資金額約 100 億元，已於 113 年 7 月 10 日舉行開幕典禮。

(4) 國泰人壽公司

規劃於中壢區青埔興建置地廣場 B 區工程，投資金額 100 億元，已於 113 年 8 月 2 日舉行上樑典禮。

(二) 精進作為：

為協助半導體、AI、淨零等重點策略性產業，強化招商措施：

1. 投資服務中心單一窗口，全生命週期、全方位服務

市府投資服務中心提供企業投資「全生命週期服務」，簡化行政流程，協助企業加速投資桃園，無論覓地、覓才（財）、建廠、營運、擴廠、轉型、研發、開拓新商機等面向均全程陪伴，並持續提供建成後之服務。

2. 經投資服務中心協助，目前已有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輝達、超微半導體、艾司摩爾、艾克爾先進科技、微軟、研華、廣達電腦、友達光電、美超微電腦、日月光半導體、威德新等高科技企業投資本市，本府將持續協助企業投資桃園。

（三）推動航空城產業發展

桃園航空城優先產專區土地標售開發

1. 本府為配合 2050 淨零碳排及 ESG 等永續議題，規劃於機場南側第三種產業專用區，範圍北側至桃園國際機場，南至 1-1-60M 計畫道路，東側至航空城第二期開發範圍，西側至埔心溪，面積約 95.3 公頃，打造低碳科技園區。
2. 尚未標出 2 處（F 及 I 基地）：
 - （1）本府刻正辦理 F 基地南側住宅區變更為產專區，再與 F 基地併同標售。
 - （2）本府優先產專區 I 基地公告標售至 113 年 8 月 20 日截止，本次標售條件新增優先開發項目包含觀光遊憩設施類、體育設施類及商業設施類等 3 項，其餘開發項目則應符合土管規定 11 項所列核心發展產業項目，期望能創造本市就業機會，促進經濟發展。

四、協助商業發展，振興庶民經濟

（一）商業行銷推廣

1. 2024 桃園啤酒節活動

- （1）主題活動：預定於 113 年 8 月 23 日至 24 日在本市桃園區藝文廣場舉辦，預計將吸引近 8 萬遊逛人潮、創造千萬業績。
- （2）冠軍啤酒：規劃桃金獎-「桃園市第 1 屆精釀啤酒公開賽」，比照國際競賽標準，扶植本市精釀啤酒業者未來爭取國外獎項行銷世界。
- （3）產業媒合會：為健全本市精釀啤酒產業，將辦理各式產業媒合

會，串連、整合啤酒業者上、下游業者，帶動本市啤酒產業。

2. 桃園脆皮燒肉節

為宣傳桃園美食產業，於 113 年 6 月 7 日舉行「桃園脆皮燒肉節」起跑記者會，透過產官學合作於 9 月底在清華高中舉辦初賽，10 月 19 日至 20 日預定舉辦決賽及「桃園脆皮燒肉嘉年華」，聘請專業評審得獎店家，藉由美食競賽與創意廚藝，帶動周邊產業升級及成為桃園代表美食。

(二) 推展桃金好禮、好店

1. 桃金好禮行銷輔導

113 年「桃金獎-桃金好禮」徵選活動，籌組專家團隊評選本市歷屆金牌好禮商品，入選為桃金好禮的商品將配合「2025 台灣燈會在桃園」進行商品形象再造，並搭接大型議題活動行銷，提升拓展好禮品牌能見度，帶動伴手禮商機。

2. 桃金好店行銷輔導

113 年「桃金獎-桃金好店」甄選活動，透過籌組專家團隊評選出在地特色好店，報名截止共 87 家店踴躍報名，預計於 10 月份決選出 10 家好店、11 月份辦理頒獎典禮。同步整合線上行銷資源及實體消費契機，並搭接大型實體活動行銷，擴大品牌能見度，帶動店家經濟。

(三) 商圈輔導及商業轉型服務中心

1. 辦理桃園市振興商圈商機補助

113 年度計有博愛商圈等 19 處商圈提出申請計畫通過審核，核定經費共 800 萬元。

2. 113 年桃園市商圈輔導推廣計畫

籌組商圈智庫總顧問團，113 年 3 月 15 日至 113 年 7 月底完成 17 場次訪視；配合本府「未來城市空間發展會報」桃園舊城再生策略，先期規劃桃園景福宮周邊 3 間店家改造，重新打造品牌形象，活化舊城區商圈產業發展。

3. 成立「桃園市商業轉型服務中心」提升商業模式經營量能

(1) 本府配合經濟部推動商業服務業邁向淨零碳排、創新服務、智慧經營、數位轉型等政策，成立「商業轉型服務中心」，積極協助

業者建立轉型能力，提升本市店家商業模式經營量能。

(2)113 年度已徵集 825 家企業、店家加入轉型行列，提供專業諮詢診斷、輔導計畫撰寫等，協助向經濟部等機關爭取商業轉型相關計畫提案 149 件，其中 9 件申請通過獲輔導或補助金額共 693 萬元。

五、積極輔導桃園市市集攤商轉型，並辦理市集設施修繕提升購物環境

(一) 新明市場環境強力整頓，改善交通還路於民

1. 中壢區新明市場周遭流動攤販長期佔用道路致交通混亂，近年更大肆堆放垃圾於中央分隔島及人行道致環境髒亂且使民眾寸步難行，市府整合警察局、環保局、交通局及經發局等相關權責機關，透過市場管理會報研擬相關實施辦法以強力整頓。

2. 市府於 113 年 7 月 24 日張貼公告宣達改善期程，並於同年 8 月 6 日、7 日及 10 日進行第一階段整頓作業，累計清除無主攤架及廢棄物逾 3000 公斤，近一周執行市場周邊違規停車開單告發 88 件、取締佔用道路攤商 5 件、拖吊違規汽機車 6 輛，未來將視實際狀況調整執行方式及人力調度。

(二) 整合南崁市場及鄰近公設用地，建立複合式行政園區提升服務品質

1. 因應本市蘆竹區近年移入人口增加，原區公所、圖書館及南崁公有零售市場空間已不敷洽公人潮使用，既有設施老舊亟待更新。

2. 為整體提升蘆竹區行政服務品質並紓解停車位不足問題，爰循促參方式引進民間開發商專業能力，整合重建「多功能複合式行政園區」，本案刻正辦理可行性評估，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公告招商。

(三) 開發平鎮區市六、停九及商業區用地，提升忠貞地區整體商業機能

為提升平鎮區忠貞地區整體商業及交通機能並滿足在地民生需求，本府循促參方式引進民間開發商專業能力，整合公有市六、停九及商業區土地進行整體開發，刻正辦理開發前置作業。

(四) 積極輔導桃園傳統市集，提升產業競爭力

1. 持續辦理「市集繁星計畫」，辦理市集改造、市集名攤評選、協助攤商爭取中央及其他單位輔導資源，今年度本市新屋及大園市場獲選為中央「傳統市集美學升級暨攤鋪優化輔導計畫」名單，並藉以輔導市集改造轉型及提升市集知名度、競爭力。

2. 持續辦理「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計畫」，透過辦理「市場主題活動」，以趣味互動遊戲，創造集客效益，並以買菜金促發再消費行動，引導民眾再回到市場消費；夜市結合節慶辦理主題活動，並規劃主題妝點、線上打卡及實體集客活動，吸引民眾至桃園市集消費，帶動市集營業額成長 2 成以上。

(五) 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設備改善，提升購物環境及使用安全

1. 爭取經濟部補助，辦理八德市場環境品質提升計畫工程

113 年本府以八德市場環境品質提升計畫爭取經濟部補助款並獲核定在案，後續將進行入口意象、排水溝整治及油脂截流槽設置等工程，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事宜。

2. 辦理中壢區新明市場及大園區三和市場結構鑑定及補強作業

(1) 中壢區新明市場經高氣離子建物及耐震詳評等鑑定作業確認其已達可拆除階段，為妥善安置原市場攤商，刻正辦理中繼市場初步規劃作業。

(2) 大園區三和市場經相關鑑定作業確認其屋頂防水層已不堪使用並產生多處漏水，爰辦理防水及結構補強工程，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事宜。

3. 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

參酌市場自治會及區公所所提相關建議及需求，視公共安全、環境衛生評估其必要性、急迫性及預算可行性進行排序後，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113 年刻正辦理市場排水溝改善、垃圾冷藏設備等項目。

六、積極招商引資，商業、公司及一般工廠登記家數均較去年同期淨成長

(一) 商業登記業務

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商業登記家數共計 6 萬 7,697 家，較去年同期 6 萬 5,747 家增加 1,950 家，成長 2.97%。

(二) 公司登記業務

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公司登記家數總計 7 萬 2,130 家，較去年同期 6 萬 9,670 家增加 2,460 家，成長 3.53%。

(三) 一般工廠登記業務

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工廠登記總家數達 1 萬 2,354 家，較去年同期

相比，增加 104 家，成長 0.84 %。

七、積極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及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業務

- (一) 納管案件：自 109 年 3 月起截至 111 年 3 月 21 日（送件截止日），共申辦 3,624 件，其中核准 2,290 件、駁回 586 件、自行撤件 648 件、重複送件 36 件、位於農產業群聚地區申請輔導轉型、關廠、遷廠共計 15 家（15 家中轉型為農業相關產業待審查 10 家、另 5 家接續辦理納管審查）、審核中 54 件。
- (二) 工廠改善計畫：自 109 年 3 月起截至 112 年 3 月 19 日（送件截止日），受理 2,575 件，重複送件 93 件、撤件再送 7 件，實際受理件數為 2,475 件，其中核准 465 件、駁回 10 件、自行撤件 152 件、審核中 1,848 件。
- (三) 持續輔導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合法化，加速審查並協助業者完成工廠改善、辦理特定工廠登記及用地計畫業務，以完成就地輔導的目標。
- (四) 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自 110 年 1 月起至 113 年 7 月底止，受理 83 件，核准 24 件、駁回 6 件、撤件 18 件、審核中 35 件。
- (五) 持續輔導工廠申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加速審核流程，並召開聯合審查會議，協助解決原有廠地不足之工廠能順利擴展。

八、穩定民生供水供電，並促進再生能源發展

- (一) 改善偏鄉用水，提供穩定安全自來水
 1. 為使本市民生及產業投資用水無虞，市府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民眾申裝自來水，以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穩定桃園供水。
 2. 112 年起至 113 年 7 月底止，本府補助 7,465 萬 2,939 元，並爭取水利署補助 4,302 萬 9,399 元，辦理 33 件延管工程，受益戶數 191 戶。
- (二) 石門水庫供水協調，預為因應旱災災害
 1. 本府經發局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預於 113 年 2 月 23 日起成立「旱災災害緊急應變小組」，提前整備抗旱應變工作，由經發局長擔任指揮官，每日掌握石門水庫水位、進出水量、有效蓄水容量等資訊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召開供水協調會議，掌握本市供水狀況。並於 113 年 4 月 22 日及 5 月 2 日邀集本府相關局處辦理 2 次「桃園水情燈號綠燈轉黃燈整備會議」預為因

應。

2. 113年7月24日受颱風影響，石門水庫蓄水率提升接近滿庫，北水分署已於7月26日解除北水分署旱災災害緊急應變小組，本局同步解除旱災緊急應變小組。

(三) 與台電建立合作平台，加速公共建設供電

1. 為提升本市供電穩定，解決本市公共建設用電及送電問題，本府透過與台電公司建立合作平台機制、定期召開會議，加速解決工程界面問題及縮短公共工程送電時間。如地政局「機場捷運A10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工務局「平鎮區復旦國小周邊-環南路與環南路35巷人行道改善工程」、住宅發展處「楊梅一號社會住宅正式送電」、新建工程處「平鎮南勢綜合行政大樓新建工程用電案」、養護工程處「復興區羅浮高中通學廊道路口電桿配合改善」等案件，皆獲得有效解決。目前透過會議完成解除列管計73案，合作完成案件持續滾動更新。
2. 台電公司為持續精進本市供電穩定性，已於113年5月31日辦理「桃園電力穩定專案小組」會議，由台電公司邀本府推薦之4位專家學者參與，並於會中向各委員說明改善供電穩定作為及後續需請市府協處事項。
3. 本府另於113年8月8日由王副市長主持召開「桃園電力穩定專案小組-台電需請市府協處事項」會議，並推動桃園龜山及蘆竹海湖地區變電所覓地及觀園超高壓變電所部分。

(四) 發展再生能源及推廣住商節電，落實淨零排放目標

1. 以太陽光電為推動主軸，裝置容量達768MW，居北部縣市之冠
 - (1) 截至113年7月，本市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已達1041MW，其中太陽光電為768MW，居北部縣市之冠。
 - (2) 提供單一綠能窗口服務，持續輔導私部門設置太陽光電，預定113年度可再增加100MW設置量，累計設置量達800MW。
2. 推動本市243處公有房舍及設施標租設置太陽光電，累計設置量59.02 MW，年發電量約6,197萬度
 - (1) 截至113年7月底止，已完成公有屋頂及公共設施設置太陽光電共243處，設置量59.02 MW，年發電量約6,197萬度。

- (2)本府辦理本市市民活動中心太陽光電標租案，共計 19 處，設置量為 1MW，預定 113 年全數完成併聯發電。
3. 配合經濟部辦理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獲評比特優補助 1,000 萬元
- (1)向經濟部申請爭取 113 年「直轄市縣(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補助」，提案獲評為特優，得最高補助金額 1,000 萬元。
- (2)本計畫以「提高在地再生能源設置」、「提升全市電力使用效率」及「強化地方能源治理能力」作為地方能源轉型政策目標，規劃節電基礎工作及因地制宜提升用電效率事項。
- (五) 113 年賡續推動「儲能設備補助」，推廣智慧儲能應用
1. 「113 年度儲能設備暨電力交易示範案場補助計畫」：共計受理 14 案，總申請設置量達 22.2MWh。
2. 113 年度住商型儲能設備補助計畫」：針對低壓用電戶首度推動「住商型儲能補助計畫」，鼓勵用戶增設能管系統及充電樁，本年度共計受理 7 案，總申請設置量達 0.127 MWh。
- (六) 爭取國震中心「綠能設施測試實驗室」建置計畫
- 因應國家政策，協助達成國家 2050 淨零碳排目標，加速發展綠電，本府協助中央大學與海洋大學爭取國家實驗研究院「綠能設施測試實驗室」建置計畫，預計於 114 年 7 月動工，116 年 12 月落成，未來將建立具有本土特色之離岸風機實驗室，協助國家推動離岸風電開發。

柒、農業

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農業生產空間，達農業永續發展目標，輔導青年農民成立「智慧農耕團」，導入智慧生產及新型省工農機、運用資訊與科技化，提高農業經營效率及農機具稼動率，進而提升農業品質及農民收益；另為活化農村人力，培養在地優質農業專業人才，持續辦理青農友善輔導計畫，強化系統性課程及引進陪伴師制度，培養青年農民創新思維，建立智慧化產銷模式，邁向加值科技新農。

透過智慧生產與數位化管理，實現高農業效益、節省資源、溯源提升安全等目標。市府積極推行如「智慧農業專案補助」，透過補助智慧生產工具(如：感測元件及環控裝置)及相關服務，降低農民進入智慧農業的門檻。同時實現省力省水、精密農業、減碳增匯等目標，全面推動智慧農業的實踐。

深化休閒農業整體發展，透過輔導本市業者強化農事體驗內涵，打造特色農遊商品及開發衍生性商品，實踐「體驗經濟」帶動地方休閒產業發展，推動本市「魅力農遊亮點」；以整合智慧農業、食農教育、淨零碳排等方針為核心，串聯在地農產業、生態人文等，發展綠色永續、慢食樂活之體驗，推動主題農遊軸帶，強化休閒農業品牌活動發展。輔導農業轉型營造永續農業體驗經營環境，促進產業永續發展與深化，並整合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農村再生社區、各區公所、農會、青農與小農等，辦理農夫市集，提升本市小農商品、遊程品質及服務量能，加強行銷推廣桃園在地優質農特展品，藉由產業創新及升級，達成魅力農遊亮點目標。

致力設置寵物公園與寵物友善空間，落實每區皆有符合標準之寵物友善公園，並邀集各類店家，結合公私領域動物友善量能推行寵物友善空間認證；成立「桃園市犬貓市區認領養中心」及附設「公立動物診療中心」，提升認養率及減輕認養照護負擔與宣導尊重動物生命，以正向、尊重多元的方向規劃，期打造具教育性、休閒及共融性指標性場域，增進市民愛護動物行動，建構寵物友善城市為目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智慧農業

- (一) 為制定更具體且有效率的智慧農業執行方案，市府成立智慧農業推動小組，跨域邀請來自產、官、學、研不同單位及本府相關局處，廣納各方意見，113 年度持續召開專業顧問會議滾動調整本府智慧農業施

政方針。

- (二) 為落實智慧農業生產，本府委託專業服務團隊，研擬及輔導本市推動短中長期智慧農業計畫，蒐集國內外先進案例，以達成提升農業生產效率、精準栽培、資源最大化利用、農產品追溯提升食安等機具發展目標。
- (三) 為擴大農民進入智慧農業領域，市府於 113 年持續辦理「智慧農業專案」，補助本市農民購置智慧感測元件、智慧環控設施等，113 年截至 7 月底共核定補助計 15 案，實現精準農業及淨零減碳目標，亦加強整體農業的韌性。
- (四) 113 年度持續積極推動智慧農業，包括科技茶庄計畫及智慧農業專案補助計畫，致力解決農業困境，強化檢疫和農業災害應對，提高農業生產效益，為農民提供更安全、更便利的農業生產環境，促進農業經營科技化和永續發展：
 - 1. 科技茶庄計畫：整合茶園大數據，與茶改場橫向聯繫，將資訊連結至台灣茶葉生產管理資訊平台，結合 AI 專家及茶農的經驗值，建立茶產業的數位化管理決策模式。此外，預計開發「AI 桃園好茶小幫手」，Line OA 聊天機器人及網站，提供桃園好茶從茶樹到茶杯的全方位資訊，包括產地與風味輪等，並推廣茶庄農遊。
 - 2. 智慧農業專案補助計畫：補助農友投入物聯網功能智慧感控系統，降溫、水質過濾系統及產銷排程智慧系統服務等設備，期降低農民進入智慧農業之門檻，提升農業生產效率、精準栽培節省資源、導入智慧生產及產銷決策，達到省工省水、精準農業、減碳增匯，強化農業韌性。
- (五) 台日農業交流
113 年 7 月 22 至 23 日及 7 月 30 日至 31 日，本局陸續接待日本筑波未來市市長一行及日本最年輕議員團 OB 團，針對智慧農業、休閒農業、稻米及茶產業上有了深度交流的機會，進一步鞏固了兩市之間的友好關係，此外，亦分享智慧農業的多項成果，包括現代化農業機械的導入、自動化灌溉系統的應用，以及高效能農業管理平台的推行，後續將與日方進一步加強合作，共同促進智慧農業、茶文化及休閒農業的發展。

二、農業生產

(一) 農業生產輔導補助

為節省農民生產成本，穩定農業經營及田間栽培技術與耕作型態調整，持續辦理種稻補助、稻種消毒劑、水泥田埂、平地茶園、咖啡、油茶、農業生產機具、肥料、稻作雜草防除等病蟲害資材、栽植低耗水作物及產銷履歷驗證推廣補助等，合計編列 1 億 5,290 萬元，以減輕農民生產負擔，提升農作收益。

(二) 成立智慧農耕團

因應農村人口老化，青壯年人口外移，導致農業人力短缺的情況，本市成立智慧農耕團，鼓勵青農回鄉。建立農場間之合作體系，達到農場相互合作與支援，提昇合作農場管理能力，協助茶葉、蔬菜、特用作物、育苗等精準生產，達到省工省力、產銷整合、互助共生之永續經營目標，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已辦理 5 場次教育訓練，協調派工 1,185 人次，協助耕作面積達 685 公頃，另為推動淨零導入粉碎機協助解決農業廢棄物問題，已粉碎計 70 噸，達到減碳效果。

(三) 安全農業監測

為維護本市農產品食用安全，持續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品質及標示檢驗、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蔬果農藥殘留、市售肥料產品、茶葉農藥殘留及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管制等安全農業監測工作，截至 113 年 7 月底，抽驗共計 529 件，不合格案件計 22 件，其中 7 件農作物重金屬超標，15 件蔬果農藥殘留超標，皆已依規定辦理剷除銷毀、移案生產縣市裁處。

(四) 有機農業

1. 113 年共計輔導補助 124 位農民購置農耕所需農機及溫網室生產設施、生物性防治資材及驗證費用，減輕農民負擔，節省農民勞力及成本，截至 113 年 7 月底有機面積達 513 公頃。

2. 執行有機農產品抽驗：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抽驗 255 件，裁罰 1 件，13 件移送產地縣市政府。

(五) 校園午餐食安查核

1. 午餐訪視：農業局配合教育局每年定期組成午餐訪視小組，訪視本市各校辦理午餐情形，抽查學校自有廚房餐飲衛生，輔導學校午餐

行政、廚房管理、營養教育，以確保符合食品衛生規範供餐品質。

2. 抽驗情形：中央核定件數 200 件，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抽驗 109 件，其中 4 件不合格，合格率 96.3%，不合格案已依源頭管理原則，移送產地縣市政府查處。

3. 精進作為：農業局辦理「自主加強農藥殘留檢測」計畫，提升在地特色食材抽驗量能，讓學農食用到優質安全食材。

(六) 紅火蟻防治及植物疫病蟲害主動調查：113 年規劃抽查苗圃 114 家，截至 7 月底已完成抽查 70 家，其中 53 家合格，17 家不合格。另植物疫病蟲害調查，截至 7 月底已完成稻熱病等 9 種疫病蟲害監測點次共計 2,378 頻次，秋行軍蟲監測點次共計 414 頻次，入侵紅火蟻監測點次共計 195 頻次，監測點位共計 2,987 頻次。

(七) 增加農作多樣性，強化農業適應力

持續配合農業部農糧署「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調整本市農作產業結構，提高國產雜糧自給率，輔導農民種植轉(契)作物及低耗水作物，如非基改大豆、薏苡、蕎麥、仙草、胡麻、高粱、硬質玉米及青割玉米等，節省農業用水，提高糧食自給率，以確保糧食供應無虞，且促進友善環境耕作，確保農業永續經營。另本市鼓勵農民透過政策參與達成農地復耕及生產環境維護效益，種植綠肥或景觀作物，發展休閒景觀作物觀光效益。

(八) 特色農作物競賽成果

1. 為推廣本市特作產業，補助各產區農會辦理特色茶、蜂蜜、綠竹筍評鑑比賽，例如：全國優質東方美人茶評鑑比賽、復興區拉拉山春季高山烏龍茶評鑑比賽、全國國產蜂蜜品質評鑑競賽、全國優質安全綠竹筍評鑑等，以分級包裝作為市場區隔，並行銷擴展優質農特產品，提升本市農民收益。

2. 113 年度本市蜂農在全國蜂蜜評鑑嶄露頭角，分別榮獲龍眼蜜及荔枝蜜特等獎，另茶農也再度蟬聯國權優質東方美人茶評鑑比賽特等獎，筍農也榮獲全國綠竹筍評鑑優等獎等殊榮。

(九) 食農教育

為使民眾及學童瞭解食農教育內涵，以飲食生活視角出發，了解農作物生產到餐桌的過程，農業局推動在地特色農產食農體驗活動，實踐

支持認同在地農業、地產地消永續農業、深化飲食連結農業、傳承與創新飲食文化方針，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辦理 91 場次地方特色食農活動，參與體驗人數達 5 萬人次，跨域整合場家計 32 家數，創造農業產值達 250 萬元以上。

(十) 特色食材導入校園營養午餐

本市特色食材計有黑豬肉、韭菜、綠竹筍；蓮藕、茭白筍、地瓜、有機蔬菜等，本年度採購桃園在地食材量約 340 萬 8,020 公斤，此政策之推動除增加在地農民收益外，也減少食物里程減碳量達 8 萬 3,506 公斤。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共計採購 169 萬 3,750 公斤。

(十一) 農業廢棄物回收

為協助本市瓜果、草莓、仙草等農戶解決農業廢棄物問題(農業塑膠模)，於 113 年 8 月 5 日會同農糧署、環境保護局，邀請農友於本市觀音區辦理回收示範觀摩會，向農民宣導農業用塑膠膜使用完畢後應妥善回收，並推廣使用機具(農膜回收機)提升回收效率。

(十二) 農業灌溉缺水因應

今年春季期間因降雨量不足，導致石門水庫蓄水量無法達到正常農業供灌，本府積極作為農友與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及石門管理處間溝通平台，協助協調分區輪流供灌、調用埤塘水等，已使本市多數農友第一期稻作順利完成收穫。

(十三) 天然災害查報與救助工作

全球暖化造成氣候環境劇烈變遷，致天然災害發生強度及頻率不斷增加，本府秉從優、從速、從寬原則辦理，災後經各轄區公所災損速報，立即邀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及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組勘災小組鑑定災情，確認符合農業天然災救助辦法救助門檻，建請農業部公告現金救助以補償農民農作物損失，以利災後復耕作業，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已辦理 1 月下旬寒流楊梅區救助高接梨(穗)、2-3 月乾旱(遲發性)復興區水蜜桃、1-3 月高溫(遲發性)11 轄區蜂群(除蘆竹區、復興區外)、4 月下旬豪雨大溪區韭菜、5 月下旬豪雨新屋區及觀音區西瓜、洋香瓜及香瓜、6 月上旬豪雨楊梅區、大園區、龍潭區西瓜、洋香瓜及香瓜等，皆已獲農業部同意核定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三、農遊休閒

(一) 休閒農業區輔導

1. 本市經農業部公告劃定之休閒農業區計 10 處；112 年向農業部新增申請 3 處劃定中；現輔導規劃中計 6 處，預計 113 年度從中提送 1 處申請劃定。
2. 為輔導休閒農業區永續發展，本府持續成立休閒農業區之輔導團隊協助各休閒農業區組織運作及提升經營能力，內容如下：
 - (1) 輔導休閒產業申請認證，如綠色餐廳、特色農遊場域認證或休閒農場等，增加場域特色。
 - (2) 輔導設計農遊旅遊商品、強化農事體驗品質及開發衍生性商品。
 - (3) 辦理各休閒農業區評鑑，透過此評鑑機制提升各休閒農業區自我成長意識，並強化組織運作、功能、競爭力及發展力。
 - (4) 輔導休閒農業區活動為主軸結合當地特色，並串聯周邊景點推動農遊軸帶，深度行銷在地農業特色以帶動農業相關產業發展，吸引民眾前往體驗並增加農民收入。

(二) 特色主題活動

結合休閒農業區特色花卉與農特產品辦理品牌活動，透過協助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改善商品、遊客體驗設計，提振地方商機，並整合農事體驗、食農教育、特色美食等內涵，串聯在地 1 級、2 級、3 級產業發展，推動在地食材地產地消及促進永續經營，帶動地方休閒產業發展，打造本市休閒農業新亮點，113 年截至 7 月底辦理之活動如下：溪海花卉農遊趣(溪海休閒農業區)、繡球金針農遊趣(台七桃花源休閒農業區及百吉休閒農業區)、蘆竹炫 YA 農遊季(大古山休閒農業區及坑子溪休閒農業區)、桃園蓮花季(蓮花園休閒農業區)。

(三) 休閒農場輔導

1. 訂定 113 年休閒農場查核及輔導管理計畫，強化休閒農場經營特色，確保場域內服務品質，並協助辦理休閒農場申設輔導、審查及查核。
2. 本市休閒農場 113 年截至 7 月底，取得許可登記證 33 家、同意籌設 63 家、申請籌設 38 家，共計 134 家。
3. 休閒農場服務量能倍增計畫：
 - (1) 年度查核：113 年 7 月 23 日至 10 月 15 日辦理年度查核工作，落實農政、建築案全、消防安全及衛生安全管理等查核工作。

(2)輔導及諮詢：113 年度已完成辦理 5 場休閒農場申設說明會，邀集休區、休閒農業相關業者參與，提供法令及案例說明，並設單一窗口，提供民眾諮詢申設休閒農場等規定。

(3)場域改善：113 年度提報 2 案，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休閒農場辦理場域改善，提升休閒農場旅客服務量能；經中央核定補助 1 家休閒農場辦理無障礙步道友善環境改善，提升遊客服務量能。

4. AI 智慧農遊系統：

(1)建置 AI 農遊推薦機制：以本市大溪區為示範區，建置 AI 遊程小幫手進行智慧化資料整理及重點摘要，串聯大溪周邊景點規劃主題式遊程，民眾可透過小幫手快速獲得符合自身旅遊需求之遊程資訊，降低自行在網路上收集資訊及整理的時間。

(2)建置電子護照集章：透過集點獎勵及行銷推廣，藉以提高民眾至本市各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花卉及產業活動會場遊玩之意願。

(四) 農村再生輔導工作

1. 訂定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輔導與培根計畫：

(1)113 年依據農村社區特質及需求，委託專業團隊至農村社區辦理人力培育，協助社區建立整體性之規劃輔導並撰寫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目前本市計有 61 個社區參與培根計畫，並有 32 個社區公告核定為農村再生社區。

(2)113 年度訂定辦理培根課程：關懷班 2 班、進階班 3 班、核心班 2 班、再生班 3 班及增能班 2 班，共計 180 小時之培訓課程。

(3)由專案管理團隊訪視各社區進行資源盤點及人力資源培訓，提供社區諮詢管道、協助計畫撰寫、執行及核銷，加強社區督導考核、訪視、計畫審核等事務。

(4)輔導本市復興區溪口台社區及大溪區南興社區參加「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全國決賽」，協助社區進行排演、策展及簡報，透過輔導及準備的過程，增強農村社區的凝聚力和榮譽感，展示農村社區再生的多元面貌及成果，最終兩個社區更分別獲得銀牌獎及優等獎的佳績。

2. 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延續歷年農遊執行成果，辦理「桃園市國境之門農村亮點輔導計畫」，輔導本市農村社區及休閒農業區推動農遊國際化，並針對國際旅客需求進行相關場域特色亮點改善及優化，設立雙語指示牌面及相關導覽，加強與場域的互動，提供外國遊客更友善及國際化觀覽體驗。

3.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113 年度共計執行 39 案社區自辦補助計畫，包含 11 件產業活化-行銷推廣、10 件產業活化-規劃設計、2 件生態保育、9 件文化保存及 7 件環境改善計畫；以及 2 件政府發包公共工程。

四、三保一金，四大農民福利制度

(一) 四大農民福利措施：

1. 農民健康保險：月投保金額為 2 萬 400 元，投保費率 2.55%，保費由中央負擔 40%，本府負擔 30%，被保險人應負擔 30%，農民每月應負擔保險費為 156 元（其中 78 元由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補助），凡設籍於本市，其自負額由本府全額補助，以減輕農民負擔。
2.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金額為 2 萬 400 元，投保費率 0.19%，保費由中央負擔 20%，本府負擔 20%，被保險人應負擔 60%；農民每月應負擔保險費為 23 元（其中 8 元由農業部予以補助 3 年（至 114 年），農民需繳 15 元保費，由本府補助一半保費，農民每月僅需負擔 7.5 元保費。
3. 農民退休儲金：鼓勵農民提繳之農退儲金，依勞工每月基本工資乘上農民自訂提繳比率，農民提繳之金額，政府將依相同比例提撥補助，使農民享有退休福利。
4. 農產業保險：為降低經營農業風險，減少農民因災害造成之損失，保費由中央補助 50%，本府額外補助保費 40%，農民僅需負擔 10%。目前本府補助款已核撥結構型設施 1 萬 288 元及西瓜 5 萬 8,647 元。

(二) 本市 113 年截至 7 月底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投保人數計 1 萬 8,734 人，投保率為 48.3%，將持續鼓勵農民投保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保障農民從農之安全及福利。

五、農會輔導業務

(一) 為維護農(漁)會信用部金融業務安全並落實防範舞弊案的發生，督導

農會信用部業務作業符合內部控制，辦理本轄農（漁）會信用部庫存現金、有價證券等變現性資產實地盤點查核作業，113 年度計畫查核本市農、漁會信用部計 13 家，並依據農業部規定抽查 20% 分支機構（信用部分部）計 16 家，總計 29 家，截至 7 月底止已查核完成約 77%。

- （二）輔導本市各級農會依農會法相關規定執行農會任務，強化農業推廣工作、加強經濟事業發展，同時依法進行會務、保險相關業務，配合落實中央及市府政策，提升農民福祉。
- （三）辦理本市農民繳交公糧稻穀之運費及烘乾費、肥料運費補助，肥料：運費（20 公斤以上）每包補助 10 元；稻穀：第一期作與第二期作運費補助每公斤 0.8 元，烘乾費補助每公斤 0.8 元。
- （四）辦理全國十大神農及模範農民評選工作，經 113 年 7 月 29 日實地訪查暨評選會議，本市推薦八德區邱冠鈞先生參加全國十大神農及模範農民選拔。

六、青年從農輔導

- （一）113 年度青農友善輔導計畫（第 12 屆）受訓學員計 33 名，已於 113 年 5 月 6 日開訓，受訓內容分為「農業基礎系列課程」、「農場實習」、「輔導農業經營及創業」三階段，截至 7 月底已進行至農場實習階段。透過培訓計畫輔導本市青農在農業理論及實務面建立良好基礎，並配合智慧農業導入科技專業知識。
- （二）辦理桃園市青農友善創業貸款補助計畫，鼓勵本市青年從農，將創新思維注入農業，為青年農民創造優質創業環境，減輕其從農經濟負擔，對於設籍本市，年齡 18 歲以上 45 歲以下，且申辦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核准者，給予一般青農最高 500 萬元、百大青農 1,000 萬元，5 年內之利息補助。

七、農特產品行銷推廣

- （一）辦理農漁畜特色產品加值行銷補助計畫，鼓勵農漁會創新研發，已申請農會包含八德、平鎮、桃園、新屋、龜山、觀音區農會及中華民國農會中壢辦事處，其中有 3 家農會（八德區農會、平鎮區農會及中華民國農會中壢辦事處）提送文化局提報美學桃園會報。
- （二）辦理 113 年度媽媽桃暨水蜜桃行銷活動，於 sogO 百貨、府前廣場及全聯超市等地辦理展售，5 月結合中壢慈惠堂推廣選購媽媽桃參拜，

7 月與樂天球團合作辦理水蜜桃活動，包含影片、有獎問答、互動遊戲及轉播字卡等方式。另輔導復興區農會研發水蜜桃風味乖乖，增加農產品附加價值。

- (三) 建置「桃園好農」導購行銷網，精選上架本市優質農特產品，進行整合行銷，並定期辦理促銷活動、與通路及品牌異業合作，通路合作部分，5 月份在全聯福利中心及統一超商 i 預購販售桃園好農媽媽桃、7 月份與統一超商合作拉拉山水蜜桃霜淇淋，並於楓康超市上架桃園好農專區；線上促銷活動部分，6 月份和復興區農會合作拉拉山水蜜桃免運優惠、7 月份推出綠竹筍免運優惠、8 月份則推出中元特惠現折 150 元優惠活動；實體活動部分，6 月辦理水蜜桃霜淇淋直播活動、7 月份辦理台灣楓康超市桃園好農專區上架記者會。

八、漁港工程管理工作

- (一) 協助桃園區漁會於新址重建「竹圍漁港魚產品直銷中心」，本案工程業於 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26 日工程進度約為 4%，預計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 (二) 辦理兩港區疏浚工程，竹圍暨永安漁港易受海流之影響均有淤沙之困擾容易造成港口及航道產生淤積，時常造成漁民及漁船安全之威脅，因此本府定期辦理漁港疏浚工作，保障航行安全。113 年度兩港區之浚挖工作，經桃園區漁會、中壢區漁會提出計畫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座天然氣接收站工程施工廠商協助於港嘴辦理疏浚工作，而靠近內港泊地及航道則由本府依漁港實際需求辦理疏浚工作。
- (三) 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於永安漁港北防波堤北側興建 610 公尺海堤，並與現有海堤銜接後，預計將產生 4.3 公頃之疏浚土方堆置空間，可解決漁港疏浚土砂處置問題。本案工程總經費為 2 億 4,050 萬元整，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工程進度為 83.9%，預計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完工。
- (四) 113 年度兩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1. 竹圍漁港於 113 年 4 月 30 日完成決標，113 年 5 月 22 日開工，工程主要內容為南岸堤防階梯修復、南岸停車場地坪修復、直銷中心周圍長廊漆面修復及防舷材增設等項目，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工程進度約為 35%，預計於 113 年 10 月 13 日完工。

2. 永安漁港於 113 年 5 月 21 日完成決標，113 年 6 月 20 日開工，工程主要內容為拍賣場增設防舷材、景觀平台鐵捲門更新、景觀平台漆面更新、內泊區浮動碼頭走道修復、涼亭修復及新設路燈等項目，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工程進度約為 35%，預計於 113 年 10 月 13 日完工。
3. 竹圍漁港區域範圍分區及土地變更編定工作：為竹圍漁港整體發展需求，針對竹圍漁港分區使用計畫重新編訂，各分區使用未來將有所調整，預計今年 8 月底前可將開發計畫送請本府地政初審，並於今年年底前函請內政部審查。

九、永續發展

(一) 造林工作及環境綠美化工作

1. 造林工作：擇適當之間置公有土地，進行造林工作，增加本市綠覆率，並與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造林，預計 113 年造林面積達 1.6 公頃。
2. 環境綠美化工作：配合蓮花季活動、龜山區文青段 80 地號及炫 Ya 農遊季坑子溪休閒農業區遊客服務中心周邊辦理綠美化工作。

(二) 樹木保護

依「森林法」及「桃園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推動樹木保護政策，於 113 年 7 月 30 日辦理樹木保護審議會，並於 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進行 25 株列管老樹之維護工作、66 株列管老樹健康檢查，另辦理宣導研習，增進其管理識能，以期有效維護都市綠色資源及自然文化景觀。

(三) 無償苗木配撥

於每年 11 月至翌年 3 月開放申請，在最適合植樹季節辦理無償苗木配撥作業，113 年截至 7 月底配撥 1 萬 2,950 萬株。

(四) 高榮野生動物保護區棲地維護管理及營造工作

推廣二級保育類臺北赤蛙之保育意識，並藉由移除外來物種及營造其生活空間等方式，建立更適合其生存之棲地，並提升周邊居民保育意識，以培育更適宜臺北赤蛙生存之環境。

(五) 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1. 辦理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及康復後野放工作，113 年計救傷 2,900 餘件，其中保育類康復後野放 16 種，共 60 隻。

2. 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登記查核、產製品移轉案件備查及輸出入審查、以及執行相關違法查緝工作等作業，113 年共查獲違法案件 4 件。
3. 辦理野生動物危害及與人衝突案件，共計捕獲 3 隻獼猴。
4. 利用大湳森林公園閒置空間，整建為野生動物救傷及收容中心，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第一期工程設計書圖審查。
5. 訂定本市具危險性野生動物逃脫捕捉與處理流程之 SOP，並已於 113 年 5 月 28 日辦理實地演練。

(六) 「龜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環境教育場域營造

1. 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已研擬 1 套環教課程，截至 7 月底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場次共 17 場次，參與人數共 493 人。
2. 透過臉書等社群平台進行生態教育推廣及活動宣傳計 25 則。
3. 以「樹精靈的奇幻旅程」為主題，辦理互動式環教活動，使來訪遊客可深度體驗園區特色，提升園區吸引力。
4. 為達生態教育之目的，結合虎頭山環境教育園區及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合作辦理跨場域環教活動，並邀約周邊鄰近學校新街國小、中埔國小、青溪國小等學校參與。

(七) 捕蜂捉蛇業務

1. 113 年截至 7 月底共計處理 3,647 件蜂窩通報案件、2,064 蛇類通報案件。
2. 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辦理 4 場次教育訓練，並於 3 月辦理跨縣市交流研習活動。

(八) 褐根病防治及外來種動植物監測移除

1. 每季辦理本市樹木褐根病及外來入侵植物防除跨機關防治會議，以早期發現巡檢、確實燻蒸、健康管理來達成提高預警率、降低感染率以及增加樹木健康度目標，截至七月底已辦理 2 場次樹木褐根病跨機關防治會議，並舉辦褐根病教育訓練 1 場，增進各機關承辦人員相關專業知識。
2. 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辦理 8 場次小花蔓澤蘭防治宣導活動，鼓勵民眾參與清除，並收購小花蔓澤蘭計 163 公斤。
3. 辦理斑腿樹蛙移除工作，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共清除 458 隻斑腿樹蛙。

(九) 輔導畜牧產業轉型升級、永續發展

1. 本府 113 年度向農業部爭取並獲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1 億 1,210 萬元，並邀請工業科技研究院等輔導團隊共同輔導轄內養豬場飼養設備升級及提供相關輔導改善建議，推動畜禽肉冷鏈政策，輔導本市肉品市場改建計畫提升畜產品安全。另為強化改善畜牧場環境異味管理，降低周邊鄰近居民陳抗問題，本府 113 年持續補助本市畜牧場污染防治設施購置及更新，項目包含沼氣利用設施、固液分離機、節能減碳設施、自動化省工機具及智慧監控等，生產設備，透過改善設備，輔導畜牧場強化污染防治，落實環保減廢、改善農業缺工及增加畜禽產品產量等目標。
2. 為降低畜牧場廢水排放，促進畜牧糞尿水資源化，持續輔導本市養牛場及養豬場申請沼液沼渣作農地肥分使用案件。截至目前為止，累計 108 家畜牧場取得相關再利用許可文件，核定施灌面積計 124.62 公頃，施灌量約 17 萬 639 公噸。
3. 推動全國首創禽舍升級改建再加碼計畫，113 年持續辦理本項計畫，已完成本市轄內 2 場禽舍改建申請案現勘審查，目前尚待中央審查團隊核定補助，輔導養禽場轉型升級成密閉式水簾禽舍，並結合溫溼度監控、自動集蛋設備及自動給飼(水)等智慧自動化設備，降低養禽場感染禽流感之風險，且俾利提升家禽產品產能。
4. 推動食農教育，鼓勵食用桃園特色在地食材，本府於 113 年 3 月 26 日及 6 月 25 日分二次供應本市生產黑豬肉，於新屋、楊梅、觀音及大園等四區公立國民學校，提供本市生產並具 CAS 認證黑豬肉烹調之營養午餐，除讓孩童品嚐黑豬肉風味外，同步讓學童瞭解在地畜牧文化特色，深獲家長、社會民意代表及業界好評。

(十) 禽畜產品檢查採樣，維護民眾食用安全

1. 本府辦理生鮮禽畜肉產品抽驗，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已完成抽驗 50 件，把關學童食品安全。
2. 落實源頭畜牧場把關，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已完成辦理飼料抽驗 51 場。

(十一) 責任制漁業推動，永續利用漁業資源

1. 營造友善漁業環境：為達成友善漁業環境，本府辦理刺網漁業輔導

轉型措施計畫，讓刺網漁業退場轉型，截至目前累計已輔導 227 艘刺網漁船轉型對海洋資源友善漁法。

2. 漁獲資料蒐集：為掌握漁獲捕撈數據並落實漁業統計，依據農業部「沿近海漁船卸魚聲明書申報管理規定」，魩魷漁業漁船、鎖管棒受網漁船及總噸位 10 以上漁船進港，皆需申報卸魚聲明書，以維護漁業資源永續。
3. 海洋漁業捕撈管理：就漁業管理面向減少對資源的捕撈壓力，目前本市已訂定魩魷漁業管理規範、流袋網具漁區(期)限制事宜、刺網及拖網漁業禁漁區及禁漁期有關本市海域限制事宜，以創造良好漁業生態環境。
4. 促進責任制漁業共識：為落實責任制漁業，配合農業部推動刺網網具實名制，以避免海上作業流失後破壞棲地，進而影響海洋生態環境，爰要求漁民落實刺網網具標示及自主管理。

(十二) 活絡漁港漁村經濟繁榮，漁港品牌升級

1. 輔導漁會進行漁事推廣：打造桃園雙港嘉年華活動，輔導漁會辦理竹圍魚蠟節、永安漁港星鑽樂狂歡嘉年華，塑造漁港活動品牌印象，推動產業務服務再升級。
2. 打造漁港品牌印象：透過漁港活動打造漁港品牌印象，結合海洋文化教育等多方面，推動本市海洋文化永續品牌，提升漁港漁村經濟繁榮，並凝聚在地共榮感。

(十三) 農地空間資源管理（資料統計區間為 113 年截至 7 月底）

1. 受理申請案件：
 - (1) 辦理農作產銷設施容許、興建農舍資格審查計 331 件。
 - (2)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計 2,773 件。
 - (3) 辦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作業免稅審查計 175 件。
 - (4) 配合審查農業用地變更計 132 件、收繳之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合計約 2.8 億元。
2. 農地違規審認及稽查：
 - (1) 配合土管機關辦理農地違規使用之審認計 781 件。
 - (2) 辦理核發農用證明之土地、農企業法人承受耕地、農舍及其坐落農地抽查合計 206 件。

3. 依國土計畫法規定目前為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階段，業依據內政部訂定之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條件將本市農業發展地區劃分為農業發展地區第一類(農1)~第四類(農4)，並就農業發展地區易受干擾因子進行檢核及持續修正，俾利於114年4月30日前完成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工作。
4. 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推動本市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預計於113年底完成桃園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初稿，計畫內容將指認優良農業生產環境、優良農業生產環境維護構想及鄉鎮農業發展指導等，以利農業或農地利用政策分析參考。

十、動物保護

(一) 友善動物

1. 寵物飼主責任管理：

(1) 因應市民飼養犬貓數量日益增加，而友善動物的基礎在於善盡責任的飼主，提升飼主責任教育是重要的工作，在教育宣導方面配合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活動，如溪海花卉節、消防局防災宣導及國小親職日等活動設置動物保護宣導攤位，藉由闖關活動讓民眾於互動遊戲中體認飼主責任及飼養常識，113年截至7月底已完成5場次，同時為加強宣導強度，預計於113年8月1日至12月10日辦理60場動物保護飼主責任校園講座宣導，在校園播下飼主責任的種子，促使動物保護概念向下紮根。

(2) 持續推廣家犬貓絕育

① 為鼓勵市民對所飼養家犬貓辦理絕育，降低犬貓繁殖力，減少市內流浪犬貓數量，委託本市動物醫院辦理家犬貓絕育手術，並實施家犬貓絕育補助計畫，113年截至7月底止，共計辦理絕育補助犬288隻及貓437隻，共計725隻。

② 針對偏郊區域犬貓進行三合一絕育巡迴活動與三合一絕育巡迴服務專車，113年截至7月底止，辦理絕育活動11場次，絕育犬113隻及貓646隻，共計759隻；荒野三合一絕育巡迴專車，共計辦理57車次，絕育犬44隻及貓114隻，共計158隻。

2. 提升認養率：

- (1)「桃園市犬貓市區認領養中心」已完成建置並 113 年 1 月 31 日完工，後續以公益性質方式委外營運，待認領養犬貓來源主要經由本市動保園區篩選之健康犬貓，以加速本市動物收容轉運功能，解決動物收容壓力。除開放民眾認養動物外，於場域進行動保宣導活動、寵物文創、寵物相關食品用品及飼主教育講座等，結合多元方案吸引民眾認養犬貓，提升本市犬貓認養率，並深化民眾保護動物認知及行動力。刻正辦理附設動物診療中心竣工驗收及委外營運採購招標作業中，因考量整體互聯性能，預計 113 年 11 月營運。
- (2)成立公立動物診療中心：除已完成「桃園市犬貓市區認領養中心」硬體建置外，為提升本市犬貓認養率，於認領養中心區域內建置附設「動物診療中心」，以提供寵物更好的醫療服務及專業的照護，後續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力量及資源，預定採委託營運方式。因考量人力、物力及營運經驗等，初步規劃開放以診治動物保護教育園區認領養之犬貓為優先，提供犬貓認養展示前診療、重大動物傳染病檢疫、公共衛生檢驗、醫療諮詢及預防保健等服務內容。待營運模式穩定後，評估社會及經濟可行性等，擴大量能朝公立寵物診療院所目標建置。建案 113 年 8 月 4 日已竣工，刻正辦理竣工驗收中，因考量設施整體完整性，預計 113 年 11 月營運。
- (3)強化多元認養工作
- ① 幸福轉運站計畫 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已有 25 業者店家參與，成功送養犬貓合計 53 隻。
 - ② 113 年截至 7 月底補助認養收容犬貓之飼主寵物保險共 4 件。
 - ③ 執行「推動本市各級機關學校推廣認養流浪犬貓專案補助計畫」，提升保護動物生命教育宣導，鼓勵本市各級機關、學校推廣認養流浪犬貓，規劃與學校合作辦理動物保護生命教育宣導，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已認養校犬 10 隻、校貓 4 隻，共計 14 隻。

3. 辦理動物保護案件

受理各類動物保護案件辦理稽查工作，針對受虐動物進行緊急安置

與醫療照護，並強化飼主對犬貓管理之責任，113 年截至 7 月底共受理 819 件動物保護案件，共裁罰 75 件，其中未絕育 14 件、未登記 6 件、未施打年度狂犬疫苗 11 件、疏縱或未繫繩 30 件、飼養不當 3 件、棄養 2 件、虐待傷害 1 件及違法經營或業者管理不善 8 件。

4. 遊蕩動物收容及管理

通報案件分級後，人員經實地訪查確認遊蕩犬貓是否符合通報特徵，及是否有晶片及寵物登記；如沒有植入晶片或是沒有寵物登記，訪查是否有管領人或餵食，以執行精準捕捉，並請通報人到場親自確認簽名同意後，將遊蕩犬貓送交本市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收容或執行 TNVR（誘捕、絕育、狂犬病疫苗注射、剪耳、回置）程序；如通報遊蕩犬有追逐人車行為，確認犬隻無飼主後，將犬隻配戴矯正桿以防止追逐攻擊行為；如為遊蕩犬貓為緊急危難狀況，則協助送往本市合約院所醫院治療，後施以 TNVR 程序，以維護動物福利。

5. 強化無主犬貓 TNVR 業務

執行無主犬貓執行捕捉、絕育、施打狂犬病疫苗及回置(TNVR)工作，以公私協力方式控制遊蕩犬貓數量，113 年截至 7 月底與 4 家動物保護團體、18 家動物醫院及委託相信台灣懷生相信動物協會合作，完成犬貓絕育 3,639 隻（犬 803 隻、貓 2,836 隻），期使遊蕩犬貓減量，維護公共環境安全及衛生。

（二）設置寵物公園及推廣寵物友善空間

1. 為提供民眾安全無虞之遛狗場域，並與一般民眾活動範圍予以區隔，致力於各公園拓展寵物友善專區，以降低犬隻與民眾間之衝突機會。113 年度新增中壢區興仁親子公園及過嶺森林公園 2 處寵物友善專區，並開放民眾使用。截至 7 月底本市計有 24 處寵物友善公園。
2. 113 年預計再新設 3 處寵物友善專區，包括新屋區公二公園、大園區老街溪及教育公園、平鎮區山仔頂公園；增設設施共 1 處，為中壢區過嶺森林公園；修繕工程共 2 處，為楊梅區埔心公園及平鎮區高雙運動公園。
3. 為提供毛小孩與飼主同享樂之遊憩地點，本市已完成寵物友善空間標章設計，邀集各類店家推行寵物友善空間認證，目前已有 30 家寵物友善餐廳，並委外寵物友善空間開發，擴大招募各類店家加入

認證行列；預計串聯各類寵物友善空間，建構桃園寵物友善地圖供市民查詢，將本市打造為寵物友善城市。

(三) 寵物偏鄉巡迴健檢

1. 持續辦理寵物偏鄉巡迴健檢活動，彌補偏鄉家犬貓醫療資源不足問題，凡設籍本市民眾所飼之犬貓，皆可參與。
2. 安排非特定日期巡迴健診服務(平、假日，活動時間為4小時)，採預約或現場報名方式辦理，並於本府動保處官網、臉書粉絲專頁公布活動資訊，另請里辦公處協助宣導，鼓勵有飼養寵物之里民參與。
3. 犬貓如經獸醫師診察疑似重症或慢性疾病，則媒合至本市動物醫院，作後續追蹤治療。113年截至7月底，已分別於本市10個轄區完成20場活動，受益寵物總計514頭(狗385頭、貓129頭)，將持續視活動辦理情形及回饋意見滾動修正。

(四) 動物防疫工作

1. 本市狂犬病防疫工作

- (1)為提升本市狂犬病疫苗施打覆蓋率，於本市辦理免費狂犬病疫苗暨晶片施打活動及狂犬病防疫宣導：至少辦理100場次動物狂犬病疫苗暨晶片巡迴施打活動，113年截至7月底共辦理86場，狂犬病疫苗施打3,868隻。
- (2)不定期至本市各區公共場所辦理狂犬病疫苗注射稽查工作，113年截至7月底共辦理27場。
- (3)犬貓狂犬病採檢：死亡家犬貓、流浪犬貓之腦幹送檢，113年截至7月底送檢1件，為陰性。家犬貓、流浪犬貓血清送檢共計9件，均為陰性。
- (4)野生動物狂犬病採檢：113年截至7月底野生死亡個體送檢共計9件，均為陰性。

2. 本市經濟動物防疫及宣導工作

(1)家畜防疫工作-豬病(非洲豬瘟 ASF、豬瘟 CSF 及口蹄疫 FMD)防疫及宣導工作

- ① 配合農業部防檢署(以下簡稱防檢署)政策，豬隻已於112年7月1日起停止施打豬瘟疫苗，持續宣導並於轄內辦理採樣畜牧場豬瘟抗體血清學監測，不定期針對屠宰場之防疫措施管

理指引進行稽查，113 年截至 7 月底查獲違規注射豬瘟疫苗裁罰計 4 件。持續提升本市養豬產業防疫效能。

- ② 為防疫所需，本國目前對廚餘使用有嚴格規定，本府不定期針對飼養 199 頭以下高風險禁用廚餘養豬場查核及飼養 200 頭以上未取得廚餘再利用檢核養豬場訪查，於重點節慶加強訪視禁用廚餘養豬場，配合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決議內容召開跨局處工作會議，強化宣導工作，以嚴守疫病杜絕於境外。

(2) 家禽防疫工作

- ① 不定期稽查及訪視行政區養禽場生物安全措施(圍網、人員管制、車輛進出消毒等)，每月定期參加各行政區養雞班會(7 班) 宣導最新疫情及防疫新知，輔導強化疫情通報及改善措施。
- ② 辦理家禽由牧場至餐桌系統性防疫管控：113 年截至 7 月底，進行理貨場、屠宰場、禽鳥園、養禽場等現場動物及環境中病原監測計 39 場次；於相關養禽場域和周邊公共區域進行消毒及輔導自主消毒(消毒劑種類、配製比例)計 98 場次，包括：空舍、牧場、家禽屠宰場、理貨場等場域及周圍環境。
- ③ 協助防檢署藉由家禽化製量異常(大於等於在養數 1%)監測畜牧場是否有大規模疫病發生。近期因受颱風影響，協助禽場防疫消毒，並輔導業者持續注意場內禽隻健康情形，如有異常請立即通報送驗。
- ④ 定期參與防檢署召開「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措施及疫情調查會議」視訊會議，即時更新國內外禽流感疫情現況及防疫資訊，落實加強將最新疫情資訊向農民宣導防疫配套措施及政策。

(3) 草食防疫工作

113 年截至 7 月底乳牛牛結核病(人畜共通傳染病)檢測 22 場 2,367 頭，布氏桿菌檢測 22 場 660 頭，以防治人畜共通傳染病，並配合中央連結大學院校針對病媒蚊的管控做長期監測。草食動物口蹄疫採樣監測 8 場，宣導查核 82 場次，參加產銷班會宣導 5 場次、補助本市養牛業牛流行熱疫苗 1 萬 5,000 劑。

捌、地政

地政業務是城市發展及市政建設的重要基礎，本府地政團隊秉持「專業用心、服務暖心、宜居安心」的服務理念，配合市政發展方向，推動及精進各項地政業務。積極辦理桃園航空城、區段徵收、市地重劃、工業區等開發作業，提升就業機會及打造宜居生活環境；導入 AI 科技應用，提供多元智慧的便捷服務；落實土地居住正義、健全房地產市場發展，讓市民朋友買的放心、住的安心；持續打造城市永續競爭力，使桃園蛻變為宜居、進步的幸福城市，實現「地政領航 NEW 桃園」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積極辦理土地開發，促進地方繁榮

本市辦理航空城等區段徵收開發案共 8 區，公辦市地重劃開發案共 11 區。

(一) 航空城區段徵收開發

1. 已辦理完成作業

(1) 本案以「先建後遷」為原則，徵收範圍經內政部核定後，先後完成土地地價及土地改良物查估、土地及土地改良物協議價購、區段徵收公聽會、抵價地申領核定等作業。

(2) 經內政部於 109 年 6 月准予徵收，於同年 11 月辦理土地區段徵收公告，申領抵價地比例超過 95%；另地上物分為優先搬遷區及其他搬遷區，分別於 110 年 5 月及 110 年 7 月辦理區段徵收公告。

2. 目前辦理情形

(1) 落實「先建後遷、就近安置」，規劃「安置土地」及「安置住宅」二大安置措施。

① 全區安置土地配地於 112 年 4 月完成，共 3,270 戶安置戶完成選配作業，選配面積約 45.09 公頃，112 年 8 月已完成登記及權狀發給作業，配合優先搬遷區安置土地施工進度，於 113 年 2 月起陸續辦理土地界址確認，民眾可辦理建築規劃設計等使用，預計於 114 年第 1 季公共設施完成後辦理正式點交。

② 安置住宅共興建 1,925 戶，地點位於機場捷運 A11、A18 站及捷運綠線 G17 站周邊，規劃 4 種房型(25、35、40 及 55 坪)，

已於 113 年 3 月辦理抽籤作業，並接續於 113 年 5 月辦理附近一期選屋作業，共配售 510 戶；113 年 6 月辦理機場園區選屋作業，共配售 662 戶，其選屋成果已公告期滿，預定 113 年 9 月起辦理簽約事宜，並配合安置住宅興建工程進度，預計 114 年第 1 季起通知繳納第一期款及驗交屋。

(2) 新增建物安置及補償措施

本案考量安置需要及民眾重建時營建物價波動情形，為讓居民搬遷衝擊再降低，本府與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共同研議多項補助措施，經提 113 年 3 月 11 日「行政院推動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專案小組第 24 次委員會」確認，規劃加發住家房屋補助費、配合加速開發獎勵金、安置街廓重建協助金、房租補助費、自行於區外興建(購買)房屋之協助金及安置住宅售價每坪調降 3 萬元等拆遷安置補償方案，以協助居民順利完成重建及安置。其中住家房屋補助費及加發之房租補助費已於今年 6 月底至 8 月間辦理發放。

(3) 工廠安置

為保障本案徵收範圍內工廠權益，劃設約 19.48 公頃之乙種工業區，優先提供既有工廠安置，說明會已於 112 年 4 月召開，並於同年 3 月、4 月受理申請，共計 90 家工廠提出，業於 112 年完成第一階段至第五階段抽籤及選配作業，共計 75 家工廠，分配面積約 14.8 公頃。至第六階段說明會已於 113 年 5 月召開，並於同年 5 月、6 月受理申請，共計 29 家工廠提出，有關第六階段安置資格之核定作業，本府經濟發展局刻正審核中，預計 113 年第 4 季辦理抽籤配地作業。

(二) 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

1. 全區辦理進度

113 年 6 月完成全區抵價地分配作業，配出約 15 公頃土地，預計 8 月辦理地籍整理與領回抵價地登記，預計 113 年辦理 38 筆住宅區及 2 筆商業區土地標售。公共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2. 興南國中設校進度

教育局於111年6月先行就部分用地辦理興南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已於113年2月完工，預計114年3月招生；興南國中設校工程已於113年4月開工，預計115年9月完工。

(三) 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開發

1. 全區辦理進度

抵價地分配結果於112年1月公告，112年8月完成地籍整理與領回抵價地登記。公共工程於112年3月完工，11月完成驗收，全區已於112年12月開發完成，打造中原文創園區成為桃園全新的藝文場域。

2. 土地處分作業

112年7月標脫2筆第二種產業專用區土地，約1.81公頃，訂於113年9月辦理2筆商業區土地標售。另就第一種產業專用區及車站專用區辦理開發規劃評估中。

(四) 機場捷運A20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

1. 全區辦理進度

公共工程於108年2月全區動工，已於112年9月完工，11月完成驗收。土地點交則於112年1月及113年1月辦理2次點交作業，目前已全數點交完畢。

2. 土地處分作業

可供標售配餘地計47筆土地(約5.69公頃)，截至112年9月已全數標出。

(五) 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開發

1. 全區辦理進度

110年5月工程開工，第1期主體工程預計114年2月完工，114年8月驗收完成後辦理土地點交事宜，第2期滯洪池工程112年11月開工，預計115年2月完工。

2. 土地處分作業

抵價地分配結果於112年1月公告，112年4月完成地籍整理與囑託登記。可供標售配餘地計87筆土地，其中配合中央多元處分政策，預為留控商業區及住宅區土地合計19筆土地，約3.58公頃，其餘土地112年7月及9月標脫61筆土地，約4.94公頃，訂於

113年9月辦理5筆住宅區土地標售。

3. 龍興國小設校進度

設校工程已於113年4月開工，預計115年上半年完工。

(六) 大溪埔頂營區區段徵收開發

111年11月公告徵收，私有地上物已完成拆遷作業。本府代建之八德育勤營區業於112年12月完工驗收，公共工程已於113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底完工。

(七) 大溪行政園區區段徵收開發

內政部於111年10月核定範圍及抵價地比例，113年1月舉辦區內北側三板橋疑似遺址試掘作業說明會，將俟用地取得完成後再行試掘，預計113年底辦理協議價購，114年辦理公告徵收。

(八) 大湳森林公園區段徵收開發

內政部於112年7月核定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分別於113年5月、6月辦畢協議價購會議及區段徵收公聽會，因西側邊界調整及區內東側滯洪池工程需要，刻正辦理審定都市計畫內容檢討變更程序。

(九) 觀音區草漯（第一區、第三區及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區

全區業已辦竣土地點交作業，續辦財務結算作業中。

(十) 大園區菓林市地重劃區

於109年12月開工，原預計112年1月完工，受疫情、變更設計及墳墓遷葬等因素影響，展延至114年1月完工；另本區於113年7月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因配合地方增設里民活動中心及托嬰中心等需求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俟完成變更程序後，辦理土地分配公告及囑託登記作業，後續將配合工程進度辦理土地點交。

(十一) 八德區大勇市地重劃區

於111年12月開工，預計114年2月完工；另本區土地分配結果已於113年2月辦理公告，並於113年6月辦竣土地登記作業。

(十二) 蘆竹區五福市地重劃區

於113年2月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草案)報核作業中。

(十三) 楊梅區仁美市地重劃區

已於112年12月完工，刻正辦理公共設施用地點交作業中。

(十四) 平鎮區永豐市地重劃區 (公保地解編案)

重劃工程前置規劃設計作業時，發現重劃區內廢棄物數量龐大，刻正委外辦理地質鑽探確認廢棄物量體，將再行評估是否續行重劃開發。

(十五) 龍潭區龍星市地重劃區 (公保地解編案)

重劃計畫書於 113 年 5 月辦理公告，同月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及推選地主代表，接續辦理地上物查估、測量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十六) 桃園區國強市地重劃區 (公保地解編案)

於 111 年 6 月召開座談會，112 年 8 月徵得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及面積過半同意，重劃計畫書 (草案) 嗣於 113 年 7 月經內政部原則審議通過，刻依審查意見辦理計畫書修正報部核定事宜。

(十七) 龍壽 (桃園、八德、蘆竹) 市地重劃區 (公保地解編案)

於 111 年 10 月召開座談會，112 年 3 月徵得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及面積過半同意，重劃計畫書 (草案) 前經內政部 112 年 12 月函復本案涉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整治及排水用地範圍等疑義，俟釐清後續辦報審作業。

(十八) 桃園區中平市地重劃區 (公保地解編案)

於 111 年 12 月召開座談會，重劃計畫書 (草案) 經內政部 113 年 1 月來函原則同意，俟本府都市發展局發布都市計畫後，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十九) 八德區大福市地重劃區 (公保地解編案)

重劃計畫書於 113 年 3 月辦理公告，113 年 4 月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暨推選地主代表，賡續辦理地上物查估、測量及工程規劃設計等作業。

(二十) 自辦市地重劃

本市目前督導之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19 區 (桃園區 3 區、龜山區 4 區、中壢區 4 區、平鎮區 3 區、觀音區 2 區及楊梅區 3 區)，辦理情形如下表，將持續督促重劃 (籌備) 會積極辦理重劃工作：

辦理階段	區數	重劃區名稱
申請成立籌備會	2	欣明、雙榮
申請核定重劃範圍	2	大金山、新龍鳳

申請實施市地重劃	2	壽山、榮安
查估及發放補償費 (含工程設計)	3	泰豐、長安物流、普義
土地分配 (含工程施工)	6	山峰、福元、長庚、富林(四單)、 廣福(五單)、梅獅
登記、交接及後續作業	2	大湖、小檜溪
申請解散作業	2	半嶺、和平

(二十一) 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

1. 本府自行籌編經費

由本府自行籌編 1,500 萬元，分 2 年度執行(112 年規劃設計、113 年施工)，已完成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3 年 8 月開工，113 年底完工。

2.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下稱農水署)補助經費及本府配合款

農水署核定改善經費 2,801 萬 6,134 元(含本府配合款 616 萬 3,549 元)，刻正辦理工程設計及發包作業，預計 113 年底開工，114 年完工。

(二十二)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計畫

1. 本案位於桃園市觀音區濱海地區，於 106 年取得開發許可後，已於 110 年 4 月取得全數用地。

2. 本案主體工程已於 110 年 12 月申報開工，刻正進行整地工程及各工項施作等。另於開發前發現白沙屯及下埔頂 2 處疑似考古遺址，賡續進行搶救發掘作業；工程進行中考古監看發現白沙屯、埔頂疑似考古遺址，刻正進行試掘(調查)審議作業。

3. 本案預期可延續桃科一期與國際接軌之區位優勢，並提振投資意願，促進產業群聚效益，本案公共設施完工期限俟後續考古遺址搶救情形進行調整。

(二十三) 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計畫

1. 本案位於桃園市大園區濱海地區，於 106 年 3 月經內政部核准開發許可後，積極推動，採協議價購方式全數取得開發範圍內私有土地，為全國首例。

2. 本案公共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開發完成。

3. 本案產業用地截至 112 年 6 月為止共有 7 家廠商（含共同申購）經核准申購，產業用地已全數售罄，並於 112 年底將土地全數點交予進駐廠商建廠使用，各廠商刻正進行設廠規劃中，目前共有 3 家廠商已取得建照，其中 2 家廠商已開工建廠。
4. 未來將協助進駐廠商設置綠能設施，創造具生態包容性及永續性的產業園區。

（二十四）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

1. 本案係由國科會竹科管理局負責辦理並委由本府協助代辦用地取得事宜，行政院於 111 年 11 月宣布啟動本案，竹科管理局業於同月提報先導計畫至行政院核定，另於 111 年 12 月與本府地政局簽訂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協助用地取得作業合約書。
2. 先導計畫業於 112 年 6 月經行政院閱悉後，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委託用地取得專業服務案已完成招標作業及決標，並於 112 年 10 月完成契約簽訂，全案預計於 113 年底經行政院核定籌設計畫後，辦理公開說明會及土地及地上改良物查估作業。

（二十五）沙崙智慧產業園區開發計畫（預計開發面積 9.39 公頃，產業用地面積 6.25 公頃）

1. 本案位於桃園市大園區濱海地區，結合桃園國際機場創造便捷性與國際連結性，以及西側沿海之西濱快速公路之交通運輸優勢下，提供本市產業發展需求之擴充腹地，增進土地利用效率，吸引優勢產業進駐、掌握產業戰略先機。
2. 本案已於 113 年 6 月召開可行性規劃公聽會，且私有土地已全數同意協議價購，刻正辦理所有權移轉作業中。

二、釐正地籍，健全地籍管理

（一）辦理地籍圖重測業務

1. 為釐正日據時期測繪地籍圖比例尺過小致圖籍精度不佳，以及圖紙伸縮破損衍生誤謬等問題，故須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以提升圖籍精度確保民眾財產權益。本市需辦理平地日據時期（不含復興區）地籍圖重測土地總筆數約 79 萬餘筆，從 64 年起至 111 年底止已全數辦理完竣。另本市需辦理復興區（山地地區）地籍圖重測土地總筆數約有 3.5 萬筆，110 年及 111 年共計完成 1.2 萬筆，112 年增

加辦理筆數達 1.3 萬筆，面積 5,767 餘公頃，累計已辦竣 2.5 萬筆，完成率為 72.5%。

2. 113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前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核定辦理復興區土地計 3,154 筆，面積 1,122 公頃。為縮短復興區重測作業期程，本府 113 年度另自籌經費辦理復興區重測作業，筆數計 2,792 筆土地，面積為 1,830 公頃，合計辦理 5,946 筆土地、面積 2,952 公頃，刻正辦理地籍調查及協助指界作業，本年度重測成果預訂於 11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公告事宜。復興區（山地地區）地籍圖重測作業預計可提前於 114 年辦竣。

（二）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

1. 為解決圖解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數值化成果管理目的，用以提升土地複丈精度與品質並提供各圖資需求單位整合使用。本工作應辦理總筆數計約 21 萬筆土地，已完成約 13 萬 7 千餘筆，完成率為 65.0%，以每年辦理 1 萬筆土地數量估算，預計於 120 年辦竣。
2. 113 年度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前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核定辦理桃園區、中壢區及平鎮區土地共計 1 萬 3,226 筆土地、面積 198.07 公頃。為縮短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工作期程，本府 113 年度另自籌經費辦理桃園區 3,158 筆土地、面積 45.5 公頃，合計辦理 1 萬 6,384 筆土地、面積 243.57 公頃，刻正辦理圖籍整合作業。

（三）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作業

1. 為提升農水路管理維護品質，改善原測圖比例尺小、測圖精度限制、分幅接圖不良等問題，使農地重劃區內土地圖、簿相符，並以差額地價找補方式處理圖簿疑義，確保民眾土地權益。本市應辦理總筆數計約 17 萬筆土地（面積約 2 萬 2 千公頃），自 112 年起展辦，預計 121 年可完成全部工作，作業期程共 10 年。112 年辦竣坡寮農地重劃區土地計 1 萬 6,494 筆，面積 1,867 公頃。
2. 有關 113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作業共計 1 萬 4,804 筆土地，面積 1,599 公頃，辦理範圍為保生農地重劃區及部分永安與東明農地重劃區，包含觀音區坑尾段等 10 個地段及新屋

區石磊子段石磊子小段等 2 個地段。刻正辦理現況測量及圖簿不符疑義處理作業，預定於 113 年 12 月辦竣，做為受理民眾申請核發地籍圖謄本及土地複丈與建物測量案件之依據。

(四) 地籍及土地登記業務

因近年本府地政局及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屢屢接獲民眾詢問如何辦理繼承及應附文件等疑義，為協助民眾完成不動產繼承登記，本市 112 年 6 月創新推辦「守護祖產總動員」專案計畫，針對不動產標的個別差異性，規劃不同執行策略並採主動方式提供民眾所需服務，並已透過專人輔導 272 位繼承人申辦共計 164 筆棟土地及建物繼承案，土地總值依當年度公告土地現值約為新臺幣 1 億 6,715 萬元，服務策略說明如下：

1. 策略 1-「行動服務」：針對列冊管理即將移國產署標售之不動產標的，主動調查繼承人申辦意願，有意願者提供行動（地所專人或到府）服務。已函請地所通知 97 年至 99 年列管標的可查得之 1,106 位繼承人，持續依繼承人需求提供輔導與協助。
2. 策略 2-「前進熱區」：篩選本市不動產列管價值較高之行政區，結合地政、戶政、國稅、里長及本市三大地政士公會辦理說明會，藉以提高申辦意願。已於蘆竹區、平鎮區、八德區及桃園區辦理 4 場次說明會，參加人次逾 300 人。
3. 策略 3-「公私雙贏」：配合本市區段徵收區及公辦市地重劃區期程，清查未辦繼承標的，宣導及協助民眾辦理繼承登記。目前已協助辦理本市龍壽、中平、大福、永豐、五福、龍星等 6 個重劃區內涉及未辦繼承土地可查得之繼承人資料通知作業。

三、積極推動多元智慧服務，提升服務便捷度

(一) AI 智能服務，桃寶實價輕鬆查

「桃寶網」提供本市不動產一站式查詢服務，每年服務逾 350 萬人次，因實價登錄、土地交易價格、預售屋行情等，網站資料繁多，民眾得花不少時間與心力才查得到想要資料，為了方便民眾查詢，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起創新「桃寶實價 AI 輕鬆查」，只要透過簡單的口語化對話，即可快速獲取準確且全面的不動產交易資訊，無需具備專業知識或面對複雜的查詢介面，截至 113 年 7 月止累計查詢 7,446 次。

(二) 智慧地政資訊應用服務

1. 地籍謄本櫃員機-流程優化，服務更貼心

本市自 112 年 9 月 28 日起提供地籍謄本櫃員機服務，並提供北北桃中跨 4 市謄本申領服務，為擴大服務量能，於 113 年 7 月新增嘉市跨縣市合作，以提供市民更便利服務；另於 6 月底完成流程優化作業，由原 20 個操作步驟簡化至 12 個，節省時程 40%，提升使用直覺性，截至 113 年 7 月服務量累計 6,940 件。

2. 地政 i 服務、收領皆方便

為打造簡政便民之智慧地政，提供「地政 i 取號」、「地政 i 收件」、「地政 i 領件」、「地政 i 郵箱」等服務，協助民眾順利完成各項地政事務，提供民眾免臨櫃多元化申辦服務。

(三) 地政網路查詢及申辦服務

1. 提供「地政資訊網路 E 點通」及「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讓民眾以線上查詢或下載地籍資料、地籍圖、建物測量成果圖等謄本資料，達成「網路替代馬路」服務目標，每月平均提供查詢服務 21 萬筆、謄本核發服務達 48 萬張。

2. 提供本府各局處、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等 61 個機關，運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進行地籍資料查閱，達到免附謄本目標，每月平均提供查詢件數約 900 件；此外，機關及民間另可透過電子資料流通服務，取得登記或地籍圖等電子資料。

四、落實國土永續利用，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一) 本市龜山區、蘆竹區、大溪區、平鎮區及楊梅區等 5 個行政區山坡地通盤檢討劃出使用分區檢討變更案（面積約 48 公頃）：

本案分區調整草案已於 111 年 3 月辦理公開展覽，同月召開說明會，並於 111 年 9 月召開桃園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調整案件審議專案小組會議審議完竣，分區檢討變更圖冊分別於 112 年 5 月及 113 年 2 月函報內政部，內政部於 113 年 3 月准予核備，本府地政局於 113 年 4 月函請各轄區公所及地政事務所於同月辦理公告及通知土地所有權人作業，嗣於 113 年 6 月函請地政事務所辦理土地異動登記作業。

(二) 本市龍潭區山坡地通盤檢討劃出計畫案（面積約 807.428058 公頃）：

本案分區調整草案已於 112 年 4 月辦理公開展覽，於 112 年 5 月召開線上說明會，並於 112 年 9 月召開桃園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調整案件審議專案小組會議審議完竣，分區檢討變更圖冊市府分別於 112 年 12 月、113 年 4 月及 113 年 7 月函報內政部，內政部於 113 年 7 月准予核備，本府地政局於 113 年 8 月函請龍潭區公所及大溪地政事務所於 113 年 8 月 26 日至 113 年 9 月 25 日辦理公告及通知土地所有權人作業，俟期滿後，倘無錯誤或遺漏，將依規定函請地政事務所辦理登簿作業。

五、積極取得公共設施用地，促進地方發展

- (一) 為辦理道路及防洪整治需要，本市公共設施用地優先使用公有土地，並積極協助需用土地機關徵收取得未能協議取得之私有土地，113 年辦理「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隧道銜接段工程(桃園)」、「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工程(銜接溪洲大橋路堤段)」、「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溪洲大橋至瑞源堤防上游(非都市土地)(補辦)」、「台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桃園市中壢區都市土地 CJ02 標先期工程)」及「桃園市觀音區塔腳路與塔腳一路道路拓寬工程」等 5 案，土地筆數計 36 筆，面積共 1.815246 公頃。
- (二) 積極撥用轄區內公有土地，投入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減少徵收私有土地，自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止，已撥用中央或地方機關管有之公有土地計 191 筆、面積合計約 27.8 公頃。

六、合理規定地價、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以落實土地居住正義

(一) 地價業務

1. 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作業

為兼顧地價均衡性及稅賦公平性，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應適度合理的反應，全市 113 年平均調幅雖有 6.01%及 14.78%，惟扣除航空城開發區影響後全市調幅為 3.18%及 7.61%。所轄各地政事務所刻正辦理 114 年度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無論是地價區段劃設及地價之均衡性將全面檢討，並落實現地勘查，掌握市場價格變動情形，持續滾動檢討區段地價占比之均衡性。

2. 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作業情形

(1) 實價登錄裁處情形

就實價登錄申報不實及逾期申報進行裁罰，自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止，違規裁罰案件共計 185 件，罰鍰總金額計 293 萬元。

(2) 預售屋實價登錄查核情形

自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止，本市實價登錄採預售建案逐案查核，期間共計查核共 268 處建案，並向業者宣導相關新制法規及申報登錄內容正確性。

(3) 實價登錄業務宣導情形

新修正平均地權條例，業於 112 年 7 月 1 日施行，為使業者更深入瞭解政府法令、政策之變化，本市已與不動產相關從業人員舉辦多場座談會、說明會及教育訓練，積極向業者宣導新制。

(二) 不動產交易業務

1. 租賃住宅服務業管理

(1) 租賃住宅服務業

本市合法領得登記證之租賃住宅服務業 163 家，全數皆已完成登記備查。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累計執行實地業務檢查計 17 家，尚無查獲違反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之情事。

(2) 宣導情形

本府積極於元智大學校外租賃安全教育訓練及租屋博覽會、銘傳大學房東與學生座談會、桃園地政士公會代表大會、平鎮南勢行政大樓施工說明會等活動場合設攤，向民眾及學生進行租屋安全及租賃條例宣導，參與人次約計 1,420 人。另本府於 113 年 4 月分別舉辦住宅租賃爭議專業協調培訓課程及不動產服務業業務座談會，計有 145 人報名參加。

(3) 租屋電費新制 113 年 7 月 15 日上路

① 住宅租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

業經內政部於 113 年 7 月 8 日公告修正，於同年 7 月 15 日正式生效上路，住宅租賃契約全面適用消保法，租屋電費新制上路後所訂租約，房東如違反規定超收電費者，經要求改正，如不改正者，可處 3 萬至 30 萬元罰鍰；又仍拒不改正者，並可加重處 5 萬至 50 萬元罰鍰，且得按次處罰。本次修正不溯及舊約。

② 租屋電費新制重點

以用電度數計費，不得超過電費單當期每度平均電價；非以用電度數計費，所收取的電費不得超過電費單每期電費總額；公共設施電費未申辦分攤併入租屋處電費內者，房東不得額外收取；另外，房東有提供電費資訊義務，房客也可自行向台電申辦查詢電費資訊。

2.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113年2月至113年7月本市合法設立之不動產經紀業共1,115家，實地業務檢查計140家，辦理違規裁處作業共計45件，罰鍰金額計2,830萬元。

3. 預售屋管理

(1) 預售屋銷售管理

銷售預售屋者(建商)開始銷售前，應將預售屋資訊及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備查。自113年2月至113年7月止，本府受理預售屋建案備查資訊審竣計197件，完成備查147件。完成備查之預售屋契約均已揭露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

(2) 預售屋聯合稽查

113年2月至113年7月預售屋聯合稽查，本府計執行11次，查核25案，計11案場不合格，罰鍰金額計2,583萬元。

七、興建平鎮南勢綜合行政大樓，強化便民服務空間

- (一) 為服務民眾洽公需求，強化便民服務空間，本府於平鎮南勢興建綜合行政大樓，供地政、戶政、稅務、社福及市民活動中心等單位使用。
- (二) 本案工程標於112年12月決標，決標金額7億4,568萬元；主體工程於113年3月開工，訂約工期810日曆天，預計115年7月中旬竣工。

玖、都市發展

桃園正處於「轉變」的階段，鐵路地下化、桃園捷運正如火如荼推動中，今、明兩年更是桃園航空城的關鍵階段，都市規劃也更顯重要。而都市發展應以 10 年、甚至 20 年長遠的未來規劃，2023 年本市啟動「未來城市發展藍圖計畫」，以 2050 年為目標，擬定未來短、中、長程的發展願景，讓桃園成為連結全球的科技城、幸福城，宜居、宜業的未來城。

桃園城市發展正面臨的挑戰，包括「人本交通發展理念」、「舊城區再生」、「淨零碳排的城市規劃」等三大議題，這也是許多臺灣城市的挑戰。桃園鐵路地下化預計於 119 年完成，屆時將釋出長達 16 公里的路廊空間，為鐵道兩側與大眾捷運場站周邊土地注入都市再發展動力，範圍涵蓋 3 座既有車站、4 座新設車站及周邊土地，將對桃園的交通及城市樣貌產生深遠影響，對此，騰空路廊從車本設計，改以綠園道為概念，朝兼顧人本設計調整，提供自行車道、公園等更多的綠色風貌與市民休憩空間。既有桃園、中壢、內壢三大車站站區及車站周邊辦理更新，並引導園道沿線周邊土地使用，包括工業區優先進行土地轉型、農業區整體開發為適當分區。

同時，舊城區發展進入實質推動階段，相關的硬體工程陸續展開，其中桃園舊市區提出五大計畫，包括「景福宮周邊街區歷史人文計畫」和「民權路成功路藝文特區生活通學步道」等。此外，中壢舊市區也有三項優先辦理改造計畫，如「博愛路-康樂路歷史人文通學步道」等，也在持續推進。市府亦將提出龍岡舊市區整體再造計畫，讓這個充滿異國文化特色的區域有更亮麗、宜居的面貌，這些再生計畫是透過恢復城市的歷史紋理和風華，進一步吸引更多青年人才回流舊城區，注入新的活力和創意，改善人行空間、串聯藝文街區，並建立人行景觀廊道，帶動都市改造，增進城市美學。

為了守護市民安居生活環境，市府率先啟動「靜鄰專案」，針對住宅區內設有飲酒店、卡拉 OK、麻將館（包含休閒會館）、夾娃娃機店、閃爍 LED 招牌、違法占用人行空間及自助洗衣店等 7 類最令民眾反感的行為進行取締。同時，興辦社會住宅，整合社福、青創、藝文等公益設施，推動包租代管及租金補貼，多管齊下解決市民居住需求，真正落實居住正義。

「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四大願景，打造未來桃園成為與國際接軌的全方位幸福城市，正在進行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城市發展藍圖及行動計畫

為擘劃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的桃園城市藍圖，刻以科技產業與支援空間、城市廊帶與交通優化、基礎建設的盤點投資、韌性防災與社會永續、智慧都會與區域治理、觀光旅遊與文化魅力等 6 大領域分析現有資源及發展潛力，訂定具體目標及策略、明確城市結構及部門空間布局，113 年 7 月已完成初步成果及行動計畫，後續將研提桃園 13 個行政區空間發展論述，以引導本市各行政區有序發展。

二、都會發展廊帶及 TOD 城市

(一) 桃鐵路廊改造

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桃園鐵路地下化工程預計 119 年陸續通車，將釋出 16 公里的騰空廊道，因應鐵路地下化後都市的縫合、各車站的區位發展，本府定錨整體規劃方向提出「既有三大車站站區再造計畫」、「既有車站周邊土地再生計畫」、「路廊周邊土地轉型計畫」、「新設車站新心計畫」和「綠園道人本軸帶計畫」等 5 大計畫，擘劃桃園未來 10 年發展願景生活。

1. 站區再造及周邊土地轉型

桃園、內壢及中壢車站專用區都市計畫變更，已於 112 年 9 月 12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另為促進車站周邊地區活化更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包括桃園後站閒置工業區轉型、桃園後站低度利用住宅區變更為商業區回饋機制，以及內壢後站閒置工業區轉型，刻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此外，配合路廊整體發展定位，進行沿線工業區土地轉型規劃，如中原營區整體開發、貿聯倉儲案、中南紡織案。

2. 新設車站周邊計畫

(1) 中路站周邊

為紓解核心發展地區都市發展飽和壓力，結合中路站周邊土地辦理整體開發，以擴大建設效益，刻正重新檢討住商供給需求及公設定位，修正後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2) 平鎮站周邊

配合本府推動桃鐵地下化平鎮站南移，修正計畫內容以建立平鎮副都心、設置南區行政園區，落實大眾運輸場站周邊土地集約使用。本案已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市都委會報告，俟確認車站

南移位置等相關事項後，續提會審議。

3. 綠園道人本軸帶

考量 2030 年鐵路地下化完工後，大眾運輸使用比例與交通模式已大幅改變，未來交通型態將不再以汽機車等私人運具使用為主，本市將以人本交通、綠色運輸及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OD)為核心，就騰空路廊生活圈 800m 範圍妥善規劃，透過合理分析推測，調整最適宜的人車平衡設計原則，積極實現城市美學建構桃園新生活圈空間發展模式。

(二) 都會產業廊帶

本市產業持續快速發展，既有產業用地已不敷使用，又隨著高科技產業興起及中央產業政策（如桃竹苗大矽谷推動方案）影響，產業亦逐漸由勞力密集的傳統產業，轉型為以高科技及智慧生產為主力的知識經濟發展產業型態。因應本市產業發展、轉型及更新需要，有效利用土地，刻重新檢討產業發展規劃，將研提桃園市都市發展暨產業用地檢討變更策略，作為未來產業用地發展方向指導，並落實至本市國土計畫規劃。

(三) TOD 城市

因應桃鐵地下化、捷運綠線等軌道建設陸續完成，為落實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OD）核心理念，打造桃園成為 TOD 城市，預定 113 年 10 月啟動研擬本市 TOD 空間發展推動策略，並擇定重點示範場域，逐步推展至其他場站周邊地區。

三、本市國土計畫

(一) 國土功能分區圖審議作業

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及繪製說明書（草案）於 111 年 4 月報送內政部國審會審議，依 112 年 5 月 8 日內政部意見修正後，經提 113 年 6 月 19 日本市國審會審議，決議再檢視鄉村區零星劃設成果，並建議中央應完善制度再行上路。

(二) 國土計畫專案通盤檢討

本市因應桃竹苗大矽谷、龍潭科學園區擴建等產業計畫，率全國之先已啟動第二階段市國土計畫專案通盤檢討，進行全市產業廊帶空間分析，並調整未來發展地區之劃設，預計今(113)年 10 月下旬辦理公開

展覽，並分別於 13 行政區舉辦公聽會，讓民眾更瞭解國土計畫制度，後續經本市國審會審議通過後，併同第三階段國土功能分區圖報送內政部國審會審議。

(三)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因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為縣市國土計畫之補充，本府先啟動新屋區及觀音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業經本市國審會審議通過，111 年 9 月送內政部國審會審議。另為地方永續發展，112 年 8 月啟動濱海觀光遊憩產業發展規劃，相關發展策略及對應土地使用管制配套措施，將補充納入新屋區及觀音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內容。今(113)年度已爭取中央補助辦理龍潭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俟核定後辦理招標作業。

(四) 原民部(聚)落建築物再調查

本府今(113)年度持續辦理部聚落環境基本調查，補充調查建物材質、樓層等建物資訊，並召開 3 場里鄰長會議，進行部落溝通並整合意見，調查成果將作為輔導原住民族居住土地合法化之用。

四、重要都市計畫專案

(一) 都市計畫法桃園市施行細則檢討

本市於 113 年啟動修訂「都市計畫法桃園市施行細則」，配合市府政策及實務執行需求，同時檢討不合時宜的土地使用管理規定，如：納入自動儲物空間得於面臨 8 公尺以上商業區設置、打造友善人行空間統一全市建築基地退縮規範並加以植栽綠化、鼓勵私人捐建公益設施除免計容積外，另給予獎勵容積等項，促進都市土地有效利用。

(二) 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

本市於 113 年啟動觀音(草漯)、大園(菓林)及平鎮(山子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重新檢討長期未開闢的整體開發地區、公保地解編檢討、地區公共設施需求盤點等，藉以帶動觀音(草漯)、大園(菓林)及平鎮(山子頂)地區整體發展。截至目前為止執行 16 處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持續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三) 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檢

本市公共設施保留地約有 1,016 公頃，為妥善解決長期未取得之問題，本府將都市計畫區劃分為六大生活圈，分區檢討保留需求、規劃變更使用及開發方式。全案 108 年報請內政部審議，29 個都市計畫區中已

有 23 處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發布實施，涉整體開發地區刻由本府地政局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中。

(四) 重大建設都市計畫

1. 起案中預備推動

- (1)特登工廠土地專案通檢：因應內政部輔導位於都計內已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辦理土地變更為適當使用分區，擬訂定本市特定工廠之變更審議原則，並辦理專案通盤檢討。113 年 4 月辦理公告徵求意見，113 年 5 月完成意願調查，刻正研擬變更草案。
- (2)中原營區容積調派：為保存中原營區建築，並使整體計畫區土地發揮良好效用，彈性調派容積以推動都市適地適性發展，提升土地利用價值。113 年 6 月 17 日專案會議確定草案方向，113 年 8 月底辦理公開展覽作業。
- (3)楊梅第一公墓活化：楊梅第一公墓與富岡國小產權爭議不斷，且第一公墓鄰近富岡市中心，嚴重影響都市景觀，故於本市空間革新組會議初步決議應擬定規劃方案進行整體開發，將土地重新規劃及開發利用。113 年 7 月委辦案招標，8 月 26 日辦理廠商評選會議。
- (4)國際路延伸：國道 2 號南桃園交流道於尖峰時段交通壅塞問題嚴重，且交流道至藝文特區除大興西路外，無其他替代道路，故規劃新增國際路延伸至南平路，以紓解交通車流。113 年 7 月 31 日交通局召開政策說明會說明調整方案，後續將由工務局主政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作業。

2. 程序中重點專案

配合地方發展需求分為四大發展目標(好通勤、好就學、好就業、好生活)之都市計畫變更案，摘要說明如下：

(1)整體開發案：

「大園三處細部計畫整體開發」、「大昌路整體開發」、「觀音高中整體開發」、「虎頭山成功路周邊地區整體開發」、「新屋農業區整體開發」、「林口大崗高中公辦重劃案」、「配合菓林市地重劃變更」、「中壢長青運動中心變更」等 8 案已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及土徵小組審議中，「中壢家商周邊地區整體開發」已完成公展作

業，由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中；「南崁 G12、13、13A 整體開發」113 年 3 月完成公展前座談會，將彙整各機關及民眾所提意見並研擬草案，年底辦理公展作業。

(2) 道路工程案：

「林口及南崁國 1 甲線新建工程」、「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道路工程」、「平鎮(山子頂地區)中庸路變更」、「中壢生活圈二號道路」、「八德生活圈六號道路」等 5 案，已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楊梅環東路 150 巷銜接至 110 巷暨裕成路道路拓寬工程」及「國道 3 號增設桃園八德交流道聯絡道」2 案，已完成公展作業，由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中。

(3) 工業區轉型案：

遠東公司「中平遠東醫療專用區」及立德新公司申請「中平立德新工業區變更商業區」等 2 案，已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4) 石門三坑加壓站案：

為穩定本市民生供水及解決管壓過高問題，自來水公司申請變更農業區為自來水事業用地，面積為 0.89 公頃。113 年 4 月完成公開展覽程序，將續召開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

(五) 近期審議成果

1. 公告實施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發布實施「大園(菓林地區)、八德(大湳地區)、楊梅(富岡豐野地區)、龍潭、新屋、石門等 6 處公設專通」、「觀音主要計畫(四通)暨細部計畫」、「龍潭主要計畫(四通)暨細部計畫」、「桃園都市計畫圖重製」、「石門都市計畫聯通管」、「高鐵特定區細部計畫土管修訂」、「林口特定區計畫長慶一街瓶頸打通工程」、「楊梅都市計畫中山南路至姓姓路」、「楊梅都市計畫秀才路 178 巷」等 16 案。

2. 審議通過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刻報請內政部核定計有「復興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大溪都市計畫公設專通案(第一階段)」、「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公設專通案(第二階段)」、「巴陵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4 案。

(六) 容積移轉及增額容積

1. 容積移轉申請：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許可容積移轉案件計 24 件，取得公共設施用地計 2 萬 2,164.66 平方公尺。

2. 容移代金運用規劃：

持續進行各項重大公共建設所需用地費用的盤整作業，並視各用地主管機關之開闢計畫期程及經費需求，持續挹注於公共設施用地取得，目前運用代金取得公設用地如后：

(1) 臺鐵地下化中路站前之廣場及園道用地：112 年支應 3.33 億元。

(2) 中壢區興隆街道路拓寬及龜山區大坪頂公九公園：113 年支應 10.7 億元。

(3) 虎頭山停機坪旅遊服務用地取得計畫及虎頭山桃 11 線稜線步道建置計畫：113 年預計支應 6,700 萬元。

3. 增額價金運用規劃：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許可增額容積案件計 30 件，收取價金計 15.92 億元。捷運綠線(G)及鐵路地下化增額容積許可 14 案，收取 9.77 億元，係屬於捷運、鐵路之自償性經費，已持續挹注捷運建設；機場捷運線(A)增額容積許可 16 案，收取 6.15 億元，支應本市公共建設所需經費。

五、舊城再生計畫

桃園、中壢舊城區為早期商業發展核心，由於新興開發區興起，加上商業消費模式改變，使得舊城區逐漸沒落；因此推動舊雙城再生計畫，藉由改善步行環境，結合舊城深厚的文化底蘊，打造有別於新興開發區的人本走讀城區，復甦舊城發展。中壢龍岡是另一處具異域風情及歷史記憶街區，龍岡圓環、忠貞市場周邊未妥善規劃，空間凌亂，為完善生活圈，一同列入改造。各項行動計畫辦理情形如後。

(一) 桃園舊城再生

1. 民權路 X 成功路「藝文生活通學步道」：道路寬度、拓寬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新設家長接送區及人行道、77 藝文町圍牆拆除增加空間通透等調整，預計 113 年 8 月再次工程上網、113 年 12 月完工。

2. 景福宮暨周邊街區：拓寬人行道、增設全時相及臨停避車彎、廟前廣場等調整，預計 113 年 9 月工程決標，114 年 1 月完工；協助景

福宮兩側店家立面的改善也是舊城再生的亮點工作，兩側商家立面修繕部分，設計團隊已逐戶拜訪周邊街區店家，討論建物立面優化方案，預計113年9月工程上網、115年12月完工。

3. 中正路舊街：自成功路至中山路間之中正路段人行環境改善，預計113年9月啟動設計規劃作業，114年2月開工。
4. 東門溪城市綠廊：營造人本及自行車友善空間及遊憩水綠廊帶生態，重塑都市景觀，於實質改造工程進行前，擬先進行街區擾動及市集活動規劃，結合文學館，連結節慶及改變行為方式執行；為銜接文學館開館時間，擾動案將於113年8月24日辦理開幕式、9月起執行系列活動，透過地方擾動了解需求及改造方向；另改造工程規劃設計案，預計113年10月上網。

（二）中壢舊城再生

1. 博愛路 X 康樂路「藝文生活通學步道」：計畫辦理人行道拓寬及廣場空間整合等改善工程，已召開4次說明會，細部設計書圖已核定，朝113年9月開工，同年12月完工為目標。
2. 復興路城市空間重塑計畫：辦理人行道拓寬，創造新興都會活動，預計113年9月啟動設計規劃作業，114年2月開工。

（三）龍岡異域軍區風貌形塑

為延續本區歷史脈絡及既有空間紋理特性，透過型塑「三心一軸」-龍岡圓環、忠貞市場、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GE02 站三心及龍東路人行軸帶，改善現有人行環境、重塑軍區風貌、結合異國文化、調整市場空間分布、活化現有閒置土地，並藉由龍東路人行軸帶串連「三心」區域，打造人本環境及具異域感之空間氛圍，提供友善步行空間及帶動經濟發展。預計113年10月提出改善方案，114年完成整體規劃。

（四）桃園舊城再生論壇

113年7月12日辦理桃園舊城再生國際論壇，邀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教授及任教中原大學的國際研究學者進行城市美學、舊城再生及人本環境專題分享，並宣傳桃園、中壢舊城區整體再生策略構想成果及公布舊城品牌傳達人本舊城理念。

六、都更三大專案計畫

為擴大都市更新量能，113年8月成立都更專案辦公室，114年社會住

宅服務中心轉型為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115 年住宅發展處轉型為住宅及都市更新發展處，逐步充實都市更新人力，並擬定三大專案計畫以加速自主更新之推動。

(一) 防災都更專案

為加速危險建築物採都更方式重建，於 113 年 8 月 21 日公告實施「桃園市防災都更專案計畫」，針對高氯離子鋼筋混凝土、耐震能力不足及老舊複合危險建築物等具明顯危害公共安全之建築物，透過都市計畫調整容積，增加都更重建誘因；並制定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物自治條例，明訂停止使用、限期拆除之標準、罰則及處理方式，達到加速推動的效果。

(二) 受理申請公辦都更

面對重建條件不佳之老舊窳陋社區，鼓勵民間自行整合至一定比例後，得向市府提出申請公辦都更，由市府擔任實施者，進行方案初評、模擬選配、徵求出資者，透過公辦招商，增加民眾信心。

(三) 都更推動師專案

為協助老舊社區辦理更新重建之推動，擬建立「都市更新推動師」制度，透過專業培訓單位，培訓都更推動師，使專業人才投入宣導、教育、諮詢、輔導等工作，作為市府與社區間之溝通橋樑。

七、城鎮風貌環境改造

(一) 臺鐵林口線路廊活化第五期

桃林鐵路全段 19.4 公里，工程分五期執行，第一期至第四期工程（成功路至海湖站）已完工開放使用，第五期工程預計自海湖站延伸至台 61 線，約 1 公里，銜接自行車環島一之一號線，預計 113 年 8 月公開招標，9 月開工。另交通部公路局 113 年 4 月核定「新北市八里串聯桃園觀音濱海自行車道可行性研究」，規劃沿台 61 線設置專用自行車道，桃林鐵路第五期延伸段銜接方案，預計於 114 年中旬啟動。

(二) 營盤溪水綠共生計畫

本計畫自榮安路起至長興路一段之高鐵橋下範圍，串聯至營盤坑溪綠九公園延伸段，全長總計約 1.03 公里，利用既有高鐵橋下閒置空間營造休憩節點、設置步道，並串聯桃林鐵路及綠九公園，打造都市生活綠廊帶，預計 113 年 11 月 30 日竣工。

(三) 社區規劃師輔導社造

本計畫係為鼓勵社區民眾共同參與發掘公共議題、公共空間改造活動，凝聚環境意識，藉由提案及評選機制輔導及補助，親自參與實作工程完成環境改造。113 年社區營造計畫刻受理提案申請，預計徵件 25 處環境改造案，具有長期願景之改造，最高可獲得補助 40 萬元。

(四) 都市設計審議升級

1. 都設審議平台升級

為提升都市設計審議服務效能，都設審議採全面無紙化線上審查，持續精進操作介面，包括歷史案件條件查詢、報告書快速註記、地理資訊系統即時查詢等功能，有效減量二氧化碳排放量，年省上百萬元報告書的印製費，平板圖面審查時代，環保又高效。

2. 分流審議快速通關

為提升都市設計成效，繼景觀三法修正後，領先全國推出都市設計審議新分流制度，建築基地面積未達 2,000 平方公尺，都市設計審議和建造執照申請程序併審，縮短審照時間，建築基地面積 2,000 平方公尺以上者，自申請至核備報告書平均日數僅 36 日曆天。

八、守護安全生活環境

(一) 0403 災後復原計畫

為完善 113 年 4 月 3 日地震災後復原重建工作，動用災害準備金，於本市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辦法執行計畫納入「0403 地震災害社區修繕共用部分特別補助」、「0403 地震災害紅、黃單列管建物修繕特別補助」兩項目，以加速災害復原。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0403 地震災害社區修繕共用部分特別補助」項目，合計受理 362 件，總申請金額 3,261 萬 2,776 元(含候補件 145 件，申請金額 1,282 萬 8,122 元)，「0403 地震災害紅、黃單列管建物修繕特別補助」配合社區復原完成並經紅黃單解列申請補助，合計受理 5 件(黃單 3 件、紅單 2 件)，總申請金額 389 萬 7,750 元。

(二) 建物耐震評估與補強

提升公共建物耐震安全，持續推動「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透過與專業團體的合作鑑定，依中央最高補助額度辦理建物耐震初評作業，以利民眾依報告書所載建議改善事項進行必要之修繕維

護、補強或擬定危老重建計畫，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本市 113 年辦理耐震能力初評費用 346 萬元將持續受理申請。

(三) 公寓大廈共用部分修繕

為提升本市公寓大廈公共安全水平，持續推動「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辦法執行計畫」，以協助社區修繕共用部分設施設備。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總申請金額達 3,249 萬餘元。

(四) 靜鄰專案

1. 稽查對象

為維護民眾安寧居住環境，針對住宅區經營飲酒店、卡拉 OK、麻將館、夾娃娃機店、閃爍 LED 招牌、占用公有土地及人行道妨礙公共通行等擾鄰行業及行為，運用現有聯合稽查作業並整合各局處法令加強執法強度，重點案件整合跨局處稽查資源提升稽查效能，特定行業訂定專法管制，加強安全管理機制及落實源頭管制。

2. 執法情形

閃爍 LED 招牌、位於重要交通要道兩側之大型違規廣告物，專案處理優先排拆；另場所違規室內裝修，且未申辦建築物用途變更，當場勒令停止使用，並要求限期將建築物恢復原狀。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拆除 2 處酒吧、5 處占用公有地、479 件閃爍招牌、7 處阻隔人行圍牆、1 處麻將館室內裝修違規部分，共 494 處。

九、多元住宅政策照顧市民

(一) 持續興辦社宅

本市社會住宅規劃 72 處，本府興建 46 處 (11,534 戶)、中央興建 26 處，合計逾 1.8 萬戶；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完工 14 處 (4,374 戶)，興建中 2 處 (330 戶)，今、明年將再開工「捷運 A10 站、蘆竹區大興段、龜山區善捷段及興安段、捷運 A20 站、北富台新村」等 6 處 (1,521 戶)，配合都市計畫及重劃工程進度啟動 10 處規劃 (2,270 戶)，累計達 32 處 8,495 戶，將依期程持續推動興建。

(二) 推動包租代管

為照顧社會弱勢居住需求、健全租賃市場，以實踐居住正義，本府持續盤點整體開發區及捷運場站周邊地區，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容積獎勵等多元方式興辦社會住宅。另與民間房屋租賃業者合作開發媒

合房屋，結合稅賦減免、租金補助、保險及房屋修繕補助等配套鼓勵措施，於112年7月3日開辦包租代管第4期計畫，截至113年7月31日止，第1期至第4期共開發媒合14,237戶。

(三) 租金分級補貼

1. 社宅租金訂定

本市自112年5月1日起，實施六級租金制度，針對收入未達本市最低生活費標準一半(0.5倍)的家戶，提供較多的優惠，嘉惠超過1,600戶以上租戶。另為實現居住正義，本府建立合理、透明及可預期的續租租金調整機制，以原租金作為調整基礎，續租租金最高漲幅不超過30%，分3年逐步調漲，以加強照顧弱勢民眾。

2. 300億擴大租金補貼方案

112年度「300億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受理期間自112年7月3日至113年12月31日，採隨到隨辦方式受理，截至113年7月31日止，申請戶數計96,386件。

3. 原住民族租金補貼

本市加碼，提供設籍桃園之無自有住宅或有自有住宅，但距離租屋地30公里以上者申請，每戶每月最高補貼4,000元，於隔年1月開始核撥，113年度預計於10月受理申請。

(四) 擴大全齡照顧

1. 育(胎)兒家庭協助

為減輕青年家庭育兒或照顧父母之生活壓力，保留一定比率之社會住宅名額予育有2名以上未成年子女或三代同堂家庭優先入住，蘆竹一號及楊梅一號社會住宅分別提供12戶及22戶名額，截至113年7月31日止皆已滿租。另為擴大協助對象，今年將增加領有媽媽手冊者亦納入優先入住社宅之15%保障名額。

2. 高齡友善換居

為提供居住在無電梯之老舊公寓裡長者友善居住空間，推出「換居社宅專案」，透過「以屋換屋」，鼓勵長者將原持有自有住宅加入本府包租代管計畫出租，換居至本市興辦之社宅。112年6月開辦，截至113年7月31日止，諮詢68件，媒合中1件，成案7件。

3. 社福設施進駐

本市社宅除了滿足入住民眾，包含不同年齡層的照顧需求，也考量鄰近社區公共服務設施需求。在規劃設計階段，即開始盤點、整合各類福利資源，目前已納入公共服務設施項目，如托育、親子館、圖書館、社區關懷據點、高齡者日照中心、幼兒園等，為勞工、年輕人、長者、育兒家庭及社區鄰里，提供良好全齡照顧。

(五) 增加住戶溝通管道

社宅住戶目前除可透過一樓物管中心、智慧社宅 APP、服務中心專線及市政信箱 1999 等管道反映意見，今(113)年另於中路二、三號、蘆竹二號、八德一號及中壢一號社宅試辦座談會，聽取住戶意見，藉由座談與住戶互動溝通，了解需求及協助解決問題。

(六) 修訂社宅出租辦法

本府 113 年 7 月 11 日修正公告「桃園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為實現租金的可負擔性，本次將租金查估方式入法保障，另納入原住民入住社宅比例，由原本保障的 3%提高為至少 5%，使有需要協助的民眾得到更完善的社福資源。

十、協助航空城安置工作

(一) 安置住宅興建

配合航空城先建後遷及就近安置政策，興建安置住宅基地 A11、A18、G17 規劃興建 858 戶，機場園區規劃興建 1,067 戶，預計 113 年 11 月陸續辦理竣工、114 年第 1 季起驗、交屋。另規劃 113 年 9 月辦理第 1 批次簽約，8~12 月辦理第 2 批次申請、抽籤、選屋、簽約作業。

(二) 協助安置街廓居民重建

為協助徵收戶於安置街廓內早日重建家園，配合安置街廓配地尺寸，規劃 3 種標準圖說，包含面寬 5 米、6 米、8 米(縱深均為 20 米)等類型，預先檢討相關法規，提供徵收戶選用，凡選用標準圖說者，經遞交申請，市府即可發給建照，替徵收戶省下委託建築師之設計費用及簡化建照審查流程。此外，於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設有專人及建築師服務窗口，專案人員一站式服務，即送即審，加速發照流程。

十一、精進建築管理

(一) 建築執照線上審查

為提升執照核發之行政效率，推動建造執照無紙化作業系統線上審查

機制，建造執照預審、雜項執照、拆除執照、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以及建築執照相關報備更正等審查流程全面線上申辦。

(二) 改善執照申請

1. 建照協審制度：

為落實建築師簽證發照，委託專業建築師公會協助執照審查，採行政技術分離，增進發照效率及精進品質。

2. 簡化室內裝修許可

本市 15 樓以下(樓地板面積 300 平方公尺以下)住宅、集合住宅室內裝修許可證，由建築師公會於當日審查後即核發簡易室內裝修許可證，技術法規由相關技師簽證檢討，申請當日即可核發許可證。

(三) 偏遠地區簡化申請

復興區原鄉部落地區申請建築，另訂「桃園市偏遠地區簡化建築管理辦法」(草案)，以適度放寬建築法、建築技術規範適用。

十二、加強公安管理

(一) 強化施工管理

1. 施工計畫委外審查

為進一步加強本市建築工程施工管理，維護施工品質並減少施工災害，達一定規模以上之建築物新建工程，必須於施工前(即申報放樣勘驗前)，向第三方專業公會申請召開施工計畫諮詢會。諮詢會的意見及辦理情形必須補充於施工計畫書內，並由相關負責人簽證確認。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審查件數 65 件。

2. 工地深開挖巡檢

因應全台各處建築工地屢次發生天坑及施工損鄰事件，本市自 112 年 9 月起實施「建築工地深開挖巡檢作業」。該措施針對開挖深度超過地下二層或九公尺的建築工程，委託第三方專業公會進行巡檢。若發現有監測數據異常或安全支撐不足的情況，即勒令停工改善。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勘驗 53 場次。

3. 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

為確保本市建築施工品質，落實專業管理及行政與技術分離制度，委託第三方專業公會辦理建築物施工勘驗，負責督察工地現場按圖施工及確保結構安全。113 年加強勘驗規劃約 3,200 場次，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完成 1,430 場次勘驗。

4. 加強營造業管理

嚴格查察在建工程營造業負責人、專任工程人員、工地主任及技術士之設置名單，杜絕借牌和人員兼職等情形，違規者，移送審議會進行懲戒。112 年查有 1,946 案異常情形，其中 15 案違規，10 案移送審議會懲戒，113 年持續加強查核力度，截至目前無發現異常，將繼續完善查核機制，確保營造業的合規運作。

5. 緊急事件通報機制

本市與專業公會合作，建立緊急事件出勤名單，遇有因建築工地施工不當肇生緊急危難時，得立即執行會勘，研提救援方案。另領有執照的在建工程，須於本市勘驗申報系統中登載工地主任（工地負責人）緊急聯絡電話，確保聯繫管道暢通，尤以防汛防颱整備時，工地自主檢查概況回報時間較 112 年縮短 15%，效率顯著提升。

6. 工地損鄰因應作為

為減少建築工程興建過程中對鄰房的損壞事件所造成的困擾及衍生之爭議，本市已制定處理辦法，作為雙方協調機制。當發生損鄰事件時，將指派專業公會進行現場勘查。若經判定損壞是由施工導致且無立即危險者，將列管建商完成修復，否則不核發使用執照；如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則立即勒令停工。另發布「桃園市建築工程施工損害鄰房鑑定手冊」，規範鑑定方法、程序、研判準則及補償判定標準，供各鑑定機構共同使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處理了 51 起損鄰事件，和解者 33 起，和解率達六成，顯示律定處理辦法及鑑定標準，有助於解決鄰損事件。

（二）增加高層建築工程檢核

因應新竹晴空匯火災事件，要求自 113 年 7 月 8 日起，新建案申請使用執照時，建築工程完竣報告書須增加「防火填塞施作」檢核項目，並附上相關照片及材料證明文件。對於 16 層樓以上的建築物，申領使用執照時須檢附標示貫穿及填塞位置之竣工圖，並由專業人員簽證負責，以強化防火施工管理，確保民眾居住安全。

（三）施工中加強維護公共設施

建築工地因重車出入頻繁，常造成人行道、道路等公共設施損壞，妨

礙交通及公共安全，前以列管建案取得使用執照方式，於未修復至符合道路管養單位認可標準前，使建商無法完工交屋。惟考量工地施工期限長可達10年以上，如僅列管使用執照，未要求改善期限，將造成用路安全疑慮，爰今(113)年修訂完成管理要點，改採積極管理方式，有損壞公共設施者，責成工地於下一階段施工勘驗前完成改善，有影響公共安全者，按主管機關標準改善完成前予以停工。

(四) 建物公共安全申報

1. 集合住宅：

(1)為加強集合住宅的公共安全，本市分階段擴大住宅類公安申報範圍。113年實施8~11層集合住宅公安申報。另114年將擴大樓層至6~7層樓住宅需每4年辦理一次公安申報。截至113年7月31日，12層樓以上集合住宅1,443件，申報率達92%。8~11層樓住宅839件，申報率約60%。

(2)為確保高樓層集合式住宅消防和公共安全，主動組成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從未辦理公安及消防申報之高層集合住宅抽檢，並發文要求專業檢查機構辦理進行安檢時併同檢視防火區劃管線貫穿等問題，列入缺失要求改善完成，以提升場所安全。

2.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

為加強落實第三方專業管理業務，對於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申報合格案件辦理抽驗，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已辦理現場抽驗3,230台設備，抽驗合格率为97%。

十三、推動公寓大廈自主管理

(一) 輔導成立管理組織

為輔導有危險之虞或尚有需求成立管理組織之公寓大廈，113年度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專案計畫將透過指派專人至社區等方式專案協助社區成立管理組織，本年度將全市分為南北區，北區於113年5月2日開始辦理，南區於113年6月3日開始辦理。

(二) 指導社區維管工作

近來本市新興社區增加迅速，為避免點交爭議，完成「公寓大廈點交手冊」指導社區點交相關流程，另113年2月完成「桃園市公寓大廈一般設備暨公安檢查申報修繕維護指引手冊」，說明各類設施設備日

常維護保養頻率及更換費用區間，提供管委會參考運用。

拾、工務

桃園正逢發展起飛時期，公共建設更是整體環境提升的基礎。在「拚！桃園善好」的總體目標下，工務施政持續於安全、好走、好聰明之「桃園之路」、打造幸福綠色開放空間之「桃園之綠」、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及推動航空城計畫四個面向積極辦理。我們透過人本街道、通學廊道、設施巡檢、智慧路燈等工作；並且透過主題性特色公園的建置，打造出「更在地、更好玩、更友善的綠色公共空間」；也透過公共工程品管制度與採購制度的提升，把關桃園公共建設品質，更導入創新、智慧城市思維，並務實推動航空城建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桃園之路：安全、好走、好聰明

(一) 桃園善行-人本街道環境與通學廊道品質提升

1. 人行道專案：113 年度預計改善本市人行道 35 條路段，改善面積約 4 萬 654 平方公尺，努力為桃園打造好走的人行空間（詳表 1）。

2. 通學廊道計畫-落實通學安全

(1) 由學校做為起點，結合以人行道、建築退縮帶、騎樓整平、交通工程手段如通學巷等方式，做到點、線、面的街廓人行動線串連規劃，並搭配專案性亮點案件將向中央爭取前瞻預算辦理改善，以提升本市校園周邊通學廊道普及率。

(2) 112 年以北桃園(龜山區光峰非營利幼兒園)、南桃園(中壢區新街國小)作為計畫示範點，也針對建德國小、福豐國中、東門國小、南興國小、山腳國小等，共計 12 所學校完成改善。

(3) 113 年總目標預計再改善 38 所，將累計完成 50 所，自本計畫開始截至 113 年 8 月止，已完成 42 所校園通學廊道改善，刻正辦理施工案件 8 所，將陸續於 113 年底前完成，並持續盤點新案件；另改善規模較大之案件，已同步提報中央補助共 43 所，已核定 36 所，將陸續辦理設計及工程發包。

3. 騎樓整平工程

(1) 隨桃園人口數增加，對於老人、身心不便者、婦女幼童及用路人友善人行環境需求因而提高，騎樓整平更有其目的與重要性，針對改善鋪面破損及住戶間高低差為改善標的，以交通節點周邊及商圈為推動目標，提供用路人友善通行環境。

(2)騎樓整平推動情形：

- ① 本市自 99 年至 113 年 2 月 1 日累計改善長度共計約 1 萬 7,009 公尺，以每年 800 公尺為年計畫推動長度。
- ② 國土署已核定本市申請補助 112-113 年度計畫經費 1,600 萬元(中央補助比例 82%)，其中 112 年已改善 4 個行政區 8 條路段，改善長度計 893 公尺(詳表 2)。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改善 3 個行政區 6 條路段，改善長度計 868 公尺(詳表 3)，共計 1,761 公尺。
- ③ 因騎樓涉及私權，取得施工同意書不易，113 年 4 月已邀集議員服務處、里長及區公所召開本市 12 區騎樓整平說明會；後續針對可施作路段邀集議員、里長及區公所辦理會勘，向各地方民意代表說明其效益，加速推動騎樓整平，提供市民朋友安心及安全的行走空間，將積極收取同意書納入申請 114 年度補助計畫。

(二) 桃園路暢-道路橋梁闢建工程業務

1. 規劃設計業務：道路工程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為提升本市道路品質，本府擬定提報計畫，向中央(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交通部公路局申請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前瞻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及生活圈道路開闢計畫補助【道路新闢拓寬】等補助案。自 106 年起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獲補助款約 100.84 億元(前瞻計畫爭取約 33.13 億元、校園計畫爭取約 3.41 億元、生活圈計畫爭取約 30.65 億元、前瞻計畫【工業區改善】2.44 億元、省改計畫爭取約 4.61 億元、交通部專案補助約 12.61 億元、內政部國土署代辦專案補助約 10.6 億元、永續人行改善計畫 3.14 億元、城鄉計畫 0.25 億元)。

2. 配合道路開闢變更都市計畫：為加速都市計畫道路開闢，本府已完成都市計畫公告實施、評估及刻正專案辦理都市計畫道路用地個案變更工作，共計 18 件，俟都變完成後再續辦用地取得及道路工程作業(詳表 4)。

3. 開瓶計畫

(1)開瓶計畫針對本市寬度 15 公尺以下道路進行瓶頸點打通、危險

彎道截彎取直及一般道路拓寬等道路改善新闢工程。

(2)作業流程如下：

- ①接獲提案後由轄區公所辦理會勘，確認開闢範圍及可行性，擬定土地基本評估資料，並取得過半數所有權人同意後，提送相關資料予本府工務局彙整錄案。
- ②案件經本府工務局評估其開闢必要性、需求性及效益，提報市長專案報告審議執行案件。
- ③審議核定案件續由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並依工程規模由本府新建工程處、本府工務局或各轄區公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3)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開瓶計畫案件可行性較高之 42 案已納入市長專案報告審議，經審慎評估，目前 113 年已核定案件為 25 案（含有條件執行 2 案），其餘案件視本府財政狀況，持續依個案必要性、公益性及效益考量納入後續滾動檢討評估。截至 113 年 7 月開瓶計畫已完工案件，共計 197 案。

4. 路平專案

(1)道路養護概況

本府工務局負責維管道路(市道、區道及 15 公尺以上市區道路)總長度約 1,277 公里，面積約 1,916 萬平方公尺，一般道路維護包含日常例行性的坑洞巡補及小區域方正銑鋪修復；但就非屬坑洞之路面破壞型態，如龜裂、老化、車轍及平整度不佳等缺失，每年皆會評估轄內各道路損壞情形，優先辦理路平專案工程，以維持各道路一致的服務水準。

(2)路平四階段工序如下：

- ①協調地下管線先施工。
- ②路基改善及孔蓋調降。
- ③路面刨除鋪新及標線劃設。
- ④提升 20%維生孔蓋。

本府工務局辦理之路平專案工程，均採四階段之工序達到改善路面品質之目標，並持續藉由網路媒體及相關活動宣導本市路平執行政策及成果。

(3)路平辦理情形

113 年度路平專案持續辦理 14 條路平專案工程，預計改善總面積約為 42 萬 8,884 平方公尺(詳表 5)。

5. 道路工程開闢：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施工中及甫完工道路新闢工程共計 9 件，總工程經費約 20 億 3,718 萬元。此外，規劃設計中 13 件，逐步完備桃園道路系統(詳表 6、表 7)。

(三) 桃園路安-橋梁巡檢及修繕作業

依據行政院頒布「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要點」，辦理橋梁檢測、維修、補強等維護管理工作，並落實養護、考核及督導作業。本市所轄橋梁計 1,092 座(車行橋 935 座、人行橋 157 座)，每二年辦理一次橋梁定期檢測，針對索力橋跨國、鐵道或大型橋梁提高定期檢測頻率為每年，其檢測成果將上傳至車行橋梁管理系統，並函文各維管單位，辦理維護作業。

1. 橋梁定期檢測作業

(1)112 年度規定定期檢測本市「非編號道路橋梁」，其車行橋梁 584 座及人行橋梁 120 座，提高定檢頻率橋梁 56 座，總計執行 760 座。

(2)113 年度規定定期檢測本市「編號道路橋梁」，其車行橋梁 333 座及人行橋梁 25 座，提高定檢頻率橋梁 82 座，總計執行 440 座。

2. 索力橋錨端保養及詳細檢測

(1)本府工務局 112 年爭取年度預算 1,000 萬元，辦理蘆竹區航空城大橋、楊梅區校前路跨橋、平鎮區新光吊橋及復興區新溪口吊橋等 4 座詳細檢測，包含錨端保養、內視鏡檢測、索力微振或揚起試驗及熱應力探傷等試驗。

(2)113 年預計辦理桃園區水汴頭大橋、蘆竹區南崁大橋、中壢區青溪橋等 3 座索力橋錨端保養及詳細檢測，提升橋梁安全。

3. 橋梁維修與拆除作業

(1)橋梁維修

①本府工務局依據 111 年橋梁檢測報告內容，規定於 112 年應修繕轄管橋梁計 136 座(其中菓林橋於航空城計畫內，已停用

暫不維修)，另外包含巡查及通報維修案件，總計橋梁改善計 215 座。

②本府工務局依據 112 年度橋梁檢測報告內容，規定於 113 年應修繕轄管橋梁計 42 座，另外包含巡查及通報維修案件計 69 座，總計橋梁待改善 111 座，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前完成改善。

(2)陸橋拆除：為維護市容，針對轄內使用率低且有治安疑慮的人行陸橋，依據本市人行陸橋與地下道存廢評估標準作業程序推動拆除作業。

①自 104 年統計至今，本市已拆除橋梁包含龜山區萬壽陸橋、龍獅陸橋、龍壽陸橋及宏慶陸橋、觀音區大潭人行天橋、桃園區春日陸橋、八德區茄苳陸橋、大溪區仁和陸橋、平鎮區復旦陸橋、龍潭區武漢陸橋等 10 座陸橋。

②113 年辦理存廢評估作業計有桃園區桃信陸橋、大溪區南興陸橋、新屋區笨港陸橋、平鎮區中平陸橋、平鎮區北興陸橋、龍潭區潛龍陸橋等 6 座陸橋(詳表 8)。

(四) 桃園路美-共同管道、天空纜線清整及電纜地下化專案

1. 共同管道機電設備更新汰換工程(第二期)

(1)辦理桃園高鐵特定區及航空客運園區共同管道內機電設備(包含排風機設備、抽水機設備、緊急對講機設備)與共管監控中心達成遠端監控、監視功能，及改善監控中心內外整體環境。

(2)本案已於 113 年 1 月 29 日開工，並將於 113 年完成結案。

2. 天空纜線清整

(1)為改善本市天際線凌亂並美化市容，本府自 107 年度推動「天空纜線清整專案」5 年 280 公里計畫，已達成 5 年清整 508 公里專案路段目標及 598 條道路。

(2)將於 113 年度完成 157 條路段之清整，已於 113 年 1 月 1 日開工，迄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清整長度計 55 公里，預計本年度可完成 102 公里之清整，另評估實際現況，預計於 112 年至 115 年(4 年計畫)達成 380 公里之清整作業。

3. 電纜及電桿地下化專案

本府推動電纜及電桿地下化專案，自 104 年 6 月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移除桿件數約 4,760 支，113 年度已移除桿件約 171 支，預計可移除桿件總數約為 400 支。另施工中路段預計下地纜線長度約 457.6 公里，預計移除桿件 1,271 支(控管中在建案件)。

4. 減少挖掘之相關措施

本市已於 106 年 1 月成立桃園市道路挖掘管理暨資訊聯合服務中心，並設立道路挖掘整合機制，透過路證申請階段之源頭管理及與管線單位合署辦公推動「道路挖掘整合」，經由整合及排程各管線單位挖掘案件，降低道路重複挖補情形，提升道路使用壽命及保障用路人行車安全，預計 113 年度可減量重覆挖掘計 1,000 件，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減量重覆挖掘 673 件，目前已達成 67.3%。

(五) 桃園路明-路口換裝雙色溫路燈計畫

為有效提升道路安全環境並降低車禍肇事率，本府針對本市多處重要路口路燈進行雙色溫路燈換裝計畫。雙色溫路燈係於路口處改變路燈燈具的色溫，將原先 3000K 色溫的黃光燈具換成 5000K 色溫的白光燈具，形成路口白光、路段黃光的效果。

雙色溫路燈的創新構想係利用不同色溫燈具之間的色偏差，讓行人經過路口時，因色溫的變化產生不同的視覺反應，從而提高駕駛人接近路口時的專注力，使行人更容易被看見，達到提升道路安全並降低車禍肇事率的目的。

110 年起本府已於桃園區經國路之重要路口進行試辦，統計相關肇事件數已由換裝前 109 年 33 件降至換裝後 110 年 27 件，並於 111 年降至 23 件、112 年 20 件，肇事件數有明顯下降趨勢，較換裝前下降約 39%。本府於 113 年初開始進行全市雙色溫路燈換裝計畫，並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完成共計 1,572 處重要或易肇事路口雙色溫路燈換裝，其中重要路口包括通學廊道、醫院周邊及主次要幹道等，以提升行人及用路人之生命安全。

二、桃園之綠：打造幸福的綠色公共開放空間

(一) 辦理公園考評及樹木修剪教育訓練:年度針對公園維護管理單位辦理實地考評至少一次，考評項目包含環境清潔、設施維護、植栽養護、病蟲害防治、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保險投保、違規行為之稽

查及圖冊文件列管情形等，113 年度考評時間預定於 9 月、10 月辦理共約 9 場的公園考評；持續推動樹木修剪教育訓練及認證考試，提升桃園市樹木修剪從業人員專業技能，並建置樹業有專工專屬網站及數位化課程，自 106 年起至 112 年共已核發 1,172 張樹木修剪合格證照。

- (二) 公園綠地新闢、景觀改造：公園綠地為市民生活中最為貼近的公共設施用地，目前全市公園達 800 座，目前都市計畫內人均綠地面積已達 4.02 平方公尺；本府將持續針對「豐富性」、「挑戰性」、「特色性」、「自然性」、「無障礙環境」及「服務完整性」等 6 大落實項目進行公園綠地強化，使其更友善、更生態、更生活。目前除蘆竹區新龍公園已於 113 年 2 月 20 日竣工、桃園龍祥段 77 地號生態水池簡易綠美化已於 113 年 4 月 19 日竣工外，更持續推動包括龍潭區大北坑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 2、3 工區、平鎮區兒 22 公園、大溪公兒 8 公園等 5 處（詳表 9）。
- (三) 特色公園：展現了本市在地文化與情感之環境特質，及開放空間與公園綠地之亮點營造成果，全市特色公園已有 70 座(含施工中)，目前持續辦理包括大園華興池、八德楓樹腳、中壢光明、楊梅四維等共計 9 處特色遊戲場（詳表 10）。
- (四) 全齡公園：高齡友善公園綠地政策推動-全齡公園示範亮點，臺灣老化速度居世界第一，桃園雖為六都最年輕城市，仍需積極因應超高齡社會的人口發展趨勢，落實桃園「全齡友善永續城市」發展目標。公園綠地系統做為社會支持網絡的一環，導入高齡友善概念，結合自然療癒空間設計，結合周邊高齡活動設施資源點，形塑支持「在地老化」的綠地生活圈，目前預計以桃園區大有特區桃林鐵路旁綠 80 暨周邊、中壢區中正公園 2 處作為全齡公園示範區（詳表 11）。
- (五) 實現綠色航空城：航空城計畫為實現「綠色生態城市」目標，建設可串聯整體航空城都市之生態及景觀系統，打造綠色基礎設施 255 公頃，包含公園 42 座、綠地、廣場空間及園林道路，並於公園綠地空間保留海軍基地內特有的機堡、飛機跑道及塔台等特殊地景設施與意象之人文景觀並獲得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將提供居民新型態的休憩空間，以創造自然與文化匯集的航空城景觀願景（詳表 12）。

三、桃園工程：施工品質與採購管理再提升

(一) 提升公共工程品質精進計畫

本府 113 年持續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分別由提升施工團隊素質、新材料新工法、科技管理等面向辦理。

1. 提升施工團隊素質：主要為持續加強人員教育訓練，施工規範及品管文件檢覈的重要性，並加強管理 PCM(專案管理單位及營造單位)及監造單位，以落實二級工地品質管理，避免有嚴重工程疏失的發生。
2. 新材料新工法：目前已將業界良好的工法例如全棟防水工法納入本府工程施工，今年度將再持續研擬納入其他業界使用成效良好的工程工法或材料，以突破傳統工法，革新工程品質。
3. 科技管理：持續開發工程管理系统，目標可以即時且有系統的方式管理工程品質，持續讓本市公共工程使用性、創新性及周延性績效提升。

(二) 推動公共工程專業外審

本府建築物設計與施工階段案件與日俱增，為提升公共工程整體之安全性及確保設計能於施工階段順利執行，除依原規定需結構外審之工程案件外，另外委由具備相關專業能力之機構團體，針對建築案件及外掛式構造物或其它之設備規模構造物，進行審查及施工階段之監督查核，以達公共建築物更為安全之目的。本案已發包完成，目前已陸續委託得標廠商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及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進行設計審查及施工勘查作業共計 12 案(詳表 13)。

(三) 採購管理業務

1. 本府採購資訊系統維運

為推動政府採購業務電子化，提升採購業務管理效能及資訊透明度，並將相關資訊數據附加加值應用，本府工務局積極維運「桃園市政府採購資訊系統」，整合本府多項採購資源，包含採購業務管理、採購申訴審議管理、工程研考、公共工程履約績效管理、技術服務廠商履約績效管理及採購相關法令函釋查詢等，並因應主管機關網站功能增修或採購相關辦法修正，主動調整且持續優化，並依據數位發展部相關法規、規定管理資安檢測及無障礙標章相關作業，俾

使本府機關使用者穩定操作並增進採購業務效率。

2. 本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為建立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履約績效之資料，本府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發布施行「桃園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作業要點」，因應本府各機關實務需求，為使前開要點內容更為周延，本府於 113 年 7 月 1 日修正部分規定，並針對履約績效管理系統進行優化，提供更加便利之操作介面，及配合前述技術服務要點修法內容，建置對應查報功能，以供各機關辦理採購招標時決定最佳決標對象。

四、桃園起飛：推動航空城計畫

(一)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公共設施工程

1. 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區段徵收範圍，包含本府主辦的附近地區第一、二期發展區及交通部主辦的機場園區，面積共計約 2,306 公頃。為落實先建後遷以及居民安置之政策需求，於計畫範圍內劃分出優先開發區面積約 368 公頃。
2. 本府自 110 年 4 月起辦理統包工程招標作業，為減少施工界面及提升廠商投標意願，區徵工程採統包方式發包，並分為 10 個分標辦理，依序為 A1、A2、A3、B1、B2、C1、C2、D1、D2、D3。工程發包經費約 581 億元，分別於 110 年 6 月 22 日、7 月 27 日、9 月 28 日完成決標。
3. 本工程目前進行工項有整地、清除掘除、既有植栽移植育培養護、污水推進或明挖、排水箱涵、共同管道及自來水管等工項施工，另外天然氣管線及中華電信獨立幹管亦將陸續進場配合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進行建置作業，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優先開發區進度約 85%，預計於 113 年 12 月陸續完工。

(二)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自貿港、崙仔後及 A3 周邊)

1. 桃園航空城計畫機場園區特定區區段徵收工程(自貿港周邊、崙仔後地區及 A3 周邊地區)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委託本府航空城工程處代辦工程。工程面積共約 95.49 公頃，包含自貿港周邊約 58.39 公頃、崙仔後地區約 7.26 公頃及 A3 周邊地區 29.84 公頃。
2. 本案之基本設計成果於 113 年 3 月 1 日通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經費審議，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細部設計，接續辦理工程

招標作業。

表 1 113 年人行道專案預計改善路段表

項次	行政區	路名	面積 (平方公尺)	辦理情形
1	桃園區 (7)	永安路(力行路-慈文路)	525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		舊司法園區-捷運局周邊(守法路、守法路 60 巷、館後一街)	610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
3		桃園後站(大林路(昆明路至桃鶯路)、昆明路(大林路至建國路)、建國路(昆明路至延平路)及延平路(大林路至建國路))	2,646	完工：預計 114 年 5 月底
4		成功路三段(忠烈祠-桃林鐵路)	17,670	設計：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5		國際路一段(1-4 埤塘段)	390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中
6		經國路(敏盛醫院-新埔國小)	500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7		龍壽街(龍泉二街-龍壽街 46 巷)	243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初
8	中壢區 (7)	長春路(文化路-復華街)	345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9		環中東路(永福路-榮安一街單號側)	775	完工：113 年 7 月 31 日
10		民權路四段(洽溪路-領航北路)	375	規劃中
11		龍東路(圓環處北側)	160	完工：預計 114 年 2 月底
12		龍慈路(龍岡路三段-中山東路三段)	4,275	目前辦理招標中。
13		中豐北路(興隆三街-永豐街)	340	完工：預計 113 年 11 月底
14	中豐路(中央西路一段-永嘉街)	300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	
15	蘆竹 (4)	仁愛路二段(五福一路-中山路)	1,200	將提案國土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第二階段爭取補助，目前辦理規劃中。
16		海港路(台 61-海山路三段)	400	完工：預計 114 年 1 月底
17		新南路一段(忠孝東路-南崁路)	360	完工：預計 113 年 11 月底
18		大興路(大興六街-中興街)	750	完工：113 年 6 月 30 日

19	大溪區	公園路(埔頂路二段-埔仁路)	700	設計: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0	(2)	埔仁路(仁善街-公園路)	792	設計: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1	龜山區	光峰路(大同路-樂利橋)	1,040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2		文化二路文二一街路口改善	200	完工:113 年 6 月 30 日
23		(3) 龜山區南祥路(忠孝東橋-南祥橋) 及蘆竹區南祥路(南崁路-忠孝東橋)	1,000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4	楊梅區	金龍一路(金龍二路-五守街)	282	完工:113 年 4 月 15 日
25		(3) 金龍二路(文化街-金龍一路)	184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6		梅高路(鐵路橋下到新梅一街)	465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中
27	平鎮區	義民社福館(公 29 前實體人行道及避車灣設施建置)	209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中
28		(4) 復旦路二段(206 號-復旦路三段 252 巷)	168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29		中庸路(興安路-中豐路南勢二段)	90	完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
30		廣明路(廣平街-明德北路)	240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
31	大園區	環區東路(園十街-文興街 22 街)	1,375	完工:113 年 6 月 20 日
32	(2)	環區北路(溪服路-園五街)	1,375	完工:113 年 6 月 30 日
33	觀音區	成功路一段忠孝路路口改善	180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中
34	龍潭區	華南路一段(北龍路-百福街)	90	完工:113 年 3 月 31 日
35		(2) 新龍路(神龍路口、中正路口)路口改善	400	完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
小計			40,654	

表 2 112 年度騎樓整平已改善路段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路段	改善長度 (m)	辦理情形
平鎮區	112	文化街	文化街 10 號~24 之 2 號	101	已完工
		和平路	和平路 86 號~92 號	64	已完工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路段	改善長度 (m)	辦理情形	
八德區		金華街	金華街 111 巷 2 號~18 號、 113 號	83	已完工	
		和平路	和平路 28 號~38 號	30	已完工	
		介壽路一段	介壽路一段 870 號~948 號	207	已完工	
		介壽路二段	介壽路二段 61 號~131 號	95	已完工	
		桃園區	民族路	民族路 37 號~47 號	32	已完工
		龜山區	山鶯路	山鶯路 2 號~86 號	281	已完工
總計				893		

表 3 113 年騎樓整平施作路段(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路段	改善長度 (m)	辦理情形
桃園區	113	中山路	中山路 419 號~465 號	120	已完工
		復興路	復興路 224 號~242 號	81	已完工
		中埔二街	中埔二街 155 號~171 號	66	已完工
龜山區		山鶯路	山鶯路 94 號~152 號	130	已完工
		山鶯路	山鶯路 1 號~155 號	433	已完工
楊梅區		楊新路	楊新路 73 號~83 號	38	已完工
總計				868	

表 4 配合道路開闢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案

編號	案名
1	變更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部分保護區為道路用地)(配合桃園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 A9a 橋下道路延伸至赤塗路)案
2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五守街至福矜路道路興闢)案
3	變更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學校用地變更為道路用地)(配合永豐路截彎取直新闢工程)案
4	變更平鎮(山子頂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庸路延伸銜接中興路道路拓寬暨新闢工程)案

編號	案名
5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6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水利專用區為道路用地)(配合秀才路178巷拓寬暨延伸至中山南路工程)案
7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綠地用地、乙種工業區、高速公路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環東路150巷銜接至110巷暨裕成路道路拓寬工程)案
8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山南路(台1線)至牲牲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9	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龜山區長慶一街瓶頸打通工程)案
10	變更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八德區和強路至介壽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11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暨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生活圈二號道路延伸至中壢區五權段計畫道路新闢工程)案
12	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及部分河川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配合桃園區幸福路延伸至中正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13	「變更大溪鎮(埔頂地區)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商業區及保護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國道3號增設桃園八德交流道工程)案」
14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平鎮區民族路三段與復旦路三段間橋下空間道路新闢工程)案」
15	「變更桃園區都市計畫(部分停車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桃園區成功二橋新闢工程)案」(有成案嗎?)
16	「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保護區、水溝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樂善一路打通(變一銜接變二)工程)案」
17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平鎮區復旦路二段186巷至長安路)案」

編號	案名
18	變更中壢區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及農業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壢區龍慈路 635 巷水利溝整建及道路拓寬工程)案」

表 5 113 年度路平專案預計改善路段

項次	行政區	路段	起點	迄點	面積 (平方公尺)	辦理情形
1	桃園區	民生路	中山路	三民路	5,500	完工:113年8月13日
2	龜山區	忠義路三段	大湖路	龜山一路	27,200	完工:預計113年10月底
3	八德區	豐田三路	豐德二路	豐田路	4,800	完工:預計113年12月底
4	中壢區	中美路二段	新生路	中豐路	5,280	完工:預計113年10月中
5	觀音區	中正路	中山路	中正路 363號	14,775	完工:預計113年10月中
6	龍潭區	聖亭路	梅龍路	湧光路	28,000	完工:預計113年10月底
7	大園區	民生路	西濱快速 道路	濱海路三 段	10,000	完工:113年6月24日
8	蘆竹區	富國路三段	南崁路二 段	富昌街	23,613	完工:預計113年11月底
9		大興路	大興七街	中興路	416	完工:113年6月29日
10	新屋區	社福路	桃104	桃109	24,000	完工:預計113年10月中
11	桃園市	市道114線	0K+000	8K+150	285,300	第一標完工:預計113年 12月底 第二標完工:預計113年 10月底。
12	新屋海	桃93線	0K+000	5K+310		
13	客文化	桃104線	0K+000	4K+670		
14	景觀意 象道路 改善計 畫	桃106線	0K+000	2K+250		
總計					428,884	

表 6 道路新闢工程-施工中及甫完工 (經費：萬元)

項次	工程名稱	經費	辦理情形
1	中壢區至觀音區桃42線月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標)	59,938	起自中壢區山東路至觀音區廣大路止，長度約2.5公里，寬度20公尺，已於111年6月1日開工，113年5月20日完工。
2	八德區永豐路截彎取直道路改善工程	2,313	北起茄苳國小彎道，南至元聖宮廟止，道路長度約158公尺，寬度15公尺，已於112年3月1日開工，113年3月26日完工。
3	八德區延平路(國道2號南側)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第三期)	26,523	北起於和強路向南延伸至和平路，道路長度約620公尺，寬度30公尺，已於113年3月29日開工，預計114年12月完工。
4	楊梅區楊新路一段406巷道路瓶頸段改善工程(水美國小周邊)	839	楊梅區楊新路一段406巷道路改善，道路長度約30公尺，寬度5-12公尺，已於112年11月15日開工，113年2月15日完工。
5	龜山區機場捷運A7站區開發案區外道路(變二)新闢工程	22,035	起自文化一路至樂善一路，道路長度約170公尺(其中橋梁長度約96公尺)，寬度20公尺，已於111年12月20日開工，預計114年3月完工。
6	龜山區青山路、文青路口拓寬工程	1,500	已於113年2月19日完工。
7	蘆竹區A11-赤塗路道路新闢工	14,673	位於赤塗路鄰近桃園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A9a)處；沿路行經赤塗崎溪，終點銜接第一期工程，道路長度約530公尺，寬度16-21公尺，已於113年3月29日開工，預計114年6月完工。
8	平鎮區龍慈路延伸台66線都外路段	69,932	平鎮區營德路往西南延伸至省道台66線東西向快速道路(觀音-大溪線)，道路長度約1,124公尺，寬度30公尺，已於113年3月26日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
9	觀音區草漯第一、三、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毗鄰道	5,965	觀音區草漯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毗鄰道路，道路長度約507公尺，寬度3-4公尺，已於112年12月15日開工，預計114年1月

項次	工程名稱	經費	辦理情形
	路開闢工程（第六區）		完工。
	總工程經費	20 億 3,718 萬元	

表 7 道路新闢工程-規劃設計中

編號	工程名稱
1	桃園區虎頭山三聖路延伸至省道台 1 線道路新闢工程
2	桃園區成功橋五叉路口改善工程及成功二橋新闢工程
3	增設國道 3 號桃園八德交流道之連絡道工程
4	八德區生活圈 6 號道路（和強路至介壽路）道路新闢工程
5	龜山區機場捷運 A7 站區開發案區外道路（變一）新闢工程（文學路至樂善一路）
6	龜山區文化一路(振興路)至青山路道路新闢工程
7	大溪區大漢溪兩岸新闢道路工程
8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暨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生活圈二號道路延伸至中壢區五權段計畫道路）新闢工程
9	平鎮區金陵路五、六段替代道路
10	平鎮區東龍科技園區聯外道路(中興路 129 巷，台 3 線至中興路 129 巷 135 弄路口)拓寬工程
11	楊梅區中山南路(台 1 線)至蛙蛙路道路新闢工程
12	觀音區桃 42 線月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三標）（廣大路至草漯第五重劃區）
13	2025 臺灣燈會場地設施建置工程

表 8 113 年度橋梁拆除作業

項次	橋名	維管機關	辦理情形
1	桃園區桃信陸橋	桃園區公所	由桃園區公所辦理存廢評估程序中，因地方仍有保留及拆除雙方意見，113 年 7 月 22 日經洽桃園區公所將重新評估辦理。
2	大溪區南興陸橋	本府養護工程處	由本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存廢評估程序中，於 113 年 6 月 11 日辦理現場會勘，113 年 7 月 22 日經洽本府交通局，號誌位置尚在協商中，後續待同意書取得後，辦理會勘確認號誌位置，俟平面無障礙通行

項次	橋名	維管機關	辦理情形
			動線完備後，本府養護工程處再行公告試辦封閉 21 天。
3	新屋區 笨港陸橋	新屋區公所	由新屋區公所辦理存廢評估程序，已完成除帳作業，將於 114 年度編列預算辦理拆除。
4	平鎮區 中平陸橋	本府養護 工程處	由本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存廢評估程序中，於 113 年 7 月 11 日邀集中平國小、公所、教育局開會，決議俟中平國小釐清用地取得後再續辦理評估。
5	平鎮區 北興陸橋	本府養護 工程處	由本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存廢評估程序，於 113 年 6 月 24 日辦理現場會勘，考量仍有使用需求，會勘決議保留陸橋。
6	龍潭區 潛龍陸橋	本府養護 工程處	由本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存廢評估程序，於 113 年 7 月 12 日辦理現場會勘，考量仍有使用需求，會勘決議保留陸橋。

表 9 公園綠地景觀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龍潭區大北坑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 2、3 工區	<p>(1) 工程內容：位於龍潭區大北坑休閒農業區內，工區二為伯公文化園區工程，透過休憩廣場與花園步道營造，並新增階梯通往在地經營休閒旅遊之農家，將空間整體提升改善為可休憩、體驗、遊玩之空間，增加此區文化與旅遊之完整性；工區三為大北坑南側入口意象工程，打造南側入口意象，設置具有休區特色之意象指標，讓遊客知道已經到達，並引導進入休區。</p> <p>(2) 工程經費：約 1,629 萬元。</p> <p>(3) 辦理情形：112 年 10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竣工。</p>
2	平鎮區兒 22 公園新建工程	<p>(1) 工程內容：本計畫基地位於平鎮(山子頂地區)都市重劃區域範圍內，面積約為 3,458 平方公尺長條形兒童遊戲場用地，由新生護校無償贈與本府進行開闢兒童遊戲場，配合周邊相關之街廓與道路皆已陸續開闢完成，本案目前進行相關可行性評估與規劃，配合周邊工程進行相關之細部計畫與工程開闢，提供市民一處優良的兒童遊戲場及休憩空間。</p> <p>(2) 工程經費：約 2,000 萬元</p> <p>(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7 月 12 日辦理地方說明會，預計 113</p>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年 10 月辦理第 2 次基本設計審查。
3	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遊客服務中心	(1) 工程內容：大湳森林公園南區 S10/11 既有廳舍整修為遊客服務中心，設有服務中心、諮詢室、會議室、藝文展示區、廁所、輕食區。 (2) 工程經費：約 3,000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7 月 19 日召開前期規劃審查會，預計 113 年 10 月辦理上網招標。
4	大溪區公兒 8 公園新建工程	(1) 工程內容：位於大溪區埔仁路及埔頂三街交界，基地面積約 0.2 公頃，預計新增照明系統、步道、體健設施、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提供周邊民眾休憩空間。 (2) 工程經費：約 1,000 萬元。 (3) 辦理情形：目前確認規劃內容，預計 113 年 10 月召開審查會。
5	新屋區頭洲里公一公園	(1) 工程內容：本計畫基地位於四鄉鎮都市計畫區之公園用地，惟大部份公園用地範圍涉及埤塘水域範圍及相關土地權屬涉及私人產權，本案將採分期分區開闢，第一期先行針對公有土地範圍且保留水域完整之規劃方式開闢。 (2) 工程經費：約 1,500 萬元(評估中)。 (3) 辦理情形：本案 113 年 6 月 18 日辦理可行性評估審查會，會議決議修正後通過，廠商已於 7 月 12 日提送修正報告書，並於 113 年 7 月 25 日核定修正報告書，惟第一期開發面積調整，為達樽節支用後續將重新評估開闢經費後再行辦理後續派設計階段。

表 10 特色公園遊戲場表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大園區華興池公園生態綠化與設施活化景觀營造工程	(1) 工程內容：位於大園區田心里華興路及中園街旁，總面積約 6.97 公頃，堤岸全長約 1.06 公里，土地為行政院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所有。規劃整建為兼具城市、田園、社區及棲地並重之生態公園，工程項目包含秋日廣場主入口景觀及意象、共融遊戲場、濱水遊憩服務中心、碼頭、觀稜平台等，完成後將為一座兼具生態與休憩功能的水森林。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p>(2)工程經費：約1億4,424萬元</p> <p>(3)辦理情形：111年9月30日開工，已於113年7月22日竣工。</p>
2	中壢區光明公園兒童遊戲場、附屬設施及整體景觀改善工程	<p>(1)工程內容：位於中壢觀光夜市旁，基地面積約為0.62公頃。本案以呈現在地特色眷村歷史、兼顧兒童發展與共融遊戲、營造情境式遊戲為設計方向，想像小朋友化身為小伯勞鳥而開啟了樹屋探索之旅，規劃四大主題遊戲場，營造嬉戲於樹林間的遊戲場域。</p> <p>(2)工程經費：約6,597萬元。</p> <p>(3)辦理情形：112年6月12日開工，已於113年7月29日申報竣工。</p>
3	楊梅區四維兒童公園遊戲場景觀改善工程	<p>(1)工程內容：位於楊梅區四維二路旁，原為埔心營區，基地面積約3.1公頃，本案規劃以「遊戲性」及「共融性」為基礎，藉由民眾參與的討論與互動，瞭解不同年齡、不同能力兒童遊戲需求，並融合周邊眷村歷史軌跡，打造具有「在地感」、「分齡適性適能」的特色遊戲場。</p> <p>(2)工程經費：約5,800萬元。</p> <p>(3)辦理情形：112年5月2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竣工。</p>
4	平鎮區平鎮運動公園遊戲場景觀改善工程	<p>(1)工程內容：位於平鎮區快速路三段及高幼路交界，基地面積約1.9公頃，改善項目包含興建挑戰遊戲場、地形遊戲場、展演廣場、生態探索區及景觀廁所；拆除既有兒童遊戲場及基地範圍整地、公園步道翻新、整體區域排水、建立自動噴灌系統、景觀綠美化工程等，創造多樣化功能性的遊戲場。</p> <p>(2)工程經費：約7,550萬元。</p> <p>(3)辦理情形：112年9月15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竣工。</p>
5	八德區楓樹腳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p>(1)工程內容：位於八德區介壽路二段旁，基地面積約3.5公頃，規劃改建以燦爛的童年時光為主題，並結合當地多元文化，打造公園共融式遊戲場，改善項目包含高架景觀棧道、動物意象遊戲塔、共融式遊戲場、廁所修繕、鋪面改善及既有地形調整等。</p> <p>(2)工程經費：約7,826萬元。</p> <p>(3)辦理情形：112年1月9日開工，113年6月28日部分報竣，預計113年10月全案竣工。</p>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6	龍潭區龍潭運動公園兒童遊戲場暨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p>(1)工程內容：位於龍潭區北龍路及公園路交界，基地面積約0.74公頃，為龍潭都市計畫區內唯一的大型公園。因應公園的豐富性及特殊性，規劃保留在地軍事意象，創造龍潭區獨特的遊戲場。</p> <p>(2)工程經費：約6,575萬元。</p> <p>(3)辦理情形：112年10月2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竣工。</p>
7	桃園區陽明公園兒童遊戲場、附屬設施及整體景觀環境改善工程	<p>(1)工程內容：陽明公園有廣大的草坪、林下空間、生態池及高低落差的地形，本工程利用既有公園環狀動線串聯各空間與草坪區，結合林下空間、高低落差的地形，創造公園自然環境的遊戲場域。無障礙使用之友善環境、滿足社區居民與遊客之機能與活動需求，並增加與生態池連接互動設施，使孩童在公園內充分體驗自然生態。</p> <p>(2)工程經費：約6,223萬元。</p> <p>(3)辦理情形：112年9月23日開工，預計113年12月底竣工。</p>
8	蘆竹區五酒桶山自然遊憩場	<p>(1)工程內容：五酒桶山公園係屬「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部分保護區為公園及道路用地」案內，土地使用分區為「公園用地」是桃園市重要的生態綠肺，整體發展定位在於透過低衝擊開發(LID)，以生態公園為核心保留五酒桶山公園森林原始樣態，運用生態工法進行環境改善，在保護現況多樣的自然生態環境前提下提供使用者更友善的休憩環境，配合整體市民對公園的需求提升，整體規劃增加了親子共融的理念及遊戲場設施，更完善整體公園機能，為蘆竹區最具代表性的特色公園。</p> <p>(2)工程經費：約2,100萬元。</p> <p>(3)辦理情形：細部設計中。</p>
9	龜山區大坪頂公九公園	<p>(1)工程內容：龜山區大坪頂公九公園刻正辦理第一期用地取得作業；完成後擬依據該區域地景特色、人文環境及歲時禮俗進行規劃，打造象徵龜山代表之特色公園。</p> <p>(2)工程經費：約1億700萬元。</p> <p>(3)辦理情形：規劃設計勞務已決標，刻正邀集相關單位需求確認，預計113年10月辦理規劃。</p>

表 11 全齡公園表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中壢中正公園環境改善	(1) 工程內容：延續中壢舊城再生計畫，進行全區空間重新規劃及整合，優化既有設施、空間及動線系統，打造全齡化的公園綠地環境，型塑中壢舊城文化走廊。 (2) 工程經費：約 2,000 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 113 年 10 月辦理規劃設計勞務招標。
2	桃園區大有特區桃林鐵路旁綠 80 暨周邊綠美化工程（第一期）	(1) 工程內容：大有特區內之桃林鐵路兩側規劃全齡化公園。 (2) 工程經費：約 1,000 萬元。 (3) 辦理情形：刻正參考國內外相關研究報告並結合桃林鐵路歷史背景，創造大人小孩都能一起遊玩的場域，後續將採分期施作，俟確認第一期開闢範圍後辦理基本設計作業。

表 12 航空城綠色基礎設施

設施	座	面積(公頃)
公園	42	123.01
綠地	175	60.84
綠地(兼道路)	4	0.05
廣場	76	5.55
園道	23	65.5(以總園道面積 40%計算綠化空間)
共計		254.95

表 13 推動公共工程專業外審-設計審查及施工勘查作業

項次	工程名稱	目前辦理情形
1	桃園地方檢察署檢察長暨檢察官職務宿舍統包工程	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及 2 次施工勘查作業
2	桃園市中壢區青園國民小學第二期新建校舍統包工程	2-1 期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2-2 期待進入細部設計階段辦理
3	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新建活動中心暨校舍整建工程	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
4	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小遷校工程	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
5	桃園市政府公教人員訓練中心（含警訓中心）新	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

項次	工程名稱	目前辦理情形
	建工程	
6	桃園市八德區仁德國民小學新建校舍工程	已辦理 1 次設計審查
7	大園體育園區新建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8	桃園市中壢區雙嶺段 1508 地號過嶺國民小學新建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9	文青善捷多功能館舍興建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10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第四期新建校舍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11	平鎮陸軍複合式體育館暨龍恩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待進入細部設計階段辦理
12	內壢國民中學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待進入細部設計階段辦理

拾 壹、水務

本府致力將桃園市塑造為全方位國際城市，積極打造「好生活」親近水的環境，持續以智慧治理強化水務工作並採多元化的流域治理模式，利用河川軸帶的空間資源，連結河岸景點，充分發揮沿線的整體觀光潛能，且將埤塘轉型，賦予其生活、生態及滯洪多功能，將人們的生活與埤塘緊密相連，此外全面建設污水下水道，以每年用戶接管成長 3 萬戶為目標，並推動本市雨水下水道建設更新及維護管理，提升民眾生活品質並確保都市防洪安全，使桃園成為國際級智慧水岸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污水下水道是都市進步與民眾生活品質的重要指標，本府已規劃 12 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及 3 個集污區，採公辦與 BOT 二種方式同步推動本市污水下水道建設(詳表 1)，本市用戶接管普及率截至 113 年 7 月底達 25.51%，本府將持續爭取中央預算補助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並以每年用戶接管成長 3 萬戶為目標，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13 年 7 月原則同意本計畫，期程為 114 年-121 年 8 年計畫，總經費 96.45 億元。

二、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雨水下水道對都市地區的排水極為重要，本府已規劃全市雨水下水道總長度約 527.33 公里，截至 113 年 7 月底建設總長度已達 449.02 公里，實施率達 85.15%，將持續爭取中央預算補助推動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已完成 7 件工程，目前尚有 5 件工程施作中(詳表 2)。同時考量本市都市化快速，本府正進行全市雨水下水道重新規劃檢討，目前辦理之都市計畫區共 28 個，預計 113 年底全數規劃檢討完成。

三、東門溪流域整治計畫

為確保桃園後火車站地區及龜山工業區河防安全，持續推動下列計畫：

- (一) 大樹林滯洪池：規劃於東門溪上游大灣溝樹仁三街附近公有土地新建滯洪池，總經費約 4.6 億元，滯洪量體約 11.8 萬噸，並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啟用。
- (二) 大仁滯洪池(員 74B 滯洪池工程)：為提昇東門溪排水幹線龜山工業區瓶頸段(興邦路口至大智路口)之保護標準，將東門溪上游員 74B 埤改建成滯洪池，總經費約 8.1 億元，滯洪量體約 13 萬噸，目前工

程進度 63.05%，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 (三) 大湳滯洪池：利用既有八德區員 63 號池（又稱大湳水上樂園）改建成滯洪池，總經費約 13 億元，滯洪量體約 15 萬噸，並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啟用。
- (四) 鳳鳴滯洪池：為提升東門溪排水幹線防洪能力，滯洪量體約 6 萬噸，本府協助新北市政府爭取到「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經費約 6 億元，新北市政府已於 112 年 11 月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16.67%，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四、大龍門環狀旅遊帶-大漢河流域整治計畫

為促進大漢溪桃園市轄段鳶山堰至後池堰二岸共約 3,100 公頃之水土資源空間的整合利用，推動埔頂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嵙崁生態探索園區規劃、永福溪水環境營造計畫、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工程，縱向連接大漢溪左岸交通路廊，打造大漢溪與水岸自行車低碳旅遊新趨勢，營造低碳、永續、循環為基礎的完整旅遊帶。

(一) 埔頂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瑞興濕地)

為改善大漢溪中庄調整池及鳶山堰的自來水原水水質並營造水域環境，規劃以人工濕地環境營造工法，瑞興濕地每日可處理約 1 萬噸水量，全場域包含 7 個生態池塘，蓄水容量約 4.4 萬噸，透過人工濕地淨化，生活污水污染削減量每日約 162 公斤，並營造 21 公頃全域水環境生活體驗空間，包含 1.6 公里散步道、自行車道、生態溪流、觀景平台及廣場等設施，供民眾休閒遊憩，總經費約 1.9 億元，於 113 年 3 月開放使用。

(二) 大嵙崁生態探索園區規劃

大嵙崁生態探索園區之規劃區域位於大漢溪順水左岸由「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形成之 228 公頃的三坑新生浮覆地。本計畫將藉由地景保留、環境遊憩、產業升級與青創行銷等四大策略，將 228 公頃的新生浮覆地進行整體規劃為：三坑茶港風貌探索區、二崁水漾地景遊憩區及原漢共好生態聚落等 3 大體驗區，以及規劃設置三坑、二崁及崁津三處旅服中心，本計畫已於 113 年 6 月 27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預計 113 年 12 月底結案。

(三) 草嶺溪水環境營造計畫

為了賦予草嶺溪永福溪新的生命力，本府制定了綜合改造計畫，重新塑造約 1.4 公頃的水岸生態棲地。此外，將整合周邊的休憩區域，從而締造一條生態遊程，連接慈湖兩蔣園區和草嶺山打鐵寮古道，讓市民及遊客能夠一路欣賞河川美景、文化古蹟與自然生態，獲中央核定工程總經費 5,500 萬元，113 年 7 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13 年 9 月開工。

(四) 大溪區街口溪大溪國中至台七線新建護岸工程

針對街口溪河道渠底過高及既有老舊護岸進行改善，另為當地孩童及民眾用路安全特新設人行步道，可提升「河道防洪功能亦增加當地民眾用路安全，完工後可串聯街口溪生態水岸步道(大溪國中至中華路 121 巷段)」；總經費約 3,490 萬元，施作範圍從大溪國中至台七線處改善護岸約 319 公尺，新建步道總長約 594 公尺，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13 年 8 月開工。

(五) 大崙崁清淤輸送系統工程

為降低石門水庫淤泥去化清淤車輛運輸衝擊，本府規劃於大漢溪左岸(溪洲大橋至武嶺橋間)新建清淤道路(含自行車道)全長 8.46 公里，總經費 21.69 億元，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本計畫可減少清淤運輸距離約 5 公里，每年增加 4.1 萬立方公尺清淤量及減少 56 萬公斤碳排放量，並提升大漢溪左岸防洪標準及完善休閒自行車道系統。

五、老街河流域整治計畫

有關老街溪治理及親水環境營造計畫係以中壠區開蓋段為中心往上、下游延伸整治，以提升河防安全、強化防洪強度為出發點，並保留傳統文化及活化河岸兩側綠地，營造河岸親水之休憩空間；老街溪開蓋段往上游延伸至平鎮伯公潭辦理特性設計及主題營造，已完成平鎮至中壠環北路之自行車道串連，113 年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將河岸治理往下游延伸至青埔及航空城計畫區，持續推動下列計畫：

(一) 老街溪右岸(領航南橋—芝和橋)護岸新建工程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總經費 7 億 3,009 萬元，新建護岸長約 1,738 公尺、既有護岸加高長約 476 公尺、改建車路橋 1 座，以提升防洪保護標準為前提，透過環境整理保留在地具歷史價值之土地公廟，並於廟前設置休憩廣場，輔以景觀意象，使民眾停留之

虞亦可瞭解在地文史內涵，結合在地使用需求的綠帶空間，並沿著河岸逐步串連自行車步道，已於 112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二) 老街溪興南一號護岸延長工程(芝和橋—高速公路橋)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總經費 3 億 5,400 萬元，改善右岸長約 731 公尺，以提升河防安全、強化防洪強度為出發點，同時活化河岸兩側綠地，營造河岸親水之休憩空間，近捷運 A20 興南站，提供通勤之餘散步騎行路線，113 年 7 月完成啟用。

(三) 老街溪斷面 25-1~26 右岸堤防延長應急工程(領航北橋至航空城計畫區)

依老街溪上位計畫之治理計畫線及計畫堤頂佈設，施作完成後可達 50 年重現級距洪水位加 1.5m 出水高之保護標準，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約 3,096 萬元，預計 114 年 4 月開工，同年 12 月底完工。

六、南崁溪流域整治計畫

本府推動南崁溪全流域整治，以安全與設施加值服務為出發點，營造悠遊南崁溪水岸服務，提升全長 22 公里南崁溪自行車道系統服務品質，營造水與綠融合，打造綠色生活圈，並進一步美化環境，改善夜間暢遊體驗，讓水岸自行車步道成為桃園民眾的交通路網新選擇。

(一) 南崁溪斷面 04-1 至斷面 09 護岸改善工程

本計畫預計改善竹圍大橋至河口段護岸左岸長 1.3 公里，右岸長 1 公里，並沿線配置水防道路及自行車道，桃機公司同意全額負擔工程經費 1.65 億元。本計畫完工後，將達到重現期距為 100 年之防洪設計標準，以確保範圍內人生財產安全，亦可供民眾水岸休憩空間。已於 113 年 7 月核定基本設計報告，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工程招標發包作業。

(二) 南崁溪第一河濱公園共融式遊戲場

為發揮河濱公園在城市生活中的機能與服務，並重新詮釋南崁溪在生態與功能上的意義，塑造兼具都市美學、地方特色及機能服務的城市生活新亮點，將南崁溪第一河濱公園綠地約 1.1 公頃改造成共融式遊戲場，供不同年齡層的市民遊憩，總經費約 6,200 萬元，已於 113 年

6月28日啟用。

七、富林溪流域整治計畫

富林溪河岸治理從樹林橋往下游延伸至榮工橋，改善左右岸堤防共計432公尺，以提升河防安全、強化防洪強度，以達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目的，總經費3,456萬元，已於113年3月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八、新屋溪流域整治計畫

新屋溪河岸治理從志滿橋往下游延伸至無名橋，使新屋溪沿岸居民免受水患威脅。護岸新建約464公尺，爭取到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約2,964萬7,000元(中央補助100%)，用地費約1,850萬元(中央補助55%，地方配合45%)，已完成規劃設計，水利署已於113年7月同意經費轉正，預計113年10月底前完成工程招標發包作業，俟用地取得完成後開工。

九、埔心溪流域整治計畫

埔心溪排水幹線整治配合國家重大建設(桃園機場第三跑道)發展，辦理規劃檢討及整治，因第三跑道建設開發逕流增量設計所需辦理之工程費用，由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全額分擔。

(一)埔心溪排水幹線已於112年1月完成治理規劃，經濟部水利署審議治理計畫中，預計113年12月核定公告治理計畫。

(二)桃園市埔心溪排水幹線治理工程(第一期)

埔心溪下游段(出海口至后圳橋附近)部分護岸高度不足，將以本計畫進行護岸新建、局部加高保護等工程，藉以達到防洪設計標準，總經費約2億2,788萬元，已於113年3月開工，預計114年12月完工。

十、守護埤塘計畫

(一)埤塘保護

本市3,097口埤塘以保留為原則，113年運用科技技術，如衛星影像進行變異分析，以及運用無人載具航空拍攝技術，追蹤有高度違規潛勢的埤塘變動，嚴格監控違法開發活動，防止埤塘被隨意填埋或濫用。本府透過這一系列措施，可以更精確地掌握埤塘的蓄水情況以及其實際使用狀況。總經費約470萬元，統計至113年7月違規案件取締共計48件。

（二）埤塘守護

為促進公私合作共同守護埤塘，透過教育方式分別在本市的蘆竹、八德、中壢、楊梅等四區成立埤塘巡護隊，共計 4 支大隊（10 分隊），目前志工人數約 116 人，另今年預計新成立龍潭區埤塘巡護隊，增加本市埤塘巡護能量；志工巡護查報埤塘附屬設施損壞、其他違規業務等事項，對本市埤塘管理有所助益。113 年將擴大埤塘巡護範圍且持續透過校園教育、導覽解說宣廣埤塘水文化，並針對埤塘資源進行 ESG 效益評估，打造埤塘轉型的新面向，總經費約 420 萬元；另外將部分適合的埤塘轉型成滯洪池（大樹林、大仁、大湳、龍山等），改善淹水面積 113 公頃，為市民提供一個安全的居住空間。

十一、數位治理智慧水務計畫

（一）智慧防汛

為全方位掌握多元水情資訊，達到智慧防災管理成效，本府於 112 年進行一系列的整合工作。首先，整合警政及消防系統防汛能量，融入警政天羅地網影像資源，以路口影像、IOT 地圖、下水道水位感測等情資，藉由 AI 智慧影像辨識淹水成因，提供即時水情示警；其次，結合消防署的 EMIC 災情通報系統，同步掌握災情狀態資訊，避免因重複填報所浪費的人力與時間。此外，本府也整合過往的災害案例及易淹水的列管進度，以便於後續進行災害恢復的評估和歷史水情的回溯分析。最後，為確保系統的高效運作，本府 113 年度將持續加強水情監測設備的維護和安全檢查工作以及水情資訊系統精進與優化，總經費約 1,500 萬元，截至 6 月底本計畫已完成「區里巡檢管理」功能並由蘆竹區公所為示範區，介接警政天羅地網影像共計 194 支，後續將進行整合作業。

（二）智慧地下水管理

為提升桃園地下水之防災與備援能力，使桃園市地下水水資源得以永續發展，運用大數據分析、物聯網與無線傳輸等技術，配合「桃園市地下水水權裝置量水設備自治條例」，建置「桃園市地下水管理智慧平台」，透過水井裝設智慧量水設備，能夠即時監測地下水的動態變化。並建置桃園中壢台地地下水數值模式，作為地下水資源管理之依據。今年預計新增 100 口即時抽水數據，截至 7 月底止，已增加 67 口，

已掌握 709 處即時抽水數據約 1.63 億噸水權量，總經費約 1,340 萬元。

十二、多元水資源利用及管理

(一) 桃園再生水推動計畫

因應氣候變遷及極端氣候對水資源管理之衝擊，本府積極推動再生水計畫，為產業增加更多用水選擇，降低供水管理對傳統水源之依賴，有效提升水資源之再利用性，進而減緩本市產業及民生用水之供水壓力。本府目前已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爭取北台灣第一座再生廠-桃園北區再生水廠，透過處理桃園北區水資源回收中心之放流水，可達到全期產水規模 11.2 萬噸/日，桃北再生水廠採 BTO 方式分三期興建，刻正辦理第一期建設，預計 114 年 6 月完成，屆時可供應台灣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觀音工業區（亞東石化公司）及南亞塑膠公司錦興廠共計 4 萬噸/日之再生水量；另，桃園市文青水園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亦已獲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同意，未來將供應華亞科技園區使用再生水，全期產水規模 1.06 萬噸/日，分二期工程興建，預計 115 年底完成第一期供水(詳表 3)。

(二) 放流水再利用於農業供灌

為桃園水資源循環再運用及提升供水韌性，推動公共民生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作為農灌水源，讓水資源有效利用。楊梅水資中心 112 年每天提供約 50 噸放流水供灌 3.4 公頃稻田，因執行成效良好，113 至 114 年度已爭取到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計畫經費約 5,100 萬元，預計擴大推廣供灌楊梅水資中心放流水鄰近稻田約 28 公頃，達到三省（省用水、省施肥、省人工）、二高（高產量、高品質）、一低（低碳排）目標成效；本計畫獲得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肯定，將於本年度與農業部農業改良場、農業試驗所等相關單位共同合作推動多元灌溉用水計畫。

(三) 提升桃園抗旱韌性

本市為多元產業發達之直轄市，穩定的水資源對於產業的發展與經營甚為關鍵及重要，目前雖有石門水庫提供公共用水及部分農業灌溉用水，近年受到全球氣候變遷影響，台灣降雨量的豐枯加劇趨勢更加明顯，導致乾旱事件發生的頻率大增，嚴重衝擊本市各產業用水，為提

升城市韌性，本市原建置 28 口備用水井，每日供水量約 1 萬 5,290 噸，113 年增設 13 口，每日供水量提高至約 2 萬 228 噸。

十三、推動水利工程減碳

因應全球暖化與極端氣候節能減碳，自 113 年起本府各機關自辦公共工程之水土保持計畫優先來推動節能減碳，在安全的前提下參考「桃園市水土保持淨零排放審查手冊」，目前已有 38 件開發案配合計算碳排量及檢核，今年亦持續研擬不同類型的開發案件碳排放基準，以做為後續推動運用。至於河川及區域排水工程，則參考「水利工程減碳作業參考指引」藉由量化管理，透過規劃設計、施工及營運管理方面減碳的策略，達到工程生命週期減碳，並實現淨零碳排的目標。

表 1 桃園污水下水道建設辦理情形表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截至 113 年 7 月)	目前辦理情形
1 桃園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桃園擴大修訂計畫、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南崁新市鎮、龜山、八德大湳地區、八德(含八德擴大)地區等 6 個都市計畫區及八德及大湳兩都市計畫區間之瑞德、瑞祥、瑞發、瑞泰及大信 5 個里	254,319	146,024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水資中心二期興建，每日可處理 10 萬噸污水。第三期水資中心擴廠已於 113 年 5 月 16 日開工，完成後處理污水量將由每日 10 萬噸擴增為 15 萬噸污水。 公共管網：公共管網由 101 年開始持續施作，目前已施作至桃園區春日路及寶山街周邊、八德區廣福路及龜山

					區民生北路一段周邊。 用戶接管：本系統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完成 146,024 戶用戶接管，目標於 115 年完成第三期里程碑 19 萬戶。
2	中壢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高鐵桃園車站 特定區、中壢及 內壢交流道附 近特定區、中壢 平鎮都市計畫 區、中壢龍岡都 市計畫區等 4 個都市計畫區	199,973	1,013	水資中心：目前已 完成水資中心一期 興建，每日可處理 3 萬 9,2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公共管 網由 106 年開始持 續施作，目前已施 作至環北路及新生 路周邊、大豐四街。 用戶接管：本系統 截至 113 年 7 月底 已完成 1,013 戶，目 標於 115 年完成第 一期里程碑 3 萬 7,269 戶的目標。
3	埔頂計畫 區污水下 水道系統 (BOT)	大溪(埔頂地 區)都市計畫 區、員樹林地 區及國防大學 理工學院	10,777	1,665	水資中心：目前已 完成水資中心一期 興建，每日可處理 7,5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公共管 網於 106 年開始持 續施作，目前污水 公共管網已施作至 員林路、石園路及 長興東街，未來將 往員樹林方向繼續 施作。

					用戶接管：本系統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完成 1,665 戶用戶接管，目標於 114 年完成第一期里程碑 4,877 戶的目標。
4	龜山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林口特定區(大 坪頂地區)	21,286	20,086	水資中心：龜山水資中心已完成建設，最高可處理污水量為 28,0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目前正辦理「桃園市龜山區林口南區污水下水道第二期工程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第一標工程」，已於 112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後續將續辦第二標工程將剩餘未納管戶數辦理用戶接管。
5	大溪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大溪都市計畫 區及月眉地區	8,014	5,782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大溪水資中心第一期建廠，現概念設計成果及統包需求書已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備在案，並刻正辦理統包工程上網招標事宜，預計 113 年 10 月底完成統包工程發包，並預計於 115 年完成水資中心二期擴建工程，屆時

					每日平均污水處理量將由 3,750 噸擴增至 7,500 噸。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大溪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第三標）」辦理設計中，俟水資中心擴廠後即可續辦本計畫發包作業。
6	石門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石門都市計畫區(太平里),及石門非都市計畫區(建林里、三林里、上華里、富林里、三坑里)	9,684	5,443	水資中心：石門水資中心已建設完成，每日可處理 10,4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已於 110 年完成「石門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第二期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第三標)」建設。
		龍潭都市計畫區	23,781	0	龍潭都市計畫區生活污水係納入石門水資中心處理。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本地區往石門水資源回收中心壓力管線已佈設完成，目前正辦理龍潭都市計畫區第一標工程細部設計作業中，後續將俟細部設計提報國土署核定後即可辦理龍潭地區污水下水道

					系統分支管及用戶管線工程發包施工事宜。
7	楊梅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楊梅都市計畫區	48,220	13,818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楊梅水資中心第一期建廠，每日可處理12,000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楊梅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用戶接管工程第二-1標(後續工程)」已於110年3月開工，預計114年6月完工；另現正針對楊梅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8	復興地區 污水下水道系統	復興都市計畫區、復興三民地區	576	576	於101年已完成水資中心及污水下水道管網及用戶接管建設，每日可處理635噸污水。
9	桃園市龜山區桃園機場捷運A7站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林口特定區(捷運A7站地區)	29,766	15,546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第一期建廠，現正辦理第二期統包工程擴廠，已於112年9月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屆時污水處理量將由每日4,000噸污

					水擴增至 9,0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已完成相關管網建設。
10	小烏來污水下水道系統	小烏來風景特 定區(羅浮里及 義盛里)	257	257	水資中心：本系統 包含羅浮、義盛 2 座 水資中心已於 111 年建設完成，每日 可處理量分別為 350 噸污水、170 噸 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 管：已於 111 年完 成相關管網及用戶 接管建設。
11	新屋觀音 地區污水下 水道系 統	觀音、草漯、新 坡、新屋、四合 一都市計畫(過 嶺、高榮、頭洲、 富源地區) 以 及富岡等 6 個 都市計畫區	19,812	0	水資中心：草漯水 資中心第一期專案 管理勞務刻正辦理 水資中心設計作 業。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 管：俟水資中心建 設完成後，續辦後 續用戶接管工程。
12	航空城地 區污水下 水道系統	航空城區段徵 收區、菓林都市 計畫區、大園都 市計畫區、客運 園區、A10 地區、 大古山地區	71,512	0	水資中心： 行政院 112 年 8 月 11 日召開「行政院 推動桃園航空城核 心計畫專案小組第 23 次委員會議」決 議建設經費以專案 報院核准方式辦 理。內政部於 113 年 4 月 15 日函提報至 行政院，請行政院

					<p>同意專案補助；113年7月3日已向國發會提出航空城污水下水道系統，申請114年-121年8年計畫，總經費96.45億元。</p> <p>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污水下水道管網建設，正由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辦理施設中。</p>
13	龍潭平鎮(山仔頂)地區污水下水道集污區	龍潭都市計畫區外人口密集地區、平鎮山仔頂地區都市計畫區及毗鄰區外人口密集地區	29,908	0	<p>本集污區生活污水係納入中壢BOT水資中心處理。</p> <p>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待中壢BOT水資中心進入營運後，再行提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同意。</p>
14	蘆竹(大竹)地區污水下水道集污區	蘆竹(大竹地區)都市計畫區	8,700	0	<p>本集污區生活污水規劃納入航空城污水下水道系統處理。</p> <p>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本府已於112年11月27日提報「桃園市航空城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專案計畫」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內政部於113年4月15日函提報至行政院，請行政院同意專案補助。113年</p>

					5月9日依中央部會意見修正並提送修正版專案計畫，目前審查中，後續取得經費後辦理本區污水下水道建設。
15	龍壽、迴龍地區污水下水道集污區	龜山區龍壽及迴龍地區都市計畫區	4,133	0	本集污區生活污水係納入新北市新莊污水下水道系統處理。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112年12月29日同意核備本案建設推動方案報告書，本府及新北市政府於113年1月10日完成兩市行政契約簽訂作業，後續辦理實施計畫提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

表 2 桃園雨水下水道工程辦理情形表

	區別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平鎮區	東豐路133巷既有橫向排水暗渠改善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74公尺。 (2) 工程經費:約980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114年3月完工。
2	蘆竹區	錦順街排水改善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200公尺。 (2) 工程經費:約1,819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114年2月完工。
3	八德區	大勇市地重劃區工程(推進管段)	(1) 工程內容:新設雨水下水道約80公尺。 (2) 工程經費:約2,422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114年8月完工。
4	八德區	建國路(雨水調節)	(1) 工程內容:同和公園及建國公園兩處各

	區別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池)排水改善工程	施作 1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體約 5,000 噸。 (2) 工程經費:約 11,100 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5	八德區	豐德路上游段雨水下水道工程 (0K+00~0K+90.3)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90.3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2,962 萬。 (3) 辦理情形: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6	龜山區	樂安街(公滯四至樂學三路)QA-G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50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2,500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6 月完工。
7	楊梅區	埔心 PC-M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236.7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3,200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7 月完工。
8	中壢區	士校大埤進出水口改善工程	(1) 工程內容:新設電動水門 2 座及施作退水箱涵約 93.5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1,437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5 月完工。
9	蘆竹區	長興路四段 KAL-L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41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1,070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5 月完工。
10	中壢區	吉林三路下水道改善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332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2,900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3 月完工。
11	桃園區	龍壽街、龍壽街 86 巷、龍山國小一帶排水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393.7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3,493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7 月完工。
12	中壢區	華安二路道路拓寬工程	(1) 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61.2 公尺。 (2) 工程經費:約 1,203 萬元。 (3) 辦理情形:已於 113 年 5 月完工。

表 3 桃園再生水推動計畫辦理情形表

計畫名稱		供給範圍	全期 供應量 (噸/日)	第一期 供應量 (噸/日)	目前辦理情形
1	桃園北區水源回收中心再生水 BTO 計畫	第一期： (1)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 (2)觀音工業區(亞東石化公司) (3)南亞塑膠錦興廠	11.2 萬	4 萬	第一期：114 年完成 (1)預計 113 年 10 月提供台灣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 1 萬噸/日及先行提供南亞塑膠公司錦興廠 8,000 噸/日之再生水 (2)預計 114 年 6 月提供觀音工業區(亞東石化公司)及南亞塑膠公司錦興廠各 1.5 萬噸/日。
2	文青水園再生水統包工程(第一期)	第一期： 華亞科技園區	1.06 萬	0.53 萬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2 年 7 月 28 日同意本推動計畫； 預計 115 年底供水。

拾 貳、原住民族事務

福利城市—原住民族福利保障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截至 113 年 7 月底統計有 8 萬 5,066 人，居全國第二位，僅次於花蓮縣，其中設籍於復興區的人口 9,502 人，超過 7 萬 5,564 人散居分布於 12 個都會行政區，且族群數量亦是全台最完整。

基此，本府為實現原民福利城市，推動原住民族政策包括都會區及原鄉地區，業務面向涵括教育、文化、社會福利、就業、住宅、經濟發業、公共設施及館舍工程、林業、原鄉簡易自來水及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等面向，本府將以「發揚原住民族文化特色」、「深耕原住民族教育」、「原鄉設施營造」及「打造原住民族特有產業」等面向，打造一座族群共榮城市，使本市成為全國原族人移居首選之新原鄉。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原民族文化守護

(一) 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暨各區豐年祭活動

1. 各區豐年祭(12 場次)：於 113 年 6 至 9 月辦理，截至 7 月底已辦理 8 場次(桃園區、中壢區、觀音區、新屋區、平鎮區、蘆竹區、大園區、龍潭區)，讓原鄉的族群文化在桃園落地深根。

2. 全市聯合豐年節(1 場次)

(1)活動主題曲徵選及錄製：今年度延續辦理全國公開徵選活動主題曲，本府自 113 年 4 月 1 日至 30 日廣邀全國原住民族音樂創作人才踴躍投稿，共計有 13 件族語創作歌曲報名，並經 5 月 8 日評選會議決議，由泰雅族的黃士佳，以歌曲「大家來相聚 mlahuy ta kwara」榮獲第 1 名，獎金新臺幣(以下同)5 萬元，成為今年度活動主題曲，第 2 名則由泰雅族及阿美族李茵櫻，以歌曲「Myugi ta kwara 一起跳舞」，獲得獎金 3 萬元、第 3 名為排灣族的林瑞祥，以歌曲「收穫祭到了」，獲得獎金 1 萬元。

(2)預定於 113 年 10 月 19 至 20 日二天在桃園陽光劇場辦理，以各原住民族傳統祭儀及本市 13 行政區傳統舞蹈為活動主軸，並配合原民市集及啦啦隊大賽等活動，藉以推廣本市原住民族多元文化。

(二) 本市 12 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暨 11 族歲時祭儀活動宣傳行銷活動

1. 今年度首次規劃聯合宣傳行銷計畫，自 5 月份起至 11 月份為期共計 7 個月，透過網路媒體及電子化平台等多樣化之宣傳管道，使民眾得以即時掌握活動相關訊息，進而提升全國民眾前來桃園參與之意願。
 2. 聯合行銷記者會：本府於 113 年 4 月 26 日，假本市勞工教育大樓辦理完成。
- (三)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全國唯一辦理歲時祭儀系列活動，本府截至 113 年 7 月底業已辦理布農、賽夏、阿美族 3 場次，於 113 年 8 至 11 月將持續辦理 8 場歲時祭儀，其中包含排灣、噶瑪蘭、泰雅、賽德克、魯凱、太魯閣、撒奇萊雅、卑南等，以傳承各族文化祭儀、歌謠與舞蹈。

(四)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

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於 93 年開館至今以經歷了 20 年時光，在桃園這塊土地上交織著各種社會記憶與個人回憶，113 年為歡慶文化會館 20 週年重要時刻，辦理館慶系列活動。

1. 全國原住民族文化(物)館發展論壇：113 年 7 月 13 日邀請全國 29 座原文館從業人員及關心原文館的民眾，舉辦首屆「Maruyaruy 同行」論壇，透過發展論壇討論和交流，有助於提升館舍從業人員專業技能，並加深內部的聯繫和合作，形成更緊密的合作網絡，當日入館人次達到 813 人次。
2. 20 週年紀念 LOGO 設計比賽：為歡慶桃園市原民會館 20 週年重要時刻，特辦理 20 週年紀念 LOGO 設計競賽，期待能夠激發參賽者的創意，吸引不同風格和觀點的設計，創造多元、獨特的 LOGO 設計，來代表我們走向 20 年的時光，迎向未來，比賽共徵得 127 件作品，並決選出銀獎、銅獎共 2 名。
3. 原語宙音樂節暨親子著色創作比賽：113 年 7 月 20 日邀請國內原住民族音樂人帶來全新的音樂體驗，一齊唱出我們的語言，傳遞豐富且珍貴的文化內涵，而這個活動同時鼓勵大家以「原來的語言」(母語)，唱出最動人的聲音，當日著色比賽共 155 位幼兒園及國小學童參與，入館人次達到 2,687 人次。
4. 《mpusal 20*20 溯源》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 20 周年特展：展

覽於 113 年 7 月 10 日開展至 11 月 17 日閉展，本展以訪談田調與實地考察為基礎，回溯梳理桃園市原民會館過往二十年的發展歷史，於會館空間展示館藏文物、成果影像及史料記載，其中包含歷任首長與館舍功能的無限成就與成長，並首次曝光桃園市原民會館二十週年訪談紀錄影片，引領參觀者走入歷史迴廊的沈浸感受，再次認識桃園市原民會館的蛻變。

5. 《vekalan 無限世特展》六都八館聯合行銷展區：展覽邀六都八館共同策展，展現六都八館原住民族文化豐碩果實。透過各館介紹、文物展示以及各館彼此間的對話期許，強調過往的一步一腳印，同時無限延續與傳承，攜手共創原住民族文化的美麗藍圖。

(五) 原鄉復興區泰雅族賽考列克文化館：原鄉復興區泰雅族賽考列克文化館：該建築標的(老人會館)原被列為歷史建築，經過文資審議會進一步評估其文資價值，業於 113 年 1 月 18 日廢止其歷史建築身分，本案業於 5 月 3 日召開跨局處會議討論未來使用規劃。

(六) 113 年度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與桃園市立圖書館、桃園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攜手合作，以「Makadofah 30 精彩·16 原滿」為主題，「Makadofah」是阿美族語，具「精彩、豐富」的意義，象徵本市擁有豐富又多元的原住民族文化，是 16 族族人追求安穩宜居圓滿城市，系列活動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假桃園市立圖書館新總館內外，辦理原住民族叢書暨文化展(8 月 1 日至 9 月 1 日)、8 月 1 日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權利講座及原住民族文化市集嘉年華活動。

二、扎根原住民族教育及獎助

(一) 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每年於 3 月及 9 月受理申請，113 年計核撥 3,828 人，獎勵金額 1,349 萬 2,000 元。

(二) 原住民學生私立大專院校生活津貼(公私立大專校院及高中職皆可申請)：113 年度已受理第一次申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0 日)，共核定 165 件，核撥補助款計 68 萬 1,000 元整。

(三) 桃園市補助原住民青少年課業補習費：每年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受理申請，113 年度持續辦理。

三、原住民族語推廣與學習

(一)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會：本市第二屆族語發展會於 113 年 4

月 1 日成立並聘任 25 名委員(機關代表 4 名、族群代表 18 名、專家學者 3 名)，並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召開第二屆第 1 次會議，由市長主持，針對本市各項族語復振政策推動情形進行報告與政策建議。

- (二) 族語學習班：截至 8 月 28 日止已開設族語文化學習班 15 班(共 15 班)、族語認證班 13 班(共 18 班)，兩班共有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及賽德克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共 8 族群)，另開設族語精進班 1 班(共 2 班，1 班阿美族，另 1 班泰雅族預計 9 月開課)、假日族語才藝班 2 班(共 3 班阿美族)。族語教師研習已於 8 月 3 日舉辦第 1 場次(共 3 場次)。
- (三) 原住民族語推廣：本市進用 6 名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辦理「協助教會推動族語學習」、「協助機關推動族語復振工作」、「語料採集及記錄」及「其他族語推動相關事項」等。
- (四) 桃園市政府鼓勵原住民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113 年度受理件數計 1007 件，獎勵金額預計 350 萬元，預計 8 月底前核發完畢。另外，為擴大原住民族語言之推廣，鼓勵本市民眾踴躍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刻正辦理要點修正。
- (五) 桃園市原住民族兒童及少年成長營：113 年度營隊均為全族語方式實施，各班辦理 3 班，分別為 1 班文面文化營、賽夏族語及卑南族語夏令營，辦理時間 8 月 19 至 8 月 22 日計 4 日。
- (六) 參與原住民族委員會第 9 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桃園市初賽業於 113 年 4 月 12 日辦理完竣，本市薦派 5 校(介壽國小、巴陵國小、羅浮國小、羅浮高中國中部、大溪國中)於 113 年 7 月 6 日至 7 日參加「全國第 9 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決賽」，羅浮高中國中部榮獲全國第二名佳績。
- (七) 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度原住民族語保母計畫
 - 1. 本府業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辦理本市族語保母遴選作業，共計 28 名族語保母及 40 名幼兒報名，查遴選作業結果共計 19 名族語保母及計 28 名幼兒審核通過。
 - 2. 本府業於 113 年 6 月 15 至 16 日於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自行辦理族語保母職能強化訓練課程完成，共計 17 名族語保母完成訓練並於 7 月開始執行本計畫各項內容。

3. 截至 113 年 7 月本市共計 34 名族語保母及 48 名幼兒參加本計畫。

四、桃園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 (一) 部落大學校務運作狀況：於 113 年 3 月 2 日開學，每二個月召開定期例行會議 113 年度開設基本型課程共 50 門，輔導 2 位講師取得中央原住民族文化及藝能認證、數位型課程開辦 2 大系列課程，輔導 21 位學員取得相關認證、社會教育學習型課程至少開辦 34 場次系列活動及講座、研發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教材 6 本及辦理多元產業發展培育課程，並受益學員計 2,000 人次以上。
- (二) 辦理講師專業成長研習 2 場次：開設食農教育研習及文書處理及計畫撰寫研習課程，以增進講師教學知能，培養講師領導能力與原民人才。
- (三) 參訪活動：於 113 年 7 月 3 日至 5 日辦理有『澎』自『原』方來業務交流暨觀摩研習活動，赴臺北市原住民族大學交流及赴澎湖學習生態與食農教育，透過活動瞭解及學習他縣市部落大學辦學特色，激起個人在不同領域的學習動機，使其在部落、學校與個人間，達成自發、互動、共好的雙向回饋。
- (四) 教材及電子書櫃推廣應用：113 年 3 月完成桃原部大電子書櫃之建置。113 年 5 月赴高雄師大分享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教材編製執行成效；結合桃園市 113 年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於桃園市立圖書館為期 1 個月教材展示，以及辦理部大教材推廣與應用展覽，設置部落大學電子書櫃 QRC 提供族人及一般市民加入會員，提供免費線上閱讀建議。

五、原民運動陶冶

- (一) 11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 1. 每 2 年舉辦 1 次，本市 106 年至 112 年已蟬聯四屆總冠軍，114 年將由高雄市主辦，本市持續籌組隊伍參加 17 項競賽種類，期許爭取蟬聯五連霸佳績，提供競賽機會及人才培育。
 - 2. 以徵召及辦理選拔比賽方式公開拔擢優秀選手。本次參賽選手除由本市於 9 月 28、29 日辦理 113 年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選拔優秀選手之外，並辦理各類單項選拔比賽，拔擢優秀體育人才。
- (二) 市長盃體育系列錦標賽
 - 1. 全國慢速壘球：於 6 月 8、9 日於青埔、草漯壘球場辦理完竣，本次來自全國各隊伍選手共 13 隊，為取得佳績，各選手無不戮力爭取，

展現原住民族對運動的熱情。

2. 全國槌球：於7月6、7日於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大草坪辦理完竣。來自全國各隊伍選手男生組13隊，女子組9隊共22隊伍參加。
3. 全國傳統射箭：將於9月14日假體育大學射箭場辦理，參賽隊伍120隊。

(三) 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

1. 本府將於9月28、29日假元智大學辦理，參賽人數逾2,000人次。
2. 競賽項目今年納入田徑項目外，有傳統路跑、傳統負重、傳統鋸木、傳統擲矛、傳統撒網捕魚及大隊接力。
3. 組隊以本市13區為單位，選手限設籍本市之原住民。

六、打造活動空間暨體育場域

- (一) 大溪射箭及槌球多功能訓練場：為活化公有土地，本府已於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草地設置原住民族傳統運動項目多功能訓練場，業於113年3月26日舉辦啟用典禮，試營運至113年9月30日止。
- (二) 蘆竹原民天幕活動場：規劃於蘆竹集會所旁「蘆竹區南山段362號」土地(面積14,242平方公尺)設置天幕活動場，本府113年3月8日公園管理會報決議追蹤旨案土地排除占用之進度，待排除占用後洽國產署辦理公有土地撥用作業，再由原民局進行規劃設計及施工。
- (三) 桃園市楊梅區原住民族傳統文化運動公園：已擇定於本府消防局第二大隊埔心分隊旁楊梅草湳坡段埔心小段18-1號、17號及18-4號地號土地規劃設置，並送體育局進行興辦事業計畫書審查，預訂於113年度完成興辦事業計畫核定。本案另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建置原住民族族群主流化友善公共空間計畫」補助經費2,949萬2,100元，計畫刻由原民會審查。
- (四) 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八德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興建安)：本案土地已於112年12月19日經市長同意取得，並於113年3月12日完成點交，目前刻正進行改善工程細部設計，今年下半年將進行裝修工程。

七、【LALAI 桃園】原住民族音樂節

- (一) 113年「原住民音樂人才」培育：培力課程自7月6日至8月11日，招募個人歌唱組、創作初/進階組及樂團組，共招收48名學員。優秀學員會納入本府音樂人才資料庫，累積本市原住民音樂人才之量能，

亦供給其他機關做表演名單。

- (二) LALAI 音樂節：訂於 113 年 8 月 9 日辦理宣傳記者會，並於 113 年 8 月 24 日(六)於桃園陽光劇場辦理優秀學員展演及知名原住民藝人/團體表演。本府持續招募本市原住民樂團、音樂創作者，由專業業師培育後，於音樂節舞台展示成果，打造本市原音平台。
- (三) 高山音樂節：113 年 10 月 5 日與復興區公所合作，於復興區上巴陵鐵塔首次共同辦理 2024「LALAI 桃園高山音樂節暨甜柿推廣系列活動」，持續提供更多元的舞台讓優秀學員進行展演。

八、健全原民福利及組織

(一) 推動樂齡健康網

統計至 113 年 6 月底，本市原住民族年滿 55 歲以上人口數有 1 萬 3,674 人(都會區 1 萬 1,495 人、復興區 2,179 人)，占全市原住民族人口數 16.1%，為讓長者獲得適切的服務及照顧，本府規劃樂活政策如下。

1. 推展 113 年本市文化健康站服務：本市 113 年「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共佈建 39 站點，包含復興區 14 站，以及都會區共 25 站，共可服務 1,476 名長者。截至 7 月底為止，服務到站長者 9 萬 4,549 人次、電話問安 4 萬 9,441 人次、關懷訪視 1 萬 1,888 人次、延緩失能服務 11 萬 3,990 人次、轉介服務 558 人次及共餐及送餐計 9 萬 7,796 人次。
2. 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113 年度依原住民族委員會 112 年 10 月 15 日公告「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第四期(112 至 113 年)申請作業須知」，業核定本市南崁文健站、新希望文健站、哈嘎灣文健站、聲浪文健站、恩典文健站、阿哩漾文健站共計 6 處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及購置設施設備 247 萬 8,100 元整，於 8 月 21 日第 2 次公開招標並以新台幣 225 萬元決標，預計 9 月初開工、工期 80 個日曆天、11 月完工、12 月結案。
3. 長者假牙補助：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開辦「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補助項目含活動式假牙、固定式假牙及活動假牙維修費等 10 項，並自 112 年度起比照本府衛生局及社會局長者假牙補助標準提高補助額度最高至 4 萬 4,000 元，以維本市原住民族長者公

平權益，113年7月底止受理申請194案、執行經費計404萬3,800元(中央款317萬6,200、市款86萬7,600元)。

4. 原住民族長者文化健康研習活動：辦理2梯次，分為都會區(7月18、19日)、原鄉區(6月26、27日)約計300名長者參加，活動經費為164萬元整，透過文化研習活動，安排長者走出戶外，開拓人際關係，提升長者生活滿意度。

(二) 強化就業安定網

1. 辦理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班，增進族人就業技能：113年度7月底前已辦理完成照顧服務員班1班，結訓學員30人，托育人員班1班，結訓學員28名，總計完訓學員共計58名，另下半年預計辦理照顧服務員加開班1班，中餐烹調證照班1班，以及淨零與ESG永續人才培訓推廣班1班，3班預計招募各30名，共計招募90名學員；另由本市民間團體申請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職業訓練運用計畫」獲核定辦理3班，其中「烘焙食品丙級餅乾技能培訓班」共計30人已完訓，「原住民族用電檢驗丙級證照班」及「產業創新SBIS/SIIR計畫撰寫營」共計44人參訓。
2. 提供短期就業機會
 - (1)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計畫：核定人力62名，進用期間113年7月1日至8月31日止，實際報到人數共計60名。
 - (2)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核定人力4名，進用期間為113年7月1日至8月31日止，實際報到人數共計4名。
 - (3)身心障礙者就業無礙計畫：核定人力1名，進用期間為113年5月1日至10月31日止。
3. 提供原住民族技術士獎勵及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技術士獎勵」，113年度7月底前受理獎勵204名、獎勵金額共170萬元。另本市提供設籍本市族人取得大貨車、大客車或聯結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113年至5月底獎勵6名，獎勵金額3萬4,000元。
4. 促進原住民族就業獎勵計畫：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度「促進原住民族就業獎勵計畫」，提供30歲以上受僱原住民勞工，分4梯次受理申請。截至目前已受理兩梯次：第1梯次為113年4月1日

至 10 日，核撥 9 名勞工，獎勵金 13 萬 5,000 元。第 2 梯次為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0 日，核撥 45 名勞工，獎勵金 86 萬 3,000 元。其後第 3 梯次、第 4 梯次時間分別為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9 日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9 日。

(三) 保障安居生活網

1. 經濟弱勢建購、修繕住宅補助：為減輕本市原住民族人購置、修繕住宅的經濟壓力，特辦理建購、修繕住宅補助計畫，113 年度受理期程 3 月 1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截至 7 月 31 日，受理總計 270 案：建購 101 案，修繕 169 案(都會區 109 案，復興區 60 案)；核定總計 189 案：建購 71 案，118 案(都會區 83 案，復興區 35 案)。
2. 都會區崁津生活專區：崁津部落坐落於本市大溪區瑞安段 922 地號，已完成先期規劃，並於 112 年 7 月 7 日取得桃園市政府興辦事業核可函。為使土地可合法使用，並期於 114 年公告實施國土功能分區前完成第一次土地編定作業及取得開發許可，劃設成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二，委託開發許可案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完成決標、113 年 7 月 1 日函送開發計畫申請資料送本府地政局、預計 113 年 8 月底依本府相關單位審查意見完成修正、並於修正後提送至內政部；因計畫基地尚涉及第 1 級環境敏感地區，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113 年 4 月 1 日函復本開發基地係位於水庫集水區(供家用或供公共給水)，屬「修正全國區域計畫」第 1 級環境敏感地區，且依前開管制規則規定，應由該部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後續依規定程序提送審議。
3. 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影響戶安遷優惠
為保障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人搬遷戶權益，使其安遷問題獲得妥善解決與照顧，規劃辦理「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安遷優惠措施」，如下：
 - (1) 自有住宅：專案建購補助 22 萬元(受理至自動拆遷期限起 3 年內)；經費由預算編列支應。113 年度 7 月底共核定補助 1 件、核發補助 22 萬元。
 - (2) 承租戶：搬遷補助費 4 萬 8,000 元；經費來源按需地機關分別由交通部民航局及本府地政局相關預算支應，113 年 7 月底共核定補助 1 件、核發補助 4 萬 8,000 元；累計共核撥 73 件、350

萬 4,000 元；本案延長受理至 113 年度 10 月底止。

(四) 強化社會安全網

1. 本市原住民族意外死亡救助金(原為原住民族微型團保)：113 年度規劃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20 萬元，至 113 年 1 月底前共辦理 2 次招標作業，因無廠商投標致流標，為延續本府原民福利政策，援引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6 條、社會救助法第 26 條及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及保障自治條例第 12 及 16 條相關規定辦理本市原住民族意外死亡救助金，希冀發揮本府保護傘功能，穩定及照顧原住民族家庭生活，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尚無申請案件。
2. 設置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為加深原住民族自主意識及族人之社會福利，除提供綜融性、多元性的社會工作，採取因地制宜、貼近部落文化的服務，本市共設置 3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都會區 2 處、原鄉區 1 處)10 名社工人力，提供原住民族人及家庭個案諮詢、轉介、社區服務及團體工作、原住民各項權益宣導及講座等服務截至 113 年第 2 季工作服務量次如下：
 - (1)諮詢服務辦理共計 776 案，以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居多。
 - (2)個案管理辦理共計 47 案，以經濟服務居多。
 - (3)原住民族各項權益宣導辦理共計 8 場次，受益人次 1,201 人次。
 - (4)原住民族各項權益講座辦理共計 10 場次，受益人次 245 人次。
3. 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為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提供族人緊急危難之救助，113 年度計畫經費共 687 萬 6,000 元，本府預算 495 萬 8,000 元、公彩經費 146 萬及中央(原民會)補助 45 萬 6,000 元，113 年度截至第 2 季核發救助金 380 萬 4,370 元整，受益人數 351 人。
4. 原住民族意外事故傷亡慰問：因應本市原住民因意外事故致生活陷入困境之慰問金，發揮政府即時協助經濟紓困，以期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截至 113 年 7 月 30 日止，核發 20 萬 4,000 元，受益人數 21 人。
5. 法律服務推廣
 - (1)法律諮詢轉介：本市法律業務諮詢窗口設置，包含本府法務局法律諮詢中心及各區公所法律諮詢室，由值班律師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亦免費提供原住民族法律扶助

- 專案，包含法律諮詢及聘請律師等服務。112 年度轉介法律諮詢成案數計 41 件。截至 113 年 7 月底前法律諮詢成案數計 34 件。
- (2) 法律費用補助：補助法院裁判費及律師費，符合補助資格者每案每審級最高補助 3 萬元。截至 113 年 7 月底核定 6 件，經費總計 13 萬 8,000 元。
- (3) 法律諮詢及宣導：於 113 年 2 月 6 日召開相關說明會，研討相關執行措施及申請作業，以保障本市族人法律權益更臻周全完善；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辦理 39 場次(法律諮詢 34 場次，法律宣導 5 場次)。

(五) 健全原民組織網

1. 補助社團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為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藝術發展、鼓勵舉辦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編列經費補助社團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113 年度預算編列 550 萬元，目前核定補助 40 案，執行經費 366 萬 5,500 元。
2. 健全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
 - (1) 本(113-116 年)屆事務幹部至 113 年 7 月底成員有(市級族群領袖：市總族群領袖：1 人；市副總族群領袖：7 人、各區區總族群領袖：12 人、各區族群領袖：平地原住民：101 人；山地原住民：57 人，計 178 人及協進會組織：66 人)，合計 244 人。
 - (2) 為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會福利及傳統教育，113 年度編列預算 800 萬元，補助各區原住民族協進會辦理文化及社教相關活動，113 年 7 月底 113 年 7 月底共計核定 38 案，執行經費 427 萬 6,335 元(執行率 53.45 %)。
 - (3) 本府新增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證書或 103 年以後核發之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增加每月工作協助費 1,000 元，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本屆共 17 名事務辦理取得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 (4) 提供各幹部團體意外險，113 年度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承作，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30 萬元，保障期間為 113 年 1 月 25 日至 114 年 1 月 25 日。

九、扶植原住民族產業

(一) 厚植產業基礎：規劃提供原住民族專業培訓課程、產業體檢、顧問諮詢輔導、創業資金諮詢與商機媒合等一站式輔導計畫，加強原住民族創業知能與提升原住民族創業存活率，並整合政府及民間資源輔導原住民族青年提升創業技能，打造創業機會；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服務站共服務145人次，創業族人18人次、既有產業業者127家次。產業發展補助金業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總計6家業者獲得補助金，每家最高新臺幣20萬元總計120萬元整。

(二) 布建產業通路：

1. 設置 KIRI 國際原住民族文創園區：園區內提供 48 間展售及育成單位，目前已進駐 45 間(進駐率 95%)，其中原民業者 34 間(佔約 80%)，並以原民特色餐飲/食品、工藝生活等為主要商家類別(近 80%)，為規模最大之全國原住民族九大通路據點。

2. 產業推廣：113 年度透過跨機關合作及本市原住民族產業推廣活動辦理市集，以達扶植原鄉地區觀光產業發展，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設置原鄉市集攤位計 200 攤。

(1) 跨機關合作：與復興區公所合作辦理「桃園市復興區 113 年度竹筍產業推廣計畫」推廣在地農產，並於活動期間共設置攤位數計 60 攤。

(2) 常設實體通路：於 113 年 2-8 月份辦理「113 年原語宙音樂節暨親子著色創作比賽」及「113 年原住民族日文化市集嘉年華」、「桃原農場-Adihay 多多好農市集」共設置原鄉市集計 140 攤。

(3) 實體通路年底前增能規劃：配合「KIRI 國際原住民族文創園區」8 月 1 日開幕後活絡需要，未來將辦理市集活動推廣原民產業，預計設置至少 30 個原民特色攤位；另結合中央原民會文化健康站健康操推廣活動設置市集攤位計 20 攤。此外，持續與原鄉復興區重大活動結合，例如高山音樂會，共同設置在地農特產及文創手工商品行銷市集。

(三) 公共建設促參營運

1. 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新建工程業已辦竣(相關優化工程刻正辦理中)，並於 113 年 8 月 1 日配合原住民族日正式開幕營運。本場域將成為全國最大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通路據點，臨近陽光

劇場及原住民族語言傳播大樓(未來原住民族電視台及電台之永久會址)，可望打造為原住民族文創及影視產業之中心。

2. 復興區霞雲自然教育探索基地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ROT 案：收回復興區占用且閒置多年土地，規劃引進民間投資修繕經營自然教育探索基地，作為原鄉旅遊產業發展聚落，相關週邊改善工程已完工，刻正進行土地撥用，待完成撥用進度後，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前完成點交，並預計於 114 年 1 月開幕營運，未來能增加原鄉工作機會與政府財政收入每年約 1,000 萬。

(四) 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計畫-桃園市原住民商家電商通路拓展行銷輔導計畫
台灣走入後疫時代的消費型態，E 世代 (20-35 歲) 年輕人社會與經濟行為快速翻轉與更替，各種消費行為模式在改變，網路票券、KOL 與直播等新媒體行銷已漸漸改變我們消費行為與資訊取得管道，使得經營者必須更謹慎的隨時代改變 E 化的經營策略，以及服務品質的提升，也要主動出擊透過展覽、市集、上架平台等方式拓展市場能見度和商機。桃園市是唯一一個全台具有原住民 16 族都市，豐富多元文化的城市，也是全臺都會區第一大原住民居住城市，本案重點如下：

1. 延續 112 年輔導成果，加強品牌經營、品牌行銷等專業輔導。
2. 113 年度輔導與專業陪伴，增加原住民業者面對市場挑戰的實力，並透過新型態媒體行銷，進而讓消費大眾接觸與了解原民文化與產業。
3. 已於 6 月 13 日至 6 月 14 日辦理「桃園市原住民族商家銷售平台上架徵選商家現地審查」；6 月 19 日上午 10 時於桃園工業會召開書面複審會議，共有 6 家正取。
4. 針對 112 年度輔導店家持續導入顧問諮詢與輔導資源，目前已完成河那灣遊程 DM 設計、培雅境中英語 DM 設計與翻譯及提供輔導店家所需相關資源之轉介。此外，台灣南島產經文教關懷協會、卡帝塔安品牌設計有限公司也完成商品攝影照，目前進行產品包裝設計與改善等輔導。
5. 113 年度輔導店家目前進行產品包裝設計與改善等輔導作業，已於 7 月 19 日拉拉山多加原產工作坊、7 月 22 日哺拉米原風品牌工作

室、7月26日米安咖啡，召開線上會議討論，其餘業者也將陸續安排會議。

6. 本市2家原民商家(揪趣吧工作室及米安咖啡)配合外貿協會參加日本關西食品展，已完成備展之商品、文宣(由本府協助中文商品說明與日文、英文)、商家名片及DM之印製、翻譯及商品包裝寄送至外貿協會。

十、守護原鄉土地權利：過去原住民族因傳統生活慣習及對法令不熟悉等因素，未能及時申請登記導致失去土地而權益受損，為此，本府持續加強輔導辦理權利回復工作，輔導原住民無償取得土地所有權，113年度預定目標180筆、移轉面積80公頃，截至113年7月，已完成權利回復登記筆數計307筆、完成移轉面積為93公頃，共協助本市原鄉地區133名族人取得土地。本年度績效已提前完成，續朝原住民族委員會評比之全國原住民保留地地政業務績優單位目標努力。

十一、原民設施營造業務

(一) 集會所修建及改善工程：龍潭區原住民族文化集會所興建工程：龍潭區原住民族文化集會所興建工程：本案總工程經費共1億2,001萬9,550元整，業於113年1月26日申報完工，並於113年4月18日驗收完成，刻正由龍潭區公所辦理室內裝修中

(二) 大溪區原住民族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本案經評估所需經費新臺幣2,952萬餘元，業由本府核定統籌分配款支應，並經議會同意墊付在案，目前已完成工程發包作業，惟因開工前遭遇既有障礙物排除問題，刻正由大溪區公所辦理變更設計中，預計於113年8月15日開工。

(三)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預算500萬，112年9月5日決標，工期100日，已於113年2月19日完成結算並完成付款。

(四)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1、2樓廁所環境改善工程：預算420萬元，112年10月16日開工，工期120日，113年2月7日完工，已於113年4月9日已完成結算並完成付款。

(五) 桃園市龜山區拔河場興建工程：預算484萬元，112年11月27日決標，工期80日，12月26日開工，113年3月16日完工，已於113年6月6日已完成結算並完成付款。

(六) 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暨營運管理計畫(113 年度)

1. 113 年度簡易自來水系統輔導管理計畫(市預算 810 萬元整)。

(1)核發簡易自來水系統巡檢作業費 54 處。

(2)辦理水權申請暨展延作業 13 處。

(3)輔導管理委員會召開會員大會 10 處。

(4)辦理簡水管理委員會評選活動 1 場。

2. 113 年度桃園市簡水系統檢測暨工程規劃委辦計畫(市配合款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合計 962 萬 5,000 元整)。

(1)普查及檢討更新簡水系統基本資料 50 處。

(2)辦理定期簡水系統設施管理 50 處(各系統預計上下半年各巡檢 1 次)。

(3)辦理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並研提改善建議共 50 處(各系統一年共計 3 次)。

(4)簡易自來水系統工程先期規畫(研擬 114 年簡易自來水補助計畫)。

(七) 簡水系統設備修復改善 50 處

原住民族地區簡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本府 113 年編列預算 1,559 萬 8,000 元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計畫經費 438 萬 1,100 元，辦理下列 7 處供水系統改善工程

1. 新興、環山農路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發包預算 687 萬 4,378 元整，已於 113 年 7 月 22 日決標，預計 113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2. 東眼山(含金平山)、仙島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發包預算 687 萬 4,378 元整，已於 113 年 7 月 22 日決標，預計 113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3. 下高義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發包預算 305 萬 6,219 元整，已上網公告，已於 113 年 8 月 15 日決標。

4. 崁津及撒烏瓦知部落簡水過濾改善工程：發包預算 310 萬 0,258 元整，已上網公告，已於 113 年 8 月 19 日決標。

(八) 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

- (1)復興區奎輝里1鄰枕頭山部落聯外道路工程(設計監造服務案)
- ① 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8年5月30日核定設計監造費(含風洞試驗)1,541萬9,796元整,本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招標工作,於8月29日開資格標,8月30日完成評選,本工程於111年9月5日完成設計,本案用地取得私有地協議價購皆已簽署買賣契約並申報土地增值稅(免稅)完成,公有地撥用已取得管理機關同意,刻正辦理撥用不動產計畫書。
 - ② 本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經本府113年6月19日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審查完成,依據審查意見,本案應先提出「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再行其他變更審查,刻正辦理所需經費及期程預估作業。
- (2)三光里馬望僧侶山道路設施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1,374萬8,244元,於112年7月17日決標,業於112年8月21日開工,112年12月28日申報竣工,本府113年1月29日驗收,113年2月21日完成複驗,已完成工程與設計監造案結算及付款,中央補助經費已核撥,並經原民會同意結案。
- (3)高義里高義蘭庫志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561萬7,702元,於112年12月20日決標,業於113年2月17日開工,工程於113年6月12日完成結算,勞務於113年7月1日完成結算,並於113年7月11日向原民會申請補助款。
- (4)華陵里谷點道路及排水設施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987萬3,990元,已於112年7月14日決標,8月14日開工,12月22日完工,113年2月23日完成驗收,已結案。

2. 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

- (1)112年桃園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本案包含中山4個部落及後山1個部落之防減災整體規劃,中山為嘎色鬧部落、金暖部落、義興部落、斷匯部落,後山為下蘇樂部落,於113年4月9日辦理期末報告審查,本府4月25日提送原民會,原民會5月14日同意備查期末報告,本案已結算驗收及付款事宜,補助經費業經原民會核撥完成並同意結案。
- (2)112年桃園市部落基礎設施與文化意象整體規劃

- ① 本案計畫內容包含後山 5 個部落之文化意象整體規劃，分別為上巴陵、上高義、中高義、雪霧鬧及內奎輝部落，預算 488 萬元整。
 - ② 本案已於 112 年 3 月 20 日決標，由世合工程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 112 年 4 月 6 日簽約完成(簽約日開工)，已於 7 月 31 日提送期中報告書，並於 8 月 8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已於 8 月 30 日前提送期中報告修正版。
 - ③ 本案已於 113 年 2 月 1 日提送期中報告書，並於 2 月 26 日召開跨局處協調會，預計 3 月 6 日辦理期末審查。
 - ④ 本案於 113 年 3 月 26 日提送期末報告書修正版，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13 年 4 月 25 日提出修正意見，本府於 113 年 5 月 16 日提送修正二版，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13 年 7 月 17 日同意備查。
- (3)113 年桃園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原民會 113 年 2 月 7 日核定，包含本市復興區霞雲坪、大彎、上宇內、大利幹、比亞外、武道能敢、砂崙子及中巴陵等 8 個部落之部落整體性藍圖規劃，4 月 2 日決標予台創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訂於 8 月 14 日辦理期中報告審查。
- (4)113 年桃園市復興區中高義部落真耶穌教會後擋土牆改善工程：本案為「111 年桃園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一部落安全防(減)災類」規劃成果，經原民會 113 年 7 月 12 日同意核定，113 年度執行經費業已取得議會同意墊付，114 年度執行經費將編列預算，設計監造辦理採購案發包作業中。
- (5)113 年桃園市復興區內奎輝部落邊坡復建與擋土工程：本案為「111 年桃園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一部落安全防(減)災類」規劃成果，經原民會 113 年 7 月 12 日同意核定，113 年度執行經費業已取得議會同意墊付，114 年度執行經費將編列預算，設計監造辦理採購案發包作業中。
- 3.113 年度補助復興區公所辦理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總經費 5 千萬元)
- (1)華陵里中心路連接神木路農路彎道改善工程:該計畫於 6 月 19

- 日上網，7月23日辦理評選，113年7月29日簽評選結果，目前有兩家得標，後續將辦理開底價標作業，預計9月份施工。
- (2)三光里復華道路路面及排水改善工程:113年6月18日決標，113年7月22日開工，預定113年9月23日竣工。
- (3)澤仁里霞雲坪中央道路改善工程:113年6月5日決標，8月20日開工，施工中，預計113年11月完工。
- (4)霞雲里庫志道路路面改善工程:113年5月27日決標，113年7月3日開工，113年8月13日竣工，由公所辦理後續結算驗收相關作業中。
- (5)奎輝里嘎色鬧道路路面改善工程:於113年5月20日決標，113年6月14日開工，113年8月15日竣工，由公所辦理後續結算驗收相關作業中。

(九)原鄉環境改善與基礎設施營造

1. 復興區三民里等5里環境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335萬3,284元，已於112年9月12日決標，並於10月5日開工，113年1月25日竣工，113年2月19日完成驗收，已結案。
2. 三光大橋周邊道路改善及獵人步道修繕等工程：本工程預算600萬6,089元，已於112年12月20日決標，113年2月17日開工，113年6月13日竣工，113年7月11日完成驗收，已結案。
3. 桃園市復興區溪口部落、大溪區炭津及撒烏瓦知部落環境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295萬元，已於113年7月2日決標，113年8月6日開工，截至113年9月2日預定進度19.50%，實際進度25.15%，格柵調整位置。
4. 復興區華陵里、高義里、義盛里及三民里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850萬元，113年5月24日核定預算書圖，工程採購招標公告。
5. 復興區高義里高義蘭、長興里喜龍部落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331萬元，113年7月3日核定預算書圖，工程採購招標公告。
6. 復興區高義及長興里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321萬5,850元，113年7月10日核定預算書圖，工程採購招標公告。

拾 參、交通

本府以「完善公共運輸服務與提升使用率，提供優質的交通道路環境，並利用智慧科技提升運輸效率與交通安全」為發展願景。近幾年受疫情影響，公共運輸使用率下降、駕駛員流失，造成整體公共運輸環境面臨嚴峻的考驗，本府持續透過乘車優惠、大客車駕駛培訓計畫與各項補助措施來改善公共運輸環境。另一方面，面對私人運具持續成長，本府透過交通工程手段打造人本交通環境、運用智慧科技提升道路效率與安全。此外，本府持續向中央爭取建構完善高快速路網，讓市民有更順暢的聯外道路路網；亦持續建置妥適停車空間，加速導入智慧停車管理服務，提升民眾停車便捷滿意度。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完善公共運輸

為鼓勵本市市民搭乘公共運輸，本市已推出公共自行車幸福里程 10 公里政策，與鄰近生活圈縣市合作推動多項公共運輸定期票，亦參考地方民意，以試辦方式新闢或變更既有路線，提供交通路線服務，並提供幸福巴士，落實偏鄉地區需求反應式服務，且建置轉運站，提供民眾便捷的轉乘空間；未來將觀察生活圈定期票推動及客運業者提供服務之量能，推動公車幸福里程 20 公里計畫，以滿足民眾乘車需求。

(一) 基北北桃生活圈通勤月票

TPASS 通勤月票係以「基北北桃共同生活圈」概念，整合生活圈內國道公路客運、臺鐵、機場捷運（桃捷）與雙北捷運（含輕軌）、公車、公共自行車等公共運輸運具，並採單一定價（1,200 元/30 日整）方式，規劃通勤通學月票優惠措施，自 112 年 7 月正式上線，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販售約 660 萬張，平均每月販售約 51 萬張。總使用次數破 5 億 3,654 萬人次，民眾主要用於臺北捷運約 2 億 5,279 萬人次(47.11%)、其次基北北桃市區公車約 1 億 9,231 萬人次(35.84%)、臺鐵約 2,936 萬人次 (5.47%)、國道客運約 2,751 萬人次 (5.13%)、YouBike 約 2,223 萬人次 (4.14%) 及機捷約 1,232 萬人次 (2.3%)。另經公路局統計，113 年 7 月份全國設定 63 萬 8,000 張，基北北桃設定 50 萬 6,000 張約佔全國 TPASS 設定張數之 79.31%。

(二) 桃竹竹苗生活圈通勤月票

1. TPASS 通勤月票係以「桃竹竹苗共同生活圈」概念，整合桃園市、

新竹縣市及苗栗縣之生活圈內國道公路客運、臺鐵、公車、公共自行車、機場捷運（桃捷）等公共運輸運具，桃竹竹苗生活圈通勤月票有四種方案，其中本市適用「桃竹竹 799 元/30 日」、「桃竹竹苗 1,200 元/30 日」規劃通勤通學月票優惠措施，減少私人運具的使用。「桃竹竹苗」通勤月票自 112 年 10 月正式上線，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桃竹竹」通勤月票共有 6 萬 3,186 人次設定，「桃竹竹苗」通勤月票共有 4,159 人次設定。運具總使用量突破 845 萬人次，民眾主要用於臺鐵約 449 萬人次(53.2%)、其次公路客運約 116 萬人次(13.8%)、桃園機場捷運約 47 萬人次(5.6%)、市區公車 125 萬人次(14.8%)及 YouBike 約 106 萬人次(12.6%)。另經公路局統計，113 年 7 月份全國設定 63 萬 8,000 張，桃竹竹苗設定 1 萬 9,000 張約佔全國 TPASS 設定張數之 2.9%，其中「桃竹竹」及「桃竹竹苗」月票共設定 7,474 張。

2. 桃竹竹苗通勤月票於 112 年 10 月正式上線，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桃竹竹」通勤月票共有 4 萬 2,484 人次設定，「桃竹竹苗」通勤月票共有 2,834 人次設定。總使用量突破 669 萬人次，民眾主要用於台鐵約 360 萬人次(53.8%)、其次公路客運約 93 萬人次(14%)、桃園機場捷運約 35 萬人次(5.2%)、市區公車 98 萬人次(14.7%)及 YouBike 約 82 萬人次(12.3%)。另經交通部公路局統計，113 年 6 月份全國設定 60 萬 5,000 張，桃竹竹苗設定 1 萬 9,000 張約佔全國 TPASS 設定張數之 2.9%，其中「桃竹竹」及「桃竹竹苗」月票共設定 6,877 張。

(三) 綿密公車路網

本市目前市區公車 199 條、免費公車 64 條、幸福巴士 12 條，共 275 條，公車涵蓋率達 90%以上。另外匯集民意需求及客運業者自提公車路線，以試辦型式營運 3-6 個月，評估納入正式營運之可行性，截止至 113 年 7 月已有 7 條試辦路線中，「606 大坪頂循環線」路線已轉正式營運。另為因應國道客運 9002 停駛，本市新闢市區客運 722「楊梅-捷運三重國小站」路線並於 113 年 8 月 9 日正式上線，未來將持續配合北北基桃及桃竹竹苗等生活圈定期票政策，規劃多條試辦路線，提高公車路網覆蓋率。

(四) 電動公車推動計畫

1. 本市市區公車現況

共795輛(甲類大客車640輛、乙類大客車155輛)，其中電動公車共27輛約占3.4%。

2. 配合行政院 2030 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目標，訂定逐年目標數量：

年份	113 年 (2024)	114 年 (2025)	115 年 (2026)	116 年 (2027)	117 年 (2028)	118 年 (2029)	119 年 (2030)
電動公車目標車輛數	167	304	410	476	560	669	795
電動公車汰換車輛數	136	141	106	66	84	109	126

3. 113 年度相關電動大客車補助重點如下：

- (1)交通部：購車補助甲類大客車每輛補助370萬元，乙類每輛補助520萬元(僅限符合交通部「交通部電動大客車推動計畫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要點」資格者)。
- (2)環境部：補助營運費用4年共160萬；另本府刻正爭取「桃園市114-116年公車路網優化改善空氣品質計畫」，可申請6,750萬元補助。

4. 本市輔導轉型方式

- (1)為鼓勵業者汰換柴油公車為電動公車，將研議以載客人次補貼，鼓勵電動公車優先投入運量人次眾多之客運路線，提升市區客運服務水準，民眾體驗更願意搭乘公車，良性循環增加本市大眾運輸效能。
- (2)盤點本市113至119年各年度市區客運車輛屆齡輛數，依路線營運績效高低，規劃各年度汰換燃油車輛為電動公車之路線及輛數。

(五) 穩固客運駕駛人力

本市目前駕駛人力共 769 人，尚缺 241 人(約 27%)，為協助業者招募、留住駕駛員人力，強化駕駛員穩定性，執行措施如下：

1. 為加速改善駕駛荒問題，本府交通局與本市 7 家客運業者及 4 家駕訓班合作，推動大客車駕駛受訓即就業培訓計畫，整合市府各局處

資源及市區公車業者共同合作首創帶薪培訓專案，透過「受訓即就業」概念，規劃於考照受訓期間即可領取基本薪資並階段性取得學習津貼與里程碑獎金，主要吸引符合資格之待業民眾進行考照受訓後加入大客車駕駛行業，另針對新住民及原住民族進行加碼補貼及保險理財規劃，並於 113 年初開始進行招募作業，113 年度預計招募 100 名，截至 8 月 23 日止已有 95 人報名。

2. 各客運業者提供高額介紹獎金及任職獎金。
3. 整合本府相關局處福利措施，例如交通局與住宅發展處合作「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承租專案，由專案小組輔導求職者，加速申辦流程並協助向內政部申請「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期盼以駕駛待遇改善及打破求職疆域限制等雙管齊下方式，吸引民眾投入本市公車駕駛服務。

(六) 規劃免費公車轉型為幸福巴士路線(桃小巴)

為解決大客車駕駛不足之問題，本府交通局規劃將現有免費公車路線轉型為幸福巴士路線，以本市觀音區作為試辦區域，並於 113 年 7 月 16 日上路營運。另本府交通局已盤點現行 26 條本市市區公車每班次低於 4 人的路線，經分析電子票證資料及實際調查搭乘情形，約有 11 條路線可研議轉型為以九人座服務的幸福小巴「桃小巴」，預計今年底前推動轉型。

(七) 協調公路局針對國道客運營運提出因應策略

1. 本府於 113 年 2 月 5 日及 7 月 23 日邀集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臺北區監理所及客運業者針對 5203A、1662、1356、9005 等 4 條路線營運路線許可證到期申請不續營一同研商因應策略，經確認 113 年將維持既有服務運輸能量不中斷，並請公路局及監理所積極協調客運業者繼續經營並檢討路線合理成本及特殊路線費率，提供足額補貼，以保障民眾乘車之基本需求。

2. 經盤點各路線資訊分述如下：

- (1) 「【5203A】臺北市—桃園市蘆竹區六福路口」營運路線許可證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到期，目前由亞通客運、國光客運及亦捷科際代駛中，代駛至新業者接駛為止。
- (2) 「【1662】桃園市桃園區—臺北市松山區(松山機場)」營運路線

許可證於113年5月3日到期，目前由統聯客運代駛中，代駛至115年5月或新業者接駛為止。

- (3) 「【1356】南崁—國道1號—圓山轉運站(經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營運路線許可證於113年6月28日到期，葛瑪蘭客運已申請繼續經營。
- (4) 「【9005】桃園市西北區—國道1號—臺北市東南區」營運路線許可證於113年11月17日到期，目前由桃園客運、三重客運營運，若後續無業者接駛，將代駛至114年5月17日。

3. 本府提出幾項建議供交通部公路局參考：

- (1) 檢討國道客運路線合理成本及特殊路線費率，提供足額補貼。
- (2) 開放國道客運以雙層巴士載客，提高載客量。
- (3) 留用外籍技術人力加入大客車駕駛員服務。
- (4) 開放國道客運車輛行駛路肩。

(八) 愛心計程車及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工作

1. 為改善復康巴士車輛不足造成身心障礙者訂車不易之情形，本府交通局於102年將計程車導入電子票證收費系統，並結合本市市民卡敬老愛心卡乘車點數補助，透過評選作業選擇優良業者組成愛心計程車隊，以提供本市年長者、行動不便者之交通服務。
2. 愛心計程車隊提供一般計程車型及輔具載運服務之通用(無障礙)車型，參與車隊有合作衛星車隊、新利達衛星車隊、大文山衛星派遣車隊、大都會衛星車隊、新梅衛星車隊、大豐車隊、台灣大車隊及yoxi車隊，現共有8家車隊提供服務。持本市發行的市民卡敬老愛心卡付款者，可享有部分車資補助。
3. 目前辦理情形：
 - (1) 持本市市民敬老愛心卡付款者，車資100元以下補助36點，101元以上補助72點，由敬老愛心卡每月800點乘車補助點數扣除，其餘車資由卡片內現金儲值金額扣除。
 - (2) 為增進年長者就醫及外出活動之便利性，自108年3月1日起，愛心計程車納入市民卡敬老卡為補助對象，同時開放一卡通卡別使用，擴大市民卡使用之服務範圍。截至113年6月簽約服務車輛數共計3,207輛，本府交通局將持續擴大營運效能，提升服務品質。

- (3) 113年截至7月愛心計程車總服務趟次為119萬8,890趟次，平均每車服務374趟次。
- (4) 通用無障礙計程車型現共計65輛投入營運，車內包含一般乘客座席及1處輪椅座位區，並置輪椅斜坡板或升降設備，可供輪椅乘客直接進入車內，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辦理車隊招募，提升無障礙運輸服務。

(九) 公共自行車升級

1. 系統拆轉進度：全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站皆完成 2.0 新系統升級，113 年 9 月 1 日關閉 1.0 系統服務。
2. 新系統車輛投入：本市截至 113 年 8 月底共有 10,369 輛 2.0 系統公共自行車上線服務，其中 2.0 車輛為 9,019 輛、2.0E 車輛為 1,350 輛；113 年底前 2.0E 車輛投入數將增加至 1,590 輛，另 1.0 車輛配合 9 月 1 日關閉 1.0 系統全面下架。
3. 新設場站進度：本市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場站數共 471 站(今年已增設 54 處 2.0 新系統場站)，今年目標完成 100 處 2.0 系統新站(本市場站共計 517 站)。

(十) 交通樞紐轉運站

本市目前已設有經國轉運站、桃園長庚轉運站、八德轉運站，並再增設以下二處轉運站：

1. 大溪埔頂轉運站

都市計畫變更案於 109 年 2 月 25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查通過，112 年 9 月已完成基本設計審查，現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審查作業，另配合本府新工處區段徵收工程，預計 113 年 10 月完成交通用地整地工程，用地點交期間，本府交通局擬於 113 年 10 月上網招標大溪埔頂轉運站工程，預計 114 年中開工，於 116 年底完工，共配置月臺席位 8 席、汽車停車位 206 席、機車停車位 215 席，並評估調整周邊客運路線進駐轉運站。

2. 龍潭轉運站

本府交通局已選定「龍潭交流道整開區」規劃為龍潭轉運站，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本案俟都市計畫變更通過後辦理後續細部設計與工程發包作業，預計配置月台席位 9 席並評

估調整周邊客運路線進駐轉運站。

考量龍潭交流道整開區開發期程較長，為滿足當地民眾現況對於公共運輸之轉運需求，目前已規劃短期及中期替代方案：

- (1) 短期：規劃於龍潭運動公園站設置長廊式候車亭，並於該站收納國道及市區客運路線，後續將啟動長廊式候車亭建置事宜，並預計於113年底前完工啟用。
- (2) 中期：預計於龍潭交流道周邊一公里範圍土地，租用面積約為1,250坪之用地建置龍潭先導轉運站，提供轉運之功能。

二、完善人本交通道路環境優化

本府從人本友善交通為切入點進行檢討。藉由交通工程手段進行行穿線退縮、行人庇護島來增加行人通過路口的安全性，另外在道路空間不足的地方以標線型人行道來提供行人通行的保障，號誌秒數的調整也以人車分流的概念進行設計，以提供更完善的友善人本環境。

(一) 行人空間改善計畫

對於行人路口安全，透過設置「行人庇護島」、「退縮行穿線」、「路口擴大街角」提升保障行人穿越安全性，給行人安全回家的路。行人庇護島及退縮行穿線113年度預計改善100處，截至113年8月底已完成126處；路口擴大街角113年度預計改善80處，截至113年8月底已完成46處。

(二) 行人安全提升計畫

在道路空間不足的地方以標線型人行道來提供行人通行的保障，打造以人為本的交通環境，113年度預計改善60處，截至113年8月底已完成65處；另針對部分行人穿越常與轉向車造成交織衝突之路口(如：學校、交通場站、大型賣場或醫院)，視其交通條件實施行人專用或採取行人綠燈提早5至10秒亮啟之早開時相，進而提升交通安全。本市目前實施行人專用時相之路口計有67處，本年度將累積至100處，行人早開時相路口則有406處，本年度將累積至600處。

(三) 通學巷行人交通改善計畫

本案係採年度計畫持續辦理，113年度結合教育局「通學巷道行人交通環境改善計畫」，篩選共30處學區周邊通學路段及地區性巷道進行整體規劃。

計畫包括「加強速度管理」、「保障行人通行安全」、「減少路口衝突」等目標，透過降低車速、增加行人步行空間的各種交通工程方法，以減緩交通事故次數及嚴重性，截至 113 年 7 月底 30 處已全數完成。

三、提升道路效率與安全

本府戮力發展智慧交通，並積極爭取中央各項補助，導入 AI、5G、IOT 等智慧科技，蒐集各種多元交通資訊（手機信令資料 CVP、GPS 偵測資料 GVP）運用智慧系統分析與處理，藉由交通戰情儀表板協助即時下達各種交控策略，並且搭配交通工程改善，有效解決交通壅塞及道路安全問題。

（一）爭取中央智慧交通補助

1. 爭取交通部智慧運輸發展建設計畫

112-113 年期共爭取到五項計畫，包括：「智慧交通安全路口路段防護計畫」、「桃園市智慧停車資訊系統計畫」與「桃園 TYGO 交通行動服務應用可行性研究」、「運用智慧交通控制系統改善路口行人安全與壅塞路段」與「桃園市大貨車安全管理智慧平台建置計畫」，補助款共計 2,467 萬 5,000 元。

- (1)智慧交通安全路口路段防護計畫：透過 AI 影像辨識及速度雷達偵測系統偵測行人及車輛，於路口、路段設置車輛速度偵測系統或行人穿越警示系統，進行偵測防護，113 年預計建置 20 處，現已完成 8 處。
- (2)桃園市智慧停車資訊系統計畫：於本市重要路口設置資訊可變標誌(CMS)，提供該區周邊公有路外停車場即時剩餘車位，113 年已完成 10 處。
- (3)桃園 TYGO 交通行動服務應用可行性研究：提供本市民基本行與商務觀光的交通服務應用系統，整合交通旅運、活動及食宿遊購等資訊，探討公共運輸、停車需求、多元共享運具及票證整合之複合式服務。
- (4)運用智慧交通控制系統改善路口行人安全問題：針對桃園兩處易肇事路口（中壢區延平路/中山路口、中壢區中正路/民權路口）運用 AI 影像分析路口行人與車流，找出最佳號誌秒數規劃，讓行人能安全通行路口，同時降低交通衝擊。
- (5)桃園市大貨車安全管理智慧平台建置計畫：建置系統平台，針對

大貨車通行證與禁行路線進行管理，並新增 7 處大貨車禁行科技執法。

2. 推動智慧號誌控制

本府 113 年度已爭取國家發展委員會「亞洲·矽谷 5G 創新應用計畫」與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補助 1 億元，擴大 AI 號誌控制範圍從「點」到「線」擴展到「面」全面性改善壅塞問題，並排定本市易壅塞之市區道路路廊(臺 1 線由市府至中園路、內壢交流道、中壢交流道、青埔特定區 A17 至 A19 等路廊)進行改善，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底完成各場域實測及績效蒐集，113 年度以擴大導入 AI 號誌控制，作為交通壅塞改善方案。

(二) 改善本市壅塞路段

本府交通局利用既有路側設備結合 Google GPS 資料 (GVP)，挑選本市重要道路中民眾最有感的 10 處壅塞路口進行改善，於交通控制整合平台中新增預測功能，透過數據收集與分析，預測 30 分鐘、60 分鐘、90 分鐘後的壅塞狀況即早因應。交通控制整合平台將依據歷史資料設定適當門檻值，當路況壅塞達到門檻值，則自動進行 CMS 訊息發布通知民眾改道，或進行號誌秒數調整，以達到紓解交通壅塞之目標，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完成 5 處路段(春日路、文中路、中山路、和強路及和平路)改善，平均降低路段旅行時間指數 11%。

(三) 優化「桃園輕鬆 GO」APP

1. 為讓市民能即時掌握本市道路狀況、公車動態、停車剩餘格位、電動機車充/換電站點位、YouBike 使用情形等交通資訊，本府建置「桃園輕鬆 GO」APP，以 LBS (Location-Based Service) 方式提供整合式交通服務，讓使用者隨時掌握路況並進行旅程規劃，享受開車及搭乘大眾運輸時無所不在之資訊服務，截至 113 年 7 月底總下載量為 10 萬 267 次。

2. 113 年度已新增 YouBike2.0 與電動機車充/換電站之資訊，並調整圖層顯示方式，便於民眾找尋 YouBike1.0 與 2.0 點位及充電站與換電站之點位。

(四) 推動大貨車禁行科技執法

1. 為避免大貨車行駛於狹小路段，造成用路人安全疑慮，因此市府選

擇適當路段管制大貨車通行，過去針對大貨車違規行駛是採員警現場取締，現透過科技執法取締，讓違規車輛無所遁形，並減少員警值勤負擔，還給用路人安全的交通環境。

2. 本市已建置 16 組大貨車禁行科技執法設備，設備上線迄今違規行為約減少 50%，其中以龍潭區湧光路、八德區義勇街及蘆竹區南山路三段等效果最好，平均約下降 90%以上，113 年預計再新增 7 處點位，目前各點位資訊如下：

(1) 龜山區：青山路二段、湖山街 88 巷路口、湖山街/大同路 570 巷

(2) 八德區：義勇街、富榮街/和平路口、富榮街/後庄街口、長安街
(大安國小旁)

(3) 蘆竹區：南山路三段、南山北路一段、機捷路/油管路二段

(4) 大溪區：埔頂路二段

(5) 龍潭區：湧光路/自由街口、湧光路/聖亭路口、高原國小前

(6) 觀音區：中山路二段、仁愛路二段

(五) 推廣機車駕訓補助

1. 本府自 108 年起與公路局合作辦理「機車考照駕訓班訓練」計畫，以補助駕訓費用方式，推廣普通重型機車駕駛訓練，研究報告指出經機車駕訓者較未受訓者，違規風險降低 59%、肇事風險降低 36%。
2. 本市自 112 年起全國首創改採加碼補助費用方式提供補助，民眾透過機車駕訓成功考取駕照者，除公路局補助 1,300 元訓練費外，本府另外再補助 1,300 元(最高補助 2,600 元，計 2,000 人)。
3. 113 年本市持續與公路局合作提供機車駕訓補助，民眾踴躍參加機車駕訓，113 年 6 月底本府加碼補助 2,000 個名額已額滿。同時率全國首創全額補助身障機車考照駕訓費用(4,200 元，不限額)，鼓勵身障朋友由被照顧者轉換成為獨立生活者。

(六) 擴大機車老師計畫

1. 本府自 110 年起強化校園機車安全宣講，以實際事故影片搭配講師說明事故原因及預防方式，經統計 112 年全年機車事故死亡人數也較前一年度同期減少 18 人，顯現已有初步改善成效。
2. 112 年起講師由校園走入企業，安排講師前進各公司行業，並增編教材內容，除既有機車安全及防禦駕駛外，也加強大型車防禦駕駛、

路口應讓行人等重點觀念的宣導，也可針對申請業者的需求客製宣導課程，希望能仿照校園機車安全宣導模式，將宣導對象擴及鄰里社區及公司行號，使正確防禦駕駛觀念推廣至各年齡層，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於高中職、社區、公司行號共辦理 65 場宣導場次，參與人次共 4,443 人，大專院校場次預計於 9-11 月辦理。

(七) 增設機車練習場

現共計有 9 區 13 處機車練習場，其中 2 處為 113 年增設地點如下：

1. 桃園區(國 2 橋下與介壽路口空地)：113 年 4 月 10 日開放供民眾使用。
2. 龜山區(下湖街 161 巷公園旁空地)：113 年 6 月 19 日開放供民眾使用。

本府交通局仍持續針對公有閒置用地、高快速道路橋下、河川地等區域盤點合適場域中。

(八) 機車待轉區改善計畫

1. 本市於 112 年 8 月起擇單向 2 車道路段共 24 處試辦開放機車直接左轉，經試辦 6 個月期滿並調閱肇事資料進行比對，考量部分路口需考量對向直行車流量狀況評估是否開放，爰本市優先針對單向 2 車道路段之下列三種態樣先行開放機車直接左轉：

- (1) T 字路口且無對向車流。
- (2) 具有左轉保護時相(含左轉附加車道)或時制輪放之路口。
- (3) 路口前或後路口已開放且路口型態一致。

2. 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蒐集各路型交通量並採滾動式檢討本市開放機車直接左轉原則。

(九) 偏心左轉改善計畫

為改善長期道路交通壅塞問題，重新規劃道路，以偏心式設計增設左轉專用道，讓車輛可於專用道等待左轉，不會妨礙後方直行車流，除改善左轉壅塞問題，亦可降低同向側撞等交通事故發生機率，112 年度完成 100 處路口規劃及改善，整體平均延滯降低 8.87 秒(13.9%)，113 年度持續推動「偏心左轉路暢計畫」，並遴選出 10 條路段(50 處路口)，截至 8 月底已改善完成 5 條(22 處路口)，1 條派工施作(5 處路口)，4 條規劃設計中。

(十) 易肇事路口改善計畫

為提升用路安全，113 年度篩選本市 30 處易肇事地點(其中 15 處為交通部公路局路權)，依事故資料繪製碰撞構圖，據以分析事故類型、態樣提出改善方案，並辦理現場會勘，進行交通工程改善，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底前全數完成。

(十一) 推動本市「無號誌化路口幹支道劃分」計畫

已與本市各區公所訂定劃分期程，針對「發生 A1、A2 交通事故之無號誌路口」、「8 至 15 公尺無號誌路口」、「8 公尺以下無號誌路口」三階段進行，共計 9,458 處路口。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完成 7,344 處，預計於 113 年底全數完成全市幹支道劃分改善。

(十二) 強化路口安全防護

本府積極爭取各項經費，持續推動各項路口安全防護設施，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完成 136 處路口，預計今年年底前完成 12 處路口施作，施作項目包括：

1. 非號誌化路口行人穿越警示系統：透過 AI 影像辨識系統偵測路口行人穿越時，將傳遞訊號至 CMS 進行告警，達到提醒車輛前方行人通過的警示，促使其減速慢行通過，平均降低 35% 速率。
2. 車輛速度偵測提醒系統：運用雷達設備偵測車輛速度，倘超過路段時速以紅色「哭臉」LED 顯示，否則為綠色「笑臉」，透過圖形化與速率顯示提醒用路人減速，進而增進行車安全，車輛違規比例平均減少 9.8% 至 13.9%。

(十三) 增設機車換電站

為提升民眾騎乘電動機車意願，本府盤點公有停車場畸零空間增設電動機車換電站，便利民眾使用低碳運具，以完善本市綠能運輸，全市利用停車場畸零地總共增加電動機車電池換電站 60 處，其中光捷 IONEX 換電站 34 站，睿能 GOGORO 換電站 26 站已全數啟用完畢，光捷 IONEX 換電站則已啟用 30 站，共計已啟用 56 站，剩餘 4 站尚待台電送電。

(十四) 加速桃園市充電設施建置計畫

以發展低碳綠色交通為目標，鼓勵民眾使用電動運具的意願，持續配合增設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的友善服務。依規於公有路外停車場

設置一定比例電動汽車專用停車位及充電設施，共同發為低碳交通的綠色城市。為提升電動汽車數量，到淨零碳排目標，市府邀集公有路外停車場業者，研議增設電動汽車充電樁，目前在公有停車場內已增設共計 428 支電動汽車充電樁，約佔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總車格數之 2.2%，後續將於 113 年底前擴建充電樁總數量達 900 支，以達成預計 4% 目標。

(十五) 路邊停車格智慧化開單

本府於 112 年推行試辦設置智慧停車柱，以提高開單效率及停車收益，第 1 階段於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三民運動公園旁設置 46 席、中壢區元化路中正公園旁設置 29 席及楊梅區校前路楊梅國中旁設置 29 席，總共試辦 104 席智慧化停車格開單繳費服務。因第 1 階段試辦成效良好，再於 113 年 4 月進行第 2 階段試辦，在龜山區長庚醫院周邊新增智慧停車柱約 170 席及桃園區增設地磁設備約 435 席，第 3 階段於 113 年 7 月於桃園區、中壢區及平鎮區推出 1,600 餘席地磁停車格。114 年度將研議於全市普及設置地磁，持續推動智慧化停車服務。

四、增加停車供給計畫

本市近年人口快速增加，工商業活動頻繁，停車需求亦同步增加，本府持續尋找高停車需求地點設置路邊停車格，如機關周邊、市中心商業區、醫院周邊，或民眾建議設置之地點，惟道路空間有限，除利用部分道路空間規劃為停車格外，本府亦積極爭取與其他機關合作闢建路外平面停車場、鼓勵民眾利用閒置空地設置停車場，並給予補助、獎勵民眾釋出空地申請，可提高停車供給，並逐步推動路邊停車路外化。

(一) 興建路外立體停車場

本府目前申請中央停車場建設補助 8 案，全數完工後可增加汽車位 2,565 席、機車位 617 席，總工程經費 49 億元，爭取中央補助 21 億元，本府自籌 28 億元，其中，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地下停車場、大園區停二立體停車場、桃園火車站廣一地下停車場及中壢區停十立體停車場共已核定補助 10 億 6,000 萬元，其餘案件交通部公路局審議中。

(二) 新增路邊停車格

本市現有路邊汽車位截至 7 月底共計 2 萬 2,920 席(不含工業區)、機車停車位共計 4 萬 7,268 席，汽機車格經會勘每月逐步增設中，本年

度可再增加汽車及機車格各 800 席以上。

(三) 推動民間參與 BOT 興建停車場

1. 配合中壢車站地下化，推動後站停三用地 BOT 引資興建立體停車場，刻正公告招商中，預計可增加停車格 413 席，機車格 870 席。
2. 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之停三用地位於高鐵特定區東側，已完成促參簽約，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交付土地予民間機構，屆時完工後將提供汽車 391 席，機車 155 席，設置附屬設施辦公空間及商場，可節省興建及營運費用約 35 億元，營運期間並可收取土地租金一年約 473 萬元，權利金一年約 144 萬元。
3. 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之停四用地位於高鐵特定區西側，已完成促參簽約，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交付土地予民間機構，屆時完工後將提供汽車 535 席及機車 222 席，並附屬設施為旅館及商場，可節省興建及營運費用約 52 億元，營運期間並可收取土地租金一年約 680 萬元，權利金一年約 227 萬元。

(四) 桃園區新民大樓拆除暨平面停車場新建案

1. 桃園區新民大樓自民國 76 年改建後，作圖書館、停車場及長青學苑使用，因具安全疑慮及內部設備老舊等因素，經 112 年 9 月 8 日「為本市桃園區新民大樓未來使用方向研商會議」決議拆除，並於都更前暫闢為平面停車場使用，提供 88 席汽車停車位以舒緩停車需求。
2. 因本案施工中產生噪音、振動及工程車輛動線影響周邊居民生活，已辦理兩場施工前說明會，與地方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目前尚待台電廢止遷移建物地下高壓受電室，預計 113 年 8 月初開工，114 年 4 月完工。

五、建構完善高快速路網

隨著都市計畫區擴展，交通量持續增長，為縮短城鄉間差距，本市已完成「市區快速道路發展構想與分期發展計畫」並爭取多項高快速公路建設計畫並協調中央加速辦理相關建設計畫，本府與交通部共同推動中之高快速公路建設共計有 15 項，其中國道 3 號銜接台 66 增設系統交流道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完工通車，其餘未完成之建設計畫將依相關期程持續進行，完善的高快速系統，讓市民可以有更順暢的聯外道路路網。

(一) 高速公路建設計畫 (主辦單位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1. 國道 1 號增設中豐交流道計畫：已於 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底完工。
2. 國道 1 號林口交流道改善工程：已於 112 年 5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16 年完工。
3. 國道 1 號楊梅至頭份段拓寬計畫：
 - (1) 本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刻辦理設計作業，預計於 115 年初開工，121 年完工。
 - (2) 本府後續將爭取校前路增設南入及北出匝道納入本計畫辦理。
4. 國 1 甲新建工程 (臺 61 線至國道 1 號路段)：
 - (1) 本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刻辦理細部設計作業，同步辦理用地取得，預計 113 年 10 月完成設計，114 年 2 月開工，118 年完工。
 - (2) 另本案尚有增設國 1 桃園交流道北側之集散道路增設北上銜接高架匝道工程(48.5K 處)，預計於 114 年上半年開工，116 年完工。
5. 國道 1 號幼獅交流道南出匝道改善計畫：

為提升幼獅南出匝道車流運轉效率，本府建議於高公局用地範圍內改善南下出口右轉匝道線型，與高獅路成一斜交路口，避免匝道左轉高獅路與青年路直行交織，使車行動線更為順暢；高公局已將本府建議納入細部設計。
6. 國道 1 號楊梅交流道北出匝道改善計畫：
 - (1) 現況楊梅交流道北出匝道共有 2 支匝道銜接台 1 線，其中往埔心方向匝道鄰近台 1 線與裕成路口，反應距離短且同時有右轉及直行車輛，車流易與既有台 1 線車流產生併入衝突，本府建議高公局將 2 支匝道併於同一處，以簡化車流動線；高公局已將本府建議納入細部設計。
 - (2) 高公局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函復表示後續責由該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辦理，本案顧問公司已於 7 月 11 日提送工作計畫及服務費，續進行細部設計。
7. 國 2 甲延伸路段 (臺 15 線至大園區臺 61 線)：
 - (1) 國發會於 113 年 5 月 1 日審查建設計畫，審議結果原則通過，

後續將報請行政院予以核定，俟建設計畫通過後續辦理本案細部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等程序，預計 116 年動工、119 年完工通車。

(2)橋下平面路段部分，於國發會 113 年 5 月 1 日審查建設計畫時，本府亦再次提及希望將國道 2 號甲線高架橋下平面道路納入本案之建設計畫及未來設計中一併辦理，建請高公局參考國道 2 號橋下道路設計，將本案橋下側車道所需淨高及用地一併納入考量，後續本府將於高公局設計階段，針對橋下道路所需空間與高公局協商。

8. 國道 2 號大竹交流道匝道跨越市道 110 甲：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審查作業中，預定 113 年底完成工程招標、114 年初動工(匝道拓寬先動工)，預估約 40 個月完工。
9. 國道 2 號增設中路交流道：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4 月 9 日奉行政院核定，後續將配合中路站整體開發區之區段徵收程序，取得連絡道土地，以利高速公路局辦理交流道建設工程。
10. 國道 3 號銜接臺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已於 108 年 12 月開工，SL1 系統匝道已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先行通車，L2 及 L4 匝道工程於 112 年 10 月完成，預計 113 年 10 月整體工程完工通車。
11. 國道 3 號增設八德交流道：本案建設計畫已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奉行政院核定，並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辦理行政院院長視察規劃辦理情形，院長指示後續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與本府密切配合推動本案，並充分與民眾溝通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另有關本案新闢連絡道工程相關費用則由本府辦理及籌措，請本府確實依照進度推動，預計 115 年動工，119 年完工通車。

(二) 快速公路建設計畫 (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公路局)

1. 臺 66 線平交路口高架化 (臺 15 線、桃 82 線、桃 84 線、桃 89 線、桃 94 線等)：目前公路局東段標已於 113 年 2 月 29 日開工，西段標則於 113 年 1 月 10 日完成細部作業，目前進行預算檢討，後續持續辦理招標作業。
2. 臺 15 線及臺 4 線改線工程：本案為配合桃園國際機場擴建計畫，預計 114 年 4 月完工。

3. 板龍快速道路：本案由交通部公路局針對「大漢溪兩岸整體交通路網規劃構想計畫」接續辦理可行性評估相關作業，規劃以使用大漢溪兩岸空間分流國道3號車流，串聯既有高快速公路形成高快速公路網之觀點，進行快速道路構想規劃，已於113年5月6日決標，預計115年完成可行性研究評估。
4. 新梅龍快速道路：起於113乙(國3龍潭IC)，終點為台61線，串聯龍潭-楊梅-新屋走廊，強化鄉村發展圈與生態遊憩圈的連結，健全環狀高快速路網，可改善龍潭科園擴建基地聯外交通條件，建立與桃園機場、竹科之快速連結，利於國際貨物快速輸送以及園區員工通勤需求。公路局刻進行可行性評估，已於113年7月11日決標，預計115年完成可行性研究評估。

六、交通裁決業務

- (一) 本市交通違規入案件數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總計149萬315件。本市持續透過包括農業金庫各分行及各地農漁會、郵局、超商、監理服務網及電話語音等多元化管道代收，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以提升交通違規案件結案率。
- (二) 為有效遏止駕駛人違規重複再犯，本市針對違規大戶及駕駛人高風險違規駕駛行為，如酒駕、無照、危險駕駛、車不停讓行人、肇事逃逸等違規案件專案列管，優先裁罰催繳並移送強制執行，與行政執行機關密切合作，以有效遏止駕駛人違規累犯行為，提升市民交通安全。

七、肇事鑑定業務

- (一) 辦理本市轄內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業務，透過肇事後警方搜集之現場跡證，輔以派員實地勘察肇事現場，深入分析重建肇事過程以釐清行車事故肇事因素，由本府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以委員合議制多數決之方式，客觀的釐清肇事責任，並提供鑑定意見書，供當事人和解或司法機關審理案件之參考。
- (二) 統計期間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受理鑑定案件1,073件，較去年同期(112年2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受理鑑定案件1,113件，減少40件，減少約3.59%。

拾 肆、觀光

桃園是國際機場所在城市，具有發展國際旅客先天優勢及潛力，市府重新規劃桃園整體觀光發展，推動珍珠海岸計畫、大龍門低碳旅遊帶及探索北橫旅遊品牌等重要計畫，建立桃園觀光品牌形象，並搭配創新觀光主題活動推廣及相關產業輔導，持續完善觀光基礎設施，營造親子旅遊及東南亞遊客友善城市印象，吸引國內外遊客來訪體驗桃園新氣象，讓桃園成為煥然一新的旅遊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跨域合作推廣桃園國際觀光，營造國門之都旅遊城市印象

(一) 邀請國外觀光業者來桃踩線

為拓展桃園國際知名度，吸引國際旅客造訪桃園，本府觀光旅遊局積極聯繫主動爭取與航空公司與地接社合作，分別於113年4月16日、6月11日邀請菲律賓主力旅行社來桃踩線；另於4月26日接待韓國一般旅行業協會(KATA)會長及會員、6月1日接待菲律賓最大旅行社協會(PTAA)會長及會員來桃園交流，並規劃踩線行程，同時進行桃園觀光資源簡報，鼓勵未來於該國推出含桃園景點之遊程，以吸引更多遊客前來體驗桃園之美。

(二) 加強國際觀光交流 MOU 簽定

除邀請民間單位來桃踩線，本市亦積極與各國城市政府觀光單位進行雙城交流及合作，包括延續去年與日本神戶觀光局簽訂觀光交流 MOU 之後續合作，於6月26日邀集兩市有關單位及旅行社、臺灣高中校長舉行「桃園 X 神戶修學旅行交流」，加強雙城學生互訪之推動；並於4月26日與明年主辦臺韓觀光交流會議之木浦市簽訂觀光交流 MOU，未來將成為桃園於韓國推動觀光推廣之原點；另於7月12日及23日分別接待日本成田市議會議長、議員與牛久市市長，進行互動交流，推廣桃園旅遊資源，未來可加深雙合作，並期待以此成功交流模式，複製到其它城市，藉以帶動國際城市交流，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三) 基北北桃四市首度聯合赴海外之觀光推廣活動

1. 本市主辦「基北北桃韓國推廣交流案」，由四市觀光首長率隊首度進行跨域整合行銷，前往韓國首爾辦理觀光推介會及媒體見面會，並以「NEXT Travel 4 City」為行銷主題，搭配四市首字「桃臺新基」作為口號，取韓文諧音「神奇的地方」，為韓國旅客帶來北臺四市的最新玩法，爭取韓國遊客停留北臺。

2. 此次推廣活動有許多具代表性的第一次，首次打破行政區域限制以全新區域旅遊概念，推出北台五天四夜旅遊產品，聚焦北台四市景點，讓韓國觀光業者看見全新的旅遊模式；同時，也是北台四市旅遊業、觀光工廠、伴手禮、商圈、免稅店、旅行社等觀光產業業者組成近百餘人的台灣隊首次共同赴韓推廣，更是在韓國首次以媒體見面會的形式，向韓國媒體介紹北台四市之美，成功吸引韓國媒體及觀光業者的目光。
3. 此次推廣活動在韓國造成話題，吸引韓國 HanaTour、MODE TOUR、Hanjin Travel、LOTTE 等多家重量級組團社，以及韓國四大 OTA 平台 Myrealtrip, Inc、Head of the Tours & Activities、InterparkTriple Corp 及航空、郵輪旅遊業者參與旅遊推介會，超過數十位韓國媒體前來報導，成功在韓國奠定強大的話題聲量。而北台四市業者，對於此次活動表示高度贊許，不僅為業者開拓商機更帶領他們躍上國際舞台，讓自己的產品能被更多人看見，同時也認台灣本地的優質業者，更加凝聚業者間的向心力，並期待未來能再次舉辦類似活動。

(四) 2024 臺北國際觀光博覽會

臺北國際觀光博覽會於 113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3 日在臺北世貿一館舉辦，以大龍門旅遊廊帶及國際蔬食節為主題打造桃園館，活動期間邀請達人至現場分享桃園大龍門旅遊廊帶，舞臺活動透過互動問答、業者品牌推廣強化民眾對桃園觀光的印象。

(五) 2024 臺北國際夏季旅展

2023 年首度參展，桃園展館榮獲「最佳人氣獎」，今年續參加臺北國際夏季旅展，於 113 年 7 月 12 日至 7 月 15 日在臺北世貿一館舉辦，展館規劃以親子旅遊為主題，推薦夏日消暑的北橫遊程，搭配「石門水庫 60 周年闖關紀念活動」、「探索北橫-離你最近的芬多精仙境抽獎活動」、「趣北橫·集點拿大獎」等系列活動，推廣本市山海觀光與特色遊程。展館規劃 12 場次舞臺活動，並邀請桃園在地達人至現場分享親子旅遊攻略，辦理茶包、茶球以及海廢擴香石的 DIY 活動，透過手作體驗樂趣宣傳桃園大龍門旅遊、珍珠海岸等景點。

（六）經營社群媒體平臺

1. 桃園觀光社群平臺粉絲人數截至113年8月20日分別為Facebook：481,365；Instagram：84,626人。相較於112年1月平臺粉絲數，Facebook增加38,352人，Instagram增加10,805人，本府觀光旅遊局未來將持續優化社群經營策略，藉由豐富有趣圖文，吸引更多粉絲關注桃園觀光旅遊資訊。
2. 為持續深耕國內外旅遊市場，透過樂遊桃園社群平臺挖掘桃園觀光魅力及亮點，分析目標市場屬性及旅客喜好分眾行銷，規劃多元的社群網路行銷策略如網路活動、多媒體行銷、邀請國內外KOL踩線，搭配不同宣傳題材如親子、美食、運動、文青攝影等，推播本市景點；另為配合本府觀光政策如大龍門觀光廊帶、珍珠海岸、探索北橫、低碳旅遊、東南亞旅遊友善城市等，結合深度主題式旅遊體驗即時影音等內容，增加民眾對本市之旅遊印象，同時讓旅客能迅速取得桃園最新旅遊資訊，逐步將桃園觀光品牌化，開拓多元文化旅遊市場。
3. 本案透過社群導流，串聯基北北桃觀光景點或觀光活動等相關資訊，共同推廣北臺灣觀光；同時與具網路聲量之社群平臺共同合作，相互導客行銷，擴大宣傳之效益，激發旅客來桃旅遊之意願。

二、打造觀光品牌活動，形塑桃園旅遊特色

（一）2024 桃園燈會

1. 2024 桃園燈會於113年2月21日至3月3日在桃園區虎頭山創新園區及南昌森林運動公園舉辦，以「閃閃桃園 閃閃桃林」為主題點亮桃園，打造大型燈光主題展演秀、漢服市集重現古代元宵氛圍及多樣化的互動燈組，活動官網也以英文、泰文、越南文、印尼文多語呈現，讓各地遊客感受桃園多元文化魅力，12天的活動共吸引165萬人次參觀、300則網路媒體報導；此外，本次燈會以100%使用回收永續材料及循環利用理念推出「桃氣龍」、「寶桃龍」及搭乘大眾運輸限量版「春桃共榮」共3款小提燈，讓民眾來桃園賞燈也可帶走珍貴回憶。
2. 「南昌燈區」以多元族群共榮為主題，展出多組國內外藝術家的大型燈光藝術作品；「虎頭山燈區」分為互動科技及傳統文化兩大區塊，在傳統文化區則有將宋代服飾和宮燈帶到現場，園區內以穿越

古今風格規劃，在現代 10 組互動燈區民眾可透過不同的裝置與光影同樂，創造親子同樂時光，走過時光燈廊來到古代漢服市集區，彷彿穿越時空回到古代元宵賞燈，今年也是史上第一次邀請桃園在地宮廟的神明到燈會現場庇佑眾生。

3. 本次的主題燈光展演秀，以超過 600 顆的電腦燈和雷射交織而成，顛覆以往傳統燈會的主燈表演，也榮獲「美國繆思設計大獎 (Muse Design Awards)」照明設計類金獎及「英國倫敦設計大獎 (London Design Awards)」展覽及活動類金獎兩大國際設計獎項。

(二) 2024 龍岡米干節

1. 2024 桃園龍岡米干節於 113 年 4 月 20 日至 28 日間辦理，2023 龍岡米干節獲交通部觀光署頒發「2024-2025 年臺灣觀光雙年曆」之「國際級特色活動」殊榮，為延續過去亮點活動，以「水花火舞」為題，舉辦潑水節、火把節等兩大特色慶典，另也規劃「長街宴」、「文化小旅行」、「特色服裝」等體驗活動，讓來到現場的民眾能藉由活動參與深入體驗特色文化觀光節慶氛圍。
2. 因應寶林食安問題發生且適逢龍岡米干節活動前夕，為確保活動期間食品安全衛生，本府已與衛生單位合作，提前進行相關應對措施，包含採取活動前加強食安宣導、活動中後，以輔導與稽核的併行方式加強管理，以確保其食品製作與銷售均符合相關規定。
3. 本府設使節宴邀請貝里斯、馬紹爾群島共和國、紐西蘭、瑞士、澳洲、新加坡、印尼、蒙古國、緬甸、馬來西亞、汶萊、美國新墨西哥州等多國駐臺使節與貴賓代表們體驗在地文化與特色美食，從金三角文化美食 DIY 體驗到籩箕飯、精彩火舞表演、火把節點火儀式等並與現場民眾打歌同樂。
4. 為期兩周的龍岡米干節共吸引約 12 萬人次參與，活動期間超過 54 則新聞報導、網路圖文廣告曝光數逾 627 萬次、社群媒體(FB、IG) 曝光逾 44 萬次、GDN/YouTube 廣告投放曝光逾 467 萬次，為將米干節有效宣傳至國內新住民族群，亦推出泰文、印尼文 EDM。

(三) 「探索北橫」四季活動

1. 舉辦「探索北橫」春季-櫻花勇士自行車活動：配合北橫櫻花季期間，於 113 年 3 月 2 日、3 日舉辦「挑戰北橫 X 橫越大龍門」櫻花勇士自行車騎行活動，除延續以往傳統櫻花勇士路線外，更首次推出橫

跨大溪、龍潭及石門地區，且以家庭親子為對象之大龍門親子騎行路線，降低傳統櫻花勇士具挑戰性之路線難度，吸引更多喜歡戶外活動的朋友們前來成為桃園櫻花勇士，讓更多自行車愛好者認識桃園自行車活動。

2. 結合「大龍門」旅遊廊帶與「探索北橫」觀光品牌，推出「探索北橫-離你最近的芬多精仙境」抽獎活動與線上活動，以羅浮溫泉及小烏來風景特定區內之天空步道、宇內溪戲水區的北橫景點為中心，串聯復興區、大溪區及龍潭區之合法民宿、旅館及露營區，推出本項活動，活動分為【戲水區溫泉獎】、【北橫大龍門旅宿獎】及【北橫大龍門加碼抽】三種參加方式，獎品為油電休旅車、電動機車、電視等優質好禮，期能透過豐富獎品吸引民眾假期赴「大龍門」及北橫地區旅遊。另結合「遊桃園」APP 內大溪、復興及龍潭區逾 40 個熱門景點，於 6 月 10 日至 7 月 31 日期間推出「趣北橫·集點拿大獎」線上集點活動，活動獎勵為限量線上運動課程券，後續將以路跑族群為目標，規劃於 9 月 2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間推出「北橫公路線上路跑活動」，吸引路跑族群到北橫公路路跑並留宿於北橫。
3. 7 月至 10 月推出「探索北橫」夏季活動：精選六大主題 15 條星級遊程路線，邀請民眾一同探索北橫獨特的自然美景和原民文化體驗。精彩豐富的活動現正熱烈報名中，邀請親子家庭、親朋好友及喜愛戶外探險者一起參與，盡情享受北橫夏日的美好時光。六大主題包括：「樂桃消暑系列」、「部落輕旅系列」、「星河山城系列」、「沐浴山林系列」、「秘境時光系列」及「行腳北橫系列」，希望透過不同遊程路線串聯北橫歷史人文、自然生態、在地美食與熱門景點。

(四) 113 年慈湖觀光推廣

1. 本案以「日間延伸至夜間」之觀光活動為主軸，透過慈湖這個錨點串聯大溪區與復興區之觀光資源，打造完整山區旅遊軸線，以呼應本府「探索北橫」及「大龍門(大溪、石門、龍潭)」亮點計畫，達到觀光整合與永續發展之市政目標。
2. 今年主題「放假囉！來慈湖」，透過更直觀的概念要讓民眾一到假日就聯想到慈湖踏青遊玩，並打造全新主視覺，傳達慈湖的「健康、創新、文化、戶外、自然」的形象，形塑慈湖觀光質感年輕活潑化。活動訂於 113 年 8 月 9 日至 9 月 17 日假慈湖園區舉辦，亮點內容

包含：

- (1)結合七夕及中秋打造「兩大節慶週主題夜」
- (2)主題秀(例如：火舞、燈光秀、水舞秀等)
- (3)假日精彩街頭藝人表演
- (4)假日觀光FUN市集
- (5)藝術光造景，以提高慈湖園區暑假檔期之初訪率與重遊率。

(五) 大龍門品牌先期活動「Game 遊桃園大龍門」

1. 為行銷「大龍門觀光廊帶」，於113年6月6日至8月25日暑假期間，舉辦「Game 遊桃園大龍門~石門水庫60週年闖關紀念活動」，首創將石門水庫美景搬進麥塊(Minecraft)遊戲世界，透過充滿在地特色的趣味闖關遊戲，例如體驗活魚餐廳送餐、遊湖划船、水庫路跑等，線上玩遊戲抽好禮；同時將線上流量導入現地旅遊，同步舉行「大龍門尋寶趣」現地打卡活動，並結合8家在地觀光產業共推旅遊優惠，行銷大龍門旅遊帶。
2. 活動自6月6日上線以來，截至7月底，已吸引大量玩家參與，線上闖關人數已達4萬406人次，線下打卡次數已達9,971次，線上及線下之數位禮券共3,400組已全數發放完畢，抽獎序號已發出5,425組，活動獲得廣泛好評和熱烈迴響。本次也將合作之觀光業者設為打卡點，打卡次數3,607次，占總打卡次數36%，顯示發揮吸客至景區效果，帶動大龍門觀光產業，活動推出後對比去年同期，下載量成長2.1倍、瀏覽量增加1.2倍。

(六) 2025 台灣燈會

1. 本府承辦2025年臺灣燈會將自114年2月12日(開幕日-農曆正月15日元宵節)至2月23日(閉幕日)舉行，共計12天，活動場地為機場捷運A18、A19週邊土地，包含高鐵站前廣場、樂天棒球場、亞矽IOT展廳周邊、青塘園及洽溪路封街路段，場地面積約28公頃，預計可吸引千萬人潮前來桃園賞燈，帶動桃園周邊在地產業觀光商機。
2. 桃園擁有眾多埤塘，如鏡面般的水面，映照出桃園的城市樣貌；2025年台灣燈會在桃園將以「光聚千塘 串桃園」為主題。每一座閃閃發光的埤塘如同燈飾作品訴說著地方故事，透過燈光藝術串連桃園地方特色，營造一個光影交織的奇幻世界、幸福城市，此外，桃園作

為國境之門，是台灣與世界連結最直接的場域，且擁有閩南、客家、原住民族及新住民等族群，呈現共融之光，此次台灣燈會在桃園，規劃將智慧科技應用和低碳永續理念貫穿整個燈會，展現桃園創新與可持續發展的無限性。

三、打造特色觀光城市，結合創意推動觀光發展

(一) 植感桃園-蔬食集客計畫

1. 本市以大溪豆製產業為基底，結合蔬食風潮，以「環境永續」、「動物友善」及「身心健康」為核心理念，打造「植感桃園」的城市品牌意象，包括推動大溪滷豆干上架桃園市及鄰近周邊 7-ELEVEN 門市、蔬食友善推薦標章、辦理蔬食市集「植人聚美食祭」、亞洲植感城市論壇及桃園蔬食味展覽等一系列活動，除提升大溪豆干產業的精緻化和國際化，並接軌蔬食旅遊風潮，為桃園觀光開拓藍海市場。
2. 本活動呈現桃園在推動環保理念與蔬食文化上的具體成果，其中辦理蔬食市集「植人聚美食祭」活動期間，共吸引了 82,535 位民眾參與，透過裸買裸賣的交易方式，減少垃圾減量 77 噸及減碳 160 噸的驚人成績。
3. 推動蔬食友善推薦標章共選出了 102 家友善綠標業者及 13 家金質獎章業者，顯示出桃園市推動蔬食友善環境的成效；亞洲植感城市論壇邀請來自日本、香港及臺灣的專家齊聚一堂，超過兩百名民眾踴躍報名參加，論壇現場民眾與講者親切互動，反應熱烈；蔬食豆香宴特別邀請一之軒冠軍烘焙師傅及「知初 RootKitchen 植物系永續廚房」主廚，以大溪豆干為食材打造別樹一格的輕蔬饗宴；而「植地有生-桃園風味展」吸引了兩千多名民眾到場瀏覽駐足，將大溪豆製品特色及旅遊特點以「食、農、旅、購、讀」五個面向呈現給民眾；植感輕旅踩線團共舉辦了三團，精選桃園特有的蔬食友善行程，讓參與者深入了解桃園的自然之美及蔬食文化。

(二) 2024 桃園變裝嘉年華體驗推廣

1. 2024 桃園城市變裝嘉年華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在中壢青埔置地廣場桃園舉辦，本次活動初衷以「不分年齡不分身分，都可以來到桃園體驗造型扮裝的樂趣」，從零歲到一百歲的民眾都能到訪桃園玩變裝，本次場地選在置地廣場桃園也是睽違 9 年重返桃園的 2025 臺灣燈會提前暖身。

2. 活動分別規劃三大主題競賽，分別是 2024WCS 臺灣代表選拔賽、漢服整體造型大賽、桃園 COSPLAY 校際大賽，其中 2024WCS 臺灣代表選拔賽為全球最具代表性的 COSPLAY 賽事，優勝隊伍在 8 月代表臺灣前往名古屋，與各國 COSPLAY 好手，角逐世界第一寶座，漢服整體造型大賽以重現歷史人物為主題，吸引民眾變裝重現歷史人物裝扮，桃園 COSPLAY 校際大賽為桃園首次舉辦專屬年輕學子的青春變裝舞臺，提供青少年健康休閒活動，使變裝文化融入桃園的城市印象。
3. 除了主題競賽以外，2 日活動現場還有超過 150 攤的同人動漫與扮裝市集，活動首日更有變裝造型廣場舞活動，吸引超過 360 位大小朋友在活動現場體驗變裝御宅藝舞蹈，其中還有大小朋友喜愛的天竺鼠車車、狗與鹿、饅頭家族、企鵝嘖嘖、手信霧隱城忍者、Y 桃園哥等人偶於現場同樂，活動更邀請來自義大利的世界級 Cosplayer-Leon Chiro 及日本的 ZUMI、桃戶，等大咖國際人氣 Cosplayer 登臺與粉絲互動，兩日共計吸引 3 萬名遊客到現場參與活動。

(三) 辦理桃園極限運動 虎頭山 Pump Track 活動

桃園市政府為推廣桃園觀光，藉由辦理極限運動，吸引民眾至桃園遊玩，民眾除了可以參加比賽，還可順道參觀周邊景點，如虎頭山公園、虎頭山環保公園、桃園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及孔廟等景點。活動於 113 年 7 月 6 日假汴洲公園辦理。本次活動為延續 112 年熱度，辦理第二屆桃園極限運動活動，民眾採線上報名參加極限運動體驗。活動現場除了有精采極限運動表演作為開場，還有許多美食餐車，現場還安排多名專業教練，讓小朋友在教練的指導下，親身體驗極限運動的魅力，此外公園內還設有步道與廣闊草坪，打造親子遊憩環境，適合家庭野餐與親子活動。

當日活動聚集超過 500 名民眾參加，現場除有專業極限玩家參加，亦吸引許多親子同樂，現場氣氛熱烈，遇到精彩畫面，民眾尖叫聲連連。賽事結束，民眾留在現場久久不散，意猶未盡。賽後更有超過 13 家媒體新聞露出，並有 10 位網紅一同參加活動，撰寫貼文分享，引起廣大網友共鳴。未來，市府會繼續推動類似的特色觀光，並且與各相關業者合作，創造更多創新的觀光活動，讓桃園觀光的魅力持續發光發熱。

(四) 打造復興溫泉鄉

1.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義盛溫泉 1 號井鑿井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內義盛 1 號溫泉井，於 112 年 11 月取得鑿井許可，並於 113 年 1 月 8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底完工，溫泉將開挖至 880 公尺深，全案計畫經費約 2,110 萬元，完成後溫泉水源將提供野溪溫泉以及周邊民宿或旅館使用，期提升在地遊客觀光體驗。

2. 宇內溪戲水區新設野溪溫泉

「羅浮小烏來地區景觀遊憩系統改善計畫統包工程」已於 112 年 11 月完成，並於宇內溪戲水區新設一處野溪溫泉，未來除夏季清涼溪水外，俟義盛 1 號溫泉井開鑿完成，冬季亦有溫暖熱湯挹注，野溪溫泉已於 113 年夏季先以山泉水形式先行對外開放，預計 113 年冬天正式引入溫泉。

四、推動友善東南亞旅客措施，營造東南亞友善城市

(一) 泰國旅客遊桃園獎勵方案

1. 本府去年赴泰國辦理推介會，獲得泰國當地業者熱烈迴響及正面評價，因此自今年 4 月 1 日起推出泰國旅客團體旅遊獎勵方案，旅行社出團 4 人（含）以上泰國旅客來桃園旅遊並符合條件，即獎勵每人新臺幣 1,000 元，共 3,000 個獎勵名額，預計 9 月泰國旅客出國旅遊高峰時，宣傳效益能同步拉抬，將吸引更多泰國旅客知曉來桃旅遊的商品與可能性。
2. 本案旨在透過獎勵計劃並向泰國當地業者宣傳，共同進行導客，現已逐步看見成效，除申請補助的團體人數持續增加之外，桃園業者如：埔心牧場、小人國主題樂園亦表示園區內東南亞旅客亦比往年增加許多，實質帶動旅遊效應。

(二) 新加坡觀光推廣活動

1. 為積極開發國際旅遊市場並建立新加坡與本市觀光產業之合作平臺，本府觀光旅遊局於 113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10 日整合旅館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民宿發展協會、桃園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及桃園市觀光工廠促進發展協會、桃園業者等 27 人共同前往行銷宣傳，將本市優質住宿、特色景點、美食、伴手禮提供給當地旅行社規劃包裝，希冀透過推介會交流推廣行銷，積極建立與國外旅遊相關產

業之合作平臺，達成相互送客之目標；同時為借鏡新加坡觀光經驗、會展旅遊等，亦觀摩樟宜機場、金沙酒店及新加坡公私合作場域(Our Tampines Hub)。

2. 本次行程除與當地送客旅行社對接外，並與新加坡旅行業協會(NATAS)以及康泰旅行社、南和旅行社以及EU Holidays等3家新加坡主力旅行社簽署觀光合作備忘錄MOU，爭取將桃園景點或住宿等納入來臺遊程中，協助上架行銷宣傳，希冀未來達成實質送客到桃園的效益。

(三) 強化東南亞旅遊資訊及友善措施

1. 本市3站旅遊服務中心持續提供多語及東南亞語版旅遊資訊，亦聘請東南亞語言專長站長提升溝通能量；針對東南亞旅客較多的借問站點，增加印製印、越、泰等語版摺頁；台灣好行全國首創中、英、日、韓、越、印、泰等7語版摺頁，並與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合作，提供台灣好行車票，並邀請多位國際、東南亞KOL實際搭乘體驗台灣好行，透過社群媒體宣傳行銷，形塑台灣好行不僅具東南亞友善且是桃園最輕鬆、便利的旅遊服務。
2. 桃園觀光導覽網及遊桃園APP持續推動友善東南亞旅客政策，強化東南亞語系旅遊資訊及友善措施，國際化版面包含英、日、韓、印尼、泰國、越南語共六語系，整合桃園－臺灣的第一站，各項吃、買、玩、住、賞、行旅遊指引，讓旅客可快速取得桃園最新旅遊資訊。

(四) 泰國公共電視台桃園景點協拍

泰國公共電視台的旅遊紀錄片節目SPIRIT OF ASIA於113年7月9日在桃園市針對台泰移民、日治風情、多元民族融合等主題，進行採訪及拍攝，拍攝地點包括桃園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慈湖紀念雕塑公園以及大溪老街的夜景，並且透過新住民服務中心的安排，採訪了在泰北出生，台灣長大的新住民，了解台灣新住民融合的現況，此次拍攝活動不僅展示了桃園市的文化和歷史遺產，透過泰國公共電視台節目播出，將桃園城市美麗與魅力刻劃於泰國民眾心中。

(五) 桃園國際觀光文宣及宣導品製作

國際旅遊市場開始逐漸復甦，本府觀光旅遊局為積極爭取國際觀光旅客來桃園旅遊，規劃並製作全新的桃園國際觀光宣傳手冊，綜合整理

桃園的食、宿、遊、購、行資訊，以中文、英文、日文、韓文、泰文，5種語言版本製作，預計印製4萬5,000本，發送給目標市場旅客。同時，為宣傳桃園觀光品牌和深度旅遊魅力，並規劃製作桃園專屬的宣導品，將透過旅展、推介會或觀光活動…等，對於參與活動者發送同時提升桃園能見度及好感度。

五、營造桃園親子友善環境，建立親子旅遊城市

(一) 羅馬公路休閒廊帶營造計畫

本計畫主要位於山域生態、原鄉等遊憩分區及軸線上，計畫經費1,500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增值計畫」補助。橫跨桃園龍潭、大溪、復興及新竹關西區域，環繞石門水庫湖畔的綠色旅遊軸線，全長約70km，適合發展為1日環湖或是2~3日親子旅遊路線；而前述其他區域已有多樣發展計畫，本案重點著重於羅馬公路段觀光環境營造，重新規劃羅馬公路起點入口空間、奎輝溪旁休憩區及沿線零星停靠點建置，改善休憩點為友善停留處，並評估種植原生樹種，沿線配置導覽指標牌等方式提升整體觀光導覽資訊，即羅浮至馬武督區域觀光資源整合，透過復興區豐富風景資源，進一步創造地方發展契機。

(二) 設置風景區特色兒童遊戲場

1. 辦理大溪中正公園整建工程

為使公園兒童遊戲區符合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並打造新型態特色兒童遊戲區，將設置符合大溪歷史意涵之崁津歸帆特色遊戲場，同時改善大溪中正公園鋪面動線、涼亭、座椅及景觀植栽等設施，遂辦理大溪中正公園景觀整建工程，本案亦獲內政部營建署「兒童遊戲場環境設施改善計畫」補助350萬元，工程總經費約2,500萬元，預計113年12月底前完工。

2. 辦理虎頭山公園兒童森林探索體驗場域規劃設計

本案總經費482萬元，考量虎頭山公園平均每日遊客數破萬人，但遊戲設施已不合規範，且公園內也挖掘出考古遺跡，為打造為自然探索體驗及環教場域，加強整體服務，以「奧爾森林學堂」為主題，規劃打造桃園第一座在樹林間遊玩以兒童為主的森林探索場域，並納入歷史文化與環境教育體驗。已於113年6月召開第一次細部設計審查會，目前提送本府適性大會排審中，預計大會審查後召開第

二次細部設計審查會。

(三) 大溪中庄升級觀光景點計畫

本府觀光旅遊局推動大龍門旅遊廊帶親子遊程，打造大溪中庄追風親子公園，前期已完成之4組裝置藝術包含與臺灣藝術家合作打造的地景藝術「乘風小憩所」；採集環境資訊轉譯而成的樂音串連實體裝置「風的介面」，巧妙融入中庄風的元素；饒富童趣的巨大化竹蜻蜓「城市幻想：飛向兒時的路」，另為增加作品豐富性與在地連結性，與澳洲藝術家合作特別設計專屬桃園的「大溪豆干哥」裝置作品，結合在地元素及童趣風格，讓大嵙崁親水園區整體視覺更豐富化，今(113)年預計將再設置2組裝置藝術，期加強中庄地區場域之豐富性，未來將持續透過裝置藝術作品及追風主題展演讓遊客認識此一乘風處所，目前刻正辦理財務採購作業。

六、完善景區服務設施，打造友善旅遊環境

(一) 規劃整體觀光發展，優化旅遊環境及服務

全市觀光環境建設經重新統整盤點後，將全市觀光環境風貌概分為(1)市區樂活旅遊帶(2)大龍門低碳旅遊帶(3)原鄉生態旅遊帶(4)珍珠海岸廊帶。每年除透過編列自有預算進行觀光環境整理維護，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中程計畫(113-116年)」之「景點優化體驗增值計畫」及「重要廊帶亮點營造計畫」建設經費補助，目標以優化本市既有旅遊環境及服務，打造國內特色魅力旅遊據點。

(二) 桃園珍珠海岸計畫

本計畫透過珍珠「串聯」概念串接起蘆竹、大園、觀音及新屋4區。計畫總經費4億9,190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中程計畫(113-116年)」之「重要廊帶亮點營造計畫」補助。為建立桃園珍珠海岸線 PEARL 五大發展主軸及品牌，內容包含：Pleasure 多樣娛樂、Eco 永續生態、Access 親近海洋、Recreation 綠意休閒、Low carbon 低碳環保，創造出(雙珠五瑰寶)的桃園珍珠海岸線(璀璨雙珠-(北核心)竹圍漁港+(南核心)永安漁港、生態旅遊五瑰寶-1 許厝港濕地. 2 草漯沙丘. 3 觀新藻礁. 4 牽罟文化. 5 石滬景觀)，促進海岸地區經濟繁榮(里海)、在地社區和企業建立夥伴關係、保護海岸環境、推動環境教育、提升人民接近親近海岸的可

及性、打造舒適休閒遊憩的自然場域，以及推動環境友善的低碳旅遊模式，本計畫分硬體計畫(竹圍漁港園區計畫、永安漁港戶外遊樂設施計畫、新屋綠隧道計畫、濱海珍珠串聯計畫)及軟體計畫(濱海創意行銷計畫)。

(三) 大龍門低碳旅遊帶

以大漢溪作為串連旅遊景點之核心，再去挖掘地方故事、產業引導及地方潛在景點，結合多元類型觀光景點，推廣更多客製化的遊程。為結合運動觀光，除了每年持續推動的楓半馬外，本府觀光旅遊局將於11月辦理大龍門動漫路跑嘉年華，結合知名動漫遊戲IP角色，打造國際性及話題性路跑嘉年華，另近年也結合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基地，推廣水域體驗活動-划船、獨木舟及SUP立板划槳體驗營，因應本府觀光發展需求，未來應透過跨域交流合作，以注入新的旅遊機會，翻轉大龍門地區旅遊形象與旅遊方式，創造大龍門地區觀光服務加乘效果。

(四) A12 桃園遊客中心貼心服務

隨著國際入境旅客人數逐步回升，為提供更友善旅遊服務，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於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與機場捷運A12站聯通道處新設A12桃園遊客中心，已於8月9日起正式啟用，可即時提供國際旅客桃園食、宿、遊、購、行等旅遊資訊，並可代訂住宿、景點門票及提供外語諮詢服務。推出3條桃園限定遊程、與桃園在地業者合作及推出結合交通及熱門景點「桃園旅遊1+1套票」，另設有在地商品展示櫃檯，讓桃園業者能展示在地特色產品。

(五) 提升風景區設施安全及品質

1. 大棟山風景特定區大湖之森自然步道周邊環境優化增值計畫

整合計畫範圍既有節點與設施及空間優化、建置系統化導覽、解說和指標系統，計畫經費3,000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增值計畫」補助。改善基地內整體休憩空間與步道環境，並完善園區內導覽指標性設施，結合植栽綠美化設計，串聯整體休憩環境，期望打造出自然生態及休憩空間結合的綠呼吸場域，賦予基地新生命與環境，藉此提升大湖坑整體步道環境及地區形象。

2. 桃園大溪中正公園景觀電梯設備暨電梯井改善工程

為了減少維修負擔、以達節能環保、延長電梯使用年限及改善乘客體驗，本府辦理「大溪中正公園景觀電梯設備暨電梯井改善工程」，施作隔熱玻璃工程、隔熱紙工程、新增通風設備、鋁百葉窗及屋頂口隔熱板，為遊客提供更好的服務與環境。本案自 113 年 7 月 8 日起進行改造，工程預計於 10 月中旬完工。

3. 桃園風景區停車場充電樁設置

為提升本府風景區停車場服務品質，並因應社會對環保日益關注，打造有利電動車輛使用環境，提升民眾使用電動車之意願，以及配合臺灣 2050 淨零排碳路徑「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計畫推行，規劃在北橫旅遊廊帶公有停車場設置便捷的充電環境，公有停車場設置便捷的充電環境，提升停車場價值與利用率，預計 114 年初建置完成。

4. 大溪中正公園邊坡崩塌災害復建工程

因 112 年卡努颱風過境，大雨沖刷造成邊坡部分土石滑落，沿線均有岩盤露出之情形，遊客通行有安全之虞，本府進行前揭災害之復建，在已崩塌之邊坡架設掛網護坡外，沿線一併新增落石防護網。全案於 113 年 4 月 15 日開工，預計同年 10 月 1 日完工。

5. 停機坪旅遊服務用地取得

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書(配合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觀光整體發展規劃)(第一階段)於 111 年 1 月完成並公告生效，其中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內之停機坪及停機坪聯外道分別變更為旅遊服務設施用地及道路用地，為符合變更後各公共設施用地依據該計畫於計畫公告實施後 5 年內(民國 115 年)完成興建，預計於 113 年 8 月及 10 月辦理公聽會，以利後續土地協議價購作業。

(六) 發展原鄉特色旅遊帶

1. 溪口部落觀光環境營造計畫工程

新溪口吊橋完工後為桃園指標性景點，並連接遊客眾多之角板山地區，十分具有觀光發展潛力。計畫經費 1,200 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觀光前瞻建設—魅力旅遊據點營造：區域旅遊品牌」補助。本計畫整修既有約 1 公里長步道，危險區段增設安全護欄，並設置休憩設施及導覽指標牌，提升步道整體舒適度及安全性；另重新整理 5 處重要節點環境，強化現地既有觀光資源，俾利推動後

續觀光，帶動地方經濟及推廣原民文化，工程已完工，刻正辦理工程驗收結案作業，預計 113 年底開放遊客通行。

2. 高遠自然步道第 2 期環境營造計畫

「高遠溪古圳步道」整體以分區分期規劃，計畫經費 2,400 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本案延續第 1 期範圍，重新整修既有古道約 1.6 公里長，以生態步道為基礎，並配合棧道之設置，新增 1 座 22 公尺跨河繩橋，增設安全護欄約 700 公尺，並設置休憩設施及導覽指標牌等方式提升步道整體舒適度及安全性；另重新整修入口空間、軍事遺構、跨淺溪流及瀑布旁景點等 5 處，完善整體規劃路線，得以於步道上遠眺石秀灣及高遠天空吊橋，目前工程進度 77%，預計年底前完工，並辦理驗收結案作業。

3. 復興區枕頭山步道環境改善計畫

依據交通部觀光旗艦計畫將北部地區之觀光發展主軸定位為「生活及文化的臺灣」，其主要在呈現都會生活的精彩樣貌並體現多元文化的特色價值，以期展現北部地區「魅力生活都會」與「精彩文化旅遊」等觀光主題，計畫經費 2,000 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113-114 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補助。本計畫擬將既有不連續、年久失修之步道予以改善，明確入口指引、邊坡危險處增設護欄、沿線配置座椅及導覽指標牌等方式提升步道整體舒適度及安全性。在休憩據點方面，本計畫擬重新改善枕頭山西峰總督府圖根點與南角隘勇監督所之休憩處為一友善的停留處，以期創造舒適人行空間，並改善設施、空間之機能，以提升整體遊憩服務品質。

七、提升北橫能見度，打造亮點景區

(一) 推動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為推動北橫地區成為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本府風景區管理處於 113 年 6 月 7 日已函送修正後評鑑說明書(修正 3 版)予交通部觀光署辦理評鑑作業。

(二) 北橫遊客中心暨經國紀念館獲「美國繆思設計大獎」「室內設計金獎」

1. 去年(112 年)本府觀光旅遊局由交通部觀光署補助 7000 萬元經費，進行「北橫旅遊線入口意象打造及沿線場域修整計畫」統包工程，其中經國紀念館前年 11 月封館，斥資 700 萬元重新整修外觀及展

館，打造北橫遊客服務中心、經國紀念館成為新的北橫入口意象起點，成為臺7線（北橫公路）起點的第一站，也作為市長張善政推動大龍門整體旅遊廊帶政見兌現的其中一張亮眼成績單。

2. 歷史悠久的國際獎項協會 International Awards Associates (IAA) 公布 2024 年第 1 季「美國繆思設計大獎 (Muse Design Awards)」得獎名單，作為本府施政亮點成績單的北橫遊客中心暨經國紀念館成功脫穎而出，勇奪「室內設計金獎」肯定，為桃園國際觀光行銷再添殊榮。

(三) 北橫遊憩廊帶遊憩設施改善及環境優化

1. 慈湖遊客中心風華再造計畫

本案總經費 800 萬元，為完善整體慈湖遊憩園區遊憩服務設施及設備，本案預計針對慈湖遊客中心展示空間及導覽服務站服務空間，進行更新以提升 I-CENTER 旅遊服務，提升慈湖遊客中心服務品質。本案預計於今 (113) 年底完成細部設計，並進場施作，114 年上半年完工開放。

2. 後慈湖展演空間營造計畫

本案辦理園區整體氛圍之營造、室內裝修作業之整建、戶外整建工程之規劃、遊憩動線節點之串聯、夜間照明環境之塑造。本案戶外景觀工程部分於 113 年 4 月 8 日工程開工，預計 113 年底完工。

3. 舊百吉隧道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本案總經費 2,000 萬元，改善工程著重於優化隧道兩端入口廣場設施、隧道內展示空間更新，包含廣場鋪面修繕、水溝改善、入口意象更新、景觀綠美化處理、涼亭頂棚修繕以及公廁整修等；另為滿足本區遊客停車需求，將評估於鄰近土地增設停車空間。本案預計於今 (113) 年 10 月底完成規劃設計，並於年底前進場施作、114 年 10 月前完工開放。

4. 北橫故事一角板山觀光場域再造計畫

本計畫總經費 8,000 萬元，以樟腦收納所、角板山行館、回字館之展示更新及戶外部分景觀設施改善為主，已於 112 年 12 月 1 日開工，採分期分區方式施工，預計 113 年底前全面完工開放。

5. 再造桃花緣

桃園因早期先民遍植桃樹而得名，為再現「桃仔園」美景，推廣桃

花種植工作。本府於 6 月 28 日完成種植 560 株重瓣桃花，於虎頭山公園、慈湖銅像公園、南營區、角板山行館園區、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等地種植營造植栽亮點，以吸引遊客前往賞花。

八、推動智慧觀光治理，解決觀光瓶頸議題

(一) 召開樂遊桃園觀光會報，有效解決並整合觀光議題

本案旨在盤點桃園觀光亮點或痛點，藉由整合資源模式，宣傳亮點並解決痛點，目前已列管 19 項議題，成立 19 個工作小組，針對包括大龍門旅遊廊帶計畫、桃園珍珠海岸計畫、北橫國家風景區設立…等重大觀光計畫進行探討及研商具體方案，未來將持續關注全市重要觀光議題，透過整合全府觀光資源，滾動調整執行計畫，推動桃園觀光發展。

(二) 升級「遊桃園」智慧觀光行動平臺

1. 藉由本計畫升級「管理、服務、行銷」之「遊桃園」智慧觀光行動平臺，以遊客導向作為出發，提供即時、適切、友善的觀光四導(導遊、導覽、導航、導購)服務，串連在地觀光資源營造差異化特色，與在地產業共同合作，提供智慧且便捷的旅遊服務，整合第三方平臺資訊(天氣、即時影像、災害預警、即時交通、客觀評價、服務時間、訂房比價等)，建立結構化資料庫，分析使用者行為，運用觀光數據，結合智慧演算，作為觀光決策及業者導客之利器。
2. 本府致力於提升市民的生活品質，也關心市民的旅遊需求，繼 112 年進行 APP 減法設計將版面改版之後，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相較 112 年同期，APP 瀏覽量提高近 3 成，今年(113 年)更透過大數據及趨勢關鍵字分析，將「桃園智慧遊 APP」正式更名為「遊桃園 APP」，以簡潔易記好搜尋的名稱凸顯桃園旅遊品牌讓使用者可以更容易地找到想要的資訊。
3. 同時為營造本市成為東南亞友善旅遊城市，去年新增印尼語、泰語和越南語旅遊資訊基礎，並加強印尼語、泰語及越南語的旅遊資訊，方便東南亞的朋友來桃園觀光，感受桃園的魅力。此外針對遊客最常使用的導覽地圖，進行地圖使用者介面優化，尤其針對綠色運輸資訊，將重點資訊以更容易閱讀方式呈現，讓遊客立即獲得重要資訊，快速抵達桃園旅遊，省去查找資訊的時間浪費。
4. 本府今年還推出觀光互動集章任務專區，利用 APP 內集章功能，讓

遊客可於系統內以線上任務方式，結合線下實際旅遊行為，打造桃園新玩法，吸引國內外旅客到桃園遊玩。

(三) 建置創新科技觀光體驗專區

1. 本府觀光旅遊局運用科技創新智慧觀光服務，推出熱門景點數位孿生及體驗桃園專區，包括：石門水庫、大溪老街、巴陵及拉拉山 4 處體驗桃園專區及拉拉山神木群、大溪老茶廠、卡司蒂菀樂園、手信霧隱城及祥儀機器人夢工廠等 5 處數位孿生，「數位孿生」是透過高畫質全景影像，一比一還原現場最真實樣貌，讓民眾可以身歷其境自由漫步在 3D 復刻的拉拉山及特色觀光工廠場景中穿梭，獲得線上博物館等級體驗，讓人彷彿身歷其境，進而到桃園參觀旅遊，深獲多家觀光工廠業者及桃園觀光工廠促進發展協會支持與肯定。
2. 桃園觀光導覽網 112 年總瀏覽量 828 萬頁、較 111 年成長 25.6%，使用者數成長 52.3%、國際境外流量成長 2.42%各項瀏覽數據呈現成長趨勢，顯示桃園旅遊熱度超越 111 年同期。分析主要原因包含網站影音改版、精彩活動回歸、暑期旅遊旺季與國旅補助。

(四) 桃園觀光 OBS 直播網路服務

112 年 11 月 29 日首次推出「桃園國際機場—南跑道即時影像」，上線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瀏覽量已達 525.5 萬人次，為了讓更多國內外遊客看到桃園，本府積極與桃園機場公司接洽推出全臺首支全視角機場即時影像，相較 112 年推出南跑道單一視角即時影像，113 年 5 月 2 日推出全臺首支「南、北跑道全視角」即時影像，透過 4K 高解析鏡頭及現場收音，滿足大家 24 小時追飛機的期待，截至 7 月 31 日總瀏覽量達 58 萬人次，YouTube 頻道訂閱數位居六都第一。另 113 年本府為了讓服務更全面，創新設置「桃園觀光 OBS 直播網路服務」，在即時影像畫面提供桃園即時優惠旅遊資訊（如桃園旅宿母親節優惠、主題樂園優惠）、即時航班資訊、天氣及活動跑馬燈等資訊，並安排專屬小編宣傳桃園景點及調整民眾想看的視角、線上與民眾互動，主要瀏覽客群為臺灣、日本、美國、香港及新加坡，讓國際旅客關注桃園，營造桃園國際形象，強化桃園國際觀光的品牌力與影響力。

九、觀光旅遊服務升級，創造驚豔有感之旅遊服務

(一) 設立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

經過近一年籌備，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已於 113 年 6 月獲

桃園地方法院核准設立登記，未來基金會將結合民間相關資源，透過更具彈性的執行方式，推動桃園觀光建設、友善服務及行銷宣傳等，打造全新桃園觀光品牌印象，預計今年將執行觀光場域及場館活化、城市觀光論壇及交流活動兩大專案，其中場域活化部分為長庚轉運站公益回饋空間(A8)之智慧觀光展示場域設置，希望提升桃園旅遊導覽科技感和互動性，彰顯桃園智慧城市意象，並增強遊客的參與感和滿意度，提升桃園景點國際知名度；城市交流部分則延續與各國際城市交流接待，並爭取相關國際論壇、會議於桃園舉辦。

(二) 推動「桃園好棧」行銷宣傳計畫

為提升桃園旅宿產業的競爭力，優化與活化「桃園好棧」品牌，積極辦理桃園好棧相關活動及推廣方案，首創推廣旅宿結合桃園味在地產品展售、呼應綠色低碳旅遊推出環保品牌聯名商品，另外結合歡慶雙十國慶月打卡行銷活動及住好棧抽日本來回機票等抽獎活動，以多元方式推廣桃園好棧，活絡觀光產業旅宿市場。

(三) 觀光旅宿優惠宣傳

為吸引更多旅客留宿桃園及宣傳本市優質旅宿，結合各民俗節慶或特色活動，邀集本市優質旅宿業者共同提出優惠房價或搭配方案，吸引旅客留宿桃園，包括跨年住宿優惠、春節年菜及伴手禮、母親節住宿優惠方案等，本府觀光旅遊局蒐集彙整優惠訊息後，除廣發新聞推廣外並將資訊彙整放置於觀光導覽網優惠情報專區供民眾查詢，截至7月31日止，提供相關優惠旅宿數量總計113家次，藉由節慶及活動，主動協助業者優惠曝光，增加桃園住宿率及曝光度。

(四) 持續推動臺灣好行並提升服務品質

配合交通部觀光署於全國各景點共同推動臺灣好行交通接駁服務品牌，本市計有4條臺灣好行路線：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及東眼山線，全國首創印製中、英、日、韓、印、越及泰共7種語言的台灣好行路線導覽摺頁，以建置東南亞及國際旅客友善乘車環境，此外，貼心製作駕駛員多語溝通圖卡、邀請國際及親子網紅踩線體驗、辦理主題式公車小旅行、整合沿線特色店家及轉乘運具推出精選優惠套票等，讓台灣好行成為遊桃園最輕鬆及便利的大眾交通運具。

十、觀光輔導全方位貼心，提供安全優質旅遊環境

(一) 露營場輔導與管理

結合各局處力量全力輔導本市露營場合法化，多次赴中央參加露營場相關會議，並至地方辦理多場露營場輔導暨法規說明會，與業者積極溝通與辦理現勘，於 113 年 3 月率全國之先核發第一案既有農牧用地露營場設置登記；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已有 101 家既有露營場業者加入輔導，已核發 37 案露營場土地容許使用（其中 3 案為都市計畫保護區、其餘 34 案為非都市計畫農牧及林業用地），並已有 4 案送件申請露營場設置登記，全市合法露營場共計 10 家；此外，本府率先積極協助露營場業者，提供諮詢專線、Line@帳號、每週三駐點諮詢及專業輔導團協助送件等服務，除業者反應良好外，也吸引鄰近縣市政府前來拜訪取經。

（二）輔導鼓勵低碳旅宿

為鼓勵旅宿業者及旅客響應環保，本府以創新方式推動環保旅宿推廣計畫：凡入住指定環保旅館及環保旅店，並自備盥洗備品即可獲得 100 元電子超商禮券；另為增加本市環保旅館量能，優先輔導大型旅館取得環保旅館標章，自 112 年起本府已輔導 5 家合法旅館順利取得環保旅館標章，另本府 113 年更訂定「桃園市低碳旅宿補助申請須知」，鼓勵本市旅宿業者取得環保旅館標章，截至 113 年 7 月底本市環保旅館數量計有 15 家，在六都排名第 1 名。

（三）辦理旅宿業專業知能提升計畫

為提升本市旅宿產業服務品質與量能，積極向國內外旅客行銷拓展市場，持續開辦旅宿專業知能相關課程，透過事前與業者意願調查，打造最貼近旅宿業者實務需求的內容，邀請業界專業經理人、講師分享實務經驗，藉以提升業者專業知識與技能，從住宿體驗、餐飲文化到戶外旅遊體驗，全面提供住客完美的旅宿經驗，此外，桃園首創旅宿業與國際知名運動相機品牌 GoPro 合作，藉由國際級 GoPro 玩家的影音創作，把桃園住宿、好吃、好玩及各式景點宣傳至國際，形塑桃園戶外旅遊城市意象。

（四）辦理民宿申設及輔導計畫

為讓民眾更加瞭解申請民宿規定，本年度延續過往計畫，成立民宿合法化輔導團隊，透過設立諮詢窗口、舉辦說明會等，持續輔導並協助民眾申設民宿，今(113)年結合大龍門區域(大溪、龍潭、石門)及沿海地區共舉辦 3 場法規說明會，總計約 150 人次參與，大幅帶動大龍門

區域民宿成長，沿海區域民宿輔導亦為珍珠海岸計畫進行前期準備，此外今(113)年首次輔導民宿自主管理及取得好客民宿標章，並針對非法民宿進行輔導策略分析，積極提升桃園民宿數量及質量，帶動本市觀光發展，去(112)年度共計增加 8 家民宿，今(113)年於 7 月底前已增加 11 家民宿(其中大龍門區域 8 家、沿海區域 2 家)，顯見本府於民宿輔導成果已優於去年全年之績效。

(五) 結合民宿及露營場水安宣導專案

本市復興區宇內溪、霞雲溪及鐵木瀑布皆屬本市溪河戲水態樣之溺水熱點，為避免憾事發生，本府率全國之先辦理「結合民宿及露營場水域安全宣導專案」，擴大結合旅宿及露營業共計 18 家業者，向遊客宣導水域遊憩安全注意事項，透過業者與遊客進行互動問答方式達到水域安全宣導，以及製作海報宣傳、發放宣導品及贈送小烏來宇內溪戲水區優惠券等方式，加強遊客的水域安全認知。

拾 伍、警政

以「強化犯罪預防作為、提高刑案破獲能量」、「確保交通安全順暢、降低意外事故傷亡」、「熱誠為民服務、贏取民眾認同」、「增進員警專業知識、提升工作效能」為目標，營造「治安放心、交通順心、服務貼心」之生活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打擊犯罪維護治安

(一) 建構優質治安環境

1. 執行雷霆除暴專案

(1)重點工作：雷霆除暴專案結合「全國同步肅槍專案」、「全國同步掃黑行動專案」、「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全國同步查緝賭博專案」、「防制營業場所涉毒專案」等各項專案行動，與本府各局處合作，針對不法營業場所強力執行第三方警政，持續掃蕩毒品、黑幫、賭博及詐欺車手案件，全面維護本轄治安環境。

(2)執行成果：本項專案期間(113年3月23日至7月31日)查獲各類刑案2萬4,110件2萬7,921人(包含非法槍械53件71人64枝、毒品案件2,599件2,894人、毒品177.36公斤、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79件420人、職業賭場88件739人、詐欺犯罪7,152件7,832人)。

2. 打擊詐欺犯罪

(1)重點工作：本府警察局持續執行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版」，透過識詐、堵詐、阻詐、懲詐等四大面向，強力打擊詐欺集團，提升民眾防詐意識並遏止詐欺發生。

① 識詐：由本府警察局主導建置桃園防詐宣導團，與各局處建立橫向聯繫溝通管道，運用各項實體活動宣導、公務機關及民間團體資源，協力推動識詐宣導工作，建立民眾防詐意識。

② 堵詐：配合國家傳播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等單位辦理防堵詐騙電話簡訊及下架假求職、假投資等網路貼文，防堵詐騙訊息流通管道。

③ 阻詐：配合金融管理委員會、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等單位強化源頭處理網路假投資廣告、第三方支付業者建立客戶審查機制，以及金融機構全市宣導等，更有效攔阻非法詐欺金流。

- ④ 懲詐：持續打擊高發性詐欺案類，追查犯罪手法找出幕後主使，並進行溯源與大數據蒐集研析，調閱年籍、車籍、前科素行、涉案影像、通聯等追查涉案犯嫌，另同步啟動「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查調」清查犯嫌不法所得聲請查扣、沒收、變價等及阻斷詐欺金流洗錢管道，並逐一系列管制分析，以提升打詐能量，全面根除詐欺集團上、中、下游結構，保障國人財產安全。

(2) 執行成果

- ① 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下稱本期），攔阻金融機構臨櫃民眾受騙787件，攔阻成功金額新臺幣(下同)5億490萬餘元，較112年2月1日起至112年7月31日止（下稱前期）攔阻742件、4億2,964萬餘元，攔阻成功增加45件(+6%)，攔阻金額增加7,526萬餘元(+18%)。
- ② 本期「受理假投資詐欺案件通報警示帳戶匯款人攔阻」，積極查找潛在匯款被害人2,505人，告知遭詐騙情事並阻止持續匯款，減少民眾財產損失。
- ③ 本期偵破詐欺集團130件841人，較前期119件423人增加11件(+9%)418人(+99%)；查緝詐欺車手598件747人，較前期541件697人增加57件(+11%)50人(+7%)；清查旅館、民宿、日租套房及社區大樓4,132處，查緝拘禁人頭帳戶、詐欺案8案17人，尋獲警示帳戶暨失蹤人口80人。
- ④ 識詐執行成果：本期實體宣導活動1,664場，較前期449場增加1,215場(+271%)；本期媒體宣導1萬895則，較前期1,962則增加8,933則(+455%)；本期進入校園宣導226場，較前期66場增加160場(+242%)；本期入村入里宣導1,528場，較前期89場增加1,439場(+1,617%)；本期利用電視廣播宣導157場，較前期17場增加140場(+824%)；本期運用網紅名人共同宣導40件，較前期4件增加36件(+900%)。

3. 查緝毒品犯罪

- (1) 重點工作：本府警察局持續依「新世代反毒策略2.0」(110至113年)，針對毒品案件向上溯源、加強查緝新興毒品分裝場所、

栽種大麻及防制特定營業場所涉毒，並深入轄區落實盤點高風險處所，主動發掘並清除毒品不法據點，從源頭打擊毒品犯罪，避免毒品戕害民眾身心。

(2)執行成果

- ① 113年3月4日至18日執行「第10波安居緝毒專案」，加強查緝卡西酮類新興毒品，計查獲製造、販賣卡西酮類毒品34件43人，施用、持有卡西酮類毒品79件115人，製造、栽種、分裝場3件3人，幫派組織涉毒4件4人，網路販毒15件20人，施用、持有大麻36件44人。
- ② 本期查緝各類毒品案2,544件2,634人，其中查獲關鍵指標毒品犯嫌593人，較前期查獲440人增加153人(+35%)。

4. 檢肅非法槍械

- (1)重點工作：本府警察局不定期自辦「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行動」，預先盤點情資，針對轄區易發生槍擊案件、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對象，執行臨檢、查察、掃蕩、檢肅工作，並宣導非法槍械檢舉獎金，提升民眾檢舉意願，警民共同打擊犯嫌擁槍自重。
- (2)執行成果：本期查獲非法槍械44支，彈類297顆，較前期查獲43支增加1支(+2%)。

5. 掃蕩幫派組織

- (1)重點工作：聚焦注蒐詐欺、網路博弈、製販運毒品犯罪，提升打擊量能，並朝組織犯罪偵辦，嚴懲不法。
- (2)執行成果：本期執行全國掃蕩黑幫行動專案4次，檢肅治平案件35件，拘提犯嫌276人，聲請羈押30人、裁定羈押27人，查獲槍枝3支、刀械35支、毒品4萬2,870公克、刑案犯嫌591人及不法所得531萬6700元。

6. 迅速偵破重大刑案

- (1)重點工作：迅速啟動快打部隊制止暴力犯罪，強勢執法、一網打盡，有效震撼暴徒，避免再度犯罪。
- (2)執行成果：本期發生重大刑案7件，較前期發生14件減少7件(-50%)，破獲7件，破獲率100%。

7. 打擊街頭暴力犯罪

- (1)重點工作：針對易生危害治安及易發生鬥毆等暴力之地點、處所，先期規劃臨檢及路檢勤務，提升警力運用效率，有效遏止街頭鬥毆暴力事件發生。
- (2)執行成果：本期發生 37 件，較前期發生 48 件減少 11 件(-23%)；其中口角糾紛 13 件最多，債務糾紛 8 件次之；本府警察局根據滋事動機、幕後教唆，以及黨羽聚合場所、寄生行業等背景原因，透過各種偵查或行政檢查手段干擾其聚點或行業，從源頭阻斷金流，瓦解聚合組織，斷其後患。

8. 取締職業賭場

- (1)重點工作：全面就轄區可疑目標、場所及慣犯，責由警勤區及刑責區員警清查列冊掌控，並對經營、操控職業賭場負責人、工作人員及賭客背景與使用交通工具，追蹤深夜或特定時段之行車軌跡定點，列為訪查重點加強蒐證查緝。
- (2)執行成果：本期查獲 73 件 1,224 人(職業賭場 24 件 425 人、六合彩 8 件 128 人、博弈協會 10 件 403 人、電玩賭博 10 件 132 人、網路賭博 21 件 138 人)；總查獲數較前期增加 3 件(+4%)465 人(+61%)，其中職業賭場增加 3 件(+14%)30 人(+8%)、六合彩增加 7 件(+700%)127 人(+1,2700%)、博弈協會增加 145 人(+56%)、電玩賭博增加 85 人(+181%)、網路賭博增加 1 件(+5%)118 人(+590%)。

9. 檢肅竊盜犯罪

- (1)重點工作：要求各單位對轄內已發生竊盜案件應積極查緝、儘速破案，依治安熱點及特殊重點區域規劃防竊勤務，並針對竊盜、贓物及毒品等慣犯加強列管，防制少數人犯多數案件情事，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 (2)執行成果：本期全般竊盜發生 819 件、較前期發生 1,364 件減少 545 件(-40%)。

(二) 淨化少年安全成長環境

1. 加強暑假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工作

- (1)局處整合資源：為確保青少年暑期安全活動空間，有效降低被害情事發生，整合本府 19 個局處，落實「淨化青少年成長環境」。

「防制被害」及「擴大宣導」等三大主軸，讓桃園青少年在安全的環境中度過歡樂充實的暑假。

- (2) 建構「青春補給站」一站式平台：整合各局處暑假期間與青少年相關資訊，以五大主題「作伙來七逃」、「打工看這邊」、「服務最快樂」、「一起長知識」及「青春全紀錄」，涵蓋青少年暑期各項需求，一站式滿足暑期活動、打工、學習服務時數、法律知識等檢索需求。
- (3) 賡續分析觸法少年觸法樣態：針對 113 年青春專案期間查獲觸法少年案件進行背景資料、案件內容及資源介入情形等多重面向資料統計及分析，藉以了解本市高風險場所及高關懷少年背景，具體分析需求及風險因素，以作為本府相關局處整合少年輔導資源，並作為 114 年青春專案執行策略之參據。

2. 建構校園安全環境

- (1) 建立警政與教育協處機制：由本府警察局和教育局共同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共同合作校園安全事項，遇校園安全事件時，即時通報協處機制，提升校園事件應變能力。
- (2) 落實「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本府警察局與本市 320 所學校協力完成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進行校園安全自主管理，由警察局提供學校校園內周邊監錄系統建議，建構校園安全防護網路。
- (3) 橫向聯繫掌握校園動態：本府警察局與教育局每季輪流召開「警政與教育單位二級聯繫會議」，本期計召開 2 次；另本府警察局各分局每半年與轄內學校辦理校園安全座談會，共同協商學生事件防制對策及改進措施，本期計辦理 10 場。

3. 多元宣導策略運用

- (1) 跨域合作提升宣導量能：本期本府警察局於 2 月 16 日與教育局辦理友善校園週、6 月 1 日與觀光旅遊局辦理「桃園 2024 變裝嘉年華」、7 月 3 日與教育局辦理「健康奔 FUN~青出於籃」3 對 3 鬥牛籃球比賽，共同宣導反毒、反詐及反霸凌宣導，提升宣導量能。
- (2) 賡續經營社群媒體：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積極經營臉書及 IG

粉絲專頁，針對少年易觸法律態樣，以自製短片、懶人包、每月規劃線上有獎徵答活動等方式，提高民眾觸擊點閱意願，進而擴大預防犯罪宣導，粉絲專頁追蹤人數計 1 萬 8 千餘人。

- (3) 結合藝人網紅提升活動聲量：113 年暑假青春專案期間規劃「鬥陣尬青春」系列宣導活動，整合線上、線下資源，推出「台茂打卡讚」、「尬舞秀青春熱舞比賽」、「青出於籃 3V3 籃球比賽」及「青春 KTV 開麥啦情境模擬」等有益青少年參加之系列活動，邀請偶像團體「VERA」、創作歌手「呂植宇」及知名棒球啦啦隊「樂天女孩」，提高本市青少年討論聲量及參與熱度，擴大預防犯罪(被害)宣導效益。

4. 強化少年輔導工作，少年資源整合資料庫建置

由本府警察局進行跨局處資訊整合，以建置系統為目標規劃相關少年行為態樣風險指標與跨局處合作模式，提升資料庫實證分析功能，於正式開發系統前，已先達成跨局處整合共識，由警政、社政、教育、勞政、衛政，每月匯入相關施用毒品及偏差行為之高關懷少年名冊，建立預警機制，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匯入 6,072 人次資料，累計 4,029 人，其中無相關資源主動介入 378 人，建立預警機制主動介入不漏接。

(三) 建構婦幼安全生活空間

1. 積極追查行方不明兒少下落

本府警察局長期關注「行方不明及失蹤兒少」訊息，部分因惡意而被隱瞞下落的兒少們，多數可能出生在複雜的家庭，生父及生母或許沒有穩定的工作，伴隨染有毒癮、酗酒、積欠大筆債務或身為通緝犯而斷絕與過往親朋好友的聯繫，並時常變更租屋處及手機號碼，讓追查下落更加不易；故本府警察局特成立「協尋行方不明兒童及少年專案小組」，透過組織分工、個化分析等策略，追查行方不明兒少的下落；本期尋獲行方不明兒少 20 名(含警政署專案協尋 3 名)。

2. 跨網絡聯防機制即時介入

為確保社政及警政相關單位人員能即時獲知轄內婦幼案件之發生並共同協處，本府警察局特創設「社政警政合作平臺」通訊群組，藉由即時傳遞反映婦幼案件，加速社政單位介入時程，並依案況共

同決策相關保護行動。

3. 教育訓練資源共享

本府警察局於 113 年 3 至 4 月間辦理「婦幼工作專業人員在職教育訓練」、「受(處)理性侵害、兒少性剝削暨性騷擾三法、跟蹤騷擾防制法」等教育訓練課程計 10 梯次，除警政同仁外，亦邀請社政單位派員參與，以提升婦幼案件應處及網絡連結之效能，計 1,336 人次參訓。

4. 網路兒少性剝削案件防制

隨著網際網路技術的快速發展，網路性犯罪案件頻發，網路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逐年上升，且受害者的年齡層亦明顯降低，本府警察局於知悉或受理此類案件時，若被害人照(影)片遭散布至色情網站等平臺，立即協助被害人向衛生福利部所設置之「性影像處理中心」申訴下架，並積極向上溯源，深入追緝相關嫌疑人及救援潛在被害人；本期計破獲 120 件，救援 109 名被害人，較前期破獲 105 件增加 15 件(+14%)，救援被害人數 104 名增加 5 人(+5%)。

(四) 靖黃行動掃蕩色情及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

1. 實施靖黃專案強力掃蕩涉嫌妨害風化(俗)場所

盤點清查轄區易從事色情交易之休閒會館、KTV 酒店、養生館等治安顧慮場所，以及高風險社區大樓、出租套房清查與網路情蒐工作；每月規劃靖黃行動專案勤務，掃蕩色情交易場所及隱藏大樓樓鳳。113 年 7 月規劃實施 4 次擴大靖黃專案，以雷霆手段擴大臨檢掃蕩，取締妨害風化案件 119 件 211 人，有效遏止色情行業，淨化本市善良風氣。

2. 取締涉嫌賭博選物販賣機業與電子遊戲場所

本市有照電子遊戲場業、選物販賣機業，由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業管法令管理外，本府警察局強化探訪與蒐證、取締工作，嚴防電子遊戲場業者變相從事賭博行為，本期取締電玩賭博 44 件 514 檯，較前期取締 37 件 316 檯，增加 7 件(+19%)198 檯(+63%)。

3. 運用本府第三方警政策略強力違法(規)稽查

對本府警察局所查獲從事色情交易或賭博行為不法場所，運用第三警政策略共同打擊不法，由本府各相關事業主管機關本於權管法令

持續追蹤列管，優先列為聯合稽查目標，主動查察行政不法行為裁處，本期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裁處計罰鍰121件、命令停業24件，有效遏制違法業者，淨化社會風氣。

(五) 淨化轄區涉外治安

1. 清查外籍移工治安顧慮場所，強化涉外案件查處成效

(1) 針對轄內外籍人士治安顧慮場所，依情資予以分級列管，並規劃密集掃蕩勤務，加強查緝涉外犯罪，降低涉外犯罪率。

(2) 本期清查列管 433 處，執行臨檢掃蕩 156 場；查處失聯移工 998 人，較前期查處 966 人增加 32 人(+3%)；查獲外籍移工涉外治安案件 269 件，每 10 萬移工犯罪發生率為 198 件，為全國最低。

2. 積極防制觀光來臺外籍人士從事色情活動

持續注蒐外籍人士非法活動，蒐集可疑情資，針對遭查獲色情場所周邊區域，加強巡邏及盤查密度，防制外來人口從事非法工作或色情賣淫行為，並持續掌握後續偵辦情形，維護轄區涉外治安，本期查獲外籍人士妨害風化(俗)125人，較前期查獲35人增加90人(+257%)。

3. 強化人口販運案件防處作為

(1) 加強轄內酒店、KTV 等可疑處所臨檢查察，並針對可能容留外來人口非法工作及民眾檢舉相關案件之地點，主動派員深入探訪及追蹤查察。

(2) 強化本府人口販運防制單位橫向聯繫，交換並掌握即時資訊，從各類涉外案件中發掘潛在被害人，主動救援查緝，落實人權保障。

(3) 提升民眾人口販運被害意識，加強宣導案件通報管道及相關保護措施，減少被害黑數，澈底打擊犯罪集團。

(4) 本期查獲人口販運案件 10 件、救援被害人 10 人。

(六) 強化桃園捷運安全維護工作

1. 因應臺中捷運隨機傷人事件強化作為

(1) 持續重點站體守望：於轄線重要站體全時段編排守望及備勤勤務，置重點於通勤熱時時段於站體守望，以利應變處置各項緊急狀況。

(2) 提升巡邏護車密度：增加巡邏線至 13 條(原 6 條)(含全線巡邏)，

置重點於長站距(A8 長庚醫院站至 A12 機場第一航廈站與 A9 林口站至 A10 山鼻站)來回護車，並不時於車廂內來回梭巡，強化各警網銜接空隙與提高見警。

(3)結合友軍單位提升安維量能：協請轄區警察分局警力至站體執勤檯與月台簽巡，增加站內見警率；遇案時，與各站之保全及站務人員，共同處理案件，以提升執勤安全性。

(4)定期實施演練：與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等相關單位，定期實施安全維護演練提升人員遭遇危安狀況、災害或意外事件之即時應處能力。

2. 強化國際旅客服務與救助，展現警察積極形象

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秉持主動積極的服務精神，持續維護機場捷運安全及提升旅客搭乘品質，本期受(處)理案件(含大眾捷運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計 25 件、排除意外事故及糾紛計 61 件、主動協助民眾為民服務計 117 件。

二、人本交通科技執法

(一) 改善人本交通安全環境

1. 本府警察局為加強車輛駕駛人養成「停讓行人」習慣，自 113 年 1 月起推動各項交通執法專案，包括強化行人路權執法、取締汽機車重大違規、加強酒後駕車攔檢；2 月透過速度及違規樣態之管理，取締超載、超速及闖紅燈等大型車常見違規項目；3 月進行為期 10 天「交通大執法」勤務，於轄內易違規熱點，執行取締酒後駕車、闖紅燈、超速、不禮讓行人等重大危險駕駛行為；4 月除將車不讓人、路口不停讓列為重點取締項目外，更將行人違規一併列入取締重點；5 月將主要肇事因素均列為重點取締項目，並配合科技執法設備取締車不讓人。

2. 本期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計 1 萬 379 件，較前期取締 8,721 件增加 1,658 件(+19%)；取締「行人違規通行」4,361 件，較前期取締 3,070 件增加 1,291 件(+42%)；取締「違規停車及違規臨時停車」23 萬 180 件，較前期取締 30 萬 5,599 件減少 7 萬 5,419 件(-25%)；取締「道路障礙物」4,020 件，較前期取締 4,982 件減少 962 件(-19%)。

(二) 賡續擴展科技執法

1. 本府警察局「113 年科技執法」規劃情形，包含建置租賃式科技執法 100 處及警政署補助多功能科技執法 49 處，於高發事故路口建置 77 處科技執法，調閱基礎事故及違規資料，針對事故成因加強取締。
2. 為強化行人安全，本府警察局以租賃式方式，建置 36 處未禮讓行人科技執法，本期取締未禮讓行人 9,489 件，較前期取締 8,014 件增加 1,475 件(+18%)，該 36 處事故發生 1,904 件，較前期發生 2,379 件減少 475 件(-20%)，有效防制交通事故。

(三) Open House「科技領航」

1. 交通科技執法中心規劃「交通科技執法中心辦公室、虛擬實境體驗室及多功能教育園區」三大區塊，除進行廳舍改造，凸顯辦公環境「科技感」外，同時導入各類「交通標誌、標線」等布景，成立 VR 體驗交通教育推廣教室；開發駕駛模擬 VR 體驗，使參與民眾能身歷其境了解交通環境之潛在危險，自 113 年 6 月 15 日 Open House 啟用，已接待參展團體 7 場 145 人。
2. 導入 KPI 數據分析理念，分階段達成專案目標，以 112 年設置科技執法設備之易肇事地點，與設置前易肇事地點之事故發生數下降 7% 為基點。113 年：設置地點事故總件數下降 8%，114 年：設置地點事故總件數下降 9%，115 年：設置地點事故總件數下降 10%，建立科學化指標分析制度，評估專案執行成效，定期採集相關數據，研判成效與未有明顯改善之路口，逐步調整政策方針，以達本市交通「科技領航」目的。

三、優化資訊管理，發展 AI 警政

(一) 科技法眼智慧辨識

1. 綿密部署監視器

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為維護社會治安及釐清交通事故責任，採「區域封鎖、面式監控」策略，在本市各治安要點、交通要道、重要路口及其他有維護公共安全與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規劃建置，執行 24 小時即時監控錄影，結合智慧影像分析及巨量資訊檢索技術，有效提升偵查與預防功效。

2. 結合 AI 智慧辨識

113 年規劃建置 4,397 支攝影機(新設 100 支、汰換更新 4,297 支)，除提升影像品質為百萬畫素以上，拍攝範圍更寬廣、畫質更清晰，且每支車道攝影機均具備車牌辨識功能，並結合 AI 智慧影像分析及巨量資訊檢索技術，達到快速布建之目標，截至本期計建置 2 萬 2,362 支攝影機，智慧化運用計有車牌辨識、車輛軌跡查詢、特定目標即時告警、群聚告警、車型車色分析、影像濃縮及圓形查詢等功能，具車牌辨識功能之攝影機計有 1 萬 4,177 支，占攝影機總數 63.40%(占車道攝影機 1 萬 4,339 支之 98.87%)，數量居全國第一。

3. 提高偵查犯罪成效

本期運用監視錄影系統協助破案 1 萬 3,608 件(各類刑案 1,896 件、釐清交通事故責任 1 萬 1,712 件)，較前期協助破案 7,998 件增加 5,610 件(+70%)。

(二) 專業鑑識迎戰科技犯罪

1. 提升專業知能迎戰新興科技犯罪

為提升專業知能，於 113 年 3 月 8 日邀請日本儀器專家石井壽成，就化學管制藥物數量增加趨勢、提升證物前處理效率進行分享；5 月 20 日邀請刑事局槍彈專家張尊評、鄭昆哲講授彈(頭)殼工具痕跡比對、槍彈鑑定案例分析；7 月 9 日邀請美國數位證據專家謝瑞圳博士講授人工智慧、大型語言模型(LLM)、深偽技術、人工智慧的應用及數位證據、數位照片的鑑識保全與驗證等多方面領域課程，充實數位偵查理論基礎，有效打擊新興科技犯罪。

2. 鑑識科技與民有約

為落實本府「Open House」理念，縮短市民與行政部門之距離，強化與民眾交流對話，本期共計 226 參訪人次，其中 5 月 17 日法務部廉政署由沈副署長鳳樑率員及本府政風處等約 90 人參訪本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新廳舍，了解鑑識工作之內涵，為跨機關合作奠定基石，並獲媒體爭相報導；另於寒、暑假期間辦理「桃園福爾摩斯偵探營」4 場，計 153 人參加，讓本市青少年了解警察科技辦案之實質意義，藉此宣傳警察科技執法的正面形象。

(三) 持續強化資安控管

1. 落實資安法遵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辦理各應辦事項(計3大面向、26細項)，每年均接受並通過上級機關稽核。

2. 資安區域聯防

加入本府「桃竹竹苗區域聯防」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並與警政署合作建置網路資安事件偵測平台(OSSIM)，組成區域聯防體系，共享資安情資。

3. 持續強化認知

每月利用資訊事務會議加強宣導重要資安意識，並要求員警、資訊人員、資安專責人員，分別完成資安通識課程、專業課程及職能課程規定時數，以持續強化資安認知。

(四) 運用資訊分析打擊犯罪

1. 智慧分析決策支援系統

警政署為協助員警分析跨事件情資之關聯性所建置，提供視覺化分析工具，能更有效掌握人、車、案、物間關聯，提升辦案效率，本期破獲刑案534件，較前期破獲362件增加172件(+48%)。

2. 桃園市失車告警派案系統

由本府交通局及警察局共同合作，有效結合交通局「路邊停車管理系統」及警察局「勤務派遣系統」，即時比對失竊車輛並依轄區指派員警到場查處。

(五) 桃警無人機隊

1. 現有空拍機4台，成員30名均依法規辦理保險及註冊事宜，且於112年11月全數通過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換證測驗，可執行地面或水面400呎以上及視距外飛行操作。

2. 本期執行11次飛航活動，包含交通觀測應用(3次)、刑事偵防工作(1次)、重大聚眾活動(3次)及無人機隊定期訓練(4次)。

(六) 數位科技戰情中心

1. 專業任務編組

成立鷹眼小組、科技研發小組、幣流分析小組及數位鑑識實驗室等任務編組，於高度整合之科技環境下，以現代化指揮系統整合刑案大數據，管制重大刑案進度，以應對各類新興科技犯罪挑戰。

2. 加速科偵普及化

本期辦理科偵人員培訓 6 場 152 人次，較前期 1 場 112 人次增加 5 場(+500%)40 人次(+36%)，並先後取得「網路犯罪偵查」、「數位採證」及「虛擬通貨分析」各領域專業證照共 54 張，較前期取得專業證照 19 張增加 35 張(+184%)，有效提升整體科偵專業量能。

3. 強化虛擬貨幣扣押

本期已完成外勤刑事人員虛擬貨幣初階課程，訓練達成率為 100%，並完成虛擬貨幣扣押 12 件，含假幣商 4 件、轉帳水房 2 件，持續落實虛擬貨幣相關案件之受理、分析、凍結及扣押等工作。

4. 充實刑案大數據

本期建檔 3,853 件，輔助刑案偵查查詢使用次數 9,754 人次，系統迄今建案已達 3 萬 8,201 筆刑案資料，將持續充實在地化資料庫，提升刑案偵查斷點突破能力。

5. 落實數位採證工作

本期完成 979 件手機、電腦等裝置之數位採證工作，較前期 866 件增加 113 件(+13%)，增進案件溯源偵辦能力。

6. 優化 AI 巡防系統

本期尋獲汽車 44 輛、機車 117 輛，並新增車輛訂閱及任務通報 APP、智慧路檢運用及改裝排氣管辨識等功能，持續提升系統功能與使用率。

7. 查緝偽變造車牌

為打擊不法嫌犯透過違規車輛製造偵查斷點，於 113 年 5 月起上線全國首創之 AB 車示警功能，本期告發是類交通違規 126 件，較前期告發 63 件增加 63 件(+100%)、移送 17 件偽造特種文書罪，強化治理本轄治安與交通環境。

四、推動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一) 推行守望相助工作

1. 守望相助隊係依據民防法所納編，任務包括協助警察執行勤務，維護社會治安，並搶救各種災害。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計編組 177 隊(含 1 大隊、10 中隊、166 分隊)、1 萬 2,286 人，另本府警察局持續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113 年計輔導新成立 5 隊。

2. 本市 113 年編列 2,072 萬元，全面換發守望相助隊夏季制服，已於 113 年 7 月製作完成並發放，該制服兼顧美觀及機能，塑造本市守望相助隊整體執勤形象，並藉由材質機能之提升，俾使隊員穿著時能更加舒適、安全。

(二) 社區治安會議

為建立社區安全維護體系，聽取民眾治安建言，回應社區與民眾需求，本期辦理 102 場社區治安會議。

(三) 社區治安營造

頒發本市「社區治安營造」績優單位-龜山區文化里、楊梅區永寧里及平鎮區南勢里等 3 處守望相助隊認證標章。

五、協助災害防救、執行萬安演習及疏散避難等事宜

(一) 協助執行本市各區自來水管爆管等維修工程查(通)報及交通管制 870 件、大規模停水案 2 件、火災案 34 件、區域停電案 30 件、豪(大)雨案 41 件、空汙案 5 件、寒害案 3 件、瓦斯外洩案 4 件、濃霧案 1 件、交通事故案 3 件、毒化災 1 件、高溫通報 8 件、地震通報案 10 件及凱米颱風 1 件，合計 1,013 件。

(二) 113 年度萬安 47 號演習積極整備，動員桃園民防大隊、台灣電力公司、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及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等 15 個民間組織，總計人數達 3,341 人，建構軍、警及民力安全防護網，任務圓滿成功，深獲各界好評。

(三) 本市防空疏散避難設施 5,537 處，可收容 682 萬 2,370 人，相較居民人口數達 2.93 倍，足見本市疏散避難設施數量完善充裕。

六、整建員警辦公廳舍

(一) 113 年竣工 5 件：桃園分局小檜溪派出所、龜山分局坪頂派出所、大溪分局南雅派出所、中壢分局仁愛及中壢派出所。

(二) 114 年之後預計興建 6 件：正光路警政大樓、楊梅分局、八德分局八德派出所暨交通分隊、大園分局草漯派出所、龜山分局文青派出所及桃園分局武陵派出所。

七、堅實教育訓練與持續推廣心理輔導資源

(一) 為確保執勤安全及提升專業技能，本府警察局持續落實員警術科常訓涵括「手槍、長槍射擊」、「逮捕控制技術」、「應勤裝備使用」、「體能」

等警用技能，以及「組合警力」、「情境模擬」等轉換使用訓練，本期計 5 萬 5,000 人次參訓(測)。

- (二) 推廣心理輔導資源：與 6 間(南區 3 間、北區 3 間)委外心理諮商機構合作，員警可自行向委外機構預約諮商服務，諮商內容全程保密，另設有定期心理諮商師駐點提供身心健康諮詢服務，邀請心理師至基層單位提供團體輔導、基層巡迴走訪，主動察覺有適應困難之員警，同時宣導關老師服務內容及自我評量之心情溫度計等各項資源，提高員警主動尋求心理協助意願，本期本府警察局員警使用個別心理諮商人數計 32 人 65 人次。

八、市長上任以來的進步績效

(一) 建構優質治安環境

1. 打擊詐欺犯罪

- (1) 打擊詐欺犯罪：111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下稱上任後)與 11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24 日止(下稱上任前)比較；上任後偵破電信網路詐欺集團 515 件 2,235 人，較上任前偵破 313 件 1,726 人，增加 202 件(+65%)、509 人(+29%)。
- (2) 金融機構攔阻：上任後攔阻成功 2,396 件，攔阻金額 14 億 6,623 萬餘元，較上任前攔阻成功 1,231 件增加 1,165 件(+95%)，攔阻金額 5 億 6,279 萬餘元增加 9 億 344 萬餘元(+161%)。
- (3) 識詐預防宣導：上任後傳播媒體宣導 2 萬 1,925 則、實體宣導 7,208 場、結合網紅宣導 96 場，較上任前傳播媒體宣導 2,433 則增加 1 萬 9,492 則(+801%)、實體宣導 1,134 場增加 6,074 場(+536%)、結合網紅宣導 22 場增加 74 場(+336%)。

2. 查緝毒品犯罪

- (1) 製造毒品：上任後查獲 59 人，較上任前查獲 26 人增加 33 人(+127%)。
- (2) 運輸毒品：上任後查獲 102 人，較上任前查獲 51 人增加 51 人(+100%)。
- (3) 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上任後查獲 235 人，較上任前查獲 181 人增加 54 人(+30%)。

3. 檢肅非法槍械：上任後查獲非法槍械 218 枝，子彈 1 萬 5,386 顆，

較上任前查獲非法槍械 203 枝增加 15 枝(+7%)、查獲子彈 2,394 顆增加 1 萬 2,992 顆子彈(+543%)。

4. 掃蕩幫派組織：上任後偵破犯罪組織 103 件、查獲犯嫌 710 人、毒品 8 萬 3,455.97 公克及不法所得 1,569 萬 8,095 元，較上任前偵破犯罪組織 64 件增加 39 件(+61%)、查獲犯嫌 411 人增加 299 人(+73%)、毒品 2 萬 4,969.5 公克增加 5 萬 8,486.47 公克(+234%)及不法所得 99 萬 6,300 元增加 1,470 萬 1,795 元(+1,476%)。
5. 迅速偵破重大刑案：上任後發生重大犯罪 38 件，較上任前發生 96 件減少 58 件(-60%)。
6. 打擊街頭暴力犯罪：上任後發生街頭暴力犯罪 199 件，較上任前發生 282 件減少 83 件(-29%)。
7. 取締職業賭場：上任後查獲 318 件 3,186 人，較上任前查獲 288 件 2,031 人增加 30 件(+10%)、1,155 人(+57%)。
8. 檢肅竊盜犯罪：上任後竊盜案件發生 3,861 件，較上任前發生 4,993 件減少 1,132 件(-23%)。
9. AI 巡防系統：上任後尋獲發還 209 輛汽車、361 輛機車，較上任前尋獲汽車 165 輛增加 44 輛(+27%)、尋獲機車 285 輛增加 76 輛(+27%)。
10. 培育科偵人才：上任後辦理科偵教育訓練 24 場 659 人次，較上任前 2 場 79 人次增加 22 場(+1,100%)580 人次(+734%)。
11. 落實數位採證工作：上任後完成數位證物勘察取證件數 1,134 件，較上任前完成 492 件增加 642 件(+130%)。

(二) 提升婦幼安全環境

1. 積極偵辦案件，落實婦幼保護工作

(1)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案件：上任後查獲 366 件，較上任前查獲 249 件增加 117 件(+47%)；上任救援 369 名兒少，較上任前救援 260 人增加 109 名兒少(+42%)。

(2) 受(處)理行方不明兒少：上任後協尋 76 名，尋獲 68 名，較上任前受(處)理協尋 101 人減少 25 名(-25%)，尋獲 66 名增加 2 名(+3%)。

2. 相關獲獎紀錄

全國婦幼保護工作最高榮譽衛生福利部「第十屆紫絲帶獎」本府警察局榮獲雙榜：婦幼隊警務員江詠慈及中壢分局巡佐童國明分別為「新銳獎」及「警政領域」得主，是「警政領域」連續3年獲獎之單位(111至113年)。

(三) 維持交通順暢與安全

1. 有效防制交通事故

- (1)防制 A1+A2 類交通事故：上任後發生 73,391 件 96,442 人，較上任前發生 75,790 件 98,892 人，發生減少 2,399 件(-3%)2,450 人(-2%)。
- (2)防制行人交通事故：上任後發生 3,483 件 4,892 人，較上任前發生 3,708 件 5,239 人，發生減少 225 件(-6%)347 人(-7%)。
- (3)防制酒後駕車事故：上任後發生 1,404 件 1,803 人，較上任前發生 1,611 件 2,061 人，發生減少 207 件(-13%)258 人(-13%)。

2. 加強取締交通違規

- (1)百大租賃式科技執法：上任後取締 17 萬 4,131 件，較上任前取締 4 萬 8,095 件，取締增加 12 萬 6,036 件(+262%)。
- (2)取締各項交通違規：上任後取締 259 萬 1,309 件，較上任前取締 220 萬 327 件，取締增加 39 萬 982 件(+18%)。
- (3)取締重大交通違規：上任後取締 79 萬 1,107 件，較上任前取締 59 萬 364 件，取締增加 20 萬 743 件(+34%)。
- (4)取締行人違規：上任後取締 1 萬 713 件，較上任前取締 1,528 件，取締增加 9,185 件(+601%)。
- (5)取締車不讓人：上任後取締 2 萬 4,201 件，較上任前取締 3,426 件，取締增加 2 萬 775 件(+606%)。
- (6)取締危險駕車：上任後取締 1 萬 6,742 件，較上任前取締 6,077 件，取締增加 1 萬 665 件(175%)。

拾 陸、衛生

為守護桃園市民健康與福祉，建構桃園智慧健康藍圖，以公共衛生三段五級及預防醫學的概念，優先著重於「健康促進」、「疾病預防」與「食藥安全」上，本市率先全國實施擴大肺癌篩檢計畫（LDCT），積極請益專家學者，放寬篩檢對象資格，整合 AI 技術推動醫療 AI 輔助判讀，提升精準醫療品質。面對桃園醫療分配不均、資源不足的問題，透過雲端運算技術擴大遠距醫療服務，深入偏遠及醫療不足地區，縮短城鄉醫療差距，增加醫療可近性。推動衛生所智慧化轉型，改善健康照護模式，提供民眾就近、便利及有感的健康守護，持續整合醫療照護體系進行全方位優化，強化緊急醫療量能及構築完整的防疫體系，積極營造身心健康支持環境，完善長者照護品質及確保食品藥物衛生安全，實現健康樂活幸福桃園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健康亮點計畫

（一）桃園市擴大肺癌篩檢計畫

1. 全國最先

為照顧市民健康，桃園率全國之先，受檢年齡最低，篩檢族群最廣，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結合 17 家醫院，提供肺癌高風險族群低劑量電腦斷層攝影（LDCT），並運用多元管道宣傳。

2. 擴大照護

為擴大照顧族群，自 113 年 3 月起陸續開放乳癌家族史者（10 年內其二親等以內血親曾患有乳癌之婦女），同時為保障工業區勞動者健康，再擴增 18 處工業區工作 10 年以上之民眾納入篩檢對象，後續規劃納入大型電廠及焚化爐周邊高風險區域 40 歲以上者等，並針對陽性個案進行追蹤管理，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提高肺癌治癒率及降低肺癌死亡率。

3. 辦理成果

自 112 年 3 月 1 日累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申請人數共計 3 萬 9,446 人，3 萬 1,463 人完成檢查、3 萬 326 人完成判讀，其中陽性 2,199 人，126 人確診肺癌（早期 113 人、佔 90%）。

112 年申請人數共計 2 萬 2,121 人，1 萬 8,514 人完成檢查、判讀，其中陽性 1,241 人，107 人確診肺癌（早期 97 人、佔 91%）。

113 年累計至 7 月 31 日，申請人數 1 萬 7,325 人，計 1 萬 2,949 人完成檢查，1 萬 1,812 人完成判讀，其中陽性 958 人，19 人確診肺癌（早期 16 人、佔 84%）。

（二）遠距會診服務

1. 智慧雲端視訊

運用現代科技與雲端視訊，打造智慧醫療服務系統及模式，建立以人為中心的醫療與遠距照護服務，辦理偏遠地區的「桃園市醫療服務改善計畫」、復興區遠距會診及「復興區孕產婦兒遠距照護計畫」，以提升醫療之可近性，並藉此健全本市醫療服務網絡，強化醫療資源及量能，提供零歲至高齡者的健康照護，邁向全民均健的目標。

2. 強化沿海及偏鄉專科服務

考量偏鄉地區民眾就醫不便，於本市沿海（大園、觀音、新屋及蘆竹區）及偏遠地區大溪區，提供桃園市醫療服務改善計畫，運用現代科技於遠距專科會診，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提供遠距會診服務 455 診次，服務 67 人次。

3. 提升原鄉醫療品質

復興區由林口長庚醫院自 91 年起承接健保署「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昇（IDS）計畫」，於復興區後山設置「華陵整合醫療站」提供每日 3 個時段門診，並於 109 年 8 月開始提供眼科、耳鼻喉科及皮膚科的遠距會診。113 年 1 月將服務擴展至前山，由復興區衛生所與林口長庚醫院合作提供眼科遠距會診服務。

4. 遠端胎兒監測

為強化偏遠地區孕產婦兒照護，與宏其婦幼醫院合作，於復興區衛生所設置胎兒監視器，自 112 年 8 月 15 日開始提供服務，以智慧先進的精準監測，將胎心音及子宮收縮波形資料，經由數位傳輸科技，傳送至遠端婦產科專科醫師，即時判讀，早期偵測危險徵兆，共計服務 2 人次。

（三）智慧健康照護

1. 智慧健康照護系統

為提升本市衛生所便民服務品質、節省民眾候診時間、優化公共衛生追蹤及管理，桃園市運用資通訊科技整合公共衛生系統，建立本市智

慧健康照護系統，首創自助插卡掛號及報到、民眾線上預約系統、本市系統專屬掛號證並能結合手機錢包應用、衛生所病歷電子化、推動衛生所數位轉型，以提升醫療品質、精進公共衛生追蹤及管理。由復興區衛生所作為示範點，未來將擴展至本市 13 區衛生所，打造符合桃園在地的公衛及就醫環境。

2. 示範點正式啟用

- (1)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本市復興區衛生所「桃園市智慧健康照護系統」啟用典禮，成為全國第 1 個衛生所使用電子病歷，提升在地智慧健康照護。
- (2)透過 AIoT 設備自助掛號、自助生理量測、自助報到及病歷電子化等服務，可節省民眾 75%候診時間，及減少 50%專業人力於病歷調閱及掛號等行政庶務，將更多人力致力於公共衛生及健康照護服務。

二、建構優質防疫體系

(一) 登革熱防治

1. 疫情監測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全國登革熱確診病例數為 210 例（本土 56 例、境外移入 150 例），本市確診病例數為 16 例（皆為境外移入），針對個案住家及活動地環境進行孳生源清除及化學防治作業。

2. 社區動員孳清成效

- (1)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府衛生局及 13 區衛生所共計巡查 516 個里別，清除 1 萬 4,989 個積水容器，發現 1,467 個病媒積水容器，現場輔導清除改善。列管高風險場域共 268 處（菜園 200 處、移工宿舍 58 處、髒亂點 10 處），另利用空拍機發現 411 處風險場域，區公所、衛生所逐一進行孳生源巡查及清除工作。
- (2)113 年 5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府各局處針對轄管場域動員孳清計 2,852 處，清除 5,637 個積水容器；各區公所每週設定一日為社區孳清日，共動員 6 萬 2,229 人次，巡檢 5,650 里次，查獲 3 萬 5,919 個積水容器現場輔導清除改善。

3. 教育訓練及衛教宣導

- (1)運用多元化衛教宣導管道，配合 13 區基層座談會辦理衛教宣導、發布新聞稿、公寓大廈張貼公告、跑馬燈及資源回收車撥放衛教宣導廣播，提醒民眾清除孳生源，預防登革熱。
- (2)113 年 6 月至 7 月，辦理 12 場社區民眾登革熱教育訓練，增進社區民眾及志工登革熱防治知能，並至社區進行孳生源巡查及清除作業。
- (3)因應暑假旅遊旺季到來，出國旅遊人潮變多及南來北往互動頻繁，為避免境外登革熱疫情風險，本府衛生局持續佈建 NS1 醫療院所，目前本市共計 214 家，若就診民眾出現登革熱疑似症狀，可立即給予妥適醫療處置。

(二) 腸病毒防治

- 1.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全國腸病毒重症 4 例，桃園 1 例重症個案。每日利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之傳染病通報系統及桃園市學校暨機構傳染病通報系統監測學校、幼兒園、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腸病毒疫情，保護學童的健康。
- 2.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中壢區經公告為腸病毒高風險行政區，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區內幼兒園、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如 1 週內同 1 班級出現 2 例腸病毒感染病童，應停課 7 日（1127 停課標準），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累計停課 1,958 班。
- 3.「腸病毒 71 型疫苗」補助，自 8 月 15 日起，市府新增補助設籍桃園市具有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資格，出生滿 2 個月至未滿 2 歲的孩童接種，最多補助 3 劑、每劑最高 4,000 元施打費用，並函知合約醫療院所、本市民政局、社會局、婦幼局等相關單位配合辦理，製作海報寄發至各相關單位及本市轄區議員服務處協助廣宣。

(三) 流感疫苗

配合中央接種計畫期程，自 112 年 10 月 2 日起分階段開打，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累計接種 61 萬 1,559 劑公費流感疫苗，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率為 51.3%；國小入學前幼兒接種率為 86.9%；國小至高中學生接種率為 77.2%。

(四) COVID-19 疫苗

配合中央與流感疫苗同時接種政策，自 113 年 10 月 1 日起分階段開打，積極推動 COVID-19 疫苗接種服務，於本市 13 區 516 里別辦理社區接種及配合大型活動、社區整合性篩檢等活動設置隨到隨打疫苗接種站，同時媒合醫療院所至轄區機構、學校及幼托園所執行接種服務，提升本市 COVID-19 疫苗接種涵蓋率。

三、發展全方位醫療照護

(一) 市立醫院規劃

1. 用地評估

本府已針對轄內 19 處市有土地，依本市人口結構、交通網絡規劃及鄰近醫療資源成長等情形，進行可行性評估作業，目前已完成 15 處之評估，預計於 113 年年底前完成全部之評估。

2. 復興區醫院

原規劃於復興區公所現址設置門診、血液透析及復健等醫療服務，惟因復興區公所並無搬遷之意願，本府另以替選方案評估規劃於介壽國中原址設置門診、急診、血液透析及復健等醫療服務之可行性評估作業。已於 112 年 10 月委託辦理復興區醫院設立可行性評估作業，另於 113 年 6 月 20 日於復興區公所召開復興區市立醫院可行性評估公聽會，與當地居民意見交流。

(二) 持續擴充醫療量能

1. 為提升本市醫療資源及品質，積極輔導擴充及設立醫院，除衛生福利部許可且已動工中聖保祿醫院（174 床）、國軍桃園總醫院（143 床）、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建第二醫療大樓（400 床）外，本府已同意 2 家醫院擴充病床及新設立 6 家醫院，計增加 1,527 床急性一般病床如下：

(1) 擴充 2 家醫院病床，計 500 床

聯新醫院中豐院區（200 床）、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300 床）。

(2) 新設立 6 家醫院，共計 1,027 床

國立清華大學桃園附設醫院（200 床）、長榮健康醫療社團法人八德長榮醫院（150 床）、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桃園亞東紀念醫院（482 床）、天祥醫院（86 床）、桃園博愛外科

醫院（20床）、杏霖醫院（89床）。

2. 爭取本市次醫療區域調整

為均衡本市醫療資源及保障民眾就醫權利，於112年5月8日函請衛生福利部評估調整本市次醫療區域劃分為三個次醫療區域之可行性。衛生福利部於113年5月15日衛部醫字第1131663823A號公告預告，本市次醫療區域調整三個次區，預計於113年底前正式公告。

（三）兒童緊急醫療

補助醫院提升兒科及新生兒（含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整合本市緊急醫療資源，由林口長庚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及國軍桃園總醫院等3家醫院，提供24小時兒科專科急診服務，提升兒童緊急照護品質。

（四）原鄉地區醫療升級

1. 復興區設置洗腎中心

規劃於羅浮多功能辦公廳設置7床洗腎床，提供洗腎服務，已於112年11月15日決標，經邀請醫療及建築相關專業委員召開多次審查會議，已於5月25日正式開工中。並已委託醫療團隊規劃提供洗腎業務，照護復興區洗腎民眾需求。

2. 深入社區部落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強化復興區後山醫療照護服務，結合林口長庚醫院、聖保祿醫院於華陵醫療站提供24小時駐診。另聖保祿醫院、復興區衛生所及高揚威診所提供每週巡迴醫療服務，讓專業醫療服務深入社區及部落，照顧原民醫療需求。

（五）醫療服務改善計畫

1. 提升沿海及偏鄉地區醫療服務改善

於大園區、新屋區、觀音區、蘆竹區及大溪區等地區，建置以人為中心的巡迴醫療與遠距會診服務，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服務如下：

(1) 行動門診（巡迴醫療服務）：每區2服務據點，每點每週1次巡迴醫療服務，每月至少辦理1場健康講座，藉行動門診深入社區，提升就醫可近性。已提供民眾行動門診198診次、服務計

3,058 人次，看診後藥事服務 782 人次，及提供健康講座服務計 1,155 人次。

- (2)遠距會診：每區每週至少開設 2 次遠距會診，透過資訊化為沿海及偏遠地區民眾提供專業醫療服務，遠距會診 455 診次、服務 47 人次。
- (3)預立醫療照護諮商：由醫院專業團隊至定點提供宣導講座，並提供「預約式」之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服務，民眾可透過專線或網站預約，由合作醫院專業團隊至定點提供諮商服務，計 1,343 人次。
- (4)居家醫療訪視：提供居家醫療訪視補助民眾須自費的醫事人員交通費，減輕民眾負擔，計 142 人次。
- (5)個案照護服務：服務地區行動門診或醫院出院的慢性病民眾由服務醫院收案，讓專業醫護人員可以協助民眾控制慢性疾病及自我照護，計 4,299 人次。

2. 觀音區牙科醫療站醫療服務

為提升觀音區牙科資源可近性，以公、私部門合作理念，提供觀音區衛生所現有空間，建置觀音牙科醫療站，並協調桃園市牙醫師公會組成專業牙科醫療團駐診，每週二至週五上午提供牙科專科診療及口腔保健衛教等服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開診 74 診次、服務 465 人次。

3. 中醫巡迴醫療服務

為提升觀音區中醫醫療資源可近性，協調中醫師公會於觀音區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每週提供 3 次中醫巡迴醫療服務（含針灸、推拿、中醫調理、皮膚診療、內婦兒科等），113 年賡續提供服務，並從觀音區擴展至復興區。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觀音區計開診 37 診次、服務 487 人次，復興區計開診 72 診次、服務 713 人次。

二、完善長者照護

(一) 桃園健康 E 管家

以本市醫療機構連結在地診所、長照機構等資源，構築完善之區域照顧模式與合作網絡，於 112 年 7 月起由每區 1 處據點增加至 2 處據

點，擴增服務據點擴大服務量能，113 年度設置 23 處社區共享型健康量測站服務據點（每 1 據點服務 4 個里，共計 92 里），委由專業個管師駐點，提供免費血壓及血糖量測、長者醫護視訊關懷服務、預立醫療決定或器官捐贈諮詢、長期照顧服務資源轉介、居家醫療或社區安寧服務轉介、複雜個案追蹤管理及家訪服務、慢性病衛教指導、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並透過數位照顧雲端整合，血壓量測數據自動介接上傳至雲端，讓民眾能一手掌握健康資訊。

（二）長者活動假牙及口腔健康照顧

提供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 65 歲以上長者，裝置活動假牙及活動假牙維修費用，並與牙科院所共同推廣健口操活動，提升長者口腔健康識能，本市長者活動假牙合約診所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170 家。

（三）長照服務顧老無礙

1. 積極布建社區政體照顧服務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布建 68 家 A 單位（個案管理單位）、406 家 B 單位（複合型服務中心，另相同機構提供不同類型長照服務合併計算，計有 558 家次）、380 家 C 單位（巷弄長照站及文化健康站；數據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提供居家式、社區式及機構式照護資源。持續監測 A 單位服務時效、積極辦理人力培訓相關訓練，俾利提升人力量能及服務單位對個案服務提供及資源媒合情形，每年定期對服務單位辦理實地考核，以維護服務品質。
2. 截至 113 年 6 月底本市長照需求人口推估為 7 萬 1,723 人，推估機構需求床位數約 1 萬 4,345 床；本市 160 家住宿式機構，總床數約為 1 萬 2,045 床，需求涵蓋率為 84%。每年定期會同消防局、建管處及專家委員共同前往機構進行實地督考或評鑑作業，其缺失情形除要求機構改善，並複查追蹤至改善完成。

（四）失智症照護服務

1. 為強化本市失智照護服務網絡，透過本市 13 區衛生所、照管中心及醫療機構進行失智症宣導及 AD-8（極早期失智症篩檢量表）篩檢，發現確診或疑似失智症個案則轉介共照中心追蹤納管。
2. 本市 112 年成立 7 家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及 29 家失智社區服務據點，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布建至 32 家失智據點（其中 2 家據點於 7 月中退

場)，將持續招募以完善失智症照護網絡。由共照中心執行個案管理、提供協助就醫診斷、照護諮詢及資源轉介等服務，據點則服務失智症個案及其照顧者，另辦理照顧者訓練課程及家屬支持團體服務，每年會同專家委員實地輔導，以維護服務品質。

三、幸福健康友善環境

(一) 健康飲食與運動

1. 健康體能

本市積極提供各項促進身體活動服務，結合本市在地特色資源，活用地公園、健走步道、埤塘等體健設施，建置運動資訊健康地圖，使民眾便利查詢及就近運動，此外，本市 13 區衛生所透過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深入基層持續推動 33 處社區樂活健走班及設立 100 處 333 無菸享瘦站，鼓勵民眾攜伴參加團體活動，藉由運動夥伴關係的建立，相互打氣激勵，以提升整體活動參與率，培養民眾持續運動習慣，營造全市運動風氣，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辦理 5,008 場，計 6 萬 2,469 人次參與。

2. 健康飲食環境

辦理社區營養推廣，提供長者個別營養教育，使長者從中學習營養相關知識、態度與攝取健康飲食的技能，改善個人之飲食習慣，養成良好之飲食行為，長者營養不良可能會增加老年人住院天數、跌倒風險、降低身體活動度與生活品質，並增加罹病風險及死亡率等，各種因素結合可顯現老年人營養狀態的重要性。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長者個別營養教育共計 390 人次。運用迷你營養評估量表於營養門診、整合性篩檢第 2 階及社區夥伴於社區據點、社區診所進行營養風險篩檢 1485 人次，營養不良風險個案 41 人，皆依個案狀況進行飲食調整及衛教並結案。此外，輔導本市餐飲業者推出符合我的餐盤健康飲食，將輔導餐飲業者資訊加入本市「健康地圖」供民眾參考，自 108 年累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104 家，且依實際營業情況定期更新資訊；為鼓勵本市民眾及本府機關員工落實健康飲食概念與知識行為，本局結合已輔導之健康餐飲店家，提供符合我的餐盤建議之餐點，辦理「請你跟我這樣

購」抽獎活動以提高在外購買餐食選擇的意願性。

(二) 慢性病與癌症防治

1. 糖尿病視力巡迴篩檢服務

提供糖尿病個案免費視力篩檢服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8 場，驗光檢查服務計 114 人、眼壓檢查服務計 157 人、眼底檢查服務計 254 人，並衛教異常個案進一步至院所追蹤檢查。

2. 血壓腰圍健康服務站

盤點衛生所、文化健康站、社區關懷據點、里辦公處及社區發展協會等共 134 處，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血壓量測服務計 15 萬 2,552 人次；腰圍量測服務計 4 萬 9,660 人次，並衛教異常個案進一步至院所檢查。

3. 癌症防治

持續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口腔癌、大腸直腸癌之篩檢服務，為提升本市子宮頸病變偵測率，加強對本市婦女健康之保障，辦理「HPV DNA 檢測」補助計畫，針對子宮頸抹片檢查結果屬輕度異常的個案，補助人類乳突病毒(HPV)DNA 檢測 1 次，每案減免 900 元，並衛教民眾至醫院進一步檢查及治療。此外，為鼓勵大腸癌篩檢陽性之個案接受大腸鏡確診，持續推行無痛性大腸鏡檢查補助計畫，每案補助 3,000 元，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三) 無菸桃園

為保護本市兒童及青少年免於菸害，提供居住友善環境，逐步營造本市無菸環境，113 年新增擴大禁菸場所 8 處，累計至 113 年 7 月底已公告禁菸場所計 2,889 處。另持續宣導菸品、類菸品對健康危害，製作宣導短片及多款宣導圖卡，鎖定本市青少年族群並投放於常用之社群平台及辦理拒菸夏令營。加強阻絕青少年菸品取得來源，由網路到實體店面稽查取締，包括：未滿 20 歲者吸菸、違規供應菸品予未滿 20 歲者、於禁菸場所違規吸菸、違規使用類菸品、違規輸入、販賣、供應、展示或廣告類菸品等行為。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4 萬 2,590 家次，取締共計 473 件。

四、營造身心健康支持環境

(一) 強化社會安全網跨網絡合作

1. 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擴大心理衛生社工服務對象、補實關懷訪視人力、提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自殺通報個案服務量能、強化藥癮個案管理服務。
2. 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本市精神照護個案共計7,174人、精神疾病合併多元議題個案計344案，分別由衛生所公衛護理師、社區關懷員及心理衛生社工依病患分級及複雜性定期訪視照護。自殺通報個案計2,545人次、自殺關懷員服務共計1萬4,872人次。另藥癮個案計3,063案，由個案管理員定期追蹤藥癮者之需求或困境並據以提供服務，協助藥癮者復歸社會。
3. 運用社區滋擾事件作業流程及各區衛生所及醫療院所成立（疑似）精神病患緊急護送就醫之聯絡窗口，於社區協助疑似精神疾病個案評估與轉介，並依個案狀況，協調精神科醫師到府關懷訪視，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服務11人次。

(二) 布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1. 112年起陸續成立八德區、桃園區、蘆竹區心理衛生中心，113年6月18日平鎮區心理衛生中心已揭牌營運，114年將增設楊梅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2.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聘有心理師等各職類專業人員，提供社區民眾心理健康資源，並依各區需求議題規劃健康講座及宣導活動，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進行個案之心理諮商/諮詢、職能服務、護理諮詢等共計877人次及媒合15-30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共計2,375人次；另依不同族群及主題辦理心衛宣導與團體活動共計42場次，2,362人次參與。

(三) 多元族群倡導心理衛生資源

與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及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合作辦理原住心理健康促進宣導，並派駐專業心理衛生人員提供心理諮詢服務，以滿足多元族群心理健康需求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宣導16場次、心理諮詢53人次。

五、強化食品藥物衛生安全

(一) 優化桃食安心資訊平台完善資訊公開服務

依桃園市食品安全管理自治條例第 8 條規定，本府公告之食品業者於食材揭露專區，揭露製售餐點之全食材原料、上游商及產地溯源等資訊，已完成介接中央產品通路管理資訊系統(PMDS)，使中央系統資訊能同步於平台揭露，使「查驗結果專區」公布標示、抽驗、GHP 稽查結果更正確，提供民眾便捷查詢管道，截至 113 年 7 月 30 日完成 7,486 處銷售據點揭露餐點食材產地，並規劃於平台新增星級評等制度，強化餐飲業食安識別度。

(二) 提升食品業者自主管理

1. 強化源頭管理-建立製造業者自主管理

食藥署公告應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本市屬納管、特定、新設立工廠等業者共計 16 家，聘請專家學者實地輔導環境衛生並指導如何鑑定每個製程步驟之風險，以制訂其重要管制點(CCP)，將預防概念導入食品安全原理中，配合開辦 HACCP 基礎班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促使業者提升食安知能及自主管理能力。

2. 跨局處食安聯稽挖掘不法工廠-阻斷高風險食品流入市售端

本府衛生局於「桃食安心資訊平台」上登載之本市各販售餐飲業之餐點食材原料供應製造商資訊，進行風險勾稽比對分析，尋找出高風險食材供應製造商，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找出未曾查核業者共計 293 家，均列入潛在高風險食品業者及跨局處食安聯合稽查名單，目前已查核 122 家業者，查獲 17 家未登記工廠，其中 6 家已不再從事食品製造，其餘 11 家經發局勒令停業，另有 2 家業者 GHP 複查不合格，均依規定裁處 6 萬，後續持續追蹤列管。

3. 啟動市售管理-查核及輔導市集美食衛生

因應 112 年市場內攤商越南法國麵包造成本市 422 人之食品中毒事件，規劃 113 年市集美食衛生查核及輔導計畫，針對本市傳統市場及夜市即食食品攤商執行抽驗，113 年 1 月至 3 月抽驗中高風險產品，共計抽驗 348 件，其中 11 件飲冰品檢驗結果不符規定。抽驗不合格之攤商，經現場稽查，10 家合格，1 家停業中；複抽 9 件合格，1 件不合格已裁處，另發函請業者暫停販售該項產品，待自主檢驗合格後始能販售。另忠貞市場列為優先輔導對象，後續委外廠商針對攤商辦理 10 場次教育訓練。

4. 提升餐飲衛生管理-餐飲分級業者更用心

(1)衛生局自 104 年起開始實施「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制度」，至 112 年已評核 5,739 家，總計 5,091 家通過評核；另本市重視幼童食品安全，於 112 年啟動幼兒園餐點供應商之餐飲作業場所衛生環境及食材產地溯源輔導，先行輔導實收人數 150 人以上之幼兒園，共 110 家，全數通過評核。

(2)113 年將以近 3 年即食食品抽驗不合格率最高之飲冰品連鎖店家以及觀光風景區活魚餐廳、漁港餐廳等業者為主要輔導對象，輔導環境衛生與餐點食材溯源並於「桃食安心資訊平台」揭露食材資訊，提供民眾安全外食環境。

5. 導入食品衛生巡檢

為落食品業者執行自主管理，規劃建置稽查系統並導入食品衛生巡檢功能，供自主管理與分級評核食品業者進行巡檢表單填寫並檢視巡檢情形。

(三) 強化市售食品衛生查驗

1. 後市場食品抽驗

針對市售六大類食品包含節慶時令產品、農產品、禽畜水產品、加工類食品及民生生活產品進行抽驗，檢驗食品添加物、農藥殘留、動物用藥、重金屬、食品微生物等項目，提供民眾安心採買之消費環境及保障消費權益。

2. 標示產地符合性暨乙型受體素抽驗

(1)持續針對源頭食品工廠、餐飲業、輸入販售業及傳統市場等處，執行市場監測專案，由本府食安稽查人力現場確認豬、牛肉產地標示，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查核豬、牛可食部位原料原產地標示共計 9,693 件，不合格有 1 件（不合格率 0.01%），已依法裁處。

(2)執行乙型受體素類（含萊克多巴胺）抽驗，並將查驗結果公布於桃食安心資訊平台，112 年抽驗 510 件，全數合格；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已抽驗 285 件，合格 267 件，其餘 18 件檢驗中。

3. 持續執行「食品中輻射監測計畫」

- (1)對產地日本及其他國之市售食品，規劃 112 年抽驗 800 件檢測放射性物質，包含日本地區食品及其他進口或國產食品採隨機抽樣，並以日本福島 5 縣生產之食品及 9 大類產品(生鮮冷藏蔬果、冷凍蔬果、活生鮮冷藏水產品、冷凍水產品、乳製品、嬰幼兒食品、礦泉水或飲水、海草類及茶類等)為優先抽驗對象。
- (2)112 年抽驗 835 件，其中日本食品 399 件、國產食品 282 件、其他進口國食品 154 件，全數結果合格；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抽驗 306 件，其中日本食品 89 件、國產食品 167 件、其他進口國食品 50 件，結果合格 289 件，其餘 17 件檢驗中。
- (3)查核日本食品標示，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查核日本食品標示共計 1,924 件皆合格。

(四)取締違規食品廣告維護消費者權益

1. 監控報章雜誌、廣播電視、網路及產品說明會等違規食品廣告，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自行查獲食品違規廣告共 139 件，其中 97 件已依法處辦，17 件辦理中，另 25 件移請外縣市衛生局後續處辦。
2. 針對網路直播食品販售，共計監錄 45 件，其中查獲 8 件食品違規廣告，本府衛生局已依法處辦。

(五)整合友善用藥安全網絡

1. 友善特色藥局多元專業服務

113 年於本市 13 區新增及輔導成立 464 家「友善特色藥局」，並提供新住民、移工友善服務及無障礙環境，拓展多元友善藥事服務，提升專業照護可近性。

2. 友善藥事照護服務

- (1)針對領藥不便、偏鄉地區及服藥順從不佳民眾，提供「送藥到府服務」及「用藥叮嚀寶盒」，今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服務 472 人次以上，由藥師協助弱勢族群得到更好的藥物治療效果，減少藥品濫用與浪費。
- (2)持續推動醫院與藥局之專業藥事能力，提供社區、居家及機構藥事服務模式，今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 523 人次之服務。

3. 宣導民眾安全用藥觀念

今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安排藥師走進校園、社區，辦理 170 場次用藥安全宣講活動，計 1 萬 2,682 人參與，以提升學童及民眾的用藥安全知能，預計於 8 月 29 日舉辦「113 年長青樂活用藥健康知識競賽」及 10 月 9 日舉辦「113 年度神農小學堂健康知識創意競賽」活動，希望藉由寓教於樂方式讓民眾展現學習成效，深耕用藥知識，以展現用藥安全和健康知識無國界的精神，並回應民眾多元化用藥安全需求。

(六) 強化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衛生管理

1. 檢警合作

不定期與檢警調機關合作，針對市面疑似偽禁劣藥品進行抽驗及送驗，並加強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標示查核，確保產品合法性；監控各網路平台、電台及電視頻道等通路，取締不法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誇大不實之產品廣告，若有違法情事，依法處辦，以維護民眾健康及保障消費者安全與權益。

2. 稽查成果

今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稽查中西藥、中西醫診所、藥局(房)、市場攤商計 1,096 家次。不法藥品、醫療器材共裁處 179 件，其中移送檢調單位偵辦計 10 件。查核轄內藥品、醫療器材 3,651 件，劣藥、標示不符規定裁處 8 件，另移外縣市 20 件；化粧品標示及產品登錄共查核 733 件，不合格件數 72 件，均依法處辦。監錄違規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廣告，共查獲 759 件違規，均依法處辦。

拾 柒、環境保護

為達 2050 淨零目標，市府於 112 年 3 月 29 日發布桃園淨零路徑，規劃於 2030 年先行達成減碳 50%之目標，積極輔導轄內各項產業推動多元減碳與綠能政策，從法規制定、經費補助以及結合產學民間力量等多個途徑著手，鼓勵再生能源、綠色交通、綠能產業等，系統性地打造桃園成為永續發展之淨零城市。

為執行桃園淨零路徑，市府已逐步完成下列重點工作，並榮獲 2023 年國際碳揭露計畫 (CDP Cities) 的城市評比最優等級 A 級城市獎項。

- 一、112 年 7 月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以下稱推動會)，且由市長定期每 2 個月主持跨局處淨零會報，追蹤各局處淨零政策執行進度，滾動式檢討以落實本市永續發展、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政策。
- 二、因應中央氣候變遷因應法施行，研擬「桃園市淨零城市自治條例草案」，納入 2050 淨零排放目標、減碳脫煤、發展再生能源、推動電動運具及強化碳排大戶減量管制等政策，於 113 年 2 月完成性平審查並會請環境部提供相關建議，業於 113 年 6 月 13 日於桃園市議會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事三讀審議通過，並 113 年 6 月 20 日發函報請行政院核定，預計於 114 年 1 月 1 日公告生效，逐步邁向 2050 淨零決心。
- 三、依氣候變遷因應法規定，完成訂定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初稿)，並於 113 年 7 月 2 日邀集有關機關、學者、專家等代表召開研商會議。113 年 7 月 24 日召開「113 年第 1 次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審議本市 112 年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成果報告及本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將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公開成果報告；調適執行方案則報環境部核定後並公開。
- 四、完成建置本市碳中和平台，並於 113 年 3 月正式上線，整合本市減碳成果、造林碳匯、碳盤查試算等相關資訊，進行資訊揭露，提供關心淨零行動的市民了解與企業運用。
- 五、與轄內 7 家汽電共生廠協談、規劃減煤期程，要求業者提前在 2030 年達到脫煤目標，獲得國際發電脫煤者聯盟(Powering Past Coal Alliance, PPCA)於阿聯酋杜拜召開的年度聯合國氣候高峰會(COP28)中，向國際宣布本市將與英國、加拿大等各國聯盟成員，共同攜手對抗氣候變遷。

六、2023 年國際碳揭露計畫 (CDP Cities) 的城市評比，本市使用科學模式進行評估，誠實揭露碳排放並管理環境風險與機會，透明完整的展現本市淨零路徑，榮獲最優等級 A 級城市獎項。並於今 (113) 年 6 月受邀參加新加坡 2024 年世界城市高峰會國際碳揭露計畫最優等級 A 級城市獎項頒獎典禮，獲得國際認同。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河海潔淨，守護生態

為符合環境部 2030 年無嚴重污染河段目標，積極推動各項公共建設及污染防治措施，滾動式檢討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保育策略，以守護河海生態並打造與水共榮親水城市。

(一) 提升水污法列管事業回收水量之比率

為因應環境部淨零策略及進一步強化放流水標準限值，針對事業現有處理設施進行優化以提升處理效能。同時，透過水污染防治許可變更輔導機制，增加廢水回收水量比率，截至目前回收比率為 25%，藉以實現有效資源再利用。

(二) 擴大實施連續自動監測設置

配合本市淨零城市自治條例草案推動，規劃排放水量大於 500 CMD 之事業進行推動，監控水量將提升至 91%，透過即時監測數據及警示，落實自主智能監管，加強水污染防治。

(三) 南崁溪水質淨化設施興建與規劃說明

1. 為改善南崁溪氨氮污染問題，於大埔橋上游興建南崁溪水質淨化工程，設計每日平均處理水量為 18,000 CMD，現已完成整體設施工程，處於試運轉階段，預計 113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設施試運轉。
2. 大檜溪橋上游目前亦規劃設計東門溪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設計水量為 15,000CMD，設計規劃已於 113 年 6 月設計完成，預計 113 年底完成工程案發包作業。

(四) 海洋保育、污染防治

1. 執行許厝港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第 1 次檢討修訂作業，刻正依據國家公園署審查意見進行草案修正，以利達到持續保育及促進濕地永續利用之作為。
2. 依據草漯沙丘地質公園管理維護計畫進行沙丘現地巡檢及環境維

護、沙丘監測及辦理沙丘環教體驗推廣活動。

3. 落實觀新藻礁生態系野生動物保護區管制規定，並與海巡署北部分署結盟，加強巡邏並實施重點守望，並導入科技監視系統，強化巡查量能，遏阻違法情事。
4. 於 112 年公告新屋蚵間石滬群 9 座石滬全數納入本市文化景觀範圍，為本島最大之石滬群文化景觀，與本市石滬文化技術保存者合作執行文化景觀日常維護及石滬修造技術推廣，更新相關保存及管理原則等法制作業。
5. 與台灣橫濱八景島股份有限公司附設私立海洋動物園（Xpark）於 112 年共同成立「桃園市海龜保育教育暨救傷中心」，使擱淺在桃園及鄰近縣市海岸的海龜能就近獲得醫療照護，增加海洋野生動物救援成功率。截至目前收容一隻玳瑁(蝠玳)，照護休養中。

二、化學物質永續經營，強化風險預防管理

（一）函報行政院核定修正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

1. 本府前以 113 年 6 月 27 日府環化字第 1130179157 號函報行政院核定修正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全國首創為強化本市高風險工廠源頭管理和預防機制，補足現有法令之不足，由環保局主政與經發局、消防局、勞檢處、建管處共同研商修正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包括自治條例修正架構、高風險場所界定、分批納管及申報規範、提升消防設施防災措施、其他減災措施及主管機關與執行機關各權責分工。
 - (1) 透過法制面「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增修」，積極將本市「高風險場所」納入管理，作為管理火災預防及處理依據。
 - (2) 預計公告第一批「高風險場所」，以公共危險品、關注化學物質及有害事業廢棄物等化學品、低溫倉儲、易燃物質或工廠附屬違章倉庫為公告管制對象。
 - (3) 在法條設計上併同考慮未來公告對象申請時需於工商登記交待貯存物品種類、位置、數量等資訊、記錄及申報義務、申報規範、危險區劃及防爆設備、應變及善後責任、優先拆除規範及非法搭建責任，及相關罰則規定。
 - (4) 持續以滾動式管理方式，補足既有法令不足之處，並強化高風險

場所防災措施。

(5)透過「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的增修法制化後，納管本市「高風險場所」，實施後有效防災減災。(由 112 年 108 件，115 年降至 95 件、118 年降至 68 件)。

2. 行政院以 113 年 7 月 11 日院臺忠字第 1131018861 號函復本府，因須較長時間審查及彙整相關機關意見，爰依「地方制度法」第 32 條第 3 項但書規定延長核定期限；另內政部消防署已於 113 年 8 月 16 日假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邀集法務部、勞動部、經濟部、環境部、財政部、內政部地政司、國土管理署及本府召開自治條例草案內容研商會議。

(二) 桃園市事業土水自主預防分級管理

為提升土地整體管理效益與事業污染預防管理能力，規劃全面性監管作業，採用分群管理方式，將事業土地以事業類別、列管污染源及運作特徵為土水污染潛勢分群依據，區分為 A 加強管理群、B 自主管理群及 C 系統管理群，利用不同管理力道手段，朝向事業自主污染預防為主軸，預防事業土壤污染發生，並辦理自主預防管理說明會共 4 場次，並進行 A 加強管理群之現勘作業 92 處，以推動現場查訪調查及污染預防管理作業。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經驗證後預計解除列管 1 處場址，另完成 8 件土壤、地下水緊急應變。

三、脫煤提昇空氣品質，照顧青年及婦幼

(一) 加入脫煤者聯盟(Powering Past Coal Alliance)

為了應對全球暖化及空氣污染問題，並提供市民優良的生活環境，本市與在地企業工廠合作，致力將燃煤發電轉換為乾淨能源，期望能加入國際組織「脫煤者聯盟」(Powering Past Coal Alliance)。目前境內共有 11 座汽電共生煤鍋爐，111 年核定用量高達 245 萬噸，為有效減少生煤用量，改善空氣品質。本市已於 112 年 12 月加入脫煤者聯盟，申請加入已獲准。相關管制宣言如下：

1. 停止新設燃煤污染源。
2. 不再核發新設生煤燃料許可證。
3. 既有燃煤汽電共生廠逐年減少生煤用量。

本市承諾在 2030 年達成桃園市 11 座燃煤汽電共生機組轉型脫煤，目

前已完成 7 家 11 座汽電廠協商，並持續依照本市脫煤路徑規畫進行減碳作為，預計於 2030 年後本市每年可減少 185 萬噸二氧化碳排放。

(二) 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

1.113 年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統計至 113 年 7 月底）為邁向淨零減碳，桃園積極推廣低污染運具，鼓勵民眾淘汰燃油機車使用電動機車，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公告 113 年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包含擴大汰舊車輛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出廠(1-5 期)燃油機車。

(1)1-5 期車汰換申請數佔總換購申請數 86.9%。

(2)換購比例從 111 年 23.8% 至 112 年 48.2%，於 113 年提升至 58.4%。

(3)二行程機車數已降至 1.8 萬輛，市占率 1.3%。

(4)1~4 期機車數已降至 18.5 萬輛，市占率 13.5%。

2.113 年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於 1 月 16 日公告，擴大推出「青壯新征程」及「婦幼 E 騎 GO」專案，造福青壯年、新住民及婦幼等三大族群：

(1)汰舊二行程機車換購電動機車最高補助 20,000 元。

(2)淘汰 1-5 期車換購電動機車最高補助 17,000 元。

(3)新購電動機車補助最高 4,000 元，合計限量 8,500 名。

(4)專案加碼方案：

①「婦幼 E 騎 GO」專案：育有 0-12 歲以下幼童家庭，加碼 6,000 元。

②「青壯新征程」專案：18-45 歲以下青壯年，加碼 4,000 元。

(三) 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

本市作為北部重要貨運運輸樞紐的一部份，有許多物流業者進駐本市，各地柴油車輛出入眾多，形成外地車輛污染本地的情況，爰此本市公告 3 處空氣品質維護區，進而改善物流鏈整體路網車輛污染排放。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目地打髒車不打老車，本市一、二處空維區管制對象為高污染潛勢的一、二期柴油大客貨車，於劃設第三處空維區時，因一、二期柴油大客貨車配合檢測合格及汰舊換新，數量占比大幅降低，故擴大納入三期柴油大客貨車為管制對象，相關成效如下：

1. 第一處機場空維區於 111 年 1 月 1 日實施，一、二期柴油大客貨車

占比自 7.0%降至 3.0%，檢測率由管制前 34.9%提升至管制後 70.3%，車輛檢測平均不透光率由 2.87m^{-1} 降至 0.51m^{-1} 。

2. 第二處龜山三環空維區於 111 年 10 月 1 日實施，一、二期占比自 7.8%降至 6.1%，檢測率由管制前 38.0%提升至管制後 74.1%，車輛檢測平均不透光率由 0.64m^{-1} 降至 0.55m^{-1} 。

3. 第三處內壢空維區自 113 年 1 月 1 日實施，一~三期柴油大客貨車占比自 24.6%降至 17.5%，車牌辨識光感應器已於今年 4 月份進行全面更新，加強管制以轉變該區運輸車輛結構，同時保護部立桃園醫院出入民眾與附近學校之莘莘學子之健康。

(四) 智慧科技空污管制作為

1. 全國首創「AI 施工揚塵智慧灑水管理系統」，以科技結合營建工地空污管制，率先導入桃園機場第三航廈工程並成功經驗複製至大潭電廠、市府新建工程處及航空城工程管理處，每年可減少碳排 94 公噸及 $\text{PM}_{2.5}$ 167 公噸，本系統於今年 3 月 6 日也由環境部率團參訪，成為全國標竿學習對象。目前持續與桃園機場第三跑道、桃園市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工程及桃園綠色捷運工程協商建置科技化監測設施，預計於 113 年 9 月底前完成安裝。

2. 透過污染遙測科技輔助機車污染稽查作業，以 AI 影像辨識技術，辨識機車車號，並連接大數據系統，解析機車基礎資料及過往檢驗紀錄，再運用光學科技(污染遙測系統)監測機車污染濃度，過程僅 3 至 5 秒，減少民眾受檢停等時間累計約 255 小時，並減少其怠速停等碳排 346 公斤，另以此方式讓高污染潛勢機車改善，分別減少 CO 及 HC 排放量為 2.4 公噸及 0.8 公噸。

四、科技執法，提升環境生活品質

(二) 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及專案稽查(統計時間：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1. 公害陳情：受理公害陳情數計 8,615 件，告發 638 件，告發率 7.4%，已開立裁處計 286 案，處分金額計 2,599 萬 2,250 元，其餘案件尚於行政程序辦理中，其中公害陳情數之空氣污染件數計 3,854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44.7%，另噪音污染件數計 3,410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36.9%。

2. 專案稽查：稽查 1,400 件次，其中夜間稽查 101 件次，假日稽查 106 件次，告發 168 家次，告發率 12.0%，處分金額共 3,045 萬 8,250 元，停工 7 家次。
3. e 化派遣 2.0 及時到場稽查：運用互動式 3D google 街景系統與 GPS 衛星監控系統就近派遣稽查車組，有效提升稽查效率，113 年 6 月份 4 小時內到場處理案件比例已達 97.9%。

(三) 機動車輛噪音管制

1. 「靜桃計畫」大執法專案，統計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四大管制措施成效如下：
 - (1) 環警監聯合稽查攔檢：攔檢 1,674 件，噪音超標告發 856 件，告發率 51.1%，裁罰 2,592,900 元。改裝溯源 1 家改裝車行。監理站告發非法改裝車輛 14 件。
 - (2) 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噪音超標告發 476 件，裁罰 141 萬 5,700 元。
 - (3) 檢舉移送通知到檢：人民檢舉 1,630 件、警察局函文移送環保局共 4,197 件。與靜桃計畫執行前(5 月份)相比，陳情量下降 26%。
 - (4) 改裝源頭查核輔導：改裝車行查核輔導 59 家次，並將改裝溯源 1 家改裝車行納入重點稽查對象，後續仍將辦理聯合稽查，倘發現改裝車安裝未認證排氣管，將通知到檢。
 - (5) 112 年 9 月 22 日公告「使用中機動車輛於本市各類噪音管制區內，全日不得有使用未經主管機關噪音審(檢)驗合格排氣管致妨害他人生活環境安寧之行為」，經警政通報及民眾檢舉未使用認證排氣管妨礙民眾安寧案件共 1,902 件，依噪音管制法第 13 條規定通知車主到檢，未到檢依 28 條處 1,800 元起罰鍰；另現場檢驗不符合第 11 條管制標準，依第 26 條裁處。
2. 本府聲音照相科技執法
 - (1) 提升現有 12 組影像傳輸、遠端監控及電池續航，參考陳情熱點路段機動布設點位，進行 24 小時全時段稽查取締，另為提升執法量能，已於 113 年 1 月增購 15 組聲音照相設備，用以建構本市噪音科技執法稽查網絡。

(2)靜桃計畫執行期間，設置 13 組 AI 改裝排氣管偵測設備，目前已有 347 台車輛經辨識改裝排氣管，依噪音管制法第 13 條規定通知車主到檢，未到檢依 28 條處 1,800 元起罰鍰；另現場檢驗不符合第 11 條管制標準，依第 26 條裁處。

3. 促進排氣管改裝源頭管理法規修訂

(1)蘇俊賓副市長在 112 年 6 月 8 日行政院院會建議將危險駕駛、改裝車噪音及空污行為納入管制與取締後，環境部及交通部已分別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訂定「機動車輛替換用消音系統認證管理規範」及 113 年 1 月 18 日修訂「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源頭管制非法改裝排氣管車輛，自 114 年 1 月起，經查獲未登錄資料車輛，即通報監理單位裁罰，如現場檢測噪音不合格，再依噪音管制法規定開罰。

(2)本府環保局自 113 年 3 月 5 日起，協助車主進行噪音檢測及進行排氣管變更登記作業，目前有 3,377 台車輛於環境部網站上登錄至本市進行檢測作業，已陸續以電子郵件通知車主，確認完成預約後通知前往環保局機動車輛噪音檢測站進行檢測，目前已執行 56 場，檢驗 1,390 台。

4. 全國首創劃定「寧靜示範區」防制噪音車

桃園市政府於 14 個民眾熱門陳情路段區域設置「寧靜示範區」，環保局設置聲音照相設備、機動式科技執法及告示牌，並會同警察局執行聯合攔查；警察局加強巡查通報、設置闖紅燈照相及固定式、移動式測速照相，並取締不當操駕、超速車輛；交通局則執行號誌時制短周期和不連續管控措施等噪音防制措施，透過具體作為讓居民有感，實施第一階段噪音陳情件數下降 8.6%，環境音量平均降低 5.6 分貝，取締噪音車成效漸漸突顯，之後會持續透過科技設備輔助，在減少人力負擔的前提下，滾動式調整將「寧靜示範區」擴大到全市，朝向友善環境、智慧化城市邁進。

(四)修正公告「桃園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害他人生活環境安寧之行為及其時間、地區或場所」，已於 113 年 7 月 29 完成公開展覽程序，並於報環境部核備後，刻正辦理正式公告作業。本次修正公告內容如下：

1. 考量元旦、農曆除夕、春節、天日節、元宵節、中元節、中秋節、國慶日及特殊民俗活動（如迎神遶境）等節慶日時，居民常受爆竹煙火及擴音設施噪音妨害生活安寧及影響夜間睡眠，將原公告節慶日全日不受限制，調整為凌晨 2 時至 8 時納入管制，並刪除多於日間進行活動之清明節與端午節。
2. 另考量市民生活作息時間，延長吹葉機管制時段，從晚上 10 時至翌日上午 6 時，調整為晚上 10 時至翌日上午 8 時。

（五）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

1. 第 7 梯次(111~112 年度)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含桃園航空城拆遷戶專案補償)，自 111 年 6 月 1 日起開始受理補助申請，申請期限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當梯次止，共計寄發申請通知函 5 萬 366 件，受理申請書 4 萬 2,597 件，已核撥 4 萬 2,397 件，核撥金額 4 億 2,378 萬 5,683 元。
2. 第 8 梯次(113~114 年度)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含桃園航空城拆遷戶專案補償)，自 113 年 6 月 1 日起開始受理補助申請，申請期限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寄發申請通知函 1 萬 5,043 件，受理申請書 8,817 件，已核撥 1,930 件，核撥金額 3,406 萬 8,907 元。

（六）海岸智慧水質監測

截至 112 年度已完成埔心溪、新屋溪、觀音溪、大堀溪、樹林溪、新街溪、老街溪及社子溪等 8 座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站，可 24 小時同時監測 10 項水質及河川流量，並於老街溪測站增設綠能、儲能及環教設施，113 年度預計增設雙溪口溪測站，已於 6 月底完成建置，刻正進行試運轉作業。

（七）AI 科技執法及環境監控

1. 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

於本市 13 處工業區、2 處鄰近工業區之社區及 1 處陳情熱點完成共計 1,000 組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並維持空氣品質感測器每月之數據資料完整率達 95%以上，布建後可運用於污染源追查及空氣品質監測，提升稽查效率，強化建置智慧城市。

2. 高風險潛勢污染源監控查核

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針對不同污染態樣及監控調查需求，利用科技儀器協助案件蒐證，計776件、告發30件。

3. AI判煙輔助系統

112年1月起，於本市環保科技園區、觀音工業區、中壢工業區及桃園殯葬園區完成建置6處AI判煙系統，即時監控共計25根煙囪。

4. AI水色辨識系統

112年7月起，於本市永安橋、洽溪橋及觀音工業區內既有之CCTV畫面回傳至AI水色辨識系統，當偵測到異常水色時告警通知稽查員前往稽查，再於113年1月份滾動式管理調整監控點位，原洽溪橋監控點移至茄苳溪一號橋，系統架設後民眾陳情案件減少，有效遏止不肖業者偷排，並節省人力監看時間，縮短水污染應變時間，提高稽查效率，實踐聯合國SDGs6、11及14。

(八) 檢警環結盟查緝環保犯罪

1. 110年12月13日結合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經濟部工業局、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桃園市調查處、本府警察局、經濟部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建立查緝平台並定期開會研商，整合資源共同打擊環保犯罪，伸張環境正義，遏止不肖業者破壞環境生態。

2. 自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合作辦案100件次，告發41件次，移送司法偵辦35次。

(九) 執行砂石車輛攔查專案

1. 為維護本市國土安全避免不明來源土石方違法傾倒，本府與都發局、農業局、建管處、警察局、經發局等單位自111年5月起，辦理聯合查處不明流向土石方案件，由警察局與本府於第一線針對砂石車進行攔檢、盤查，並同步與市府其他單位確認相關資訊，甚至啟動跨縣市資訊比對。

2. 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於台61沿線執行砂石車攔查專案稽查，查獲10車次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9條規定，其中4車次因未攜帶隨車證明文件、2車次清運地點或路線不符、另4車次押送回原產源。

五、環境管理業務

(一) 清潔隊員增額與進用

清潔隊員招考制度化、進用透明化：清潔隊員考試以公平、公正、公開方式辦理，共錄取 451 位清潔隊員。113 年度清潔隊員增額 161 人，已於 113 年 1 月 5 日完成報到作業，另 113 年 1 月及 7 月退休缺額亦於 2 月及 8 月補齊報到完成，所有錄取員額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全部進用完畢。

(二) 市容整潔維護與環境衛生提升

1. 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嚇阻不法亂丟垃圾，推動 AI 科技執法精進市容服務方案，已篩選 16 處交流道匝道口、中央分隔島等污染熱點區域設置 32 台科技執法監視攝影機及宣導告示牌，透過 AI 動態辨識功能全天候自動取締亂丟垃圾的污染行為人，監測資訊透過物聯網 IoT 回傳進行告發取締，不僅可節省大量稽查人力，也提升稽查效率，自 112 年 8 月 12 日啟動科技執法取締，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取締亂丟垃圾違規案件計 431 件。

2. 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推動公共垃圾桶布設計畫，以垃圾不滿溢、減少髒亂點、提升遊憩品質為示範目標，113 年 1 月底已於 80 處公園或景點設置電池式小型智慧垃圾桶，利用智慧感測器偵測垃圾桶水位，以物聯網回傳訊息，滿位通報管理單位前往清理，同時張貼 QR code 供民眾通報，截至 7 月底止一般垃圾桶通報 2,264 次、資源回收通報 1,337 次均全數完成清運；另於大溪老街及平鎮新勢公園試辦大型垃圾回收整合服務系統，試辦共計 8 個月，示範結果顯示資源回收成效較佳，後續依示範成果綜合評估推廣設置小型智慧垃圾桶及智慧資源回收機台，以滿足民眾需求。

3. 登革熱防治作業

(1) 配合行政院環境部「全國登革熱(含茲卡病毒)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複式動員計畫」，加強辦理戶外孳生源巡檢及清除工作。每半年執行 1 次 506 里戶外病媒蚊消毒作業，上半年度 506 里戶外消毒作業已於 6 月 30 日完成，7 月份完成 506 所學校暑期消毒作業，8 月 1 日起開始執行下半年各里消毒作業，截至 8 月 9 日止已完成消毒 103 里。

- (2)針對病媒蚊密度調查等級 2 級以上之里別，每月至少執行 1 次巡查及清除戶外孳生源，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通報 16 里，皆已完成巡檢及孳生源清除作業。
- (3)針對道路側溝及列管易淹水路段加強巡查清疏作業，每月定期派員巡查列管道路側溝，113 年 2 月 1 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清理長度約 690.6 公里、清疏淤泥量約 954.8 公噸。。

4. 違規廣告物管理

- (1)實施「桃園市違規廣告物大執法計畫」，加強動員（含夜間及例假日）執行稽查違規取締、清除及處分作業，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清除 29 萬 4,669 件，依違反電信法停話處分 1,686 件，廢棄物清理法處分 197 件。
- (2)辦理「撕除小廣告 好禮多重送」活動，鼓勵市民每撕除 2 公斤廣告物（約 200 張 A4 廣告紙）就可至各區中隊兌換桃園市民卡（桃樂卡）儲值金 50 元或超商 50 元禮券乙張；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撕除 13 萬 1,200 張廣告物，總重 1,312 公斤，兌換禮券及儲值金約 3 萬 2,822 元，活動成效良好。
- (3)一經查獲房屋仲介公司隨意張貼廣告物，則依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移送本府地政局依法告發處分，勤查重罰以維護市容環境，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移送 35 件。

5. 公廁管理

- (1)桃園市列管公廁約 3,823 座，合計檢查 2 萬 5,653 次，並將持續加強督促管理單位落實公廁清潔衛生及硬體維護，提供市民潔淨、舒適的如廁空間。另針對列管之 359 座公園公廁，每月至少巡檢 2 次，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合計檢查約 4,308 次以上，所有公園公廁目前皆已提升至特優級。
- (2)配合行政院環境部執行「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迄今（113 年度）共爭取到 8,636 萬 4,278 元辦理公廁修繕或新建公園、觀光景點、民眾洽公場所及運動場站之公廁、無障礙扶手裝設、環境消毒、抓斗車、清溝車等機具之購置。
- (3)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推動 e 化公廁，透過廁所裝設智能感測模組即時監測公廁使用情況並通報管理單位修繕或清潔，提升

民眾如廁品質，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前篩選 10 處公廁建置。

(三) 資源回收多元管道，提升貯放分類效能

1. 桃樂資收站維運及強化資收弱勢關懷工作

(1) 目前開站數逾 140 站，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兌換活動 720 場次，兌換增值金額約 196 萬元，共計回收約 1,068 公噸資源回收物。

(2) 結合環境部共同推動「資收關懷計畫」政策，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239 位個體業者參與本計畫，成立個體業者生活環境的巡迴服務團，進行個體業者居家環境檢視及改造工作，為其投保微型保險，提升弱勢關懷工作效益。

2. 新建資源回收場提升貯放分類量能：桃園市南區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位於平鎮區陸光路，工程經費為 2 億 3,015 萬 3,262 元，111 年 12 月 22 日開工，於 113 年 4 月 27 日完成竣工；附屬太陽能工程預計於 113 年 12 月完成。

3. 推動生熟廚餘全回收工作：為防範非洲豬瘟及垃圾源頭減量執行生熟廚餘全回收工作，只要是可回收廚餘，無論生、熟均應混合回收，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廚餘總回收量為 2 萬 2,948.19 公噸。

(四) 環保清潔車輛機具購置及養護，提升清除作業量能

1. 購置環保清潔車輛及機具：逐年汰換 15 年以上各式老舊環保車輛及機具，以提升垃圾清除效率，預計 113 年度採購垃圾車 25 輛、資源回收車 35 輛、掃街車 4 輛、抓斗車 8 輛、轉運車 2 輛、小客車 1 輛及履帶式挖土機 2 輛等，共計 77 輛，目前本市垃圾車及資收車之平均車齡分別降為 7.3 年及 6.9 年。

2. 環保清潔車輛、機具定期養護：所有環保清潔車輛、機具均定期進行保養、檢查，維持車輛機具的正常運作，及延長其使用壽命，若發現零件損耗立即更換避免損壞擴大，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車輛機具保養檢查共計 5,643 輛次、車輛機具維修共計 10,235 輛次，妥善率達 95%。

(五) 職業安全衛生事務及促進勞資和諧

1. 職業安全衛生事務

- (1)定期召開職安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清潔隊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議，針對清潔隊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環境、標準作業程序、防護用具、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各項議題進行研商，113 年度上半年已召開 2 場次職安委員會議。
 - (2)購置安全防護裝備：購置清潔隊員安全防護裝備用具，包含工作服裝、12 項防護用具(反光背心、安全帽、口罩、手套、安全鞋等等)及急救醫藥品等，提供完善安全裝備，113 年度各項安全裝備已陸續交貨至各中隊。
 - (3)持續辦理健康檢查：為維護清潔隊員身體健康狀況，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每年辦理清潔隊員健康檢查，健康檢查經費為 50 歲以上每人每年 3,500 元；50 歲以下每人每年 2,250 元。113 年度清潔隊員健康檢查共 2,563 人受檢(含職業駕駛換照人員審驗體格檢查共 94 人)，達成率為 96.7%。
2. 促進勞資和諧：為促進勞資雙方和諧，依勞動基準法定期與工會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召開 2 次勞資會議，並完成 2 次業務交流座談會。

六、促進資源循環再生，營造海岸設施環境

(一) 推動源頭減量，資源循環再生

1. 垃圾減量相關措施

- (1)生熟廚餘混收及市場飲料店廚餘專線：依各區市場及飲料店密集度，採專車收運或等不同方式辦理，以增加廚餘收運量，降低垃圾量，平均本市每月廚餘收運量為 55 公噸。
- (2)樂天球團攜手共推桃園循環杯：111 年本市循環杯使用量 7,654 個，112 年與深耕桃園多年之樂天球團合作，將桃園循環杯導入樂天桃園球場，全面使用循環杯盛裝，取代一次性拋棄飲料杯，藉由單點多量之全台首創推行方式，112 年循環杯總使用量 63,449 個，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循環杯總使用量 2 萬 5,764 個。
- (3)113 年度與本市威尼斯影城、喜樂時代影城(桃園 A19 店)及桃園站前 in89 豪華影城合作，於電影包場場次附贈飲品使用循環杯盛裝，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循環杯總使用量 8,798 個。

(4)依據「一次用飲料杯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減塑政策，112年7月1日起，轄內飲料店、連鎖咖啡店等業者，不得提供塑膠一次用飲料杯給消費者，包含石化基、生物基、生物可分解塑膠，估計現有989間店家，政策實施後，預估一年可減少使用7千萬餘個塑膠杯。

2. 循環利用、藍色經濟

(1)永續資源館：於環保科技園區為全國唯一的循環經濟永久展館，並以「循環經濟產業媒合中心」發展，作為資源化產品推廣、循環產業鏈媒合平台，配合循環經濟政策的走向及採購行為，開通資源化產品多元去化管道；建構產官學之資源再生技術研發中心，並促成國際技術交流合作機制，藉此推動靜脈產業之資源永續循環成長，統計至113年7月31日為止，參訪、洽公、媒合活動及評鑑到館人數共計1,328人。

(2)焚化爐底渣、飛灰零廢棄

本市焚化爐底渣再利用產品100%用於公共工程，飛灰已於112年3月開始全數水洗再利用，突破以往以掩埋方式作最終處置，落實循環經濟零廢棄。

(3)桃園市MT(Mechanical Treatment 機械處理，簡稱MT)示範中心啟用

利用機械破碎分選設備去化巨大廢棄物與資源回收篩下物，供鍋爐替代燃料使用，突破以往利用焚化廠去化管道，達成廢棄物轉型生質能源多元去化方式。本案已於112年8月1日正式操作營運，統計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處理1萬2,288公噸巨大廢棄物及資源回收篩下物。

(4)海洋廢棄物循環再利用：將廢棄寶特瓶、廢漁網、廢棄保麗龍、海廢浮球等海洋廢棄物與再利用廠合作，推動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5)藍海循環再生聯盟：統計至113年7月底共輔導3家聯盟廠商取得環境部海洋廢棄物循環產品標章(112年2家：益鈞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113年1家：樺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環境部海洋廢棄物循環產品標章。

(6)建立處理機構評鑑制度，針對既有廠建立完善的功能測試機制，測試結果倘未達預期，則刪減其廢棄物種類、數量，嚴重者則不予展延，藉由退場機制的建立，優化產業體質，以此去蕪存菁，促使產業升級、活絡、永續發展，維持靜脈產業之循環技術含金量。113年評鑑刻正進行中，截至113年7月31日已完成27場次。

3. 基北北桃垃圾區域互惠合作

利用各市垃圾處理設施量能優勢，本市提供廚餘、底渣去化強處，各市則提供垃圾處理餘裕量能，共創區域互惠合作模式。

4. 生質能中心

生質能中心(除厭氧化消化單元)於112年12月29日起正式營運，厭氧消化單元已於113年1月26日至2月1日完成功能測試，本府刻正審查全廠完工報告中，待本府核備後，全廠即可正式營運，另生質能中心113上半年度歲修於113年6月30日至7月15日辦理完成。

5. 欣榮焚化廠整改

本次整改已於113年9月上旬完成，整改內容包含進料系統、爐床焚化系統以及發電系統等汰換更新，廢氣處理系統全面升級，空氣污染排放標準削減率高達60%~90%。

6. 大園北港掩埋場活化案

大園北港掩埋場現為本市巨大傢俱暫置場所，為進行掩埋場復育及活化工作，逐年清除約18,000平方公尺之巨大廢棄物，後續並規劃土壤改良、植樹等綠美化工作，將北港掩埋場活化為公園。本案已於112年底進駐破碎篩分設備，統計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清除7,689公噸巨大廢棄物。

7. 提昇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

本市依法共列管7,200餘家事業應提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經審核後始得營運，並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清理流向，藉由執行「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勾稽計畫」，落實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並針對本市列管在案之51家公民營處理機構及547家再利用機構實施加強勾稽管理，必要時進行現場深度稽查，嚴格管制廢棄物、資

源化產品之流向。

(二) 改善海岸設施，串連珍珠海岸

1. 擴大參與、潔淨海岸

本市成立 16 支海岸巡護隊、3 支環保艦隊、7 支環保潛水隊，分別負責海岸、海漂及海底垃圾清除工作，同時亦推動海岸區域民間企業認養及實施辦法，可清理海岸長度計 25 公里共劃分 15 段認養範圍（含台 61 以西周邊道路、側溝及林下區域），統計至 113 年 7 月底止，共有 13 間企業認養 14 段區域。

2. 恢復海岸自然風貌，打造桃園亮點海岸

(1) 許厝港濕地南岸景觀工程：為紀念許厝港開墾先民許鳳、郭光天，位於老街溪出海口設置人文紀念廣場及營造周邊景觀工程，工程經費約 2,792 萬 6,000 元，預計 113 年 9 月開工，114 年 1 月完工。

(2) 後湖逐浪天梯計畫：預計分期施作，第 1 期將修築原海堤範圍長度約 740 公尺緩坡拋石護岸，以保護人民生命財產為優先，已於 112 年 9 月開工，截止至 113 年 7 月 31 日預定進度為 55.03%、實際進度為 63.60%，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3) 笨港海堤海岸保護工改善工程：本場址近海保護工已破損部分土地受侵蝕，預計進行設施及現地沙灘改善，完成後將可增加約 2 萬平方公尺人工沙灘及 300 公尺長植栽造景區，已於 113 年 4 月 9 日驗收通過，目前已開放民眾休憩活動。

(4) 提供遊客優質如廁環境：截至 113 年 5 月 29 日已完成 14 處濱海景觀式廁所，兼具寬敞、明亮、潔淨、通風、友善等 5 大特色，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前於圳頭雷達站及福興宮旁台 61 橋下增設 2 處濱海景觀式廁所。

(5) 後湖溪親水園區景觀活化：後湖溪親水園區依促參法辦理 OT 招商，提升公共服務品質，因農業局於出海口進行圍堤工程至水位無法維持及本府後湖溪二期工程發包在即，致無法營運，俟前述工程完工後預計於 114 年 6 月開始營運。

(6) 永安漁港北岸堤頂自行車道串聯及週邊工程：本案工程預計 113 年 10 月開工，工程主要內容為既有堤頂自行車道整新、海堤及

鋪面美化，並針對後湖溪疏浚清淤 80CM，及出海口增設倒伏堰，改善長期水位不足的問題，讓後湖溪達到適合發展水域遊憩的環境。

- (7)南崁溪氮氮削減設施興建工程：大埔橋測站上游之國立體育大學閒置用地設置平均處理水量為 18,000CMD 淨化設施，預計氮氮削減率可達 90%以上，主體工程已於 113 年 4 月 18 日完工，自 113 年 5 月 29 日開始為期 180 天的試運轉期，預計於 113 年 11 月 24 日竣工。
- (8)東門溪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規劃設計案：規劃於東門溪匯入南崁溪之截流站用地設置淨化設施，平均處理水量為 15,000CMD，預計氮氮削減率可達 90%以上，上部空間將規劃建置共融式森林公園，滿足民眾水質改善之期待，同步提升生活及休閒遊憩品質，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預計 113 年 12 月開工。
- (9)八德大安倉儲式資源再生廠興建工程：預計將八德大安掩埋場室內化，除可大幅減少雨水滲入外，亦可將異味等控制於室內，防止擴散，亦能設置相關廢棄物分選及篩分或處理設備，有效進行廢棄物資源化、燃料化等作業，本案已於 113 年 7 月 4 日進行規劃設計，預計於 114 年 5 月完成設計方案。

拾 捌、消防

本市迄 113 年 7 月已達 232 萬 8,488 人，人口密度增加；再者，建築物高層化、多元化；高鐵、台鐵、捷運地下化等各種高難度且複雜的公共安全問題，致使本府消防局亟待推動之消防勤、業務千頭萬緒，高危險性隨之增加；更兼各類災害（風災、水災、震災等）型態瞬息萬變，我們惟有掌握機先，提出正確防救措施，才能確實保障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另外本市工業區數量多，轄內有國際機場、中油煉油廠及儲油槽、石門水庫及捷運等關鍵基礎設施，相關消防設施設置或維護若不當，再加上人為之怠惰疏忽，就極可能釀成無可挽回之災難，對此艱難處境，本府消防局將落實災害防救法「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四階段工作，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能力，充實救災車輛與裝備器材；另 113 年本府環境保護局主責修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納入本府環保、經發、勞動、消防、都發、稅務、地政等權管事項，共同執行工廠、倉儲等高風險場所火災預防工作，以保障市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防火宣導作為

（一）加強住宅防火對策

1. 針對獨居長者、身心障礙及中、低收入等弱勢族群、狹小巷弄（紅區）周邊、起火戶周邊、住宅式宮廟及 5 層樓以下透天住宅或公寓之社區等，推廣（一戶一顆）補助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 持續編列經費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13 年編列 100 萬元），並加強宣導民眾自主足量設置，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火災警報器裝設率達 98.75%，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示警案例 304 件。
3. 修訂本市「未成立管理委員會公寓大廈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修繕輔導計畫」，輔導 6 至 10 樓無管委會集合住宅執行「消防安全設備階段性修繕」作業，期增加民眾修繕意願並維護其住宅消防安全。

（二）執行校園防火宣導對策

1. 本府消防局結合教育局自 112 學年度起針對 65 所國小 4 年級學生為對象，已辦理國小「小小消防宣導員」消防體驗活動，其內容包含火災、風災、地震及救護等相關知識與體驗，目標為全面推廣至本市所有國小校園。

2. 113 年暑期消防體驗營共計辦理 4 場次，針對國小 2 至 6 年級學生，每場次地點主題不同，活動內容包含消防衣著裝、射水滅火、濃煙室、地震模擬體驗等，在趣味遊戲及實地操作過程中傳遞正確防火防災知識，並藉此提升學童相關應變能力。
3. 針對特教兒童之宣導活動，前往轄內特殊機構辦理宣導，如八德教養院、路得啟智學園、心燈啟智教養院、聲暉協進會等，本府消防局共計辦理 12 處；另已接洽本府教育局規劃特教兒童之校園宣導活動，擬針對人數較多且設有集中式特教班學校(如：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中壢國中等)辦理適應性宣導，預計規劃於 113 年上半學年度辦理 13 場次以上。

二、強化重點場所(移工宿舍、暑期人潮眾多場所及倉儲工廠)火災預防作為

- (一) 訂定本府消防局提升外籍人士防火知能計畫，針對本轄移工宿舍等類似場所進行專案宣導及培訓新住民宣導教官，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宣導 122 處。
- (二) 為推動工廠火災風險自主辨識及減災應變措施教育訓練，於 113 年 7 月 11 日辦理「113 年度公共安全講座」，邀請本市製造、儲存或處理公共危險物品合計達管制量 1,000 倍以上之場所參加，共計出席 98 人次。
- (三) 113 年 7 月至 8 月間規劃暑期保護青少年安檢專案，加強檢查百貨賣場、補習班及休閒娛樂場所計 1,940 家之消防安全設備。
- (四) 本府 113 年修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該自治條例於 113 年 6 月 13 日經桃園市議會三讀通過，業績依法制作業程序報請行政院核定中，前揭自治條例納入本府環保、經發、勞動、消防、都發、稅務、地政等權管事項，並規範成立推動小組與新增高風險場所納管專章，由本府相關單位共同執行工廠、倉儲等火災預防事項，補強現行法規未臻完善之處，以提升本市公共安全。

三、持續推動燃氣熱水器遷移更換補助

為防範居家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如：屋外型熱水器安裝於室內或於加蓋陽台等情形)造成一氧化碳中毒，本府消防局辦理中毒潛勢戶民眾申請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補助。113 年編列 100 萬元，並以「低、中低收入戶」為優先補助對象，每戶最高補助 1 萬 2,000 元，一般戶每戶最

高補助 3,000 元，目前完成核銷低、中低收入戶 56 戶，一般戶 72 戶，共計 128 戶，補助名額已用罄。

四、充實救災車輛裝備器材及強化救災訓練與推動搶救制度

(一) 充實消防救災車輛

113 年編列 9,190 萬元購置各式車輛，規劃交車計有雲梯消防車 1 輛、水庫消防車 4 輛、小型水箱消防車 4 輛、化學消防車 3 輛、水箱消防車 1 輛共計 13 輛。

(二) 充實消防人員救災裝備器材

113 年編列 6,686 萬元購置救災裝備器材，包含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350 組、消防鞋 180 雙、救災用消防梯 21 組、救災用攝影機 50 組、紅外線熱顯像儀 25 組、化學 A 級防護衣 62 組、沖洗液 46 組、五用氣體偵測器 21 組、水域防寒衣(組)180 組、橡皮艇 15 艘、特種搜救影音及聲納探測器各 1 組、車禍救助器材、山域救援裝備器材、救災幕僚裝備、消防水帶及消防瞄子各 1 批等共計 17 項。

(三) 充實科技化救災用無人載具裝備

113 年編列 3,000 萬元購置消防機器人 4 組及無人機 4 台，完成採購後總計消防機器人 8 組、無人機 17 台。

(四) 辦理專業訓練

1. 火場安全訓練班

113 年 3 月至 4 月辦理 6 梯次初階班，共計 127 名同仁完訓。

2. 大隊幕僚訓練

113 年 5 月 15、16、20、21 日辦理 4 梯次大隊救災幕僚訓練，共計 170 名同仁完訓。

3. 化災搶救訓練班

113 年 5 月辦理 3 梯次基礎班，共計 60 名同仁完訓。

4. 山域搜救訓練班

113 年 4 月 22、23 日辦理山域技術訓練、7 月 1 至 5 日辦理雪山雪東線高山搜救訓練，7 月 9 至 12 日辦理無人機山域應用訓練、7 月 11、12 日及 18、19 日分別辦理山域指揮幕僚訓練及北插天山山域搜救訓練，共計 107 名同仁完訓。

(五) 推動災害搶救重要制度

1. 後勤照護制度

為優化救災現場同仁後勤補給需求，提升休息區域品質並監控救災同仁災害現場健康效能，避免災害現場環境急症(例如：熱衰竭)，本府消防局於重大災害時出動後勤照護車，該車配備包含廁所、外部洗手台、簡易除汙設備、多功能充電插頭、遮陽帳及照明設備等相關後勤裝備。本會期計出勤 10 次，服務計 1,447 人次。

2. 車輛裝備器材操作暨保養小隊長訓練班

為落實強化分隊幹部督導檢查之責，保持車輛器材堪用狀態及車輛裝備器材保養訓練，於 113 年 6 月 18、19 日辦理 2 梯次訓練班，共計 44 名小隊長完訓，延請各專業維修廠技師，增加個人實務檢驗(查)技巧，如消防車輛於安全斜坡處，測試手煞車系統功能等，確保消防車輛安全性。

(六) 完善救災車輛裝備器材與服裝後勤制度

1. 消防衣定期清洗制度:至少每季定期由專業廠商清洗並修補，本會期共計清洗 611 套。
2. SCBA 定期清洗制度:至少每半年定期由專業廠商清洗並檢測功能性，本會期共計清洗背架 1,044 組、面罩 1,183 個、消防帽 1,173 頂。
3. 氣瓶定期檢測制度:至少每 5 年由廠商進行水壓測試以確認功能性，113 年檢測數共計 263 支。
4. 各式車輛定期保險制度:每年定期辦理強制險、第三責任險及超額責任險等，113 年保險車輛共計 757 輛。
5. 五用氣體偵測器定期檢測制度:至少每年實施，113 年 6 月完成檢測 9 台。

五、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整合民力運用能量

- (一) 全市義消 1 總隊、7 大隊、12 中隊及 71 分隊共 91 個單位、人數 3,072 人，另登錄社團法人台灣災難醫療隊發展協會等 8 個災害防救團體人數 283 人，總計 3,355 人；113 年共計編列預算 5,957 萬餘元，含保險、協勤、觀摩、訓練等相關經費。
- (二) 充實義消及災害防救志工量能:113 年針對義消爭取內政部消防署「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共計補助 283 萬餘元，本府自籌 307 萬餘元，採購消防衣帽鞋、空氣呼吸器組

(面罩及肺力閥)、山域裝備(山域救援個人防護裝備組、個人保暖抗風衣物組)及山域器材(炊具組、滑輪組、下降器及半身吊帶)、無人機及配件、個人急救包(含止血帶)等裝備器材；另爭取內政部消防署「強化災害防救志工協勤量能中程計畫」補助 76 萬元、本府自籌 124 萬元，共計採購四大域別共 8 項新式裝備器材及救災救護勤務工作的重要輔具如山域救援個人裝備組、拖船架等裝備器材。

(三) 機能型義消編組：目前已成立水域搜救、山域搜救及 11 支救護義消共計 13 支機能型義消分隊，113 年 9 月預計成立無人機義消分隊，提升本市救災及救護志工協勤能量。

(四) 辦理相關訓練

1. 義勇消防人員 BLS 基本救命術訓練

113 年 4 月至 5 月於本府消防局防災教育館辦理義消人員 BLS 基本救命術訓練，共計 231 名義消完訓。

2. 災害防救團體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113 年 4 月 27 日至 28 日在本府消防局辦理 16 小時課程，45 名新進人員完訓。

3. 災害防救團體年度複訓

針對本府消防局登錄在案之災害防救團體共計 242 人，於 113 年 3 月至 4 月辦理年度複訓 5 個梯次，訓練時數共計 45 小時。

4. 義勇消防人員基礎幹部訓練講習班

113 年 5 月在本府消防局防災教育館共計辦理 2 梯次，訓練時數 17 小時，共計 120 名義消完訓。

5. 無人機義消分隊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113 年 7 月 20 日於本府消防局第二搜救分隊，辦理 22 位新進人員共計 48 小時基本訓練。

六、提升緊急救護效能

(一) 救護勤務績效

1. 出勤件數：6 萬 3,409 件(較 112 年同期增加 2,944 件)。

2. 送醫人數：4 萬 5,536 人(較 112 年同期增加 1,716 人)。

3. OHCA 送醫人數：929 人(較 112 年同期減少 2 人)。

4. OHCA 康復出院人數：102 人(較 112 年同期增加 27 人)。

5. OHCA 急救成功人數：332 人(較 112 年同期增加 24 人)。

6. OHCA 急救成功率：35.74%(較 112 年同期增加 2.66%)。

7. 旁觀者 CPR 比率：78.26%(較 112 年同期增加 0.60%)。

- (二) 本府消防局持續宣導 CPR 便利學習站，於每週一 19 時民眾 3 人以上者，即可至本市任一消防分隊參加 CPR+AED 訓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計宣導 237 萬 6,750 人次、取得 CPR 及 AED 訓練合格證明人數達 21 萬 7,662 人次；除持續推廣市民接受 CPR 及 AED 訓練、加強宣導民眾及時報案與線上接受派遣員 CPR 指導之重要性外，進一步規劃推動報案者於 119 救護車到達前即取得 AED 使用，縮短患者接受電擊時間，提升急救成功率。
- (三) 辦理電動骨針耗材採購，於急救現場透過骨內血管穿刺方式快速建立給藥途徑，將可有效縮短藥物進入患者體內作用時間，進而提升整體存活率。
- (四) 為維護同仁健康防護力，配合本府推動擴大肺癌篩檢計畫，針對本府消防局 40 歲以上員工(含外勤退休 3 年內人員)及義消，提供低劑量電腦斷層肺癌篩檢，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834 人參與檢查。

七、強化指揮派遣救災能力，建構災情通報資訊通訊平台

(一) 119 救災服務績效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話務量共計 13 萬 5,111 通，較 112 年同期減少 2 萬 7,200 通；受理火災 1,908 件，較 112 年同期減少 72 件；災害搶救 393 件，較 112 年同期增加 30 件；為民服務 1,191 件，較 112 年同期增加 171 件。

(二) 深夜危勞性勤務津貼支給

本府自 113 年 6 月 1 日起，針對消防人員每日 0 時至 6 時於駐地外實際執行且無法休宿之勤務，核予每人每小時 100 元支給深夜危勞性勤務津貼。

(三) 建置救災車聯網

1. 112 年第 1 期：112 年 9 月本府消防局已完成外勤分隊救災主力車輛共計 62 輛安裝 DVR 數位式車機，透過無線上網功能即時上傳車輛 GPS 定位與即時行車影像至既有雲端車聯網系統，以利 119 指揮

中心及各級救災指揮人員即時掌握救災車輛調度情形，提升指揮派遣效率。

2.113 年第 2 期：113 年由本府智慧桃園經費採購 66 台車聯網車機，提升救災車輛安裝率達 6 成，本案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完工。

(四) 添購消防人員數位手提無線電

本府消防局於 108 至 111 年完成無線電通訊全面數位化，其中數位式無線電手提臺數量已達外勤幹部每人 2 支、隊員每人 1 支。

113 年已完成採購未來兩年新進人員所需無線電 150 臺，即時配領以應勤務執行之需，提升同仁救災安全。

(五) 建置各大(分)隊 VPN 網路架構

本府消防局為使各大(分)隊公務網路可由局端防火牆統一管控，防止惡意上網行為與即時進行資安處置，改善局外單位資安防護措施，113 年建置 29 個單位 VPN 網路預計 8 月底完成，114 年持續第二期建置。

(六) 戰力看板 2.0

113 年本府消防局針對原有戰力看板 APP(提供分隊使用平板即時編排救災任務編組)進行全面改版，自動擷取派遣紀錄、出入登記、勤務分配表、救災任務編組預排表等資訊，顯示即時待命人力，並新增「自定義編排」功能，提升值班人員編排效率，本案預計 12 月辦理驗收。

(七)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多重異地備援建置

因應國際情勢，目前本府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缺乏戰時及災時之運作條件，故規劃 113 至 115 年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置派遣系統多重備援架構及地下備援指揮中心受理席，於平時、災時及戰時確保 119 勤務受理不中斷、維持消防工作服務，以達韌性受理之目標。113 年內政部消防署已完成本案規劃設計，目前進入公告招標中。

(八) 榮獲全球智慧 20 大獎

本府消防局本(113)年聚焦物聯網技術，以「透過物聯網技術建立智慧派遣、效率救災模式(Implementation of Intelligent Dispatch and Efficient Disaster Response Model by IoT Technology)」為主題，參加由美國智慧城市連結組織(Smart Cities Connect)舉辦的第 8 屆智慧 20 大獎(Smart 20 Awards)，榮獲前 20 大具影響力創新專案獎項。

八、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效能

(一) 火災現場勘察與調查

針對涉有公共危險疑慮案件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並移送轄區警察分局偵辦。本會期完成製作並移送共計 78 件。

(二) 火災證物鑑定分析

火災現場採集之燃燒殘餘物證物，使用氣相層析質譜儀(GC/MSD)鑑定是否含有殘存之易燃液體，以提升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正確性及公信力。本會期完成火災證物鑑定共計 52 件。

(三) 相關受災戶服務

透過本府消防局網站建置線上系統，受理受災戶申辦火災證明書及火災調查資料，以協助後續相關受災戶之廢棄物清運、稅賦減免、保險理賠或急難救助等相關事宜，本會期共開具住宅、工廠、汽、機車火災證明書 199 件及火災調查資料 138 件。

(四) 企業防災專案

112 年 7 月起推動「企業防災專案」，導入風險評估及火災動態模擬器(FDS)，挑選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龍科廠為示範單位，為期 8 個月的共同合作於 113 年 3 月 21 日召開成果會議，以科技方式驗證應變邊界時間觀念、消防安全通風排出設備及防火區劃有效性，回饋企業軟硬體改善，以強化企業自主防災意識及量能；未來將分階段持續推廣至本市其它企業。

(五) 實驗室認證

本府消防局設有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112 年起推動全國認證基金會(TAF)之測試實驗室認證(ISO/IEC 17025)，於 113 年 1 月 10 日提出申請，經文件審查、現場委員評鑑，TAF 機構審議及認可後，始於 5 月 8 日通過認證並於 6 月 17 日取得實驗室認證聯盟(ILAC-MRA)相互承認之正式文書認可，順利達成國際認證目標，優化本市火災原因調查鑑定量能。

九、提升防救災應變能力，推動災害防救工作

- (一) 配合中央執行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本計畫為期 5 年(112-116 年)，以推動「低脆弱度，高回復力」的韌性城市為目標。

(二) 辦理 113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0 號)演習

4 月於竹圍漁港(大園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0 號)演習，模擬戰時及天然災況進行各類災害搶救演練，參演人數約 600 人。

(三) 考核各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

113 年 5 月份完成 13 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資料考核及兵棋推演。

十、消防在職教育訓練與防災教育館營運

(一) 辦理消防專業訓練，強化消防體技能訓練

1. 平時在隊訓練

本府消防局各消防分隊平時皆實施個人及分隊團體訓練，訓練項目有車輛器材操作、救災體技能及緊急救護等訓練；另本府消防局建置教育訓練管理系統，製作上傳消防專業相關教材並定期更新，提供同仁於分隊備勤或在隊訓練時之訓練資源。同時，為強化整體消防人員基礎體能素質，本府消防局更培練「戰術體能指導員」計 43 名，其中 3 名經不斷精進自我專業體能素養，成功取得「乙級肌力與體能教練證照」，更有多位消防同仁在戰術體能啟發下，參與國內外各種健身健體賽事得獎，其中 1 位戰術體能指導員於 113 年 3 月自費自假前往美國參加阿諾展「世界最強壯消防員」比賽，首次參賽即一舉奪得世界第 3 名，成為首位獲此殊榮之華人選手，113 年 5 月另一名消防同仁參加台灣區自然健美大獎賽，同時奪取該所屬量級冠軍及全場總冠軍，顯見本市消防人員進階體能訓練成效卓著。

2. 大貨車駕駛訓練

為使消防同仁具備特種救災車輛駕駛能力及提升救災勤務安全駕駛觀念，於 113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 3 梯次大貨車駕駛訓練，共計 78 人完訓。

3. 新進人員基礎暨實務訓練

為充實新進消防人員消防職能、熟悉消防勤業務及救災技能，提升勤務能力暨建立基本觀念與態度，並確保自身安全以勝任消防工作，本府消防局針對 113 年 1 月新進人員實施兩階段訓練：

(1) 第一階段：3 個月之基礎訓練，訓練重點著重個人防護裝備、各式車輛器材操作、救護訓練及大貨車駕駛訓練，並於基礎訓練終

期辦理為期 3 天之成果測驗，以鑑定是否具備消防人員基礎職能。

(2)第二階段：4 個月之實務訓練，又稱「師徒制訓練」；由具備相當專業與經驗之小隊長或隊員擔任初任消防人員之指導員，以一對一方式傳承經驗、灌輸消防團隊觀念，並於災害現場擔任後勤、佈線、水源及安全管制等非第一線勤務，直至考核通過確認足以擔任消防勤業務工作後，方認可成為正式消防人員。

4. 救助隊訓練

為提升消防救助能力、強化消防人員基礎救助技能，本府消防局遴選優秀同仁實施為期 3 個月之消防救助技能集中訓練，以強化外勤消防戰力，並加強消防人員基礎救助體能與技能，提升消防人員救援作業能力與安全自保意識；另訓練期間適逢辦理「2024 市長盃龍舟賽」，爰以救助訓學員為班底組成本府消防局龍舟隊，在機關組賽事中表現亮眼，奪得機關組亞軍。

5. 消防救助人員體技能複訓

為確保消防救助人員救助戰力，並降低救援勤務發生二次傷害或意外之風險，於 113 年 5 月辦理 4 梯次消防救助人員體技能複訓，計 200 人參訓，以提升消防救助人員專業戰力。

(二) 防災教育館營運成果

1. 防災教育館來客數與評價

本市防災教育館創立近 6 年，累積國內外共計 9 個國家 2,575 個團體來訪，迄今累計參訪人數達 62 萬 8,404 人(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Google 評價達 4.8 顆星及 2,505 則評論，廣受各界好評。

2. 地震平台設備優化更新

本府消防局每年均編列預算依館內設施軟硬體實際需求，逐年汰換更新各展區設備，113 年度為配合中央氣象署更新地震分級制度，同步優化各級地震之實際體驗效果，並更新周邊穩固及安全措施，以提供參訪民眾更生動、優質的體驗服務。

3. 國家環境研究院環境教育評鑑通過

桃園防災教育館為以災害防救為亮點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於 113 年接受國家環境研究院(以下簡稱國環院)每 5 年一次的環境教育設

施場所評鑑，針對本館環境教育人力配置、課程方案及經營管理規劃等項目進行評鑑，業於6月經國環院委員評鑑合格。

十一、持續補實消防人力，積極爭取危險職務加給加成

- (一) 本府消防局現有員額截至113年7月31日為1,743人。自110年起新增編制員額689人，增額後為2,377人，並規劃逐年3%進用，113年消防預算員額為1,899人。
- (二) 本市消民比至113年7月為1:1,336人，為六都第1。
- (三) 本府消防局業函文內政部消防署爭取危險職務加給加成得按原支等級支給數額最高加1.5倍支給。

十二、補助消防人員健康檢查及維護同仁執勤安全保障措施

- (一) 本市消防人員健康檢查，原規定40歲以上人員每年補助1次，未滿40歲人員每2年補助1次，補助金額為每人5,000元。自114年1月1日起，增加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經費至836.5萬元，不分年齡每人每年補助5,000元(或每2年補助1萬元)，提供消防同仁更全面的健康照護。
- (二) 依「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消防同仁於指定醫院就診，減免或由內政部消防署編列預算補助掛號費或部份負擔。
- (三) 本府消防局辦理自費團體保險，額度為100萬元。內政部消防署辦理113年度自費團體保險，額度為300萬元及400萬元，同仁依需求投保，增加保障。

十三、健全消防據點，改善廳舍環境

- (一) 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 1. 為地下1層地上5層RC結構建築，地上1至3層為分隊使用；4至5層為大隊使用，總樓地板面積約1,450坪，總計畫經費2億5,900萬元，分3年編列(110-112年)，已獲前瞻計畫第3期補助7,630萬元，第4期補助4,000萬元。
 - 2. 111年8月開工，113年7月完工，預計11月啟用。
- (二) 石門分隊新建工程
 - 1. 經費1億9,746萬元，分3年編列(113至115年)。
 - 2. 目前細部規劃設計中，預計116年完工。
- (三) 搜救犬舍遷建工程

1. 為地上 2 層，經費 1 億 3,100 萬元，分 4 年編列(112 至 115 年)。
2. 進行細部設計中，預計 116 年完工。

(四) 局本部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

1. 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經費 1,604 萬元。
2. 113 年度預計完成局本部所屬分隊修繕，以改善本府消防局救災救護備勤空間與服務環境。

拾 玖、文化

秉持文化平權、多元包容的理念，透過「向上提升、向下扎根」策略，推動各項藝文節慶活動及文化場館服務，使藝術文化融入城市生活，豐富城市靈魂。藉由落實社區營造、培育與扶植藝文人才、保存與再利用文化資產等向下扎根計畫，並積極打造品牌藝文活動、加強國際文化交流等向上提升。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文化局舉辦共約 799 場次活動，超過 111 萬人次參與，除受到市民肯定外，文化局活動今年已榮獲 12 座國際設計大獎肯定，包含：美國繆斯創意及設計大獎、倫敦國際設計大獎、柏林設計大獎、德國紅點設計獎等等，不僅是行銷桃園最佳方式，也讓桃園的藝術和文化在國際間嶄露頭角。

113 年 2 月文化部公布 112 年度全國考評結果，本市以優異表現脫穎而出，在「藝文場館營運升級」及「地方扶植傑出團隊」計畫雙雙獲得「特優」殊榮，展現桃園長年來在藝文場館經營及表演藝術團隊扶植上之豐碩成果。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社區營造扎根工作，榮獲文化部評核特優肯定

(一) 整合本府文化局及區公所提案，爭取文化部 113 至 114 年補助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分別獲核定補助 1,290 萬元及 1,320 萬元，推動行政社造化，強化跨局處連結。

(二) 113 年度文化局社區營造補助，3 月底截止收件，共受理 81 案申請，經審查核定補助 44 案(團體 28 案、個人 16 案)，總補助金額 433 萬 9,750 元；並成立社造輔導團，執行實地訪視、共學交流會及見學參訪等輔導機制，協助社區提升社造職能。另為推廣在地文化及培養生活美學觀念，訂定社區美學實施計畫，由各公所推薦示範點，並由桃園城市創意設計中心媒合藝術家，以社區共創方式，推動社區美學，讓藝術生活化。

(三) 推動馬祖閩東語傳承

本市馬祖移民人口全台第一，為尊重國家多元文化平權，促進馬祖語文之傳承、復振及發展，112 年首度推動馬祖語文發展計畫，以本市馬祖移民後代小學生為對象，辦理各項傳承推廣活動。113-114 年向文化部爭取文化部國家語言發展計畫--馬祖語文發展計畫，於 7 月核

定獲補助 234 萬元，將規劃 113 學年度辦理馬祖語文親子共學營、馬祖故事劇場及繪本開發推廣等活動。

(四) 木博館推動「大溪文化推廣補助計畫」

113 年木博館整合既有之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推廣補助計畫、街角館補助計畫及大溪歷史街區共同設計實踐補助計畫，整合為「大溪文化推廣補助計畫」，113 年核定補助 41 案，補助金額計 700 萬元，另有未申請補助之共學行動夥伴 16 案提案，合計 57 案。

二、藝文人才培育與扶植

(一) 全面推廣桃園演藝團隊，融入節慶品牌並持續上國際舞台

1. 桃園在地節慶匯演：2024 桃園管樂嘉年華「桃園群英薈」由國藝會 Taiwan Top 傑出演藝團隊龍潭愛樂管弦樂團邀集 113 年本市傑團金喇叭銅管 5 重奏與各縣市管樂愛好者同台共演；2024 兒童藝術節「小型活動演出」由何日君再來劇團、金喇叭銅管 5 重奏及風雅頌古箏樂團一同帶來精彩節目。

2. 外縣市節慶邀演：113 年傑團君舞蹈劇場 4 月 19 日至 20 日受邀參加臺北市 2024 艋舺國際舞蹈節演出，其中團長謝宜君於國際交流單元「Call Back 計畫」作為艋舺國際舞蹈節推薦代表。

3. 2024 國際匯演：君舞蹈劇場《關於身體的書寫》前往 2024 年法國外亞維儂藝術節，龍潭愛樂管弦樂團《客座汶萊》前往汶萊及敦青舞蹈團《桃花盛開兆豐年》受邀日本第 11 屆成田傳統藝能祭。

(二) 培植本市紀錄片影像人才

2023 至 2024 桃園城市紀錄片徵得 73 組作品，評選 10 組進行相關專業培訓課程；今年另於桃園 13 區進行社區放映及 10 所學校進行推廣。並透過城市紀錄片影展及上架 OTT 平台等方式，讓更多人看見桃園多元面貌。

(三) 培育新世代流行音樂人才

辦理「鐵玫瑰熱音賞」競賽，113 年吸引 268 組音樂團隊報名，參賽歌曲計 624 首，除了全臺各地優秀作品，更有來自港澳、日本、中國、馬來西亞、韓國、加拿大、俄羅斯等地的音樂人才報名參賽。另 113 年已辦理 6 場次講唱會及 6 場次座談會，協助人才與產業界接軌，累積總參與人數約 1,262 人。複賽於 7 月 13 日至 14 日辦理，參與人數

為 5,238 人，並已選出各組 10 強決賽入圍名單，決賽將於 9 月 21 日及 22 日在桃園陽光劇場開賽。

(四) 培育科技表演藝術人才

以兩年一屆的方式辦理「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競賽，112 年共有 21 組科技藝術團隊參賽，經初審、輔導訪視後於 113 年 4 月進行複審評選出得獎作品共 3 組，將於 113 年桃園科技藝術節期間辦理首演。

(五) 藝術教育向下扎根

1. 持續辦理「牽手進劇場」計畫：邀請國小四年級學童至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欣賞演出，結合劇場禮儀講解，以體驗方式了解劇場，並配合「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參訪國家兩廳院行程，使藝術從小扎根，活動共計辦理 8 場演出，總計 64 所學校報名，共 7,044 名師生參與活動。

2. 辦理「劇場教育計畫」：於 6 月至 9 月辦理「鐵玫瑰藝文學堂」，開設偶劇及身體律動相關之帶狀、常態性收費表演藝術課程，達到藝術與教育結合之目標。

3. 辦理「2024 桃園鐵玫瑰青少年劇場計畫」：於 113 年 7 月 1 日起辦理劇場專業培訓課程，提供青年接觸劇場工作及認識藝文團隊之多元機會，參與課程人數 22 人；7 月 20 日辦理青少年公民審議論壇，讓青少年瞭解公民參與公共事務，參與人數 35 人；於 7 月 21 日辦理成果展演，參與人數近 150 人次。

4. 演藝場館配合文化部推動「表演藝術青年席位振興方案-鐵玫瑰青年席位振興計畫」：配合文化部 112 年發放成年禮金 1,200 元政策，參與場館包含「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米倉劇場」及「文化局演藝廳」4 館，文化部於 112 年 5 月 25 日核定 112-113 年委辦經費 279 萬 1,300 元，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售出 1522 席次，票貼補助核銷 160 萬 4,230 元、行政業務已執行 70 萬元(執行率 83%)。

5. 木博館教育推廣活動：針對不同年齡層觀眾，規劃辦理木工藝、大溪風土、慶典文化及環境教育等主題活動如下：

(1) 木工藝主題：與在地藝師、木博館志工合作辦理木藝刨木體驗、木育手作及工藝美學課程，113 年 2 月至 7 月辦理 272 場次、參與人數 2,351 人。

- (2)大溪風土及文化：配合四時節氣、場域環境及在地慶典並結合在地藝師及社區夥伴，辦理親子繪本導讀、工藝手作、食農教育及藝陣體驗等主題活動，113年2月至7月共計辦理14場次、參與人數551人。
- (3)環境教育課程：針對不同年齡層，以木博館園區文化資產、大溪木器產業及文化等設計不同主題環境教育課程，113年2月至7月共辦理24場，參加人數704人。
6. 木藝教育扎根與學校合作方案：鏈結桃園及各地有意推動木藝教育的教師參與（累積參與教師數超過200位），並持續陪伴本市4所木藝教育特色學校（大溪國小、南興國小、僑愛國小及大溪國中）課程發展與教學協同，113年2月7月課程總計協力312堂課、師生參加人數1,244人。113年並與各校合作策畫「從零開始成為小木匠—桃園木藝扎根計畫成果展」於大溪公會堂展出。
7. 桃園市立美術館與中壢區青埔國小進行館校合作計畫：由美術館邀請專業藝術家進行前期田野調查及報導人訪談，累積在地知識並設計五感跨領域藝術體驗課程「青埔國小放送中!」。藉由學童回饋，開發出「青埔小偵探」學習單，藉由科技聆聽消失的聲音，以聽覺認識土地過去的歷史及建立在地認同。於113年6月5日辦理館校合作成果分享會共計77人次，並於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3場桃園地區中小校長參訪交流會，計82校共同參與。

三、藝文節慶活動與推廣

（一）表演藝術推廣

1. 主辦優質表演藝術活動，豐富城市藝文生活

- (1)「2024桃園管樂嘉年華」於113年5月25日至6月2日假桃園藝文廣場圓滿竣事，系列活動包含5場次大型戶外音樂會，其中國際節目部分，邀請英國指揮家道格拉斯·伯斯托克與職業管樂團「日本大阪市音樂團」辦理首次在台演出，5場次音樂會累計逾2萬人次參與，活動並榮獲2024英國倫敦設計獎金獎肯定。
- (2)「2024桃園兒童藝術節」於113年6月15日至7月7日在本市6個行政區辦理，連續4週週末，包含34場小型表演、2場遊

行活動以及 4 場主舞台大型演出、88 攤兒童藝術市集，現場逾 2 萬 4,700 人次參與。

2. 結合各區特色，推展各區藝文活動

由文化局與本市 12 區(不含復興區)公所共同合作，推動各區特色藝文活動，113 年 2 月至 7 月於各區辦理 3 場次活動，總參與人次超過 4,000 人次。

3. 規劃「桃園藝術巡演」及「閩南傳統藝術巡演」計畫，邀請國內優質演藝術團隊進入各區生活場域演出，使民眾就近欣賞體驗藝文。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分別辦理 7 場次演出，約 10,500 人次參與；以及 16 場次，約 4 萬 8,000 人次參與。

4. 推廣街頭藝術發展

(1)截至 113 年 7 月底統計，本市目前共計有 1,287 名民眾具有桃園市街頭藝人身份，本市街頭藝人展演列管場地新增 3 處 8 點位(中壢文創園區、風禾公園、三民運動公園)，共計 120 處(160 點位)。

(2)為積極促進本府各館舍空間活化再利用及提供本市優秀街頭藝人演出機會，本府文化局今年續辦「街頭藝人及學校青年表演團體展演規劃執行計畫」，不定期邀請本市優質街頭藝人於本局轄下各館舍演出。

(二) 視覺藝術推廣

1. 策辦優質展覽活動，提升城市藝文內涵

策展「桃園地景藝術節」，以「迴。龜」為主題，邀請國內、外藝術家，與龜山在地民眾、學校及宮廟等，帶 23 件的裝置藝術作品。

2. 辦理多元化視覺藝術展覽活動，充實市民藝文生活

本府文化局辦理「2024 桃園藝術亮點」新書發表會，為 17 位與桃園深具淵源的藝術家出版專書，另辦理多場主題展「北臺八縣市藝術家聯展」、「2024 桃園美術家邀請展」、「原鄉畫記-吳烈偉桃園彩繪半世紀創作展」等，自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止共計舉辦 27 場次，超過 2 萬人次參觀；藝文設施管理中心所轄館舍共辦理 34 檔展覽，活動總人數約為 3 萬 6,563 人，包括「桃鄉我情—吳烈偉彩繪桃園五十年創作展」、「桃之頌」10 縣市美術協會交流展」、「湧動

墨潮—類水墨 2024 國際交流展」、「野人風華—羅應良師生書法篆刻聯展」等展覽，不僅協助藝術家展現豐沛創作成果，也豐富桃園城市內涵。

(三) 傳統工藝及民俗藝術

1. 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土地公文化館

土地公文化館持續以親子、手作為特色外，將深化土地公相關民俗活動研究，成為推廣傳統工藝及民俗藝術的重要場館，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共辦理 44 場課程活動、10 場市集及 23 場藝文表演，每月平均參觀人次達 3 萬 8,000 人次以上，總參觀人次達 26 萬 6,000 人次。

2. 民俗文化活動補助及推廣

為推動桃園閩南及民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補助本市民間團體、法人、寺廟、學校及個人辦理閩南及民俗文化之推廣與傳承。

(四) 影視音及動漫推廣

1. 辦理「桃園電影節」

第 11 屆「2024 桃園電影節」本屆聚焦「遷徙」主題，將於 8 月 16 日至 29 日選映 114 部以上國內外優質影片。其中台灣獎單元，總計將頒發 11 個獎項、總獎金高達 125 萬元，吸引 285 部影片報名參賽，打破了各影展的徵件紀錄。

2. 影視製作補助計畫

今年共徵得 34 部作品，經專業評審審議補助 14 部優良作品，總補助金額 2,000 萬元整。

3. 協助影視作品拍攝

今年度截至 6 月底，協助影視拍攝共計 142 部，電影長片 12 部、短片 28 部、紀錄片 1 部、電視劇 7 部、電視節目 24 部、音樂影片 15 部、網路劇 15 部及廣告 40 部。

4. 以 2 座光影館為影視藝術推展據點

「桃園光影文化館」及「中壢光影電影館」為本府影視藝術推展的重要據點，中壢光影館辦理 6 場主題影展、121 場次電影放映、2 檔電影相關展覽、2 檔多元主題基礎影視培訓工作坊等課程，期間入館人數約 1 萬 9,000 人次。

5. 動漫產業推展

2024 桃園國際動漫大展年參觀人潮創新高，7 月 6 日至 21 日在中原文創園區，展期 16 天共吸引超過 22 萬人次參訪，並吸引許多愛好動漫年輕族群自發 Cosplay 盛裝參與，現場宛如動漫嘉年華。今年以「動漫夢想家-讓我們一起追光吧！」為主題，邀請臺、港、日、馬共 13 位國內外知名漫畫創作者共同參展，主題設置「漫畫光譜」、「動畫光景」、「遊戲光彩」三大特色展區，4 場大型活動，內容包含有動漫熱舞、熱音、聲優見面會與 VT 感動派對，另有周邊 22 場動漫小教室及動漫市集。本案 8 月甫榮獲 2024 法國設計獎 French Design Awards 展覽設計類銀獎。

(五) 文學推廣

「2024 桃園鍾肇政文學獎」自 3 月開展，延續往年文學獎精神，持續辦理徵件活動、講座、文學營及文學走讀等系列推廣活動，至 8 月已辦理 17 場次，共計 681 人次參與；徵件總獎金高達 245 萬，已於 8 月 10 日完成本屆徵稿件，徵件數共計 1,844 件，頒獎典禮訂於 113 年 12 月 1 日於橫山書法藝術館辦理，鼓勵民眾從文學認識桃園城市發展，展現桃園深厚的文化底蘊與面貌。

(六) 科技結合藝術及推廣

1. 「推動博物館及藝術 5G 科技跨域應用計畫」獲文化部補助 796 萬元整，結合文化場域營運、體感、文化科技、5G 傳輸之專業，開發「觀眾共感穿戴裝置」，成為全臺藝文場館協助身障人士體驗藝文的示範計畫。

2. 首創「藝遊桃園--文化行旅數位」平台

自 112 年 7 月 24 日上線營運至今年 7 月 22 日止，平台統計累積註冊用戶 30,175 筆，使用者領取數位印章計 65,264 張，領取數位憑證計 100,710 張，將持續推出活動並提升平台使用率。

四、文化場館營運與提升

(一) 文創交流基地

1. 中原文創園區

中原文創園區以年輕人的探索倉庫為目標，旨在建立有桃園辨別度的文創園區並辦理各大展演活動，113 年 2 月至 7 月共計吸引 67 萬

4,770 參觀人次。

2. 淘動漫(原桃園區公民會館)

為桃園動漫文創交流基地，目前已舉辦 3 場座談會，11 場活動，另媒合 2 組原創 IP 與在地品牌的結合商品，113 年 2 月至 7 月共計超過 7 萬人次造訪。

(二) 館舍重新簽約再出發

1. 壩景町及延平路日式宿舍

已於 113 年 4 月全面開館營運，壩景町 3 棟日式建築分別以「町之美」、「食當地」及「買在地」為題，展示地方文化及推動地產地銷為營運方向。延平路日式宿舍經民眾投票命名為延平路食農故事館，以食農教育為主軸，供應有機蔬果餐點，另搭配生態循環農業示範區，讓民眾認識及體驗有機廢棄物轉化為肥料的過程，打造融合餐飲與教育的文化場域。

2. 桃園七七藝文町

桃園 77 藝文町原 OT 委託營運團隊，因經歷疫情期間不堪負荷與市府合議解約。經重新檢討需求重新招商，過渡期間暫時由文化局自行管理營運至 113 年 3 月 31 日，並策劃多檔特展及推廣活動以持續維持館舍開放。文化局復於 113 年 1 月完成重新招商作業，並於同年 4 月完成點交、5 月試營運，6 月 24 日舉辦開園活動，7 月舉辦開園祭系列活動。截至 7 月 31 日參觀人次已達 2 萬 5,799 人、辦理 11 場活動，藉由公私協力持續活絡桃園舊城區人文特色。

(三) 桃園文學館籌設

桃園文學館工程已於 113 年 4 月驗收完成，於 5 月 16 日點交文化局。為開館整備，文化局刻正辦理室內裝修工程，已完成細部規劃設計，將辦理工程招標。同步並推動桃園文學主題調查研究、視覺形象暨指標系統設計、網站建置等籌設作業，預定 114 年第二季開館。

(四) 桃園市立美術館

1. 桃園市立美術館本館工程持續推進中

兼具典藏、展覽、觀光、教育、地標等多元功能，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整體工程進度為 59.03%(配合第四次契約變更預計修正竣

工期程)。兒童美術館(公12)業於112年7月1日竣工，美術館本體工程預計115年7月竣工。

2. 桃園市兒童美術館

(1)113年4月3日至9月1日於青埔館舉辦「探險未來!桃園市兒童美術館開館展」，以城市紋理探索作為兒童身體經驗的基礎，期望兒童在玩藝術的過程中，挖掘屬於自己的理解與感知，形塑對未來的想像，本檔展覽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6場教育推廣活動，進館人次總計19萬3,578人次。

(2)113年4月30日至9月8日於八德館辦理平行展「移居城市」，回應桃園作為多元的住民城市的特性，探索多元族群在桃園的移居路徑，並以「共藝(議)共製」之方法，透過藝術計畫連結社群，媒合社區、學校、民間組織，邀請學童共同參與藝術計畫，本檔展覽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6場教育推廣活動，進館人次總計2萬1,410人次。

3. 橫山書法藝術館

(1)113年1月至4月辦理「流·形·書—桃源美展書篆選粹」匯集桃源美展第十三屆以後首獎作品，並邀請歷屆得主全國各地20位提供新作一同展出。回顧官辦獎賽的創作書風流變及藝術家個人的創作歷程。觀展總人次總計1萬3,386人。

(2)113年7月至10月間與韓國國立現代美術館聯手策畫「美術館裡的『書』：韓國現當代書藝展」，首次在臺灣系統性呈現韓國現當代書藝發展。書藝館以國際書法交流基地為目標，開啟書法藝術於東亞現當代藝術世界中的對話路徑。本檔展覽113年7月5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3萬8,379進館人次。

(3)辦理書藝館教育推廣活動「流·形·書—桃源美展書篆選粹」、「小憩書齋：書法文房講座」、美術館裡的『書』：韓國現當代書藝展」國際論壇等主題展覽及活動。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辦理2場大展，7場教育推廣活動，總計超過2萬人次參觀。

(4)推動辦理書藝館品牌競賽活動「橫山書法研究論文獎」、「桃園全國春聯書法比賽」於國內外奠基書藝品牌形象大眾參與及國際學術知名品牌形象。

(五) 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

1. 館舍特色建築榮獲「桃園市舊建築再生類建築園冶獎」、「人文美學特別獎」

「木博館園區-大溪好生活第一期、第二期計畫」場館修復後再利用，榮獲「2024 建築園冶獎-桃園市舊建築再生類建築園冶獎與人文美學特別獎」。主題場館共有 11 處，113 年 2 至 7 月定時導覽場次共計 180 場、參加人次共計 2,647 人，館舍及園區參觀人次約計 54 萬 5,000 人次。

2. 「大溪大禧」文化節慶，推動慶典文化傳承

113 年配合「大溪迎六月廿四」慶典籌辦時間於 7 月 6 日至 7 月 29 日辦理 2024 大溪大禧，並以「沉浸在大溪的慶典文化」為主軸規劃系列活動，辦理劇場展演、百工百業踩街遊行、多元藝陣及工藝體驗、慶典特展、國際藝術家駐城創作、雙語體驗遊程、特色商品及在地店家串聯方案等，含地方響應共計辦理 49 場活動、4 檔特展、活動及慶典直播 4 日，線上及線下參與人次共約 15 萬人次。

3. 大溪木藝新創計畫，結合文創邁向國際

(1)大溪國際木家具工藝設計競賽：每二年辦理國際競賽，擴大對於大溪百年傳統木藝認知度，鼓勵國內外新銳工藝與設計能量的融合創新，逐步帶動木藝產業的多元發展動能。

(2)「好木成森」系列展覽：

串聯大溪在地木職人、學校木藝教育成果，以促進交流及推廣，於武德殿、公會堂、工藝交流館及大嵙崁文教基金會藝術行動展覽空間辦理 4 檔特展（「一起向前走：木器的誕生之旅」、「從零開始成為小木匠-桃園木藝扎根計畫成果展」、「HOME Sweet HOME-家的美好時光」、「丁口、：至善高中家具木工科成果展」）。展覽內容匯聚 12 位大溪木藝師、1 所高中、1 所國中及 3 所國小等木藝作品。113 年 5 月 3 日至 7 月 31 日參觀人數約 3 萬

6,000 人，並辦理教育推廣活動，如繪本及手作、劈木體驗、策展人導覽 7 場活動，參與人數約 370 人。

4. 研究：

(1)113 年持續進行大溪日治時期產業經濟(製造工場、商業信託、煤礦及茶葉等 4 產業)、慶典文化(4 大區廟宇及 20 個歲時節慶)、木藝產業、及地方家族等調查研究案共計 7 案，進行資料廣蒐，各階段成果將收存於大溪學文化資源網，逐步累積大溪學研究資料供流覽檢索或進行出版。

(2)獲文化部補助於 113 年 5 月至美國博物館協會 (AAM) 2024 年會進行 8 篇海報發表，以地方博物館文化治理經驗增加本市之國際能見度，及未來國際合作機會。

5. 典藏：113 年 5 月起針對原中國家具博物館移轉本館之 463 組(715 件)藏品進行整飭、清潔、除蟲、數位化等保存維護作業，延長藏品物質生命與價值。並預計於 113 年 8 月完成 292 組藏品調查研究計畫，輔以權利盤點，促進後續典藏近用之目標。

6. 展覽：大溪歷史館新常設展「開箱大溪」獲得 2024 年美國繆思設計獎(MUSE Design Awards)「室內設計及策展類」金獎、六廿四故事館常設展獲 2024 年 A+文化資產創意獎「文資跨域整合類」銅獎。

(六) 桃園城市故事館群輔導與特色形塑

1. 爭取文化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

整合本府文化局、客家事務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民政局等所轄館舍，以及源古本舖等民間館舍，向文化部爭取 112 至 113 年「桃園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獲補助 1,888 萬 7,000 元。

2. 城市故事群輔導與館舍串聯

(1)文化部補助 112 年至 113 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運籌機制計畫」，由文化局委託專業團隊成立「文化館舍輔導團」，持續輔導訪視本市公、私立館舍並規劃相關專業課程、見學參訪及共學座談會等，協助館舍。另辦理桃園市民學藝員第 5 屆培訓，培養民眾成為館舍人才種子；於 2 月招募，4 月至 8 月辦理 60 小時培訓課程，並規劃 40 小時實務課程至楊梅故事園區、馬祖新村

眷村文創園區、八塊厝民俗藝術村及土地公文化館等館舍實習，參與館務活動及成果策展，提升實務經驗。

(2) 推動館舍串聯及環境教育

為響應國際博物館日，於 113 年 5 月 17 日至 6 月 16 日辦理「來趣桃」館舍串聯集章活動，約有 1,700 名民眾完成集章兌獎。推出桃園城市故事館的電子散策地圖，規劃 6 條主題路線供民眾按圖索驥，並舉辦 6 場中壢、桃園舊城區及眷村的文化體驗遊程，共計 163 人參加，並以中平路故事館為「中壢城市故事館群」的核心館舍，推動環境教育場域，串聯周邊街區；113 年 1 月至 8 月共辦理 9 場次中壢人文建築與自然環境主題教案課程、辦理 4 場次微縮日式建築教具箱進校推廣活動及 2 梯次環境教育小旅行活動，共計 219 人次參與。

(七) 米倉劇場化身創作孵育基地

1. 結合「藝術綠洲創作計畫」、「場地合作計畫」及「米粒米力計畫」，從培育、導覽、講座到演出，連結桃園文化創作場域，激發在地藝文創作能量，包括場地合作計劃 20 組團隊演出，禾新計劃 3 組入選團隊，米粒米力計畫另有 3 場講座、10 場工作坊、6 場導覽活動、4 場游走式展演、3 場活動，全年度計 49 場活動。
2. 米倉劇場 113 年總計預登 57 檔活動；今年度檔期使用率(含排練裝台、活動、演出)已達 88.24%(本年度營運週數計 51 週，預計有活動週數 45 週)。

五、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

(一) 文化資產指定登錄保存

1. 截至 113 年 7 月，已公告指定登錄本市有形文化資產國定古蹟 2 處、直轄市定古蹟 29 處、歷史建築 102 處、文化景觀 4 處、考古遺址 1 處、古物 13 組(24 件)；無形文化資產重要傳統表演藝術 2 項、重要傳統工藝 1 項、重要口述傳統 1 項、傳統表演藝術 7 項、傳統工藝 5 項、口述傳統 1 項、民俗 2 項；重要保存技術及保存者 2 項、保存技術及保存者 2 項。
2.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新增公告指定直轄市定古蹟 2 處(中壢燃藜第、中壢燃藜第紅樓)、古物 12 組(14 件)。

3. 本市歷史建築「龜山樟腦寮協和磚廠」因與 A7 二期內道路開闢工程（變一道路）所在位置重疊，本府規劃原高架化道路設計變更為地下道，整合協調府內各權責單位，辦理都市計畫分區檢討、土地協議價購、施工階段保護監測計畫及變更修復再利用暨結構安全評估等作業，結合未來南北向道路景觀設計，依地方民意規劃文資公園，維護歷史建築整體風貌，整合文化資產保存及公共工程雙贏。

（二）爭取中央補助本市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計畫：

1.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2 年 7 月核定補助本府辦理桃園市歷史建築原中壢高中教師宿舍白馬莊、楊梅泉水窩江夏堂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等共計 6 案，補助金額合計新臺幣 751 萬 5,000 元，已分編 112 年、113 年度配合款執行，均委託專業團隊執行中。
2. 各項計畫目前獲中央核定補助辦理「桃園市 113 年考古遺址普查計畫」225 萬元、「臺灣文化路徑推動桃園煤礦推廣教育計畫」、「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桃園臺地陂塘推廣教育計畫」合計 360 萬元、「文化資產古物類計畫」合計 415 萬元等，持續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推廣等工作。
3. 文化局持續爭取中央補助，已於 113 年 4、5 月提報「桃園市直轄市定古蹟中壢燃藜第與中壢燃藜第紅樓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114 年桃園市傳統工藝保存維護計畫」等共 9 案，申請補助金額高達 1,513 萬 7,200 元，待核定補助將可挹注本市增進文化資產修復保存量能。

（三）「桃園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正式上線

113 年 3 月正式上線，將文化資產定著土地資料數值化後，以地理資訊整合，製作便利網頁介面，提供對外介接之網路資訊服務與線上收費平台。自 113 年 3 月 1 日開放民眾試用至 113 年 11 月，後續待完成金流收費多元方案與法制程序後，將由使用者付費提供便民服務，兼顧開發行為與文化資產保存平衡。

（四）持續推動航空城文化資產專案計畫

1. 調查研究暨先期規劃

市定古蹟「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是國內除役後保存最完整的軍事基地，包含 7 處設施群約 13.7 公頃古蹟保存區。持續於 112 年

至 114 年推動航空城文史調查駐地工作站營運計畫、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口述歷史與文物整飭詮釋等工作，並與社區建立互動建構航空城文史保存場域，為未來成立「航空城歷史博物館」持續奠定基礎與累積能量。

2. 在地文史保存

記錄前空軍桃園基地、「桃園航空城計畫」影響之村落搬遷（如：竹圍、沙崙、海口等）及收錄將消逝的文化及環境，113 年廣續辦理「航空城城市暨人文變遷紀錄片第 2 期拍攝計畫」，5 月於本市圖書館總館首映，後續將與多個串流平台合作上架，觸及更多觀影群眾。另辦理口述歷史蒐集第 2 期計畫、桃園航空城常民文物蒐集研究暨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捐贈文物建檔計畫等，持續為博物館前期籌備累積更多在地人文歷史。

3. 持續爭取中央「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補助

繼 107 年至 112 年獲中央補助 1 億 1,273 萬 3,506 元，113 年配合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持續爭取補助，已規劃提報博物館行政法人可行性評估案、05 警戒區多媒體展示案等計畫，預計爭取補助金額高達 3 億 5,860 萬元，期以中央地方合作，持續投入資源推動航空城歷史博物館軟硬體設施，凝聚在地人文與永續歷史傳承。

（五）文化設施整修工程

1. 歷史建築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前瞻計畫）

本區計 140 戶眷舍，將分五期執行修復工程，第一期工程總經費計 1 億 3,834 萬元，主要再利用機能為憲光二村常設展、眷村資源中心以及教育推廣空間，已於 113 年 1 月 18 日竣工，113 年 6 月 17 日完成驗收作業。

2. 大溪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

配合桃園市月眉休閒農業區及康莊休閒農業區，及古蹟活化再利用讓大溪旅遊更加多元，進行在地生活體驗，本計畫案於 111 年 9 月獲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工程補助款，總經費計 3,909 萬元，112 年 3 月 8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竣工。

3. 大溪蘭室修復工程

蘭室為大溪老街首批新式牌樓店屋，保存完整之三坎店屋建築空間，以「茶」與「藝術」兩大主軸作為中央坎、東坎蘭室館舍之經營面向，營造、呈現歷史建築空間特性、茶文化與藝文活動。本計畫案於111年9月獲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工程補助款，總經費計2,449萬元，112年3月15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竣工。

4. 市定古蹟新屋范姜祖堂景觀及排水改善工程

范姜祖堂由於地勢低窪，致每逢暴雨排水不易，易造成積水情形，損害古蹟本體。此次除祖堂周邊舊有排水系統整理與新作外，並透過植栽、環境綠化、設置景觀設施及增加透水性鋪面等方式改善祖堂前停車廣場，以達治水、環境、生活之三大目標。本計畫案於112年12月獲客家委員會核定工程補助款，總經費計2,324萬元，113年3月11日開工，預計113年11月竣工。

5. 桃園市歷史建築八德敦德堂第一期修復工程

八德敦德堂鄰近多處文化資產，如八德三元宮、八德呂宅著存堂、餘慶居、樹德居等，後續可整合周邊文化資源互相串連，帶動地方文化觀光產業，未來將採部份區域定期開放參觀，並期望適度導入輕度的商業行為。本計畫案於112年10月獲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工程補助款，總經費計2,274萬元，工程已於113年7月19日發包，113年8月22日開工，預計於114年10月竣工。

(六) 古蹟、歷史建築使用許可核發、管理維護查核作業

現行建築、消防等法令對於建築物執照之核發，消防、停車空間及營業等相關規定，不適用於古蹟、歷史建築，為與世界潮流接軌，且利於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再利用工作之推動，兼顧其保存及公共安全，協同土地使用、建築及消防主管機關辦理因應計畫聯席審查、竣工查驗，113年度日常管理維護查核共計48處，至113年7月已辦理27處查核作業。

六、多元文化保存與推廣

(一) 新住民文化推廣與傳承

1. 新住民議題社造行動

(1) 培養新住民女力

為鼓勵、培育新住民女性參與公共事務，促進多元文化平權，113年7月至8月推動「2024新住民語文繪本共編行動」，辦理9場培力工作坊，培力12位新住民女性共同編製越南、印尼及馬來西亞等3國故事繪本，作為本市小學新住民語文課程之補充教材。

(2)社造補助公民參與推廣新住民文化

本市文化局113年社區營造補助，補助桃園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桃園市東南亞藝文教育創新暨研究協會等2單位，於桃園區及大溪區辦理新住民培力推廣活動，透過新住民飲食文化議題，促進新住民參與公共事務。

2.新住民議題藝術展演

移居城市《這是我的家》展覽

展期為113年4月30日至9月8日，桃園市兒童美術館-八德館展出。「香愁工作坊」共辦理4場，113年4月30日至113年7月31日總計180人次參與。

(二)原住民推廣與傳承

1.社造補助公民參與傳承原民文化

本局113年社區營造補助，補助桃園市學藝員策進會於6月至10月，在平鎮、中壢、桃園、八德、大溪、復興等6個區，辦理原住民文化傳承種子培力計畫，透過公民參與傳承原民文化。

2.原住民藝術展演

(1)她的日常-女性藝術家創作聯展

展期為113年2月21日至3月10日，此為7位女性藝術家聯展，其中呂淑芬乃復興區原鄉部落長老與藝術工作者。

(2)表演藝術活動補助

本局補助社團法人桃園市角聲公益協會於113年5月4日辦理之「愛降臨，祝福降臨」多元文化表演活動，及113年6月9日至6月13日於馬來西亞沙巴辦理之原住民文化舞蹈、音樂交流活動。

(3)「移居城市」展覽

- ① 《一半一半》:藝術家Alie Tamapima 金陳怡蓓與原鄉的花蓮卓溪鄉「太平國小」以及在都會的桃園中壢區「中原國小」合作,將共創作品轉化為織品裝置展出。
- ② 《在羽翼下》:藝術家盧建銘的共築作品與基隆市八斗高中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專班師生、中原大學建築系學生共同工作,以一系列的工作坊讓孩童學習容易入手的構築技巧,形成共築裡重要的團隊合作及分工組織的精神與方法。
- ③ 《小世界》:藝術家王秀茹回應桃園大溪與八德一帶交織豐富的原住民族群移居路徑的都會紋理,與桃園僑愛國小、復興鄉的義盛國小合作,透過共製地圖打開對環境的觀察與想像。

(4)桃園鐵玫瑰熱音賞

- ① 113 年辦理音樂推廣系列活動-座談講唱會邀請原住民創作歌手「巴查克」與「柏霖 PoLin」同台分享各自音樂創作心得。
- ② 113 年校園組原住民音樂團隊「東部壞男孩 Bad Boy From East」參賽,成績優異晉級複賽前 10 強。

3. 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工作

至 113 年 7 月本市公告 10 處原住民有形文化資產、2 件無形文化資產,另有 2 件列冊追蹤有形文化資產。113 年辦理復興區橋樑類、碑碣類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案,並委託國立政治大學原住民族研究中心執行「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法制研析案」,釐清文資法與原住民族基本法相關競合,8 月結案後即可啟動相關行政作業,結合本府文化局、原民局與復興區公所共同推動本市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及傳承工作。

(三) 閩南文化推廣與傳承

1. 辦理閩南傳統特色慶典活動,榮獲國際大獎肯定

113 年度於 6 月辦理「桃園閩南文化節」、7 月「大溪大禧」、閩南藝術巡演等活動,創造在地特色文化品牌節慶,推廣傳統民俗藝術,融合創新元素,成為桃園品牌節慶活動。桃園閩南文化節系列活動《藝閣 V.S 踩街》獲得「2024 倫敦國際設計獎」金獎殊榮;而「大溪大禧」則榮獲「2023 美國繆斯創意獎」金獎肯定。

2. 持續辦理閩南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計畫

113 年持續進行藝閣調查研究與紀錄片案，探索藝閣文化在桃園與各地流變與發展之概況。

3. 閩南文化研討及論文徵件計畫

(1) 為積累桃園閩南文化能量，配合桃園閩南文化節辦理 113 年度桃園閩南文化國際論壇，延續之前成果，爬梳關鍵議題，進行跨領域、跨世代的對話與交流，6 月 15 日於綜合會議廳辦理完竣，共 300 人參與。

(2) 3 月辦理論文徵件計畫，徵求與桃園閩南文化有關的基礎研究類與實務應用類論文，例如移墾歷史、民間信仰與節慶、風土民俗、語言等，共收 21 件論文，其中獎勵碩士論文 3 名、專書 1 名、研究論文 1 名。

4. 辦理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1) 辦理 113 年度桃園閩南書院，包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研習課程、答喙鼓培訓、南、北管初階及進階培訓班等課程；亦辦理 10 場傳統技藝進校園，截至 7 月 31 日辦理 34 堂課，參與人數約 3,419 人。

(2) 今年度獲文化部「國家語言發展補助計畫」支持，規劃辦理臺語爸媽說故事活動及相關培訓課程。

5. 營運八塊厝民俗藝術村

八塊厝民俗藝術村目前有四大展館：工藝文創館、語言推廣館、民俗節慶館、表演藝術館，除常設展及特展外，另規劃多功能展演廳活動、藝術駐村及文創商店等。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共辦理 4 場常設展、1 場特展、2 場節慶活動、18 場演出、24 場工作坊或創意活動、23 場市集、8 場課程或體驗營、26 場街頭藝人，總入園人次為超過 33 萬人次。

(四) 眷村文化推廣與傳承

1. 園區保存及活化

(1) 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

持續扶植文創產業及辦理藝文活動，目前有職人店家 15 家及 1 家民宿進駐，馬幼藝所已完成第一期藝術團隊進駐，並將於 10

月作為眷村文化節主場地，113年2月至7月底為止，總入園人次累計13萬8,541人。

(2)太武新村眷村文化園區

太武新村以「八二三砲戰故事館」為主題，2024年太武新村藝術進駐招募計畫，分別招募2期各3組藝術家進駐，113年2月至7月底為止，總入園人次累計約為7,536人。

(3)憲光二村

第一期修復再利用工程業於本年完竣，預計9月正式對外開放。113年2月至7月底為止，總入園人次累計約為5,754人。

(4)龜山眷村故事館

於113年度累計舉辦1檔主題特展及4場眷村文化推廣活動及1場配合節慶活動。113年度2月至7月底為止，總入館人次累計5,076人。

2. 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

由本府與榮民榮眷基金會合作設立，持續辦理眷村故事蒐集及推廣，並重新調整眷資中心展示空間，預計於9月初配合憲光二村開館移置新展館。

(五) 文化創意產業推廣

1. 桃園城市創意設計中心

113年成立於中原文創園區，聚焦提升美感設計及創新推廣兩大方向，提供創新設計顧問輔導服務。

2. 美學桃園會報

成立於112年，作為本府跨機關溝通平台，建構本市美學輔導團隊。至今已協助本府各局處完成5案美學改造，目前尚有4案進行中，5案刻正提案中。

3. 2026 台灣設計展

本府獲「2026 台灣設計展」共同主辦權，刻正籌備中，預計展陳本市環境永續、人文科技及創意生活等設計成果。

七、推動國際文化交流

(一) 國際藝術展演活動，持續推動文化交流

本市主辦「桃園管樂嘉年華」、「鐵玫瑰國際音樂節」、「科技藝術節」、「國際動漫大展」、「國際水彩雙年展」、「桃源國際藝術獎」、「橫山書藝獎」、「大溪國際木家具工藝設計競賽」等等活動，邀請國際藝術家或團體前來展演，打開國際藝術視野，也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二) 藝文展演榮獲國際設計創意大獎

113 年文化局致力於提昇活動品質與創新，策辦活動受到國內外各大競賽的肯定，今年至 7 月底已榮獲「2024 年美國繆斯創意獎」(2024 MUSE Creative Awards) 1 座金獎、「2024 年美國繆斯設計獎」(2024 Muse Design Awards) 1 座鉑金獎 3 座金獎、「2024 年倫敦國際設計獎」(London Design Awards) 2 座金獎、「2024 年柏林設計獎」(2024 Berlin Design Awards) 1 座金獎、「義大利 A' Design 設計大獎」(A' Design Award) 1 座金獎 1 座銀獎、「美國泰坦創新獎」(TITAN Innovation Awards) 1 座銀獎、「德國紅點設計獎」(Red Dot Design Award)，合計 12 座國際獎項，這些獎項榮耀屬於桃園全體市民，也是對市府團隊努力及創新的最佳肯定，未來仍將持續努力，強調在地文化特色的精神，加強國際交流與合作，精進策展藝文活動，為市民帶來更多精彩紛呈的文化饗宴。

貳 拾、稅務

本府地方稅稽徵工作，為創新數位稅務，提供跨域智慧化租稅服務，強化單一窗口簡化申請流程，利用科技輔助有效清理稅籍，運用新興程式優化行政作業，持續提升稽徵效能，即時掌握稅源，積極清理欠稅。配合中央法令變革，朝「自住減稅、多屋重稅」方向修訂法規，滾動式調整地方稅基，因地制宜規劃居住正義之稅務政策，透過多元管道向多元族群推動宣導，期能透過合宜稅制逐步實現幸福桃園願景，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持續提供穩定財源，建構徵納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落實稽徵及清查，增裕市庫稅收

- (一) 113 年度預算數 416 億 3,100 萬元，截至 7 月底止各項稅捐實徵累計淨額計 262 億 3,740 萬餘元，預算達成率為 63.02%，累計預算分配達成率為 102.72%。
- (二) 112 年度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部分，於 113 年 5 月 22 日獲財政部評定為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優等。
- (三) 113 年地價稅及房屋稅稅籍清查截至 7 月底止，增加稅額分別為 3 億 8,123 萬元及 2 億 3,939 萬元，將賡續落實執行。

二、自動流程有效查調，科技選案精準清查

為健全稅籍，維護租稅公平，訂定 113 年各稅清查作業計畫，賡續強化跨機關課稅資料通報並透過資料庫交查，積極蒐集新聞輿情涉嫌逃漏稅案件進行查核，善加利用科技輔助有效清理稅籍。

- (一) 持續開發 RPA 並優化功能：運用 Microsoft Power Automate Desktop 及 Pychon 等工具軟體，開發 RPA 流程自動化機器人，將日常重複性稅務工作，變成標準自動化流程。112 年開發 15 支 RPA 機器人持續優化功能外，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新增開發完成 4 支 RPA，開發程式項目有申請及清查案件查調、備份檔案、生成報表等交由軟體定期執行，提升作業正確率及效益，並於財政部第 60 次全國賦稅會報以「科技治理 稅務創新」為主題，分享智慧桃園的稅務治理成果。
- (二) 運用 DTM 及圖資套疊：利用地表模型數值資料(DTM)分析比對現有房屋稅籍資料之面積及高度差異，有效挑選垂直式之增建或平行式之潛在未設籍建物，及運用 QGIS 地理資訊系統與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之

國土測繪調查成果圖套疊，交查國土利用分類，勾稽課徵田賦或免稅土地已作他用之土地進行清查。

- (三) 鎖定變異點查核：利用內政部營建署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之違規變異點資料查核未設籍房屋，並輔以各年度 Google Earth 或街景圖資變異查核土地及房屋使用情形變革。

三、多元稅務政策，打造宜居城市

- (一) 合理評定房屋標準價格，維護租稅公平

本市已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經本府 113 年 6 月 25 日府稅房字第 1132003153 號公告，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重點調整項目如下：

1. 房屋標準單價：以 104 年 6 月 30 日以前完工房屋標準單價為基期，調升至 100%(即再調升 30%)。
2. 本次調整 522 條街路地段率(調升 502 條、調降 20 條)。地段等級調整率新舊房屋一體適用。

- (二) 修正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推動居住正義

為配合財政部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方案，參照財政部之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現值一定金額及非自住住家用應稅房屋適用之差別稅率、級距數及各級距稅率基準研擬修訂本市自治條例。修正草案將循行政程序經本府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後送本市市議會審議，俟市議會審議通過後，移請本府法務局公布施行。

- (三) 主動辦理租稅優惠，鼓勵出租予弱勢戶

本府地方稅務局依本府住宅發展處及社會局通報之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清冊主動辦理核定減免地價稅及房屋稅，免由土地及房屋所有權人申請，以鼓勵房東釋出住宅出租予青年、弱勢戶，藉由友善之租稅政策，創造房東與房客雙贏局面，積極推動桃園成為宜居之都。

1. 公益出租人地價稅按 2‰、房屋稅按 1.2% 稅率課徵，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通報辦理公益出租人案件計 18,040 件。
2. 社會住宅以包租代管方式出租房屋者，地價稅減徵 80%、房屋稅減徵 50%，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通報辦理包租代管案件計 26,388 件。

- (四) 重新制定特別稅自治條例，維護永續發展

為維護本市地方景觀永續發展，並抑制濫採土石，本市土石採取景觀

維護特別稅自治條例將於 113 年 10 月 15 日施行屆滿，已按地方稅法通則第 3 條規定，重新制定並經本府法務局公布，自 113 年 10 月 16 日起施行至 117 年 10 月 15 日止。

四、數位服務 e 起來，網路櫃臺不打烊

(一) e 觸即發稅務通，智慧發證再擴充

1. 本市「e 觸即發稅務通」線上快速發證系統提供房屋稅與地價稅課稅明細表及繳納證明書等 10 項稅務文件快速自動發證服務。其中民眾最常申請之房屋稅與地價稅課稅明細表及繳納證明書、房屋稅籍證明書等 5 項地方稅務文件與臺北市及新北市合作跨域發證服務。
2. 為提供民眾更便捷的線上申辦服務，於全國賦稅會報力邀各縣市一同參與合作，目前已有 9 個縣市跨域系統介接中，將賡續擴充發證服務範圍，提供民眾更優質的線上申辦體驗。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線上申辦件數計 2,450 件。

(二) 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超便利

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日益完善，申報、查欠到繳稅均可以線上完成。民眾於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申報土地增值稅及契稅，並上傳申報資料，經地方稅務局審核無誤且查無舊欠稅費後，即可完成申報程序，無須臨櫃辦理，如再選擇自網站「電子繳款」線上繳納土地增值稅及契稅，即可直接至地政機關辦理不動產過戶登記，不用再檢附紙本繳款書，僅需提供收件編號，地政機關即能透過系統查詢，快速完成登記程序。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使用線上完稅件數計 15,313 件。

(三) 服務不中斷，建置內網異地備援

除原加強稅務資料保護，已設有內網異地備份機制，為更加提升災難復原能力，提供重要服務持續營運，建構內網異地備援架構，即在本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內網路由器新增備援路由設定，並在特定分局增設網段設定的異備交換器。當災後本府地方稅務局總局斷線時，各分局自動切換備援路由，流量皆導向特定分局異地備援虛擬化平台主機，使其接替總局大多數系統服務。該異地備援機制已在 113 年 7 月完成演練，有效強化營運持續能力。

五、113 年重點租稅宣導工作

(一) 全國性使用牌照稅開徵宣導專案

主辦 113 年「全國性使用牌照稅開徵宣導」，除規劃設計「多車歸戶」及「開徵」宣導海報、製作電視、廣播及網絡媒體等影音短片及圖卡外，並於 3 月 27 日於財政部舉辦開徵記者會，藉由各式媒體宣導使用牌照稅開徵、多元繳納管道等訊息，加強民眾正確納稅觀念，另於 8 月起辦理營業用車輛下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宣導，並於 9 月下旬於財政部舉辦開徵記者會。

(二) 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宣(輔)導作業

1. 全國性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宣導專案:財政部委由本府地方稅務局主辦「全國性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宣導」，規劃設計專題影音、宣導廣播、圖卡及懶人包，藉由各式宣導素材及媒體管道宣導房屋稅差別稅率、修法目的及修正重點內容，加強民眾正確納稅觀念，以利各界充分瞭解，減少徵納雙方爭議，使稅政推動更為順利。
2. 新制初始輔導作業:自住房屋稅率新增設立戶籍規定，為維護民眾權益，本府地方稅務局挑列原按自住稅率課徵房屋稅之案件約 30.8 萬件，於 113 年 9 月底前以掛號方式寄送輔導通知書，除告知民眾新制自住房屋相關規定外，並輔導依限(適逢假日，展延至 113 年 3 月 24 日)設立戶籍，自 114 年起適用自住稅率課徵房屋稅。
3. 啟動在地化宣導措施:透過各式宣導海報、布條、網絡媒體、稅務秘書、租稅講習或活動等多元方式宣導新制自住房屋規定，並提醒注意應於期限內提出申請，以享自住優惠稅率。113 年 7 月 3 日發函本市各地政士公會，請代理人賡續協助民眾利用契稅申報書附聯申請自住稅率。

(三) 「稅遊森林尋寶趣」宣導活動

本府地方稅務局於 113 年 6 月 15 日在八德大湳森林公園舉辦「稅遊森林尋寶趣」租稅宣導活動，結合本市閩南文化節藝閣車展示及善用活動周邊之兒童玩具圖書館與八塊厝等地理元素設計尋寶遊戲。另加入租稅學習單讓大小朋友們藉由參與租稅活動中也能同步感受當地文化特色，並邀請本府警察局八德分局進行防詐騙宣導。活動當天與本府機關、本市社福團體共同設攤宣導。

六、有愛無礙，跨機關合作守護身障者免稅權益

(一) 主動免徵身心障礙車主使用牌照稅

秉持愛心辦稅，本府地方稅務局函請社會局提供身心障礙者名冊及運用社政資訊系統，對於已續行鑑定或新取得身心障礙證明之車主，逐案審核符合資格者即主動免稅，並通知該身心障礙車主及積極宣導本項福利便民措施。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辦理 1,116 件，核免稅額 742 萬元。

(二) 輔導身障者以同戶籍 2 親等以內親屬申請免稅

對於無車輛無駕照之身障者，主動發函輔導其得以配偶或同一戶籍 2 親等以內親屬所有車輛，透過手機掃描 QR-Code 線上申辦免稅，便利無駕照無車輛之身障者，申辦零距離維護弱勢者權益。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計輔導 1,886 件。

(三) 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數、免稅額分別達 57,101 輛、5 億 2,107 萬元。

七、本市地方稅加計利息分期繳納紓緩財務負擔，提供專區服務

(一) 為避免納稅義務人因一時經濟困難，無力一次繳納稅捐遭移送強制執行，本府依稅捐稽徵法第 26 條之 1 第 1 項及第 3 項後段規定，同時考量分期繳納對依法如期繳納者造成不公及納稅義務人因延遲繳納稅捐或有消極利益等情形，以 113 年 3 月 7 日府法濟字第 1130057676 號令發布施行「桃園市地方稅加計利息分期繳納稅捐辦法」。

(二) 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設置專區，提供延分期繳納稅捐相關規定、申請書表下載，放置常見問題供民眾瀏覽，另提供分期繳納利息線上試算服務，讓民眾一指掌握相關申請管道。

八、落實保護納稅者權利，促進徵納和諧

(一) 本府地方稅務局桃園總局設置 4 名納保官、中壢分局設置 2 名納保官；楊梅分局、蘆竹分局及大溪分局各設 1 名納保官，即時提供民眾最適切服務。積極推動「稅捐稽徵機關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行動方案」，並訂定具體執行措施，賡續推動納稅者權利保護相關措施。

(二) 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專區，賡續提供納稅者相關法令、納保官設置、姓名、聯絡方式及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工作成果，112 年相關執行情形，獲財政部評定為地方稅捐稽徵機關甲組優等。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受理納保案件計 117 件，納稅者對納保官處理情形均表示滿意。

貳拾壹、法務

民主政治以法治為基礎，完善之法制及依法行政，有利政策推行及市政持續發展。本府法務局執掌本市消費問題諮詢、消費教育宣導、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消費爭議申訴案件處理及調解、區調解行政業務、法律諮詢服務、採購爭議事件處理、訴願案件審議及自治法規審查等業務。因此提供友善、便民、專業之法律服務，並健全法制以確保市民權益，使桃園成為一個穩健前行、永續發展、宜居宜業之智慧新都，是當前法務工作之核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 辦理消費問題諮詢服務，提供消費資訊及推廣理性消費觀念

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共受理消費問題諮詢3,576件，向民眾說明相關消費類型定型化契約規定及消費應注意事項，以利減少消費爭議。諮詢內容以房屋、車輛、電器及周邊商品、補習、食品等消費問題較多。

(二) 辦理消費教育宣導，充實消費資訊及提升消費意識

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結合各機關團體活動，辦理對於賃居安全與租屋契約權益之宣導活動、消費者服務中心行政助理實習說明會、赴大學講授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課程等11場次消費教育宣導，加強宣導消費應注意事項，推廣理性消費觀念。

(三) 積極處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協助消費者妥處消費爭議

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合計4,459件。申訴案以房屋、線上遊戲、運輸、車輛、電器及周邊商品等消費類型較多，均依消費爭議案件處理程序辦理。

(四) 維護消費安全之行政監督查核及調查

1. 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消費者保護官會同本府衛生局、民政局、地政局、體育局及文化局等機關，進行消費資訊揭露、業者使用之定型化契約及消費場所公共安全等事項查核計69場次，由業務主管機關限期改善查核之缺失，並加強複查業者改善情形，增加行政監督密度，以維護消費安全。
2. 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消費者保護官辦理民眾陳情大溪區碳烤香蔥肉捲攤販未標示價格、桃園區南平鵝肉店價格標示不實、中壢

區水果店立牌標價與口頭報價不一致、桃園區黃昏市場炸物燒烤店標價不清、大園區福利中心商品價格標示不實、中壢區便利商店商品價格標示不實、楊梅區早午餐店套餐內容標示不實、桃園區南門市場魚攤以油魚混充鱈魚、購物網站取消民眾網購商品、網站標示退換貨運費需自付 60 元、健身中心加盟店歇業會員相關權益保障及國外精品代購網站退費等行政調查計 12 件，對於業者不符規定部分，均要求業者應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予以改善。

(五) 消費者保護大型活動

為使消費者保護教育向下扎根，本府於 113 年 7 月 1 日至 2 日在本市中壢區元生國小辦理消保小尖兵夏令營活動，透過講解及查核行程，讓小朋友實地了解政府部門執行公權力及認識消費者保護工作。計有本市國小 3 到 6 年級百名學生參加，利用暑假充實消費知識，藉此培養正確消費觀念，並學習如何理性消費。

二、督導本市各區公所調解業務，舉辦研習會及表揚典禮，強化調解功能

(一) 辦理「113 年度調解業務研習會」，增進調解委員專業知能

113 年 7 月 11 日辦理 113 年度調解業務研習會，邀請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庭長擔任講座，講授有關「調解書製作注意事項及常見不予核定之理由」，到場參與者包含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秘書、幹事及本市各議員服務處相關人員，參與人數約達 220 人，講座透過專題演講、案例分享、意見交流及問題討論等形式，共同探索提升調解業務之品質及成效，以持續精進調解業務之功能。

(二) 舉辦「113 年度獎勵調解業務績優表揚典禮」，激勵調解委員士氣

113 年 7 月 26 日舉辦 113 年度獎勵調解業務績優表揚典禮，邀請榮獲本市調解業務績優獎項之主席、委員，以及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秘書、幹事共同參與，合計頒發優良委員推薦獎、調解主席榮譽獎、調解委員服務年資獎及獨任調解績優人員獎等獎項共 72 名，以激勵本市各區調解委員士氣，發揮區調解功能。

(三) 提升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行政績效，落實紛爭解決功能

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計受理聲請調解案 5,982 件，其中調解成立 4,930 件，調解不成立 1,052 件，調解成立比率為 82.4%，充分發揮紛爭解決功能，有助於促進地方和諧。

三、廣設法律諮詢據點，提供型態多元、時段全面之法律諮詢服務

為協助民眾解決日常遭遇之法律疑難問題，節省民眾諮詢律師之費用與時間，並避免不必要之訴訟勞費，本府與桃園律師公會長期合作，由桃園律師公會推薦具服務熱忱之律師擔任本府法律諮詢顧問，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分別於本府法律諮詢中心、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及本市 13 區公所廣設 15 個法律諮詢服務據點，提供現場、視訊、新住民、客語友善等多元型態，以及上午、下午及晚上等時段全面之法律諮詢服務，夜間法律諮詢服務據點設置於桃園區、中壢區、蘆竹區、龜山區、楊梅區及龍潭區等區公所，便利民眾下班後得諮詢法律問題。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計提供 6,637 人次之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四、妥處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事件，發揮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功能

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召開 3 次委員會會議，辦結 3 件採購申訴審議事件，其中申訴部分有理由部分無理由 1 件、撤回 2 件；辦結 25 件履約爭議調解事件，其中調解成立 16 件、調解不成立 5 件、調解不受理 2 件、撤回 2 件，案件進入實體審理（即扣除不受理及撤回案件）後調解成立比率達 76.2%，快速有效地解決本府各機關（構）與廠商間各類採購爭議問題，發揮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功能。

五、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嚴謹妥處訴願案件，113 年 2 月 1 至 7 月 31 日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召開 6 次訴願審議會會議，共審議 185 件。審議結果，因提起訴願逾法定期間、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或非行政處分等程序不合法，決定不受理者 74 件，程序合法進入實體審議者 111 件；又實體審議案中經駁回者 89 件(80%)，撤銷者 22 件(20%)。確實執行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強化行政處分之正確性，保障民眾之權益。

六、持續充實本市自治法規，以利市政建設之推動

本府法規會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召開 11 次法規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28 件自治法規制(訂)定及修正案，計有教育類 9 件、都市發展類、民政類及地方稅務類各 3 件、社會類及環境保護類各 2 件、農業類、水務類、交通類、文化類、智慧發展類、經濟發展類各 1 件；其中自治

條例 7 件、自治規則 21 件，由本府法規會委員逐條檢視並提供各專業領域之建議及經驗，俾利法規周全嚴謹及符合本市政策。

貳拾貳、客家業務

桃園市擁有超過 90 萬客家人口，佔全市人口近 4 成，並有 8 個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含括山客、海客、都會客等多元豐富樣貌，為臺灣客家第一庄。本府為推動桃園客家文化的傳承與推廣，以客家族群主流化為主軸，結合各式客家主題館舍與聚落，營造社區客語活力、厚植客庄藝文能量、推動在地產業發展，期以科技助益客家文化的創新思考與永續發展，將桃園打造為全球客家首善之都。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打造全球新客都

本市獨具山客、海客、都會客多元客家文化，並設有各式各家主題館舍，亦有豐富精采的節慶，本府客家局立基於族群主流化之精神，開展各項文化傳承發揚工作。為了讓更多民眾深入體驗桃園客家之精采魅力，本府結合客家館舍與活動，將客家主題慶典串聯周邊客家餐廳、地方創生據點及觀光資源，塑造客家節慶活動品牌，並據以發展客庄小旅行；此外，致力推廣在地客家質感品牌，透過檔期行銷、市集外展活動及嚴選客庄精品等機制，增加本市在地小農和文創品牌價值；同時建置客家音樂平台，打造本市沉浸式客家音樂場域，以提供民眾獨有的客庄文化體驗。期能持續深耕客家語言文化、善用科技融入客家文化創意，同時建構發展在地經濟，打造桃園成為全球新客都。

(一) 推出「HAKKA 任意門」整合計畫

113 年度一改過往各館舍自行辦活動的宣傳模式，統整所屬七個館舍之靜態講座與動態走讀等課程，透過「HAKKA 任意門」提供不同年齡、不同喜好的民眾更多樣化的選擇，輕鬆體驗客家風采。例如桃園市客家文化館，以客家童詩、歌謠為主軸，在口說吟唱中能輕鬆認識日常客家文化，適合親子同遊；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則以乙未戰役歷史為題，透過桌遊方式讓民眾理解客家歷史，彰顯義軍保鄉衛土精神。主推客家文學的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則以走讀方式親身走訪客家庄，實地了解客家文學魅力與價值；崙坪文化地景園區、北區客家會館、臺灣客家茶文化館及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分別以客家工藝、音樂、茶產業、海客文化為主軸，推出草編、陶藝等 DIY 活動，製茶、揉茶、採茶技藝體驗，音樂講座與文化小旅行，寓教於樂更具意義。

(二) 規劃客庄主題小旅行

本府已於 113 年 6 月中旬盤點 32 家地方創生團隊和 51 家民宿，將結合本局既有客家餐廳和天光雜貨店，並串聯本市七大客家館舍及其相關活動與產業計畫，規劃十大客庄主題小旅行，包含花季活動遊程，如魯冰花小旅行及桐花小旅行；文化慶典遊程，如乙未戰役巡禮、海客小旅行及天光小旅行；民俗祭典遊程，如神農小旅行；藝文活動遊程，如崙坪小旅行、龍潭文學走讀、八德霄裡小旅行及楊梅富岡小旅行，期提升民眾參與各項活動便利性，並促進本市客庄經濟成長，未來將打造為全桃客庄遊平台，進行全面行銷推廣。

(三) 館舍營運整合在地文化資源及節慶

1. 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

(1) 新屋永安漁港是全臺最具特色之客家漁港，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也以呈現不同於近山客家的海洋客家文化為主軸，於每年夏季辦理海客文化藝術季，藉由多元展覽及體驗活動，讓民眾認識早年客家族群於濱海地區與其他族群的互動史。

(2) 規劃於 113 年 8 月至 9 月間辦理 2024 海客文化藝術季，系列活動持續 3 週，運用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作為基地，活動內容包含客庄小旅行、海客學堂創作營、海客印象特展、海客市集、漁村好好畫、親子搞麼个遊戲站、客家趴棒球日，並結合體育局「米寶路跑」、新屋區公所「千人牽罟」和「共夏來客庄老屋祭」及中壢區漁會的「永安漁港星續樂」等，合併地方創生及客家餐廳等跨單位共同辦理，擴散經濟效益。

2.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

(1) 1895 乙未戰役是全臺規模最大的護臺戰爭，其中最慘烈的安平鎮之役即位於本市平鎮區，位於該區之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以數位展示型態呈現乙未戰役相關史實及文獻資料，傳達客家族群在此戰役中保鄉衛土之英勇精神，並於每年 7 月間辦理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暨周年紀念儀式。

(2) 2024 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規劃創新體驗活動，包括義勇獻藝—紀念音樂會、義勇小學堂—庄頭營隊、義勇小巴士—戰場走讀以及義勇再出發—城市走讀活動等，帶領不同年齡層的民眾實際

走訪乙未戰役在桃園各戰場的歷史軌跡，沉浸式體驗乙未戰役的歷史意義。壓軸活動義勇獻藝—紀念音樂會已於7月27日圓滿落幕，融合傳統與現代元素，展現桃園客家文化內涵，彰顯客家忠義精神，深化民眾對歷史的認識。

3. 臺灣客家茶文化館

- (1)臺灣客家茶文化館以客家茶文化為主軸，業以促參方式委託專業廠商營運，現場除有六國茶室提供臺灣及土耳其、英國、日本、德國、印度等5國各具特色之茶文化體驗服務，並設有「花與茶圓舞曲」特展及「尋客茶路」常設展，讓觀者以多元角度深入瞭解茶文化。
- (2)113年2月因應春節，辦理揮毫及高原市集新春特別活動；4月辦理茶園繁星—魯冰花豆筴採摘體驗；5月針對母親節推出媽媽免費入館、天上的星星想媽媽—母親節音樂會；6月呼應端午節推出香茅茶香包—手作DIY體驗以及坐落茶山·與之同行—自由茶席活動；7月因應茉莉花季，提供茉莉花窰花茶活動以及參與夏季國際旅展，提供相關限定優惠。

4. 崙坪文化地景園區

- (1)園區占地近6公頃，前身為日本時期之國際電話授信所，目前除中央大草坪、龜殼劇場、裝置藝術及好客食堂等設施外，所設客家工藝館為推廣客家百工百業之場域。
- (2)113年舉辦常態性實境數位遊戲、植藝季及工藝季等主題藝文活動，以及客日工藝交流聯展，帶領民眾延伸探索崙坪文化地景園區，創造現代客家工藝與生活的結合，假日搭配手作課程體驗吸引民眾熱情參與。

5. 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

- (1)園區包含日式宿舍群與武德殿兩大場域，以客籍文學家「臺灣文學之母」鍾肇政為主軸，結合數位科技推廣鍾肇政文學。除了鍾肇政生平及文學創作的展示外，更引進3D掃描技術進行相關文物之數位建模，推出AR互動遊戲，使參觀者能以寓教於樂的方式深入瞭解鍾老所處時代背景及增進對其作品特色的認識。

(2)113年2月搭配龍元宮迎古董活動，以武德殿前廣場做為活動意象站，讓民眾拍照打卡的同時，也能深刻瞭解並認識鍾肇政文學涵養。另適逢龍元宮建廟兩百週年，於113年6月1日配合「神龍鬧鎮—萬事永賴五穀爺繞祈福境」活動辦理闖關遊戲，讓民眾乘此機會認識鍾老的生平事蹟與日式建築之美。

6. 桃園市客家文化館

(1)桃園市客家文化館除以親子為目標客群，設有親子探索館等具客家特色且適合親子同遊之場所；另以客家文學及音樂為核心，設有客家文學館及客家音樂館，彙集臺灣百餘位客家文學及音樂人之圖文影音資料，以數位互動手法進行推廣。

(2)本市推動臺灣兒童文學發展不遺餘力，且產製豐富的歌謠、童謠、客家山歌、神話故事等作品，這些作品都具有全國性的影響力，爰邀請近代桃園兒童文學創作者進行系列客家兒童文學分享講座，共計6場次。另以親子探索館為基礎，延伸規劃假日之親子、兒童互動體驗工作坊、說故事活動，包含黏土創作、五感體驗、手翻書、立體書、手作繪本等多元內容，並適度融入客家文化及客語元素，讓親子在活動中也能認識客家。

7. 桃園北區客家會館

(1)會館位於八德的霄裡生活圈，以客家詩、客家山歌為展示核心，設有客家山歌國寶—賴碧霞及客籍女詩人—杜潘芳格的雙常設展，介紹其生平、相關手稿文物及創作內容。會館另設置音樂廳及多功能展演空間，提供在地藝文團隊成果發表及多元交流的場域。

(2)113年5月至7月間首次舉辦客語讀劇工作坊「偲个故事偲來講（我的故事我來說）」，連續7週邀請3位青年世代的編導楊儒強、演員任潔儷和施侑岑授課，課程內容包含編劇構成、寫作共創及聲音表現等。113年適逢山歌天后賴碧霞逝世10周年，爰規劃以賴碧霞為主題結合桃園北區客家會館，於本年10月辦理本次音樂節活動，活動包含「客家歌唱競賽」與賽後舉辦「頒獎音樂會」，期藉賴碧霞女士之詞曲創作及歌謠，讓客家音樂深

入民眾生活，並達成推廣客家文化、發掘客家音樂人才、提供展現平台之目的，帶動桃園客家音樂發展之能量。

(四) 推動客家餐廳行銷推廣計畫

本計畫積極向本市各客家餐廳洽談合作，113 年截至 7 月底合作餐廳數量已由去年 82 家成長至 99 家。另本年度已結合 4 月份桃園桐花祭、7 月份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等大型活動，將活動周邊區域之合作餐廳納入，透過用餐折扣優惠、用餐金抽獎、網路名人行銷、部落客專題報導及記者餐廳報導等多元行銷手段吸引遊客於活動期間至餐廳消費，未來持續積極配合規劃相關行銷活動，以促進客家餐廳產業發展。

(五) 辦理天光行銷推廣整合計畫

天光雜貨店致力推廣在地客家質感品牌，目前品牌約有 104 家，其中分為客家文創商品、客家小農、客家百工百業技藝等三大亮點類別。113 年新增天光外展活動，透過與本市各大活動及客家館舍進行合作，強化客庄文化與產業商品之連結性；此外，113 年下半年度將結合店內線上線下逾千件商品，精選符合節慶意象之好物，於中元節、中秋節、年中慶等，以團購、EDM 及記者會等多元行銷宣傳通路，提升商品市場銷售力；另規劃透過評選機制選出天光雜貨店內優質好物，並將獲選商品重新包裝設計，打造為客家特色之精品禮盒，預計於 11 月中旬辦理之天光市集活動中辦理發表會，藉此吸引更多潛在客層。天光雜貨店截至 113 年 7 月止之營業額約 146 萬元，與 112 年同期相比，營業額已大幅提高增加近 50%。

(六) 建置客家音樂發電機平台

為增加民眾於生活場域接觸客家音樂之機會，本府特向 2 間主要客家音樂製作公司取得傳統山歌、流行歌及童謠等歌曲 5 年期授權，建立 1,287 首客家歌曲影音平台，開放本市各級政府機關、客家社團、客家營隊、客家藝文班隊、伯公照護站、公私立各級學校及本局所屬客家館舍園區等範圍，不限次數利用該平台歌曲進行播放、教學、演唱等非營利使用，讓歌謠傳唱及教學更為便利，多元豐富的歌曲內容也能有更多推廣。

二、深耕客語教育

語言是文化傳承的根本，鑒於家庭是學習語言最初的地方，為了提升本市客家族群對於母語傳承的使命感並建構客語使用環境，本市結合中央資源推動客語家庭募集計畫，促使家庭成員使用客語溝通和交流，讓客語可以永久傳承。本府客家局亦從學校端著手，在校園中推動沉浸式客語教學，有效地將語言學習與日常生活結合，讓學子自然而然地學習客語，並持續廣設客家學堂，推展專業客語使用領域之傳承，亦與時俱進地培育本市薪傳師相關能力，藉此帶動本市客語社群活力。此外，首創科技客語學習方案徵件，尋求更簡易便捷的方式來激發學習客語動機與樂趣，並設置客家圖書主題專區及數位展示專區，打造書海裏的「數位客家風景」。而為振興客語、減緩流失，本府更從公部門做起，與本市各單位、學校及社區等公私部門通力合作，積極推動客語作為通行語言，以提供在地鄉親客語服務，實踐客家族群在地主流化。

(一) 募集及表揚本市客語家庭

為促進家庭成員世代間自然使用客語，配合客家委員會政策推行「客語家庭實施計畫」，透過串聯在地客家社團、沉浸式客語教學學校、客語薪傳師及伯公照護站點等，預計募集 2,000 組客語家庭。於 7 月至 11 月間，在本府客家局所轄館舍，開設客語家庭培力課程、客語親子共學/共讀活動，吸引親子加入客語學習行列。另將透過專業輔導團委員訪視，預計篩選出 200 組推薦予客委會安排表揚，以增強家庭成員於日常生活中使用客語之榮譽感。

(二) 推動校園辦理沉浸式客語教學

為提升本市學童接觸客語的頻率，增加學習客語的機會，於幼兒園、國小及國中推動 112 學年度沉浸式客語教學，共 25 校(園)71 班 1,553 位學生加入；113 學年度廣續推動，計有 10 間幼兒園、6 間國小及 4 間國中，共 20 校(園)68 班 1,593 位學生加入，亦將持續辦理師資培訓及入班訪視輔導，並進行績效評估，以落實客語向下扎根。另將與客家委員會合作，於 113 年 9 月 21 日辦理幼幼客語闖通關多梯次認證—幼幼講客列車，回應在地參與幼幼客語認證需求。

(三) 鼓勵各界廣設客家學堂

1. 本府每年均針對語言、歌謠、文學、戲劇等 4 類薪傳師規劃專門課程，傳授開課所需專業知能、班級經營、教學技巧等，並對薪傳師

撰擬之教案設計及課程大綱，聘請專家學者給予輔導及專業建議，以維持教學品質及提升客語推展效益。又為降低薪傳師申請補助開班之門檻，自 113 年起開放未取得培訓結業證書者亦得申請開班，惟將於核定開班後加強訪視，期能藉此提升客語開班數。

2. 為有效利用客語薪傳師資源，透過計畫補助客語薪傳師於校園、社區廣開客語班，另為鼓勵公私立團體加入客語傳承行列，只需召集 15 人以上，並提供符合消防安檢之固定上課地點，即可申請開班，由本府客家局聘請薪傳師及提供教材，至申請單位之指定時間及地點授課，以因應各界不同之客語學習需求。113 年截至 7 月底，已與 68 位薪傳師合作開設 202 班課程，共有 3,651 位學員受惠。較 112 年增加 20 班、學員數增加 921 人。

(四) 科技導入客語創新學習

本府規劃黑客松競賽進行客語學習方案徵件，期透過科技導入學習方式，創造新穎客語學習方案，讓民眾利用工作之餘的零碎時間，從簡單的客語開始學習，誘發學習動機，達到客語傳承與推廣之目標。預計於 113 年 9 月辦理徵件比賽，分為創意點子組和技術實作組，透過競賽廣徵創意提案，藉此選出最適合桃園市民之客語學習方案。

(五) 設置客家圖書主題專區

1. 為落實市長重要政見扎根客語教育，並創造都會區內推廣客家知識的新據點，規劃於本市圖書館總館 5 樓館內空間設置客家圖書主題專區。113 年上半年已完成初步規劃及招標作業，刻正辦理主題專區空間設計書圖審查，將於 113 年 9 月完成第一階段基礎系統建置以及客家專區空間優化工作。
2. 113 年 10 月起規劃進行第二階段增設數位展示專區、電子書及典藏櫃設置等工作，以建置完整數位資料庫及開放網路使用。

(六) 實踐客語為本市通行語

本府獲客家委員會 112 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執行成效評核為佳等，榮獲獎勵金 100 萬元；本市平鎮區公所及龍潭區公所優等，各榮獲獎勵金 150 萬元；大園區公所優等，榮獲獎勵金 120 萬元；新屋區公所及觀音區公所優等，榮獲獎勵金 100 萬元；中壢區公所佳等，榮獲獎

勵金 50 萬元；大溪區公所進步獎，無獎勵金，合計獎勵金為 770 萬元，獎勵金將作為增進客語友善環境之用。

(七) 報考客語能力認證通過人數居全國之冠

本府訂有報考及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之獎勵措施，鼓勵公私立機關團體號召所屬人員學習客語、組團報考認證，並針對通過認證之市民及組團報考之單位提供獎勵金。藉此使得本市自 108 年至 112 年已連續 5 年客語能力認證報名人數居全國之冠，通過認證人數亦為全國之首。截至 8 月 2 日為止，113 年度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報名人數 2,530 人、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996 人、高級認證 96 人，本市報名人數皆居全國之冠。

三、科技力強化客家文化保存與產業發展

科技提升了文化的創作力、表現力、感染力和傳播力，本府應用時下科技發展來促進客家文化的主流化。為了打造客家文化傳承的堅實基礎，重新架構本市客家歷史文化，並將其研究調查結果轉化為可讀性高的文字，進而製作成流通性更高、傳播速度更快的電子書；每季定期出刊的《Meet Hakka》也因應快速成長之數位閱讀風氣，積極於各大電子書平台上架。此外，也運用科技手段助力於客家文化創意產業，革新民眾的文化體驗，無論是魯冰花季和桐花祭的 AR 攝影濾鏡、桐花步道的 QRcode 音樂立牌，在在都是運用科技實現了擴大文化消費、推動文化產業的目的。

(一) 製作本市客家歷史文化電子書

為彰顯本市客家文化獨特性，本府委託國立中央大學於 113 年至 114 年間辦理「桃園市客家歷史文化調查研究及專書出版計畫」，從移墾與族群關係、老屋與家族、產業發展、飲食文化、民間信仰等 5 大主題重新架構桃園客家歷史文化知識，此調查研究成果將出版電子書，以數位方式保存珍貴文化資料，加速提升本市客家文化的能見度與滲透度。本案已於 6 月 4 日針對移墾與族群關係、老屋與家族、民間信仰等主題完成 113 年度之期中審查，預計 113 年底可產製此三大主題之文本內容，以利 114 年度賡續辦理相關電子書製作事宜。

(二) 發行《Meet Hakka》專刊

桃園客家專刊《Meet Hakka》每季出版1期，113年規劃依近山、濱海、都會等不同區域特性，以青年客庄創生為主軸進行內容籌編。113年度截至7月已出版第37期《去到山肚个所在》，走訪桃園龍潭、楊梅及大溪之山客聚落，深入探索其生活場域和文化；以及第38期《到海脣去尋色彩》，介紹桃園新屋、觀音及大園之濱海客家人善用海洋資源，發展出半農半漁的獨特生活型態，並衍生出與海洋相關的特殊文化。專刊除發行紙本刊物供民眾索取外，同時於本府電子書平台與Hami 書城、HyRead ebook 電子書店、琅琅書店、Readmoo、Google Play 圖書、台灣雲端書庫及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等電子書閱讀平台上架。113年度截至8月上旬，第37及第38期專刊於本府電子書平台已超過5萬3,000人次瀏覽，且第37期更為該平台熱門瀏覽榜之前三名。

（三）應用科技逐步充實客家文創產業

1. 辦理魯冰花季活動

2024 桃園魯冰花季於2月24日至3月3日辦理，於龍潭大北坑及三洽水地區種植10公頃黃金魯冰花田，為提升遊客獨特旅遊體驗模式，特以AR科技製作濾鏡特效，讓民眾留下深刻印象及永恆回憶。此外，規劃客家茶席、小農文創市集、客家藝文展演活動、窯燒文化體驗等活動，吸引大約36萬人次前來賞花；另首次與大北坑、三和、三水等在地青年團隊及在地社團合作推出3條魯冰花小旅行路線，共吸引約270人次參與，未來將持續打造魯冰花品牌及推動在地觀光產業發展。

2. 辦理桐花祭活動

2024 桐花祭活動於4月20日至5月10日辦理，本次規劃「953賞桐攻略」，盤點本市9大賞桐秘境，結合蘆竹、龜山、楊梅、大溪、龍潭等在地社團，共同推出5個賞桐示範遊程，並規劃好禮3重送活動，在桐花步道拍照打卡，即可前往兌換據點領取「伯公祈福綵」，成功吸引民眾進入山林欣賞桐花之美。除了製作AR濾鏡特效外，特於賞桐步道沿線設置QRcode音樂立牌，選擇應景桐花主題音樂，讓民眾在賞桐路上隨時可利用手機收聽客家音樂。未來將持續於桐花祭積極推廣，促進觀光發展。

四、奠定客家文化永續發展基礎

為使客家文化永續傳承，本府致力保存客庄各式珍貴傳統文化內涵與歷史文脈，作為客家族群發展之依據，進而融舊鑄新形塑當代客家精彩樣貌。本府以產官學合作的方式辦理客家人才學院計畫，整合公部門以外的資源，培育相關客家人才辦理各式客家文化永續傳承推廣工作，並整合本市在地歷史、產業、人文特色於所屬館舍辦理各式節慶活動。此外，藉由各式資源，挹注本市優質演藝團體傳承客家傳統藝術，亦持續進行全國保存最為完整的聖蹟亭和送聖蹟儀式之傳承推廣，並結合公所在地能量辦理深具客家特色且與多元族群共融之三界爺信仰節慶。更進一步推動客家文化記憶空間之再現，將客庄在地記憶相關之人、事、物，進行保存、營建或藝術化改造，以凝聚在地認同。

(一) 辦理客家人才學院計畫

1. 在本府客家局各大活動及課程中，串聯地方創生團隊、大專院校與社區發展協會，整合地方資源加以輔導，辦理客家研究調查、保存記錄、課程研習、刊物出版、活動展演、產業推廣及人才培訓等項目，同時藉此打造本市客家產業人才知識資料庫，協助發展各區特色活動及延續各項新興或傳統產業，並適時地提供地方事務專業諮詢，以供未來施政參考依據及方針。
2. 113 年截至 7 月，已辦理 3 場次客庄傳統社區論壇及客庄相關體驗課程，串聯近 21 個傳統社區聯合辦理客家中元—新容顏文化活動，並與客庄地方創生團隊合作辦理客家伯公意象轉譯研究調查、富岡在地街區導覽人才培力課程及大北坑客庄產業推廣等活動，113 年度之海客文化藝術季亦將新屋區創生團隊—屋躋文化納入小旅行遊程據點之一。

(二) 推動客庄文藝復興運動計畫

客家委員會業核定本市平鎮、龍潭、新屋、中壢及大園等區公所辦理客庄文藝復興運動計畫，為提供獲補助之區公所相關輔導諮詢，本府亦成立專業輔導團隊，舉辦績優客語社區或文化力特色案例經驗分享等，引導在地社區、民間團體共同打造客語社區、發展社區文化力，讓客語成為社區日常聽得到、看得到的語言景觀，同時營造各區特色文化、建立客語友善據點及打造客家文化生活圈，以提升整體客語社群活力及客家文化力。

(三) 辦理客家傳統藝術、禮俗人才培訓計畫

1. 113 年客家禮俗教育研習班首次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 36 堂課程，鼓勵本市各祭祀公業法人或宮廟之青壯世代(50 歲以下)及女性參與培訓。已於 113 年 7 月份開班，目前男女學員參與比例為 5:1，將逐步提升女性與青壯年擔任禮生等重要職務的參與率，未來也將落實訓用合一，鼓勵學員參與各項祭典，以打破性別刻板印象。
2. 為推廣極具專業性之客家八音技藝，鼓勵本市市民學習客家傳統八音文化，113 年開設客家八音基礎班及進階班，共有 76 名學員參與，較 112 年增加 25 人，後續將擇優秀學員參與歲時節慶、科儀祭典，以展現所學並傳承客家文化。

(四) 補助優質演藝團體傳承客家傳統藝術

為增進客家藝文展演能見度，輔導本市客家藝文團體在宮廟廣場演出，融入常民生活；另安排客家藝文團體走入校園，讓學生從小體驗客家文化；除此之外，亦輔導客家藝文團體提走進場館辦理公演，提升展演層次。展演類別除了常見的客語歌曲演唱及演奏，另有客家編曲之舞蹈及傳統客家大戲等，113 年共計補助 27 團展演 36 場次。

(五) 辦理客庄民俗節慶活動

1. 桃園送聖蹟

本府每年 9 月皆與龍潭在地民間團體合作，在全國最大且規模最完整的龍潭聖蹟亭舉辦送聖蹟活動，以延續執行並呈現最完整的客家三獻古禮儀式。113 年適逢龍潭聖蹟亭興建 150 周年，除原有祭儀及聖蹟亭巡禮以外，將擴大辦理本次活動，增設祭典禮生培訓課程及送聖蹟校園巡迴講座，藉此讓本市學子更加認識送聖蹟所蘊涵的人文意義，進而有效推廣尊崇文字、敬惜字紙的客家精神。

2. 三界爺文化祭

三界爺文化祭係藉一庄輪一庄的方式，展現客家文化豐富內涵，113 年度規劃與平鎮區公所及平鎮鎮安宮合作，以傳統廟宇祭典、多元文化族群參與及客家文化傳承三大主軸，辦理三界爺主題特展、客家平安大戲、客家方口獅彩繪、健走活動、祈福遶境、祈福三獻禮、消災轉運法會、令旗交接等活動，同時為推廣本市飲食文化豐富性和多樣性，將於 11 月 10 日於鎮安宮舉辦客家美食宴，廣邀民眾共

襄盛舉，期以三界爺信仰做為不同族群的交流平台，擴大客家、閩南、原住民等族群共同參與。

(六) 營造客庄文化生活環境空間

為推動客庄集體記憶的重新發掘與再現，本市於 113 年 4 月成立客庄創生環境營造地方輔導團，賡續調查本市各區客家文史地景，發掘地區潛力新亮點，積極提案爭取中央補助，以保存、修復、營造本市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空間，結合產業發展，型塑客庄移居及觀光環境。刻正彙整與追蹤歷年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計畫成果，並羅列客庄記憶空間潛力點及場域現勘，評估延伸提案之可能性。

另既有環境營造計畫執行計畫進度如下：

1. 龍潭七十三公忠義廟周邊場域教育園區先期評估計畫

本計畫透過歷史考證、文物及環境修復與場域主題規劃，形塑七十三公廟文化生活圈，帶動區域文化信仰，緬懷 1895 乙未年間龍潭陂之役抗日義軍英勇犧牲之七十三名客家先烈，奠定客家歷史傳承向下扎根基礎。本計畫自 113 年 6 月開始執行，刻正進行文化歷史調查及土地所有權屬調查，同時籌辦在地民眾座談會，整體計畫預計於 114 年 2 月完成。

2. 桃園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伯公遍路調查研究計畫

伯公信仰係客家重要的文化資源，本計畫透過調查與研究桃園市內的伯公信仰文化，深入了解其歷史背景、現況及其對當地客家社會的影響，除挖掘伯公信仰中蘊含的文化元素，亦應用於文化創意產業，開發具有客家特色的文創產品，並豐富客庄生活空間，增添文化氣息。整體計畫自 113 年 5 月開始，已於 6 月辦理田野調查教育訓練工作坊，刻正進行伯公普查與相關文獻資料收集，預計於 114 年 6 月完成。

3. 中壢客家女詩人—杜潘芳格生活街區規劃設計工程

杜潘芳格是臺灣當代最重要的女性文學家之一，本計畫將於杜潘芳格故居周遭環境(中壢中平路商圈內)，形塑杜潘芳格文學街區，以杜潘芳格的文學生命為故事主軸，其故居作為重要的連結點，延伸應用到周邊場域，透過導覽設施及空間形塑，讓民眾於徒步間品味客家詩詞文化之美，認識客家文學，達到文化傳播目的。本案從 113

年1月正式展開，截至7月已辦竣地方說明會，目前依據地方意見進行細部設計調整，整體工程預計於114年6月完成。

貳拾參、青年事務

青年是富有優勢和力量的群體，也是國家發展的重要力量。冀望桃園市青年具備能力、意願和熱情，運用所長，克服當前挑戰、勇敢創新。本府青年事務局致力於「打造友善青創生態圈、促進青年公共參與、鼓勵高中以上學生探索多元潛能」作為青年政策的施政願景。青年事務局協助團隊取得創業資金、提供青年各項資源補助，提升青年有感服務；建構創業育成及加速器場域，增進與國際接軌與新創能量；培力青年及多元發展規劃，厚植競爭優勢；鼓勵青年關心公共事務與社會參與，並提供建言管道及平台，促進社會共好為施政方針。以下就青年事務的工作內容進行說明。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青年多元職能發展，提升未來競爭力

(一) 運用數位科技強化職場能力

1. 科學普及課程

(1)以「智慧科技」、「新創技術」、「創客教育」、「SDGs」、「自然科學」與「文化創意」為主題，113年開設160堂科普體驗課程，部分課程與桃園新創團隊合作辦理，以團隊所開發之創新技術、服務或產品做為課程主題，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14堂科普課程，累計406人次參與。

(2)科普課程著重在生活的應用，例如與青年事務局輔導的新創公司—宇宙製造合作開設科普體驗課程「波拉星玩中學-玩麥塊學程式」，透過風靡全球孩童的麥塊遊戲，結合程式教學，引導孩子挑戰闖關、打怪及學程式，讓孩子在遊戲中愛上程式學習。與青創指揮部團隊—智遊旅程，合作辦理「團體旅遊應用系統3GTAPP」體驗課程，透過科技軟體應用，減少觀光旅遊期間紙張印製及非必要廢棄物產生，邁向綠色旅遊及永續觀光，讓民眾體驗創新技術同時也提供新創團隊產品與服務驗證之場域。

2. 職場力系列課程

(1)針對近年熱門趨勢之職能，以「生成式AI」與「數位行銷」為主軸，規劃5大系列課程：AI短影音設計人才培訓班、Chat GPT AI實戰班、AI繪圖創意插畫人才培訓班、數位行銷人才培訓班與AI創意海報設計人才培訓班。

(2)113 年規劃辦理 5 大系列課程，共計 38 堂課(87 小時)，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辦理 8 堂課(22 小時)，累計 151 人次參與，並於課後會針對系列主題課程，安排企業趨勢講座或就業媒合會，協助桃園青年學用合一、對接職場。

3. 基礎職涯課程

(1)提供職涯發展所需各式課程，例如產業前輩分享入行經驗與必備技能、斜槓講師帶領青年認識自我與突破職涯想像，以及職涯導師傳授職能探索、履歷撰寫、簡報技巧、求職安全等求職必備技能等，充實青年求職與就業技巧，培養其回應市場需求之能力。

(2)113 年預計開設 40 堂實體職涯課程，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25 堂課程，計 806 人次參與。

4. 數位工具應用課程

(1)為協助青年及新創企業因應不斷變化的產業環境，與業界知名講師合作，推出數位人才培育工作坊，系列課程涵蓋基礎與進階內容，如人工智慧、混合實境及網頁設計等。課程完全免費，無年齡限制，每系列課程皆包含實作，內容紮實豐富，期盼在短時間內讓學員迅速提升競爭力，迎接職場挑戰。

(2)113 年預計開設 75 堂數位工具應用課程，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36 堂課，累計培育 944 人次，如開設 Tableau 資料分析應用課程，學習使用資料視覺化工具，將資料轉為易於理解的圖表和儀表板，幫助使用者可以更容易理解和分析數據。

(二) 職場實習探索生涯方向

1. 青創實習生計畫

為培力本市各校青創人才，媒合大專校園人才進入新創公司實習，本計畫與在地新創企業合作，讓青年可對新創產業有初步認識，開展視野，並以新創實習作為未來進入創新創意環境前的熱身，以了解未來產業趨勢所需之技能，協助青年瞭解新創產業及創新科技發展趨勢。

2. 職場短期體驗

- (1)為協助青年探索自我、思考未來職涯規劃並瞭解現今產業概況，以因應就業市場的急遽變化與社會經濟之挑戰，鼓勵青年參與企業職場體驗，探索職涯興趣及視野拓展，透過1日實際參訪、實作與體驗或職涯課程，增進其對職場環境與產業趨勢之認識與瞭解，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完成辦理10場次職場體驗及20場次職涯課程，計952人次參與。
- (2)為讓青年可依據自身喜好與專長豐富工作經驗，學習職場應具備之人際和諧、責任與態度管理、抗壓性及應對能力，提供正職150小時、兼職80小時之短期實習，含「科技研發生產達人、智慧製造技術職人、零售服務熱情夥伴、發揮創新新創超人」四種主題之實習機會，有資訊科技等高產值之產業、桃園產業大宗之製造業、青年找工作最熱衷之服務行業和創新創意之部門及產業，涵蓋各領域之短期職場體驗。

3. 職場媒合對接

- (1)為協助青年就業，透過職場應援工具，如線上職涯諮詢、生涯興趣測驗、工作氣質測驗、職業適性測驗及分享產業趨勢等線上線下之雙軌助力，讓青年了解近年產業趨勢，也輔導其探索自身優勢，並由專業之職涯諮詢師引導青年實現生涯規劃、解決職場實務遭遇之困境。
- (2)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與超過100家企業合作，並提供681個正職職缺、37個兼職職缺，計229人參與。

(三) 強化社會企業的發展與影響力

1. 舉辦桃園社會企業競賽活動

113年7月20日與國立中央大學合辦「2024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決賽」，藉以推廣社會企業的理念與價值，鼓勵青年學子關注公共議題，共計79組團隊報名參加。另為提升團隊的國際知名度，113年新增輔導7組團隊申請由社會企業世界論壇所發起的社會企業認證-SEWF人與地球優先企業認證，協助本市優秀團隊獲得國際社會企業認證標章、提升社會企業團隊量能與取得國際資源。

2. 輔導社會企業團隊發展

鼓勵桃園青年認識並投入社會企業，主動媒合本府各局處及民眾採用社會企業團隊產品或服務，透過舉辦工作坊及課程或策展等方式，協助團隊鏈結產、官、學、研等創業資源，針對不同領域的創業提供專業的業師輔導，陪同創業家面對公司營運的困境、提升財務管理的能力、協助行銷等各方面的問題，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輔導 19 組團隊，輔導 36 次。

3. 資源挹注

本府推出「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租金及設備補助」計劃，以支持本市社會企業。對於在本市設立且成立未滿 8 年的社會企業，提供最長 2 年的租金補助，每月最高 8,000 元，及最高 20 萬元的設備補助。此外，登錄於社會創新平台的本市企業，每月可獲得最高 4,000 元的租金補助，補助期限為 2 年。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申請補助 8 案，通過補助 5 案，共計核定補助 97 萬 3,492 元。

4. 遴選 ESG 社企菁英團隊 - 協助取得國際認證

113 年 2 月起持續遴選 ESG 社會企業菁英團隊，招募 5 組團隊，分別為茂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綠腳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植產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無障礙汽車有限公司及 Wishlite 韻手作有限公司。並與樹冠影響力投資合作，聚焦於提升社會企業的社會影響力，以社會投資報酬率 (Social Return on Investment, SROI) 為方法論整合不同面向之利害關係人，預計於 9 月底產出永續報告書。

(四) 厚植青年多元才藝

1. 辦理桃園設計獎

為扶植青年設計師及大專院校與高中職設計學系學生設計力，自 108 年起開辦「桃園設計獎」競賽與展覽，迄 113 年度已邁入第六屆。本屆「桃園設計獎」競賽公開徵件，預計 9 月 13 日截止投件，今年競賽共分為三大組別：高中職組、新銳設計師組及企業出題組。參賽作品涵蓋平面設計、立體造型、數位影音、動漫桃園、視覺與商業設計、產品與工業設計、數位與多媒體設計、空間設計類、AI 生成創作 - 桃園之美等多個類別，旨在展現桃園的自然美景、人文

風情及科技創新。為了緊跟時代潮流，今年特別新增了「AI 生成創作－桃園之美」，並且將總獎金提高為 88 萬元，期望創造青年設計師交流、思辨、討論、實作與分享的平台，推動桃園設計產業發展。

2. 辦理國際設計展暨論壇

為接軌國際並扶植桃園市青年設計師、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設計科(系)發展，結合桃園國際締盟城市或國際設計領域領先城市，共同舉辦策展及論壇。預計 113 年 11 月辦理一場國際設計論壇及為期 9 天的「桃園設計週」國際設計展活動，進而激發出桃園設計能量與創新思維，提升桃園設計產業發展，形塑台灣設計之都在桃園。

3. 連結並活絡學校設計學群

(1)與本市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設計學群成立連繫平台，強化資源交流，共同推動本市設計產業發展。除平日的聯繫、交流，為強化與各校設計學群合作，亦共同舉辦策展活動，9 月與本市大專院校舉辦交流座談會，強化設計學群之合作。

(2)113 年 1 月帶領桃園市 25 位設計新星學生及 3 位設計專業顧問，參與國際設計領域交流體驗，參訪行程包含日本東京及千葉縣等地之藝術場域、展覽、設計校園、跨國設計企業，擴增青年設計學群的國際視野，參訪行程結束前，在當地辦理創意設計挑戰賽，將參訪學習成果以創意創作來展現，並於 113 年 3 月 16 日結合青年節系列活動分享學習成果。

4. 培育青年職人課程

為了培育本市的青年文創專業人才，招收文創職人進行課程實證，幫助青年職人開設包含金工、編織、陶藝、繪畫及刺繡等手作體驗課程，並提供場地借用及宣傳行銷等資源；113 年預計於 8 月開始提供青年文創職人適切的創業資源並協助開設課程，將開設 80 堂職人手作課程及 20 場主題講座，持續投入桃園文創職人產業發展。

5. 促進青年身心健康

(1)113 年 9 月起，將與本市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 11 場次反毒、反暴力及網路成癮等宣導活動。

(2)於 113 年 8 月 12 日國際青年日辦理「青春講唱會」，活動辦理於時下流行 Pub，透過潮流主題聚焦青年目光，邀請青年表演團

體、專業講師 2 位、KOL，結合反毒、反暴力、反詐騙、網路安全及網路成癮等議題，以講唱會形式並分享親身經歷的方式進行，促進青年族群身心健康。

(3)預計 113 年 11 月辦理 1 場「網路公民素養沙龍」，透過邀請專業主持人、網路紅人、網路意見領袖(KOL)及專業講師深度對談，從多元角度觀點及互動與青年學子對話，建立網路公民素養核心概念「尊重及包容與自己不同的事物及價值觀」，增進對於各種訊息的判斷能力，並建立出正確網路公民素養。

6. 舉辦樂團和流行音樂選秀競賽活動

鼓勵青年學子多元職能發展及追尋歌唱舞蹈夢想，辦理「2024 桃園星人秀」。分「歌唱組」、「樂團組」及「舞蹈組」，預計於 113 年 9 月底前辦完初賽及複賽，每組至少選拔 5 組進入決賽並提供表演輔導資源，結合流行音樂導師制度與課程、行銷管道及媒合資源等，並於後續決賽舞臺呈現輔導成果，鼓勵更多青年投入表演藝術產業，未來會以整合各局處音樂人才培育合作方式辦理。

(五) 推動原住民族青年培力活動

1. 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原鄉職場體驗及職場培訓課程

113 年計劃透過 2 場次兩天一夜原鄉職場體驗活動及 2 場次原青職場培訓課程，提供原大生實際參與職場的機會，並於完成相關職場培訓課程或體驗後，給予相關產業培訓課程之完訓證明或證照等。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持續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培力活動，分別完成 1 場原鄉職場體驗活動、1 場原青職場培訓課程及 1 場流行產業職人分享活動，共計約 100 名原住民族青年參與。

2. 推動大專院校原住民族青年跨校活動

113 年持續辦理跨校運動會、跨校聯合迎新、跨校歌唱大賽以及 Romadiw(露瑪邇)音樂節(成果展)各 1 場，與大專院校原住民族資源中心合作，凝聚文化認同感並促進原大生多元發展，期望藉由活動讓原住民族大專生相互交流學習並展現個人表演藝術專長等。已於 5 月 18 日辦理完 1 場次原球盃跨校性質活動，參與人數共計 210 人。

(六) 支持青年創新創業

1. 辦理青創博覽會

(1)113 年預計將於 11 月至 12 月間舉辦第二屆「桃園青創博覽會 Taoyuan FuturePeak」，廣邀 120 組國內外新創團隊、創育機構共同策展，打造北臺灣地方最大新創展會品牌。

(2)除桃園主辦之青創博覽會，亦將參與國內最大創新創業展會— Meet Taipei，設置桃園展區，向全台創新創業夥伴展示桃園創業團隊科技新創能量。

2. 規劃世界學堂參訪

為提升本市新創團隊國際觀，透過徵選優秀新創團隊參訪世界級企業(如 Google、Apple 等)，借鏡跨國企業全球布局藍圖及經營實務，讓新創團隊的發展方向更具國際視野，於 113 年 8 月率 3 組新創公司至美國矽谷知名企業參訪(如拜訪 PLUG AND PLAY、500 Global、Acorn、Berkeley、Stanford、Google、NVIDIA 等)。

3. 成立青創家專業社團

青年局除了帶領新創團隊尋求資金、企業夥伴、創投、市場通路及媒體資源等，另透過青創家專業交流活動，邀集資深企業家、高階經理人、天使/機構投資人等在臺灣具指標性的關鍵人物加入，讓有經驗的導師以大帶小的方式將經驗傳承予新創團隊，藉由各主題交流活動使產業界與新創團隊激盪出更多火花，讓產業界齊力協助新創團隊成長，並支持桃園產業不斷創新。

(七) 舉辦青年節系列活動

為凝聚桃園青年世代力量，舉辦桃園青年節系列活動，讓青年揮灑創意、發揮正向影響力。以 3 月設定為「青年月」，串聯青年節系列活動，包含：科技新創職場體驗、設計學群學習成果展、桃園市地方創生永續論壇、青諮委員座談會及配合農業局辦理溪海花卉農遊活動，並於 113 年 3 月 10 日在桃園藝文廣場舉辦「青年嘉年華」，展現在地青年創意、活力青年能量，共吸引 8,250 人次參加。

(八) 提供青年資源補助

1. 青年多元文化補助及國際參與補助

為讓桃園青年探索自身，發展多元知能及國際參與，補助桃園青年辦理如音樂、文化、運動、設計等領域活動，讓桃園青年持續發展

多元自我，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核定補助計 281 件。

2. 社會參與補助

持續支持各公私立高中職校、大專院校及人民團體辦理各多元類別國內志工服務營隊，補助類型包括淨灘及淨山等環境保護服務、獨居及弱勢長者送暖服務及青年公共倡議、培力工作坊等。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核定補助 52 件，1 萬 5,303 人次參與。另為鼓勵青年從事海外服務性營隊或方案，113 年增加開放國際志工寒期補助計畫支持 3 隊青年團隊，暑期補助計畫支持 8 隊青年團隊，共至 7 國(越南、烏干達、緬甸、柬埔寨、泰國、尼泊爾、馬來西亞)進行海外志願服務行動。

3. 國內外新創展會補助

為提供國際化的資源，鼓勵優秀新創團隊參與國際展會，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補助 4 組新創團隊參加國際展會，包含參與 2024 4YFN GSMA MWC、FESPA 2024 全球印刷博覽會、2024 年澳門 Beyond Expo、InnoVex 2024 新創特展。

4. 桃園青創貸款利息補貼政策

(1)為減輕本市青年創業負擔，市府提供市民最高 200 萬青創貸款 5 年免息優惠。此外，為鼓勵外縣市青年落地桃園，若公司遷到桃園，市府提供最高 200 萬青創貸款 3 年免息優惠。

(2)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核准 24 件。

二、整合多項服務青年措施，提升服務效能

(一) 青創資源中心

1. 建立青創資源中心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各類型創業線上線下諮詢、課程報名及業界專家輔導預約等服務，並依據個案需求提供適切的創業資源，例如創業課程、業界專家一對一輔導或資金取得專案輔導等，協助有意願創業青年審慎評估創業風險並認識市場環境，並安排接續的創業輔導。
2. 青創資源中心輔導對象包含各類創新創業含一般民生、餐飲、零售等青創業者，如開設微型創業主題活動「加盟創業可不可」，透過交流會讓學員們能夠對於創業有更好的認識，並深入瞭解如何有效執

行自己的創業計畫；創業主題課程「輕鬆掌握顧客心理的雙贏策略」，教導學員們視、聽、動覺的訊息解讀、提問的技巧、需求掌握技巧與如何針對關鍵問題提出回應。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累計諮詢民眾達754人次、業界專家一對一資輔導318人次。

3. 開辦微型創業課程，以咖啡、服飾品批發/零售產業、餐飲業、電子商務業及美甲美容業等熱門微創產業為主題，針對產業前導、技術門檻、市場行銷及店家創業經驗分享等，協助民眾了解產業真實狀況，結合自我條件，完整評估是否投入產業創業。另開設主題創業課程，從基礎稅務法律到進階商業模式、簡報技巧及數位行銷等，提升青年創業知能。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各類創業主題課程，共2,117人參與。
4. 113年4月3日完成本市13區公所青創AI客服設備設置，增設人工智慧客服示範窗口，藉由青年事務局所輔導之新創團隊技術，讓民眾可就近透過AI客服率先體驗AI服務取得各項青年創業資源服務。

(二) 校園社團資源中心

1. 設立校園社團資源中心單一窗口，受理場地借用與補助資源諮詢。自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受理場地借用85案、補助資源諮詢148案。
2. 113年促進本市學生社團多元專長發展，包含：
 - (1) 113年6月15日，集結近58組200位校園籃球社團同學或愛好籃球活動同學辦理「同學報隊嗎？113年校園社團3X3籃球賽」活動，並宣達提倡桃園青年籃球風氣，打造桃園成為籃球之都。
 - (2) 113年5月26日與7月7日針對高中班學聯會社團與動漫社社團辦理跨校交流活動。5月26日高中班學聯會社團跨校交流活動參與人數162人；7月7日高中動漫社社團跨校交流活動參與人數250人。
3. 113年規劃於本市各高中職、大專院校場地辦理13場校園社團資源交流茶會，向本市學校推廣社團相關資源。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辦理9場，共632人次參加。

(三) 青年志工資源中心

1. 持續招募桃青志工隊青年志工

去年首次建立專屬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長期性志願服務隊－「桃青志工隊」，並依據志工隊特性分為培育青年公民記者的「聞青記者隊」、青年局各領域職人助教的「職青志工隊」、培訓青年志工領袖的「草青志工隊」。113年持續開放招募，截至7月31日已招募97位青年志工，著重媒合各服務隊與相關單位長期合作，鼓勵更多青年踴躍參與公共事務。

2. 培育青年志工訓練課程

為提升本市青年對志願服務之興趣，並強化其志願服務專業知識，辦理青年志工培訓課程，如志工特殊訓練、在職、督導及成長訓練等，113年5月辦理1場訓練課程，6月辦理2場訓練課程，共3場計63人次。下半年持續辦理4場次青年志工培訓課程，期望增加青年志工更多志願服務專業知識及協助其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提升青年志願服務工作品質。

3. 辦理青年志工多元服務活動

結合本府各局處及青年志工運用單位合作，辦理青年志工服務活動，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已辦理2場次青年志工服務活動，包括淨灘保育、愛奇兒陪顧活動，透過多元主題的服務方案，讓青年志工發揮自我潛能，激發對於社會的責任心，計92人次參與，下半年將陸續辦理多元主題方案及青年志工嘉年華志願服務活動。

4. 推展青年志工運用單位發展

本市目前共有11組青年志工運用單位(民間團體8組，學校單位3組)。113年3月26日已辦理1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下半年預計辦理1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1場運用單位評鑑會議、5場青年志工運用單位查核輔導，透過各運用單位志願服務參與、課程及志願服務冊領取等機制，傳遞本市志願服務施政方針及經驗分享交流，提升青年志工運用單位的服務工作品質。

5. 舉行成年禮活動

規劃於113年8月25日及8月26日，辦理兩天一夜之113年桃園市「青春無懼 邁步前行」成年禮營隊，以教育、傳承及成長洗禮為

目的，邀集設籍或就學於本市之 15 歲至 18 歲青年共同參與，期盼從中培養桃園青年人際溝通與協調能力、對自我之肯定以及耐挫及解決問題之能力，並學習承擔責任，勇敢面對挑戰，預計 80 位青年共同參與。

6. 擴大辦理青年志工嘉年華

113 年為響應國際志工日，將於 12 月持續辦理青年志工嘉年華，並表揚國際志工服務隊短影片競賽獲選團隊、績優青年局運用單位及青年局局本隊優秀青年志工，並促進各界青年志工交流、公開表揚勇於付出具體行動改變社會之本市優秀青年，將各領域志工齊聚一堂。

三、青年創業基地，營造桃園創新生態圈

(一) 孵化育成科技基地

提供進駐團隊優惠的辦公室租金，公司登記以及豐富的業師資源，為團隊量身定制陪跑機制，協助進駐團隊完善商業模式及取得國內外創業資金與市場商機的鏈結機會。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3 基地已協助團隊取得政府補助計畫 6 案、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6 案、進入產業加速器 7 案及參加國內外創業展 6 案，取得創業資金 693 萬元。

1. 青創指揮部

(1) 青創指揮部位於青年事務局行政大樓 3 樓，內有 4 間獨立辦公室及共同工作空間，招募產品及技術服務具備創新性的新創團隊。113 年第 1 期共 27 組團隊進駐。

(2) 113 年 5 月 30 日結合基北北桃政府青創輔導單位，於台北市辦理跨域青創交流會，主題包括科技新創、永續綠能和文創產業，搭配展攤、媒合及業界專家點評等，規劃作為未來基北北桃青創合作平台活動。

(3)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協助團隊取得政府補助計畫 6 案、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4 案、進入產業加速器 4 案、國內外參展補助 3 案，取得創業資金 545 萬元。

(4) 青創指揮部進駐團隊案例：水力淨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水分子共振技術解鏈技術，提供中大型空調冷卻水塔機組節能方

案獲選進入數位發展部「公益創新 徵案 100」第三階段 20 強(8 月決賽)，目前已對接本市科技大廠進行空調節能減碳，並積極媒合日本空調大廠中。另外，後續規劃與本市大溪區公所合作，以大溪河濱公園埤塘作為本市水利建設淨水驗證場域。

2. 安東青創基地

- (1)安東青創基地位於桃園區安東街 111 號，鄰近桃園火車站，內有 8 間獨立辦公室及 14 席共同工作空間，招募以 XR、元宇宙運用及教育科技領域為主的新創團隊。113 年第 1 期共 15 組團隊進駐。
- (2)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舉辦 1 場迎新聚會及 1 場安東 XR 體驗活動，協助團隊完成其產品及服務之概念驗證，並完善商業模式。
- (3)安東青創基地進駐團隊案例：已將進駐團隊「方舟智慧」、「光時代」、「賦能知莘」及「踢歐哎哎」之產品於安東 XR 體驗館展示，陸續協助團隊取得桃園市 SBIR、商業服務業智慧減碳補助計畫等，並推出「安東 Young 一夏」XR 體驗暑期系列展，從文化、教育到娛樂，希望吸引更多民眾至青創基地體驗團隊的創新科技與服務。

3. 新明青創基地

- (1)新明青創基地位於新明公有零售市場 4、5 樓，內有 12 間獨立辦公室及 40 席共同工作空間，招募 AI 人工智慧、智慧機器人、5G 及物聯網領域的新創團隊。113 年第 1 期共 16 組團隊進駐。
- (2)3 月 28 日舉辦 1 場跨基地交流聚會與 4 月 25 日舉辦 1 場迎新交流聚會，透過輔導、交流及分享，以協助新創團隊完善商業模式。
- (3)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協助團隊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2 案、進入產業加速器 3 案、國內外參展補助 3 案，取得創業資金 148 萬元。
- (4)新明青創基地進駐團隊案例：艾里空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開發毫米波跌倒意外偵測產品，於基地輔導下獲得 2024-1 FITI 創新創業激勵計畫入選、第三屆保誠創新智造所理想實踐獎、2024

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創業新創公司組優選及通過 113 創業歸故里創新創業競賽初賽等，目前也同時與多家大廠合作開發智慧腳踏車、車用毫米波心率偵測等 AI 末端偵測，預計於 2024 年下半年進行約 20 萬美元募資，進行國內市場擴張、建立海外據點。

(二) 新創加速基地

1. 中路加速器-桃園天際線(Skyline)

- (1) 為活絡桃園市創新創業環境，並帶動桃園新創公司發展，協助新創團隊取得國內外創業資源、合作夥伴及專業化的輔導與市場商機的鏈結機會，取得商機進而進軍國內外市場。為提供桃園新創團隊進駐空間及創業協助，中路三號社會住宅規劃 8 間獨立辦公室、共同工作空間、演講教室、會議室、多功能展示及交流區、營運辦公室、哺乳室。
- (2) 113 年第 1 期已招募完畢 6 組新創團隊，針對其需求客製化輔導及提供商業媒合，於輔導期間協助進駐團隊取得契約訂單近 5,000 萬元，並布局進入國際市場，並於 4 月 30 日與 25 家企業及 6 家國外加速器簽定合作備忘錄，強化桃園天際線新創資源，實體場館已於 113 年 7 月 18 日開幕，後續將再招募 6 組新創團隊，使桃園新創生態圈更加豐富。

2. A8 產業加速器(預計 113 年下半年啟用)

- (1) 於龜山機捷 A8 長庚轉運站回饋空間(605 坪)，由青年事務局與觀旅局共同規劃成為智慧觀光與青創轉型驗證功能之場域，規劃 12 間獨立辦公室、3 間洽談室、會議室、多功能展示區、共同工作及交流空間、媒合交流區、吧檯及茶水區、課程教室、接待櫃台、營運辦公室、儲藏室及哺乳室。
- (2) A8 產業加速器成立的目標是加速促進成熟新創團隊的商業拓展，協助新創業者與企業對接，讓成熟企業以大帶小的方式促進雙方合作發展，並帶動企業端的轉型升級，使新創業者與企業能共創雙贏，113 年第 1 期已招募完畢 10 組新創團隊。另外也協助新創團隊能有效對接國內外創業資源、合作夥伴及與市場的鏈結機會，打造桃園創業交流平台，藉由平台的深度對話與交流，尋求各種可能合作的契機，將會為桃園注入創意、創新、創造、

創價及創業的五創新動力，將來預計每年輔導 15 組以上新創團隊。

(三) 多元產業發展基地

1. T-select 中路電商基地

- (1) T-select 中路電商基地位於中路四號社會住宅，為延伸創業服務青年創業服務廣度，提供電商輔導室、直播室、攝影室、展售場地及互動交流區等空間，接棒服務本市各局處輔導過的青創、青農、文創、地創及批發零售等業者發展電子商務模式，預計將累積輔導至少 300 家業者，並協助業者運用電商平台及線上通路提升產品曝光機會。
- (2)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有 241 家業者參與本輔導計畫，並透過 6 大通路進行產品銷售，包含 MOMO 購物、蝦皮拍賣、iOPEN Mall、電商直播、Line 團購及 Facebook 團購等。

2. 桃園設計庫

- (1) 桃園設計庫位於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 60 號 6 樓，內有 9 間獨立辦公室及 20 間固定座位區。112 年擴大辦理策展及跨局處媒合，提升設計團隊能見度。
- (2) 為扶植青年設計師、推動設計產業發展，並整合資源及加強媒合，給予民眾及創意工作者支援與輔導，另強化與在地設計學群共同孵化青年設計人才，鼓勵創意工作者根留桃園發展，創造桃園永續的設計能量，建立桃園設計庫為培育設計人才的基地。
- (3) 持續串聯在地大專院校及高中職設計相關科系，提升與桃園在地設計學群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合作：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 3 場入校說明會，共計 60 人參與；辦理設計學群工作坊 1 場，邀請銘傳大學、中原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長庚大學、龍華科技大學等 13 校設計學群老師共同參與。
- (4) 辦理多元策展，例如 2 月 17 日至 3 月 12 日辦理「流光瞬息·設計三十」海報展、3 月 16 日至 4 月 7 日辦理「陶冶」世界學堂設計學群學習成果展、5 月 3 日至 5 月 31 日與中原大學學群

聯展「大海憶生展、A+文化資產創意精選展」、以及 7 月 19 日 AI 創新，藝術綻放展，目前合計 2,174 人次參觀。

(5)辦理進駐者小聚派對及主題講座，於 4 月 18 日、5 月 7 日、6 月 5 日及 6 月 29 日舉辦，目的為促成團隊交流及提升團隊與基地之聯繫，目前共計 54 人次參加。

(6)113 年第二期新增進駐 11 組團隊(含進駐辦公室 1 組及固定座位區 10 組)，加上合約存續期間既有的 7 組進駐辦公室團隊，總共進駐 18 組團隊，將持續辦理多元策展及設計相關課程。

3. ONE HOW SPACE 一號空間地方創生基地

(1)ONE HOW SPACE 一號空間地方創生基地建置於中壢一號社會住宅商業空間，規劃與鄰近之社區發展協會、社會住宅服務中心、里長合作辦理活動及主題性假日市集，提供返鄉青年地方創生產品及服務驗證場域。

(2)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已辦理 3 場次主題性假日市集、1 場次社區住戶活動、1 場次桃園市地方創生永續論壇暨、2 場次體驗活動、1 場次社會影響力應用與管理講座及 1 場次 Pitch 資金導入中心會議，共計 1,649 參與人次。

4. 桃園社會企業中心平鎮館

(1)該館座落於新富市場綜合大樓地下 1 樓，提供 3 間店面讓社會企業團隊進駐及提供專業社會企業諮詢輔導，進駐團隊得於本館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

(2)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 12 場社會企業推廣體驗活動，共計 355 人次參加；並於 8 月 31 日辦理 1 場大型市集活動，以循環經濟為主題，邀請本市循環經濟相關之社會企業共同襄盛舉。

5. 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

(1)為本市與民間企業合作之公私合力基地，自 108 年 7 月起營運至今，戶外擁有 60 項高低空設施，透過體驗式學習開拓視野、陶冶心靈並建立團隊合作，從新的角度認識自我，進而找到人生價值與未來的目標。

- (2)本園區已於112年8月16日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可提供本市及全國有需要的市民及青年學子優質環境教育體驗場域。
- (3)每年提供1日或2日1夜，以桃園市為優先，扶植弱勢社團組織、弱勢族群(參考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定義)及偏鄉學校之公益回饋共600人次，113年度已回饋416人次；每年另提供機關、學校及學術或公益團體36日公益回饋8折優惠。
- (4)為照顧在地新屋地區居民或持有志願服務榮譽卡者，提供免費入園之睦鄰優惠措施(體驗費另計)。
- (5)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1萬8,207人次入園，團數共322團，自開園起累計總入園人數12萬3,871人次，總入園團數為2,687團。

6. 中原文創青年孵化基地-桃藝工坊

- (1)為協助桃園文創青年發展文創事業，於113年4月27日於中原文創園區5號倉庫成立中原文創青年孵化基地。「互動交流空間」用以開設各式文創活動、多元手作課程，厚植職人能力激發創意並讓民眾參與體驗，如開設手作金工課程讓民眾體驗親手製作的戒指；「展售空間」則用以展示及行銷宣傳職人作品及品牌，自開幕日起至7月31日止已辦理2場假日文創活動，包含文創品牌聯合市集及動漫主題活動，共計5,197人參與，創造20萬7,401元營業額。
- (2)113年預計招募20組桃園文創團隊進駐文創基地，自開幕日起已招募20組優質文創團隊進駐，除給予基地內部硬體資源外，並給予進駐團隊展售服務、行銷宣傳、市場驗證、商機媒合及市集活動等軟體輔導，113年預計協助進駐團隊進行媒合40案，截至113年7月31日已推動10案，如媒合進駐團隊Rix魔想空間與森鉅燈光將模型改造為桌燈、媒合進駐團隊石刃與台灣工藝美術學校開發新產品折疊刀，後續將發展桃園青年文創產業，打造更多專屬於桃園的文創品牌。

7. 桃園市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桃漾館

本案係採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辦理促參招商，已於113年2月6日與民間機構(中國青年救國團)完成招商與簽約。目前刻正

由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桃漾館工程缺失改善中，俟缺失改善完成，將接續由民間機構辦理室裝修增改建作業，並積極辦理停車管理系統建置及向交通局申請停車場登記證許可，一切就緒後先開放市民使用，全館預計 114 年 2 月底前正式開幕營運。

四、鼓勵青年社會參與，推動城市永續發展

(一) 建構青年政策溝通平台

1. 105 年起為強化青年公共參與及溝通機制，培養青年人才，促進社會發展，聘任具公共參與熱誠，關心桃園在地議題之學生青年或社會青年組成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提供青年政策建言平台，推動各項青年發展事務。
2. 113 年 1 月辦理第五屆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徵選，從 39 位青諮委員增額至 51 名，並將委員任期由二年更改為一年一任，持續推動青年發展工作，搭建青年與市府溝通的平台，今年並規劃以「智慧生活」、「國際展望」、「文化發展」及「公共參與」等 4 個專業工作小組進行分組，與各局處進行分組工作坊，年底前至少辦理 12 場次的青年諮詢小組會議，討論市政議題。
3. 113 年 3 月 29 日青年節辦理「第五屆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成立大會暨共識活動」，由市長頒發聘書給第五屆青年諮詢委員，並各小組進行第一次共識討論；6 月 28 日前往彰化縣政府與彰化縣政府青年諮詢委員進行跨域交流，了解分組討論關注議題及如何討論產出，強化本市青年諮詢委員小組討論產出提案的可行性，預計於下半年辦理青年諮詢會市政工作坊。
4. 為使青年與市府搭建溝通的橋樑並結合本市大專院校，規劃辦理聯繫座談，激發青年公共參與熱忱，關注公共議題，進行青年公共事務人才培力，預計於下半年辦理「大專院校青年聯繫座談」，青年將有機會提供他們的想法和見解，培養青年在公共事務領域的專業能力和領導潛力。

(二) 輔導青年投入地方創生

113 年除了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已徵選出 10 組桃園團隊外，也透過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北區青聚點補助計畫，遴選並輔導北區七縣市地方創生團隊 10 組，共計 20 組，給予推動地方創生獎勵金，辦理

跨區主題交流、地方創生小聚、外縣市參訪、見學觀摩及地方創生列車等，以輔導及獎勵雙軌並進方式，陪伴行動團隊找尋永續之經營模式，也將於今年底規劃辦理地方創生成果展，除了呈現年度執行成果外，亦藉此提供一個跨域的地方創生平台。

1. 見學觀摩：於 113 年 5 月 8 日至 5 月 10 日帶領本年度桃園永續計畫獲選團隊及北區七縣市地方創生團隊，至澎湖與年年有鱈、離島出走工作室、去 (Khu) 海女神龍等，當地地方創生團隊交流，可讓團隊在交流的過程中從各地優良地方創生案例借鏡並汲取經驗，使計畫執行成果更為豐富。
2. 地方創生列車(遊程開發)：去年首創協助地方創生團隊開發遊程路線，設定不同路線主題，邀請相關人士踩點，並根據反饋意見提供調整優化建議，產出具商業價值之遊程。113 年擴大開發團隊遊程路線至 7 條遊程，其中 113 年 6 月 17 日辦理「大口吃米」及 7 月 9 日「金山磺火季『蹦火仔』」地方創生列車，並結合本府觀光旅遊局、農業局等資源，設定媒體、網紅或特色旅遊平台，以協助宣傳等工作。
3. 資源媒合及輔導：113 年協助團隊參加策展、獲得媒體報導及曝光，並邀請業師實地至團隊據點給予輔導與建議，加強輔導能量，於 7 月 31 日至桃園永續團隊「手拉手社區永續發展協會」輔導訪視，提供資源協助及專案諮詢。
4. 大專院校青年地方見學蹲點：鼓勵大學生或有意投入地方創生青年於暑期至地創團隊實習見學，注入地方更多青年創意及活水，去年首創媒合 30 位大專院校學生至各地方創生團隊場域見學蹲點的機會，113 年延續去年成果持續辦理，截至 7 月 31 日已募集 38 個見學蹲點團隊。

貳拾肆、體育

桃園是一個運動蓬勃大市，以總體發展的發展運動，而運動的體徵表現在全民運動，厚植全民運動亦作為競技運動的基石。基於此，本府體育局將持續加強委外場館的營運管理、民間運動消費場所的查核、輔助民間社團辦理各項自主性運動，導入民間舉辦全民運動賽事能量，讓全民運動更加安全，發展全民運動擴大運動產業產值，以支持競技運動。

積極投入體育硬體建置，提高運動硬體妥善以及普及率，提高體育設施與民眾的可近性。

需完善各級競技運動的培訓體系，以培養頂尖選手的角度投入選手的選練與硬體資源，並讓本市在競技選手訓練、比賽時，作為最大的後勤支援。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市長政見落實

有關市長競選總政策涉及本府體育局相關業務都已積極辦理中。

(一) 公共工程安全總體檢

有關桃園、蘆竹及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工程安全及缺失問題，本府體育局配合本府工務局及新建工程處積極辦理如下：

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於 107 年 5 月 22 日開館，場館出現上百件缺失、歷經兩次歲修工程，已於 112 年完成結構體漏水、雜項構造、泳池區（泳池結構、SPA 池、兒童池、泳池機房、三溫暖、蒸氣室及烤箱）、兩污水系統設施、場館設備、停車場、服務台、消防系統作業、中控系統、電梯設備及其他工程修繕。另游泳池自 112 年 7 月 1 日重新開放後於秋冬期間，多次遭民眾陳情熱水不足或不熱，經本府體育局瞭解為加熱系統不足所導致，即於 113 年 1 月採購電熱鍋爐，於 113 年 7 月 11 日驗收合格，現已正常使用營運中。
2.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於 108 年 12 月由本府體育局委託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惟自試營運期間發現場館屋頂及館內多處漏水、游泳池蒸氣上竄至籃球場及消防設備誤報等缺失，經本府體育局與新建工程處多次開會研商，並請營造廠商配合修繕，目前尚有屋頂零星漏水及游泳池蒸氣上竄問題，本府新建工程處已提出建議改善方案，惟因所需經費較高，且有尚待釐清之責任歸屬，將儘速邀集本府新建工程處召開研商及方案擇定會議。
3.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於 110 年 10 月啟用後陸續發現工程相關缺失，本府體育局與新建工程處自 111 年 3 月起定期辦理缺失檢討會議，經

歷次修繕及會議討論後，已於 113 年 4 月完成本案非結構物缺失改善及查驗並解除保固責任，並於同年 6 月完成 3 樓桌球場及綜合球場鋁障板天花加固，避免鋁障板再掉落之風險，餘結構體缺失如漏水等依契約規定保固 5 年，新建工程處將督促廠商於保固期間內持續辦理改善以盡保固責任。

(二) 加強運動科學與智慧運動

1. 推動智慧運動方案

- (1) 本府體育局向教育部體育署爭取「112 年推動運動科技場域實證計畫」運動科技計畫經費總計 730 萬元，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642 萬 4,000 元，本市自籌 87 萬 6,000 元，藉由打造數位走跑運動服務，擇定 20 處面積大、流量大、知名度高之公園及景點等場域作為初期階段數位走跑示範點，設置科技互動感應裝置、整合運動 APP，民眾使用智慧型手機可記錄走跑運動數據，主要功能透過運動 APP 紀錄民眾每日行走步數或跑步里程，搭配設計趣味性闖關小遊戲，增添互動性，並提供獎勵機制激勵民眾增加運動次數。
- (2) 本案計畫執行期間自 113 年 3 月 18 日至 5 月 31 日止，執行成果為累計參與人次計 7 萬 4,700 人，參與民眾總累積步數計 4 億 637 萬步，累積里程約計 28 萬 4,400 公里。

2. 強化運動科學及防護支援

- (1) 本府體育局於 110 年起推動「桃園市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下稱運科計畫)，透過各項運科檢測及諮詢，協助教練及選手進行培訓，本市選手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 39 金，較上屆(110 年全國運)增加 5 金，顯見辦理成效。
- (2) 為強化本市選手照護體系，113 年除延續辦理運科計畫，並新增辦理「桃園市黃金計畫」，針對具發展潛力之選手及團隊提供專案性、系列化的運科輔助及醫療照護，據以提升本市競技實力。

(三) 兒童專屬運動館

1. 各中心場館提供兒童遊戲空間，並於年度內陸續辦理兒童 MV 律動、熱舞、街舞、兒童防溺水自救(泳訓)、基礎球類訓練班(桌球、羽球、籃球及足球)、兒童直排輪、蛇板、3D 遊戲競賽等課程活動，並開辦暑期各類特色營隊(如兒童攀岩)等，落實推動兒童規律運動與健康生活新指標。

2. 龜山國民運動中心獲體育署補助 1 億元，配合計畫更名為「龜山樂活運動館」，業於 113 年 6 月 14 日決標並於 113 年 9 月 3 日開工，將俟辦理營運移轉前置作業時，評估將兒童專屬運動場域納入需求說明書內；未來新建運動中心時，擬將兒童專屬運動場域納入規劃設計評估。

(四) 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政策

1. 為鼓勵長者走出戶外運動，本市敬老愛心卡使用範圍，普及至本市各運動中心及桃園市立游泳池，凡設籍本市且持有敬老愛心卡的民眾進入桃園市立游泳池及運動中心，每月皆有 800 點可折抵場內設施及場地租借等費用，並自 112 年 10 月 23 日起，享有免費使用館內「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等福利；113 年起更推出第二階段加值回饋福利政策，每月使用館內「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運動達 12 次以上者，即可向該場館領取 100 元折價券，用以折抵館內其他設施及課程費用，培養規律運動習慣。
2. 敬老愛心卡使用各運動中心及市立游泳池人次 111 年度為 13 萬 8,299 人，112 年度截至 10 月份使用人次為 20 萬 9,782 人，平均每月使用人次約為 2 萬 1,000 人，11 月份因本府體育局推出敬老愛心卡加值回饋福利政策，112 年 11 月份使用人次成長為 3 萬 5,749 人次，12 月份為 3 萬 6,353 人次，113 年截至 7 月底使用人次達 29 萬 9,997 人次，平均每月使用人次約為 4 萬 5,000 人，較 112 年同期相比，有逐月攀升之趨勢，敬老愛心卡使用人口比例成長約 100%。

二、全民運動參與率的提升

為促進全民運動發展，本府推行各項多元體育活動與計畫，鼓勵市民踴躍加入運動行列：

(一) (國民)運動中心進場率

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自 107 年 5 月 22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3 年 7 月止，累積共計 286 萬 4,570 人次到館。113 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33 萬 825 人，相較於 112 年同期增加 8 萬 275 人次。
2. 南平運動中心：委由威樺國際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自 107 年 9 月 1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3 年 7 月止，累積共計 84 萬 9,178 人次到館。113 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9 萬 7,273 人。
3.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自 107 年 9 月

17日正式營運，截至113年7月止，累積共計445萬8,180人次到館。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入館人次為55萬6,687人，相較於112年同期增加4萬4,372人次。

4.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委由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自108年4月20日正式營運，截至113年7月止，累積共計268萬8,709人次到館。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入館人次為33萬5,292人。
5.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委由長佳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自108年12月20日正式營運，截至113年7月止，累積共計128萬6,369人次到館。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入館人次為19萬105人，相較於112年同期增加1萬538人次。
6.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自110年10月12日正式營運，截至113年7月止，累積共計144萬4,094人次到館。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入館人次為34萬9,276人，相較於112年同期增加4萬4,088人次。
7. 觀音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信仰體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112年8月7日正式營運，截至113年7月止，累積共計18萬1,945人次到館。其中112年入館人次為7萬4,990人，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入館人次為10萬6,955人。此外，為促進在地民眾運動習慣，本府積極爭取台電公司促協金補助768萬元，為在地民眾推出特別優惠方案，設籍於觀音區和新屋區之鄉親，來館時主動出示身份相關證件(如身分證、戶籍謄本等)，享有館內所有運動設施半價優惠。另桃科工業園區職員來館時主動出示相關工作證明文件(如工作證、員工在職證明等)，亦可同享此半價優惠。
8. 八德三號社會住宅微型運動中心：為本市首座啟用之微型運動中心，委由全越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112年10月27日正式營運，截至113年7月止，累積共計1萬9,835人次到館。其中112年入館人次為3,964人，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入館人次為1萬5,871人。

(二) 透過「運動i臺灣2.0計畫」，深耕多元體育活動

1. 「運動i臺灣2.0計畫」是教育部體育署推動全民運動的重要政策，本市積極響應，於112年成功舉辦了1,750場多元特色活動及課程，吸引了超過14萬人次參與。這些成就顯示了本市在推動全民運動

風氣方面的卓越努力，並於去年榮獲體育署頒發的「特優」縣市肯定。

2. 113 年，本市已申請「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中的 3 大專案（一般、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共計 125 項活動（其中包括 6 項競爭型計畫）更結合桃園特色規劃了新屋魚米之鄉馬拉松、阿姆坪划船、獨木舟及 SUP 立板划槳體驗營等多元活動，以期滿足不同年齡層、性別與族群的運動需求，進而持續激發市民的運動熱情，讓運動成為桃園市民生活的重要部分。

（三）推行「桃園運動卡計畫」，鼓勵市民養成運動習慣

為鼓勵市民多運動，歷年來本府持續與特約運動場館合作，提供民眾入場門票優惠，凡持有市民卡的 23 歲以上民眾持市民卡即可享門票半價優惠；身心障礙者、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銀髮族，則可全額免費入場，113 年度共計有 14 家特約運動場館提供市民入場優惠，前 3 年每年平均約 8 萬 4,000 餘人次受益，截至 7 月底，已有超過 6 萬人次受惠，與 112 年執行同期相較增加 32%，成功鼓勵市民養成運動習慣。

（四）補助各項體育活動，支持各區體育活動

為鼓勵市民參與運動，本府補助範圍涵蓋本市各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體育總會、單項委員會及依法立案人民團體，112 年已補助本市依法立案的人民團體辦理超過 170 個體育活動，更支持超過 900 個社團進行規律運動。113 年截至 7 月底，本府已支持補助各項體育活動計 65 案，更超過 650 個社團受益，顯示本府積極觸及並支持不同體育單位，也鼓勵了新興運動的發展。

（五）辦理大型全民體育活動

1. 桃園盃全國社區慢速壘球錦標賽：2024 第六屆賽事業於 113 年 6 月 1 日起開打，7 月 13 日、14 日於本市青埔慢壘球場等地進行總決賽，活動新增設創意樂活組，鼓勵全國年滿 53 歲以上喜愛慢速壘球運動的好手參賽，本賽事共計 219 隊，約 4,300 人參加，另外總獎金達 43 萬 8,000 元，為全國獎金額度最高的慢壘賽事。
2. 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2024 第八屆賽事業於 113 年 7 月 28 日假中央大學進行決賽，除原有組別外，更新增男女熱門組，共 2,040 隊，合計 7,141 人報名參賽，為全國暑期規模最盛大之三對三籃球賽事。

3. 桃園半程馬拉松石門水庫楓半馬：「2024 桃園半程馬拉松-石門水庫楓半馬」活動將於 113 年 12 月 1 日假石門水庫園區起跑，路線規劃分為半程馬拉松組(21K)、路跑組(10K)及休閒組(5K)，賽事總獎金部分高達 44 萬元，為桃園年底最大路跑賽事，同時響應本府「2050 淨零排放」政策，規劃多項環保減碳措施，本屆賽事將透過使用竹纖維環保杯、大會服務處使用太陽能板充電環保節能、報名增設環保跑者選項、租用重複性宣傳看板及牌面、提供線上成績查詢及電子證書、補給品選用在地食材、接駁車使用低底盤環保低碳公車、前導車改用電動車等措施，讓運動賽事落實環保永續理念，除邀請國際友好城市日本千葉縣及香川縣組隊參加外，今年更新增邀請宮崎市及神戶市一同共襄盛舉，以增進本賽事國際能見度，另協請當地里民籌組加油團為選手加油喝采，帶動地方宣傳效益，活動總參與人數預計達 6,000 人。
4. 首屆「全國虛擬三項運動錦標賽」於 113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25 日在桃園市 6 家國民運動中心及 11 家 World Gym 門市熱烈展開，並將於 9 月 7 日在桃園藝文廣場舉行精采決賽。賽事結合自行車、跑步、划船等項目，更特別打造虛擬石門水庫賽道，讓參賽者在家或健身房就能體驗真實的戶外運動，活動預計達 2,000 人次參與。

三、硬體場館建設

自市長上任以來，已陸續啟用觀音國民運動中心、楊梅體育園區、平鎮雙連坡營區足球場(射箭場)、南昌營區桌球館、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中心、大園區越野摩托車練習場及大漢溪多功能草皮公園足球場，讓觀音、新屋、楊梅、平鎮、桃園、大溪及大園等各區民眾可以享受多元優質之運動場地。為落實區域運動設施均衡分配合理性，以市民使用頻率及效益為出發點，兼顧競技運動發展平衡，建設及改善各項體育場館，陸續規劃新建及整修各項體育場館。

(一) 體育園區

園區內之各類運動場館內部設施設計規劃內容除考量全民運動使用外，亦期兼具標準競賽場地使用功能，目前龍潭及楊梅體育園區已完工。

1. 龍潭體育園區：園區設有棒壘球場、曲棍球場、多功能運動暨管理中心(含 7 面羽球場、體適能教室及韻律教室)、景觀滯洪池及相關周邊附屬設施，其中多功能運動暨管理中心刻正辦理促參委外招商作業，並為避免羽球場受陽光直射影響而辦理羽球場貼膜採購，已

於 113 年 7 月 15 日決標，刻正辦理不透光膜貼設，完成後將使羽球場更加符合使用者需求，進而提升民間機構投資經營意願。另園區內曲棍球場及棒壘球場及周邊綠地等由本市龍潭區公所代管，目前均已開放民眾(申請)使用。

2. 楊梅體育園區：園區設有跆拳道競賽場地(綜合球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桌球室及多功能教室等設施，並已於 112 年 10 月開始營運。
3. 中壢體育園區：園區以運動競技場地為核心，規劃室內綜合運動館，從競技運動賽事帶動市民關注並投入體育活動，結合整體評估各區運動設施現況及發展需求，了解中壢地區運動設施供需、民眾之多元化的運動需求並考量無障礙、性別、各國籍民眾參與運動之權利，並配合本府區段徵收及滯洪池工程進度辦理園區規劃事宜。本府體育局業於 113 年 7 月 2 日決標辦理運動設施先期規劃作業中，預計今年度完成評估報告。未來擬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結合民間資源進行中壢體育園區新建計畫，促參前置作業案刻正準備招標作業中。
4. 大園體育園區：場址位於大園客運園區公一公園，大園體育園區預計規劃設有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及地方特色運動設施，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已於 113 年 8 月 6 日上網招標，並預計於 113 年 9 月底決標。
5. 桃園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由本府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中；112 年 9 月 11 日經本府市地重劃會審定通過並報內政部審議，內政部於 112 年 12 月 6 日函請本府查明釐清地下水污染管制區整治及排水用地範圍等疑義，水務局已配合水路改道方案調整治理計畫，並於 113 年 8 月底將治理計畫報經濟部水利署審議，本府都市發展局預計於 113 年 12 月底前提送修正重劃計畫書草案續報內政部審查。

(二) 12 座(國民)運動中心

本市已完成 10 座運動中心並陸續啟用營運，並持續辦理龍岡全民運動館、龜山樂活運動館興建作業，期盼透過運動中心普及化，讓市民朋友就近使用優質運動設施，逐步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1. 龍岡全民運動館：館內預計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及韻律教室等設施，因工程原物料漲幅過高，經檢討後調整本案計畫總

經費至 3 億 6,674 萬元整，由本府爭取中央統籌分配稅款 5,992 萬 7,172 元支應，並在府會合作努力下，於 112 年 6 月 29 日工程決標，成功保留教育部體育署 1.5 億元補助款，工程於 112 年 10 月開工，截至 113 年 9 月初，刻正辦理 2F 版水電放樣配管、車道模板組立，工程進度 37.61%，預計 114 年竣工。

2. 龜山樂活運動館：館內預計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桌球室、飛輪教室及綜合球場等設施，總經費由 6 億元調整至 7 億 2,000 萬元，並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 1 億元，場館名稱因應補助計畫改為「龜山樂活運動館」。工程業於 113 年 6 月 14 日決標，8 月 16 日辦理動土典禮，113 年 9 月 3 日開工。

（三）微型運動中心

1. 為有效利用市府轄管公共設施之餘裕空間，並持續擴充本市運動場域，針對各區可再利用之空間，規劃設置有別於大型運動場館的微型運動中心，第一階段與社會住宅結合試辦，目前共計有 6 處社會住宅空間結合微型運動中心，分別位於八德區八德三號、蘆竹區捷運 A10 站、龜山區善捷段及興安段、中壢區北富台及捷運 A20 站等社會住宅。
2. 其中八德三號社會住宅已於 112 年 1 月底竣工，並於 112 年 10 月啟用，委由全越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為本市首例微型運動中心結合社會住宅示範點，銀髮健身俱樂部為主要特色。其餘 5 處則配合施工期程，預計於 116 年至 117 年啟用。

（四）興設及擴充運動場域

1. 楊梅體育園區無障礙棒壘球場與周邊景觀興建工程：本市各行政區目前尚無身心障礙者專屬戶外運動場地，為邁向運動平權、無礙共融，於楊梅體育園區設置無障礙棒壘球場及周邊景觀綠美化，期望逐步打造友善運動環境，提倡全人共融及提供身心障礙者自由且平等的運動參與機會，進而樂在運動，預計於 113 年 9 月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作業。
2. 桃園市棒壘球場增設計畫：本市興盛棒壘球運動，目前計有 22 座棒壘球場，於學校及企業間皆相當熱絡，惟現有棒壘球場地每逢假日球場常不敷使用，又近期本市中平國小棒球場及八德棒壘球場為興設學校將面臨拆除，更使球場不足的問題日趨嚴重，亟需尋覓適當地點增設；經本府體育局 113 年上半年盤點具有增設潛力之公有

土地，預計於 114 年度先行針對大溪區大漢溪多功能草皮公園及觀音區文小一用地等 2 座基地進行規劃設計作業，以支持棒壘球運動的發展並滿足學校及團體球隊的訓練需求。

3. 大溪區埔頂水資源回收中心舊址變更作為運動設施開發計畫：本舊址(大溪區瑞興段 627 地號等 26 筆土地)經本府水務局確認已無開發需求，後續由本府體育局針對本舊址規劃進行低擾動開發作業，基地面積約 4.8 公頃，預計設置低密度之運動設施，並納入原住民運動等元素，以共融式場地方式為設計理念，提供民眾休閒運動空間，帶動區域發展，興辦事業及開發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 113 年 7 月 29 日決標，目前刻辦理土地變更等相關程序。

(五) 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1. 樂天桃園國際棒球場優化改善工程辦理進度

- (1) 中華職棒賽季為每年 4 月至 11 月，球場每年僅有約 4 個月空檔可以施工，為把握黃金修繕期，確保 113 年度賽季如期開打，本府積極先行爭取並獲市議會支持 5,000 萬元墊付款，112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113 年 1 月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113 年 1 月 11 日開工，3 月 28 日竣工，4 月 21 日辦理測試賽，並於 4 月 27 日迎接第一場中華職棒樂天主場賽事。
- (2) 本優化工程計有「場地排水及噴灌系統改善」、「夜間照明系統優化」及「外野看台地坪及座椅更新」等 3 大修繕工項，其中排水改善為本次修繕最重要的課題，亦充分發揮促參法公私協力合作模式，由樂天球團運用其負擔 2 成的經費，先行辦理草皮移植及原有透水層挖除運棄工項，接續由本府接手新設透水土層、排水與噴灌系統作業，成為全台首例公私協力合作完成營運中運動場館修繕之典範。

2. 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整體及周邊環境設施整修計畫

- (1) 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為民國 82 年台灣區運動會而興建，於同年完工啟用，迄今已逾 30 年，目前為本市室內體育活動及表演活動主要場地之一，並曾辦理國內外大型運動賽事、演唱會、商業展覽等活動，但隨著時代變遷下，館內設備陳舊、牆面天花板及周邊環境隨處可見歲月痕跡，逐漸難以符合近年活動所需，復以內牆瓷磚在經年累月下底層劣化導致脫落及外部結構桁架髒污鏽蝕影響美觀。本府將秉持永續建築理念持續執行重大整修計

畫及例行性維護，增加空間開放性以提高使用人流，並配合成功路人本綠廊建置計畫與周遭環境作整體串聯，維持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符合現代化使用需求及功能，亦能達到公有建物延壽之目的。

(2) 為提升綜合體育館及周邊整體環境，及延長建築物使用年限，本府辦理「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整體及周邊環境設施整修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 113 年 7 月 26 日決標，將以下列整修改善項目進行規劃設計，預計於 113 年 12 月完成改善工程細部設計。

①體育館內部預計整修改善項目：A. 主場地坪整修。B. 室內環境整修。C. 空調等機電設備更新。D. 內牆瓷磚更新。E. 外牆空間桁架除鏽整修。

②體育館周邊預計整修改善項目：A. 周邊空間設置極限運動場。B. 設置 3 對 3 競賽籃球場。C. 鋪面及環境整修。D. 植栽景觀更新。

3. 平鎮棒球場周邊擋球圍網新設工程：平鎮棒球場長期供本市三級棒球選手訓練使用，惟因球場位於人口密集區，常有棒球擊飛出場外擊中周邊車輛或建物玻璃造成民眾財產(車輛)損失，且影響行人安全，爰規劃將球場周邊圍網加高，以維護周邊民眾安全及保障選手訓練品質，預計於 113 年 9 月完成規劃設計，12 月底前完成工程發包。
4. 爭取中央「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補助：為落實運動空間便利化，建構隨處可安全運動的生活環境，本府於 113 年 2 月 23 日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相關計畫補助，於 113 年 7 月獲核定補助「蘆竹區河濱棒壘球場改善工程」、「蘆竹區濱海里直排輪/獨輪車綜合運動練習場」、「中壢區光明公園溜冰場修繕工程」及「中壢區大江內定公園籃球場新建工程」等 4 案，合計總經費約 3,986 萬元(含中央補助款 2,350 萬元)，分別由蘆竹及中壢區公所執行工程作業。
5. 本府體育局輔導補助各區公所進行在地的運動設施修繕，維護優質運動場地，113 年陸續完工使用的包含中壢區興仁親子公園籃球場及機場捷運 A20 區段徵收公 8 公園槌球場、楊梅區及鵬程萬里社區籃球場、蘆竹區海寧公園籃球場新建天幕及籃球場設施、八德區大勤街籃球場改善等，並刻正進行楊梅區富岡運動公園增設壘球場及

龜山區第三運動公園籃球場地坪更新等工程，讓各區市民能在地運動，養成規律運動習慣，進而強健國民體魄，降低國家醫療負擔。

四、提升桃園競技選手奪牌數

本府體育局依「選、訓、賽、輔、獎」辦理各層級賽事、培訓及輔助計畫，據以發掘、培訓、獎勵及照顧優秀選手，112年本市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獲得39金41銀54銅，且本市選手於杭州亞運獲得1金5銀7銅，有效提升競技水準，此外，將持續支持城市球隊，落實屬地主義，辦理主場賽事，完備各級銜接體系。

(一) 培養競技人才

1. 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 (1) 依據「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補助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聘用優秀教練於本市基層學校協助培訓工作。
- (2) 112年本計畫補助擊劍、手球、拳擊、鐵人三項、體操、自由車、足球、划船、柔道、武術、羽球、保齡球、跆拳道、桌球、划船、橄欖球及輕艇等17個單項委員會，共18位教練至本市各基層學校等場地培訓選手，參訓選手約598人。
- (3) 113年持續辦理本計畫，補助羽球、桌球、保齡球、手球、橄欖球、跆拳道、擊劍、武術、划船、輕艇、自由車、柔道、體操、角力、排球及拳擊等16個單項委員會，共19位教練至本市各基層學校等場地培訓選手，參訓選手約620人。

2. 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 (1) 依據「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補助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購置訓練器材、設備、場地租金及其他必要之資源。
- (2) 112年本計畫補助羽球、桌球、棒球、柔道、自由車、鐵人三項、壘球、足球、體操及游泳等28個單項委員會購置訓練器材或設備等於基層培訓，參訓選手約1,200人。
- (3) 113年持續辦理本計畫，補助射箭、體操、空手道、射擊、桌球、柔道、橄欖球、曲棍球、擊劍、跆拳道、角力等27個單項委員會購置訓練器材或設備等於基層培訓，參訓選手約1,083人。

3. 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 (1) 依據「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補助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

交流」、「菁英訓練營」、「週末測驗賽」及「奪金訓練站」等 6 項子計畫。

- (2) 112 年本計畫補助射擊、田徑、曲棍球、橄欖球、馬術、卡巴迪、跆拳道、舉重、角力及划船等 24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 41 項子計畫，參訓選手約 762 人。
- (3) 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計有體操、空手道、射擊、馬術、桌球、柔道、橄欖球、曲棍球、擊劍、武術、跆拳道、角力、保齡球、划船、卡巴迪、拳擊、輕艇、舉重、游泳、手球及足球等 21 個單項委員會申請 48 項子計畫，核定補助 39 項子計畫。

4. 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

- (1) 依據「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要點」補助參加「全國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榮獲前三名績優選手得申請 4,000 元至 2 萬元不等之培訓補助金。
- (2) 112 年核發「111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第二次培訓金、「110 年全國運動會」第二次培訓金及「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第一次培訓金，受益選手共計 431 人，核發 3,763 萬 4,000 元。
- (3) 113 年本市績優選手申請「112 年全國運動會」、「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及「113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培訓補助金，辦理情形如下：
 - ①核定參加「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第一次培訓補助金，計有 247 位選手，業於 113 年 3 月份核發 3,093 萬 6,000 元。
 - ②核定參加「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獲前三名第二次培訓補助金，計有 85 位選手，業於 113 年 3 月份核發 262 萬元。
 - ③核定參加「113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獲前三名第一次培訓補助金，計有 107 位選手，業於 113 年 7 月份核發 527 萬 8,000 元。

5. 桃園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 (1) 依據「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經費補助要點」補助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金牌之競賽種類所屬單項委員會培訓選手營養費、教練鐘點或指導費、消耗性訓練器材與裝備費、比賽服裝費、訓練場地租借費等經費，球類團體賽每獲一面金牌補助 20 萬元，非球類團體賽每獲一面金牌補助 10 萬元。
- (2) 112 年本計畫補助武術、曲棍球、划船、田徑、射箭、擊劍、射

擊、舉重、體操、跆拳道、自由車、角力、馬術及桌球等 14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培訓，參訓選手約 230 人。

- (3) 113 年本計畫已於 113 年 6 月 12 日核定補助曲棍球、橄欖球、體操、射擊、角力、柔道、射箭、武術、空手道、划船、擊劍、跆拳道、桌球、田徑、馬術及舉重等 16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培訓，共計 390 萬 1,000 元，參訓選手約 281 人，本府體育局將持續督導事宜。

6. 桃園市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

- (1) 本計畫係為使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透過科學方式輔助訓練，並提供運動傷害防護支援，期提升選手競技運動實力，服務對象為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前四名選手及單項委員會推薦具潛力選手。
- (2) 112 年本計畫由國立體育大學執行各項檢測，計有田徑、划船、自由車、角力、柔道、射擊、韻律體操、拳擊、橄欖球、擊劍等 10 個單項委員會參與檢測，並協助本市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選手運動防護諮詢等，受益選手計 272 人，共計服務 1,601 人次。
- (3) 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務採購方式決標辦理，執行內容包含運動技術檢測、運動生理檢測、運動能力檢測、運動心理檢測、競技能力訓練、運動營養諮詢、專案性運科輔助支援、運動防護支援、增能講習、資料庫建置等，並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辦理計畫說明會，計有舉重、滑輪溜冰、田徑、划船、角力、柔道、拳擊、橄欖球、卡巴迪、輕艇、手球、韻律體操、擊劍及射擊等 14 個單項委員會參與檢測，核定服務選手計 144 人，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425 人次。

7. 桃園市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

- (1) 為持續提供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專業的醫療服務資源，本府體育局訂有「113 年桃園市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規劃補助醫療院所組織運動醫療服務團隊、建立醫療服務網絡、提供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就診費用及醫療服務等，協助選手在負傷後重返賽場，延長運動生命。
- (2) 112 年本計畫補助桃園長庚及聯新國際醫院辦理，提供田徑、武術、射箭、射擊、棒球、橄欖球、舉重、拳擊、曲棍球、跆拳道、

空手道、角力、桌球、划船及游泳等 15 個種類選手醫療服務，受益選手共計 56 人。

(3) 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提供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醫療資源，服務對象如下：

①提供本市 112 年全國運動會前三名、11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第一名、2021 成都世界大學運動會參賽選手、2022 杭州亞洲運動會參賽選手及 2024 巴黎奧運參賽選手等，共計 400 位選手（2024 巴黎奧運參賽選手名單於公告後提供）。

②桃園市棒球隊或其他經機關專案同意之人員。

③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自由車、排球、韻律體操、柔道、游泳、輕艇、田徑、卡巴迪、角力、空手道、武術、保齡球、射擊、棒球隊、跆拳道、舉重等 16 個運動種類，計服務 38 人，84 人次。

8. 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計畫

(1) 依據「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要點」受理設籍本市 10 年以上之績優運動選手申請，符合資格者本府體育局將核發績優運動選手證明文件，並輔導擔任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雇）人員、臨時人員、清潔隊員或技工等；「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所聘教練；本市各國民運動中心相關職務；參加職業訓練或本市就業博覽會等。

(2) 112 年本計畫核發曲棍球選手 5 位績優證明，以協助媒合市府職缺等。

(3) 113 年本計畫輔導申請案業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函送各體育單位公告周知，並於 113 年 7 月 9 日二度開放申請期程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本府體育局俟申請截止日後辦理審查及核發證明文件事宜。

9. 桃園市黃金計畫

本市培育績優運動選手人數眾多，鑒於多數全國運動會奪金選手已為國手，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培訓及提供相關訓練資源，故本府體育局於 113 年規劃新增辦理「黃金計畫」，將針對 112 年全國運動會個人項目獲第二、三名且具成為國手潛力之選手提供個別化、系列化的運科輔助支援，期有效提升本市競技實力。

(二) 扶植城市球隊

1. 成立本市職業籃球隊，厚植屬地主義
 - (1) 本市與璞園育樂公司第 8 年冠名合作，以「桃園璞園領航猿」參加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P. LEAGUE+)2023-2024 賽季。
 - (2) 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P. LEAGUE+)2023-2024 桃園璞園領航猿主場皆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總計例行賽 20 場次及季後賽 6 場次。
 - (3) 冠名合作內容：球隊於賽季期間代表本市出賽，並由球團與本府體育局合作籌組加油團為球隊加油，另針對桃園市民限量發放免費門票，提供觀賽；於非賽季期間至基層學校辦理籃球訓練營，並協助本府各局處之市政宣傳。
2. 棒球、籃球、足球、排球等冠名計畫
 - (1) 桃園市棒球隊球隊：主要任務為建構桃園六級棒球銜接體系、參加國內社會甲組棒球賽事、學生棒球至社會棒球乃至職業棒球銜接的「中繼站」，球隊於 112 年全國成棒甲組春季聯賽獲冠軍，並於 2023 年爆米花棒球聯盟獲第七名。
 - (2) 開南大學棒球隊：本市於 110 年 2 月起與台灣中油公司及開南大學棒球隊共同成立「台灣中油開南大學棒球隊」，球隊參加「113 年甲組成棒春季聯賽」獲得第六名成績，目前刻正備戰 113 年各項棒球賽事(113 年 3 月至 12 月)。
 - (3) 桃園璞園領航猿：
 - ①本市於 109 年 11 月起與璞園育樂公司冠名合作，成立「桃園璞園領航猿」球隊參加「2023-2024 P. LEAGUE+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第四季」獲得例行賽年度第一名，並晉級總冠軍賽，獲得亞軍。
 - ②球隊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第四季主場賽事 26 場(含季後賽及總冠軍賽)，共計觀賽人數為 7 萬 7,602 人，平均每場觀賽人數為 2,985 人。
 - (4) 桃園台啤永豐雲豹職業籃球隊：
 - ①本市於 110 年 10 月起與雲豹職業籃球隊共同成立「桃園雲豹職業籃球隊」，111 年起獲得永豐銀行冠名贊助，球隊 112 年 7 月與台灣啤酒籃球協會結盟合作，更名為「桃園台啤永豐雲豹職業籃球隊」。
 - ②該隊參加「T1 LEAGUE 臺灣男子頂級職業籃球大聯盟第三季例

行賽」，取得例行賽年度第三名，並晉級總冠軍賽獲得隊史首座年度總冠軍。

③球隊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第三季主場賽事 18 場(含季後賽及總冠軍賽)，共計觀賽人數為 6 萬 8,385 人，平均每場觀賽人數為 3,799 人。

(5) 桃園臺產男子排球隊：

①本市於 108 年 10 月起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及中原大學共同成立「桃園臺產隼鷹排球隊」，球隊參加「企業十九年甲級男子排球聯賽」，取得例行賽年度第四名，並晉級季後賽首輪。

②球隊於中原大學體育館舉辦企甲十九年主場賽事 4 場，共計觀賽人數為 3,421 人，平均每場觀賽人數為 855 人。

(6) 桃園國際男子足球隊：本市於 108 年 11 月起與國際足球俱樂部共同成立「桃園國際男子足球隊」，該球隊在「2023 臺灣乙級足球聯賽」取得第三名成績，目前刻正備戰新賽季(113 年 8 月至 12 月)。

(7) 樂天桃園棒球場冠名權計畫：桃園國際棒球場目前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委託台灣樂天運動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本府依 OT 契約之規定，與樂天公司合作將桃園國際棒球場冠名為樂天桃園棒球場，冠名期間自 111 年 5 月 6 日起至 112 年 5 月 5 日止，為期 1 年；後再次與樂天公司簽定為期 3 年之冠名權契約，自 112 年 7 月 2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20 日止，回饋事項包含發放本市高、國中小學生免費門票進場觀賽、持學生證至現場購票享票價折扣 50 元優惠及安排本市各行政區民眾免費觀賽等，以嘉惠本市學生及市民朋友，培養桃園在地球迷，112 年主場賽事平均 7,169 人觀賽。113 年截至 6 月底已辦理 10 場區民及學生回饋活動，累計 2 萬 8,455 人觀賽。

(三) 辦理各級賽事，提升競技實力

1. 辦理 2024 年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桃園市站

(1) 國際自由車環台賽為國內體壇年度盛事，今年於 113 年 3 月 7 日至 3 月 14 日辦理，共計 5 站，其中 3 月 11 日在本市舉辦第 2 站，競賽路線起點設於本府前廣場，繞行桃園、蘆竹、大園、觀音、新屋、楊梅、平鎮、大溪、龍潭及復興等 10 個行政區，終點設於復興區角板山，全長 115.55 公里。

- (2) 桃園市連續 14 年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共同籌辦本賽事，2024 年賽事於 112 年 10 月起籌辦，召開跨局處會議 4 場及會勘 5 場，期透過舉辦高競技水準的運動賽事，有效激勵自由車選手征戰國際賽事。
- (3) 本賽事計有來自全球 38 個國家、24 支隊伍，約 205 位隊職選手參賽競逐，本府體育局於起終點、競賽沿線邀集學校及區公所籌組加油團，約計 1,200 人共襄盛舉，並將舉辦攝影比賽，鼓勵民眾參與，展現本市在地熱情，將桃園行銷於國際。

2. 辦理桃園市運動會

- (1) 本賽會為本市最高層級賽會，由本府主辦，本府體育局承辦，本市各區公所、桃園市體育總會田徑及游泳委員會協辦，訂於每年 7 月第四周的周五於市立田徑場及市立游泳池分別舉辦田徑競賽 4 日及游泳競賽 3 日，並由各區公所組隊參賽。
- (2) 112 年本賽會於 7 月 21 日至 24 日舉辦田徑及游泳競賽，參賽人數為 3,160 人，核發獎勵金 301 萬 2,100 元。
- (3) 113 年本賽會業於 113 年 7 月 26 日至 29 日辦理完畢，參賽選手及隊職員約計 3,257 人，後續將統計賽事獲獎名單並函請各區公所及學校轉發獎勵金。

3. 補助辦理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亞奧運項目)

- (1) 依據「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競賽活動經費補助要點」，輔導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辦理市長盃錦標賽。
- (2) 113 年補助武術、射擊、拳擊、體操、空手道、羽球、軟式網球、擊劍及跆拳道等 23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市長盃錦標賽，參與人數約 2 萬 1,006 人次。

(四) 本市競技選手培訓績效

1. 參加 2024 巴黎奧運會

- (1) 賽會於 113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11 日在法國巴黎舉辦，我國計有射箭、田徑、羽球等 16 個競賽種類 60 位選手參賽。
- (2) 本市計有 9 位優秀選手參賽，其中彭名揚參加田徑男子 400 公尺跨欄、田家榛參加射擊女子 25 公尺手槍、林怡君參加射擊女子不定向飛靶、余艾玟參加射擊女子 10 公尺空氣手槍、俞俊安參加高爾夫男子個人賽；另周天成參加羽球男子單打榮獲第五名，邱意晴、李彩綺參加射箭女子團體賽榮獲第五名，簡彤娟參

加桌球女子團體賽榮獲第五名。

- (3) 本府體育局為表對選手之重視，於賽前致贈本市選手參賽禮品，賽事期間關注選手比賽成績給予祝賀，並規劃於 113 年 9 月 7 日辦理表揚活動。

五、運動政策的進展程度

(一) 樂齡族群運動推廣

1. 為鼓勵銀髮族積極參與運動，本府持續推動「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整合各區里鄰集會所、公園、老人會館及國民運動中心等場地，規劃多元的運動課程與健康講座。透過樂活體適能檢測，量身打造適合銀髮族的運動方案，提升長者運動知識與健康意識。
2. 本府訂於 113 年 9 月 27 日於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舉辦「桃園市 113 年度樂活重陽季-長青趣味運動會」，預計 1,600 位長者參加，體育局規劃趣味競賽及科技運動闖關、體適能檢測等項目，現場並提供專業運動指導回饋，提供嶄新體驗，114 年將持續規劃舉辦活動，讓各位長者從遊戲中盡情享受運動樂趣及交流聯歡，展現不老精神，共同攜手邁向健康樂活。

(二) 提倡身心障礙者運動平權

1. 本府推動多樣體育活動，保障身心障礙者運動權利，包括結合教育部體育署之「運動 i 臺灣 2.0」計畫，執行身心障礙者類別專案，112 年共辦理 33 項活動與課程，共計約 1 萬 2,000 人次參與，並首次規劃身心障礙「超敢動」指導團服務，結合本市運動場域開設如保齡球、有氧瑜珈、肌力訓練、棒球、游泳等運動指導課程，共計 77 場次課程、參與人次達 1,400 人次，今(113)年度將辦理共 29 項活動，有瑜珈、舞蹈、地板滾球、桌球、水上運動等多樣性活動及體驗課程；另持續規劃 113 年身心障礙「超敢動」指導團服務，於本市運動場域(如運動中心)，提供各項身心障礙運動體驗或指導服務，藉由巡迴運動指導課程暨運動講座，讓身心障礙民眾於專業指導中體驗運動和學習知識。另 113 年度截至 6 月，身心障礙者進場使用國民運動中心為 5 萬 3,094 人次，較 112 年度同期 4 萬 373 人次，增加 1 萬 2,721 人次。
2. 本府前已於 112 年辦理「桃園市身心障礙國民暨親子運動會」讓身心障礙優秀好手競技交流、展現實力，而「113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已於 5 月 28 日順利圓滿落幕，本屆總計奪得 23 金、26

銀、23 銅，蟬聯 9 項目金牌，並破 3 項全國紀錄、4 項大會紀錄，金牌數、總獎牌數創下新高，成績為歷屆最佳。

3. 113 年本府亦持續籌辦「桃園市 113 年身心障礙嘉年華」，計有 37 個學校及身心障礙單位共 1,279 人參與，活動首創以運動科技打造趣味闖關，透過身體質量指數、踏步登階等十項多元化關卡，讓參與者在互動中了解自身體適能，並獲得專業數據分析。

（三）運動科技

1. 本府體育局向教育部體育署爭取「112 年推動運動科技場域實證計畫」運動科技計畫經費總計 730 萬元，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642 萬 4,000 元，本市自籌 87 萬 6,000 元，設置科技互動感應裝置、整合運動 APP，民眾使用智慧型手機可記錄走跑運動數據，搭配設計趣味性闖關小遊戲，增添互動性，並提供獎勵機制激勵民眾增加運動次數。
2. 本案計畫執行期間自 113 年 3 月 18 日至 5 月 31 日止，執行成果為累計參與人次計 7 萬 4,700 人，參與民眾總累積步數計 4 億 637 萬步，累積里程約計 28 萬 4,400 公里。藉由運動與科技結合，讓運動體驗趣味化、普及化以及智慧化，提升市民規律運動習慣。

六、舉辦賽事

（一）舉辦三對三籃球賽事

1. 本市舉辦多項大型運動賽事，鼓勵各年齡層民眾參與運動，以助長運動習慣養成及全民運動風氣，113 年度本市舉辦暑期規模最大之三對三籃球賽事-「2024 第八屆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活動為期 2 周，於 113 年 7 月 20 日至 28 日假桃園高中、龍潭國 3 高架橋下籃球場進行預(複)賽，並於中央大學進行決賽，本屆共計 2,040 隊(7,141 人)報名參賽，賽事除原有男子及女子的少年組、青少年組、青年組、社會組、壯年男子組、長青男子組與機關媒體組等 11 個賽事組別，更新增男女熱門組，透過趣味方式鼓勵更多的女性朋友參與賽事，打破球場上的性別疆界，並提供參賽選手「免費客製化背號燙印」及「專業棚拍形象照」等周邊活動，帶動暑期籃球風潮，讓民眾樂於運動。
2. 本府以「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及一般性補助活動，協助民間團體舉辦如「桃園市廣達籃球聯誼賽」、「球類趣味聯誼賽-老.中.青.三代球類分組競賽」，以及籃球、足球、羽球、慢速壘球、健球、匹克

球等各類球類趣味聯誼賽，讓學生、社會人士等各年齡層市民享受體育健康生活、帶動地方體育發展。

(二) 結合大型路跑賽事，推力推淨零馬拉松

為響應淨零排碳，本府於 112 年首度將減碳措施融入桃園 5 大路跑活動(新屋魚米之鄉馬拉松、大觀盃海洋國際馬拉松、桃園市議會議長盃路跑、桃園半程馬拉松-石門水庫楓半馬及桃園城市國際半程馬拉松)，成功減少約 13 萬公斤碳排放，113 年將持續落實本府 2050 年淨零目標與策略方向，鼓勵各活動單位加入節能減碳行列透過節約、重複使用、循環再造、環保選購等責任消費主軸，於活動中增加接駁車搭乘運輸、改採電動賽道巡場車、使用在地食材、採電子成績查詢減少證書印製及使用環保材質製成獎牌及跑衣等減碳措施，將「淨零、減碳、減塑」納入各路跑賽事規劃，逐步推動綠色運動賽事，打造桃園成為低碳友善的運動城市。

(三) 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非亞奧運項目)

本府持續自各項體育活動中推展本市體育風氣及發展，並藉以扎根培育未來體育人才，各類全民體育活動中，本市持續辦理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非亞奧運項目)，以培養優秀運動選手，提升本市競技運動實力，透過補助本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各單項委員會等單位辦理各項市長盃錦標賽事，藉以推展各種類體育競技項目，並以賽培育本市優秀選手，112 年度共補助 27 項非亞(奧)運種類賽事，113 年辦理獨輪車、巧固球、合球、劍道等 39 項競賽種類。

貳拾伍、捷運

為配合行政院 2050 淨零排放目標、滿足桃園市持續增長之人口數旅運需求，及因應本市未來三大都會核心發展目標，規劃以捷運機場線、捷運綠線、捷運綠線延伸中壢、捷運棕線、捷運三鶯線延伸八德及桃園鐵路地下化等「六線」形成環狀軌道系統聯結航空城、桃園及中壢「三都心」，以及銜接大台北捷運路網，透過軌道準點及高效能運輸的服務特性，提供整體都市發展的動力。

其中，捷運三鶯線延伸八德計畫之綜合規劃報告已獲國發會審查修正後通過，本府將持續配合行政院審查程序辦理後續事宜；綠線延伸大溪計畫可行性研究，刻依交通部審查意見修正報告中，後續將陳送交通部續審；機場捷運延伸線計畫，在本府的協助下，已於 112 年 7 月通車至中壢老街溪 A22 站；另交通部鐵道局辦理之桃園鐵路地下化工程，亦已分別辦理施工及招標作業。

本市第二階段捷運路網中，串接桃園、中壢、平鎮、龍潭的橘線，以及連接桃園與青埔的青線計畫，均已啟動可行性研究，且已完成整體路線的踏勘作業。同時，本府捷運工程局將持續推動捷運路網各項建設，打造北北桃軌道共榮圈，提升本市交通運輸樞紐功能及服務品質，帶動捷運沿線產業發展，創造桃園成為便捷、宜居的綠運輸都市生活圈。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捷運綠線

在 115 年完成第一階段通車的目標下，本府捷運工程局延續 112 年的捷運綠線工程成果。113 年上半年除整體工程進度持續超前外，捷運綠線也陸續達成多項關鍵要徑工程目標，如：

- (一) 4 月完成高架段主線合龍，橋下道路隨即逐步復舊，恢復道路通行，也於復舊同時優化行人友善環境，提升行人安全。
- (二) 7 月北機廠行控中心順利完成上樑，通車必要的 4 棟核心建物結構工程全數完成。
- (三) 8 月潛盾隧道工程從藝文特區至蘆竹區中正北路的 6 段隧道全部貫通。
- (四) 8 月完成綠線車站命名；12 月首批列車將運抵北機廠進行測試。

此外，尚有全球最大的中圓潛盾機自 112 年 10 月於 G10 站發進，持續往桃園火車站方向掘進，預計 115 年中到達 G07 站；本市首次的管幕工程於 113 年 7 月施作，預計 115 年中將穿越具有百年歷史的桃園大圳。捷運綠線工程之持續推進，包括隧道、橋梁、墩柱、車站及其出入口等，都

陸續完成中。也深謝市民朋友對捷運工程期間造成的不便，給予最大的包容與支持。

市府團隊同仁，將秉持專業精神，發揮團隊合作力量，如期於 115 年完成蘆竹區 G15b 站至桃園區 G11 站(藝文展演中心)的第一階段通車目標，並持續推動整體綠線的建設，再於 117 年將通車路段由 G11 站延伸至 G08 站(桃園大廟)、119 年完成主線(除航空城段外)通車，以及 121 年全線通車的目標。

(五) 各標工程進度詳如下：

1. 綠線 GM01 標機電系統統包工程

- (1) 機電系統與車輛設計持續進行，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進度約 33.69%，核心機電系統細部設計預計 113 年下半年全數完成，目前各子系統正配合各站、各工區機房交付時程進行相關設備生產及測試，首批列車已於 112 年 12 月在韓國製造，刻進行完成車工廠測試，預計 113 年 12 月底運抵台灣，其餘列車則已完成全車體焊接並進行相關結構測試，另 115 年通車的北段 7 站機電系統工程也於 112 年 11 月陸續進場施工中。
- (2) 捷運綠線北機廠工區，於 112 年初確定建物風貌及設計後，開始進行整地、擋土牆及排水箱涵工程，其中北主變電站、管理中心、主維修廠、駐車廠等 4 棟核心建物於同年 5 月陸續動工，目前建築裝修及機電系統工程均已進場施作，變電站相關設備亦已進場安裝，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完成北主變電站台電 161kV 永久供電，並於首批列車運抵前完成機廠內列車測試所需場域的相關工程。
- (3) 軌道工程部分，112 年已完成 G13 站至 G14 站間之軌道鋪設，113 年續鋪築 G11 站至 G13 站及 G14 站至 G15b 站間軌道全數鋪設作業，預計 114 年北段通車軌道可完成。

2. 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

- (1) 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進度約 79.28%，目前辦理橋梁工程、車站站體及出入口等施工，已於 4 月完成捷運高架橋梁合龍，已交付約 5 公里(中正北路段至蘆興街)橋面供機電系統標進行軌道工

程施作，預計 10 月前將北段高架橋面全數交付予軌道標接力施工。

(2)7 座高架車站出入口結構體已於 113 年 6 月全數完成，隨即配合多項提升路口安全改善措施進行全線圍籬撤離作業，並完成道路復舊工作。

(3)另車站機房的部分，已交付 2 站供機電系統標進行各子系統施作，其他各車站也針對交付機電系統標介面工項部分進行趲趕，預計 113 年第 4 季交付剩餘 5 站機房予機電系統標接續施工。

3. 綠線 GC02 標(南出土段至 G07 站《不含》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

(1)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進度約 39%，現依既定期程進行地下站體管線遷移、連續壁、中間柱、地盤改良、開挖支撐、結構施作、潛盾隧道鑽掘及潛盾機組裝等工項，累計完成 3,800 公尺連續壁施工，並預定 113 年底全數完成。

(2)介壽路上多數管線障礙已克服，第 2 台潛盾機正在掘進中，預計可分別在 113 年底及 114 年初打通 G03 車站至南出土段上、下行隧道；114 年將再發進 5 台潛盾機施作潛盾隧道；聯絡通道地盤改良共計 4 處，目前已完成 2 處，另 2 處將配合台電 161kV 管線施工，預計 113 年完成；另 VS4 通風豎井採管幕工法穿越八德區桃園大圳結構，已於 113 年 7 月開始推進，預計 115 年中完成。

(3)為利後續三鶯線延伸八德與綠線隧道工程銜接，已於綠線計畫先行施作連續壁 T 接頭及預留可拆式牆板，並於 113 年 5 月併同 G04 站連續壁工程施作。

(4)棕線維修軌由 BR08 站延伸，由保羅街經陽明公園下方進入綠線，為不影響道路交通，新設工區於介壽路段三民路口至保羅街口間，以介壽路東半側施工，並借用公園部分用地設置排水箱涵改道，113 年 4 月已完成連續壁工程，正進行開挖作業。

4. 綠線 GC03 標(G07 站至北出土段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

(1)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進度約 56%，現依既定期程進行地下站體結構工程、水環裝修工程、潛盾隧道鑽掘等工項，目前桃園區 6 座

車站已全數進入結構體工程，潛盾隧道全長 9,865 公尺，累計完成 5,834 公尺。

(2)各站連續壁已全數完工，113 年 G08、G09 站完成開挖進入結構工程施作；G11、G12 站為第一階段通車車站，為達成 115 年通車目標，結構已完成之區域已同步進行裝修及水環工程；結構尚未完成之部分，預計 113 年完成。

(3)綠線 G07 站為地下開挖車站採逆打施作，預計 113 年完成開挖作業。

(4)4,560 公尺傳統圓潛盾隧道已於 113 年 8 月全數貫通，中圓潛盾已從 G10 站發進，期望 115 年中到達 G07 站，達成本標潛盾隧道 9,865 公尺全數貫通。

5. 綠線 GC04 標

配合捷運綠線計畫修正期程，將捷運綠線航空城段 GC04 標拆分為 GD04A 及 GC04B 2 標各別辦理招標：

(1)GD04A(G15、G16 站)為細部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標，於 113 年 6 月 21 日決標並開工，目前辦理相關設計中，預計 114 年 7 月辦理 GC04A 施工標招標。

(2)GC04B(G17、G18 站)為統包標，於 113 年 7 月 26 日決標，目前辦理開工前文件送審，預計 120 年完工。

6. 綠線 GC05 標全線電梯電扶梯統包工程

於 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進度約 4.17%，刻正配合第一階段通車之車站與機廠，進行電梯及電扶梯細部設計作業，相關設備已完成生產，預計於 113 年底前進場安裝。

7. 綠線主線段車站命名作業

因應 115 年 8 月第一階段通車目標，除 G07(桃園火車站)及 G15b(坑口站)等站已依「桃園市大眾捷運系統捷運車站命名更名或加註名稱作業要點」規定不予重複命名外，已於 113 年 8 月完成主線段 G01 站至 G15b 站共計 15 座車站命名作業。

(六) 113 年度克服工程遭遇之困難

1. 桃園首次管幕工程穿越百年大圳：

考量捷運營運安全，故須於八德區介壽路一段與大智路口設置 1 座通風豎井，然桃園大圳橫跨介壽路下方，倘若由地面直接開挖，將破壞既有的桃園大圳，並影響交通。為了保護百年歷史的桃園大圳，確保其正常排水和灌溉功能，同時避免對交通造成影響，首次採用「管幕工法」穿越桃園大圳，施工前團隊將進行地盤改良灌漿穩固地盤，並在大圳構造物周邊及地表布設自動監測儀器確保施工安全，並透過雷射監測系統提升施工精準度。

2. 北機廠工程進度：

依國內各捷運專案經驗，機廠工程一般約需 5 年工期，故機廠工程均為各捷運系統通車之要徑，因此本府捷運工程局於新市政團隊就任後 1 個月內完成北機廠建築風貌定案，並因地制宜，採用專家學者建議之淺層拌和工法取代傳統滾壓翻曬工法，節省 15 個月的工期，將一般約需 2~3 年完成的整地作業縮短至 1 年，並可增加土壤基礎承载力，避免未來發生不均勻沉陷，同時達成 115 年北段通車目標。

另電力部分，台電 161kV 管線工程已於 112 年 11 月底與台電成立專案工作小組控管並要求趨趕工進；台電預計 113 年 8 月底貫通並進行工作井收尾作業，以達 113 年 10 月北主變電站供電之目標。

二、推動中各捷運計畫

(一) 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1. 計畫內容：本計畫總經費約 361.59 億元，中央分擔約 209.46 億元、本府負擔約 152.13 億元，路線由八德區綠線 G01 站再延伸，沿「建德路至崁頂路」新闢道路接中山東路、環中東路、龍岡路、健行路至捷運機場線 A23 站。全長約 7.2 公里，共設置 5 座車站(1 座高架車站，4 座地下車站)，並可於 A23 站與機場捷運及臺鐵中壢車站銜接轉乘。
2. 計畫效益：本計畫完成後將可串聯捷運綠線與機場線，以環形軌道串接桃園、中壢及航空城三都心區域，形成桃園都會區的捷運環狀路網，方便旅客轉乘。
3. 重要里程碑：
 - (1)綜合規劃報告報奉行政院 112 年 12 月 29 日核定。

(2)「桃園捷運綠線延伸中壢建設計畫委託專案管理暨監造技術服務」於113年3月8日決標後即廣續辦理基本設計檢討及工程招標準備，已於113年7月4日提送工程經費審議報告至交通部審議，俟審議通過後即可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4. 突破性進展：本計畫於綜合規劃作業期間即備妥專案管理及監造技術勞務招標文件，於綜合規劃核定後4日即上網招標，並於113年3月8日決標，使計畫順利推動，展開基本設計檢討、工程會經費審議等作業。

(二) 桃園捷運棕線

1. 計畫內容：本計畫總經費約456.49億元，中央分擔約238.42億元、本府負擔約218.07億元，路線由臺鐵桃園站北側復興路與中正路路口起，經復興路、萬壽路三段、二段、東萬壽路、萬壽路一段至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止。全長約11.38公里，共設置7座車站(2座高架車站，5座地下車站)，其中，BR08站可與臺鐵桃園站及捷運綠線G07站銜接轉乘，BR01站則與新蘆線迴龍站及萬大線LG21站共構轉乘。

2. 計畫效益：本計畫為臺北-桃園最短距離交通路廊，完成後18分鐘可達臺北都會區捷運路網，銜接桃園及大臺北都會區捷運系統，1小時內到達臺北市中心，達成北北桃1000萬人口、1小時軌道生活圈目標。

3. 重要里程碑：

(3)綜合規劃報告奉行政院113年3月1日核定。

(4)「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棕線(桃園-龜山-迴龍段)委託專案管理暨監造技術服務」已於113年5月15日決標，刻正進行基本設計檢討、工程經費審議報告及工程招標文件撰擬。

4. 突破性進展：本計畫於綜合規劃作業期間即備妥專案管理及監造技術勞務招標文件，於綜合規劃核定後12日即上網招標，並於113年5月15日決標，使計畫順利推動，展開基本設計檢討、工程會經費審議等作業。

(三) 捷運三鶯線延伸桃園八德

1. 計畫內容：本計畫委託新北市政府代辦規劃設計及施工，路線起自三鶯線端點 LB12 站，沿福德一路跨越大湳交流道後行經和強路、「和強路至介壽路新關道路」、豎啣埤東側、大湳森林公園，再轉至介壽路桃園捷運綠線 G04 站止。全長約 4.03 公里，共設置 3 座車站(2 座高架車站，1 座地下車站)，其中 LB14 站可與桃園捷運綠線 G04 站銜接轉乘。總經費約 160.58 億元，中央分擔約 91.26 億元、本府負擔約 69.32 億元(含自償性經費 50.45 億元)。
2. 計畫效益：本計畫可串接桃園、八德、鶯歌及三峽，形成居住、生活、工作、就學、購物、遊憩之共同生活圈。同時也是新北市「三環六線」捷運路網之外環最後一哩，是連結北北桃都會區捷運路網的關鍵路線。
3. 重要里程碑：綜合規劃於 113 年 6 月 11 日獲國發會審查同意予以支持，新北捷運局並於 6 月 13 日復國發會辦理續審及核定作業。
4. 遭遇困難及突破性進展：本計畫可行性研究階段原規劃設置 LB13 及 LB14 站 2 座車站，後於綜合規劃階段考量捷運合宜站距及地方需求等因素，增設 LB12a 站。惟於 111 年至 112 年交通部審議階段，交通部多次提出質疑 LB12a 站設站之必要性，在本府持續爭取之下，本計畫綜合規劃於 113 年 3 月 1 日獲交通部審查通過，後於 6 月 11 日獲國發會審查同意予以支持，新北捷運局並於 6 月 13 日復國發會辦理續審及核定作業。

(四) 捷運綠線延伸大溪

1. 計畫內容：
 - (1)原規劃路線自捷運綠線 G01 站向南經建德路、八德區非都市土地、埔頂路二段、員林路一段，最後端點位於大溪區埔頂轉運站。全長約 4.33 公里，共設置 3 座高架車站，其中 GA01 站可與捷運綠線 G01 站銜接轉乘，GA03 站則與埔頂轉運站連結。總經費約 118.19 億元，中央分擔約 71.00 億元、本府負擔約 47.19 億元(含自償性經費 29.76 億元)。
 - (2)交通部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函送意見仍要求檢討增加將本計畫延伸至大溪老街方案，故刻正依交通部審查意見，進行其整體路

線之調整及相關財務可行性評估檢討作業，包含工程技術、逃生方案及財務可行性等。

2. 計畫效益：未來綠線延伸進入大溪，可滿足大溪埔頂地區與桃園、中壢、八德等核心行政區間旅次串聯需求，並結合埔頂轉運站轉乘公車，完善大溪地區大眾運輸系統，有效解決地方長年交通壅塞問題。
3. 重要里程碑：可行性研究於 110 年 1 月 19 日提報交通部審查，交通部已分別於 110 年 4 月 9 日、111 年 9 月 20 日召開 2 次初審會議及 112 年 5 月 23 日召開 1 次委員會議，刻依交通部 112 年 11 月 16 日審查意見修正報告書中，將儘速修正後再次報部續審，後續將配合交通部及行政院審查程序，爭取核定可行性研究。

（五）捷運橘線

1. 計畫內容：桃園捷運第二階段路網計畫報告書已於 111 年 5 月 6 日獲交通部備查，本路線係將第二階段路網之桃園中壢平鎮線及平鎮龍潭線二條路線整併推動，串聯桃園、中壢、平鎮及龍潭 4 個行政區，合計全長約 30 公里。由桃園區捷運棕線 BR07 站起，沿途規劃銜接捷運綠線 G10 站、機場捷運 A21 站、臺鐵平鎮站及捷運青線，並進入龍潭市區於龍潭轉運站設端點站。
2. 計畫效益：本計畫可紓解桃園中壢區間，上、下班尖峰時刻交通壅塞，以及減輕平鎮龍潭區間的交通負荷，擴大桃園捷運路網服務範圍，打造四通八達的捷運路線。
3. 重要里程碑：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1 月啟動，並由本府捷運工程局局長率市府團隊於 113 年 1 月 25 及 26 日步行現勘整合意見，以加速推動，預計 114 年 1 月完成期中報告。

（六）捷運青線

1. 計畫內容：桃園捷運第二階段路網計畫報告書已於 111 年 5 月 6 日獲交通部備查，本路線即第二階段路網之桃園青埔線，串聯桃園、蘆竹、大園及中壢 4 個行政區，合計全長約 13 公里。本計畫自桃園區三民公園起，沿途規劃銜接捷運綠線 G08 站及捷運橘線，並於桃園高鐵站旁設置端點站銜接轉乘。

2. 計畫效益：本計畫連結桃園都會區與青埔高鐵特定區，可加強桃園及青埔地區的連結，並解決該路廊產生之交通問題，以健全桃園都會區交通路網，提供更便捷的運輸服務，提升桃園大眾運輸覆蓋率。
3. 重要里程碑：可行性研究已於 112 年 10 月啟動，並由本府捷運工程局局長率市府團隊於 112 年 12 月 7 日步行現勘整合意見，以加速推動，並已於 113 年 8 月完成期中報告，目前審查期中報告書中。

(七) 桃園鐵路地下化

1. 計畫內容：本計畫由交通部鐵道局主辦，路線由新北市鳳鳴區至本市平鎮區台 66 線南側，全長約 18 公里，共設置 8 座地下車站，除了改建原有桃園、內壢、中壢等 3 座車站外，並增設鳳鳴站、中路站、桃園醫院站、中原站及平鎮站等 5 座通勤站。總經費約 1,047.93 億元，中央分擔總經費 75%，785.95 億元，地方政府負擔 25%，其中新北市政府負擔 4.55 億元，本府負擔 257.43 億元。
2. 計畫效益：鐵路地下化完工後，將消除沿線 8 座陸橋、8 處地下道及 20 處平交道，可大幅改善鐵公路安全，降低鐵路兩側噪音、振動及阻隔，提升民眾居住環境品質與再造都市景觀新風貌。
3. 重要里程碑：

(1) 目前辦理進度：

- ① 臨時工程 4 標，其中，中壢臨時前站已於 113 年 6 月 16 日完工啟用，其餘 3 標均施工中。
- ② 主體工程共分 8 個區段標，其中，平鎮車站路段、中壢車站路段及桃園車站路段等 3 標已分別於 111 年 11 月、113 年 6 月及 7 月開工；而中原車站路段及中路車站路段亦陸續於 113 年 9 月 4 日及 9 月 6 日開工；其餘鳳鳴車站路段、桃園醫院車站路段及內壢車站路段等 3 標因經費不足，交通部鐵道局將俟第 1 次修正計畫審查通過後再行招標，修正計畫已送交通部審查中。
- ③ 平鎮臨時站預計 115 年完工。原預計 118 年桃園、中壢及內壢站切換通車；119 年 5 座通勤站啟用，因受經費不足，修正計畫影響，將分別延後至 122 及 123 年通車。

(2) 出土段向南延伸過台 66 線案

經本府及地方民意代表積極向中央爭取，行政院業於 112 年 8 月 23 日同意，終點南延 1.2 公里，預估增加 110.24 億元，鐵道局已將南延 1.2 公里納入第 1 次修正計畫。另出土段向南延伸後使平鎮車站有南移之可行性部分，且地方亦希望將平鎮車站南移至環南路至老街溪間，故本府廣納地方意見及綜合評估後，已請鐵道局將車站南移或南延納入第 1 次修正計畫。

(3) 遺址進入指定審查程序

原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案，依據 112 年 8 月 15 日「112 年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決議，進入市立遺址指定審查程序，後續由文化局主辦邀集委員辦理會勘、組成專案小組進行價值評估鐵路地下化維護、指定登錄之影響。

(八) 機場捷運延伸線

1. 計畫內容：本計畫由交通部鐵道局主辦，為機場捷運系統之延伸線，路線由 A21 站(環北站)起，沿中壢區中豐路南行地下穿越民宅後，續沿中正路銜接至臺鐵中壢站。全長為 2.06 公里，共設置 2 座地下車站，其中 A23 站可與臺鐵中壢車站及捷運綠線延伸中壢站銜接轉乘。總經費約 173.02 億元，中央分擔 102.34 億元、本府負擔 70.68 億元(含自償性經費 38.465 億元)。
2. 計畫效益：將桃園國際機場、高鐵桃園站、臺鐵中壢車站及捷運綠線延伸中壢站相互連結，使旅客無縫銜接大眾運輸服務，並兼具機場聯外及都會捷運功能，使國際航線與國內交通網路得以緊密連結，形成更完備、更便捷的運輸系統。
3. 重要里程碑：
 - (1)A22 站已於 112 年 7 月 31 日通車。
 - (2)A23 站預定 118 年 7 月通車。

三、捷運場站土地開發

軌道經濟是城市發展重要的指標之一，本市刻全力推動捷運機場線及捷運綠線等 2 條捷運線場站土地開發：

(一) 捷運綠線

1. 計畫內容：捷運綠線優先施工及通車路段共規劃有 G04-1、G04-3、G05、G08、G09、G15a 等 6 處捷運開發區及 G01 車站專用區，除 G01

站為區段徵收專案讓售取得、G08 站為市有土地外，其餘為與私有地主協議開發取得。其中，位屬捷運工程設施所需用地已全數取得，交付統包商施作捷運設施作業中，除 G01 站將採連通方式外，其餘 6 處基地未來將興建共構土地開發大樓。

各基地基本資料及建築開發規模如下：

土地開發基地	G01	G04-1	G04-3	G05	G08	G09	G15a	合計
分區	車站專用區	捷運開發區						
行政區	八德	八德	八德	八德	桃園	桃園	大園	
基地面積 (m ²)	9,986	3,080	2,567	2,712	4,483	2,610	3,718	3.41 公頃
備註	規劃再延伸中壢及大溪	與三鶯線延伸八德交會						

2. 計畫效益：辦理場站土地開發除有效利用土地資源，促進地區發展外，更可透過與地主、政府及投資人三方合作關係，取得捷運工程需用設施土地，並共享開發成果。

3. 重要里程碑：

(1) 全線 7 處土地開發基地已取得 6 處基地，刻正辦理招商前置作業，將配合捷運施工與通車期程，以及配合都市區域發展狀況，預計於 114 年至 117 年間陸續辦理招商作業。

(2) G15a 站：北側範圍之 8 筆私有土地，經本府捷運工程局自 109 年起持續以到府拜訪、電訪等不同形式與地主溝通，盡力回應地主需求，於 113 年全數達成協議，達成全街廓開發目標，市府開發淨效益最大化，促使土地有效被利用，形塑良好都市景觀，刻正辦理都市計畫發布實施事宜，並俟地主完成騰空後交付統包商賡續施工。

(二) 捷運機場線-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招商案

1. 計畫內容：為本市首件捷運土地開發招商案，A10 車站專用區位於 A10 山鼻站正對面，依大眾捷運法規定以「設置捷運設施」方式辦理，土開大樓產品規劃原則為街邊店舖及住宅等組合產品(仍需以

投資人規劃為主)，以 TOD 模式促進捷運沿線地方發展、吸引民間投資。

2. 計畫效益：市府依桃園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權益分配原則分回開發產品及轉乘停車場。預估總權值為 37.09 億元，市府可分回 18.2 億元挹注軌道基金建設。
3. 重要里程碑：本案於 112 年 12 月 4 日辦理第 2 次公告徵求投資人，迄 113 年 5 月 3 日截止收件，無廠商投標，經訪商回饋及分析，初步檢討流標原因為地主最低分配比例偏高及興建成本大幅上升(包括利率調整、碳稅全面施行、缺工缺料情境等)等因素，預計 113 年下半年將重新招標招商專業服務顧問。

四、配合捷運設施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

(一) 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1. 計畫內容：本計畫路線起於捷運綠線 G01 站至捷運機場線 A23 站(行經桃園市八德區及中壢區)，全長約 7.2 公里，沿線共設置 5 座車站(地下 4 站，高架 1 站)及 1 處駐車廠，為配合都市計畫範圍內捷運設施之設置，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用地取得則優先清查不涉及都市計畫變更部分之地籍資料，於用地範圍核定後，續辦私有土地協議價購及公有土地協調同意使用作業。
2. 計畫效益：
 - (1)都市計畫變更經審議通過，賡續辦理私有土地協議價購、公有土地撥用交付廠商施工等作業，以達如期通車目標。
 - (2)為有效挹注捷運建設經費及帶動整體都市發展，於綜合規劃階段規劃 G29 及 G30 站 2 處捷運開發區辦理土地開發作業。
3. 重要里程碑：
 - (1)111 年 8 月 1 日公告公開展覽，112 年 3 月 12 日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112 年 6 月 9 日報請內政部提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113 年 3 月 28 日內政部召開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會議，預計 10 月再提內政部討論。
 - (2)依行政院 112 年 12 月 29 日核定之綜合規劃報告僅 G29(富台國小)北側及 G30(慈仁四村附近)南側等 2 處規劃為捷運開發區，惟考量私有地主權益及有效利用公有土地，規劃新增變更 G28 站

(普仁國小附近)西側、G29 站(富台國小附近)南側及 G30 站(慈仁四村附近)北側各 1 處捷運開發區，並規劃變更擴大 G29 站(富台國小附近)北側及南側中華電信捷運開發區範圍，共計 5 處開發基地，面積總計約 7.06 公頃。

(二) 捷運棕線

1. 計畫內容：經行政院 113 年 3 月 1 日核定綜合規劃報告，捷運工程全長約 11.38 公里，共設置 7 座車站 (5 座地下、2 座高架)，為配合都市計畫範圍內捷運設施之設置，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用地取得則優先清查不涉及都市計畫變更部分之地籍資料，於用地範圍核定後，續辦私有土地協議價購及公有土地協調同意使用作業。
2. 計畫效益：為有效挹注捷運建設所需經費，及帶動捷運場站周邊都市發展，本計畫規劃 BR02、BR05、BR06、BR07、BR08 等 5 座車站共 7 處基地興建捷運土地開發大樓，總面積約 4.38 公頃，甄選投資人與民間合作開發，提供車站商務、金融、餐飲、零售、住宿等生活機能。
3. 重要里程碑：
 - (1)本計畫所屬都市計畫變更案已於 111 年 7 月 1 日公開展覽 30 日，同年 8 月提報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
 - (2)捷運棕線與臺北捷運萬大線第二期共用路廊相關配合工程路段：委託萬大線代辦工程部分，已先行啟動用地取得作業，並於 113 年 3 月 25 日提前交付用地予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施工中。

貳拾陸、婦幼發展

本府於 113 年 1 月 1 日成立全臺首創的「婦幼發展局」，施政願景以「婦女」及「幼兒」為主體，以家庭為中心提供市民多元共融服務，以社區為基礎布建所需設施，並透過公私協力之夥伴關係，攜手提升家庭功能以照顧處於各階段生命歷程中的婦女和兒童，促進幼兒健康成長、婦女積極就業、推動女力永續發展，進而實踐兒童權利、族群融合、性別平權等普世價值，打造桃園為婦幼友善、願生樂養、宜居安居的幸福城市。

- 一、本市以「性別平權」、「性別友善」、「保護母性」、「培養女力」四大施政理念推動性別平等，並以「經濟力」、「性別力」及「社會力」等婦女福利服務三大推動主軸，結合公、私部門資源，推展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方案。並依婦女生命歷程及多元族群樣態，辦理各項婦女福利與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從女性懷孕前規劃、懷孕後的便捷照護到孩子出生後的補貼及女性職涯發展或重返職場等，提供完整生涯所需支持及服務，以提升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倡議。
- 二、為鼓勵並提升生育率，降低新生兒死亡率，積極營造「敢生、敢養」的友善環境，從孕前到婦幼健康，除持續推行多項婦幼健康服務方案，包含凍卵營養金補助、孕前健康檢查、產後憂鬱心理諮商服務、幼兒專責醫師制度、兒童發展篩檢及學齡前幼兒免費健康檢查等多項健康服務補助方案，並於提供服務時關注民眾實際需求及諮詢專家建議，滾動式調整與優化政策服務方案，希望在婦幼群體照護面上提供更貼心完整的健康服務，共同守護市民達到「平安生、健康養」的目的。
- 三、為提升民眾生育意願並支持家庭育兒，本市生育津貼推動「多 1 胎加 1 萬」新制提高補助金額。並考量基北北桃共同生活圈，再於本年度推動生育津貼「合計設籍期間」新制，設籍本市達 10 個月以上未滿 1 年者，可併計原設籍於基隆、臺北及新北等城市之設籍期間，以保障移居家庭請領權益。另因應家庭送托需求高，為減輕育兒家庭經濟及照顧負擔，依不同家庭送托方式提供育兒津貼或托育補助。
- 四、為營造友善之托育環境，本市持續盤點並爭取公有館舍低度使用空間，優先設置公共托育設施，並透過候補制度調整及增加現有公共托育設施收托數，加速擴充公共托育設施服務量能。另準公共托育服務亦為年輕家庭育兒照顧之助力，透過持續提升私立托嬰中心托育品質，以及兒童保護

7+1 精進計畫強化居家托育保護網絡，使更多家長得安心托育，兼顧育兒及就業。本年度擴大臨時托育服務供應量，並強化親子館成為多功之育兒資源整合平台，滿足家庭多元育兒資源及照顧需求，持續支持家庭育兒。

五、為實踐新住民安心居「桃」政策，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並於市府 3 樓設置「通譯服務櫃臺」，由通譯人員駐點，提供洽公之新住民便捷性通譯服務，打造暖心居桃之樂活城市。除賡續透過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新住民培力中心、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新二代培力及辦理多元文化活動等，提供新住民多元化服務與照顧，並發行「新住民專刊」，以多國語言呈現，使新住民分享生活經驗、心情、獲取資訊及資源，使新住民安心居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提升婦女權益，關注家庭支持

(一) 落實性別平權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協助各局處於業務中融入性別觀點，於政策規劃時強化性別平等作為，並培力 16 局處訂定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以持續推展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並落實 CEDAW 公約及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輔導 24 局處結合企業、民間組織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推動性別平等之措施深入社區。此外彙編 16 局處具體行動措施、23 局處結合民間、企業及社區鄰里推動性平計畫及跨局處合作推動性平計畫執行成果冊，提供各機關參酌使用。

(二) 推動好孕專車政策

為滿足本市孕產婦產檢、生產、產後回診、嬰兒預防保健醫療、產後心理諮商等乘車需求，推動搭乘合作計程車之車資補助，發行「一生好運卡」，每次懷孕核發 9,000 點，每趟次最高補助 250 點。此外，為讓孕產婦有更便利交通服務、促進孕期健康及身心支持、滿足購買哺育物品需求，113 年 7 月起擴大合作車隊共同營業區車輛投入服務，車輛逾 1 萬 5,000 輛，與體育局合作辦理孕婦瑜珈及支持團體課程，自 7 月 25 日起至 12 月止陸續推出一生好運卡特店專屬優惠、月月抽獎可獲 500 元等值虛擬禮物卡等增值服務，未來一生好運卡會持續規劃更友善貼心服務，滿足孕產婦女各層面需要。

(三) 推動不同族群婦女服務

1. 為促進女性公共參與，提升婦女能量與視野，本市婦女中心於 113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提供福利諮詢與轉介服務、婦女服務方案、婦女學苑、主題講座、女路培力方案、女性多元圖書室活動及性別議題展覽等，共 65 場次，計 4,369 人次參與。
2. 為協助女性提升人力資本與經濟力，本市成立「婦女培力中心」，以社會投資為核心概念，透過社福支持及經濟培力雙軌服務，協助其平衡家庭照顧與經濟需求。針對因家庭照顧無法全職工作的婦女，透過辦理技能課程、婦女交流支持活動及提供實作、成果展售等空間等，建立友善婦女的就業經濟模式，並穩定婦女家庭生活、增加經濟收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技能培力課程、婦女交流及支持活動、社區共享活動、數位轉型活動及市集等共 55 場次，計 7,970 人次參與，並提供培力婦女及社區民眾社福諮詢服務計 875 人次。
3. 特殊境遇家庭面對生命階段轉變，原對特殊境遇家庭僅提供殘補式福利，自 112 年 6 月開辦特殊境遇家庭服務方案，建立個案服務流程、完善個案服務模式並辦理自我照顧成長團體及親子活動及建立支持網絡等多元方式給予各項支持，透過陪伴及相關服務協助婦女面對家庭發生變化後的恐懼與焦慮，關注社會支持及面臨特殊境遇狀況下之復原力，以協助其邁向自立生活。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提供 727 人次關懷服務(含訪視、個案、諮詢、據點服務)，辦理支持團體、親子活動共 3 場次、128 人次參與。
4. 身心障礙女性具障礙和性別交織身分，為貼近障礙女性需求及提供延續性服務，本市於 113 年除推廣 112 年完成之易讀手冊及視障育兒指導單張，亦彙編智能障礙女性經期自我照護易讀手冊第 2 冊，並與育兒指導單位針對視覺障礙婦女合作產出跨領域育兒指導服務模式，共辦理 14 場次焦點團體及團隊會議，計 119 人次參與；另延續 112 年身障婦女友善空間檢視指標，邀請身障婦女、身障領域專家學者及性平專家學者組成檢視團隊，進行友善館舍輔導，自 113 年 6 月起針對本市 5 間親子館進行空間勘檢及評估會議共 11 場次，計 89 人次參與。

(四) 關注月經平權議題

本府自 111 年起為擴大對經濟弱勢女性之照顧，消弭女性因經濟困頓所產生之「月經貧窮」現象，於本市 27 家安家實物銀行免費提供衛生棉、護墊等生理用品，弱勢家戶女性皆可至各區安家實物銀行領取。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於公有館舍、風景區及公共場所設置衛生棉貼心盒共 228 處，並於 113 年 5 月 28 日世界經期日辦理系列講座暨 DIY 活動，增進大眾對月經議題的關注與認識，營造性別友善宜居城市，共辦理 7 場次，計 113 人次參與。

二、推動婦幼健康全人照護，實踐健康生活

(一) 推動提升生育機率補助服務

1. 「凍卵營養金補助計畫」自 112 年 4 月 17 日起推動，為提升婦女生育意願，兼顧職場發展與自我實現，保障女性選擇權，促進下一代健康與家庭幸福，針對本人（或配偶）設籍本市且 25 至 40 歲女性，提供第 1 年補助 1 萬元凍卵營養金，後續 2 年（第 2 至 3 年）各 6,000 元保存相關費用，每案最多補助 2 萬 2,000 元凍卵營養金及保存費用。
2. 為了持續提升婦女生育意願，113 年延續原補助對象及項目，再擴大補助，包括：
 - (1) 25 歲以下罹癌女性，且經醫師評估因罹癌或治療影響不孕族群。
 - (2) 凍卵療程中 AMH 檢驗補助 1,000 元（於繳費時減免補助費用，後撥款至醫療院所）。
 - (3) 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凍卵營養金補助計 142 人、保存費計 42 人、AMH 計 148 人，共計補助 332 人。

(二) 提升產婦幸福感

1. 自 112 年 5 月 10 日啟動全國首創「產後憂鬱心理諮商計畫」（113 年更名為「產後憂鬱暨婦女心理諮商計畫」），針對產後婦女經歷生產痛苦、生活壓力及內分泌改變，產生情緒低落不穩定狀況，即時提供篩檢、諮商、中醫服務，讓婦女心情壓力適時被介入獲得調適，與本市心理諮商機構（含醫療機構）、婦產科及中醫醫療機構合作，於婦女生產後主動介入，由婦產科、婦幼醫院提供關懷及愛丁堡產後憂鬱量表施測，113 年為更健全本市婦女心理健康服務資源，對

象擴大本人或配偶設籍本市孕期中婦女和伴侶，以及設籍本市罹患乳癌、卵巢癌、子宮相關癌症、結腸及直腸癌、肺癌婦女和主要照顧者，服務新增精神醫療轉介及精神醫療評估，產後憂鬱篩檢計 3,690 人，其中 364 人分數大於 13 分，提供心理諮商 248 人(22 案為伴侶共同諮商)、中醫診療 16 人、精神醫療評估 8 人、電話關懷及衛教資源 92 人。

2. 本市自 110 年承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結合醫療院所及助產師(士)公會針對具周產期高風險因子(如心理衛生之健康危險因子、低/中低收入戶之社會經濟危險因子或孕期全程未做產檢等)之孕婦提供產期至產後 6 週(未滿 20 歲孕產婦及全程未做產檢產婦之新生兒至產後 6 個月)追蹤關懷。為優化及周全周產期高風險之孕產期及其新生兒照護，本市擬訂「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追蹤關懷及產後心理健康服務計畫」，以「全人照護」為核心，給予全方位的關懷、指導與照護，希望在婦幼群體照護面上提供更貼心完整及安全的服務。

(三) 推動孕前及孕期健康檢查補助服務

1. 本市健康幸福家庭補助計畫提供孕前健康檢查、母血唐氏症篩檢、NIPT(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檢測)、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檢查及中醫助孕養胎調理補助，以減輕家庭負擔。
2. 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補助孕前健康檢查人數計(男)899 人、(女)953 人、第 1 孕期母血唐氏症篩檢計 2,798 人次、第 2 孕期母血唐氏症篩檢計 804 人次、NIPT 計 46 人次、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檢查計 1,189 人次、中醫助孕及養胎計 159 人次。
3. 本市領先六都將遺傳性疾病「脊髓肌肉萎縮症(SMA)」納入篩檢補助，希望女性在產檢時得到更多先進的醫療輔助，113 年 8 月起擴大補助對象，凡本人或配偶一方設籍桃園市之懷孕婦女、婚後孕前之女性及脊髓性肌肉萎縮症檢驗帶因者(帶有隱性遺傳基因)之配偶，提供終身 1 次篩檢補助 1,000 元；針對新生兒部分也同步取消中低收入或低收入家庭限制，提供終身 1 次 300 元篩檢費補助，鼓勵早期篩檢、早期預防，減輕準爸媽的負擔。

(四) 推動 0 至 3 歲都有專責醫師

1. 衛生福利部自 109 年推動以 0 至 3 歲幼兒為中心的健康照護制度，銜接孕產婦的健康照護，從生命早期介入，以 0 至 3 歲幼兒為對象，採個案管理方式，整合現有預防保健、篩檢轉介等服務，連結衛政與社政，落實初級照護與健康促進，以增進兒童未來最大的潛能發展，並提升偏遠地區或醫療資源匱乏區兒童的照護品質與就醫可及性。
2. 本市自 109 年起辦理此項計畫，113 年 1 月 1 日起由婦幼發展局持續辦理計畫推動與執行，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合作院所計 88 家，共 176 名專責醫師提供服務，收案 5,139 名幼兒。

(五) 優化兒童整合性健康服務

1. 整合醫療專業團隊，提供本市 4 至 6 歲學齡前兒童之發展評估、視力、聽力及口腔等 12 項全身免費健康檢查，以期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把握 6 歲前的黃金矯治期。
2. 委託至各幼兒園及社區，辦理兒童整合性 12 項健康服務，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辦理 694 場（628 場幼兒園、66 場社區），計服務 3 萬 9,243 人。

(六) 掌握兒童發展篩檢及聯合評估治療黃金期

1. 本市設有 1 處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5 處早期療育發展中心，提供早期療育諮詢、輔導、療育服務、到宅服務、個案追蹤關懷，教育或社會福利等諮詢服務，並辦理親職技巧指導及支持性、互助成長團體活動及不定期之社區宣導、親職教育、家長座談、親子活動等，使疑似或已篩檢診斷為發展遲緩兒童之家長了解早期療育相關社政、衛政資源，獲得合適諮詢及服務，同時依年齡區別，採購適用嬰幼兒發展檢測工具及使用說明手冊，讓家長與托育人員能透過操作工具，針對感官、語言、動作、情緒和認知等五大發展面向實施簡易篩檢，提升家長與托育人員對嬰幼兒發展相關知能及敏感度。
2. 本市 113 年新增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加入聯合評估中心，目前共有 9 家聯合評估醫院可提供服務，另 113 年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共同補助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紀念醫院為北區重點醫院，預期服務量能可從 1,600 人次擴增至 2,300 人次以上。

3. 鑒於本市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人口有攀升趨勢，早療服務需求有所增加，為提升服務量能，解決聯合評估塞車問題，逐步規劃本市早期療育診所，提供前篩與聯合評估門診服務，以做單科或聯評分流，並加強社政介接，提供早療一條龍的服務。

三、鼓勵家庭安心生養，建構育兒友善環境

(一) 城市共好，放寬生育津貼設籍條件

1. 本市生育津貼基於基北北桃共同生活圈，發揮城市友好之精神，自 113 年起推動「合計設籍期間」新制，放寬基隆市、臺北市及新北市市民遷入本市之設籍條件，新生兒之法定代理人一方於新生兒出生前設籍本市達 10 個月以上，可與原市(基隆市、臺北市或新北市)設籍期間合併計算滿 1 年。
2. 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生育津貼共補助 9,400 名新生兒(其中符合放寬設籍條件共 20 人)，計撥付 3 億 4,200 萬元。

(二) 分攤育兒經濟負擔，加碼友善托育補助

1. 育兒津貼

- (1) 為落實「0 至 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並持續提供育兒家庭穩定之經濟支持，自 112 年起取消稅率未達 20% 條件，擴大發放對象。每名兒童每月發放金額如下，第 1 名子女 5,000 元；第 2 名子女 6,000 元；第 3 名以上子女 7,000 元，以協助家庭照顧兒童，減輕其育兒負擔。
- (2) 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育兒津貼共 20 萬 4,941 人次受益，計補助 11 億 6,097 萬 6,000 元。

2. 托育補助

- (1) 為使父母得以兼顧育兒及就業，自 113 年起補助金額再提升，針對送托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之家庭，提供每名幼兒 7,000 元(一般家庭)至 1 萬 3,000 元(弱勢家庭)不等之托育補助；送托與市府簽訂準公共化居家托育人員(保母)及托嬰中心之家庭，提供每名幼兒每月 1 萬 3,000 元(一般家庭)至 1 萬 9,000 元(弱勢家庭)不等之托育補助。
- (2) 為提升育兒家庭照顧支持力，賡續推動準公共化托育服務，持續輔導私立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與本市簽訂準公共化托育服

務合作契約，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準公共化比率達 90%，使送托家長均可領取中央托育補助。另本市再加碼友善托育補助，送托「準公共化私立托嬰中心」加碼補助每月 2,000 元，送托「準公共化居家托育人員(保母)」加碼補助每月 1,000 元，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

(3)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托育補助共 6 萬 7,629 人次受益，計補助 7 億 1,938 萬 9,041 元。

(三) 多元管道擴充公共托育設施量能

1. 持續布建公共托育設施

本市「公有建物供需調配計畫」持續盤點學校及市民活動中心等低度使用空間，積極爭取設置公共托育設施。目前本市共設置 48 家公共托育設施(26 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 22 家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可收托 1,494 名兒童。

2. 推動公共托育設施登記候補新制

為優化公共托育設施登記制度，自 112 年 10 月推動本市公共托育設施登記候補新制，並於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0 日重新受理登記，確認候補需求及意願，於 113 年 7 月 17 日完成候補名單抽籤及公告結果。原候補名單為 3,700 名，透過候補制度優化排除近 1,900 名重複登記或無需求候補者，使幼兒無論出生先後均享有公平候補權益。

3. 盤點現有公共托育設施，增加收托數

為持續擴充公共托育設施收托能量，評估現有 48 家公共托育設施空間以增加收托名額。評估空間合宜收托量後，分階段由 22 家公共托育設施於 113 年 8 月 1 日增加收托 117 名兒童，113 年底前再增加 3 家公共托育設施、增加收托 38 名，總計增加 155 名兒童收托名額。

(四) 輔導設立準公共托嬰中心，創造多元選擇

1. 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私立托嬰中心新增 15 家，為使家長送托均可領取托育補助減輕經濟負擔，本市積極鼓勵並輔導托嬰中心簽訂準公共契約，簽約率達 90%以上，以提供家庭多元送托選擇，建構友善托育支持體系，減輕家庭育兒壓力。

2. 輔導準公共托嬰中心降低人力比，並提升托育人員勞動待遇

(1)辦理衛生福利部托嬰中心照顧比優化獎助，托嬰中心若於現行法規規範人力比 1：5 規定再增聘托育人員降低現場負擔，多聘請人員由政府補助，每人每年最高獎助 50 萬元，符合資格之托嬰中心按季提出申請。113 年第 1 季共補助公私立托嬰中心 105 家，計核撥 2,425 萬 9,876 元；第 2 季預計 7 月底前受理申請。

(2)辦理衛生福利部托嬰中心提升薪資獎助，準公共托嬰中心托育人員按年資之薪資應達一定標準，按托嬰中心設立規模每年提供 20 萬元至 100 萬元提升薪資獎助。113 年預計於 10 月至 11 月受理申請。

(五) 兒童保護 7+1 精進計畫，完善居家托育服務

本市藉由基北北桃首長會議率先提出兒童保護 7+1 精進計畫，增加居家托育人員回流訓練課程，建立委託安置幼童三方共訪機制並提升居家托育人員收托全日托兒童訪視頻率從每年 4 次增加為 6 次，透過提升訪視次數及共訪機制關懷幼兒受照顧情形，並促請衛生福利部研商居家托育服務，以完善制度。另規劃於下半年辦理居家托育人員協力圈交流及紓壓課程，讓托育人員能夠經驗交流，並適時留意居家托育人員身心狀況。此外亦規劃辦理優質居家托育人員表揚活動，並納入家長及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推薦機制，表彰居家托育人員辛勞。除完善居家托育制度外，本市亦率先補助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增聘訪視員，以降低負荷量，提升訪視品質。

(六) 擴大臨時托育服務供應量

因應家庭組成及工作型態轉變，為補充家庭照顧能量，本市於中壢 1 號、中路 4 號、蘆竹 1 號、楊梅 1 號等 4 處社會住宅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專聘托育人員提供定點臨時托育服務，並媒合居家托育人員跨域至本市 23 處親子館、龍潭親子坊提供臨托服務，於家長有處理事務或喘息需求時，可協助提供臨托照顧。另持續提升臨時托育服務獲取之可近性，盤點各行政區婦幼相關館舍空間設置臨托服務之可行性，以擴大服務可近性滿足家庭多元照顧需求。

(七) 持續布建親子館，強化多功能之親子共學共玩空間

為提供親子共學共玩友善場域，積極設置親子館，現設有 23 處親子館及 3 處行動親子車，113 年將再增設 2 處親子館，持續擴充區域育兒資源，且親子館可協助民眾辦理福利諮詢、兒童發展篩檢、親職教育課程、嬰幼兒活動課程等專業之育兒服務，並自 113 年 3 月起開辦跨域定點臨托服務，藉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之媒合，提供有臨時托育需求家庭之服務。未來親子館將朝多功能發展，持續整合早期療育、幼兒保健、孕產婦心理健康等各項資源與服務，並以親子館作為資源整合之重要媒介提供不同服務，增進多元服務之近便性。

四、實踐新住民安心居桃，落實新住民支持培力

(一) 新住民友善通譯櫃臺，親民洽公服務

1. 為協助新住民生活適應，及時提供新住民必要的協助，於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及本府 3 樓設立通譯服務櫃臺，提供洽公或諮詢的新住民即時友善通譯服務，為進一步提升服務之近便性，將自 113 年 9 月 2 日起改至市府大樓 1 樓綜合服務櫃臺繼續提供服務。
2. 婦幼發展局現有通譯 114 名，包含越南語、印尼語、泰國語、菲律賓語、緬甸語、馬來語、柬埔寨語、粵語、英語等語系，通譯人員除陪同社工訪視外，並於新住民文化會館以母語提供移民署每月初入境新住民電話關懷服務，視其需求立即轉介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勞動局、教育局、民政局、衛生局駐點人員及婦幼發展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工提供即時協助，並提供新住民至新住民文化會館尋求就業服務、法律諮詢或心理諮商時之通譯服務，以及支援 1999 便民專線印尼語及越南語服務。113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966 名新住民。

(二) 擴增新住民職涯發展面向，提供多元就業課程培力

1. 新住民培力中心

為培力新住民進入職場所需之技能，並提升其創業能量，提供新住民多元化主題培力課程、媒合實作場域，辦理講座或工作坊，並運用創業輔導團進行創業輔導等，協助新住民發展多元化專長，以強化新住民職場競爭力。113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新住民培力中心辦理之就業培力課程（含「餐飲實作」、「電腦資訊」、「網路行銷」、「美容彩妝」、「月子照顧」、「觀光餐旅」等 6 類）共計服務 736

人次、創業培力課程共計服務 122 人次，另已辦理 2 場次創業講座/工作坊，共計服務 38 人次、創業諮詢輔導共計服務 25 人次、就創業諮詢窗口共計服務 78 人次，總計服務 999 人次。

2. 大客車駕駛受訓即就業專案新住民培訓計畫

為因應本市大客車駕駛缺工困境及鼓勵新住民投入運輸市場，培養設籍前新住民一技之長且能持續從事運輸產業，結合本府交通局辦理新住民大客車駕駛培訓課程，提供多項誘因與職業保障，包括額外投保降低職業風險、法律協助解決交通事故紛爭。另於 113 年 5 月 29 日辦理新住民職場支持輔導課程，課程內容包括行車安全、職場人際關係與心理健康等，以協助新住民適應臺灣職場。

(三) 兼顧南、北桃園新住民，提供近便之新住民家庭照顧服務

本市 113 年增設 1 處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中壢區、平鎮區、楊梅區、龍潭區及新屋區之南區新住民及其家庭更近便之服務。由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工針對轄區具社會福利需求或具脆弱因子之新住民及其家庭進行開案評估或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實地訪視瞭解新住民家庭服務需求，並協助連結所需資源；辦理各項支持服務方案，以促進新住民與其家庭成員互動、適應及增能，增加新住民社會參與機會。113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南區及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電話關懷共計服務 2,076 人次，面訪共計服務 385 人次。辦理各項支持服務方案，以促進新住民與其家庭成員互動、適應及增能，並增加新住民社會參與機會，個人支持辦理 2 場次，共計 67 人次參與；家庭支持辦理 1 場次，共計 32 人參與；社會支持(含多元文化宣導、志工培訓、通譯人員培訓等)共計服務 789 人次；心理支持共服務 10 人。另透過網路公告、Line 社群貼文、公告訊息及實體宣導(如鄰里社區、學校、機關)，讓本市市民隨時能了解中心資訊與新住民相關之活動辦理消息。

(四) 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陪伴初入境新住民適應在臺新生活

為提升本市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提供居留與定居、衛生保健、地方民俗風情、多元文化交流、子女教養、人身安全、交通安全及語言學習等生活適應相關課程與活動，並鼓勵其在臺共同生活親屬參與，預計於 113 年 8 月 11 日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工作人員培訓課

程，安排通譯倫理、多元文化及性別尊重等課程，加強跨文化理解溝通等知能，期待於新住民生活適應班課程中，陪伴學員及家屬學習。生活適應班課程預計於 113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29 日之週六、日，分別於桃園、中壢、八德、楊梅、蘆竹、大園、龍潭等區辦理。

(五) 推行新住民專刊，促進新住民多元資訊分享管道

為展現桃園重視多元文化之理念，使新住民有表達自己意見及文化之管道，並促進市民以欣賞、尊重、包容等多元友善角度認識新住民，特規劃新住民專屬刊物，以多國語言呈現擴大專刊易讀性與流通性，使專刊能成為新住民分享生活經驗、心情、獲取資訊與相互連結之資源，預計於 113 年 8 月及 12 月出版第 2 期及第 3 期刊物，並將印製 4 國語言各 200 本紙本書送至新住民相關團體。

(六) 提升新住民文化能見度，豐富新住民在臺生活

為周延本市新住民服務，統籌性推動新住民文化活動，辦理各國文化特色活動及行銷宣傳。113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已辦理活動如下：

1. 113 年 4 月 13 日辦理「泰國浴佛三饗宴」活動，於桃園後火車站空地廣場及桃園遠百前廣場的快閃表演揭開序幕；活動內容豐富多彩，包括當代泰國舞蹈、當代藝術文化表演、「暹羅」舞蹈、泰國樂器豎琴演奏、越南斗笠舞、印尼舞 Sinanggar Tulo，以及泰國新二代長鼓舞、宋干舞等多元異國風情演出。此外，還特別規劃浴佛祈福區，藉由高僧祈福儀式，以灑淨儀式祈求平安吉祥。現場設立泰國童玩專區，提供椰殼踩高蹺以及藤球教學，讓小朋友及民眾體驗異國風情的童玩樂趣，計 1,000 人次參與。
2. 113 年 4 月 28 日辦理「2024 年桃園市歡慶開齋節暨文化體驗日」，活動地點為「龍岡清真寺」，是臺灣少數歷史悠久的清真寺之一，也是北部重要的回教信仰中心之一。透過舉辦穆斯林文化活動，不僅可以更深入當地認識穆斯林文化，還能品嚐到忠貞市場的清真美食，除了促進不同文化之間的互相尊重及和諧氛圍外，同時介紹不同國家的民俗文化特色，增進彼此之間的相互認識與尊重，使桃園成為新住民在臺灣的第二個家，計 200 人次參與。

3. 113年6月2日辦理「與『粽』不同慶端午-新住民回娘家」，為表達感謝本市在地深耕努力的新住民朋友及相關服務單位對新住民多元文化的營造與貢獻，邀請歷屆新住民楷模、新住民事務會報委員等出席，藉由活動過程中，新住民包製臺灣傳統粽及體驗不同國家地區粽子文化，促進新住民文化認同及族群融合，計150人次參與。
4. 113年7月4日辦理「越南書香傳桃園-贈書儀式」，透過書籍成為文化交流的橋樑，讓新住民朋友、新二代及所有對越南文化有興趣的市民，能透過閱讀更深入了解越南的歷史、風俗和傳統，計200人次參與。
5. 此外，本府在113年5月22日、6月12日、7月8日拜訪越南、印尼、泰國等駐臺辦事處，與各國代表積極互動；和越南辦事處共同推動捐贈桃園越南書籍活動，和印尼辦事處合作規劃騎單車環遊桃園活動，和泰國辦事處合作規劃在桃園舉辦泰國國慶日活動等，讓桃園市的文化更多元豐富，共同建構一個充滿包容性和活力的城市。

(七) 深耕新住民網絡資源，連結新住民團體及人力資源

1. 為廣納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代表對於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之意見，並增進其公共參與之機會，本府新住民事務會報遴聘外聘委員有新住民8位(越南3位、印尼1位、泰國1位及陸籍3位)及新住民子女3位(越南、泰國及大陸新住民子女各1位)，共同研議本市新住民相關政策及服務推動，已於113年3月18日及6月21日分別辦理本府新住民事務會報第4屆第4次會議、第5次會議。
2. 為營造新住民友善的在地生活環境，113年1月1日至7月31日共補助13個人民團體辦理活動及課程，計2,846人次受益，優化在地服務量能，公私協力落實新住民安心居桃多元政策。

(八) 設置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落實新住民家庭照顧服務

113年截至7月31日止，本市共新增5處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共達20處，達成各行政區皆設有據點目標。未來亦將陸續邀請本市新住民團體共同投入服務行列並設置據點，持續提升本市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布建率。

貳拾柒、新聞

在資通科技與網際網路的發展下，為提升市民朋友掌握桃園施政，本府積極發布各局處重要新聞，針對錯假消息即時澄清，也建立新聞聯絡人制度，精進新聞聯繫及媒體公關工作；串聯多元管道行銷桃園，以貼近生活的筆觸及影像紀實，讓市民朋友更能看見桃園的精彩；也透過桃竹竹苗跨域治理，豐富共同生活圈，強化治理成效，並督促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品質及纜線清整工作，保障市民收視權益及維護市容整潔。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強化政策宣導與溝通，提升重要政策曝光度

針對市府的核心施政方針，主動彙整重大政策、建設與議題相關資訊，即時發布新聞稿，113年度2月1日至7月31日發布市長、副市長行程新聞稿共785則。透過主動發布新聞稿及媒體露出，增進政策曝光度，也促進市民對本市目前所推行的政策與施政成果有更深度的掌握；截至113年7月31日，已針對錯假消息發布66則即時澄清或更正訊息，以遏制錯假訊息持續散布。此外，市府透過新聞聯絡人制度，精進各局處新聞聯繫及媒體公關工作，落實市政訊息的布達及傳播效益。

二、媒體管道多管齊下，深度行銷亮點施政

桃園以實踐智慧宜居的生活環境為目標，導入數位創新思維，持續推動城市建設，帶動產業供應鏈轉型；同時針對福利政策及便民措施，持續推陳出新。為讓市民全方位瞭解桃園發展藍圖與進程，並最大化保障市民權益，本府加強與市民溝通管道的多元性，利用不同宣傳媒介即時傳遞政策資訊，深化市民對市政的認知度及參與感。

除善用臉書粉絲專頁、LINE、Instagram等網路社群平台，以清晰易懂的文字訊息、圖卡及影音，快速擴散市政訊息；為有效觸及不同年齡層受眾，亦透過多元媒體管道分眾行銷，運用平面報章雜誌、廣播、電視專題及節目、交通節點戶外廣告、Podcast節目及網路新媒體等多元媒介，多管齊下傳遞市政成果與節慶活動，讓市民獲得所需服務與資訊。此外，今年度也持續自製第2季在地特色影音節目「Chill桃不一樣」，深度報導桃園的發展軌跡及文化底蘊；並規劃拍攝城市形象影片與施政成果影片，強化各地民眾對桃園的認識與城市發展，提升桃園城市形象與能見度。

三、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即時傳遞市政資訊

(一) 「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

「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擁有超過 45.8 萬位粉絲，自 113 年年初以來，粉絲人數增加近 3 千位。為了即時向民眾傳遞最新的市政訊息，不定期透過圖卡、貼文和影音等多元的形式，推廣各局處重大活動、有感政策及民生資訊；「桃園事」臉書平台也是市府與民眾溝通的媒介，透過私訊和貼文留言，瞭解市民對市政議題之看法與需求，進一步提升與民眾的互動。113 年 2 月至 7 月止，「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共計發布 202 則貼文，包含重大市政建設、政策宣導、交通措施、觀光旅遊、民生資訊、地方特色活動及施政成果等，宣導如捷運軌道建設進程、擴大肺癌篩檢、好孕專車及一生好運卡、兒童美術館開館、大客車駕駛培訓計畫、YouBike2.0 建置、桃園會展中心完工、全球首創 AI 環境污染辨識等亮點政策，亦加強推廣桃園特色活動，如桃園神戶雙城馬拉松、桃園蔬食集客計畫、桃園燈會、國際自由車環台賽、龍岡米干節、探索北橫、城市變裝嘉年華、閩南文化節、龍潭歸鄉文化節、國際動漫大展等，讓市民即時瞭解本市重要市政消息、民生資訊以及多元活動。

(二) 桃園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

「桃園市政府」LINE 官方帳號自 102 年 5 月開通以來，持續提供市民市政訊息宣導服務，使市民不漏接重要資訊，截至 113 年 7 月止，共計 388 萬 596 位好友，相較年初成長逾 5 千名好友數。桃園市政府官方 LINE 訊息發布形式多元，利用精簡扼要之文字資訊，也透過圖卡彙整福利政策、亮點活動等，配合導流活動官網或臉書粉專，使資訊完整揭露，利於市民即時掌握第一手消息。此外，另有可供市民轉傳之圖片加強「桃園市政府」帳號與好友之間的互動性；影音訊息布達增加市政資訊接受趣味性，透過活用各項訊息發布策略吸引市民閱讀市政資訊。

「桃園市政府」LINE 官方帳號自 113 年 2 月至 7 月，發布訊息數 525 則，訊息觸及逾 5,051 萬人次，傳遞重大民生資訊如交通改道、停水、地震、空污及凱米颱風災防資訊（含沙包開放領取、停止上班上課、交通異動、復興山區警戒及醫療院所急診開設情形等市府因應風災之

即時措施)，以及重大市政服務如春節不打烊、好孕專車、脊髓性肌肉萎縮症篩檢補助、大客車駕駛受訓即就業、首創 ESG 企業獎、擴大肺癌篩檢等，另外向市民布達各項在地精彩活動，如溪海花卉農遊趣、桐花祭、龍岡米干節、蓮花季、探索北橫等活動資訊。

四、市刊《桃園誌》，探索桃園精彩故事

桃園市刊《桃園誌》以貼近生活的風格、溫暖的筆觸抒寫發生在桃園的故事，捕捉城市的獨特樣貌與魅力。每期透過主題式的包裝，匯聚來自不同角度的觀察與見解，以生活在桃園的人事物為主軸，結合歷史背景、自然景觀與人文特色，同時提供市政訊息與重要活動資訊，以輕鬆閱讀的方式，讓市民對桃園有更深的認識。

為了加強讀者的閱讀體驗，並挖掘更多潛在閱讀族群，《桃園誌》結合新媒體的宣導策略，加強網路、數位媒體的行銷管道，擴大閱讀受眾，除了文字外，每期精選單元拍攝影像紀實，於桃園誌官網、臉書社群平台及桃園事 YouTube 頻道上架，讓《桃園誌》的內容不限於文字，而以更多元活潑的方式，在市民的日常生活中被看見。

針對喜歡紙本閱讀及收藏之市民朋友，《桃園誌》每期發行 3 萬本刊物，規劃超過 3 千處索閱點，其中不乏知名商家主動索取，且針對人潮聚集處、市民日常生活休閒場所、重要交通節點及觀光工廠等之配送比例超過 80%，深受民間單位喜愛，未來也將滾動式調整索閱點及配送數量，方便市民隨手閱覽桃園的精彩故事。考量到電子化的閱讀需求並響應節能減碳，《桃園誌》同步上架於市府電子書平台及官方網站，每期上刊後也會於「桃園事」臉書粉絲團、市府 LINE 官方帳號等管道推播宣傳，並運用各局處之電子看板以及有線電視公用頻道露出桃園誌採訪影片，持續優化閱讀體驗，呈現桃園的無限魅力。

五、透過桃竹竹苗區域治理平台，強化跨域治理成效

桃竹竹苗為共同生活圈，在交通、環境及區域發展上有許多共同的議題與挑戰，自 105 年成立後，4 縣市協力推動多項跨域治理議題，例如藉由區域治理平台，促成「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多項合作，包括前期宣傳、創意市集、農夫市集縣市週與旅遊推廣等，共同發揚客家文化，讓世界看見臺灣客家特色；透過「桃竹竹苗一證通」整合圖書資源，讓區域內民眾共享閱讀樂趣；針對河川污染防治，本市亦分享即時監測數據，

與平台各縣市建立聯繫機制，強化河川治理與污染稽查作業；亦在其他領域如交通、治安、環保、文化、民生、觀光旅遊等各個面向密切合作，進而提高民眾的生活品質及福祉。

今(113)年區域治理平台合作議題，除延續「桃竹竹苗一證通」服務，並擴大便利超商作為借還書據點，提升共享閱讀的效益與便利性；注重永續 ESG 之社會責任，推動 4 縣市庇護工場聯合行銷；有鑑於火警可能造成區域空污影響，進而建立通報機制，並針對非法改裝等噪音車輛與危險駕車等行為，落實跨境聯防機制，以維護 4 縣市民眾生活安寧與安全。另針對區域共同的垃圾處理與焚化爐歲修、濱海自行車路網整合等議題，4 縣市亦將持續對話，本市將持續與平台夥伴分享城市治理經驗，深化各領域的交流合作，強化跨域治理成效。

六、督促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滿意度，完善纜線清理工作

AI 數位時代來臨，資訊科技進步促使消費者視聽服務使用習慣快速轉變，亦牽動傳播產業之商業經營模式與多元發展，為因應數位轉型，本府 113 年持續辦理「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調查研究」，規劃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意向及收視情形調查、業者服務滿意度等 2 項量化調查。此外，今年度亦增加網路問卷調查方式，藉由網路問卷輔助市話調查之不足，期透過兼具廣度及深度之調查與分析，客觀獲取消費者偏好意向與需求，掌握市場動態，並將調查與分析結果作為本市有線電視政策之參考依據，積極督促有線電視業者加強改善整體服務品質，提升民眾服務滿意度，保障市民的收視權益。

本市升格至今已接近 10 年，城市發展進步與日俱進，為打造「智慧桃園」的城市形象並維護市容整潔，本府督導有線電視業者配合市府纜線地下化推動工作，另針對原有附掛纜線，以「天空纜線清理專案」敦促業者完善纜線架高、整束、貼標，並執行「桃園市纜線清理標章計畫」，以顏色協助辨別纜線所屬單位，設計出 6 色 24 款標章貼紙，107 至 113 年已累計印製 154 萬 6,100 張，並持續敦促業者針對廢棄纜線完善自主清理工作，以維護市容整潔、公共安全及用路人權益。

貳拾捌、秘書事務

本府秘書處綜理市府幕僚業務，為市府團隊完成各項重要業務提供穩定支持。在城市外交方面，積極促進與締盟城市及兩岸間交流，大力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同時也透過辦理講座和外交研習活動等，讓國際及兩岸交流更加在地化；機要業務方面，襄助本府維繫各界關係，並主責綜整推動桃園馬祖交流事宜；在文書檔案業務方面，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落實檔案管理，並輔導爭取金檔獎之榮譽；在廳舍管理方面，著重節能減碳目標，辦理冰水主機、散熱材料等設備更新汰換，並進行部分辦公空間調整，維持良好洽(辦)公場域。未來將持續辦理各項幕僚工作，以更具效能的行政力支持市政發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城市外交

(一) 辦理「桃園市·貝里斯橘道鎮協定簽署儀式」

本市締盟城市總計 36 個，分佈於 4 大洲、14 個國家。113 年 5 月 18 日辦理本市與貝里斯橘道鎮協定簽署儀式，貝里斯布里仙紐總理、貝里斯駐台大使館碧坎蒂大使、外交部陳立國常務次長及中華民國駐貝里斯大使館徐儷文大使等出席見證；貝里斯橘道鎮為本市第 36 個締盟城市，也是張市長任內締結的第 3 個姊妹市，未來雙方將針對農業、文化及觀光等領域深化交流。

(二) 辦理「從桃園看世界」駐台代表講座

本府秘書處自 112 年 11 月起至 113 年 4 月共計辦理 10 場「從桃園看世界」駐台代表講座，邀請紐西蘭商工辦事處馬嘉博代表、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Eduardo Euba Aldape 處長、英國在台辦事處鄧元翰代表、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史坦格代表、印度台北協會葉達夫會長、波蘭臺北辦事處高則叡處長、比利時台北辦事處馬徹處長、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倪傑民代表、瑞士商務辦事處陶方婭處長及新加坡駐台北商務辦事處葉偉傑代表蒞桃擔任各場主講人，以其母國文化為題進行分享，讓與會聽眾對不同國家文化有更深一層之認識，亦拓展本市市民及府內同仁國際視野。

(三) 辦理 113 年「全民外交研習營」全民菁英班地方政府場

113 年 7 月 5 日本府與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合辦 113 年「全民外交研習營」全民菁英班地方政府場，邀請外交部非政府組織國際事

務會陳剛毅執行長擔任講師，分享參與國際會議與活動經驗，精進市府同仁處理國際事務、增進城市交流及接待國際貴賓等專業職能。

二、機要業務

(一) 辦理桃園馬祖交流事宜

1. 本府成立「桃園馬祖交流小組」，由賴副秘書長淑華擔任召集人，本府秘書處為主責機關，執行機關則包含本府文化局、農業局、觀光旅遊局、民政局、教育局、青年事務局、經濟發展局、體育局、社會局、新聞處、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及八德區公所等，依權責辦理桃園馬祖各項交流工作，維持桃園馬祖間良好互動聯繫。
2. 本小組於 113 年 4 月 16 日召開本年度第 1 次工作會議，確認執行機關工作事項及研商後續交流事宜。

(二) 辦理 113 年度母親節、父親節贈禮活動

1. 為感謝同仁們長期以來對政策推動的貢獻，本府藉由母親佳節，於 113 年 5 月 9 日贈送每位同仁香甜的蜂蜜蛋糕和曲奇餅乾組合，以表達對母親的感恩之情，並祝同仁家庭幸福美滿。
2. 延續這份感謝，於 113 年 8 月 7 日致贈同仁父親節禮品，於內盒印上市長親自手寫的祝福，傳遞對所有同仁的關心與謝意，慰勉市府團隊成員的努力。

(三) 辦理 113 年度端午節禮盒致贈活動

為感謝助益本市建設發展之各界人士，致贈由本市在地產品所組成之端午節禮盒，傳達謝意的同時，也同步推廣本市在地品牌商家。

三、文檔業務

(一) 辦理所屬機關檔案管理考評

為提升各機關檔案管理品質與效能，於 113 年 3 至 5 月辦理本府第 21 屆機關檔案管理考評工作，完成考評消防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工務局、交通局、財政局、青年事務局、體育局、原住民族行政局及社會局等機關。

(二) 輔導所屬機關連續 21 年榮獲金檔獎

輔導本市桃園及中壢地政事務所榮獲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第 21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締造本府暨所屬機關連續 21 屆得獎紀錄。

四、廳舍管理

(一) 辦理「市政大樓後棟冰水主機購置暨中央空調系統節能」案

為維持本府市政大樓舒適洽辦公環境及降低空調設備耗能，爰購置高效能冰水主機。設置完成後將採3台冰水主機輪替運轉，預期可有效節能，並避免任一機組故障時市政大樓空調系統中斷。本案於113年7月5日決標，預計113年底前完成。

(二) 辦理「市政大樓前棟冷卻水塔散熱材料汰換及附屬設備維修」案

市政大樓前棟冷卻水塔散熱材料使用已久，爰進行汰換以提升空調效能。本案於113年5月2日決標，並於113年7月5日完工。

(三) 市政大樓辦公空間調整

1. 因應111年底環境保護局遷出本府市政大樓，爰重新規劃部分空間配置。截至113年第3季，政風處、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處及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已完工遷入；婦幼發展局、教育局及經濟發展局等空間已點交完畢，刻正進行設計規劃及施工。
2. 本府市政大樓前棟1樓東側「綜合服務櫃檯」，已於113年9月2日起正式啟用，由都發局、地政局(桃園區地政事務所)、交通局、衛生局、婦幼局、社會局及勞動局進駐設櫃，並於入口大廳明顯處完成指標牌設置，引導民眾前往，縮短公文流程，以節省洽公時間。

五、兩岸交流事務

(一) 辦理「中國大陸事務研習」

為增進本府同仁對目前兩岸經濟社會情勢及未來兩岸關係發展方向之瞭解，充實兩岸知能，於113年5月17日與大陸委員會合辦研習，以利大陸事務工作之推展。本次活動與會專家學者為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教授蔡中民及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系助理教授蕭督園。

(二) 辦理「港澳生畢業留台評點制講座」

為促進本府與本市港澳生交流互動，協助港澳生善用評點制留台工作並關懷其在台生活所需協助，於113年6月5日與銘傳大學合辦講座，提供本市港澳生友善的環境及資源，使其瞭解在台就業、創業及居留注意事項等相關資訊，鼓勵港澳畢業生留台留桃發展、貢獻所學，建立本府與本市港澳生交流互動的橋樑。

貳拾玖、人事

桃園是座年輕的城市，為回應民眾的期待，市府團隊持續推動人本交通、淨零轉型、關懷婦幼、智慧桃園、未來城市空間等業務，創造市民生活的幸福感。而推行各項工作皆需要多元領域人才的參與和合作，為達成施政目標，本府人事處統籌各機關人力資源開發、培育及管理業務。並以修訂組織編制，妥適配置人力，多元途徑攬才，拔擢績優人員，關懷弱勢就業，促進性別平權，落實獎功懲過，激勵優秀楷模，型塑友善職場，完善退撫給與，充實多元福利，推動數位人事為任務，以效率和品質展現執行力，成為市府團隊積極的人事策略夥伴，強化市府整體施政效能。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企劃業務

(一) 修訂組織編制，強化行政效能

1. 因應本市整體開發工程業務由工務局移回地政局辦理，工務局盤點編制人力移撥至地政局，並由地政局調整職務配置及增訂重劃科之開發工程掌理事項。
2. 為提升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單位間業務衡平性及管理彈性，並強化業務服務效能，修正民政局所屬戶政事務所業務職掌，並調整設課之員額數標準。
3. 考量實際作業情形及業務需要，於警察局各分局編制表增置督察員，並於龜山分局增設文青派出所，增列兼任所長及兼任副所長。
4. 為應業務需要，彈性運用人力，教育局、經濟發展局、法務局及勞動局所屬勞動檢查處分別於既有編制員額內，修正編制表，調整職稱或職務。

(二) 契合業務需要，妥適配置人力

鑒於員額概算之編列數，將影響本府歲出額度之分配，為協助各機關將人力優先配置於施政重點及核心業務，召開本府預算員額專案小組審查會議，審查各機關(構)提報人力需求，由專案小組審酌施政優先順序、業務消長及現有人力運用情形等各項因素，核增都市發展願景規劃、各項重大工程、食品安全稽查、兒童死因回溯分析、孕產婦及嬰幼兒健康、兒童發展篩檢服務業務等相關人力，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計畫或以自有財源支應，以兼顧各機關業務推動及本府財政負擔。

二、人力業務

(一) 多元途徑攬才，充實工程人力

1. 為配合本市各項重大建設之推展，透過多元甄補管道充實各機關工程人力，並於113年公務人員高考三級及地方特考三等2項考試，本府寬估提列25名土木工程類科職缺，統籌分配所需機關運用，以即時補實工程人力。
2. 因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及其施行細則修正，適度放寬職系限制，並暢通其陞遷管道，本府積極鼓勵各機關學校進用具有民間工作經驗之專技人才；另為改善土木工程人力缺口問題，充實工程輔助人力，減低現職人員工作負荷，本府放寬技術職系職缺之職務代理人員，得由各機關學校依被代理職務之官等，選擇進用聘用或約僱人員辦理該職缺業務，並鼓勵績優同仁轉任適當職缺。

(二) 拔擢績優人員，桃園人才永續

1. 為培養優秀人才，拔擢績優同仁，本府透過內陞及外補管道遴才，截至113年7月，本府專員以上職務人員甄補161人次，府內機關間遷調154人次（內陞占56%、平調占44%）、府外機關調進7人次。
2. 又為儲備本府優秀人才，113年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本府薦送40人參訓，未來將納入高階儲備人才，並持續鼓勵人員跨域職務歷練。

(三) 關懷弱勢就業，重視多元共融

本府持續關心各機關學校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員情形，以保障弱勢族群就業權益，並促進本府多元共融職場環境，截至113年7月，進用情形如下：

1. 身心障礙人員

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972人，實際進用1,494人，大於應進用人數522人。

2. 原住民人員

(1)本府所屬「原住民地區」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原住民總人數14人，實際進用116人，大於應進用人數102人；其中進用具公務人員資格73人、約僱五類人員43人。

(2)本府所屬「非原住民地區」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原住民總人

數 34 人，實際進用 555 人，大於應進用人數 521 人；其中進用具公務人員資格 328 人、約僱五類人員 227 人。

(四) 促進性別平權，鼓勵決策參與

1. 本府為適時拔擢優秀女性，重視人才發展之性別平等，本府各一級機關單位主管性別比女：男約 1：1，另於 113 年 7 月拔擢女性擔任區公所區長。
2. 另為落實性別平權，促進任一性別參與決策，本府於「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規定各任務編組成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並持續檢視任務編組成員組成性別比例之適切性，未來將以成員任一性別比例 40% 為目標。

三、考訓業務

(一) 順應數位浪潮，翻轉多元職能

1. 為培育潛力主管具備晉升簡任官等職務所需策略性領導才能，以七大核心職能為培訓主軸，113 年持續辦理「高階主管育成班」，規劃研習時數達 45 小時，計培訓 41 位主管人才，以強化本府治理效能。
2. 為使本府各機關新進人員增強工作所需核心職能，強化職場適應力及心理健康照護力，以提升專業性及工作效能，113 年業於 4 月辦理「新進人員研習班（第 1 梯次）」，計培訓 180 人次；另為加強同仁法規實務專業，落實依法行政，並增進同仁職場時間管理及社交技巧等能力，辦理「法規保健防身術」（如：政府採購法與案例解析）及「軟實力硬底子」（如：公務活動主持人研習班）等系列課程各 4 場次，計培訓 660 人次。
3. 為增進本府同仁對於「智慧桃園」的趨勢性及應用性觀念，並能運用基礎知識激發無限創意，以「數位五策」（數位雙生、AI 人工智慧、區塊鏈、數位思維、數位民主）擘劃訓練藍圖，113 年辦理 8 場次科技素養意識培力課程，計培訓 380 人次；另為協助各機關業務政策推展，推動多元數位學習風氣，113 年上半年辦理第 1 期「樂桃知識海，悅讀 E 起來」數位學習推廣活動，計有 38,618 人次參加，賡續於下半年辦理第 2 期「學習不留白，揪你 E 起來」數位學習推廣活動，讓同仁學習不因空間限制而中斷。
4. 配合 2030 雙語國家、性別平等及永續發展等國家政策，113 年辦理

相關政策性訓練共計 8 場次，總計培訓 802 人次，其中為強化第一線為民服務櫃檯人員語言知能，經參酌來桃遊客國籍及本市新住民所用母語，辦理「語言無國界服務 0 距離一日（越南）語研習班」，共計 2 場次，計培訓 60 人；另為深化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多元性別意識，學習與多元性別民眾應對禮儀等事項，辦理以多元性別為主題之相關課程共計 5 場次，計培訓 540 人，並持續運用工作坊等多元培訓方式辦理相關訓練。

（二）落實獎功懲過，激勵優秀楷模

1. 為表揚本府女性公務員在工作崗位上的傑出工作表現與所付出之辛勞，本府每年辦理傑出女性公務員選拔，113 年各機關計遴薦 32 位同仁參加選拔，經本府召集專案小組審議，從中選出 10 位女性公務員，並於 113 年 3 月 7 日在市政會議公開表揚。
2. 為激勵本府同仁工作士氣，提高服務熱忱，鼓勵勇於任事，並建立楷模典範，本府每年辦理本市模範公務人員選拔，113 年選出 18 位模範公務人員，並於 113 年 7 月 5 日在本市綜合會議廳 2 樓會議廳辦理表揚，其中本府遴薦水務局鍾科長淑女及新建工程處許副處長維庭代表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3. 本府為落實獎懲制度，貫徹獎優汰劣之原則，發揮考核制度之功效，對於工作表現良好、有具體優良事蹟之同仁，均依規定核予行政獎勵，以激勵工作士氣，對於工作欠佳、怠忽職守或違法失職人員，亦依規定予以懲處，以資警惕，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一次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案件，計有一次記一大功 110 人次及一次記一大過 6 人次。

（三）強化員工關懷，型塑友善職場

1. 為使同仁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本府致力營造友善職場，積極推展員工協助方案，除設有諮詢專線及解憂信箱外，自 113 年起建置員工協助 LINE 官方帳號，同仁可即時掌握員工協助方案最新消息及提出諮詢申請，並提供七大議題之員工個人諮詢服務，內容涵蓋心理、法律、財務、醫療、工作、管理及友善職場等層面，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個別諮詢服務 263 人次、員工攜眷諮詢服務 2 人次及管理諮詢服務 1 人次、團體諮詢服務 2 場次及

關懷列車駐點服務 3 場次，平均滿意度為 94%，並持續與專業機構合作，提供各項諮詢服務。

2. 為加深本府所屬各機關職場心理健康觀念，主動策劃各項員工關懷友善促進措施，以營造健康職場，本府於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辦理「職場暴力預防」、「EAP 推廣及關懷技巧」、「危機個案之因應與協助」、「職場性騷擾防治」、「交通事故意外不 NG」、「靜心繪畫體驗坊—禪繞圖」、「愛的零距離—拉近各階段孩子的心」、「性平三法重點講座」、「職療配方—職涯規劃」、「離職與留任面談」、「瘦身營養學：用科學飲食邁向健康體態」、「解痛速效班—告別辦公室各種酸疼症狀」、「職場溝通與衝突管理」、「友善職場班—壓力調節與自我調適（第 2 梯次）」等 14 場次講座，總計培訓 1,247 人次，平均滿意度 92%，並將持續依同仁需求辦理各項員工協助議題講座。

四、給與業務

（一）完善退撫給與，關懷退休長者

1. 針對本府公務人員退休申請案，依限函請銓敘部審定，並覈實發放各項定期退撫給與，如月退休金、遺屬年金、三節慰問金、年終慰問金及年節照護金等；另為使具退休資格及意願者，瞭解相關退休法規權益及完善退休準備，業於 113 年 6 月間辦理 2 場次退休規劃講座課程，共計 135 人參加。
2. 由人事人員組成各區親善大使團，持續關懷本府所屬機關學校 80 歲以上高齡退休公教人員，藉由親善大團關懷退休長者身心健康及退休後之生活情形，並提供暖心禮品，讓其感受溫暖與祝福，113 年預計關懷人數為 1,407 人，關懷訪視活動業於 6 月份開始進行訪視，訂於 9 月底前執行完畢。

（二）充實多元福利，關心同仁健康

1. 為提供本府同仁多元福利，本府已與近 400 家商店（機構）簽署特約優惠方案（統計至 113 年 7 月底），提供餐飲、健康檢查、長期照護及托育等多種優惠；另本府人事處刻正協同相關局處共同推動設置本府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及托嬰中心，以營造友善育兒職場，提升職家平衡。

2. 為協助單身同仁擴展社交生活及配合提升婚育率之政策方向，本府於 113 年 5 月至 9 月規劃辦理 5 梯次未婚同仁聯誼活動，參加對象除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外，並開放全國公私立機關(學校)、本市金融、醫療機構及各科技工業園區內員工報名，以拓展市府同仁社交圈及情感交流。
3. 為提倡員工參加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本府目前輔導成立登山、舞蹈、瑜珈、桌球、羽球、太極拳、汾陽氣功、書法、游泳、壘球、舞蹈研究、排球等 12 個員工社團，提供同仁多元休閒活動選擇。
4. 為促進本府同仁身心健康，業於 113 年 7 月 18 日、19 日上午由專業醫療機構辦理 2 梯次「健康守門員」到府健康檢查活動，參加人數共計 325 人，將依整體健檢分析結果，預訂於 9 月辦理健康講座及一對一諮詢服務。又為增進本府同仁健康體魄，本府定期舉辦公教人員球類競賽，113 年 6 月 29 日已辦理公教人員羽球錦標賽，計約 1,700 人參與，另預訂於 113 年 9 月 14 日辦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是類運動活動均邀請本市市議會共同參與。

(三) 推動數位人事，提升服務效能

1. 為有效管控及追蹤本府各機關因公出國案件計畫審議與執行，以及掌握機關首長因公出國代理情形，本府人事處於 113 年規劃建置「因公派員出國計畫管控及職務代理系統」，期藉由作業的資訊化達到出國案件有效管控及節省人工作業時間、提升整體服務效能之目標。
2. 113 年另規劃於既有之「桃園市人事服務網系統」中新增建置「職缺維護子系統」、「人員到離職子系統」、「人員名錄系統」、及「本府各類績優人員票選系統」等 4 個子系統，期能快速掌握本府各機關職缺、到離職及人員名錄等人力概況，並提升各類績優人員票選作業之效能。

叁 拾、主計

主計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等 3 部分，其中歲計工作以預算編製為主，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以最經濟有效的方式分配有限財源；會計工作力求財務管理功能確實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詳實記錄，以了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督導各機關內部審核，以符合法令並減少浪費；至統計工作則在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之參據。前開歲計、會計、統計工作，具有相互為用的整體性，以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增進本府財務效能，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協助推動市政建設」為目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歲計業務

為應市政推動需要，114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刻正依據預算法、「114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14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等規定暨本府施政計畫等籌編中，將依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第 1 項規定之期限提請議會審議。

二、會計業務

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及決算法第 21 條規定，編造完成 112 年度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核，以明財務責任。其中總決算審定結果，歲入歲出相抵為歲計短絀 66.01 億元，較預算短絀減少 36.50 億元；至於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定結果，產生收支賸餘 164.61 億元。

三、公務統計業務

(一) 精進統計質量及資料發布

1. 為提升統計服務效能，本府各機關持續充實公務統計資料，並納入預告發布機制，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於網站發布 828 項統計資料，均即時編布最新資料，供各界查詢運用，以落實行政資訊公開原則。
2. 為提供研擬性別平等措施與政策之參據，本府各機關除按年滾動檢討性別統計指標外，亦定期更新現有指標，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 1,110 項性別統計指標，供各機關運用指標研擬性別分析，探討不同性別處境的差異。

(二) 應用統計資訊展現施政成果

1. 為提供生動有趣之統計資訊，從不同的角度解讀市政統計資料，賡續繪製「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將施政數據以圖像化的方式展現，供使用者迅速理解數據趨勢及關聯，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主計處網站已發布 12 個主題 50 項互動式統計圖，並不定期新增多樣化的主題項。
2. 定期發布「從數字看桃園」統計通報，藉直觀易懂之統計圖表，供各界輕鬆瞭解本市施政成果，並關注市政重要議題，連結政策意涵，不定期研提專題統計分析，供為機關業務規劃之參考，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府主計處共研編 6 篇，期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

四、經濟統計業務

(一) 自辦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樣本 1,500 戶，本府派員至各區訪查樣本 112 年家戶的人口組成及家庭設備、住宅概況與各項收入、支出概況資料，並於 112 年 4 月中旬完成資料登錄、審核及彙報事宜，預定於 9 月底發布 112 年統計結果，10 月底前完成本市調查報告，相關統計結果可供訂定本市最低生活費標準及各界參酌之用。

- ### (二) 配合中央常川辦理各項調查作業，按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約 1,800 戶、受僱員工薪資調查約 430 家、物價調查約 2,730 項次；按季辦理之 3 月及 6 月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各約 900 家；按半年辦理之 4 月汽車貨運調查 377 輛；按年辦理之 6 月至 7 月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約 380 家、8 月職類別薪資調查 927 家。

叁拾壹、政風

本府政風業務秉持「透明、公開、效率及清廉」之四大理念，以專業、主動、服務的精神，及「務實政風，精進求變」的工作原則，配合市政施政重點，透過友善科技的導入，於「防貪、反貪、維護、查處、稽核」之五大構面，推動各項廉政工作。在防貪面，深化法紀教育，強化風險內控，落實陽光法案；在反貪面，建構廉政平臺，公私跨域協力，拓展反貪網絡；在維護面，推廣透明廉能，掌握資安趨勢，妥辦專案維護，落實危安通報；在查處面，受理檢舉案件，積極發掘不法，端正政風風氣；在採購稽核面，落實稽核功能，創新分級管制，展現稽核成果。本府政風業務賡續以「預防、興利、服務」提供市民更好的公共服務，讓市民有感，達到「智慧城市，廉能共治」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政風防貪業務

（一）深化法紀教育，形塑清廉勤政

為強化公務員對相關法令的認識，達成便民利民、減少民怨及增加公益之目標，除向各界傳達本府行政透明與簡政便民之理念外，規劃結合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機構，利用各種適當時機或場合辦理員工法紀教育宣導，編撰防貪指引手冊，並於 113 年 9 月 23 日舉辦「校長廉政論壇」，以期增強各級學校採購廉政風險控管，確保本府人員執行職務能依法行政及廉潔自持，建構廉能清新之公務環境，達成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之施政目標。

（二）強化風險內控，增進行政效能

為機先發掘業務面潛存風險，協助機關風險內控，113 年度規劃辦理「桃園市政府相關工程機關暨區公所工程採購開口契約專案稽核」、「桃園市政府公務車維修保養及使用管理專案稽核」、「桃園市幼兒園公共安全暨幼生管理專案稽核」、「桃園市政府文化類補（捐）助專案稽核」及「桃園市勞工權益扶助案件補助款專案稽核」等 5 件專案稽核，針對稽核結果及所見缺失，就法規面、制度面與執行面研提具體可行策進作為，透過推動行政作業流程公開化與透明化，以強化風險業務之管控，並協助機關提升業務執行效率與效能。

（三）落實陽光法案，提升民眾信賴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公職人員對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迴

避制度之瞭解，本府訂定「陽光法案系列專精研習」實施計畫，113 年預計辦理 10 場次講習，持續鼓勵申報義務人採用財產申報授權制度，同時提醒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影響公權力之正當行使，落實陽光法案的實踐，並以推動行政作業流程之透明化措施，防止公職人員利用職權圖得不法利益，進而深化民眾對公務員執行職務的信賴及對本府施政之信任感。

二、政風反貪業務

（一）建構廉政平臺，落實公開透明

針對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持續推動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讓檢察、調查及廉政機關事前參與重大建設的辦理過程，並適時引入專業機關（如工程會）、外部專家學者及公民團體的參與，促進本府資訊公開透明，讓全民共同參與監督，享受完善施政建設時，亦維護廠商合理權益，使廠商能專心履約，同時也建構優質清廉公務環境，使公務員能勇於任事；迄今本府已推動「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統包工程案」、「捷運土地開發案」及「正光路警察宿舍公辦都市更新重建工程」廉政平臺，113 年度針對本府捷運工程局捷運綠線 GC04 標土建工程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展現本府對於公開透明、清廉施政之決心與目標，並共同營造一個安心、專心、優質且有尊嚴的公共工程環境，使重大工程得以如期、如質、無垢完工。

（二）公私跨域協力，倡議誠信治理

本府 113 年度成立「企業服務廉政平臺」，透過辦理企業深化交流方式，強化本府公私部門溝通管道，傾聽及蒐集企業反映意見，跨域協助企業解決廉政相關問題或疑慮，營造廉能優質投資環境，此外於 113 年 8 月 13 日舉辦「企業服務與誠信治理高峰論壇」及同年 10 月下旬舉辦企業誠信招商論壇，邀集專家、學者、企業廠商及本府各部門共同參與及交流，促成公私部門跨域合作，並協助企業落實誠信經營理念，防杜官商間的不當利益輸送，通力達成公開、透明、效率與清廉之核心價值，協助企業誠信治理解決問題，發揮公私協力創雙贏。

（三）拓展反貪網絡，厚植廉潔文化

為深化誠信教育與培養廉潔知能，本府於 113 年度進一步扎根校園廉潔誠信及品格教育，自學童扎根教育向上加強推廣至高中、大專學齡

層，辦理以高中職學生為對象之廉潔意象吉祥物徵稿比賽與廉潔營，為步入社會建立廉潔工作文化及廉潔家園理念預做準備，以期達成將廉潔誠信推廣及深化至全年齡層之目標，並賡續製作、推廣廉潔教育教材，例如：「熊好的桃花源」廉潔有聲繪本、「廉仔園工程」廉潔桌遊與廉政布袋戲等，教材中納入透明及清廉等概念，結合廉政志工利用重要活動場合設攤進行宣導互動，增進民眾與學童廉政相關知能，並傳達「廉能操守，誠信品格」意涵，以連結綿密的全民反貪網絡。

三、機關維護業務

(一) 推廣透明廉能，帶動良善治理

聯合國反貪腐公約(UNCAC)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第13點指出：「每年對公共機構進行廉潔評估，以激勵內部致力於追求更好的治理和建立良好的廉潔形象。」是以，本府政風處依據「113年透明品質獎輔導暨推廣計畫」，全程輔導本府民政局參加第2屆透明品質獎，申請書獲第1階段入選，並於113年8月26日完成第2階段實地評核。

(二) 掌握資安趨勢，善用 AI 科技

為協助各機關(構)強化資通安全管理機制，防範公務機密外洩，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本府政風處會同本府資訊科技局(現為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辦理府級資安稽核，另督同所屬46政風機構結合機關資訊單位，針對機關內核心及擁有大量個資之資訊系統辦理資訊使用管理稽核，期藉由事先檢查以發現潛在風險及分析洩密態樣，確保本府資訊使用之安全，落實透明效率之理念。

(三) 妥辦專案維護，發揮跨域合作

1. 「2025 台灣燈會在桃園」訂於114年2月12至23日在青埔地區展出，本府政風處負責展出燈具及展場保全工作，並投入政風人力編組，以公私協力，共同應處突發緊急狀況、通報危安事件、導引活動路線及維護展區設施設備安全等工作，確保活動順利，人員安全。
2. 113年度春安工作期間專案維護期間，本府市政大樓安全暨消防檢查由本府政風處、警察局、消防局及秘書處組成跨機關工作小組，於113年1月30日17時就反竊錄(聽)、消防及電器使用安全，逐樓檢查，檢查結果無發現異常情形。經本府政風處彙整本府各機關維護檢

查執行結果後，撰寫「本府暨所屬機關 113 年春節期間專案安全維護檢查執行結果報告」，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函發予本府所屬機關依報告內容賡續策進改善相關工作。

(四) 落實危安通報，厚實地區聯防

依「桃園市政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通報機關維護狀況流程」，督導所屬遇有機關危安狀況應第一時間掌握速報，同時持續瞭解後續處理情形，展現蒐報應處之效率；另以風險預警角度先期蒐報並掌握陳情請願事件預警情資，強化各政風機構與警、調間橫向聯繫，拓展跨域通報網絡，厚實地區聯防能量。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協處陳抗請願 13 案及機關安全事件 28 案，總計 41 案。

四、政風查處業務

(一) 受理檢舉案件，審慎實施查察

本府政風處暨各所屬政風機構受理檢舉案件 489 案，其中澄清結案件數計 217 案、行政處理計 244 案及機關政風資料計 28 案，期透過持續推動嚴謹周延的查處業務，獲得社會信任及機關肯定，建立杜絕貪腐的清廉組織文化。

(二) 積極發掘不法，強化肅貪機制

1. 本府政風處暨所屬各政風機構函送司法機關偵辦一般非法案件計 15 案。
2. 配合國家廉政政策及本府重大施政方針，由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各政風機構針對各機關易衍生風險業務，辦理「桃園市政府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與短期補習班及安親班稽查業務專案清查」、「桃園市政府租金補貼暨包租代管專案清查」、「113 年度桃園市廢棄物清除機構清除車輛專案清查」及「113 年度桃園市政府重大工程及設施設備檢修採購案專案清查」共計 4 案，以深入彙析機關業務職掌，機先導正行政違失，奠定本府清廉基石。

(三) 端正政風風氣，釐清行政責任

本府政風處暨所屬各政風機構就案件查處或專案清查過程發現機關人員涉有行政違失部分，移請業管單位檢討改進或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計 13 案，俾警惕本府同仁依法行政，逐年降低本府同仁涉及弊端違失案件，維護本府清廉形象。

五、採購稽核業務

(一) 落實稽核功能，優化採購環境

本府依規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之採購案件，處理主管機關交辦媒體或民意關切等案件，同時提供民眾及廠商異議檢舉管道，至7月止接獲反映18件(檢舉6件、陳情8件、異議2件、疑義2件)業依規妥為處理，並適時提醒權責機關釐清法規所賦予廠商救濟權利，俾利落實採購程序正義，以建構公開、公平之採購環境，維護政府機關辦理採購之清廉形象。

(二) 創新分級管制，強化督責機制

本府定期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彙報成果及管考資料，續依「桃園市政府採購稽核作業分級管制要點」進行案件分級管制，並就分級結果個別列管，加強篩案頻率及監督力道。本府113年度預計稽核374件，至7月止已篩選230件，均逐案編擬報告完成稽核作業，並函請受稽核機關針對缺失內容採行改正措施。

(三) 展現稽核成果，力爭優等佳績

「112年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結果」本府考評分數為96.63分，已連續19年獲得「優等」的佳績，顯示稽核執行成效受到中央主管機關的高度肯定，亦充分彰顯本府致力提升採購品質的用心與決心。

叁拾貳、智慧城鄉發展

為推動智慧科技在市政的全面運用，本府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透過「數位治理」、「智慧民生」、「智慧產業」及「數位培力」四大主軸整合市府內部資源並推動跨局處合作，除成立「智慧桃園推動會」推動智慧桃園政策外，並建置開放資料平台、資料共享平台及空間資訊圖台等，讓資源做跨機關有效的整合及運用；另擴展市民卡之優惠與行動服務及 1999 專線優化精進等，致力推動都市智慧科技發展，並提升本府在科技治理應用和市政服務品質。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強化在地永續，深化城際合作

(一) 精進施政品質邁向永續城市

透過執行並出版本市自願檢視報告 (VLR)，強化本府施政方針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之關聯性。於 113 年 7 月召開永續發展工作會議，彙整各機關計 325 項施政計畫及檢討 89 項評估指標之執行成效，並於本府 113 年第 1 次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報告 SDGs 跨機關推動成果。

(二) 落實公民參與實現城市共榮

本府 113 年度以「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4 大願景為施政主軸，扣合產業、交通、建設、永續、智慧、觀光文化等 6 大領域，鼓勵本府各機關以跨域合作方式，研提符合 SDGs 之公民參與議題。總共徵得 43 案，經審查結果計有 16 案入圍，由本府智發會安排輔導團隊輔導機關妥適規劃整體流程並逐步推動，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召開 5 場次輔導會議，預計於 11 月辦理評審會議獎勵辦理績效優良之機關。

(三) 城市合作共同發展

透過基北北桃四市合作交流平臺積極研商交通、觀光、社福、文教、都會、產業、環境及災防等合作議題，促進共同生活圈的合作與共好。本平臺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召開市長層級會議聚焦討論氣候變遷因應對策及完善社會安全網絡作為、7 月 11 日副市長層級會議檢視合作成果。平臺成立迄今共計 120 項合作案，截至 113 年上半年計完成 57 項合作案，目前有 63 項合作案密切合作中。

二、加強管考落實計畫推動

(一) 管制與檢討重大建設計畫辦理進度

本府重大建設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計列管 281 案，為強化進度管控，由秘書長定期主持重大建設進度管制會議，針對工程各階段進度落後 3 個月以上、可能影響中央補助款請領等計畫，檢討落後原因，協助排除問題並趨趕工程進度，亦督促機關每月召開會議檢討及改善工程進度，並由施工查核小組輔導，提升工程品質。

(二) 列管議會案件辦理

為敦促本府各機關對議員質詢案件及議會議決案件如期辦理完成，針對上述案件進行列管。列管案件共計 6,880 案，其中施政報告 164 案、工作報告 4,437 案、總質詢 969 案及議決案 1,310 案，各機關皆已函復議員。檢討逾期函復或作業品質不佳情形，針對漏未登錄案件請各機關落實立案登錄，確認所有議員質詢事項皆已確實回應。

(三) 展現重要施政成果

「桃園施政成果資訊網」將市民關心的政策分 8 大面向呈現，包含道路與交通、科技與生活、經濟與就業、福利與照顧、醫療衛生與安全、教育、觀光休閒與文化、環保與永續等。另外也挑選市民關注的重大建設，包含停車場、社會住宅、運動中心、圖書館等 8 大類型，透過簡潔易懂的圖示，揭露本府建設進度。截至 113 年 7 月止共有 170 項政策成果及 332 項重大建設進度，近期重要成果包含好孕專車受理申請、桃園兒童美術館營運、「楊梅一號」社會住宅入住、八德轉運站啟用、桃園 YouBike2.0 升級計畫等，持續充實網站內容，方便民眾快速瞭解本市施政成果。

(四) 追蹤工程體檢後續事項

1. 有關建立廠商履歷部分，本府已修訂「桃園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作業要點」，「桃園市政府投標廠商工程履約績效納入評選審查及工程管理機制作業方案」，於 113 年 7 月 1 日施行，廠商履歷平台亦同時上線完整功能供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使用。
2. 有關增加審查機制及施工階段偵錯檢核部分，已擬定「強化本府公共工程設計審查機制」(草案)，並召開多次會議研商，針對審查標的、審查費用、委託審查機構資格、審查項目等予以討論。113 年

7 月再邀集相關審查機構，提供本機制適用標的之建議，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前訂定審查機制。

三、強化基礎建設與資訊安全

(一) 基礎建設建置

1. 機房空調及電力改善

為達到綠能機房目標，今年度進行現有機房之空調設備汰換、改善冷熱通道設置，加強機房冷房效率，有效降低電力損耗。在電力改善部分，現已完成機房發電機汰換作業，於緊急時可供應穩定之電力，達成資訊服務不中斷目標。

2. 整併本府所屬戶政事務所對外網路線路（向上集中）

配合行政院資訊資源向上集中與整合運用政策，持續整併各機關網域及網路架構。去(112)年度整併本府所屬 7 區戶政事務所對外線路及網域，113 年度賡續完成剩餘 6 區戶政事務所整併作業；除網路線路整併外，同步提升對外及對內網路頻寬，有效改善網路服務品質，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資安防禦縱深。

3. 建置異地備援/備份系統

113 年 6 月已完成超融合架構之虛擬化平台建置，並持續進行現有重要業務系統移轉或建置，包含公務雲系統、罰鍰規費管理系統、市政視覺化系統、卡片管理系統、線上繳費系統、桃園智慧人力系統等，預計於年底完成。完成後將可於本地及異地同步進行備份，提高系統服務的可用性，減少應用系統及網站中斷時間與次數，進而實現綠色韌性機房之目標。

4. iTaiwan/iTaoyuan

為使各年齡層民眾能在本市戶外及室內場所獲得免費無線上網服務，享受行動生活便利性，本市建置有 731 個無線上網服務熱點(智發會建置 155 個、市府其他機關建置 270 個及中央機關提供 306 個)，持續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 強化資安整備

1. 構建多層次資安防禦機制

面對不斷變革的網路駭客攻擊手法，傳統防毒軟體已無法滿足資訊安全需求。為確保內外部在面對惡意威脅和未經授權的存取威脅時仍能保持安全，本府持續強化資訊安全措施，構建多層次防禦機制：

- (1) 強化本府核心網路，包括防火牆和入侵防禦系統（IPS），經由主動監控異常流量和惡意駭客行為，實施即時入侵防護及流量限縮管制。一旦偵測到不尋常的流量、封包或網路攻擊活動，透過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通知網路管理人員，並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
- (2) 為提升本府資訊服務品質及強化資安防護能量，將持續整併網域個人電腦及機房系統主機佈建端點防護（EDR）及弱點通報系統機制（VANS）。截至 113 年 7 月止，本府已導入 EDR 機關數量為 63 個、布建數量達 9,090 台；另本府資安責任等級 B、C 級機關，均已完成 VANS 機制之導入，安裝數量達 9,500 台，透過端點防護（EDR）及弱點通報系統機制（VANS），強化資訊資產與弱點管理，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之資產盤點與風險評估應辦事項。
- (3) 部署桃竹竹苗資安情資共享機制，透過介接「國家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N-ISAC）」，達成資訊安全情資之高效管理及實現跨領域資訊安全情資的橫向合作，即時提供本府所屬機關最新資安情資，確保全方位的資訊安全聯合防禦目標。截至 113 年 7 月止，本府桃竹竹苗資安情資中心分享情資共 1,467 筆。
- (4) 辦理本府各資訊系統弱點掃描、滲透測試、原始碼檢測等技術性檢測作業，遇有風險漏洞限期完成修補，確保系統資料安全及服務不中斷。

2. 辦理資通安全稽核

- (1) 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規定，針對本府各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進行分級。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本府共有 6 個 B 級機關、60 個 C 級機關、326 個 D 級機關及 5 個 E 級機關。各機關皆依據不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針對管理面、技術面、認知與訓練應辦事項落實辦理。
- (2) 為因應對應法遵要求或規範，並考量本府 B 級機關涉及區域性民眾服務或跨機關共用資通系統之維運、C 級機關具有自行或委外

建置、開發或維運之資通系統，每年針對 B、C 級機關辦理資通安全書面及實地稽核作業，瞭解各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資安責任等級應辦事項辦理情形，並提供機關稽核發現事項及矯正處理措施，納入下次稽核重點確認矯正有效性。並於每年資通安全長會議中列管、檢討各機關稽核矯正處理措施進度，以強化本府各機關資安防護能力。

- (3) 為確認廠商受託業務相關程序及系統開發環境之資通安全管理措施與制度實施情形，本府針對資通系統委外廠商，每年辦理資通系統委外廠商稽核，請廠商確實依據稽核報告提出矯正處理措施，並進行改善。

3. 精進資安治理

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應辦事項規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 級公務機關應於每年辦理 1 次資安治理評估作業。本府計有 6 個 B 級機關，每年皆依規定辦理資安治理評估作業，並聘請專業資安顧問協助提升資安治理，後續本府亦將透過定期稽核方式，輔以不定期管考，持續精進資安治理。

(三) 市府共通網站管理維運平台

1. 113 年度持續升級平台底層架構，並導入雲端備援服務，提高資訊服務韌性和可靠性，同時定期進行資安檢測提升系統品質，讓使用者有更安全、便利的後台管理功能和各種系統模組。除降低維護及學習成本外，更可提升本府各機關網站的管理和維護效能。
2. 統計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網頁瀏覽量總計 1,601 萬次、平均每月約為 266 萬 8,000 次。

四、推動市政數位化、行動化與智慧化

(一) 建置本市資料共享平台

1. 為推動智慧應用創新服務，充分運用各種數位科技，提高市政治理效率及應用價值，避免資源重複投資，本府建置資料共享平台，藉此串聯市府既有數據資源，推動跨局處的資料共享，提高數據應用的價值及範圍、提升數位治理綜效。
2. 本府已制定資料治理要點，規範府內資料提供、申請、審核、維護等共享及管理面原則，作為本府推動資料治理及資料應用之準據。

（二）建置市政儀表板

1. 本府建置市政儀表板，將市政數據指標化、視覺化，使本府各機關可即時掌握施政表現，強化各機關目標管理能力，提升整體施政效能，透過數據治理驅動城市轉型。
2. 現階段針對 200 項施政指標、SDGs 指標、機關績效等主題整合規劃呈現方式及定義資料典，整合不同資料源之資料於儀表板呈現，以利檢視各項市政數據，即時掌握桃園發展現況及未來趨勢。

（三）持續開放資料及強化資料品質

1. 全府開放資料集整併、清理作業已完竣，大幅提升資料品質及民眾查找相關資料之便利性。
2. 本府資料開放平臺重建工程刻正進行中，預定今年底完竣後將取代舊有系統正式上線營運。
3. 執行本府開放資料評鑑獎勵計畫，以提升本府開放資料之總體品質與應用價值。

（四）強化桃園市空間資訊圖台

1. 「桃園市空間資訊圖台」整合本府各機關相關空間圖資與具有空間參考資訊之業務資料，透過 GIS 技術，提供圖層套疊、基本測量、環域分析等功能，以地圖視覺化方式檢視市政業務各項參考資訊，支援本府地理層面之施政決策分析應用。
2. 為擴大「桃園市空間資訊圖台」使用效益，增進空間決策分析之品質，確保符合圖資時效性，本府於 3 月至 4 月間，重新訪談及盤點府內各機關之圖資，並以最新版圖資檔案或服務介接方式更新相關圖資。目前已將圖資以業務主題及應用情境進行分類，以利搜尋，促進各機關間之圖資交流與分享；另已於圖台開發主題畫布及地圖輸出等友善功能，便利府內同仁業務運用。
3. 本府已建置市政建設智慧選址系統，針對如市民活動中心選址、校園總量管制示警等公共建設議題，透過 GIS 進行空間分析，輔助市政治理及決策，客觀評估建設之必要性及合適區位，合理分配公共資源。

五、強化共用性資訊系統維運管理與建置

(一) 強化公文管理整合系統

持續強化公文管理整合系統相關功能：

1. 完成公文急件標註功能：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府層公文可於待核判公文清單中進行標註，俾利提升急件公文處理時效。
2. 調整工商系統整合檔案匯入格式：因應經濟部全國商業登記資訊系統之公文介面資料轉出之編碼需求，已於 113 年 7 月調整工商系統整合匯入格式由編碼 Big5 改為 UTF-8。

(二) 罰鍰規費提供一站式多元查繳服務

依據罰鍰案件管理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整合共 203 項罰鍰法令及 199 項規費業務之項目開立與繳納功能，使用機關計 75 個，使用一站式多元查繳服務之業務承辦人員總計共 1,906 人。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開立規費案件數總計共 11 萬 2,022 件，開立罰鍰案件數總計共 6,911 件。

(三) 完善市政資料庫查詢系統

強化本府市政資料庫查詢系統，提供免檢附戶籍謄本、土地登記簿謄本、建築物登記簿謄本等便民服務，目前使用機關計 79 個，系統使用人數約 1,876 人。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查詢案件數為 41 萬 6,070 件，大幅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四) 強化市民卡卡務系統服務

1. 為便利民眾申辦市民卡，本系統提供線上申辦服務，透過自然人憑證、行動自然人憑證、多因子身分認證(身份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等認證機制，民眾即可於市民卡線上申辦系統進行線上申辦作業。
2. 卡務系統結合各局處整合資源及服務，共同推動多項桃園市民福利，除交通局大眾運輸補貼服務、教育局學生證服務、衛生局幼兒預防接種時程、文化局藝文活動贈點兌獎服務、社會局社福點數搭程愛心計程車、「桃園運動卡計畫」於特約運動場館享有課程及門票優惠、本市圖書館借書證等服務外，113 年起體育局全新推敬老愛心卡加值回饋福利政策，擴大鼓勵長者市民參與各項體育活動。
3. 截至 113 年 7 月底發行張數約 194 萬張，較去年同期增加 4%，截至 113 年 6 月底累計使用次數逾 7 億 7,507 萬次，較去年同期增加 4%。

(五) 整合差勤管理系統

本系統提供本府各局處同仁申辦差勤相關作業使用，系統平台整合出

差、請假、排班、加班相關申請及加班與差旅等相關費用請領功能，使用機關計 95 個，系統使用人數約 1 萬 600 人次。

六、推動需求導向的便民服務

(一) 優化桃園網路 e 指通及場地租借系統

「桃園網路 e 指通」系統彙整超過 700 多項申辦項目，民眾可透過本系統瞭解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是人民申請案件的知識庫兼入口站。另為擴大使用性，後續將整合桃園網路 e 指通、場地租借、長青學苑、跨區服務網、福利智慧雲及多元繳費等 6 大系統，以一網通網網通的構想，整合為單一平台，打造一站式服務。截至今(113)年 8 月配合民政局規劃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服務已開放約 20%，目標今年底開放 30% 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讓未來更多活動中心的租借更加公開透明。

(二) 福利智慧雲維運與推廣

桃園福利智慧雲系統提供民眾一覽本府眾多福利補助項目，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平均每月瀏覽數約 9,111 次。各機關定期同步更新福利項目，其中包含民眾經常查詢之福利項目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愛心計程車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乘車優惠補助、桃園市孕婦乘車補助計畫等，以提供民眾更多福利資訊。

(三) 整合式陳情列管暨知識管理

1. 「整合式陳情列管暨知識管理系統」整合市長信箱、機關陳情、1999 市民陳情專線等多元管道登錄陳情案件，進行流程統管派案追蹤。今年度針對系統架構提升可用性、資安管控增強防護、流程服務進行優化加快處理效率、跨系統串接整合擴大服務範圍。
2. 每日傳送各機關市政信箱陳情案件即期案件，提醒機關儘速辦理結案。自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止逾期案件共計 54 件，平均每月 9 件；相較於 112 年同期逾期案件 164 件，每月平均 27.3 件，案件逾期比率已大幅下降，有效提升市政信箱陳情案件辦理之行政效率。

(四) 規劃市民卡虛實整合

1. 規劃實體市民卡與數位市民碼之歸戶整合，進行實體市民卡、會員集點機制及特約商店整併，同時進行市政服務數位化，將不同的市政服務整合至同一平台上。並依據不同會員族群提供客製化服務，除節省

民眾查找時間外，還可主動推播客製化訊息及紅利回饋，提升民眾服務滿意度。

2. 將市政服務透過點章券平台，結合民眾食衣住行育樂醫等相關應用，同時以會員經濟回饋點數，提高民眾市政參與感，後續亦可搭配數據分析，進行相關政策評估及改進機制。
3. 規劃以市民卡 2.0APP 整合為市府各局處 APP 的共同平台，將盤點本府各局處與民生相關服務後，依據系統使用次數、民生議題相關性及系統介接可行性等因素，評估其優先順序後分階段導入市民卡 2.0，以提升服務品質。

七、精進民眾與市府溝通管道

(一) 持續精進 1999 話務服務

1999 專線為市民反映市政意見的首要窗口，提供市民最優質服務並不斷強化服務效能及內容。除評估導入相關日趨成熟的應用技術以提升話務服務效率外，自 112 年 9 月 23 日起，本市的 1999 專線新增了越南語和印尼語轉接服務，以滿足本市東南亞新住民的市政諮詢需求。透過這項服務，新住民和外籍移工朋友如有關於新住民照顧、輔導、福利措施或外籍移工的問題，只需撥打 1999 專線並轉接相應的代碼，即可與婦幼局或勞動局專人使用母語進行市政業務諮詢，並享有 10 分鐘免費通話服務。

(二) 24 小時市民諮詢智能客服

1. 桃園智能客服提供全天不停歇的線上市政諮詢服務，讓市民隨時隨地都能獲得市政資訊。市民可以使用文字輸入，經由系統自動分析後提供答復服務。
2. 智能客服將持續不斷精進題庫內容，並根據本府推出之活動更新資訊與重大政策，例如市民卡申辦、桃園近期觀光活動資訊以及 TPASS 月票等，民眾均可透過智能客服進行桃園市政諮詢。

(三) 重視民眾需求提升回應效率

本府 1999 專線及市政信箱接獲造成民眾生命危險、影響民眾身體健康、暴力威脅事件、涉及婦幼及學童、民生需求中斷等緊急案件，均立即要求各機關儘速於 1 小時內致電陳情人關懷了解案情及主動積極處理。

(四) 新進公務員 1999 上線值機

本府在今(113)年7月全國首創「新進公務員1999值機計畫」，目的是強化新進人員的同理心，提升其政策制定的精確性與有效性。該計畫安排新進人員至1999市民服務專線話務中心進行為期4周的實地值機訓練，使其能更深入了解市民需求及關注議題，並增強其解決問題的能力，未來將更能提供貼近民意的服務。

此項計畫是市府在公務人員培訓上的創新，讓新進人員有機會直接接觸市民，了解最真實的需求，並成為未來市政優化的重要種子，促使公務員站在市民的角度思考問題，制定更符合民意的政策。

八、分析探討民眾關注議題

(一) 追蹤分析民眾關心議題

1. 為使各機關了解民眾進線1999最關切的議題項目及各項機關政策執行效果，每週統計1999專線民眾常見諮詢內容及陳情議題，並彙整連續4週民眾諮詢及陳情次數居前五名項目之問題，請各權責機關進一步分析問題成因、研擬解決方案，並持續列管追蹤。
2. 依據113年2月至7月資料顯示，「公車問題及站牌、候車亭設施管理」、「占用道路、騎樓及人行道項目」及「髒亂點查報」等項目仍為民眾最常關心之議題；捕蜂、抓蛇項目因夏季因素也躍升為民眾最常關心之議題；公寓大廈管理問題因0403地震因素，居於民眾最常關心之議題第五名。本府將持續關注民眾關切議題，並每週提供統計表供機關後續制定政策參考。

(二) 辦理服務稽核調查

為使本府各級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維持良好服務品質，提升市府整體形象，特別委託專業稽核人員進行稽核，不事先通知機關，以市民的角度進行秘密稽查並詳實記錄。113年度辦理實地稽查60個機關、電話考核100個機關及市政信箱結案複查150案，並針對稽核結果、回饋意見以及各機關共同性缺失，將納入年度教育訓練的課程重點，並依規定獎勵年度的績優機關，肯定基層同仁的努力成果。

九、激勵變革創新以發展智慧城市

(一) 激勵市政創新

為激勵本府機關同仁運用創意，敢於打破限制，形塑創新組織文化，113年度以「你可以改變桃園」為主題舉辦創新提案競賽，徵件期間為7月15日至9月30日。今年增加「公私協力組」，請機關同仁與

學校、新創企業或非營利組織等民間組織或個人合作，共同發現城市發展及業務問題，一起提出創新方法及對應策略，促進公私協力，推動市政創新。

(二) 智慧城鄉實地試驗

為推動跨區域與跨領域合作發展數位創新應用，促成公私場域作為智慧創新應用與營運模式之實證環境，本府與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合作，以「智慧運輸便利生活」、「農林漁牧數位轉型」、「智慧照護健康促進」及「城市數位韌性治理」等4大面向作為徵案主軸，經數位產業署審查核定補助計畫共計3案(112年至113年)，包括：桃園新竹生成式AI暨自動化平臺建置計畫(產業署補助1,700萬元，廠商自籌3,100萬元)、廣告合規檢測智慧化服務暨場域驗證計畫(產業署補助760萬元，廠商自籌1,240萬元)、行動信令導入碳排分析應用於智慧城市治理(產業署補助2,200萬元，廠商自籌3,800萬元)等案，共計1億2,800萬元。

(三) 推動智慧桃園

1. 本府為推動智慧桃園政策，成立「智慧桃園推動會」，透過會議討論，提升專案品質，整合、媒合資源及擴大應用，自113年2月至7月，共計辦理19場工作會議，對應成果擇例說明如下：

(1) 促進局處合作，發揮綜效：

如「救護一路通」，整合消防局「救護車即時資訊」與交通局「交通號誌控制平臺」，提升救護車行駛速率、降低車流壅塞引發之延滯及通行時間。「AI靜桃計畫」，警察局與環保局跨局處合作，於警用機車加裝AI辨識設備，利用日常巡邏，辨識改裝排氣管，並提供環保局查證，改善噪音問題。「施工場域智慧安檢」，勞動局與工務局合作，透過AI影像辨識工作人員與工地現場是否符合安檢規定，以確保工地安全。

(2) 擴大AI應用，提升市府效能：

在健康、安全部分，如衛生局引入「AI輔助判圖系統」，以智慧科技協助醫生進行肺癌篩檢的辨識，以促進市民的健康與福祉。警察局首創「AI巡防系統」，即時比對車牌號碼找尋贓車、失竊車甚至歹徒作案車輛，今年行動車更從警車延伸至警用機車，加強機動性與準確度，讓市民生活更安全、更有保障。「桃園市道

路養護資訊管理平臺」工務局利用 AI 辨識道路坑洞，也獲得「202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的肯定。

在環保、永續部分，如「AI 水色辨識系統」，環保局運用機器視覺監控汙染熱區，當河川顏色出現異常，即可立刻派員稽查。「AI 施工揚塵智慧灑水管理系統」，運用 AI 辨識營造工程揚塵情形，自動化灑水，以減少揚塵。「AI 科技執法取締亂丟垃圾示範計畫」，藉由 AI 科技執法，取締亂丟垃圾者，培養市民守法與愛護環境的觀念，達到市容美觀整潔目標。「智慧公廁示範計畫」，透過 AI/IoT 判別清潔及耗材添加頻率，按需求維護，節省人力及維護成本。

(3) 運用智慧服務，打造便民服務：

如「桃園市租賃市場透明化平臺」，由住宅發展處建構租賃資料庫，促進租賃市場資訊透明化，讓民眾找房，更便利、多元且快速。「市民卡 2.0」，推動市民卡數位版，整合民眾所需之市政訊息、活動、福利及申辦服務等功能，讓市民卡功能更多元且更便民。「桃園市社會住宅智慧營運管理 BIM 數據分析平台」，提供更智慧的管理及服務，亦獲得「第 20 屆金圖獎」肯定。

(4) 強化數據治理，提升決策品質：

如「市政大數據共享平臺」，善用資料與數位新興科技，加強施政效能及決策品質，並蒐集府內外數據，強化管理，提升資料品質，進而促進資源共享及加值應用。「智慧建管資訊圖臺示範計畫」，透過數位城市模型與套繪、建築管理資料庫的關聯串接、實驗應用建築履歷管理及建物安全管理功能等，增進視覺化之直覺資訊管理模式。「智慧水情兵棋圖台」布建 800 個多元感測器，提供災前示警、災中應變資訊外，更提供災後數據分析，作為工程治理之重要參據。

2. 本府積極鼓勵各局處用智慧解決市政問題，以提升行政效能，113 年迄今已有 8 個專案獲得國、內外智慧城市相關獎項，包括「202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第 20 屆金圖獎」、「智慧 20 年度大獎(Smart 20 Awards)」及「2024 亞太資通訊科技應用獎(ASOCIO DX Award)」等。

3. 本府積極鼓勵各局處用智慧解決市政問題，以提升行政效能，113年迄今已有6個專案獲得國、內外智慧城市相關獎項，包括「2024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第20屆金圖獎」及「智慧20年度大獎(Smart 20 Awards)」等。
4. 為提升同仁數位創新應用能力，本府「智慧桃園學院」以人工智慧、元宇宙及數位思維等主題辦理課程講座及實作工作坊。自113年2月至7月，辦理9場實作工作坊，共計203人次完成參訓。
5. 為呈現本府推動智慧創新及AI科技應用之特色與亮點，113年3月19日至22日於臺北「2024智慧城市展」，以「智匯桃園 AI For ALL」為主題，展出各局處推動「智慧桃園」24項計畫成果，活動4天內超過2萬人次參與，並有嘉義、臺中及臺北等縣市政府交流參訪，展出期間更有來自美國、歐洲、中南美洲及東亞等18國外賓蒞臨參觀。ICF主席暨聯合創辦人 John Jung 等4人更於3月25日率團至本市交流智慧城市議題。

叁拾叁、航空城公司

桃園航空城位於亞太地區關鍵位置，扮演著臺灣連接全球的門戶角色。航空城公司將持續完善國際級城市所必備之發展條件，吸引國、內外龍頭企業投資桃園，帶動產業群聚，促進國際商務貿易與地方經濟繁榮為目標努力。

航空城為國家旗艦型經濟建設計畫，將推動桃園成為下一波引領臺灣經濟發展的巨大引擎。為使航空城市政議題開發及未來管理效益最大化，公司作為履約管理窗口，將提供一站式售後服務，協助廠商建廠各項需求，讓企業得以打造心目中理想的產業發展基地。

航空城公司自 112 年起，執行優先產專區七處基地 8 家廠商履約管理作業。廠商申請建造執照至取得使用執照，期程約需 3 至 5 年，現階段主要服務包含用地點交、用水計畫申請、都市設計審議、環境影響評估、交通影響評估、滯洪池議題等 30 多項業務諮詢與協處，另涉及中央、地方跨局處與公用事業機構業務，協助本府共同建構友善投資環境。本府經發局刻正公告 I 基地標售，今年 8 月截止投標，未來標售後亦由航空城公司進行履約管理服務。

配合行政院「亞洲·矽谷」計畫，將擇定以機場捷運 A19 站旁第二種產業專用區作為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以整合人工智慧物聯網等高科技創新能量，聚焦智慧科技創新應用及智慧城市解決方案研發，帶動產業轉型升級並提升國際競爭力，打造桃園市成為亞太創新關鍵樞紐，國際人才交流之重要舞台。

為確保土地資源開發價值極大化，及兼顧未來 10 年、20 年後城市發展，亞矽創研中心基地開發方式將以都市計畫角度與整體區域發展為目標，期盼藉由民間資金和資源之引進，以公私協力模式推動區域發展，吸引更多創新產業及人才進駐，落實亞洲新矽谷政策目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航空城優先產專區履約管理作業

航空城公司透過月會、季會及專案會議即時追蹤廠商建廠進度，辦理現地會勘、預點交作業，實際清點所有基地現況。透過專案會議討論、跨局處協調等機制，逐一排除廠商問題，包含鄰房越界、排水問題、工程作業進度等。自 112 年底至 113 年上半年已完成各基地點交作業，並通知廠商繳納土地點交第三期款項。

(一) 協助廠商依開發計畫加速建廠作業

航空城公司將持續依土地標售案契約進行履約管理服務，落實本府與

各基地得標廠商契約之執行，主要業務包含以下：

1. 辦理履約管理作業(含列管得標廠商是否依土地開發計畫書執行建廠計畫等事項)。
2. 協助土地開發計畫書審查。
3. 協助用地點交作業。
4. 設立服務窗口提供得標廠商有關都市計畫、稅務、建築管理、環境影響評估、出流管制計畫等洽詢及提供相關資訊服務。
5. 協助本府相關局處辦理標售相關作業(含拜會潛在廠商、招商說明會等)。
6. 標售及履約糾紛處理。
7. 辦理用地點交前之標售土地管理作業，如除草、排除占用、廢棄物清除等。

(二) 單一窗口即時協處履約事項

航空城優產區得標廠商履行其興建計畫，涉及建築、環評、工程、法律、會計、都計、用水用電等申請或審查作業，涉及跨局處、公用事業、中央主管官署之管轄事項，航空城公司作為機關與廠商溝通之重要橋樑，統整廠商問題並聯繫權責單位，委託業界專業顧問協助及提供意見，優化行政作業流程，加速整體履約作業與溝通效率。得標廠商對公司積極性、服務品質、整體滿意度高，未來公司將持續精進專業能力，即時協處廠商課題或需求，優化履約管理服務品質。

(三) 盤點營運發展主軸，掌握廠商建廠期程

廠商取得土地使用權同意書後即開始進行建廠申請審查相關作業，包含交通影響評估、都市設計審議及建造執照申請作業，以能及早建設並營運。廠商營運主軸與建廠進度如下：

優產區基地 得標廠商	定位規劃	期程
A 基地 中華貿易	國際物流中心及智慧廠辦，發展第三方物流，已進行相關審查作業	預計114年開工
B 基地 大樹醫藥	倉儲物流基地，開拓藥局以外的零售服務產業，已進行相關審查作業	預計114年開工
B 基地 督洋生技	倉儲物流基地，建立垂直整合健康家電第一品牌，已進行相關審查作業	預計114年開工

C 基地 健策精密	發展機電整合數位化及智慧核心技術生產基地，已取得建造執照	預計 113 年第四季開工
D 基地 力歐新能源	發展 RFID 車輛識別之智慧車牌生態系創新基地，準備相關審查資料	預計 114 年開工
E 基地 藥華醫藥	打造藥品加工製造及研發中心，準備相關審查資料	預計 115 年開工
G 基地 星宇航空	開發航空服務關聯產業，打造星宇航空總部園區，準備相關審查資料	預計 115 年開工
H 基地 統一超商	桃園航空城國際智慧物流園區，已取得建造執照	預計 113 年第四季開工

(四) 未來園區管理服務優化及智慧治理

因應未來多元產業進駐航空城，航空城公司針對優先產專區廠商進行前期需求盤點，掌握企業未來營運主軸、基礎設施需求、智慧化應用範疇及進駐後生活服務等面向建議。後續將配合上位政策，擬定先進技術和管理方法，提升航空城產業園區運營效率和服務質量，實現智慧化管理目標，管理服務面向包含：

1. 水資源及能源管理系統。
2. 汙水、廢棄物、垃圾處理等環境維護。
3. 公共設施、滯洪池維護等園區管理服務。
4. 節能規劃、再生能源、碳盤查管理等服務。

二、亞矽 IoT 展廳維護及未來營運規劃

(一) 世界館係由航空城公司無償提供土地供客家事務局興建，112 年 10 月世客博閉幕後，本府以展廳作價投資航空城公司，在移轉產權前，由航空城公司代辦維運管理。客家事務局已於 6 月中旬報請桃園市議會通過世界館作價投資事宜，7 月底獲行政院同意核備，將依價格審議委員會決議，雙方辦理產權移轉作業。

(二) 關於展廳未來規劃運用，本府以滿足市民需求為優先考量，擬結合 5G、AIoT 等虛實整合的數位創新示範出發，提供市民們多元學習與創新科技體驗的空間，故決議將亞矽 IoT 展廳交由總圖及智發會分別規劃營運，待啟用後，由航空城公司收取展廳基本維護管理費用。

三、亞矽創研中心暨 A19 周邊土地開發定位及招商

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計畫工程暫停、計畫不停。現正積極辦理亞矽創研中心基地暨 A19 站周邊開發規劃案，目標在於結合區內重要建設及

各項機能優勢，帶動產業發展，將土地價值利用極大化、打造青埔成為航空城先導城市。預期在今年年底完成招商開發策略，再依據空間規劃所需面臨的議題內容規劃後續招商期程。

(一) 辦理「亞矽創研中心暨周邊土地開發定位及招商委託專業服務案」

為提升青埔特區整體繁榮，將以城市總體規劃和城市設計為研究角度，結合區內重要建設及各項機能優勢，整合亞矽創研中心基地與機場捷運 A19 站周邊重要建設之能量，研擬亞矽創研中心(第二種產專區)、國際觀光旅館(住宅區)、停車基地(停車場用地)之最佳開發模式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全球校區(文教用地)發展規劃與招商建議。

本案將盤點亞矽創研中心、機場捷運 A19 站周邊區域、青埔特區、大桃園、以及北臺灣科技廊帶之產業發展趨勢，梳理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驅動引力，結合亞矽創研中心基地與 A19 周邊區域條件優勢，借鏡國際成功案例的開發與發展經驗，從產業創新導向或國際社區導向等不同發展模式，研擬本計畫最適發展產業與產品定位，例如科創辦公、培訓中心、品牌酒店、國際醫療、國際教育與育成中心等方向。

未來將透過空間規劃方式促進地區整合發展，打造清晰的新空間廊帶，串聯分散基地，利用新建築打造具特色主題的空間節點，以營造街區融入周邊生活鄰里之特色空間產業聚落。

(二) 引進民間資源創造中長期獲利契機

本計畫涉及多宗土地，且土地使用分區不同，各有其開發定位及發展目標，為兼顧整體發展願景、市府及投資人利益，將依據不同基地最適發展產業與產品定位、財務可行性、投資人意願，分別就公私協力合作可能模式(設定地上權、BOT、合作開發...等)進行分析評估，並考量採用單一招商或整合性招商方式辦理。預期在今年第四季完成招商開發策略，再依據空間規劃所需面臨的議題內容規劃後續招商期程。

四、客戶開發與關係維護，持續辦理產官學研交流活動

為了解客戶需求，連結產業動態，收集產業對招商的看法，以及智慧產業園區營運方案等相關資訊，辦理以下參訪及交流座談活動：

(一) 為了解廠商的產業規劃及營運態樣，提供更好的履約服務，辦理參訪星宇航空桃園運籌中心、統一公司速達台中轉運中心。參訪桃園機場公司，就航空城、機場園區開發進度進行交流，對相關產業在開發過

程中所需的配套措施交換意見，作為日後招商之參考。

- (二) 為探討產業趨勢與轉型目標，拜訪迪伸電子、元太科技、水力淨、領濤新創公司、桃園市 AI 茶產業發展協會等企業團體；另宣傳航空城計畫及履約管理作業經驗交流，與台南市政府經發局及台南沙崙綠色智慧科學城園區辦理智慧園區案例及產業園區管理交流座談會。
- (三) 對外導覽航空城開發進度、招商規劃、智慧城市應用的案例，勾勒出未來的智慧城市願景。接待產業協會與團體，包括航空城發展協會、國際扶輪社 3502 地區第 11 分區、中華民國青商總會、五楊聯誼社、桃園中小企業協會等團體。

叁拾肆、捷運公司

桃捷公司以「達成機場捷運永續經營，成為大眾捷運系統世界典範」為願景，並以「提供安全、可靠、優質的捷運服務」為使命，用心打造專業、科技、效率、熱情的捷運專業營運團隊，以加強行銷宣傳活動及優化旅客服務，提升運量及營收；發展數位科技應用並持續落實模擬演練等作為，強化系統安全及穩定度；多元化附屬事業商業開發，創造附業收入；成立 ESG 推動委員會促進企業永續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實踐永續經營、捷運典範之理想。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加強行銷宣傳活動及優化旅客服務，運量顯著提升 22%

透過與周邊商家異業合作、配合本府活動行銷宣傳等行銷策略，並以供給帶動需求開加班車等優化服務作為，113 年截至 7 月平均日運量約 11.02 萬人次，相較 112 年（9.02 萬人次）成長 22%。

（一）加強與周邊商家異業合作及行銷活動，吸引休閒旅客搭乘

1. 與樂天球團合作推出聯票及聯名商品等行銷活動：為加強與桃園在地職棒球隊之合作，共享行銷資源發揮宣傳效益，桃捷公司與樂天球團攜手推出「2024 桃捷挺猿聯票」，並推出聯名商品「造型手機吊繩」、「尼龍背包束口袋」、「飲料提袋（帆布款及防潑水款）」，及推出充滿樂天球團風格的「樂天主題列車」，舉辦相關行銷活動，包含 113 年 4 月 23 日推出「2024 挺猿彩繪列車首航」活動，且民眾於 4 月 24 日起持 TPASS 定期票、桃園或雙北敬老愛心卡搭乘桃園機場捷運，可免費索取球賽門票百元折價券。另 4 月 27 日樂天桃猿主場假日球賽首戰日，於 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舉辦應援活動，安排樂天女孩與球迷進行互動遊戲，並贈送精美小禮物；及配合下半球季的開打，7 月 6 日在 A19 站舉辦「樂天女孩陪你涼一夏」行銷活動，發放限量涼夏小物以及鼓勵球迷下載綁定「i 搭桃捷 APP」，可獲得「幸運轉拿好禮」抽獎機會，吸引民眾搭乘機捷看球賽。
2. 與林口三井 OUTLET 合作發行聯名一日票：為加強品牌合作及宣傳，促進觀光及商業發展，桃捷公司與林口三井 OUTLET 異業合作，於 113 年 7 月 1 日推出「桃園捷運×MITSUI OUTLET PARK 林口聯名一日票」，在機捷全線車站（A20 站除外）販售，優惠價 299 元（原價 320 元），為全台首次捷運與 Outlet 聯名一日票。聯名一日票有「鸚鵡

樂購款」及「質感橙熙款」兩種版面可供選擇，除可搭乘機場捷運外，民眾持聯名一日票可至林口三井 OUTLET 兌換 300 元價值好禮，可於商場內購物使用。本次雙方以低碳綠色永續為出發點，共同攜手合作，鼓勵民眾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出遊，有效提升機場捷運休閒旅客運量。

3. 歡慶桃捷通車 7 週年活動：桃園機場捷運營運邁入 7 週年，桃捷公司為感謝旅客多年來的支持，從 113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推出「Lucky 7 桃捷 i 你」7 週年歡慶活動-好康三重奏，只要下載「i 搭桃捷 2.0」APP 並加入會員即可參加，獎項包含 TPASS 通勤月票、「i 搭桃捷 2.0」APP 會員點數 777 點、icash2.0 卡（含加值金 300 元）等，藉此活動以擴大官方 APP 會員數，進而增加行銷宣傳之能量。

(二) 配合本府活動共同行銷宣傳，鼓勵民眾搭機捷出遊

1. 配合桃園市兒童美術館開幕推出「捷伴童遊趣」活動：為歡慶桃園市兒童美術館（青埔館）開幕及兒童節，桃捷公司於 113 年 4 月 3 日至 5 月 31 日推出「捷伴童遊趣」活動，凡持桃園市、台北市或新北市兒童卡等電子票證，刷卡進站享免費搭乘桃園機場捷運。另為讓小朋友們感受兒童節的歡樂氣氛，4 月 3 日至 4 月 7 日，於 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贈送兒童節禮物-限量 DIY 紫嘯鷓摺紙，鼓勵大小朋友搭乘捷運參觀兒童美術館。
2. 配合農遊季活動行銷宣傳：本府農業局於 113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28 日舉辦「2024 蘆竹炫 YA 農遊季」活動，推廣坑子溪及大古山休閒農業園區內的自然生態、農業物產及閩南文化，活動地點鄰近 A10 山鼻站，桃捷公司配合宣傳本次活動，於 A9 林口站及 A10 山鼻站內設置活動主視覺地貼及拍照打卡裝置，並於車站月台及列車顯示器宣傳活動影片，另外，亦製播 2 支宣傳影片於桃捷公司、本府農業局相關社群平台宣傳，並申請上刊台北捷運車站廣告，鼓勵民眾搭乘機捷深入探索農業園區的在地特色及體驗農家生活樂趣。

(三) 為推廣原住民文化，推出穿族服搭桃捷免費活動

為響應 8 月 1 日「原住民族日」，桃捷公司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7 日推出「穿原住民族服飾，免費搭桃園捷運」活動，活動期間民眾

全身或上、下半身穿著原民傳統服飾，至桃園機場捷運任一車站，經站務人員確認後，可享不限里程、不限次數，免費搭乘之優惠，共同慶祝原住民族日及感受原住民族的文化魅力，並享受便捷的交通服務。

(四) 優化桃捷旅客服務，提升搭乘體驗

1. 持續以供給帶動需求加開班車

(1) 桃捷公司持續觀察平假日整體站間流量、運能變化及車廂站位密度，分析尖峰時段之列車載客率，擬定營運模式優化計畫、加開班次服務通勤旅客，自 3 月 1 日起再次加開平日晨峰 (07:07) 1 班自 A10 山鼻站往 A1 台北車站普通車班次，以滿足通勤族需求。

(2) 綜合桃捷公司於 112 至 113 年共計新增 12 班次加班車，其中包含平日尖峰通勤時段之機場以北北上普通車 5 班次及南下普通車 1 班次，以及平日尖峰增停直達車班次延伸服務至中壢地區 6 班次。桃捷公司將持續觀察各通勤票證帶來之運量及自然成長趨勢，適時再行啟動通勤加班車以符合旅運需求，以目前有限資源下持續研議優化列車班次，提供更為便捷、優質的公共運輸服務。因應未來運量需求，桃捷公司持續積極辦理列車增購相關作業，現階段已刻正準備電聯車採購備標相關文件，另有關車載號誌及號誌更新議題，目前也正與各系統設備供應商進行可行方案研析中，購車經費部分桃捷公司持續與本府研商向中央政府爭取，以持續提供優質搭乘服務

2. A22 全閘門開放 TPASS 及雙北敬老愛心卡點數搭乘：桃捷公司配合 TPASS 定期票政策，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起，機場捷運 A1 台北車站至 A21 環北站全閘門可通行 TPASS 定期票，另配合 A22 老街溪站交通部鐵道局北部工程分局於 113 年 4 月 19 日完成驗收，並於 5 月 3 日正式交付桃捷公司進行 A22 站 TPASS 功能更新，經測試和觀察後，於 7 月 1 日起 A22 站全閘門開放 TPASS 定期票、雙北敬老愛心卡點數搭乘，便利民眾使用。

3. 機捷多元支付新增悠遊付「嗶乘車」功能：因應手機普及率高，以及電子支付、第三方支付使用趨勢攀升，桃園機場捷運積極支援多種支付方式。旅客可持實體信用卡 (Visa、Mastercard、JCB、銀聯)

或使用智慧手機綁定信用卡於閘門感應進站。同時，還支援乘車碼（LINE Pay、iPASS MONEY、支付寶）刷碼過閘服務，或使用「桃捷 TICKETS」行動購票 APP。為提升民眾使用便利性，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開放悠遊付「嗶乘車」上線，旅客可使用悠遊付 Easy Wallet APP 開啟「嗶乘車」功能，感應通過機捷全線 22 個車站閘門。

4. 推出「多國語言雙向翻譯櫃台」：為提升旅客服務品質，桃捷公司已於 113 年 8 月起於 A12 機場第一航廈站推出「多國語言雙向翻譯櫃台」，旅客可使用觸控螢幕及麥克風，透過無線網路及 AI 主機系統學習軟體進行多國語言線上問答。結合機器學習、網路資料蒐集及巨量資料分析等技術，並投入 AI 人工智慧及多語系語意分析、語意辨識等智能客服系統，應用至包含英文、日文、韓文、印尼文、泰文、越南文與中文間的即時翻譯，以提供即時翻譯使溝通更為順利。

二、發展數位科技應用並持續落實模擬演練等作為，系統可靠度大幅增加持續導入 5G 智慧科技推動多項專案，強化系統安全、提升可靠度及營運管理效率，達到提升智慧軌道的目標；另一方面，持續辦理大型活動人潮疏散作業、模擬演練，並透過防洪防颱整備作業，確保提供安全無虞、系統穩定的運輸服務。113 年（截至 7 月）電聯車平均準點率達 99.11%，可控行車延誤 5 分鐘以上事件由 17 件（112 年）大幅降低為 3 件（113 年截至 7 月），顯示桃園機場捷運確實提供旅客安全可靠之運輸服務。

（一）導入 5G 智慧科技推動多項專案，提高正線行車安全及維修管理效率

1. 推動「電聯車車載行李 PLC 改善專案」：為提升車載行李處理系統之穩定性及安全性，桃捷公司於 113 年 1 月啟動電聯車車載行李 PLC（可程式化邏輯控制器）改善專案，針對車載行李處理系統之 PLC 進行研究分析。初期階段以分析 PLC Function Box（函數箱）內容為主，針對週期性電報無效格式，除無線橋接器（Access Point, AP）以外之介面問題進行解析，以釐清異常發生之真因。現階段使用監控設備已可與列車 PLC 同步監控，針對連線封包異常原因，可透過監控設備隨車監控查找異常原因，下一階段透過研析 PLC 內部程式了解行李處理系統作業流程，並新增 HMI（人機介面）告警紀錄以直觀表示故障原因，本案預計於 113 年 12 月前完成 PLC 與道

旁作業介面研析作業。

2. 辦理「電聯車振動監測專案」：因現行電聯車 CMS（控制監視系統）尚無監測設備振動數值，為使維修精準，釐清設備振動值與異常態樣之關聯性，桃捷公司增設振動計設備蒐集相關數據，以大數據方式進行分析，另為即時監控振動情形，分別於空壓機設備、駕駛室及旅客車廂空調設備安裝振動偵測器，以利監測設備運轉所產生之振動數值，同步將資料回傳研析，提高行車安全。本案已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完成第 1 列車全工項施作，113 年 8 月完成剩餘 4 列車的車內及車下拉線，全案 5 列車預計 113 年 10 月完成。
3. 啟動「號誌轉轍器模組分析先期研究專案」：桃園機場捷運正線及機廠轉轍器自安裝測試階段至今，使用時間皆已達 7 年以上，為提升設備可靠度及降低維護成本目標，桃捷公司參考同業作法規劃轉轍器大修作業，並配合 5G 智慧鐵道計畫，建置轉轍器人工智慧測試台，將現有轉轍器監視系統之資料庫，配合專家領域知識，透過 AI 建模方式，對轉轍器各模組運作進行狀態檢測及分析，並提供故障預測及健康度管理，實現轉轍器各模組運作狀態異常發生時間預知，及剩餘可使用壽命評估，以利維修排程與備料規劃，進而降低營運風險。本案於 113 年 8 月底完成招標作業，114 年 5 月底完成建置。
4. 建置「軌道震動及噪音與三軌高程監測系統」：考量夜間軌道區開放作業時間有限，對於全線軌道線形及導電軌高程量測作業皆需投入大量人力，因此透過交通部鐵道局經費「建立 5G 智慧鐵道運輸及監理環境計畫」，即時監測列車震動、輪軌噪音及導電軌沉陷，規劃安裝震動感測計、噪音計及距離感測器於電聯車上，將即時量測數據透過 5G 上傳至桃捷雲平台，並由 PowerBI 分析模組呈現異常數據及告警，以精進維修管理效率，提高行車安全。本案將於指定之兩列車（直達車、普通車）設置相關感測器（共 14 組），包含 8 組震動感測計、4 組距離感測器及 2 組噪音計。本案於 113 年 8 月底前完成建置。另有關沿線噪音監測及因應改善相關作為，桃捷公司持續關心沿線民眾反映噪音問題，目前各陳情點位，會安排第三方公正單位量測，確認均符合噪音管制標準，惟桃捷公司仍秉持「敦親睦鄰」原則，積極與陳情社區住戶溝通噪音改善問題，並依不同

噪音類型，執行相對應的改善方式，且持續與各行政區議員、民眾溝通及說明改善成效。因應改善作為包含持續監控沿線 14 處噪音敏感點位，確認噪音值符合管制標準外，同時發展預防性維護保養機制提前反應，提高軌道養護頻率，維持車輪軌道接觸面平順，以降低對民眾影響。

5. 建置「軌道異物入侵偵測系統」：為加強軌道異物偵測的精準度及拉長預警時間，113 年 3 月工研院爭取前瞻計畫經費，與桃捷公司研討 A7 體育大學站往 A8 長庚醫院站高架段高風險區域裝設路側端軌道異物偵測技術可行性，並進行相關現勘作業。113 年 4 月簽屬合作意向書 (MOU)，由工研院進行規劃及執行工作，以桃捷公司作為實驗場域進行 POC (概念驗證) 合作，預計 113 年底前完成測試驗證，以維護捷運系統的安全。

(二) 配合大型活動啟動疏運措施與落實模擬演練，提升運輸服務與安全

1. 執行大型活動人潮疏散作業

桃捷公司針對桃園機場捷運沿線相關大型活動提前備妥加班車疏運，並依現場人潮狀況啟動疏運及人潮管制作業，113 年截至 7 月止因應相關大型活動，已配合增派 26 班加班車，提供快速、安全的運輸服務，讓民眾感受捷運之便捷。

2. 落實模擬演練作業

桃捷公司重視營運安全，為加強緊急事件發生時相關人員應變及調度能力，確保提供旅客安全運輸服務，持續辦理各項模擬演練，113 年營運單位將辦理 19 場次模擬演練 (截至 7 月止已完成 10 場)，分別於機廠、車站及軌道區等進行災害事故處置模擬演練，且因應可能發生之異常事件，預計於 113 年辦理 4 場多重災害模擬演練 (截至 7 月止已完成 2 場)，以過往系統異常事件、國內外災害事故等複合式情境，結合公司各相關單位及外部支 (救) 援單位等共同演練，持續加強人員應變能力及優化處理程序。

(三) 因應 113 年 5 月 21 日發生中捷犯罪事件加強警戒，保障旅客安全

1. 為確保旅客乘車及執勤同仁工作環境安全，持續落實日常營運安全措施，請司機員、站務員、清潔及保全人員注意異常狀況，獲知發生犯罪事件或疑似犯罪事件時，立即通知全線警戒升級並由行控中

心立即通知捷運警察隊、站務段辦派員支援、警察局(110)勤務指揮中心及消防局勤務指揮中心協助處理。

2. 機場捷運全線車站每 15 分鐘進行車站宣導廣播及旅客資訊顯示跑馬文宣內容-在各車站及列車上均設有「旅客緊急對講機」，如旅客發現類似危安事件，均可立即通報站務員及司機員即時處理。車站及車廂設置的緊急對講機，每日均會測試功能正常，確保緊急事件發生時能發揮良好的通報聯繫功能。
3. 桃捷公司每年辦理各項狀況模擬演練，如有犯罪、恐攻演練項目，將結合捷運警察、警察分局、派出所及消防局等友軍單位，訓練現場處置能力，熟悉各項標準作業流程操作。112 年辦理 23 場次模擬演練，其中有 5 場為犯罪恐攻事件。
4. 桃園機場捷運各車站內皆配備防暴盾牌及齊眉棍，站務人員及車務值勤同仁隨身配備辣椒水及保全隨身安全配備含甩棍及辣椒水以因應車站及捷運上之危急事件。另規劃每年聘請捷運警察擔任教官，辦理 2 場次自主防衛能力加強訓練，每一場次訓練約 3 小時，加強運務人員勤務知能補充訓練。113 年度第 1 場次已於 113 年 2 月 17 日完成，第 2 場次預計於 9 月底完成。

(四) 防洪防颱整備作業，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1. 桃捷公司為因應防汛整備，已於 113 年 3 月份展開並於 4 月上旬完成，包含人員溫故訓練、防汛設施設備檢視及測試、防颱防洪物料準備、廠商緊急通訊錄更新等，小至手提式抽水機，大至跨河隧道內防水隔艙閘門均有一套完整保養測試及訓練 SOP，確保防洪設施設備功能運作妥善。因應極端氣候之短延時強降雨、颱風季節颱風豪雨，桃捷公司於 7 月初再次確認防洪設施第二季維護保養作業均已如期完成。
2. 因應 113 年 2 號颱風凱米颱風，桃捷公司提前於 7 月 19 日啟動防洪設施測試，並依 SOP 啟動防颱整備作業，與車站共構之在建工程單位建立災情通報機制。凱米颱風侵台期間，桃捷公司防颱應變中心連動本府風災水災應變中心二級、一級開設，自陸上警報發布後啟動 3 小時巡檢回報機制，迄颱風遠離撤除一級開設均無重大災情傳出。

3. 桃捷公司重視旅客乘車安全，防汛期間，倘發生颱風侵襲，將依據桃北北地方政府停班停課公告、中央氣象局即時資訊、系統測得即時風速及風雨影響路線狀況，進行運轉應變等措施，以降低颱風造成的危害。並提前於官網、FB 粉絲頁及 i 搭桃捷 APP 公告民眾了解營運狀況。

三、推出快閃櫃、早餐店及商業發展策略等多元化商業發展，創造附業收入為提升附屬事業收入，積極辦理各車站快閃櫃、商業空間招商作業、沿線戶外墩柱廣告出租業務及商業發展策略聯盟等，以挹注公司財務收入。

(一) 規劃快閃櫃模式設置早餐攤車點位，提供多元消費選擇

為創造豐富消費選擇、提供旅客便捷服務並增加公司附業收入，於車站規劃辦理快閃櫃模式，除了積極邀請桃園在地廠商進駐，以桃捷做為舞台行銷桃園外，更於車站設置早餐攤車快閃點位，滿足通勤旅客的需求打造更完整的在地生活圈。

1. 在地廠商快閃櫃：桃園八德阿仁牛軋餅現於 A12 機場第一航廈站及 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設置快閃點位，販售之牛軋餅及雪 Q 餅屬新式伴手禮商品，銷售成績亮眼深獲國內外旅客喜愛，後續仍繼續接洽桃園在地廠商尋求更多合作意願。

2. 早餐攤車點位：113 年 5 月起於沿線車站對外招租早餐攤車點位，目前營運之車站為 A1 台北車站、A2 三重站、A7 體育大學站、A8 長庚醫院站、A9 林口站、A18 高鐵桃園站、A22 老街溪站共 7 站，其餘點位仍繼續積極招商。

(二) 商業空間招租，活絡車站氛圍並增加話題性

除車站既有販賣店空間外，積極開發商業空間以增加租金收入，112 年出租之販賣店及商業空間收入達 1,296 萬元，113 年收入預估達約 2,527 萬元。其中為增加話題性並提高附業收入，桃捷公司與藍摩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已於 A12 機場第一航廈、A13 機場第二航廈兩站推出個性化悠遊卡機，自 113 年 7 月 8 日開始試營運，首推一般民眾可自行設計且立即取得，試營運階段（113 年 7 月 8 日至 8 月 11 日）每張卡片特價 299 元（原價為 399 元）。

(三) 戶外墩柱廣告招商，提升附業收入

伴隨捷運車站周邊開發，戶外墩柱廣告需求熱烈，113 年 1 月至 7 月，

平均每月出租約 110 柱，收入約 1,190 萬元。

(四) 商業發展策略聯盟，提供便民服務

為發展商業，透過開放場域、鼓勵合作、優勢互補、適度挹注資源，公開徵求策略夥伴參與「捷運商業發展策略聯盟」，結合公私部門資源，鼓勵策略聯盟，共創多贏局面；共享經濟日漸興盛，藉由提供現場的優質服務結合智慧裝置，提供便民服務，樂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以租代購」Raingo 共享傘租借服務合作案，113 年 5 月 16 日全線上線，於機場捷運沿線 22 個車站提供「Raingo 共享傘」租借服務，讓旅客可以在任一站租借、歸還，解決臨時用傘需求。

四、成立 ESG 推動委員會促進企業永續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桃捷公司已成立 ESG 推動委員會，並透過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舉辦公益關懷活動、推動產學合作計畫、完善育才與留才策略，打造友善職場環境等作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一) 成立 ESG 推動委員會，致力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永續發展

因應政府宣示 2050 淨零排放政策，為積極回應全球永續發展行動與國家淨零排放目標，落實永續經營及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桃捷公司於 113 年 2 月 16 日第 5 屆第 7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於董事會下設「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推動公司永續發展業務，並設有推行小組，分設「環境永續分組」、「員工及社會關係分組」、「公司治理分組」、「智慧創新及營運分組」及「整合推動分組」，藉由建立相應的管理制度和評估機制，以確保 ESG 工作之落實。

(二) 設置地面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推動綠能發展

為響應政府環保綠能政策及提升公司收入，桃捷公司於青埔機廠設置地面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採場域出租方式予廠商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桃捷公司收取回饋金方式辦理。太陽能發電設備總裝置容量為 499.7 峰瓩 (kWp)，共 1,315 片模組，已於 113 年 5 月 3 日完成台電端併聯發電。本案預估 1 年發電量為 52.8 萬度，換算後可減碳 257 公噸，相當於 0.67 座大安森林公園吸收量；本案採台電售電費率每度 4.8815 元，每年售電金額為 258 萬以上，則售電回饋百分比為 24.12%，預估回饋金每年至少達 62 萬元，為桃捷公司挹注收入。

(三) 舉辦公益關懷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1. 「捷伴做公益」慈善蛋糕活動

連續三年舉辦的「捷伴做公益」慈善蛋糕活動，受各界的好評迴響，113年桃捷公司再次與金格公司合作推出「玫瑰心鑽」公益蛋糕活動，首次邀請「樂天女孩」共同加入這項公益計畫，展現清新活力，散播溫暖正能量。延續「買蛋糕，傳愛心」的理念，活動期間每賣出一盒桃園捷運與金格聯名公益蛋糕禮盒，金格食品公司與九如禪林基金會即各捐出25元善款，並與桃捷公司聯名捐贈給本府社會局急難救助專戶，共同幫助弱勢家庭。

2. 大手牽小手親子手作·湖畔音樂饗宴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促進親子交流，桃捷公司與聯邦商業銀行合作，於113年5月4日在A17站旁橫山書法藝術公園，共同舉辦「大手牽小手親子手作·湖畔音樂饗宴」，為桃園市民打造一個適合親子參與的遊樂場。活動中安排樂團音樂表演、親子唱跳秀、闖關遊戲、街頭藝人互動、吉祥物見面會、親子DIY體驗以及文創市集、美式餐車等，為參與民眾打造一個充滿歡樂的假日快樂時光。

(四) 推動產學合作計畫，培育軌道人才

桃捷公司與世紀綠能工商及龍華科技大學共同簽訂「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合作意向書，共同培育軌道人才。桃捷公司於113年6月透過技術士證照檢核及口試，遴選實習學生共計5名，於113年8月1日報到，並將依公司規定授予維修類專業授證訓練課程，受訓合格者將可繼續進行學年實習，並於畢業後依公司遴選流程，辦理人才留任。此外，通過桃捷公司遴選之學生於高職畢業後，可選擇直接就業或同時升學至龍華科技大學，強化產學整體競爭力，共同促進軌道產業發展。

(五) 加強培才、育才及留才策略，打造友善職場環境

1. 培育新一代捷運技術人才：桃捷公司配合國家人才培育及鐵道科技產業政策，鏈結產官學研共同成立鐵道產業人才學院，為培育軌道運輸專業人才，113年暑期期間開放8名暑期實習職缺，透過大專院校學生的現場實習及授予大眾運輸建設及營運等相關專業知識，提升莘莘學子對軌道運輸的興趣及就業意願。

2. 辦理客語研習：桃捷公司配合本府推動客語友善環境，開設「客語

初級認證研習班」，免費提供員工報名，藉以增進客語能力。於6月辦理「客語初級認證研習班」，上課時數共計30小時，參訓人數計14名，並全數報考客語初級認證，期能藉由認證考試鑑定學習成效。

3. 員工協助方案：為預防及解決影響個人工作表現之因素，桃捷公司提供員工協助方案，透過勞資協商會議及員工滿意度調查，傾聽員工聲音，打造友善透明的職場環境；支持各項社團運作及舉辦員工活動，亦邀請眷屬參與，以期達到工作與生活平衡。
4. 員工活動：桃捷公司為照顧員工及員工眷屬，增進員工向心力，於113年3月辦理環境教育員工活動計4梯次，共計180位員工及眷屬參加，打造友善職場環境和良好企業形象，亦落實推動環境保護的企業社會責任。

叁拾伍、果菜市場公司

桃園市蔬菜批發市場新式農產品安全檢驗計畫，為守護消費者健康安全，導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試驗所研農藥殘留質譜快檢技術導入果菜批發市場交前的檢驗，產製高精準檢驗報告，即時讓不合格產品現場銷毀並追溯源頭停止供應，讓市民在果菜批發市場採購果可以更安心，提升農產品安全把關效率。

桃園果菜市場腹地有限目前正積極尋找適當場地遷建，因桃園果菜市場場地狹小，明顯不敷交易需求及現有建物及設施舊、停車空間不足等問題，進行更新及提升果菜批發市場環境，積極拓展本市之蔬果產銷，符合現代化市場未來發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農產品檢驗及冷藏

- (一) 委託桃園果菜市場股份公司管理「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農產品檢驗室」，並辦理桃園果菜市場及桃農綜合批發市場之蔬果質譜快篩檢驗，為利蔬果食用安全，於批發市場拍賣前進行農藥檢驗殘留測試；113年2月至113年7月止，檢驗數量1,675件，不合格數36件，合格率97.9%，不合格率2.1%，對於不合格之農產皆依規定辦理銷毀等作業，並通知產地之縣市政府進行安全用藥行為輔導及追蹤檢驗。
- (二) 委託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蔬菜儲藏設施」管理，其中包含年度作業蔬菜滾動式倉儲招標案，於每年6月-11月辦理蔬菜滾動式倉儲採購招標案共計500公噸，並於每月進行不定期稽核查驗。6月份儲存噸數為60噸(甘藍25噸、大白菜20噸、白蘿蔔10噸、結頭菜5噸)、7月份儲存噸數為95噸(甘藍45噸、大白菜25噸、白蘿蔔15噸、結頭菜10噸)。

二、桃園果菜市場業務

- (一) 落實每日蔬果農藥殘留檢驗，提升檢驗效率，加強農檢人員之培訓；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農藥殘留檢驗件數已達4,576件，積極為消費者之食用安全把關。
- (二) 辦理「交易場所電線老舊更換乙案」，桃園果菜公司交易場近期常發生電線經常跳電等狀況及LED燈管經常性燒壞等情，經查係原配電線已老舊且電容量亦恐不足夠等，又天氣越來越炎熱，各行口使用電扇需電線插座頻繁，亦恐隱藏電線短路走火之危機，已於113年6月辦理施作，並於113年7月26日辦理驗收作業。

叁拾陸、桃園區公所

桃園區人口數為全台第二，千人均綠地享有率為全市第一。刻正推動之「打造智慧公園友善城市」計畫，將建置各項公園智慧化管理系統，如公園派工系統、景觀燈 QRcode 通報、智慧公廁等，並整合局處相關服務，如環境保護局智慧垃圾桶、養護工程處違規停車通報系統、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市政信箱整合智慧化功能，期使跳脫現有人力框架「用科技來解決問題」。桃園區將持續與各局處密切合作，不斷傾聽市民心聲反饋市府及相關單位，真正落實推動市民有感政策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積極傾聽民意、落實區政服務

1. 113 年里鄰長聯誼暨研習訓練活動已於 3 月 5 日至 4 月 17 日分 8 梯次舉辦完成、113 年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預計於 10 月舉辦。
2. 每季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於 3 月 28 日邀請民意代表及相關機關派員到場指導，並經里長建言切實瞭解民意；另於 7 月 1 日由市長主持桃園市基層訪視桃園區座談會，聽取里長對地方建設建議，使後續政策規畫與執行，更符合在地需求。

(二) 加強地方基層建設

1. 辦理桃園區同安市民活動中心等 30 間場地租借、修繕管理、充實公共設備及例行維護事宜。
2. 依據「桃園市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要點」、「桃園市政府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實施計畫」執行各項里基層工作。

(三) 積極興建及重建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區興建或重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經費新臺幣(下同)2 億 2,357 萬元：

1. 「桃園區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 7,415 萬元，於 113 年 7 月 18 日完成拆除工程。
2. 「桃園區中路中信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總經費 7,742 萬元，於 113 年 7 月底完成預算書圖核定。
3. 「桃園區龍祥市民活動中心暨社會福利興建工程」：總經費 7,200 萬元，於 113 年 7 月底提送基本設計。

(四) 深耕國民教育、推展全民運動

1. 執行國中小學之中輟生訪查及勸說復學等工作。
2. 印製及寄發 113 年桃園區各國小新生入學通知單。

3. 113年3月13日辦理桃園區113年第1次強迫入學會議。
4. 配合組隊參與2024國際自由車環台賽-桃園市站、桃園市第8屆公教人員羽球賽及113年桃園市運動會。

(五) 強化災害防救、提供宜居環境

1. 辦理113年災害防救整備，加強各項減災、整備、應變措施、教育訓練及演練工作，完善防災專區網頁相關法規及資料。
2. 滾動更新防救災資源清冊，建立緊急連絡窗口，協助絕對避難弱勢疏散撤離收容。

(六) 落實修復式正義、有效紓解訟源

1. 每週二、三、四下午2至4時在公所4樓辦理調解協調會議。
2. 每週二、四下午6時至8時30分，由法律扶助基金會輪值律師辦理民眾現場各項民事或刑事法律諮詢。

(七) 精實役政管理

1. 辦理及齡男子兵籍調查、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延期徵集入營，受理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替代役等。
2. 辦理後備軍人離營歸鄉報到，及後續列管、異動、緩召及清查等相關事宜。

二、社政業務

(一) 照顧弱勢族群、增進社會福祉

1.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及里辦公處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提供老人社區化預防照護服務，桃園區目前計有52處關懷據點，里涵蓋率56%。
2. 賡續辦理各項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工作，扶持弱勢族群，普及社會福祉，包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特殊境遇家庭婦女及單親兒童少年、身心障礙者、急難/災難救助、市民醫療等各項補助。
3. 配合節慶辦理模範母親、父親及重陽敬老表揚活動，表達對長者的敬意和祝福，並於歲末辦理寒冬送暖活動，讓民眾感受到關心與溫暖。
4. 持續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並配合辦理及時兩行善協會協助欠繳國民年金保費民眾代償計畫實施。
5. 中午不打烊的櫃檯服務，服務櫃台單一窗口，設置觸控式抽號整合系統，提升便民服務。
6. 推廣及配合辦理衛生福利部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教育部2歲以上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

等多項育兒津貼福利服務申辦，並持續辦理好孕卡之發放。

(二) 建設美好社區、促進社區發展

1. 透過聯合工作推展福利社區化方案，以互助合作的精神，使社區間學習從「陪伴社區」成為「夥伴社區」，並輔導社區以聯合社區型態參與本市旗艦計畫。
2. 辦理各社區的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
 - (1) 莊敬市民活動中心頂樓防水工程：市府社會局 4 月 18 日核定補助款 221 萬 3,796 元，目前辦理工程發包中。
 - (2) 會稽及龍岡建物耐震補強工程：總工程經費 7,780 萬 5,369 元（龍岡建物今年度同意補助經費 1,000 萬元，目前辦理初步設計審查程序中）。
 - (3) 汴洲里長青活動中心頂樓防水及 1 樓廣場地坪汰舊換新工程：提報予市府爭取總工程概算 2,232 萬 5,175 元，113 年度規劃設計費用 160 萬 1,099 元、114 年度工程修繕費用 2,072 萬 4,076 元在案。

三、工務業務

(一) 重大公共工程

1. 桃園區中路、中信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預計規劃每層約 150 坪，共 4 層樓總樓地板面積約 600 坪，1、2 樓為市民活動中心，包含社區關懷據點、里辦公室、教室及多功能活動空間，3、4 樓供公托中心、社會局三中心及辦公空間使用，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5,000 萬元，目前細部設計已完成，準備工程上網招標中。
2. 桃園區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改建工程
現有基地面積約 231 坪，預定拆除既有建物，興建地上 2 樓鋼筋混凝土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253 坪，包含社區關懷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教室及里辦公室，工程總經費約 7,415 萬元，目前施工中，預計 114 年 10 月完工。
3. 桃園區龍祥市民活動中心暨兒 28 公園新建工程
基地位於兒 28 公園用地，爰規劃興建市民活動中心及兒 28 公園，其中活動中心建物包含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長照機構之社福設施空間，另兒 28 公園規劃公園設施、步道、植栽及兒童遊具，總建造費用約 1 億 88 萬元，刻正辦理規劃設計階段。
4. 桃園區民有十街道路拓寬工程
現有道路拓寬，寬度約 10 公尺，長度 138 公尺，單側設置人行道、

設置水溝、標線及道路，自民有東路側連通至大有梯田側，提供民有東路、民有十街及寶山街里民方便通行，工程總經費約 1,878 萬 158 元，預計 113 年 9 月開工，114 年上旬完工。

(二) 道路橋梁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1. 113 年度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契約金額 3,958 萬元，為加強用路安全與維護路面品質，進行例行轄管道路巡查坑洞修補。
2. 113 年度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工程，契約金額 494 萬元，繪設及養護道路標誌標線，提供用路人明確簡單的道路資訊。
3. 113 年度公共設施預約修繕工程，契約金額 2,150 萬元，維持區內公共設施服務品質。
4. 113 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契約金額 1,480 萬元，給行人安全的用路環境，並維持人行道及橋梁品質。
5. 113 年度桃園區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及天空暫掛纜線清查暨清整委託服務，契約金額 475 萬 3,944 元，檢視側溝及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辦理區域清查及附掛情況，以維持水利設施排水順暢。

(三) 水利、排水下水道工程

1. 113 年度桃園雨水下水道及其他排水結構修繕、補強、孔蓋更新、調查及清疏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855 萬元，就排水及雨水下水道辦理局部歲修、疏濬及設施維護清淤，提升防洪、排洪能力。
2. 防汛搶險發包工程，契約金額 450 萬元，就防汛機具維護執行例行保養測試、搶修檢修工作及颱風來襲時配合進駐。

(四) 「無號誌化路口幹支道劃分」計畫：

本市相當重視降低交通事故發生，致力改善各路口行車安全，使用路環境更安心更安全，本案預計於 113 年底完成桃園區無號誌化路口幹支道劃分，依「發生 A1、A2 交通事故之無號誌路口」、「路寬 15 米以下無號誌化路口」逐步辦理，桃園區上半年度已完成 557 處路口。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推廣

配合農業部農糧署為調整稻米產業結構、鼓勵農業生產和建立合理耕作制度；加強重要植物疫病蟲害防治及主動調查計畫，以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為主；並配合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在本(113)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辦理 2 期作的休耕轉作補申報作業；並加強監測天氣(寒流、霪雨、颱風等)造成農作物的傷害，配合辦理農作物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工作，113 年 1-3 月高溫(遲發性)災害造成蜂群(蜜源缺乏)損害案，農業部公告各直轄市、縣(市)為辦理蜂群農業天然

災害現金救助地區，桃園區受理 1 戶蜂農辦理現金救助作業；輔導農業機械化，協助紓解農民勞動管理，進而增加收穫效率及產量，辦理 113 年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

(二) 農地管理

配合市府委託辦理加強農地管理計畫，包括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之初審作業、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農業用地違規查報、水土保持、土石流防災及山坡地保育宣導工作。

(三) 林業推廣

配合市府環境綠美化及生態造林計畫：完成 112-113 年社區環境綠美化無償苗木配發，每季 1 次外來入侵植物小花蔓澤蘭調查及褐根病防治及宣導工作。

(四) 地政業務

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非都市計畫區農業用地違法使用查報管制列管及複查作業。

(五) 工商輔導

配合辦理抽查市售商品標示工作，使用平板電腦作業，推動稽查無紙化，提升行動稽查效率；協助辦理商圈、工商營業登記及產業發展業務；並配合辦理台灣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回饋金執行計畫。

(六) 市場管理

桃園觀光夜市、南門、新永和及東門市場等攤商管理及設施維護，於新永和市場男廁增設尿布台。配合經發局市場科持續推動公有零售市場硬體改善作業，以提供攤商及消費者舒適購物環境。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及祭祀公業業務

1. 宗教業務：

(1) 輔導未立案宗教場所辦理寺廟或教會立案登記。

(2) 輔導各宗教團體於召開信徒大會後，辦理各項組織異動登記。

(3) 輔導轄區宗教團體健全組織及配合各項政策落實宣導案。

2. 祭祀公業：

(1) 受理未清理祭祀公業申報祭祀公業派下全員證明書。

(2) 輔導祭祀公業派下員繼承變動、規約、管理人等備查事宜。

(二) 原住民族業務

1. 為保存原住民族獨有的文化傳統及向下扎根，致力推展藝術文化、展演教育及族語相關活動等，提升原住民族自我認同及族群凝聚力。

2. 為落實推動原住民政策，以活動方式呈現宣傳各項原住民族權益與福祉，受理族人多樣化補助及相關諮詢服務。
3. 辦理原住民族集會所各項設施管理，發揮多元文化功能，達成多目標之使用。

(三) 社區總體營造

1. 建立桃園區社造培力中心，以公私協力模式，致力於埤圳文化的傳承教育並推動相關社區營造工作。
2. 推動公民參與式預算計畫，以桃園區 2-5 祥鷺埤塘的環境、生態、食物、生活及文化為核心，由在地藝術家與當地社區居民共同合作創作。透過不同的視角，包括生態、族群和世代等，引導民眾一窺桃園區由農業向工商業社會發展的歷史脈絡，進而了解埤圳文化。
3. 113 年起，桃園區的社造版圖從中路區延伸到埔子區，113~114 年度社造計畫將以「一生一世~桃園埤圳文化永流傳」的概念，持續推廣埤塘文化，讓社會大眾重視生態環保議題，連結過去與現在、傳統與創新、鄉村與都會、原住民與新住民等，永續傳承社區營造工作。
4. 配合文化局推動「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推動社區美學實施計畫」，透過文基會城創中心媒合藝術家，共同輔導協助「桃園市城鄉發展協會」以「1-4 遊藝思文藝走廊」申請提案補助，獲補助 10 萬元，截至 7 月底止已陸續完成工作協調會、計畫說明會及 1 場工作坊。

(四) 藝文活動

1. 致力於地方特色藝文推廣，鼓勵藝文團體申請小型藝文活動補助，增加藝文欣賞人口為目標，積極策辦在地文化特色活動及推廣文化紮根業務，提供更多藝文管道與平台，豐富市民的藝術生活與視野。
2. 桃園是族群融合的幸福城市，藉由辦理 2024 大樹林文化巡禮、景福宮遶境踩街及原住民族豐年祭等活動，促進新住民、客家、原住民及閩南等多元族群文化互動交流機會，活動人數達 9,000 人。

(五) 長青學苑

113 年度桃園區長青學苑規劃適合長者學習的多元性課程及講座，上學期報名日期為 113 年 2 月 5 日至 7 日及 2 月 21 日至 22 日，報名人數 1,407 人、報名人次 2,188 人，上學期課程於 113 年 7 月 5 日結束。

(六) 客家業務

1. 持續秉持客家精神推動客家特色文化活動，諸如補助辦理客家工藝手作及展覽、開設生活客語研習班等，同時藉由社區營造「塘小鴨

微旅行導覽」活動，遊程中使用並推廣客語，宣導客語能力認證，帶領桃園區鄉親近距離接觸客家文化，促進族群間的理解與尊重。

2. 積極開發區轄內客語友善商店，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已達 10 家。

六、公園管理業務

(一) 重大公共工程

1. 桃園區桃園大圳 1-4 號埤塘新增環湖步道工程：工程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0 月 15 日完工，工程總經費 1,354 萬元。
2. 桃園區朝陽森林、國強及介壽等 3 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工程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0 月 28 日完工，工程總經費 1,599 萬元。
3. 桃園區霖園、市三簡易、溫州及新埔等 4 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工程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1 月 9 日完工，工程總經費 1,205 萬元。
4. 桃園區中正、快樂、莫內、南昌及國道二號橋下等 5 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 16 日決標，訂於 113 年 8 月 20 日開工，工程總經費 1,479 萬元。
5. 桃園區玉山、公三、仁愛及舊農創市集等 4 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 6 日第 2 次上網招標，訂於 113 年 8 月 14 日開標，工程總經費 1,730 萬元。

(二) 公園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1. 112-113 年度大有梯田生態公園清潔、植栽、設施整體委託維護專業服務，契約金額 1,181 萬元，維護大有梯田公園整體環境及附屬設施。
2. 113 年度桃園區公園景觀及清潔維護工作委辦案-南北區，契約金額 9,400 萬元，包含環境清潔、植栽維護除草修剪及病蟲害防治。
3. 113 年度桃園區公園水電設施預約維護工程-南北區，預算金額 1,100 萬元，維護公園內水電設施安全。
4. 112 年及 113 年度桃園區公園遊具及體健設施修繕工程，預算金額 2,500 萬元，維護及更新每滿 3 年須重新進行 CNS12642 及 CNS12643 檢驗及備查之兒童遊戲場及附屬設施。
5. 113 年度桃園區公園土木設施修繕工程-南北區，預算金額 3,000 萬元，維護公園內設施安全。
6. 113 年度桃園區行道樹養護、緊急災害處理暨植栽綠美化，契約金額 1,800 萬元，維護桃園區行道樹修剪及路邊除草執行。

叁拾柒、中壢區公所

持續將為民服務置於首位，依循市府政策的指導，並通過資訊科技和線上平台提升公共服務質量。強化社區巡邏、災害防救和危機處理，保障居民的生命和財產安全。積極規劃和發展基礎建設，致力於打造便捷、舒適且安全的城市環境。推動文化建設，舉辦各類藝文活動，弘揚傳統文化，讓藝術和文化深植市民的日常生活。期望提供居民更豐富多彩的生活選擇，打造中壢成為活力、多元且宜居的幸福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區里行政業務

1. 113年3月21日辦理113年第1季里基層建設座談會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113年4月2日至113年6月21日分8梯次辦理113年里鄰長聯誼活動、113年4月16日辦理113年社區安居「共享好生活」開訓典禮，計畫執行期間自113年4月16日至113年10月。113年6月27日辦理113年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中壢區座談會、113年7月4-5日辦理113年度里鄰長研習訓練、113年7月23日辦理113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7號）演習。
2. 辦理桃園市府補助各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廣播系統養護及各里新增廣播系統、各里環境清潔（消毒）維護及基層工作經費等事宜。
3. 辦理市民活動中心建物修繕、電梯設備養護、環境清潔管理及配合桃園市政府規劃線上租借及智慧門禁系統等事宜。

(二) 國民教育及體育業務

1. 113年4月24日召開中壢區113年上半年強迫入學委員會會議、113年5月22日強迫入學委員會工作績效評核、113年5月25日中壢區語文競賽區複賽。
2. 113年5月26日辦理中壢區113年桃園市運動大會游泳選拔賽、113年6月1日辦理中壢區113年桃園市運動大會田徑選拔賽。
3. 113年6月17日至7月17日受理113年中壢區各里舞蹈交流聯誼賽報名事宜。
4. 113年7月26日至29日率領中壢區選手參加113年桃園市運動會。

(三) 防災業務

1. 113年2月27日辦理113年度上半年高畫質視訊會議系統暨防救災緊急通訊Thuraya手持式衛星行動電話教育訓練、113年3月18

日辦理 113 年度里長、鄰長、里幹事暨防災人員災情查報及疏散撤離教育訓練、113 年 4 月 17 日配合地球環境資源與災害協會辦理中壢區水尾里韌性社區啟蒙啟動課程、113 年 4 月 23 日辦理中壢區災害防救會報暨 113 年度災害防救兵棋推演教育訓練、113 年 5 月 10 日辦理中壢區地震災害應變模擬演練。

2. 113 年 5 月 23 日配合辦理桃園市政府 113 年度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

3. 113 年 7 月 4-5 日配合里鄰長研習辦理防災教育及水域安全教育訓練。

(四) 回饋金業務

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與海湖電廠回饋金，辦理山東、月眉及內定里各項研習活動及基層建設維護。

(五) 兵役行政業務

1. 辦理兵役行政、徵兵處理、兵役勤務、後備軍人管理、替代役管理及其他有關役政事項。

2. 95 年次為今年兵籍調查役男，部分想提早入伍之應屆畢業生可臨櫃辦理基本資料建檔排體檢進入徵兵程序。

(六) 調解及法律扶助業務

1. 辦理民眾聲請調解案件及法院、地方檢察署、警察局等相關機關轉介案件，協助民眾處理可調解之民、刑、消費爭議等糾紛。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調解成立案件 930 件。

2. 配合桃園市政府法律諮詢服務政策，由專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26 日受理法律扶助案件計 690 件。

(七) 選舉業務

1. 113 年 3 月 30 日辦理中壢區石頭里里長罷免案及和平里里長補選。

2. 113 年 6 月 8 日辦理中壢區石頭里里長缺額補選。

3. 113 年 7-9 月配合桃園市選舉委員會投開票所清查作業，調查及增設投開票所設置地點、無障礙情形、搭棚與桌椅需求等，並造冊列管。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政業務

1. 113 年 5 月 4 日及 113 年 7 月 24 日分別辦理 113 年模範母親及父親表揚活動，各表揚 79 名，共計表揚 158 位模範楷模。

2. 中壢區婦幼館研習學苑 113 年度第 1 期研習，課程期間 113 年 1 月

24日至4月20日，報名446人，招生率84%。

3. 中壢區婦幼館研習學苑113年度第2期暨兒童暑期夏令營，課程期間113年6月11日至8月25日，報名491人，招生率75%。

(二) 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失能老人長期照顧機構服務補助、市民卡申請、桃園市老年市民三節禮金發放、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申請、急難紓困申請等各項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

(三) 人民團體輔導業務

1. 截至113年7月31日止成立共計48個社區發展協會。

2. 截至113年7月31日共設有38處社區關懷據點及C級巷弄長照站，區里涵蓋率：59.09%。(111年底涵蓋率51.14%，涵蓋率增加7.95%。)

3. 113年7月16-17日辦理113年度中壢區社區工作幹部研習觀摩活動。

(四) 性別平等業務

1. 113年4月29日辦理中壢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

2. 配合市府政策，113年3月11日派員參與第二階段推動性平特色計畫培力工作坊，積極建置性別友善環境及發展在地性別平等推展方案。

(五) 全民健保、國民年金業務

1. 辦理低收入戶第五類及無職業地區人口第六類之全民健保業務。

2.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國民年金欠費被保險人及即將屆滿5年請求權時效但未請領國保老年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生育給付之被保險人訪視、國民年金宣導等業務。

三、工務業務

(一) 施作完成專案工程(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中壢區永福路1166號(六二非營利幼兒園)旁水利溝修繕暨加蓋工程、中壢區元生公園社福館新建工程、桃園市中壢區仁和段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中壢區華安二路(華仁街78巷至華勳街309巷35弄39號)道路拓寬工程、內壢國中增設排水溝渠工程、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道路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及過嶺市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

(二) 在建專案工程(截至113年7月31日)：中壢區龍岡市民活動中心二樓增建工程、中壢區舊明市民活動中心二樓增建工程、中壢區新中北路469巷道路排水改善工程、山大路道路駁坎墊高工程、中壢區精忠六村國宅活動中心修繕工程、中壢區普忠路770巷道路改善工程及中

壠區中園路二段 46 巷(4-1-4-003 給排)水利溝渠加蓋工程。

(三) 道路橋樑工程

1. 辦理道路橋樑及附屬設施維護計畫：中壠區道路鋪面養護工程(甲、乙區，開口契約)、中壠區道路挖掘修復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壠區道路附屬設施工程(一至四區，開口契約)、中壠區道路排水溝蓋養護工程(開口契約)、中壠區道路人本環境養護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壠區地下道等機電設施維護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壠區市區道路橋樑維修工程(開口契約)、中壠區天空纜線清理及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纜線巡檢清查(開口契約)。
2. 辦理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行環境改善興建計畫。

(四) 交通工程

1. 辦理停車場委外經營：中壠區中央、文康、青雲、青商、青松、中原國小地下、中鑄、中北健行、興仁親子公園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2. 辦理交通設施改善計畫：中壠區道路標誌及反射鏡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壠區道路標線工程(全區，開口契約)。

(五) 水利、排水及下水道工程

中壠區災害搶險搶修(全區，開口契約)、中壠區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疏濬、維護管理及改善工程(開口契約)、中壠區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六) 建築管理業務

辦理無自用農舍證明、違章建築查報、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及公寓大廈管理等業務。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經濟工作

1. 「綠色環境給付計畫」113 年第 1 期作綠色環境維護給付計畫獎勵金發放金額為 934 萬 6,556 元。113 年受理農戶申報轉作休耕作業，申報農戶數 4,660 戶、受理農地筆數 18,983 筆。
2. 113 年一期作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抽查 14 件，其中 2 件無機砷超標，於 7 月 26 日及 8 月 2 日進行剷除銷毀作業。
3. 11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農業與經營不可分業務申請，共 20 件、23 筆土地。
4. 113 年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調查結果-中壠區營運中工廠 1,324 家、無法校正工廠 88 家。
5. 112 年桃園市中壠區農耕土地面積報告 1 份、113 年一期作農作物

種植面積調查報告共 1 份、113 年各期作農作物生產報告共 3 份、113 年一期作稻穀坪(全)割抽樣紀錄表共 1 份(計 11 處樣本田)、每月蔬菜預測表共 6 份、113 年裡作農作物試割工作紀錄表(甘藍)1 份、113 年一期作西瓜作物產量調查紀錄表 1 份、辦理 112 農業勞動力調查共 4 戶、辦理 112 年農家戶口抽樣調查共 66 戶、辦理農業天然災害訊息宣導。

6.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之申請核發、農地管理相關業務(違規使用查報)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
7. 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工作、其他病蟲害防治資訊公告及宣導。
8. 113 年農業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表列農機(小型農機)補助申請、農業機械使用證之新(換)發、繼承、轉讓、註銷及繳銷、農業機械油單及號牌之新(換)發。
9. 農民築造水泥田埂補助申請及農作物重金屬監測。
10. 配合農會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會勘。
11. 辦理市售商品標示的抽查(含專案抽查)及商品標示抽查不合格複查。

(二) 地政業務工作—三七五減租

1. 受理租佃雙方申辦租約登記案件，包括租約續訂、變更(含逕為變更)、終止及註銷登記等作業，登記完成後更新租約登記資料，落實管理。
2. 發揮租佃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協助解決租佃糾紛。

(三) 市場、攤販及商圈業務工作

無償代委管公有零售市場(含附設停車場)維護管理並輔導自治會運作、違規攤販集中區之查報及代委管理中壠觀光夜市輔導與管理等。

五、人文業務

(一) 客家業務

1. 協助民眾申請「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多梯次)」獎勵金，共計 36 人。
2. 113 年 2 月 24 日於中壠區仁海宮前廣場舉辦「龍躍樂天穿，喜迎賀元宵」活動，約 3,500 人次參與。

(二) 原住民族行政業務

1. 原住民族集會所場地維護代管及受理租借、協助辦理相關業務。
2. 受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申請、技術士證照獎勵金申請、原住民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申請及中輟生、弱勢家庭關懷訪視等相關案件。

3. 113年4月19日於中壢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辦理原住民生活法律講座。
4. 113年6月29日在中壢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天幕廣場辦理「113年度桃園市中壢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

(三) 文化業務

1. 中壢區公所將1樓中庭及3樓迴廊設置為展覽空間，提供藝文工作者及法人、團體申請，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已受理113年度的展覽申請13場。
2. 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小型藝文活動補助，已受理113年度小型藝文活動補助申請23案，申請內容包含音樂會、音樂舞蹈祭典、攝影展和書法展等。
3. 自112年啟動《桃園市中壢區志》編纂業務，已於113年4月11日通過《桃園市中壢區志》期初報告審查，並於113年4月15日及7月16日出席第4次、第5次工作會議，持續推動編纂工作，以確保編纂進度如期進行。
4. 營運中壢區社造培力中心，於113年6月15日辦理中壢區社造執行委員會年度會議，並於113年7月11日至19日間在公所客家書院辦理「中壢區113年社造潛力點培力工作坊」，邀請社造議題有興趣的大眾與公所社造執行小組成員一起共學，從田野調查入門，發掘身邊社造議題。
5. 「2024桃園市中壢區親子藝術校園巡演」活動於113年5月14日至6月6日假中壢區24所國民小學辦理，總參與人次1萬1,093人。

(四) 觀光行銷業務

配合觀光旅遊局行銷中壢區觀光資源，推廣在地旅遊，促進大眾對在地特色之認識。

(五) 宗教寺廟業務

1. 配合宣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實施計畫及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
2. 受理中壢區轄內58家(財團法人23家及非法人35家)立案宗教團體申請案件。
3. 協助輔導已列冊有權利歸屬審認需求之宗教團體申請文件之初審。

(六) 祭祀公業業務

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辦理其申報、核備等事項、派下全員證明書核發及變動事項公告等，以延續宗族祭祀的傳統。

六、公園管理業務

- (一) 施作完成專案工程(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中壢區龍岡萬坪公園新設籃球場工程及中壢區前寮段1956-7地號綠美化工程。
- (二) 在建專案工程(截至113年7月31日)：中壢區桃園大圳3-3埤塘綠美化工程、中壢區月眉活動中心籃球場天幕設施增設工程及中壢區藝術園區廁所整修工程。
- (三) 路樹及植栽維護業務
113年度中壢區道路植栽維護工作(A、B、C區，開口契約)。
- (四) 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 1. 辦理各公園環境清潔與園藝植栽綠美化工作
113年度中壢區公園管理、景觀園藝維護及環境清潔(前站、後站，開口契約)、中壢區113年度流動廁所租賃暨清潔維護(開口契約)、中壢區公園設置保全執行巡邏業務、中正公園管理中心及光明公園管理中心辦理委外經營、龍和、德和公園兒童遊戲中心維護管理及場地使用。
 - 2. 辦理轄內各公園硬體設施修繕及設備養護工作
112-113年中壢區公園綠地廣場等水電設施養護及興建工程(開口契約)、112年度中壢區公園土建設施改善工程(前站、後站，開口契約)、113年度中壢區公園體健遊樂設施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 3. 持續受理民間團體申請使用公園、廣場辦理各項活動，中正及仁祥公園配合社會局、警察局及衛生局每月聯合稽查遊民輔導作業。

叁拾捌、平鎮區公所

配合市府推動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及智慧門禁管理，已完成 1 處智慧門禁管理，及 5 處線上租借，今年持續推動線上租借服務，提供市民優質活動場所；配合中央及市府規劃改善平鎮區 20 所公立學校校園之周邊通學廊道，已完成 3 所學校(文化、義興、南勢國小)之改善，2 所(東安、平興國小)施工中，其餘仍持續規劃中，打造好走、好逛、好安全的校園周邊環境；打造智慧新公園，運用智能派工系統蒐集公園各項派單資訊，編制公園管理維護計畫，提升遊憩空間品質；積極爭取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補助，推動平鎮區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轉型為社造培力中心，113 年輔導平鎮區 13 個社區單位進行社造提案，其中 6 個單位獲得補助；整合公私部門資源，持續推動「種下一棵平安樹」公民運動，提昇市民生活品質，讓平鎮區成為便捷、安全、宜居的好地方！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村里工作

1. 辦理各里辦公處一般行政業務：里鄰長事務、區里基層工作、里辦公處財產管理及市民活動中心維護管理等工作。
2. 113 年 6 月 13 日召開「113 年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平鎮區座談會」，加強公所與里長間雙向溝通，以符合地方需求並強化基層服務。
3. 平鎮區新增 1 間市民活動中心(義民)，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 5 間提供線上租借，1 間 E 化門禁管理，並持續推動中。

(二) 國民教育與體育工作

1. 113 年 4 月 24 日辦理平鎮區「113 年度第 1 次強迫入學委員會議」，持續協助平鎮區中輟生復學事宜。
2. 113 年 5 月 30 日辦理平鎮區水域安全工作協調會議。
3. 113 年 5 月 26 日及 6 月 2 日分別辦理游泳及田徑選拔賽，藉以選拔優秀運動選手代表平鎮區參加桃園市運動會。

(三) 民防、災害防救工作

1. 113 年 3 月 28 日辦理平鎮區「113 年里、鄰長暨里幹事等災害防救人員教育訓練」。
2. 113 年 6 月 3 日辦理平鎮區「113 年民防(分)團常年訓練」。

3. 113年6月28日召開平鎮區「113年度災害防救工作會議」。

(四) 殯葬工作

1. 平鎮區南勢納骨塔存放骨灰(骸)存放總數量7,780位，截至113年7月31日已使用7,409位，尚未使用371位。

2. 113年3月10日辦理平鎮區「南勢納骨塔春祭法會」。

(五) 役政工作

平鎮區現列管後備軍人2萬2,528人、替代備役2,506人、僑民役男75人、現列管役男4,832人、現役2,180人。

(六) 調解、法律扶助工作

調解工作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共調解575件，調解成立487件，成立率84.69%；每週固定時段安排免費法律諮詢，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共受理法律扶助案件357件。

(七) 環境衛生工作

配合市府辦理登革熱防治工作，訂定每週六為平鎮區「病媒蚊孳生源清除日」，動員各里辦公處巡檢，並加強里民衛教宣導。

二、社政業務

(一) 各項社會福利業務(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止)

1. 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第六類人口轉入、轉出、資料異動、代辦事項及五類福保異動共計3,477件。

2. 申請市急難救助計61件及急難紓困計5件；市民醫療補助(含低收)申請計34件；中低老人生活津貼新申請案計89件；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核定95件。

3. 兒童少年福利：0-2歲育兒津貼計865件，2-6歲育兒津貼計966件，兒童及青少年生活扶助計82件。

4. 特殊境遇家庭補助：子女生活津貼計23件，子女教育補助計8件，緊急生活補助計7件。

5.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辦理鑑定證明及換證1,408件；生活及醫療輔具費用補助115件；生活補助211件；停車識別證750件；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58件。

(二) 市民卡發卡業務自113年2月1日至7月31日止辦理一般卡、敬老卡、愛心卡、愛心陪伴卡、原民卡等申辦業務計4,022件。

- (三)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計 79 件，訪視欠費名單計 205 件，宣導計 50 場次。
- (四) 發放 113 年度春節禮金，共 3 萬 5,547 人，每人新臺幣 2,500 元；發放 113 年端午節禮金，共 3 萬 4,900 人，每人新臺幣 2,500 元，共計發出 1 億 7,611 萬 7,500 元。
- (五) 113 年度長青學苑第 1 學期於 6 月 14 日結業，第 2 學期於 8 月 15 日開學，共開設 38 班，包含各種動、靜態多元化課程，學員約 1,230 人次。

三、工務業務

(一) 近期亮點建設

1. 平鎮區延平路三段人行道(台 66 線至水廠路)改善工程，改善主要項目人行道、植栽及排水溝，目前已完工並開放民眾使用。
2. 66 快速道路橋下空間活化工程，廣納地方民意後於橋墩 P184-P196 間規劃聯合市民活動中心及極限運動場，市民活動中心部分，預定 114 年 1 月 18 日完工；極限運動場部分，113 年 8 月 28 日已完工。
3. 平鎮區東安國小周邊-新華北路至龍安路人行道改善工程，已完成第二工區人行道底層及地磚鋪設，預計 10 月 2 日完工。
4. 平鎮區平興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工程，已完成大門口段人行道灌漿及導盲磚設置，預計 9 月 20 日完工。
5. 改善中庸路及大連街路口等 6 個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行人通行無礙，預計 10 月底前全數完工。
6. 復旦路二段與賦梅路口(原第九公墓旁)至賦梅路 30 號前道路路口拓寬工程，113 年 9 月 3 日開工，預計 10 月完工。

(二) 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業務辦理情形

1. 道路鋪面養護巡查及維護平鎮區轄管 15 米以下道路，已累計改善面積 88,885 平方公尺，預計至年底改善面積 116,885 平方公尺。
2. 道路排水溝改善及排水溝機動維護已累計改善長度 2,952.6 公尺，預計至年底改善長度 4,429.1 公尺。
3. 天然災害防汛砂包已發放 2,048 包，將於汛期結束後辦理回收作業。
4. 橋梁維護及橋樑光雕設施維護，維修急迫性 $U \geq 3$ 之橋梁皆改善完成。

5. 天空纜線、道路側溝纜線，已累計清整長度 4,153 公尺，預計至年底改善長度 9,263 公尺。

6. 雨水下水道排水系統維護，已巡檢長度 19,491 公尺，已累計清淤長度 12,661 公尺，預計至年底清淤長度 16,661 公尺；其他排水維護，已巡檢長度 25,844 公尺，已累計清淤長度 14,367 公尺，預計至年底清淤長度 18,471 公尺。

(三) 用地徵收

桃園市「都市計畫廣東段道路工程」土地改良物取得案，已辦理土地改良物取得協議價購或以其他方式取得協議會議，目前完成興辦事業計畫，預計年底前提送徵收計畫至內政部完成徵收。

(四) 建築管理及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業務辦理情形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違章建築查報 262 件，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查報件數 60 件，社區管理委員會報備 112 件，使用執照申請 80 件，申請接水接電證明 12 件，建築套繪查詢 175 件。

(五) 辦理路樹修剪及除草維護 158 件(每 6 個月至 1 年修剪路樹；夏季每月 1 次、其他季節每 1.5 個月 1 次清除雜草)

(六) 交通相關業務管理工作

1. 交通工程按裝及養護工程，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辦理反射鏡修復及新設 169 座、路名牌修復及新設 51 座、標誌牌修復及新設 7 座、標線繪設 158 平方公尺。

2. 辦理停車場委外營運管理，總權利金收入為 1,416 萬 7,147 元。

3. 辦理轄內免費公車履約管理，總行駛里程 12 萬 1,317.7 公里，總行駛費用(含車體彩繪)合計 588 萬 5,217 元。

(七)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止受理申請道路管線挖掘案件計 304 件。

四、農經業務

(一) 調解糧食、活化耕地計畫

配合農業部糧食調節政策，區公所負責執行休耕轉作獎勵金申報業務，鑑於每年農民於申報期間皆須舟車勞頓，須至地政事務所、農會及區公所申辦相關文件及事務，經評估平鎮區每年申報戶數約 1,300 戶，連續兩年以相同條件進行申報者高達 7 成，為達成簡政便民目的，於 112 年起試辦「稻田休耕轉作獎勵金申報一紙通」措施，其流程為先

由公所將前一年農戶申報內容附於一紙通，農戶僅需確認是否欲與前一年申報內容相同，並透過免費紙本回郵、里長轉送、傳真或 QR CODE 掃描線上回復即可完成申報作業，112 年試辦之問卷滿意度達 100%，將於 113 年申報時擴大推展本措施。

(二) 農特產品推廣及農業、工商管理政策宣導

為推廣平鎮特色農特產品，自 112 年起與在地青農或小農（龍德米庄及好穗成雙農場）合作，以食農教育相關課程輔導其辦理推廣活動，利於後續觸及學校及開放民眾報名，達成推廣平鎮特色農產及強化農業經濟產業結構，並協助公所宣導紅火蟻防治、商品標示等業務宣導。

(三) 公園管理業務

1. 公園管理維護計畫

平鎮轄內由區公所管理公園、綠地及景觀步道部分，113 年新增 2 處綠地及 1 條景觀步道，維護面積較 112 年成長 1.13 公頃，本計畫於 112 年導入智能派工服務及公園設施 QR CODE 通報服務，以打造智慧新公園，將有限資源創造更優的效能；經過系統進行案件分析及蒐集使用者建議，於 113 年辦理 10 處公園或綠地之優化，優化場域達責任場域 11.2%，優化量能較 112 年成長 3%，將以循環管理(PDCA)的模式延續辦理。

2. 共融式遊戲場建置計畫

規劃將面積 0.6 公頃以上之 11 處公園納入本計畫，其中新勢、乙未、民俗文化、文化、新榮、碉堡及平鎮運動公園等 7 處已於 5 年內辦理整體環境改善相關工程，113 年辦理廣仁公園及山子頂公園共融式遊戲場建置工程，其預算占公園設施改善資本門預算 8 成，遂於規劃設計過程相當注重民眾參與，期使成果符合民眾期待，114 年將持續辦理廣達公園及宋屋公園。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及祭祀公業輔導工作

為使宗教團體了解權利及義務，健全宗教行政管理，積極協助各宗教團體熟悉宗教相關法令，並依祭祀公業相關條例規定，輔導平鎮區祭祀公業法人辦理例行性業務。

(二) 原住民族工作

1. 平鎮區 113 年 6 月底止，原住民人口數共 7,652 人，現住各族人口數，以阿美族 3,636 人居多，泰雅族 1,679 人次之。
2. 自 113 年 2 月至 7 月平鎮區原住民族集會所使用計 5,593 人次。
3. 自 113 年 2 月至 7 月辦理原住民各項補助及申請(如急難救助、建購、修繕、歲時祭儀、資訊設備、族語認證、公益彩券經銷商第一階段資格審查等)共計 141 件。

(三) 客家事務工作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受理市民申請本市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金計 77 件。

(四) 文化藝術

1. 113 年 2 月 29 日辦理客庄市集祭天穿暨種下一棵平安樹發表活動。
2. 積極爭取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補助，推動平鎮區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轉型為社造培力中心；113 年輔導平鎮區 13 個社區單位進行社造提案，其中 6 個單位獲得補助。
3. 持續推廣小型藝文活動，鼓勵各藝文團體辦理相關藝文活動，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補助 23 案，計 30 萬 9,000 元。

叁拾玖、八德區公所

積極落實各項市政建設推動，成為市政執行者，並打造好通勤、好環境、好文化及好便民之有感措施，提升各項為民服務品質，持續做好市民與市府的溝通橋樑。

- 一、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租借(好便民)：配合市府政策推動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目前已上線 6 間活動中心線上租借，113 年底預計完成 12 間活動中心線上租借。
- 二、打造通勤好環境：持續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及通學環境安全，加強定期排水巡檢及清淤，降低積淹水災害，積極開闢通學廊道，增設人行空間，強化人行環境安全。
- 三、公園綠地好休閒：持續辦理公園景觀、設施維護，徹底執行病媒蚊防治及宣導，做好埤塘有效分工與管理，提供市民放鬆休憩的公園好環境。
- 四、營造多元好文化：廣續辦理各族群文化活動，提高不同族群的參與率，以達到族群共榮、包容尊重的目標。打造在地社區美學「百年飄香－八德茶博館」，並持續輔導社區規劃及執行，發展在地文化。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業務

1. 八德區計有 51 里、1,370 鄰，目前鄰長在職人數 1,364 人。
2. 113 年 4 月辦理 6 梯次「113 年度里鄰長暨協助里鄰基層工作相關人員聯誼活動」。
3. 里長保險補助費計 21 位里長申辦；區里佳節活動共 13 場；里基層工作經費已申請 1,420 萬 9,515 元。
4. 113 年 7 月 8 日召開 113 年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八德區座談會。

(二) 市民活動中心管理業務

1. 目前大千、大華、大興、大愛、大忠及白鷺市民活動中心已點交里辦公處委管；大興市民活動中心(社區使用)辦理用電設備工程，預計 8 月底完竣，續由台電辦理正式用電接電事宜；大成市民活動中心俟大成幼兒園新建完成，原八德幼兒園大成班整併遷移後，後續進行修繕以供市民集會研習使用；另竹園、霄裡及龍友等 3 里聯合市民活動中心用地俟市府衛生局將市立醫院及長照中心用地確認

後，再配合本府各局處需求並取得用地後進行規劃事宜，另大和、大慶、興仁市民活動中心辦理供需調配中，永豐、福元及興中市民活動中心於下半年度提報供需調配作業。

2. 八德區市民活動中心已啟用並開放租借，計有福興等 37 所市民活動中心，並完成 6 間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租借上線。

(三) 教育行政

113 年 3 月召開今年度第一次強迫入學會議、4 月發放模範兒童禮品、6 月致贈畢業生禮品、7 月劃分仁德國小 114 學年度新生學區範圍，預計招收 3 班共 87 人。

(四) 民防災防業務

113 年 2 月辦理 113 年度災害防救工作會議；3 月辦理年度災情查報暨疏散撤離講習、113 年度鄰長班災害防救講習；4 月辦理地震災害應變中心成立；5 月辦理年度災害防救模擬推演訓練、113 年度災害防救模擬推演；6 月辦理 113 年八德區水域安全防溺演練；7 月辦理 113 年萬安 47 號演習、凱米颱風防颱應變中心成立、113 年防火防溺宣導活動。

(五) 殯葬業務

1. 大安公墓納骨堂，墓基申請件數共 8 件，納骨堂塔位申請共 49 件；大安公墓墓基建造成共 10 件，廢棺清除工程共 45 件，核發本區起掘許可證明共 34 件。

2. 八德生命紀念館，申請共 958 件，個人式骨灰 479 件、雙人式骨灰 156 件、個人式骨骸 86 件、神主牌位 237 件。

(六) 體育業務

八德區棒壘球場共對外租借 65 場次、八德桌球館使用約 3,000 人次、橋下羽球場使用約 6,000 人次；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體育活動共受理 5 件。

(七) 衛生業務

113 年 5 月至 7 月社區登革熱防治作業，共計動員 11,797 人次，清除積水 2,640 處，高風險場域共計 21 處進行孳清作業；113 年 7 月辦理登革熱防疫工作之防疫物資採購作業。

(八) 役政業務

受理 94 年次及齡役男兵籍調查；辦理役男入營座談會 7 場；徵集入營，共徵集陸軍 16 梯次、海軍艦艇 3 梯次、海陸 7 梯次、空軍 6 梯次、替代役 6 梯次、補充兵 5 梯次入營；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5 場，合計 311 人；受理本區家庭因素替代役，共計 18 員。

(九) 調解業務

受理調解件數，共 1,143 件，實際調解件數 670 件，調解成立 546 件，調解不成立 124 件，調解成立比率 81.49 %。

(十) 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辦理生命紀念館帷幕工程、大安公墓停車場增設工程，規劃增設霄裡、竹園、龍友三里聯合市民活動中心，持續強化本區災害防救能力，並配合市府政策推動市民活動中心 e 化，達成本市「智慧桃園、樂活城市」之施政目標。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1.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成立 35 個社區發展協會，同時輔導龍友、大千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籌組，預計今年度將有 37 個社區發展協會。
2. 113 年 5 月 27 日及 6 月 14 日邀請本區瑞興、福德、興中及大漢社區發展協會會務人員(理事長及總幹事)參與組織運作輔導會議。
3. 辦理「福利社區化方案」計補助 12 案，服務 9,574 人次；「精神倫理建設活動」計補助 106 案，服務 1 萬 7,758 人次；明仁社區辦理社區旗艦計畫-「咱ㄟ八塊厝-共好心社區」，共計服務 4,050 人次。
4. 輔導明仁社區發展協會 113 年 7 月 22 日假大明市民活動中心辦理「113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金卓越社區選拔(績效組)」。
5. 113 年 5 月 16 日至 5 月 17 日辦理 113 年度八德區社區觀摩活動。

(二) 社區關懷照顧據點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成立 35 處社區關懷照顧據點，113 年下半年預計成立 1 處，由大愛里里辦公處開辦。

(三) 災害整備及避難收容業務

1. 本區大智里三元吉第社區大樓因 113 年 4 月 3 日強震造成大面積磁磚掉落，於大智市民活動中心開設避難收容處所，經統計收容人數

67人。經市政府相關單位確認大樓主結構安全無虞並架設臨時安全通道，於同日下午8時40分護送災民返家並關閉避難收容處所。

2. 113年7月3日本區大華里民宅發生火警，受災戶共計3戶，其中協助2戶依親，並緊急安置1戶至本區簽約旅社（亞都商務旅館）臨時住宿至7月7日止。
3. 因應凱米颱風來襲，於113年7月23日通知本區社福館及大興、竹霄、廣德及大勇市民活動中心代管人員，預先備妥緊急避難包及防災救難物資，清查館舍相關備援供應系統維持正常運作並予以回報。

（四）跨部會及公私協力推動社政業務

1. 113年6月19日召開「桃園市八德區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113年第2次聯繫會議」，針對本區大安、大順里通報列管2案及瑞發里提報1案共同研商案家支持服務。
2. 113年7月3日至8月2日結合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文豪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物資捐贈，發放本區低收入戶家庭約1,454戶每戶白米及麵線各1包。
3. 瓶子先生魔術劇團於113年7月6日與7日於市政府文化局演藝廳上演《探索侏羅紀－搶救任務》，團長黃俊傑先生號召雙融藝股份有限公司及市議員一同認捐票券做愛心，共捐贈300張票券予本區戶內具3至10歲兒童之低收入戶家戶，計454戶。

（五）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預計於113年10月5日辦理重陽敬老暨長青楷模表揚活動；11月24日辦理113年桃園市八德區蕃薯嘉年華暨社區產業成果展活動。

三、工務業務

（一）道路

1. 道路養護

113年度道路老舊破損路段，由開口契約派工辦理鋪面重新刨鋪，自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計施工長度約2,375公尺，面積約19,000平方公尺。

2. 道路挖掘

管線機構因管(纜)線、豎桿、人(手)孔、閘箱、消防栓、制水閘等

設備設施之新設、拆遷、換修、擴充等原因，需申請路面開挖辦理相關工程，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核發同意挖掘申請案件計 231 件，並於完工後以現地接管確認開挖後路面修復情形。

3. 道路借用

因招牌吊掛、工地施工灌漿及各項活動等需求，臨時性申請借用道路寬度 15 米以下市區道路，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核發 210 件。

(二) 排水

1. 排水改善工程

113 年度因道路側溝破損、格柵老舊鏽蝕及排水不良之既有側溝，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修復及改善排水設施共計 71 件，經費共計約 1,049 萬元(其中八德分區 82 件，計 599 萬元；大湳分區 71 件，計約 450 萬元)。

2. 排水清疏工程

113 年度清查各排水系統，並改善淤積易造成之淹水情況，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雨水下水道巡查 18,640 公尺，其他排水巡查 18,075 公尺，清疏長度約 4,800 公尺，並為維護設施安全，同時汰換 40 座雨水孔蓋及辦理其餘零星維護修補。

(三) 都市發展

1. 建築管理

(1) 建築工程竣工前，起造人或承造人應將施工造成損壞之道路、排水溝、路燈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修復完竣，以維護建築物施工場所之公共安全及公共交通，並促進市容觀瞻，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核發建築物公共設施查驗證明案件，共計 13 件。

(2) 辦理違反建築法規之新建、增建、改建、修建情事，由指定人員進行之查報工作，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查報案件共計 185 件。

(3) 依「桃園市未領得使用執照既有建築物申請接用水電許可辦法」申請接水接電案件，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止，共計 5 件。

2. 公寓大廈管理

(1)受理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報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7 件。

(2)受理公寓大廈管理組織變更報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85 件。

(3)受理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其他事項報備，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11 件。

(四) 交通

1. 交通設施工程

為提升道路交通及通學環境安全，並改善易肇事高風險路口路廊及無號誌化路口，維護並新設之標誌、標線、號誌等交通設施案件，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派工 286 件。

2. 停車場委外經營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委託八德區公所管理之停車場計有大湳、永福、忠勇、和義一、和義二等 5 場。

(1)忠勇、和義一、和義二停車場共計 101 停車格，本停車場委外經營管理契約執行中，將於 114 年 9 月屆滿。

(2)大湳停車場及永福停車場共計 314 停車格，委外經營管理契約業於 110 年 9 月 1 日開始執行，履約期限 4 年。

(3)桃園市免費公車（八德區）營運服務

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規劃八德區「112—113 年免費公車營運服務」承攬廠商為亞通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行駛路線共計 8 條路線，路線里程共計約 218.6 公里。

(五) 專案工程

1. 大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第一期工程內容為將大湳森林公園舊廳舍整修為市民活動中心，修繕廳舍 E14、S14、S9 共計 3 棟建築物供大興、大愛、大忠、大華里及大興社區發展協會使用。

(1)區位：大湳森林公園。

(2)經費：3,986 萬 6,562 元整（包含設計監造費用）。

(3)說明：廳舍 E14 面積 405 坪（供大興、大愛、大忠里使用），廳

舍 S14、S9 面積共 190 坪（大興社區發展協會使用）。

(4) 期程：大忠、大興及大愛已完成點交，大興社區發展協會已完成正式用電申請，預計 8 月底前點交使用單位。

2. 八德區國道二號橋下槌球場興建工程為國道二號橋下閒置空間興建槌球場，除減少本區國道 2 號橋下閒置空間治安死角外，並串連本區國道 2 號橋下人行空間，使本區國道 2 號橋下空間成為整體休閒運動廊道。

(1) 區位：位於本區國道 2 號橋下與仁和街 243 巷交叉路口。

(2) 經費：1,246 萬元整（包含設計監造費用）。

(3) 說明：工程主要內容為 2 座槌球場、1 座廣場、兩側人行步道及照明設備。

(4) 期程：已竣工，113 年 7 月 26 日辦理驗收，驗收缺失改善中，並同步辦理正式水電申請。

3. 八德區瑞泰市民活動中心附屬停車場改善工程為瑞泰市民活動中心旁興建瀝青混凝土鋪面停車場，興闢後可提供活動中心辦理活動或民眾洽公之停車需求使用，改善周邊腹地小、停車空間不足的問題。

(1) 區位：位於本區介壽路二段 583 巷 12 號瑞泰市民活動中心旁。

(2) 經費：197 萬 941 元整（包含設計監造費用）。

(3) 說明：劃設汽機車停車格（汽車 14 格、身障汽車 1 格及機車 8 格）。

(4) 期程：已於 113 年 3 月竣工並點交使用單位，停車場開放使用中。

4. 八德區大勤街球場改善工程為籃球場及網球場共 2 處整體地坪改善，改善後提供民眾運動時安全、舒適之場地使用。

(1) 區位：位於本區大勤街 70 巷（籃球場）、大勤街 100 巷 9 弄（網球場）。

(2) 經費：400 萬元整（包含設計監造費用）。

(3) 說明：工程主要內容為 1 座籃球場、1 座網球場整體地坪改善。

(4) 期程：已於 113 年 4 月竣工並點交使用單位，球場開放使用中。

（六）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辦理八德區公所廳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預計 9 月開工、八德區建國路綜合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預計 9 月開工、八德區茄明第二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目前辦理建造執照申請作業，俟建造執照取得後辦理工程招標。

四、農經業務

(一) 農地管理、農業輔導及推廣業務

1. 113 年第 1 期作「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已勘查完畢，其中轉作面積共核定 109.3593 公頃，休耕共核定 7.584 公頃，自行復耕面積為 25.3424 公頃。
2. 113 年補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計畫表列農機已受理 45 件，共補助 49 萬 1,500 元整，非表列農機共受理申請 10 件，補助金額為 59 萬 8,300 元整，已辦理驗收完畢。
3. 完成第 1 次入侵紅火蟻全區防治，並辦理 2 場紅火蟻防治技術講習，已發送 2,000 包紅火蟻自主防治餌劑。
4.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受理農地申請用電 18 筆農業土地，其中 5 筆農地不符規定使用。
5.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受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計 20 件，其中 6 件與申請計畫書不符，不予核發同意書。

(二) 市場攤販管理

八德區八德、大湳公有零售市場自治會及攤商管理及設施維護，輔導參與經濟部優良市集與樂活名攤之認證評比。

(三) 工商及公用管理

1. 辦理商品標示法執行計畫，針對流通於市面販售之商品進行標示稽查，以保障消費者購物安全及促進商業發展。
2. 持續執行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金計畫。

(四) 地政業務

1. 完成 113 年度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第 2 次清查作業，登記有案之租約尚有 121 件，出、承租人共計 1,188 戶，訂約總面積 80.56 公頃。
2. 完成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年度複查，共計 352 案，其中 29 筆土地恢復合法使用，持續依現行規定追蹤列管案件。

(五) 公園維護管理

1. 麗盛公園等步道改善工程：步道地坪施作中，工程經費 988 萬元。
2. 八德區文昌公園及藝墅天地公園兒童遊戲場改善工程：於 113 年 7 月 29 日已竣工，完成遊戲場檢驗，工程經費 386 萬元。
3. 八德區國道 2 號橋下公園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工程：地坪整理中，工程經費 506 萬元。
4.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八德埤塘生態公園執行環境教育課程 10 場，服務 357 人次，預約導覽 9 場次，服務人數達 497 人，並設置埤塘水質與圓蚌主題靜態展。

(六) 優化八德區埤塘公園管理與分工模式

與市府工務局合作共同提案，提出「加強埤塘設施巡查檢修」、「組織跨機關維護會議」、「埤塘事務導入民眾參與」、「埤塘水質改善營造生態環境」等四項具體作法，以改善埤塘管理，提升埤塘設施環境安全，強化機關聯繫溝通，優化埤塘事件處理程序。

(七) 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持續辦理農業機械補助，進行入侵紅火蟻熱區防治，提升公有市場消費體驗，陸續更新汰換及維護市場內公有設施，加強公園設施安全檢修維護，辦理公園舊有設施更新及改造。

五、人文業務

(一) 文化及慶典

1. 113 年 2 月 18 日補助霄裡玉元宮辦理「桃園天公廟霄裡玉元宮慶賀九五至尊玉皇上帝聖誕萬壽慶典」。
2. 113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12 日補助八德三元宮辦理「2024 八德祈龜文化薪傳推廣活動」。
3. 113 年 4 月 20 日補助桃園市馬祖擺暝扛乩信仰交流協會辦理「2024 桃園馬祖擺暝文化祭」。
4. 113 年 7 月 27 日於大湳森林公園辦理「活力八德舞告讚」。
5. 113 年 7 月 29 日補助廣行宮辦理「2024 關聖帝君祝壽慶典」。
6.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113 年小型藝文活動補助受理 20 案、民間團體辦理多元族群文化及慶典活動補助受理 5 案。

(二) 社區營造

1. 文化局核定本區 113 年社區營造共計 7 個社造單位獲補助，執行期程為 113 年 5 月 10 日至 11 月 22 日。
2. 執行文化局推動社區美學實施計畫，本區大安社區發展協會獲核定補助辦理「百年飄香-八德茶博館」計畫，執行期程為 113 年 5 月 31 日至 12 月 6 日。
3. 113 年 5 月 2 日至 5 月 30 日辦理「113 年八德區公所社區營造培力課程」，合計 6 場次，參加人次約 240 人。
4. 執行「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穿越時空 記憶八德 - 共創咱的八塊厝」，辦理社區資源調查微型提案徵選計畫，核定補助共計 6 個社區，賡續辦理本區第四階段資源盤點。
5. 113 年 7 月 12 日召開「113 年度八德區社區營造推動小組第 1 次會議」。

(三) 宗教禮俗、祭祀公業

未立案宗教場所勸導訪查 10 件；年度收支決算備查案 11 件；異動登記備查案 12 件；祭祀公業法人業務報備申請案 53 件。

(四) 原住民族業務

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受理各項原住民族福利業務等計 104 件；八德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共 12,392 人次使用。

(五) 客家業務

1. 113 年 5 月 10、17、24、31 日開設「八德區公所員工實用客語研習班」。
2. 113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2 日於白鷺等市民活動中心，辦理「113 年桃園市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客語說故事活動」，合計 9 場次，參加親子約 300 人。

(六) 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預計於 113 年 10 月 27 日於八德區藝文廣場辦理「2024 桃園媽祖昇天祭」及續修《桃園市八德區志》。

肆 拾、楊梅區公所

楊梅區屬於客家重點發展區，轄內人口 7 成以上為客家人，區公所為持續發揚在地客家傳統文化，於 113 年度元宵節期間辦理「靚靚楊梅慶元宵」踩街活動。

楊梅區公所結合轄內休閒農業區、鐵道觀光及交通運輸，以「好遊、好逛、好行」為目標，持續推動客庄好生活。113 年 8 月 17 日及 25 日，分別於楊梅火車站前廣場及富岡火車站前廣場辦理「2024 鐵道邊有藝術系列活動」，藉由藝術活動，喚醒民眾對鐵道之生活記憶，持續推動楊梅特有鐵道文化。

楊梅區公所未來 1 年內預計規劃辦理之重要建設及活動如下：

- 一、113 年下半年完成青山市民活動中心啟用。
- 二、113 年下半年至 114 年完成富岡運動公園棒壘球練習場整建及楊梅棒壘球場整修工程。
- 三、114 年完成楊梅區楊富段 1279 地號新闢公園。
- 四、114 年辦理自立停車場現有空間活化多元使用設計作業。
- 五、114 年辦理楊梅區生命紀念園區崇德納骨堂平面停車場工程。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村里業務：

1. 楊梅區計 41 里 1,009 鄰；里基層工作辦理里環境清潔共 271 件、廣播系統維護計 51 件、修繕路燈 30 件、購買公務設備 242 件、其他 88 件。
2. 113 年 3 月 7 日召開 113 年第 1 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4 月 15 日至 5 月 17 日完成辦理 4 梯次里鄰長聯誼活動、7 月 4 日辦理 113 年市長訪視基層楊梅區座談會、7 月 26 日舉辦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表揚 67 位績優鄰長及 15 位資深鄰長。

(二) 教育業務：

1. 楊梅區共計 17 所國民小學及 9 所國民中學，國小在籍學生共計 10,490 人共 410 班；國中在籍學生共計 4,978 人共 192 班。
2. 楊梅區核定總量管制學校為 2 所，為瑞塘及楊明國民小學。
3. 執行國中、小強迫入學，共開立 38 張勸止單及 16 張警告書，復學計 17 人次。

- (三) 體育業務：預定 113 年 11 月間於楊梅區秀才步道辦理「113 年度楊梅趴趴走系列活動」。
- (四) 防災業務：113 年 3 月 29 日辦理 113 年鄰長班災害防救、災情查報、疏散撤離教育訓練及演練課程表、4 月 29 日辦理本所 113 年度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及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5 月 6 日召開 113 年災害防救工作會議暨兵棋推演教育訓練會議，會中更新楊梅區災害防救各單位之聯繫窗口名冊及辦理兵棋推演教育訓練、5 月 16 日辦理 113 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 (五) 民防業務：共 13 隊守望相助隊，運作費核銷計 66 萬 600 元。
- (六) 殯葬業務：
1. 崇德納骨堂：使用崇德納骨堂計 141 件，使用情形如下：
 - (1) 地下 1 樓骨骸櫃位計 1,320 櫃：已使用 1,000 櫃、未使用 320 櫃。
 - (2) 1 樓骨灰櫃位計 4,464 櫃：已使用 3,496 櫃、未使用 968 櫃。
 - (3) 2 樓骨灰櫃位計 5,390 櫃：已使用 523 櫃、未使用 4,867 櫃。
 2. 生命紀念園區土葬計 21 位，樹葬計 121 位。
 3. 113 年度春祭祭典已於 3 月 30 日上午 9 時於楊梅生命紀念園區崇德納骨堂前廣場辦理完成。
- (七) 調解業務：受理調解案件共計 695 件；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共計 315 人次，首辦客語友善夜間法律諮詢服務共 27 人次。
- (八) 役政業務：
1. 徵集業務：辦理常備兵、軍事訓練徵集入營 198 人、替代役入營 41 人；辦理役男徵兵檢查 482 人、複檢 149 人、抽籤 656 人、申請改判體位 18 人及延期入營申請 81 人；辦理僑民列管人數 102 人；辦理補充兵徵集入營計 43 人。
 2. 勤務業務：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0 場次共 241 人；辦理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 113 年端午節之各項慰問金發放各計 2 人。
- (九) 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綜合業務：
1. 辦理紅梅、楊明、雙榮、秀才、大埔心、和平森林公園及富豐等 7 所市民活動中心場地租借計 245 次。
 2. 雙榮、大埔心、楊明、和平森林公園及富豐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租借

申請共 45 次。

(十) 民政相關工程業務：

1. 楊梅區生命紀念園區崇德納骨堂平面停車場工程：設計案辦理招標作業中，總預算 109 萬 3,907 元。
2. 楊梅棒壘球場整修工程：已完成細部設計，辦理工程上網招標作業中，總預算 865 萬 6,000 元。
3. 楊梅區新榮(富裕公園)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3,417 萬 6,000 元，預計 114 年 3 月 31 日竣工。
4. 楊梅區富岡運動公園增設壘球場新建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710 萬 9,090 元，預計 113 年 9 月 30 日竣工。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督導及輔導楊梅區社區發展協會，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 41 場及會員大會 8 場；輔導社區申請活動補助 42 案，核定金額 203 萬元；輔導楊梅區上湖社區參加 113 年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金卓越社區選拔；輔導楊梅區旗鑑社區(員本、上湖、三湖)辦理 113 年度福利社區化旗鑑領航計畫「左手心、右手情，共創楊梅幸福情」。

(二) 社會福利業務：

1. 列冊低收入戶 125 戶 246 人；中低收入戶 53 戶 71 人。
2.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1 件、子女教育補助 2 件、緊急生活扶助 4 件；辦理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38 件；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 719 件；辦理二至五歲幼兒育兒津貼 741 件。
3.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共 196 件；受理身心障礙者鑑定共 156 件；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暨醫療輔助器具補助共 156 件。
4.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共 91 件。
5. 辦理長青學苑研習課程，開設 7 門課程，參加學員人數 198 人。
6. 桃園市民卡業務共 3,275 件。
7. 受理市民急難救助共 49 件。
8.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共 28 件；未繳費民眾訪視計 363 人次、國民年金宣導計 62 場次。
9. 辦理第六類健保人口轉入轉出、停復保等作業共 2,072 件。

(三) 活動及宣導業務：113 年 5 月 8 日辦理模範母親表揚大會、3 月 8 日

及 6 月 26 日分別召開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13 年第 1 次及第 2 次區級聯繫會議、8 月 8 日辦理模範父親表揚大會。

三、工務業務

(一) 規劃中、進行中及已完成工程案件：

1. 楊梅區自立停車場新建多功能活動中心工程：113 年裁示設置地下 1 層為停車場、1 樓為公托中心、2 樓為少年服務中心及老人文康中心、3 樓為市民活動中心，總經費約 2 億 6,000 元，目前辦理建物需求規劃。
2. 楊梅區楊新北路 321 巷鐵路涵洞降挖改善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規劃中，總預算 900 萬元，目前設計監造標已決標，辦理設計監造訂約中。
3. 楊梅區環南路 75 巷排水溝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103 萬 4,000 元，113 年 2 月 5 日完工。
4. 中山北路一段 465 巷前端瓶頸道路(台一線右側入口處)易淹水路段改善排水工程：契約金額 317 萬元，113 年 4 月 1 日完工。
5. 楊梅區中山南路 300 巷 6 弄拓寬瓶頸打通計畫：契約金額 220 萬 6,000 元，113 年 4 月 30 日完工。
6. 秀才里山麓 5B 池旁(秀才路 485 巷)道路拓寬工程：契約金額 982 萬元，113 年 8 月 16 日完工。
7. 秀才路 769 巷至 845 巷路燈增設工程，總經費 650 萬元整，目前細部設計完成，將向本府觀旅局爭取編列不足額預算 150 萬元。

(二) 交通業務：

1. 免費公車 L607、L610 及 L616 轉型為市區公車(251、252、253 線)。
2. 納管楊梅區路外停車場：15 座。
3. 辦理 113 年反射鏡、交通標誌標線及路名牌裝設工程(開口合約)。

(三) 水利業務：辦理 113 年度雨水下水道普查及清淤工程(開口合約)；辦理 113 年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合約)。

(四) 道路橋梁業務：

1. 辦理楊梅區 113 年度基礎設施工程及天然災害搶險工程(開口合約)；辦理 113 年度道路坑洞機動養護及預約式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合約)；辦理 113 年度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合約)。

2.113 年針對學校周邊道路及人行步道陸續改善，如瑞梅國小旁實體人行道改善、楊明國小校門口，目前皆已完成，有效強化學童上下學環境安全。

(五) 建築業務：辦理違章建築查報 74 件；辦理公寓大廈管理報備 117 件；辦理接水接電證明開立 10 件；辦理使用執照申請調閱 60 件；辦理建築有無套繪業務 185 件。

四、農經業務

(一) 工商管理業務：113 年第 1 季指定之品項辦理年度商品標示抽查業務。執行商品抽查 79 件，不合格件數為 5 件，不合格率 6.33%。113 年第 2 季指定之品項辦理年度商品標示抽查業務。執行商品抽查 83 件，不合格件數為 14 件，不合格率 16.87%。

(二) 市場攤販管理業務：

1. 楊梅區公有市場計有第一、第二及大成等 3 座，定期開立每一季市場收入繳款書；每年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繳納、完成上半年消防編組演練及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2. 辦理轄內 3 座公有零售市場不定期之設備修繕與清潔維護，協助自治會擬定環境清潔公約。

(三) 公用事業業務：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會勘 3 件。

(四) 地政業務：辦理三七五租約已受理並辦竣變更登記 9 件；查報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 67 件。

(五) 農林漁牧業務：

1. 農糧情業務：

(1) 受理「113 年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轉作、休耕及復耕面積 1,664 公頃，勘查「113 年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受理第 1 期轉作、休耕及復耕面積 246 公頃；6 月份受理申報第 2 期作補變更作業。

(2) 農作物及農作生產經營概況：楊梅區 113 年一期作種植水稻面積約 1,450 公頃，其餘零星種植溫室蔬菜及露天栽植短期葉菜瓜果類等。

(3) 農作物天然災害辦理救助情形：高接梨穗 113 年 1 月下旬寒流現金救助 5 戶，面積 1.62 公頃，救助金額 10 萬 440 元。蜂群(蜜源缺乏)113 年 1-3 月高溫(遲發性)現金救助 4 戶，蜂群 400

箱，救助金額 18 萬元。西瓜、香瓜、洋香瓜 113 年 6 月上旬豪雨現金救助 13 戶，面積 4.1294 公頃，救助金額 29 萬 6,852 元。

2. 農地管理業務：

- (1)申請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申請 240 件、核發 209 件。
- (2)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 20 件，設施面積共計 1,743.84 平方公尺，同意完工備查 5 件。
- (3)辦理「113 年桃園市補助農民築造水泥田埂實施計畫」，本府核定 2 件，目前已完成查驗 1 件，因農忙期間預定於 113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查驗核銷作業。

3. 農機業務：

- (1)農機使用證明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核發 183 件。
- (2)辦理「桃園市 113 年獎助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其中表列農機(小型農機)核定補助額度 126 萬元，目前已補助 111 台，補助經費 117 萬 2,300 元，另非表列農機(大型農機)本府核定 19 台補助 359 萬 1,600 元，目前辦理查驗核銷中。

4. 紅火蟻防治業務：

- (1)「113 年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第 1 次紅火蟻熱區餌劑防治勞務已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完成施作。
- (2)民眾自行領用人次計 547 人次，共發放 1,094 包餌劑。

(六) 農經相關工程業務：

1. 楊梅區楊富段 1279 地號新建公園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2,000 萬元，預計 114 年 4 月下旬前完工。
2. 秀才里山麓 5B 池步道及欄杆改善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1,693 萬 2,500 元，預計 114 年 2 月底前完工。
3. 楊梅區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改善工程(開口契約)：113 年 3 月底 10 座公園兒童遊戲設施皆已開放使用。

- (七) 休閒農業輔導業務：楊梅休閒農業區 113 年跨域輔導計畫經費(競爭型)已核定補助額度 10 萬元整。113 年度桃園市休閒農業區評鑑作業，楊梅休閒農業區已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舉行，評鑑成績為 85 分，全市排名第 4。

五、人文業務

- (一) 宗教寺廟業務：受理楊梅區宗教團體預決算審查案 8 件；未立案宗教場所違規訪查 5 件。
- (二) 祭祀公業業務：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規定受理申報登記案 2 件。
- (三) 原住民族行政業務：辦理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 6 人、建構住宅補助 7 人、修繕住宅補助 7 人、醫療補助 10 人、死亡救助 7 人、生活扶助 6 人、資訊設備補助 2 人。
- (四) 客家業務：辦理 113 年度客語認證初級考試團體報名 194 人、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第 2 梯次考試團體報名 61 人；辦理 112 年客語認證中級暨中高級第 2 梯合格獎勵金核撥 37 人、113 年初級合格獎勵金核撥 54 人、113 年中級暨中高級第 1 梯次合格獎勵金核撥 29 人。
- (五) 文化業務：
 - 1. 小型藝文活動：申請經費補助案件共計 15 件。
 - 2. 社區營造：獲文化部 113-114 年度「楊梅社造 Fun 議題」補助。
- (六) 觀光行銷業務：
 - 1. 辦理保甲、秀才、福人等步道設施維護。
 - 2. 2024 年靚靚楊梅慶元宵活動：113 年 2 月 24 日於楊梅區大成路、新成路等街區辦理踩街表演暨元宵晚會。
- (七) 青年、新住民業務：配合本府推廣及宣導青年、新住民相關政策活動。

肆拾壹、蘆竹區公所

為打造蘆竹「好生活」，113年已完成中山及羊稠市民活動中心室內裝修案，並持續推動5處市民活動中心興建計畫，以及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提升排水設施防洪能力，導入智慧管理機制。加強改善行人通行環境，持續推動錦興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工程及中正路人行步道改善工程，落實蘆竹「好就學」。區公所站在服務第一線，持續提升服務品質，為市民打造宜居、便捷的生活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業務

1. 各里定期召開鄰長會議，自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計32場，共633人次。「蘆竹區113年度節能減碳、節約用電宣導暨里鄰長研習觀摩活動」，已分4梯次辦理完畢。
2. 113年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蘆竹區座談會，會中討論議題計18案，由本府各權責單位及公所依里長所提建議進行處理及改善。
3. 民政課列管市民活動中心計有：南崁市民活動中心等及籌備中之中山市民活動中心共計14所，持續做好維護管理工作。

(二)國教體育業務

1. 113年3月29日召開113年上半年度強迫入學委員會議，並持續執行國民教育及強迫入學相關事宜。
2. 河濱棒壘球場於113年5月11日辦理啟用典禮，總工程經費2,388萬2,555元，其中體育局補助1,898萬6,258元，興建裁判室、選手休息室、圍網及照明設備等工程。
3. 賡續推展全民運動精神，辦理蘆竹區內各項體育活動。

(三)兵役業務

1. 自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清查未役役男徵兵處理164件、役男體檢693件、兵役抽籤503位、徵集342位入營、替代役8件、家庭因素補充兵10件。入營前座談會共計10場次342名。
2. 持續辦理兵役業務櫃台實施午間便民服務。

(四)民防業務

1. 持續辦理蘆竹區民防團隊員編組、資料檢視及整備等工作。

2. 113年7月10日辦理民防團基本訓練課程，授課課程包含國防常識、初級救護與自救、防空警報種類與發放方式介紹、防空避難疏散引導與APP運用等課程。

(五) 守望相助隊業務

蘆竹區守望相助分隊共17隊，截至113年6月30日截止，計有隊員1,754人，持續輔導各分隊正常運作。

(六) 殯葬業務

蘆竹生命紀念園區截至113年7月31日累計使用情形如下：

1. 公園化墓基共計1,264座，累計已使用971座，未使用293座。
2. 信義堂納骨塔共計4,950塔位，骨灰櫃已使用1,154位，剩餘0位。骨骸櫃已使用3,622位，剩餘174位(使用率達95%)。
3. 忠孝納骨塔(5萬2,281塔位)
 - (1) 骨灰(含雙櫃)3萬9,779位，已使用2萬5,962位，剩餘1萬3,817位(使用率達65%)。骨骸1萬2,502位，已使用1萬872位，剩餘1,630位(使用率達86%)。
 - (2) 神主牌5,408位：已使用5,285位，剩餘123位(使用率達97%)。
4. 樹葬(追思園)：自106年4月啟用後，累計申請樹葬共4,144位。

(七) 調解會業務

1. 蘆竹區調解會自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計受理申請調解事件871件，兩造均出席進入調解程序之件數計573件，成立件數計483件，調解成立比例為84.29%。
2. 由本府聘請學經驗豐富之律師，至調解會免費受理市民諮商有關民、刑訟事件之法律疑難問題。自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計辦理法律諮詢12場次，受理法律諮詢案件計139件。

(八) 防災業務

1. 為辦理113年汛期前之災害防救整備，已於113年4月11日完成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教育訓練，並於4月25日完成里、鄰長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課程，以持續更新轄內人員防災知能。
2. 因應汛期來襲，先行整備蘆竹區防救災資源能量、颱風應變中心相關資料、防救災資源清冊等更新作業。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福利

各項社會福利申請案件審查，自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件數統計說明如下：

1. 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計 155 件；低收入戶托育津貼補助計 5 件、市民醫療補助計 8 件、中低老人生活津貼計 43 件。
2. 身障生活津貼計 204 件；托育補助計 18 件；證明核發計 894 件。
3. 兒少扶助計 37 件、特境家庭扶助計 22 件。
4. 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計 560 件；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 642 件。
5. 急難救助補助及急難紓困實施方案計 41 件。
6. 隔離補償金計 168 件。(隔離及檢疫案 155 件、照顧者補償 13 件)。

(二) 結合民間資源進行公益關懷活動

1. 113 年 5 月 4 日辦理「用馨致愛·蘆竹禮讚」蘆竹區 113 年度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表揚 41 位模範母親，向受表揚者表達祝賀及感謝。
2. 113 年 7 月 26 日辦理「感恩父愛·幸福滿懷」蘆竹區 113 年度模範父親表揚活動，表揚模範父親共 41 人，活動圓滿順利。
3. 113 年 5 月 2 日至年 6 月 7 日在蘆竹區婦幼館親子教室辦理親子共學課程，招生對象為學齡前幼童及家長，獲得市民熱烈響應，約 180 人次參加。
4. 為培養蘆竹區學童多元適性發展，113 年 7 月 2 日至 8 月 2 日於蘆竹婦幼館辦理「2024 年桃園市蘆竹區婦幼館暑期育樂營暨兒童權利公約宣導活動」，開設 12 班課程，內容包含科學、美術、作文、街舞、手作、桌遊及書法等，每班招收 20 名學童，約 1,900 人次參加；並於 7 月 26 日邀請本府社會局兒少代表宣講兒童權利公約，促進家長及學童對兒童權利公約的內涵有更多認識。
5. 因應社會多元發展，公所持續推動性別平等觀念以突破性別刻板印象，鼓勵個人興趣與職業應著重個人特質不同，不以性別區分：
 - (1) 蘆竹區年度活動羊稠步道甲蟲季，分別在 113 年 6 月 22 日、6 月 29 日、7 月 6 日安排性別平等故事表演，透過改編繪本，加入性別平等議題，並結合本府性平辦公室出版之性別平等觀念著色本「畫畫真好玩—我們一起畫畫一起玩遊戲」，宣達性別平等觀念。

- (2) 公所規劃結合在地特色的性別平等創新方案，於 113 年 7 月 13 日起辦理「女性製茶技術士培訓及推廣計劃」，與頂社國小附設幼兒園合作，辦理茶文化扎根教育並培力在地女性居民及教師、教保員等，建立茶產業相關知識及技能，使產業得以多元且永續發展。

三、工務業務

(一) 道路改善工程

1. 針對道路巡檢、里長與民眾通報案件，持續機動修補，並針對損壞程度較高路面辦理歲修（如山鼻一路、大新路 1018 巷及宏昌街等）。
2. 瓶頸道路打通專案部分：中興路 667 巷、新興街 344 巷及大竹北路 748 巷等 3 案道路拓寬規劃設計中。
3. 行人安全空間改善：113 年推動錦興國小環校步道改善工程及中正路人行步道改善工程。

(二) 水利防災工程

1. 既有排水路改善

蘆竹區其他排水路共計 12,539 公尺，雨水下水道共計 37,514 公尺，113 年度維護經費共計 3,100 萬元，至 113 年 7 月已完成其他排水路巡查約 12,462 公尺，完成清淤長度 12,268 公尺；雨水下水道部分已完成巡查約 29,368 公尺，完成清淤長度 12,268 公尺。

2. 新設雨水下水道系統

「桃園市蘆竹南工路一段 KAE-L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於 112 年 8 月 7 日開工，工期 684 日曆天，預計 114 年 9 月完工。本工程主要工項，排水箱涵(明挖工法) 646 公尺、排水管涵(推進工法) 96 公尺、人孔井 11 處。

3. 防汛整備

針對歷史淹水點 70 處進行定期維護，結合里鄰長、環保志工、水務局、環境管理處及養工處等力量共同完成，平時巡查維護、災時緊急搶災，並透過水務局水情資訊系統所開發的區里巡查系統(Qrcode)，達到作業 e 化且自動化的管理，有效避免排水系統發生淤積問題，並正常發揮排水功效。

(三) 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1. 蘆竹區南興水岸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 7,334 萬，3 層樓共計 450 坪，1、2 樓市民活動中心，3 樓圖書館分館。已經於 113 年 2 月 27 日上網工程招標，經 2 次開標流標，於 113 年 5 月 28 日辦理流標檢討，後續與濱海活動中心併案發包，並依現況行情提高單位造價，9 月 3 日開標流標，預計 9 月 10 日第二次開標。
2. 蘆竹區濱海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 3,284 萬，2 層樓共計 200 坪。於 113 年 3 月 29 日上網工程招標，經 2 次開標流標，於 5 月 28 日辦理流標檢討，後續與南興水岸活動中心併案發包，並依現況行情提高單位造價，9 月 3 日開標流標，預計 9 月 10 日第二次開標。
3. 蘆竹區新莊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 3,373 萬，2 層樓共計 150 坪。於 113 年 3 月 22 日上網工程招標，經 2 次開標流標，依現況行情提高單位造價，於 8 月 15 日上網招標，9 月 3 日開標流標，預計 9 月 10 日第二次開標。
4. 蘆竹區新興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 2,461 萬，2 層樓共計 150 坪。已經於 113 年 3 月 22 日上網工程招標，經 2 次開標流標，依現況行情提高單位造價，已於 8 月 15 日重新上網招標，預計 9 月 3 日開標。
5. 蘆竹區山鼻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經費共 4,095 萬，2 層樓共計 250 坪。已經於 113 年 7 月 2 日上網工程招標，7 月 16 日開標流標，刻正檢討預算書圖，預計 9 月底重新上網招標。

四、農經業務

(一)工商管理業務

1. 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維護企業經營信譽，保障消費者權益，加強查蘆竹區陳列販售之商品標示，包括抽查一般商品及專案調查商品。
2. 辦理 113 年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本市工廠調查家數為 12,257 家，蘆竹區調查家數為 2,177 家，為全市之冠。

(二)市場攤販商圈管理業務

公有市場目前計有南崁及大竹等 2 處，市場店鋪已全數出租。1 個月總

租金為 62 萬 1,596 元。定期辦理電機保養、清水塔、清水溝、抽水肥、公共空間清潔及消毒等維護工作，以利場館正常使用。

(三) 公用事業業務

1. 113 年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金額為 8,672 萬 2,677 元，113 年 1 月至 6 月份核撥金額 1,848 萬 433 元，辦理海湖發電廠營運回饋金申請及核銷業務，並不定時舉辦計畫編列宣導會議，讓各里辦公處提高基礎建設經費、增加社會福利及維護居民身心健康經費編列，使回饋金運用更有效率並符合社會期待。
2. 持續自來水公司、台電公司工程施作時或居民反映電桿遷移、電纜地下化、自來水水壓不足及停水停電等之聯絡窗口。

(四) 地政業務

受理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工作，及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定期總檢耕地租約，並協助調解租、佃人間的糾紛。

(五) 農林漁牧業務

1. 辦理農業用地農業使用證明勘查及核發業務、受理農業用地容許作產銷設施使用申請、配合中央辦理防治紅火蟻業務年度預算 500 萬。
2. 辦理休耕轉(契)作申報，統計本年第一期及第二期農作資料，目前正辦理一期農地勘查作業，及獎勵金發放清冊彙整，宣導各里休耕補助。
3. 積極輔導申請成立產銷班隊，並輔導農戶申請政府補助相關農業資材及有機肥料等業務。
4. 蘆峰茶主要種植於蘆竹區坑子里，持續輔導茶農精進製茶技術，將粗茶轉精緻茶葉生產，藉由競賽推廣「蘆峰茶」品牌行銷市場。
5. 蘆竹區山坡地面積為 1 萬 5,496 公頃，每月定期巡查違規使用並利用衛星監控影像變異點進行勘查，概分內稠盤線、山山坑線及坑外線等 3 線。每年不定期舉辦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以達深化管理。

(六) 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已全數完成安全檢測公園遊戲場共計 24 座。目前維護管理之公園綠地計 74 處(新增新龍公園 0.32 公頃)，面積約 97.955 公頃，另外增加 A10 重劃區 32 公頃公園廣場等維護。持續各項環境清潔、遊憩設施維護、綠美化維護，提供舒適及親民的休閒空間。

(七) 休閒農業輔導部分

持續輔導大古山農業休閒園區、坑子溪休閒農業區觀光，辦理 113 年度桃園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規劃開發探索體驗活動、文創商品、廣告行銷及園區修繕維護利用等。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持續輔導合法寺廟登記，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列管登記有案計 21 件。祭祀公業列冊已清理有 38 件，列冊未依法清理有 4 件（含 1 件訴訟中）。祭祀公業派下員繼承變動申請，計有 1 件。

(二) 慶典藝文活動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1. 藝文活動推廣：

- (1) 113 年 6 月 15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每周六、日於大古山福山宮前廣場辦理「七夕夢幻夜-市集活動」，行銷蘆竹區境內文創產品及特色小吃，結合推廣蘆竹在地特色景觀。
- (2) 113 年 8 月 10 日於大古山舉辦「2024 蘆竹區大古山浪漫星空·七夕情人節音樂會」，增加福山宮月老星君祈緣科儀，讓未婚情侶在其加持祈福下，將愛心鎖鎖於愛情心鎖牆上，製造愛情橋樑，冀望成為蘆竹區特色藝文活動。

2. 原住民行政、客家事務、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

- (1) 受理原住民救助及扶助申請：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77 件。
- (2) 蘆竹區原住民集會所場地維護及管理：除原住民文化健康站使用外，並開放原住民社團辦理文化傳承技藝研習及各項會議，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使用人數計 3,480 人次。
- (3) 113 年 3 月 22 日於桃園市蘆竹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辦理「蘆竹區 113 年度原住民族法律講習暨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4) 蘆竹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於 113 年 5 月 25 日於蘆竹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舉辦「蘆竹區 113 年度原竹音符傳統歌謠文化交流」活動。
- (5) 113 年 7 月 20 日於內厝河濱公園辦理「蘆竹區 113 年度豐年祭」。
- (6) 113 年 5 月 18 日於桃園市蘆竹區光明河濱公園天幕球場舉辦「113 年桃園市蘆竹區好客共下來寮 樂活武功嘉年華」活動。
- (7) 持續配合市政府辦理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相關資訊宣導。

肆拾貳、大溪區公所

區公所是與民眾接觸最頻繁的基層機關，屬於市府的末梢神經，能夠即時反映民意，做出讓民眾更有感的市政業務。為提升市民的生活品質，我們秉持以民為本的服務理念，持續落實社會福利及關懷弱勢、推動大溪觀光經濟、興建市民活動中心、規劃美華公墓公園化、改善交通運輸、建置人行徒步空間、關心地方農情及輔導休閒農業發展，同時推動在地文化，發揚客庄風情及傳承原住民族文化傳統祭儀；未來持續秉持「對外展現服務熱忱、抱持同理心、服務接地氣」的行事態度，戮力貫徹市長施政理念，積極配合市府推動市政建設，創造出「樂活」、「幸福」、「宜居」、「有魅力」的大溪。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 (一) 大溪區共有 28 里及 678 鄰，截至 113 年 7 月底，設籍大溪區共 3 萬 5,620 戶，人口總數為 9 萬 4,520 人。
- (二) 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每季召開 1 次，113 年 1 月 30 日及 4 月 9 日已辦理第 1、2 次聯繫會報，並於 6 月 4 日、6 月 26 日及 7 月 19 日分別辦理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里鄰長研習、登革熱防治宣導暨災情查通報講習及 113 年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大溪區座談會。
- (三) 113 年度大溪區各里辦理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預計辦理 28 場次，目前為止完成辦理 1 場次(光明里)，並核銷完畢；其餘 27 場次，於 8 月至 10 月辦理，目前各里陸續報請計畫中。
- (四) 國民運動工作
 1. 體育局「112 年度補助各區公立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同意補助 499 萬 6,299 元，目前共 2 案皆已申請完畢：
 - (1) 大溪網球場燈具置換 LED 燈工程計畫(已竣工)。
 - (2) 河濱公園壘球場設施增設工程計畫(終止)。
 - (3) 月眉多功能運動場館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已完成)。
 2. 教育部體育署「優化全民運動及賽會環境計畫」113 年申請案 1 案，為大溪區設置滑輪溜冰練習場新建工程，補助金額 610 萬 2,000 元，目前計畫送體育署審查中。
- (五) 大溪區守望相助隊共有 12 隊，每隊每月補助上限為 2 萬 5,000 元，依實際申請核定補助金額。
- (六) 大溪區美華第一公墓面積約 27 公頃，公墓公園化評估規劃經決標執

行契約中，另本年度春、秋祭靈骸追悼大會分別於 3 月 30 日及 9 月 7 日辦理。

(七) 每週四上午 9 時召開調解會，召開調解會 25 次，受理調解案件 341 件，其中調解成立 104 件，調解不成立 35 件，當事人未到場(包含私下和解) 163 件，調解進行中 39 件，另每週四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如當月有第 5 週則無辦理)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服務件數共計 91 件。

(八) 回饋金補助業務

1. 經濟部水利署 113 年「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及「石門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計畫經費分別為 4,103 萬餘元及 700 萬元，秉持保育與回饋並重，將回饋金運用於水資源教育、水利設施維護管理及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

2. 陸軍航空 601 旅航空噪音補助，補助對象為噪音管制區內區民，大溪區共 16 里，113 年總補助額度為 8,941 萬 5,000 元(含大溪、龍潭、平鎮)；另各里噪音防制宣導活動或採購健康維護設備總補助額度為 361 萬 2,925 元(大溪區)。住戶補償金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軍方將安排人力於大溪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大溪月眉活動中心)受理民眾申請補助，大溪區住戶補償金補償範圍、金額及宣導活動、採購健康維護設備等相關資訊如下：

(1) 第一級防制區：每年每人新臺幣 450 元(南興里、瑞興里、康安里、義和里、三元里、光明里、員林里、仁和里、仁文里、仁武里、仁愛里、仁善里、仁美里、仁義里及僑愛里，等 15 里)。

(2) 第二級防制區：每年每人新臺幣 500 元(瑞源里)。

(3) 噪音防制宣導活動活動大溪區各里預計辦理 23 場次，目前已於 113 年 6 月份辦理 3 場次(光明里、瑞源里、僑愛里)，其餘場次皆於 113 年下半年度(預計 8 月至 10 月)辦理。

(4) 經調查各里需求將採購健康維護設備除濕機 3 台、全自動隧道式血壓機 1 台、跑步機 2 台、全自動身高體重計 5 台，供各里里民使用，大溪區皆已採購完畢並核銷撥款完成。

3.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111 年度油彈庫睦鄰捐助專案(113 年預算執行)，申請捐助經費 800 萬元，補助大溪區永福里在地基層建設工程(專

案改善計畫)、民俗文化節活動、宣導活動等(公益計畫)。截至7月31日止公益計畫部分,已執行3案,執行經費共計26萬9,100元。

二、社政業務

- (一) 配合桃園市政府施政計畫發放113年老年市民端午節禮金每人2,500元,計1萬7,525人,核發總金額為4,381萬2,500元。
- (二) 6月23日結合民間團體發放愛心慰問金,提供弱勢家庭每戶300元慰問金及民生物資,受益戶數共852戶,合計金額為25萬5,600元。
- (三) 大溪區共有22個社區發展協會,協助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會務運作、申請補助及政令宣導活動,並於每季召開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
- (四) 大溪區於113年8月1日新增仁愛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以維護社區長者及弱勢民眾身心健康。
- (五) 為強化社會安全網跨網絡合作機制,建立區內聯繫平台及促進服務效率,每年召開3次「桃園市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大溪區區級聯繫會議」,分別於113年2月23日、6月20日召開113年度第1次及第2次會議。
- (六) 113年度大溪區模範母親及模範父親表揚活動,已於113年4月27日及8月3日辦理,由各里辦公處及原住民族協進會推薦模範人員接受表揚,計各有29名。
- (七) 辦理大溪區民團體意外保險業務,提供設籍並實際居住滿6個月以上大溪區民因發生意外身故或失能獲得理賠,113年最高理賠金額為22萬8,000元,截至113年7月底已受理申請4件,完成理賠3件,1件審查中。

三、工務業務

(一) 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大溪區目前共有23處市民活動中心,規劃及新建中共7處,進度如下:

1. 瑞源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原契約金額共2,278萬元,第1次契約變更為2,498萬5,930元,112年5月2日開工,113年4月30日完工,目前辦理使用執照及用電申請作業。
2. 義和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原契約金額2,220萬元,第1次變更為2,301萬1,515元,113年5月31日完工,8月28日辦理工程驗收,後續辦理結算作業。

3. 桃園市大溪區傘儲庫園區景觀工程(第3期),契約金額2,100萬元,112年12月19日開工,113年8月28日申報竣工,將續辦驗收事宜。
4. 大溪區僑愛市民活動中心巷弄長照站修繕工程,分3期工程辦理,第1期變更後契約金額為1,698萬餘元,112年2月8日開工,於113年5月7日完工,辦理初驗程序中;第2期契約金額為219萬餘元,於112年8月21日開工,113年4月20日完工,辦理結算中;第3期契約金額為276萬餘元,113年8月15日開工。
5. 永福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契約金額1,878萬元,112年10月12日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6. 一德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預算金額為2,654萬3,374元,經流標三次,於113年6月25日辦理工程預算審查及流標檢討會,請建築師113年8月5日前提提供修正後工程預算書及綜訪市場評估書面報告。113年8月9日大溪區公所召開一德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解約審議會,因事務所執行效率欠佳造成本案進度嚴重落後,後續大溪區公所依據契約書第十三條遲延履約、第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第十一款辦理契約終止程序。
7. 一心、田心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本案結合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合併新建,由市府新工處代辦工程,並已於113年4月19日開工,預訂115年3月30日竣工,工期711日曆天。

(二) 基層公共建設工程

1. 112年(石門水庫保護區)復興里、新峰里道路設施改善工程,契約金額358萬8,000元,112年11月28日開工,113年3月5日完工。
2. 美華橋拓寬改善工程,預算金額698萬2,000元,112年9月20日開工,已於113年4月15日完工。
3. 113年度大溪區仁愛段擋土牆及月眉.南興等里駁坎公設改善工程,契約金額136萬6,000元,113年3月26日開工,113年5月16日完工。
4. 112年度大溪區康莊休閒農業區第2座入口意象工程,契約金額341萬元,工程於113年1月10日開工,113年5月17日完工。
5. 113年大溪中新.仁義.仁美.仁武.光明.瑞源.三元里等道路養護改

- 善工程，契約金額 426 萬，113 年 6 月 3 日開工，113 年 7 月 16 日完工，113 年 8 月 13 日工程驗收，刻正辦理結算資料審核作業。
6. 112 年度大溪仁義、南興、瑞源、瑞興、永福里等道路與排水公設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786 萬 8,000 元，113 年 1 月 31 日開工，113 年 7 月 19 日完工，訂於 113 年 8 月 13 日辦理驗收。
 7. 大溪區順時埔公廁新建工程，契約金額 245 萬元，112 年 12 月 27 日開工，本案相關工項已於 113 年 8 月 7 日通知廠商申報竣工。
 8. 113 大溪區永福里道路及附屬設施新建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595 萬元，113 年 6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 8 日完工。
 9. 113 年度大溪石門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道路及排水附屬設施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339 萬 6,000 元，113 年 7 月 4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0 月 3 日完工。
 10. 大溪區員東路橋梁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188 萬 6,000 元，113 年 7 月 19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1 月 25 日完工。
 11. 大溪原民會館前綠地天幕規劃興建案，113 年 5 月 22 日決標，契約金額 2,538 萬元，113 年 8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 6 日完工。
 12. 113 年度大溪三元、中新、仁善、瑞興、瑞源等里排水公設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642 萬元，113 年 7 月 8 日決標，8 月 6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8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 月 7 日完工。

(三) 交通運輸

1. 為舒緩及解決大溪假日交通壅塞問題，於大溪老城區得勝路、中央路、普濟路、復興路，繪設紅線及黃網線及增設時段制道路方向指示標誌，導引車流以改善交通壅塞，另與公所旁停車場業者協調於假日期間加派交通指揮人員以紓解老城區交通打結之情形。
2. 為提供綠色友善及安全便捷運輸環境，辦理免費公車搭乘服務，平日提供 3 條路線(L701 河東線、L705 環西甲線、L706 環西乙線)、假日增加 L712 河東線假日 2 路線，共 4 條路線行駛，113 年大溪區樂活巴士路線修正埔頂(仁和國小)、L706 仁善(埔頂公園)站點，及增設康莊路上大溪站點、舊百吉隧道承恩亭站點與刪除第八公墓站點，以上為提升樂活巴之服務品質，已於 113 年 8 月上旬完成實施。

四、農經業務

- (一) 大溪區共 28 個產銷班，113 年度回饋金補助核定金額共 200 萬元，補助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共 43 萬 2,640 元、農機具設備 27 萬 1,810 元，並於 8 月底完成農機具設備驗收作業。
- (二) 大溪區耕地面積約 1,880 公頃，休閒面積約 1,032 公頃，實際耕作地 848 公頃。113 年度「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第 2 期申報休耕、轉(契)作，計農戶 1,080 戶、農地 4,168 筆，面積約 474.60 公頃；另自行復耕登記或農業環境基本給付申請，計農戶 78 戶、農地 363 筆，面積約 27.79 公頃，刻正彙整資料，預計於 9 月中旬至 11 月中旬進行勘查作業。
- (三) 大溪區目前劃定通過休閒農業區為月眉及康莊休閒農業區 2 處，輔導劃設中為百吉、水與綠及草嶺溪休閒農業區等 3 處。為推廣大溪區休閒農業區及農特產品，增加行銷輔導的廣度及深度，凝聚休區業者組織向心力，大溪區公所於 113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5 日於康莊休閒農業區辦理「113 年大溪區康莊休閒農業區行銷活動-油桐花季」；同時於大溪康莊休閒農業區規劃第 2 座入口意象，並已於 113 年 6 月啟用，提高大溪區休閒農業區之能見度。
- (四) 大溪區共有 3 座市場(2 座公有及 1 座民有)，持續辦理公有市場營運輔導管理、攤位招租及環境清理等業務。
- (五) 配合市府農業局辦理「113 年度桃園市小花蔓澤蘭收購」作業，113 年 5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大溪區公所共收購 163 公斤小花蔓澤蘭，累計發放 815 元獎勵金，將持續受理收購作業至 113 年 11 月 29 日。
- (六) 持續辦理 20 座轄管公園綠地管理維護工作，面積合計約 50 公頃，並針對其中 11 處公園附設兒童遊戲場辦理安全檢驗備查作業，完成率 100%。另每日針對公園廁所、體健設施及兒童遊具進行環境消毒。
- (七) 為進行植物保護及病蟲害防治(含野鼠防治)，113 年 4 月執行大溪區第 1 次大面積紅火蟻熱區防治，防治面積 2,512 公頃；113 年 7 至 8 月執行第 2 次防治，防治面積 3,490 公頃，另大溪區公所平時備有紅火蟻防治餌劑及野鼠防治用藥供民眾領用。

五、人文業務

- (一) 113 年大溪區公所上半年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共計 7 案，合計核定補助 6 萬 7,000 元。
- (二) 大溪區已立案宗教團體共 44 間寺廟及 4 間教會，協助各宗教團體熟

悉相關法令，輔導辦理開會、修訂組織章程、變動登記及預決算書等事項。

- (三) 113年2月17日配合客庄節慶天穿日，在大溪區南興市民活動中心辦理女媧補天客語講古及手作DIY活動，參與人數約120人。
- (四) 113年2月29日(正月廿日)辦理大溪區公所「客家天穿日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110人。
- (五) 113年3月12日至3月14日大溪復興宮和復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媽祖遊湖繞境祈福暨愛護水資源宣導活動，參加人數約600人。
- (六) 113年3月24日大溪東興宮舉辦水資源保育宣導暨東興宮開漳聖王聖誕千秋慶祝活動，參加人數約800人。
- (七) 113年4月28日至5月1日大溪福安宮舉辦「大三層媽祖文化節活動」，參加人數約有1,000人。
- (八) 大溪區公所113年度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辦理2場說明會及1場基礎課程，課程時間如下：(一)說明會：113年5月6日及13日在月眉市民活動中心。(二)基礎課程：113年5月27日在月眉市民活動中心。
- (九) 113年6月1日在永昌宮前舉辦「2024大溪神農文化祭」，參加人數約2,000人。
- (十) 113年6月10日大溪區組隊參加「2024龍潭歸鄉文化節」龍舟比賽，獲得區別組冠軍及獲得龍王獎。
- (十一) 113年7月27日大溪區公所在福仁宮前舉辦「2024大溪陀螺文化節」，參加人數約有3,500人。
- (十二) 大溪區113年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活動排定期程如下：

7月6日	看見泰雅文化節暨親子活動	7月21日	排灣族、布農族文化歌舞趣味親子活動及Kamoraw南興社區豐年祭
8月3日	atapangan 僑愛社區豐年祭	8月4日	Roy-san 瑞興國宅豐年祭
8月10日	Pamatang 崁津部落豐年祭	8月11日	Cihafayay 儲蓄社區豐年祭
8月25日	仁和社區豐年祭	9月1日	大溪區原住民族豐年祭

肆拾叁、大園區公所

大園區位航空城計畫區域，有桃園國際機場、國道二號、西濱快速道路、高鐵、機場捷運線貫穿本區，空運鐵道路網四通八達，除位屬國家門首之重要樞紐地位外，復有高鐵特區、大園智慧科技園區、大園工業區、桃園航空客運園區(大園南港地區)、竹圍漁港、許厝港濕地、溪海休閒農業區域特色，成為一個產業發展潛力(科技)與田園鄉村(傳統)兼融並蓄之寶地。在公共建設面向，推動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啟用、舊橋樑改建、公園景觀設施改善，落實「好生活」政策；在交通建設面向，盤點危險潛勢路段，增設人行道及通學步道，落實「好就學」政策；在社會福利面向，實踐族群共榮新住民服務，並結合勞動部資源開辦職業訓練在地專班，落實「好就業」政策；在文化景觀面向，活化罐子埤紅瓦屋，打造成為文史導覽據點，並融合客家特色舉辦各類書法、客語研習課程，落實「宜居好生活」政策；在照顧居民健康面向，113年(第2年)實施醫療保健補助費線上申請核撥，使當地居民人人實質享有健康補助，落實「照顧全民健康、智慧服務」政策。

未來朝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4大願景邁進，及產業、交通、建設、永續、智慧、觀光文化6大領域為施政重點，攜手與市府、各議員、里長合作，讓大園各項發展更加完善。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業務

1. 里鄰長教育訓練：113年3月12日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大園區里鄰長工作講習、業務法令培訓暨教育訓練—心理衛生教育(認識與預防失智症)及里鄰長的權利與義務及案例分析(便民與圖利)暨災情查通報、絕對避難弱勢疏散避難及避難收容所運作機制講習、應急技術訓練」。
2. 113年3月23日配合辦理「2024溪海花卉農遊季敦親睦鄰宣導暨區里說明會」。
3. 113年4月16日成立「桃園市大園區海口里第3屆里長缺額補選」桃園市大園區選務作業中心(投票日：113年5月25日)、113年6月26日成立「桃園市大園區竹圍里第3屆里長缺額補選」桃園市大園區選務作業中心(投票日：113年8月3日)。
4. 113年4月19日至20日(第1梯次)及112年4月26日至27日(第2梯次)辦理「大園區113年度里鄰長聯誼及民政業務研討及政令宣導暨區里業務基層人員環境教育活動」。

5. 113 年 4 月 20 日及 113 年 4 月 27 日辦理「113 年大園區績優鄰長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6. 113 年 5 月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獎懲」事宜。
7. 辦理大園區南港里轄鄰編組調整作業，計增分 8 鄰，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實施。依大園區南港里分里計畫，於 8 月辦理分里，劃設為「南港里」及「新南里」2 里。
8. 113 年 7 月 9 日辦理「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大園區座談會」。
9. 採購案件：「桃園市大園區 113 年環保志工應勤工作服及守望相助隊制服採購案」、「桃園市大園區各里辦公處 113 年里基層工作經費無心捲平口垃圾袋採購案」於 7 月結算暨結案；「113 年度桃園市各區鄰長團體意外傷害保險聯合採購案」於 6 月 4 日決標。
10. 113 年 7 月 16 日配合辦理「智慧區里 2.0 系統操作教育訓練」。

(二) 興辦殯葬業務

大園區第 22 公墓園區民眾櫃位，統計區間內共申請 548 件，收入規費金額計 2,550 萬 7,500 元。

(三) 教育業務

1. 113 年 3 月 18 日前寄發新生入學通知單 670 件、同年 5 月 31 日召開大園區 113 年上半年強迫入學委員會議。
2. 113 年 7 月 2 日召開精進大園區水域安全維護工作會議。

(四) 體育業務

1. 申請 113 年桃園機場回饋金體育活動計 5 件。
2. 113 年 6 月 3 日辦理桃園市運動會大園區國中、小學田徑代表隊選拔賽。
3. 「2024 桃園市第四屆大觀盃海洋國際馬拉松」第一次籌備會議、第二次籌備會議分別於 113 年 6 月 11 日、7 月 3 日辦理完畢，訂於 113 年 10 月 20 日盛大舉行。

(五) 市民活動中心管理業務

各里市民活動中心修繕維護及租借業務，統計區間內修繕維護計 11 件，場地租借 153 件。

(六) 兵役行政業務

1. 安排未在學緩徵或無繼續升學意願役男徵兵檢查計 226 人，未役役男清查作業計 1,587 人（含在學役男、特殊註記役男）。
2. 辦理役男抽籤計 157 人，徵集役男入營，計常備役 129 人、替代役 13 人、延期徵集 16 人及在學延徵 17 人。

(七) 災害防救業務

1. 辦理防災宣導計 16 場，參與人數計 3,450 人。
2. 「113 年里鄰長災情查通報、絕對避難弱勢疏散撤離教育訓練」於 113 年 3 月 9 日辦理，計 112 人參與；「113 年災害防救狀況推演教育訓練」於 113 年 4 月 16 日辦理，計 36 人參與；「上半年度緊急防災通訊系統教育訓練」於 113 年 3 月 27 日辦理，計 17 人參與。

(八) 環保衛生業務：辦理環境衛生改善，受理案件計 138 件。

(九) 調解業務

受理新案 384 件，結案 305 件。實際調解案件，調解成立 180 件，調解不成立 51 件，調解成立率：77.92%。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持續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參加桃園市福利社區化旗艦領航計畫—社區認證及金卓越社區選拔，獲得 113 年市府旗艦社區認證及頒獎；竹圍社區發展協會亦於 7 月 23 日接受衛福部金卓越社區選拔現地考評完畢。

(二) 社會福利業務

1. 老人福利

- (1) 老年市民三節禮金計 2 萬 6,073 人，撥款金額新臺幣 6,518 萬 2,500 元整。
- (2) 針對臨櫃申辦或諮詢社會福利服務等民眾，主動開發需列冊關懷之獨居老人個案計 20 名，轉介 5 名有長期照顧服務需求之民眾至衛生局長照中心。

2. 身心障礙者福利

- (1) 身心障礙福利補助案受理計 191 件，待審 2 件，已審核 98.96%。
- (2) 身心障礙者停車證申請案，受理計 335 件，已核發 335 件。

3. 婦童及家庭扶助福利業務

(1) 案件辦理情形(審核率 100%)：

- ①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案：受理 24 件；審核通過 17 件，未通過 7 件。
- ② 弱勢兒少補助案：受理 51 件；審核通過 36 件，未通過 15 件。

(2) 好孕專車專案共發放 59 張好孕卡，繕發專案文宣提升宣導成效。

(3) 運用臉書「大園公所性別平等友善共融團」，置性別平等措施及

行政院性平觀測站之訊息連結，強化智慧桃園數位公共政策。

(4)強化社會安全網會議決議：利用各種集會或活動，播放兒虐通報宣導影片，使各協力網絡夥伴熟稔通報流程及具體作為。

4. 急難救助業務

急難救助、急難紓困及立馬紓困受理共計 37 件，補助金額計 24 萬元；另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計 2 件。

5. 低收、中低收入戶業務

(1)申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共 478 戶，申請、申復異動、各項福利申請及核發證明書 347 件；發放家庭、兒童、高中職等生活補助計 2,168 人，總計 893 萬 5,306 元。

(2)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統計區間內新案開戶數計 13 件，開戶率 100%。

6. 國民年金業務

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減免申請案件計 35 件，宣導活動辦理 45 場，執行面訪欠費人數計 203 人。

(三) 桃園市民卡業務

1. 悠遊卡製發一般卡 645 張，敬老卡(含原民)615 張，愛心卡 108 張，愛陪卡 72 張。

2. 一卡通製發一般卡 28 張，敬老卡(含原民)2 張，愛心卡 1 張，愛陪卡 0 張。

(四) 職業訓練

與勞動部勞發署桃竹苗分署合作開辦 113 年度自辦移地職業訓練—「AI 科技暨短影音行銷實務班(大園在地專班)」訓練課程，統計區間內受訓學員約計 12 人。

(五) 社福館舍整修工程

橫峰市民活動中心第 2 期修繕工程 (113 年 3 月 14 日決標，決標金額 280 萬元)：經 6 月 12 日會勘，新增汗水化糞池工項，辦理契約變更增加工期 4 天，7 月 2 日停工，8 月 2 日復工，8 月 28 日竣工。

三、工務業務 (專案工程統計區間：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一) 大園區五權市民活動中心、社區式長照機構主體新建暨大園區砲陣地綠美化及舊營舍活化整建工程(109 年 11 月 12 日決標，決標金額 7,461 萬 1,000 元)：113 年 3 月 15 日市府核發舊營舍使用許可。5 月 17 日市府核發活動中心與長照中心使用執照，台電公司於 7 月 18 日正式供電。

(二) 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墘段 1595-1、1595-2 地號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工程

(112年3月21日決標，決標金額8,485萬3,585元)：112年4月20日開工，教育局113年5月29日召開變更設計方案協商會議，爰完工時程將作調整。落成啟用後目標招收2歲專班2班32人，3至5歲混齡班4班120人。

(三) 大園區埔心里埔心五號橋改建工程(111年12月20日決標，決標金額1,148萬7,000元)：113年4月25日通車啟用。

四、農經業務

(一) 農經業務

1. 統計區間內，入侵紅火蟻防治志工隊出勤276人次，防治面積22.5公頃，紅火蟻自主領藥共219人，計發放餌劑778包，協助宣導活動36人次。
2. 大園區113年1月份受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申辦，第一期作(期間為3月至7月)休耕轉作申報1,124戶，申報面積約371.78公頃，第二期作(期間為8月至11月)休耕轉作申報2,379戶，申報面積約1087.27公頃。

(二) 休閒農業區輔導業務

1. 農業局與大園區公所於溪海休閒農業區辦理「2024溪海花卉農遊趣—花間遊記」活動，展示彩色海芋、香水百合、可食地景，並進行花藝教學等食農體驗，吸引遊客逾50萬人次參加。另秋季花卉農遊趣彩繪稻田活動於7月底進入規劃整地階段，預計於10月配合國慶日展開系列活動。
2. 輔導溪海休閒農業發展協會於113年4月20日至7月13日間在溪海休閒農業區辦理「2024溪海休閒農業區西瓜節」系列活動，活動共計2,000人次參與體驗活動。
3. 活化整修罐子埤旁既有建物-紅瓦屋於113年3月23日啟用，做為遊客遊覽罐子埤的休息中繼站，及溪海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培訓環境教育、食農教育及文史導覽人才的據點。

(三) 公共空間改善業務

1. 桃園市大園區兒一兒童公園、皇冠社區公園遊憩用地遊戲場環境設施改善計畫：於113年7月23日決標，8月11日開工，刻正辦理各項工程事宜。
2. 大園區華興池公園遊客服務中心暨周邊設施委託經營管理：承攬廠商「喬力達休閒管理有限公司」，目前進行遊客服務中心及濱水咖啡廳裝修作業，預計自10月中旬起正式營運。
3. 完成大園區老街溪河濱公園及軍史公園、兒童遊戲場設施及景觀設

施改善，自 6 月起陸續開放使用。

(四) 市場攤販管理

1. 大園公有零售市場規劃攤位 71 攤，出租攤位 62 攤，承租率 87.3%。
2. 三和公有零售市場規劃店面 9 家，出租店面 9 家，承租率 100%。
3. 輔導大園公有零售市場及攤商參加經濟部商業發展署「2024 臺灣五星級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提升攤商競爭力並促進傳統市集升級轉型。

五、人文業務（統計區間：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一) 原住民族業務

1. 原住民急難救助 28 件，核發急難救助金計 24 萬 9,000 元。
2. 受理技術士技能檢定共 4 件、原住民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共 2 件、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補助 1 件、修繕補助(每年 4-5 月)3 件、建構補助(每年 4-5 月)3 件。

(二) 文化業務

1. 依 113-114 年度「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提案「蝴蝶效應-社造你我他」，於 7 月 18 日下午 1 點 30 分辦理第一場培力講座。
2. 圳頭社區發展協會依「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推動社區美學實施計畫」，提案「軍史流光風華再現」，於 7 月 28 日上午於圳頭市民活動中心辦理第二次工作坊。

(三) 寺廟、祭祀公業及慶典業務

1. 立案寺廟：統計區間內計 5 間寺廟提報信徒大會資料核備、4 間提報決算案、4 間提報信徒增減等異動。
2. 立案財團法人：2 個提報預算案、2 個提報決算案及董事監事人異動。
3. 未立案寺廟：1 間提報宗教事業計畫書，1 間申請成立管委會，3 間未立案訪查輔導。
4. 祭祀公業：2 間祭祀公業法人進行例行性業務報備。

肆拾肆、龜山區公所

龜山區具有多元文化的地方特色及便捷的交通設施，吸引來自四面八方的人駐居此處，是一個充滿活力與魅力的地方，使得龜山區近幾年皆為人口正成長區，今年已突破 18 萬人。地方特色亦蘊涵豐富的文化底蘊及其獨特的自然景觀。從富有歷史的壽山巖觀音寺、樟腦寮協和磚廠、龜崙嶺鐵道遺構、曹家洋樓、憲光二村到風景如畫的大棟山風景特定區，兼容並蓄的展現地方人、文、地、產、景的菁華。

龜山區公所不斷努力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質，除了提供在地居民完善的基礎設施及優質的公共服務，致力於打造一個宜居宜業的環境外，亦積極串連在地民間團隊、學校、企業及機關等，進行不同領域的合作，期望透過公私協力及跨域治理，為地區發展帶來新的機運和創新的能量。希冀未來龜山區能夠繼續蓬勃發展，提升區民生活幸福感。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活動中心業務

1. 文青善捷多功能館舍興建工程，預算金額約 5 億元，由新建工程處代辦，目前規劃設計作業中。
2. 桃園市龜山區雙楓公共托育及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預算金額約 7,700 萬元，規劃設計作業中，預計 114 年辦理工程招標。
3. 桃園市龜山區兔坑市民活動中心增建電梯工程，預算金額約 1,100 萬元，113 年核定補助 127 萬 4,020 元，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作業。

(二) 自治行政業務

1. 為利區政業務順利推動，於 113 年 3 月 19 日與 7 月 22 日辦理 113 年第 1 季及第 2 季里基層建設座談會、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暨擴大區務會議。
2. 為增進龜山區里長及鄰長相關法令知識及人際溝通，以增進里鄰長之工作知能，提高為民服務效率，於 113 年 4 月 9 日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活動。
3. 為增進里鄰長間情感交流及對村里業務等服務的意見交流機會，於 113 年 5 月分 3 梯次辦理里鄰長聯誼活動。

4. 為蒐集地方基層意見，於 113 年 7 月 22 日辦理 113 年市長訪視基層龜山區座談會。

(三) 里基層工作經費與地方小型工程業務

1. 辦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各里辦公處每月預算額度 5 萬元，共計申請 258 件，申請金額 760 萬元。

2. 地方小型工程業務：

(1) 112 年度龜山區各里廣播系統設置工程(開口合約)，預算金額約 392 萬元，後續擴充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派工中)。

(2)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第二市民活動中心廁所整修工程，預算金額約 247 萬元，113 年 6 月 24 日驗收結算完成並啟用。

(3) 龜山區南美市民活動中心無障礙坡道新設工程，預算金額約 76 萬元，於 113 年 8 月份工程招標完成後，辦理開工作業。

(四) 國民教育及國民體育

1. 執行龜山區國中、國小強迫入學業務共計 12 件。

2. 龜山區棒球場整建工程，建築師依市場行情檢討預算，總經費由 4,281 萬元修正為 7,800 萬元，調增 3,519 萬元，預計 10 月上網招標及後續開工作業。

(五) 殯葬業務

1. 龜山區管理之公墓共計 5 處，目前第一、第三公墓禁葬，112 年為配合監察院及內政部傳統公墓禁葬遷葬政策，第五公墓已於 113 年 6 月 1 日起禁葬，另已公告第二公墓將於 114 年 6 月 1 日起禁葬。

2. 配合活化公墓土地利用、改善傳統公墓景觀，龜山區第一公墓已於 112 年完成遷葬，市府同意編列經費辦理無主骨灰(骸)遷移作業及規劃設計行政程序。

二、社政業務

(一) 亮點計畫

1. 友善房東銀髮安租計畫，辦理期間為 112 年至 114 年，113 年持續招募友善房東，提供弱勢長者安居媒合服務，以公所社政、民政第一線服務量能，解決因年齡歧視而衍生的長者居住問題。

2. 守護之翼-友善生理用品計畫，辦理期間為 113 年至 115 年，以境內宗教組織作為重點合作對象，用實際行動破除月經迷信，消除性

別刻板印象，藉由推動月經友善空間，持續與合作單位溝通、連結，提供衛生棉貼心盒及生理用品等。

（二）社區發展

1. 龜山區 32 個社區發展協會定期接受督導及輔導，並定期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共 42 場，定期召開會員大會共 12 場。
2. 初審及輔導市府一般性補助業務，社區發展協會申辦並完成案件共 64 件。

（三）社會福利

1. 育有未滿 2 歲兒童的育兒津貼申請共 809 件。
2. 2 歲以上未滿 5 歲幼兒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申請共 928 件。
3. 發放身心障礙鑑定表共計 1,037 份。
4.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共 172 件。
5.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申請共 66 件。
6. 身心障礙者停車識別證申請共 793 件。
7. 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申請共 50 件。
8.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共 11 件。
9. 113 年 2 月 2 日發放老年市民春節禮金共 2 萬 7,087 筆；另於 113 年 6 月 3 日發放老年市民端午禮金共 2 萬 7,692 筆。

（四）社會救助

1. 辦理國民年金業務宣導及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審核業務，相關宣導場次共 43 場；國民年金申請保險費補助案件共 47 件。
2.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的受理案件共 98 件。
3.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申請共 30 件。
4.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受理案件共 218 件。
5. 本市急難救助金受理案件共 78 件，救助金額為 54 萬 1,857 元；市民醫療補助共 17 件，急難紓困申請核發共 2 件。

（五）其他社政事項

1. 於 113 年 5 月 10 日辦理桃園市龜山區 113 年度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2. 市民卡申請共 3,897 件。

三、工務業務

(一) 亮點建設：通學步道

山頂國小周邊人行友善空間改善工程，本案申請經費 600 萬元整，核定經費 6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492 萬元，地方配合款 108 萬元，已於 113 年 7 月 5 日決標。

(二) 建築及工程管理業務

1. 建築物使用：

(1) 桃園市未領得使用執照既有建築物申請接用水電許可申請。

(2) 使用執照謄本及影印圖說、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存根。

(3)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及改選報備。

2. 違章建築與違規廣告物之查報業務。

3. 工程品質督導小組業務。

(三) 道路及橋樑工程業務

辦理 15 米以下道路維護管理與機動養護工程，加強道路坑洞巡查修補、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轄區內道路天然災害搶修、路樹倒塌排除、橋樑設施維護管理及檢測，並持續爭取經費補助，提升道路養護管理與人行環境服務品質；另辦理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養護道路證明申請、公共設施查驗證明申請、市區道路借用路權申請、道路財產管理等綜合業務。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業務

辦理停車場業務管理、免費公車配合市府管理、道路標誌標線規劃維管工程發包監造管理及人行道公共設施工程發包監造管理。

(五) 水利業務

執行以前年度保留預算之水利工程案，辦理野溪整治改善工程、纜線附掛側溝及下水道業務查核、道路排水設施範圍搭排業務、水權及水利地業務等。

(六) 行道樹維護業務

辦理管轄養護道路附屬人行道、中央分隔島之路樹修剪及維護。

(七) 都市計畫業務

桃園市政府委託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查報案件，俾利維護都市計畫區內生活環境品質。

四、農經業務

(一) 公園、綠地維護管理業務

1. 113 年 1 月新增南上路 20 巷底綠地清潔，公園環境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清理、巡查、禁止吸煙及餵食宣導和防治登革熱持續作業。
2. 針對公園、綠地及廣場等區域，持續辦理樹木修剪綠美化，水電設施巡檢維修，各項遊戲及設施辦理維護修繕作業。
3. 112 年度龜山區公園、廣場及綠地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合約)-長峰親子公園、龍興街 12 巷旁公園、大湖公園、迴龍公兒二公園、華興公園及菜公堂公園兒童遊戲場環境設施改善，為改善公園設施及符合檢測規範，113 年 6 月 27 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結算作業。
4. 龜山區第三運動公園籃球場地坪更新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 21 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事宜。
5. 龜山區文德公園、婦幼公園及第二運動公園人行道修繕工程於 113 年 6 月 4 日竣工，辦理驗收結算事宜。
6. 為確保民眾使用各公園運動、遊戲及設施休憩無安全疑慮，113 年度公園、廣場及綠地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合約)辦理損壞之設施立即維護修繕作業，專案派工 2 件，零星派工 72 件，累積金約計 92 萬 2,164 元，預定進度：18.52%，實際進度：18.52%，持續派工中。
7. 為維護民眾使用之權益，於 113 年度累計維護公園及綠地 104 處場域，總累積面積約 41.5 公頃，持續提昇市民休閒品質，並持續擴增綠地及綠美化之面積。

(二) 農林漁牧業務

1. 農業推廣業務：辦理農機使用證及免稅油管理業務受理申請及換發共 60 件，受理補助小型農機 26 件，種稻補助抽查工作「113 年度 1 期」抽查共 10 筆地號。
2. 紅火蟻防治宣導業務，113 年度紅火蟻防治，已完成第一次熱區防治工作及 2 場防治宣導講習，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小包裝藥劑領取包數計 308 包。
3. 農糧情調查及休耕業務
 - (1)辦理 113 年「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辦理申報及異動，受理期間 113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農保資格審查現地勘察及農保審查三方書審(農會、公所、戶政)完成 109 件。

(3)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連續月份龜山各區段蔬菜收穫量查估報送(西瓜、甘藍、不結球白菜、薤菜)。

4. 農用證明核發業務，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共核發 57 件(共 202 筆土地)農用證明書。

5. 水土保持業務，本期衛星變異點勘查案件共 35 件，主動巡查涉及違規查報共 7 件。

(三) 工商管理業務，辦理商品標示抽查(累計抽查約 189 件)及工廠校正。

(四) 市場攤販管理業務，加強輔導攤集區配合登革熱疫情防治。

(五) 地政業務

積極清查列管租約，最近清查已於 113 年 4 月完成，目前龜山區為桃園市 375 租約列管最少件數；針對「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編定」列管案件，每三個月派員進行複查，本期複查案件 59 件，違規案件查報 6 件。

五、人文業務

(一) 亮點計畫

龜山區公所標誌形象設計系列活動，辦理期間為 113 年 3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案係龜山區公所與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合作，結合在地資源，欲透過視覺元素設計傳達龜山區的獨特性、文化和價值觀，從而建立品牌形象，形塑城市美學，促進社區凝聚力，以推動區域的發展。歷經 5 次工作坊，由壽山高中老師帶領著學生及公所同仁一起腦力激盪，將八卦窯、龜崙嶺鐵道遺構、壽山巖觀音寺、憲光二村及曹家洋樓融合，設計獨一無二屬於龜山的 logo。

(二) 藝文推廣業務

1. 龜山區公所於 112 年區政考核，榮獲「在地文化力」第一名。

2. 「2024High 龜山啤酒搖滾音樂節」活動，預定 113 年 8 月 31 日辦理，今年龜山區公所特別與經發局合作，擴大活動效益，已於 7 月 5 日決標，並於 7 月 18 日辦理第 1 次籌備會議。

(三) 客家業務

龜山區公所 113 年度團報客語認證基礎級暨初級共 47 人，中級暨中

高級共 17 人。

(四) 社區營造

1. 龜山區 113~114 年度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龜山社造 2.0 一起來“串共”，文化部同意補助經費為 95 萬。
2. 市府文化局同意補助龜山區社區美學提案-百年窗景：曹家洋樓與龜山的時光織影」10 萬元。

(五) 龜山區志編纂

於 112 年已編列 100 萬元，113 年續編列 200 萬元，纂修龜山志書。

- (六) 持續辦理各項原住民福利、宗教祭祀公業管理及龜山區觀光步道設施維護及回饋金計畫等。

肆拾伍、龍潭區公所

龍潭位處大龍門旅遊廊帶的核心，擁有豐富的人文、節慶文化及多層次之自然地景與美食，區公所與市政府聯手打造獨特的龍潭旅遊體驗，並盤點及改善轄內重要聯絡道路通行品質，強化區域間的交通發展。現龍潭工作通勤人口漸增，在提升區內接駁公車服務質量的同時，也將推動轉運站建置作業；為維護市民行的安全，建構人本交通環境，持續改善並鋪設市區及校園周邊的行人步道。未來轄內隨著原住民集會所、社福館等館舍陸續啟用，將進一步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質。區公所係市政府為民服務第一線機關，全力配合推行市政府各項施政，不斷提升服務品質及各項民生建設規劃實施，落實為民服務目標，塑造美好桃園、優質龍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民政課業務職掌自治行政、災害防救、國民體育、市民活動中心管理、殯葬業務、調解業務、選舉、環境衛生、教育行政、兵役行政、里基層工作經費、廣播系統維護及其他有關民政事項。

(一) 調解業務

辦理民事事件、告訴乃論刑事案件之調解及服務民眾法律諮詢業務，以化解民眾紛爭，並協助民眾法律問題。113年2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計調解332件，調解成立267件，調解成立率80.4%。

(二) 市民活動中心業務

自113年4月1日起本區已開放線上租借7間，為龍星、大烏林、東興、黃唐1、2樓(社政)、三水(社政)及高原市民活動中心，統計至7月31日止線上租借案件共計24件。

(三) 墓政業務

龍潭區公墓公園納骨堂地下室增設櫃位及牌位區工程分2年執行，總經費新臺幣(以下同)9,476萬1,000元，113年4月30日確認技服廠商，6月13日辦理初步(基本)設計報告書第1次審查會議，7月22日辦理複審會議。預計10月完成預算書圖核定。

(四) 災防業務

113年7月2日召開水域安全會議，邀請水務局、消防局、農田水利會及里長參與，期盼藉由跨單位協調精進水域安全作為。

(五) 全民體育及運動場館業務

1. 舉辦「龍潭歸鄉文化節-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於 113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10 日假龍潭大池辦理，共計有 137 支隊伍參加，競爭總金額高達 183 萬元的競賽獎金，參與人數約 3,300 人。龍王賽則由「大溪區隊」以 1 分 38 秒 95 百秒內抵達終點的佳績贏得龍王獎殊榮，打破歷年龍舟賽紀錄。
2. 「龍潭區運動公園戲水區設施改善工程委託技術服務」，總經費 3,721 萬元，技術服務案於 113 年 7 月 10 日決標，決標金額為 280 萬元，預定 113 年 8 月 16 日舉辦第一場需求訪談說明會。
3. 113 年桃園市運動會於 113 年 7 月 26 日至 29 日舉行，本區參賽選手共 157 名，田徑及游泳項目分組總錦標共獲 6 項獎牌，成績斐然。

二、社政業務

社會課業務職掌社會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及親子坊管理、全民健康保險、國民年金、就業服務及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一) 社會救助

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申請 85 件，核定 81 件。

(二) 社會福利

1. 受理申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計 96 件，符合數計 60 件，不符合數計 36 件。
2. 辦理 113 年老年市民春節禮金發放 2 萬 1,068 人，計 5,267 萬元。
3. 辦理 113 年老年市民端午節禮金發放 2 萬 1,924 人，計 5,481 萬元。
4. 其他各項老人業務申請補助案共 62 件：
5. 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 33 件、失能老人接受長期照顧機構服務補助 9 件、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 10 件、預防走失-愛心手鍊申請案件 9 件、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 1 件。
6. 辦理桃園市市民卡敬老卡 1,243 件、愛心卡 201 件、愛心陪伴卡 95 件、一般市民卡 735 件，合計 2,274 件。
7. 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 446 件、2 歲以上未滿 5 歲幼兒育

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 469 件。

(三) 社區發展

1. 輔導龍潭區 16 個社區發展協會召開年度會員大會，讓會務穩定持續運作，截至 7 月底計 14 個協會已辦理完畢。
2. 輔導社區執行 113 年桃園市福利社區化旗艦領航計畫：共有三和社區發展協會執行「同舟共計、龍潭共好」、九龍社區發展協會執行「社區有愛攜手相伴」以及八德社區發展協會執行「龍潭有愛-作伙相挺」等計畫。
3. 辦理龍潭區 12 個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修繕及汰舊換新管理維護，並受理團體及民眾申請租借使用，以活化場館運用。
4. 持續辦理龍潭區 15 個社區發展協會及 9 個里辦公處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獎助計畫。
5. 大中正市民活動中心無障礙電梯及採光罩增設工程：市政府補助 504 萬 553 元整，112 年 2 月 14 日開工，112 年 12 月 22 日竣工，刻正進行使照申請作業。
6. 龍潭區三林市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市政府補助 711 萬 1,196 元，113 年 6 月 20 日開工，工期 75 日曆天，預計於 9 月 2 日竣工。

(四) 其他社政業務

1. 龍潭區親子坊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已採購新一批教玩具及書籍計 65 件，由家長陪伴，幼童可在溫馨的環境場域親子互動學習。
2. 婦幼館及老人館受理民間團體申請租借辦理各項活動，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老人館租借 151 場次，婦幼館租借 154 場次，讓社福場館充分活化運用。

三、工務業務

工務課業務職掌道路及附屬設施管理維護、橋梁管理維護、水利工程、交通設施管理維護、景觀工程、建築管理、纜線管理、災害搶救、自行車道管理維護、都市計畫、工程品質督導等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一) 辦區內各項基礎建設：

1. 交通工程：
 - (1) 反射鏡：新設 16 支、修復 91 支。
 - (2) 路名牌：新設 24 支、修復 22 支。

(3)標誌：新設 21 支、修復 4 支。

(4)標線：繪設 1,694 公尺。

2. 道路工程：路面改善長度約 9.8 公里，改善面積約 82,737 平方公尺；每日坑洞巡查修補作業共改善了 227 處坑洞。

3. 橋梁工程：橋梁檢修數量共 4 座，改善橋梁混凝土剝落修補面積共 879.9 平方公尺，橋梁巡檢共 58 座，每季巡查一次，總計 2 次。

4. 人行道工程：

(1)新龍路人行道：改善長度 200 公尺(至 7 月 31 日已完成 130 公尺)。

(2)北龍路人行道：改善長度 415 公尺(至 7 月 31 日已完成 210 公尺)。

(二) 龍潭區德湖街既有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開工、113 年 6 月 7 日竣工、113 年 6 月 28 日工程驗收合格、113 年 7 月 15 日水保完工查驗合格、113 年 7 月 17 日辦理通車典禮並開放使用。本工程施作項目有道路側溝 791 公尺、擋土牆 206 公尺、涵管埋設 24 公尺及道路鋪面改善 828 公尺。

(三) 龍潭社福館-主體新建工程

1. 本工程原預算為 8,800 萬元，於 111 年 4 月重新檢討預算，所需費用大幅提升至 1 億 4,229 萬餘元(整體預算 1 億 5,420 萬餘元)。

2. 本案因 112 年 8 月 2 日及 8 月 15 日 2 次均無廠商投標之故，後續參考市場行情並重新調整預算單價，經評估後本案總預算由 8,800 萬元增加 1,800 萬至 1 億 600 萬元，並於 112 年 9 月 3 日經市政府核定後經調整預算書圖重新公告上網招標，於同年 12 月 2 日決標，113 年 3 月 1 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同年 4 月 11 日正式開工，工期 500 日曆天。

3. 本案工程進度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基礎工程及基地排水工程已施作完成，預定進度為 12.07%，實際進度為 12.11%，預定完工日期為 114 年 9 月 11 日。

(四) 113 年度各項基礎建設及維護開口合約皆已決標，刻正投入 113 年度相關維護工作。

四、農經業務

農經課業務職掌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山坡地違規開挖查報、農林漁牧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一) 農業推廣業務(休閒農業區)

「113 年大北坑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2 月已提案待農業部核定，三坑水鄉休閒農業區劃定實勘待農業部排定，預計 9 至 10 月辦理，三洽水休區劃定規劃案委由山桐子工程顧問公司執行中。

(二) 農機補助業務

113 年度小型農機補助計畫因經費用罄已截止受理，申請人共 131 人，補助金額為 150 萬元，市政府於 7 月 16 日核撥補助款，預計 8 月底前核銷完成。

(三) 市場維護及管理

1. 配合經濟部商業發展署辦理「2024 臺灣五星級~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
2. 113 年 6 月 1 日至 2 日在市場公共空間，結合龍元宮 200 周年活動，舉辦龍潭市場優惠活動回饋民眾，包含有商品福袋價值 600 元半價優惠，及一元競標商品活動等。
3. 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流行避免病媒蚊孳生及鼠患猖獗，辦理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消毒及滅鼠作業，並加強市場及督導攤商場域環境管理及落實孳生源清除及容器減量工作。
4. 為促進公平交易加強消費詐騙之預防，針對傳統市場及夜市攤商，加強宣導不偷斤減兩及摻偽假冒行為。
5. 配合協助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13 年度桃園市公有零售市場並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第 1 次派工規劃設計案。

(四) 工商管理

1. 依商品標示法抽查市售商品共計 170 件、不合格 20 件、複查 42 件。
2. 專案辦理商品標示宣導活動 2 場次。
3. 113 年度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家數共 784 家、網路填報 750 家、無法校正 34 家、回表率 100%。

(五) 公園管理

1. 龍潭觀光大池週邊公有地私人占用案共計 11 戶，已依法執行徵收

占用補償金作業。

2. 113 年龍潭公園環境清潔及景觀維護工作，委請廠商執行環境清潔及植栽維護事宜，呈現優質綠美化成果。
3. 113 年度大池及三坑保全服務案，履約中。
4. 「113 年度龍潭區公園設施及體健器材新增修繕工程(開口合約)」，履約中。
5. 「東興公園設施新建工程」113 年 7 月 17 日完成細部設計審查，預計 8 月 8 日由設計單位提送細部設計預算資料。
6. 「113 年度龍潭區大平山公園環境設施改善工程」於 113 年 6 月 26 日履約完成，續辦理結算驗收程序。
7. 公園導覽服務志工隊共 18 名隊員，每月執行公園簡易導覽、設施引導解說、菸害防制宣導等業務，結合公園文化展現在地特色。

(六) 公用事業管理

114 年度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金額 1,200 萬元，共提報 30 項計畫，將由相關單位辦理經費執行作業。

五、人文業務

人文課業務職掌宗教禮俗、慶典活動、文化、原住民行政、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客家事務、觀光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一) 持續推動客家事務計畫

1. 向客家委員會申請「客庄文藝復興運動推動實施計畫」，計畫總經費為 272 萬 1,000 元(客委會補助 228 萬 5,000 元，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補助 43 萬 6,000 元)，以提升客庄藝文能力、落實客家文化藝術多元並建立兼具傳統與創新的文學客庄。
2. 持續辦理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六桂翁屋修繕及龍潭客庄輕便車興築變遷故事屋營造調查研究」，獲准 93 萬 6,000 元補助(總計畫 120 萬)，已於 112 年 11 月 23 日完成期初報告，於 113 年 6 月 20 日完成期中報告書審查，後續依調查研究案之期程進度進行，預計於 113 年底完成。
3. 為推展客家文化並落實母語向下紮根，於 113 年 2 月 23 日至 6 月 14 日假武漢國中開設「客家武獅社團」、於 3 月 1 日至 4 月 23 日假本區私立翰林長頸鹿幼兒園開設「aiueo 生趣客家語」班，並於 3

月 4 日至 6 月 24 日假龍星國小辦理「龍星客家戲劇班」。

4. 113 年桃園市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客語說故事活動，於 113 年 6 月 23 日及 6 月 30 日各辦理 1 場志工增能交流工作坊，於 7 月 1 日辦理第 3 場志工增能交流工作坊；另於 7 月 1 日辦理完成 1 場客語講故事推廣活動，於 7 月 8 日起至 8 月 26 日每週一上午 10 時於龍潭親子坊辦理計 8 場客語講故事推廣活動。
5. 113 年 6 月 27 日至 8 月 29 日辦理「113 年度龍潭區公所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研習班」，以精進區公所同仁客語應用能力，並透過客語認證考試來鑑定學習成效。

(二) 持續推動龍潭區慶典文化活動

1. 113 年龍潭區元宵藝術燈海活動:113 年 2 月 17 日辦理元宵藝術燈海點燈儀式，燈海展期時間為 113 年 2 月 17 日至 3 月 3 日止。
2. 2024 龍潭迎古董接財神活動:113 年 2 月 24 日辦理接財神，2 月 25 日辦理迎古董踩街嘉年華活動。
3. 2024 龍潭歸鄉文化節-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系列活動：於 113 年 6 月 8 日至 10 日連續三天於龍潭大池周圍場域辦理，內容包含龍舟賽、粽夏音樂饗宴、花火之夜、仲夏市集等多元內容，結合體育、客家文化、在地藝文等多元內容。
4. 113 年客庄傳藝敬先師系列活動：113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3 日於龍元宮辦理巧聖先師聖誕、10 月 18 日至 10 月 20 日於龍元宮辦理爐公先師聖誕、10 月 25 日至 10 月 27 日於龍元宮及永福宮辦理荷葉先師及三坑聯里荷葉先師聖誕。
5. 「113 度桃園市龍潭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於 113 年 7 月 27 日於龍潭大池旁辦理完成，「113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豐年節活動」訂於 10 月 19 日至 20 日於桃園陽光劇場辦理。
6. 2024 紀念鄧雨賢系列活動：訂於 113 年 9 月 22 日於客文館辦理室內音樂會、9 月 25 日於高原國小辦理客家音樂劇場、9 月 28 日於龍潭大池水上舞台辦理戶外音樂會。

(三) 龍潭區目前有 18 座立案寺廟，財團法人 13 處。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宗教集會所 8 處、神壇 87 處、未登記寺廟 123 處）訪查總計 218 處。

(四) 辦理原住民族各項補助業務。

肆拾陸、新屋區公所

依循施政方針，以「更積極主動、更認真負責」之服務態度，持續落實執行及辦理市政、區政工作，並強化區里聯繫，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亦推動多項建設，包括新屋區觀海橋拓寬工程、公園綠地整建、各市民活動中心之空間改善等。此外，加強辦理「永續經濟力」、「友善環境力」、「敏捷施政力」、「災害預警力」、「在地文化力」、「安心社福力」及「科技智慧力」等七大面向之各項業務，並搭配創新作為，營造人民有感新市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及區政行政

1. 3月8日辦理113年度第1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2. 5月21日至23日辦理113年里鄰長聯誼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
3. 6月25日辦理113年度市長訪視基層座談會前會，確認函請局處協處案件6案。
4. 113年度里基層工作經費總執行數約506萬元，執行率37%。
5. 小型工程案件執行2案：笨港市民活動中心冷氣購置、後庄里彩繪工程。

(二) 災害防救及民防、守望相助

1. 辦理守望相助隊4隊運作經費核銷42萬5,000元。
2. 辦理義警、義交、義消、民防守望相助團體之台電促協金補助12萬元。
3. 3月14日辦理本區113年里鄰長班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三) 教育行政及國民體育

1. 辦理本區113年全民運動「卡丁車賽」活動。
2. 辦理學校音樂藝文、親職教育及校慶等活動補助共45案，計補助100萬4,210元；教學設備補助共9案，補助計59萬9,000元；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體育活動共10案，計補助20萬元。
3. 辦理本區學齡兒童入學通知事宜。

(四) 環境衛生

1. 7月29日辦理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清除宣導事項。
2. 辦理桃園市新屋區公有掩埋場太陽光電系統售電回饋計畫：蚵間、深圳、下埔、永興等4里。
3. 申請台電促協金補助：水環境巡守隊8隊辦理5場淨灘及節能減碳

宣導。

4. 辦理宣導包裝飲用水減量 3 件。

(五) 殯葬業務

1. 辦理笨港示範公墓廢棄棺木清理復原 15 件、造墓 6 件。
2. 核發笨港公墓埋葬許可證 6 張、起掘證明書 36 張。
3. 核發笨港納骨堂之進堂許可證 251 張、退堂許可證 7 張。
4. 核發富貴山莊墓園埋葬許可證 14 張。

(六) 兵役行政（徵集、編練、勤務、後備軍人管理）

1. 辦理役男體檢 155 人、役男免役體位 10 人、役男申請複檢 6 件。
2. 辦理役男抽籤 7 場 202 人。
3. 常備兵入營 20 梯次 69 人、替代役入營 4 梯次 5 人。
4. 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 5 人及家庭因素補充兵 2 人。
5. 僑民列管 9 人。
6. 替代役備役列管 487 人。
7. 辦理 113 年內政部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端午節慰問金登錄及結報 2 人。

(七) 調解業務及法律扶助

1. 調解業務：收受申請及轉介調解 184 案，調解筆數 107 案，成立 89 案。
2. 法律扶助：每月第一、三週由律師至公所法律諮詢，期間總件數 75 件。

(八) 選舉業務：整理現有各項選務設備數量狀況及辦理投票所勘查事宜。

二、社政業務

- (一) 3 月 9 日辦理「新屋區 113 年度社區發展協會會務人員基礎訓練」，以增進社區發展協會幹部對社區會務、財務運作知能，共同推動社區發展工作；會中並加強社會福利政策宣導。
- (二) 持續推動市民活動中心設施改善，辦理笨港、東明市民活動中心新增無障礙電梯工程及永興活動中心空間改善工程，提供更優質及便利之環境供長者使用並提升市民活動中心空間使用率。
- (三) 113 年度新屋區模範母親及模範父親表揚活動，分別於 5 月 5 日及 7 月 29 日辦竣，由各里辦公處及原住民協進會提報模範人員接受表揚，計各有 24 名。
- (四) 落實運用電廠營運協助金補助區域居民生活扶助，於 6 月 15 日發放

- 台電上半年睦鄰回饋金 1,610 人次，核發金額 928 萬 7,040 元。
- (五) 配合市府施政計劃期程，於 6 月 3 日發放 113 年度老年市民端午節禮金 9,911 人次，核發金額 2,477 萬 7,500 元。
 - (六) 於 3 月 5 日及 6 月 27 日召開桃園市新屋區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13 年第 1、2 次聯繫會議，以強化社會安全網跨網絡合作機制，建立聯繫平台及促進服務效率。
 - (七) 新頭洲市民活動中心啟用後，原長壽俱樂部已無使用效益，地主亦無購買意願，已完成報廢作業程序，刻正辦理與地主協議拆屋還地事宜。
 - (八) 6 月 7 日於尚品雅宴農莊召開 113 年度第 1 次社區聯繫會報，透過彼此互動及意見交流，掌握各社區發展協會業務推動之方向。
 - (九) 持續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推動會務及理、監事改選工作，並賡續辦理補助各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成長教室、研習觀摩及福利社區化方案，以提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

三、工務業務

(一) 公共工程業務

1. 新屋區綠水巷延伸工程：112 年 9 月 3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8 月 30 日完工，契約金額 834 萬 6,000 元。
2. 新屋區新生市民活動中心禮堂空間修繕工程：113 年 1 月 12 日開工，113 年 2 月 6 日完工，決算金額 118 萬元。
3. 新屋區兒六公園設施整修工程：112 年 9 月 18 日開工，113 年 4 月 1 日完工，決算金額 349 萬 1,109 元。
4. 新屋區笨港市民活動中心新增無障礙電梯工程：113 年 3 月 20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9 月 6 日完工，契約金額 383 萬元。
5. 新屋區笨港公墓納骨塔修繕工程：113 年 4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9 月 30 日完工，契約金額 297 萬 8,500 元。
6. 新屋區永興市民活動中心空間改善工程：113 年 8 月 10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0 月 15 日完工，契約金額 169 萬 9,900 元。
7. 新屋區兒一公園等設施整修工程：113 年 5 月 8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8 月 21 日完工，契約金額 307 萬元。
8. 新屋區龍莊公園增設遊具工程：112 年 12 月 28 日開工，113 年 2 月 28 日完工，決算金額 223 萬 3,258 元。
9. 新屋區東明市民活動中心新增無障礙電梯工程：112 年 10 月 30 日開工，113 年 7 月 16 日完工，契約金額 400 萬 8,000 元，尚未完成

驗收。

(二) 道路養護、道路附屬設施業務

1. 113 年度新屋區轄內北區各里道路養護及坑洞破損修復工程(開口合約):113 年 1 月 1 日開工,契約金額 3,806 萬元,實支數 2,332 萬 511 元(執行率 53.06%)。
2. 113 年度新屋區轄內南區各里道路養護及坑洞破損修復工程(開口合約):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契約金額 2,940 萬元,實支數 1,778 萬 4,963 元(執行率 52.17%)。
3. 113 年度新屋區轄內各里道路及其附屬設施修復工程:113 年 1 月 25 日開工,113 年 3 月 8 日完工,決算金額 483 萬元。
4. 新屋區轄內 113 年度道路附屬設施修復工程(開口合約):113 年 1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2 月 31 日完工或契約執行金額達擴充預算上限經費(910 萬 2,000 元)用竣為止,契約金額 848 萬 5,800 元,實支數 237 萬 7,678 元(執行率 28.02%)。
5. 新屋區 113 年度各里反射鏡、鄰里指示牌、道路標誌設施(開口合約):113 年 2 月 5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契約金額 285 萬元,實支數 0 元(執行率 55.52%)。
6. 113 年度新屋區沿海道路暨清華里道路養護修復工程:113 年 5 月 22 日開工,113 年 6 月 14 日完工,決算金額 356 萬元。
7. 新屋區清華里桃園大圳 10 支線(桃科機房旁)後段道路改善工程:112 年 12 月 21 日開工,113 年 7 月 3 日完工,決算金額 478 萬 5,000 元。
8. 113 年度新屋區橋梁修繕工程(開口契約):113 年 3 月 1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契約金額 434 萬元,實支數 424 萬 1,513 元(執行率 58.72%)。
9. 新屋區後庄市民活動中心電梯修繕工程: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113 年 3 月 16 日完工,決算金額 149 萬 8,593 元。
10. 112 年新屋區公所側邊景觀及洽公民眾通道環境改善工程: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113 年 4 月 12 日完工,決算金額 172 萬 5,407 元。
11. 新屋市民活動中心內部修繕工程:113 年 8 月 16 日開工,預定 113 年 10 月 14 日完工,契約金額 582 萬 8,500 元。
12. 112 年度新屋區兒七公園周邊步道工程:112 年 9 月 18 日開工,113 年 7 月 13 日完工,契約金額 443 萬元,尚未完成驗收。

- (三) 建築管理業務：辦理違章建築查報業務 66 件；建築管理業務相關申請書 51 件，核發「確無農舍證明」13 件，管線申挖案件 112 件，核發「同意接水接電證明」8 件。

四、農經業務

- (一) 農情調查：辦理 113 年每月蔬菜產量預測，113 年裡作、113 年一期及 113 年二期作作田間調查。
- (二) 農機推廣：辦理核發各種農機新使用證件、換使用證、換油單、轉讓、換號牌、繼承、繳銷等 363 件；113 年辦理小型農機補助案件 106 件、大型農機補助初審案件 19 件。
- (三) 農地管理
1. 辦理審查及現場會勘農地使用狀況暨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案 355 件。
 2. 受理審查及現場會勘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 101 件。
 3. 配合農業局抽查農業設施容許違規使用限期改善案件 3 件。
 4. 辦理地上無建物之農業用地接電現況勘查 26 件。
 5. 辦理農經不可分離案件 23 件。
- (四) 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統計受理申報情形，第一期申報面積約 510 公頃，第二期約 3,208 公頃；第一期與第二期申報農民數合計為 9,708 戶。
- (五) 病蟲害防治：辦理 2 次防治(防治總面積約 6,594 公頃)，第 1 次全區防治已於 3 月 21 日至 4 月 12 日施作完畢；第 2 次防治時間預訂於 8 至 11 月辦理。
- (六) 市場管理、公用事業及工商管理
1. 辦理市場地板及水溝清潔已完成清洗 6 次、消毒 1 次、消防巡檢及消防檢修 2 次。
 2. 辦理商品標示抽查案件 115 件。
- (七) 公園管理維護、林產推廣及綠美化
1. 辦理 113 年度公園、綠地、埤塘等環境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勞務採購(開口合約)案契約執行事宜，契約金額 742 萬 3,865 元。
 2.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辦理情形如下：
 - (1) 辦理新屋區新屋埤環埤步道設施工程、新屋區香心埤環埤步道設施工程等 2 案規劃設計事宜。
 - (2) 辦理兒二、兒六公園兒童遊戲場安全認證檢驗事宜。

(3)辦理 113 年度新屋區公園綠地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開口合約)案設計、招標及契約執行事宜，契約金額 140 萬元。

3. 辦理 113 年度新屋區公有道路路樹維護綠美化及天然災害搶修勞務採購(開口合約)案契約執行事宜，契約金額 240 萬 6,998 元。

(八) 地政業務

1. 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管制，現地勘查及查報 142 件。

2. 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案件 13 件、終止登記案件 9 件、租佃爭議調解會議 1 件。

(九) 休閒農業區及海洋漁業推廣

1. 提案爭取 20 萬元辦理 113 年度桃園市新屋區海洋客家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

2. 辦理提報 113 年本市各區公所自訂考核指標計畫事宜，並召開 2 場次清淨樂活海岸推動小組會議，討論清淨樂活海岸推動小組執行計畫。

五、人文業務

(一) 客家事務業務

1. 7 月 6 日至 8 月 24 日之每週六，辦理 8 場舉辦客語說故事活動，透過與學童互動，學習客語詞彙、練習客語口說及認識客家傳統文化。

2. 持續推廣客語能力認證，廣邀民眾參加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中級暨中高級全國認證等考試。截至 7 月 15 日區公所團體報考人數基礎級暨初級 165 名，中級暨中高級 54 名。

3. 113 年客語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認證獎勵金，截至 7 月 15 日受理 34 人。

4. 2 月 24 日辦理「2024 元宵祈福迎天穿」活動，經費計 42 萬元，約 500 人次參與。

5. 5 月 18 日辦理「2024 春夏玩藝客庄嘉年華」活動，經費計 95 萬元，約 1,000 人次參與。

6. 推廣客語認證有成：榮獲客家委員會 112 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優等獎」殊榮。榮獲本市 112 年客語認證推廣競賽，機關組初級報名人數第 2 名、通過人數第 2 名；中高級報名人數第 1 名、通過人數第 1 名成績。

(二) 宗教禮俗、祭祀公業業務：每月訪查轄內未立案宗教場所並宣導相關政策、資訊；並賡續受理祭祀公業相關變動案件。

(三) 文化、觀光業務

1. 受理民間團體小型藝文活動補助申請 9 案、台電促協金補助文化公益活動 12 案，截至 7 月 14 日核定金額 42 萬元。
2. 預定 10 月 5 日辦理「2024 新屋藝文之夜暨踩街活動」，已於 7 月 9 日完成資格標審查，預計 7 月底前完成決標作業。
3. 「113 年文化部社區營造計畫-發現老新屋」計畫，經費 35 萬元。6 月 4 日完成第 1 次社區營造推動小組會議，6 月 15 及 16 日完成社區營造培力工作坊基礎課程，6 月 22、23 及 29 日完成老街區走讀盤點課程。8 月將開辦田野調查、議題工作坊及水巷步道親子走讀活動。
4. 113 年度輔導「桃園海客協會」獲得文化局補助 8 萬元，持續辦理社區營造潛力點培力輔導作業。
5. 113 年度社區美學計畫提案單位獲文化局補助 10 萬元，提案社區預計 9 月份起與藝術家辦理作品共創工作坊。
6. 《桃園市新屋區志》編纂執行委託專業服務案，經審查部份退回，計需修正 5 篇，俟修正報告繳付機關後，召開第 2 次期初報告審查會議。

(四) 原住民族業務

1. 新屋區原住民族集會所使用狀況
 - (1) 桃園市原住民部落大學於 3 月 17 日起至 5 月 26 日止，每週日下午時段使用本區原住民族集會所上課，教授本區族人學習製作阿美族女性傳統花帽，共 36 小時，參與學員計 25 人。
 - (2) 本市都會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於 5 月 24 日使用本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辦理心理健康講座，計 38 人參與。
 - (3) 本區原住民族事務幹部晚上時段於本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召開本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籌備會議。
 - (4) 組隊參與 113 年度本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之族人，各組利用週日下午時段於集會所練習舞蹈。
2. 4 月 26 日完成本區原住民族生活法律講座。
3. 5 月 30 日協助市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原住民族權益宣導活動-新屋場次，鼓勵族人踴躍參與。
4. 7 月 7 日辦理本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計 300 名族人參與。

肆拾柒、觀音區公所

觀音有台灣北部最大的工業區、桃園科技工業區(含一期、二期)、大潭濱海特定工業區(台電)、觀塘工業區等，有桃園市第1個蓮花園休閒農業區。在桃園市的國土計畫屬中「鄉村生活圈」的「新農經濟」、「鄉村生活」、「田園景觀」。在生產上，農村的未來應要對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追求生態永續、環境永續以及資源永續，讓休耕的農田都能循環生產優質農產品，使用科技化生產技術促使品質提升，甚至結合農村休閒、農特產品銷售、旅遊與綠色消費的總體發展，保障農民的收入，讓留在農村的青年看得到未來與創造就業機會。在生活上環境要優化，包括不同年齡層各行各業生活需求與使用空間，提供安全、舒適、悠閒與富有文化意涵的生活環境，樂活在觀音。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秉持「幸福宜居家園」的理念，以人民的小事為政府的大事，做為推動業務的主要方向與努力目標，塑造一體的合作關係，以成為「桃園.我的家」努力方向為市民服務。年度施政重點以強化「區政管理」，提昇「自治基層」，落實「役政精實」，調整區里行政區域及里鄰編組、便民化貼心化、積極落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申請及幼兒園營養午餐補助，關心並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等。

(一) 役政業務

1. 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徵兵檢查194人、役男抽籤49人、徵集入營123人、延期徵集入營3人、補充兵徵集入營14人、替代役徵集入營17人。
2. 113年2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計17場次，共135人。

(二) 教育業務、體育業務

1. 112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合格申請件總計3,149件，已全數撥款，金額總計1,510萬6,000元(113年度獎助學金預計9月開始執行)。
2. 113年2月至113年7月補助觀音區國小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學生營養午餐，計677人受惠，執行總金額為265萬1,864元。

(三) 法律扶助

調解會提供民、刑事等各項法律諮詢服務，113年2月至113年7月之義務律師服務人數計12人次，法律諮詢經律師解答並予記錄之市

民計 89 人次。

(四) 調解業務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聲請調解案計 268 件，調解成立者計 110 件，調解不成立或未再續行調解者 115 件，尚未結案有 43 件。

二、社政業務

增進長者福利發放 65 歲以上市民三節獎勵金；減輕育兒家庭照顧負擔，落實 0 至 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發放育兒津貼及就學補助；照顧弱勢民眾生活，推展安家實物銀行；維護長者口腔健康，結合關懷據點提供口腔保健社區巡迴服務；健全社區發展，市民活動中心修繕活化使用，提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落實各項社會救助、全民健保及福利政策等，建立祥和社會。

(一) 社會救助

急難救助申請計受理 35 件，核撥救助金 25 萬元。

(二) 社會福利

1. 身心障礙者補助

(1) 受理新申請身心障礙生活補助 65 件。

(2) 受理申請身心障礙生活及醫療輔助器具補助 38 件。

2. 本區低收入戶新申請並核定列冊共計 58 戶、中低收入戶新申請並核定列冊共計 34 戶。

3. 受理敬老愛心悠遊卡申請共 647 件。

4. 受理申請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共 28 件。

5. 受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查定共 304 件。

6. 受理重病住院補助 1,543 件、喪葬補助 256 件。

7. 受理申請特殊境遇家庭共 9 件。

8.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計有 59 件。

9. 受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案共 43 件。

三、工務業務

秉持人本環境的理念，提升以人為本的環境及設施，打造行的安全及周邊居民的運動休憩空間。活化修繕市民活動中心提升社區凝聚力，辦理大潭、廣興與金湖市民活動中心修建(繕)工程，共創社區共榮發展。

(一) 重要建設

1. 保障里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1) 113 年 3 月 5 日第一次流標，113 年 3 月 19 日第二次流標，113 年 4 月 2 日第三次流標。

(2)本案於5月30日召開預算檢討會議，設計單位於7月19日提送修正後預算書。

2. 大坡腳樂活園區環境綠化整理工程

(1)本案113年4月1日開工。

(2)結構技師公會於5月22日辦理現場鑑定，報告於7月5日送達，7月12日設計單位提送相關變更設計預算書。

3. 觀音區大潭市民活動中心修建工程

(1)本案113年5月6日開工。

(2)於6月5日召開施工協調會。

(二) 道路橋樑工程業務

1. 113年度道路修復、排水改善及橋樑維護共6件工程，目前施工中。

2. 112年觀音區各農路道路除草勞務(開口合約)

(1)履約期限為112年11月14日至113年3月31日止。

(2)本案預算金額200萬元，第1-4派已結算付款。

3. 113年觀音區各級道路除草及行道樹等植栽維護勞務(開口合約)共計3件，目前施工中。

(三) 交通業務

1. 免費市民公車業務

(1)113年7月16日轉型幸福巴士「桃小巴」，由原7條路線增加為8條行駛路線，並將路線編號由L改為代表「Taoyuan 桃園」的T，預計載客量提升20%，分別為觀音-長庚 T512、白玉-高鐵站 T513、埔頂-高鐵站 T515、草漯線 T516、草漯線 T516A(往桃園高鐵站)、草漯線 L516B(延駛至觀音高中)、新坡線 L517 及新坡線 T517A(繞駛至蘭亭集序)。

(2)平日每日總班次共計15班、假日每日總班次4班，平均每月載客約3,500人次。

2. 交通標誌標線工程

(1)113年度觀音區交通標誌標線工程(開口合約)

①第1派已付款總計89萬167元。

②第2派自113年8月5日起至113年9月13日止，預估派工金額總計45萬4,092元。

③本案預算金額135萬1,954萬元，1-2派工累計金額總計134萬4,259元，剩餘金額約7,695元。

(四) 水利工程

1. 113年度觀音區雨水下水道設施清淤及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1)第一次派工 113 年 3 月 1 日起施工中，工期 40 日曆天，廠商於 4 月 9 日申報竣工。

(2)113 年 4 月 12 日上半年度考評。

(3)第二次派工廠商於 6 月 5 日申報竣工，訂於 6 月 25 日驗收。

(4)第 3 次派工彙整中。

(5)辦理後續擴充中。

2.113 年度觀音區野溪清淤巡檢及構造物設施改善工程(開口合約)

(1)第一次派工 113 年 3 月 1 日起施工中，工期 60 日曆天。

(2)113 年 4 月 19 日上半年度考評。

(3)第一次派工於 6 月 13 日驗收

(4)第二次派工彙整中。

(5)辦理後續擴充中。

(五)路證管理及道路養護

路證核發 105 件，面積約 2,100.95 平方公尺；道路養護修復面積約 4,243.91 平方公尺。

(六)建築管理

違章建築查報 134 件；違規廣告 52 件；建築物公共設施查驗 6 件；確無農舍使用證明核發 5 件；接水接電證明 4 件；公寓大廈管理報備 28 件；基地配置及套繪申請查詢 269 件，建、使照影印存根及圖說 59 件。

(七)都市計畫業務

違反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查報計 6 件。

四、農經業務

在農村永續的前題下，農業轉型結合休閒發展的多角化經營成為新的經濟型態。觀音是桃園市很重要的農業重鎮，自 88 年起持續辦理「蓮花季」活動已有成效，希冀蓮花成功轉型的經驗，得以作為其餘農業轉型的標竿。為了達成永續耕作、維持糧食安全，同時穩定糧價及確保農民收益，鼓勵農民參與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配合休閒農業的發展，於休耕期間轉作旱作物或其他觀賞植物，形成因地區及季節而不同的地貌，發展特色活動。

(一)休耕轉作業務

1.113 年轉(契)作休耕申報期間為 1 月 2 日起至 2 月 2 日止，第一期勘查作業訂於 8 月 31 日前完成。

2.113 年 2 期作轉(契)作休耕更改作物時間自 113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耕作起尚未開始前始能更改)。

(二) 農情業務

1. 113 年 1 月 29 日完成裡作甘藍坪割作業，113 年 1 月 31 日報送市府農業局。
2. 已完成 113 年 1 期作稻穀全(坪)割作業，預定於 113 年 8 月 1 日前報送農糧署。
3. 辦理西瓜、香瓜及洋香瓜等作物 113 年 5 月下旬豪雨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案
 - (1) 受理時間：自 113 年 6 月 14 日起至 6 月 24 日下午 5 時止，共計受理 117 戶申請，申請面積 82 公頃。
 - (2) 113 年 6 月 25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 日止辦理申請案現地勘查。
 - (3) 113 年 7 月 4 日農糧署會同農業局辦理現地抽查作業。
 - (4) 113 年 7 月 12 日農業部通知實地抽查合格，同意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撥付救助金新臺幣 514 萬 4,712 元，救助金已撥入本公所公庫，113 年 7 月 29 日完成撥款致申請戶。
4. 辦理蜂群(蜜源缺乏)113 年 1-3 月高溫(遲發性)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案
 - (1) 受理時間：自 113 年 6 月 19 日起至 6 月 28 日下午 5 時止(不須現勘)。
 - (2) 113 年 7 月 5 日農糧署會同農業局辦理抽查作業。
 - (3) 113 年 7 月 18 日農業部通知抽查合格，同意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撥付救助金新臺幣 20 萬 8,800 元整，救助金已撥入本公所公庫，113 年 7 月 29 日完成撥款予申請戶。

(三) 工商管理業務

1. 為保障消費者權益，規定廠商或代理商於商品本身應詳細標示商品名稱、內容等資料，配合經濟部指定加強抽查項目，辦理不定時抽查，並以製作宣導品舉行專案宣導及搭配宣導，以增加宣導成效。
2. 辦理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自 113 年 6 月 3 日起至 7 月 10 日止。

(四) 地政業務

1. 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共查報違反編定案 96 件、複查 304 件。
2. 三七五租約共辦理 36 件法院函詢案件、2 件租約終止、2 件租約註銷、0 件租約續訂、16 件租約變更及 2 件租約更正案件，將於公開場合辦理宣導租約相關規定，強化租約管理，維護租佃雙方權利。

(五) 公園管理業務

1. 「113 年觀音區公園、運動休閒場所及埤塘委外清潔及植栽維護勞務案」，公園場地維護共計 33 處，刻正履約中，履約期限至 113 年

12月31日。

2. 觀音區轄內遊戲場已依衛福部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全數檢驗合格，並備查完成，將持續維護遊戲場之安全性。

五、人文業務

辦理各項慶典紀念活動，協助輔導寺廟、宗教團體及祭祀公業各團體正常發展，鼓勵舉辦公益慈善事業。另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推廣、地方特色活動及社區營造；且輔導原住民族社團組織活動、協助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及生活環境改善等事項。執行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協助客家文化保存與生活環境改善。各項觀光活動及行銷推廣與人口政策宣導及新住民生活輔導事務。各項業務之規劃及輔導，期能以最少經費達成最大的效果，完成傳統特有文化保存與促進地方繁榮為方向。

(一) 宗教禮俗

1. 已登記寺廟計有佛教5座、道教8座、理教1座，共14座。
2. 未登記寺廟計有155間、神壇24間、宗教集(聚)會所6間。
3. 受理寺廟年度經費收支預(決)算書案件。
4. 配合民政局辦理宣導「桃園市政府民政局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宣導實施計畫」。

(二) 客家事務

1. 辦理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鼓勵民眾參加客語能力認證補助初級、中級及中高級、高級認證獎勵金發放。
2. 辦理「113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執行成效」推展包括客家才藝研習班、客家活動推廣、客語說故事、手作DIY等活動。
3. 開設113年1月25日至3月21日客語認證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研習班(參與人數:18人)、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研習班(參與人數:15人)。
4. 辦理113年3月16日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團報報名人數:109人; 113年3月23日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團報, 報名人數:54人。

(三) 原住民業務

1. 截至113年7月止已受理申請急難救助10件、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3件及技術士獎勵補助6件。
2. 集會所使用次數4場次, 總使用人次105人。
3. 113年3月29日辦理「原住民族法律專業知識講座暨福利業務宣導」。
4. 113年7月6日辦理「113年桃園市觀音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參與人數約700人。

(四) 祭祀公業

1. 受理祭祀公業法人不動產變動登記初審案件。
2. 受理祭祀公業法人管理(監察)人變更登記。
3. 初審祭祀公業法人年度預(決)算書及業務計畫書案件。
4. 初審財團法人祭祀公業申報經費收支決算表、監察人監察報告書、工作執行報告書等相關案件。

(五) 觀光業務

協助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各區公所及其他機關宣傳觀光旅遊活動，透過紙本、電子文宣協助張貼於各項設施(公佈欄、網站、跑馬燈等)與社群群組，或函告各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或相關藝文團體等協助宣傳，以增加活動訊息宣傳廣度。

(六) 文化業務

1. 協助文化局宣傳及轉知各項藝文活動。
2. 113年4月30日配合文化局提案文化部113至114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公民記者培力課程」。
3. 113年6月15日至7月27日配合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13年公民記者培力課程」，共同推動本市社區營造，打造公民社會。

肆拾捌、復興區公所

復興區擁有優美的山水景色，環境清幽，並保存著豐富的泰雅族文化資產。該地區致力於找回並弘揚原住民文化，憑藉獨特的自然資源和深厚的文化傳統，積極發展觀光產業，促進就業，吸引年輕人回鄉發展，營造安居樂業的生活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傾聽民意、落實區政服務及友善交流：

1. 113年3月29日、6月27日及分別辦理1、2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2. 113年3月19日起至21日止為期3日，召開第3屆第7次臨時大會。
3. 113年5月13日至5月14日止為期2日，召開第3屆第3次定期大會。
4. 113年5月15日起至17日止為期3日，召開第3屆第8次臨時大會。

(二) 國民教育及體育活動：

1. 113年5月17日補助三民國小辦理「112學年操場啟用暨活力健康運動會」活動計畫2萬3,000元整。
2. 113年5月23-25日組隊參加宜蘭南澳鄉公所辦理113年度第12屆全國泰雅族運動會暨傳統技藝競賽活動。
3. 113年7月26-29日組隊參加桃園市政府體育局主辦113年桃園市運動會活動。
4. 113年6月7日同意補助三民里辦理113年里校聯合運動會計畫8萬元整。
5. 113年補助高義國小等9校辦理中小學訓練計畫，補計金額共計60萬元整，詳如下表：

序號	學校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1	義盛國民小學	113年度泰雅射箭隊訓練計畫	60,000
2	奎輝國民小學	泰雅傳統射箭-我是射手	60,000
3	三光國民小學	發展棒球運動訓練計畫	100,000
4	羅浮高級中學	羅浮高中划船隊113年訓練計畫	60,000
5	羅浮國民小學	羅浮泰雅泳士訓練計畫	70,000
6	長興國民小學	113年發展體育活動-泰雅傳統射箭計畫	50,000

7	介壽國民小學	學生體育專長培訓-籃球訓練	100,000
8	光華國民小學	桌球運動訓練	50,000
9	高義國民小學	高空繩索運動教育訓練	50,000
小計			600,000

(三) 防護、民防業務：

113年2月27日至6月24日期間，補助桃園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大溪中隊復興分隊辦理等4個單位(團體)辦理計畫，計156萬6,800元整，詳如下表：

序號	單位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1	桃園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大溪中隊復興分隊	「113年加強水域救援能力執行計畫」	66,800
2	桃園市復興區守望相助隊	「復興區守望相助隊113年度組訓活動實施計畫」	500,000
3	桃園市復興區守望相助隊	「復興區守望相助隊113年度組訓活動實施計畫」	500,000
4	桃園市復興區守望相助隊 「復興區守望相助隊	「角板山守望相助隊113年度組訓活動實施計畫」	500,000
小計			1,566,800

(四) 原住民輔導業務：

113年2月18日至7月2日期間，詩朗部落等共計10個部落召開部落會議共計11次，詳如下表：

序號	部落名稱	召開次數
1	詩朗部落	1
2	卡拉部落	1
3	卡維蘭部落	1
4	中巴峻部落	2
5	爺亨部落	1
6	華陵部落召	1
7	霞雲坪部	1
8	卡普部落	1
9	溪口部落	1
10	羅浮部落	1
小計		11

(五) 原住民輔導業務：

1. 113年補助復興區內宗教團體共計6個團體，辦理多元民俗文化暨

教會活動案，補助共計 270 萬元。

2. 113 年核定同意補助宗教團體觀摩，共計 5 個團體，補助款共計 90 萬元。

3. 113 年 2 月 1 日已完成宗教工作研討會議。

4. 113 年受理原住民族技術士補助核定案件 9 件。

(六) 徵集業務：配合市府辦理徵集、體檢、抽籤、複檢。

完成役男徵兵檢查 60 人、專科檢查 7 人、役男抽籤作業共 17 人及徵集入營役男共 45 人。

(七) 各項社教活動：

序號	教會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1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比亞外	歡慶聖誕-泰雅饗宴	30,000
2	桃園市復興區天主堂牧靈協會	1113年推動原住民族宗教文化活動-泰雅祖靈祭儀活動	30,000
3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三民教會	Tayal感恩讚美心靈饗宴	30,000
4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爺亨教會	聖誕音樂饗宴暨文化體驗	30,000
5	社團法人桃園市愛筵社會服務協會	Qalang na tayal ngasal mu-lokah su!-泰雅族傳統生活文化家庭共榮饗宴營	30,000
6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頭角教會	頭角長老教會『聖誕原民文化節』	30,000
7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哈嘎灣教會	Qalang na tayal ngasal mu 世代傳承-愛. 喜樂生命-mhway simu balay 聖誕感恩暨晚會	30,000
8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角板教會	Pyasan部落『泰雅文化遇見耶穌~	30,000
9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拉卡教會	113年蘇樂部落泰雅文化暨歡慶聖誕感恩活動	30,000
10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華陵教會	華陵部落(下巴陵)感恩節慶	30,000

11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加拉教會	lokah卡拉舞動部落幸福曲	30,000
12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奎輝教會	奎輝部落聖誕節活動	30,000
13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砂崙子教會	原住民傳統民俗文化活動暨聖誕感恩禮讚	30,000
14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嘎拉賀教會	太棒了，聖誕！	30,000
小計			420,000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審查，經市府複查核定 113 年列冊戶數，截至 113 年 8 月 6 日止低收入戶計 413 戶及中低收入戶 193 戶，總計 606 戶。
2.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看護 13 件。
3. 低收入戶孕產婦及嬰兒營養品代金補助申請 18 件。
4. 國民年金業務：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 12 件、宣導 54 場、訪視 24 人。
5. 受理急難紓困業務 4 件、桃園市急難救助 84 件，原住民急難救助 47 件。

(二)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 89 件。
2. 辦理 2-4 歲育兒津貼 88 件。

(三) 婦女福利服務：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8 件。

(四) 老人福利服務：

1.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 3 件。
2. 辦理獨居老人服務 115 人次。
3. 失智老人愛心手鍊申請案 1 件。

(五)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案共 16 件。
2.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申請案共 1 件。

(六) 市民卡申請：共 192 件。

1. 一般卡申請 35 件。
2. 敬老愛心卡申請 131 件(原住民 51 件)。
3. 愛心卡申請 20 件。

4. 愛陪卡申請 6 件。

(七) 全民健保業務：

1. 第六類健保在保人口 3,143 人、榮民身份 161 人，復興區在保人口共計 3,304 人。

2. 辦理健保轉出、轉入、停保及復保等相關業務，健保卡在地製卡 422 件。

三、工務業務：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23 案，辦理進度如下表：

112 年度 6 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害復建工程(112.10.12 府原設字第 1120018369 號函)			
颱風災害	序號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12 年 6 月 豪雨公共 設施災害 復建工程	1	高義里雪霧鬧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2	高義里雪霧鬧部落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3	華陵里比該農路支線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4	華陵里卡拉農路(過卡拉溪)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5	華陵里卡拉農路往禱告山方向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6	高義里里安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7	華陵里嘎勞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8	霞雲里卡外道路上邊坡崩塌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9	澤仁里阿類溪農路路基掏空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0	義盛里義興橋旁上邊坡崩塌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1	高義里內奎輝主線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2	澤仁里 16 鄰農路上邊坡崩塌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3	長興里 15 鄰部落取水口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4	長興里喜龍農路 53 巷支線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5	華陵里嘎勞農路支線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6	華陵里卡拉農路往禱告山入口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7	奎輝里 7 鄰部落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8	三光里烏老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9	三光里復華道路 6K 上邊坡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112 年度 9 月海葵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112.11.16 府原設字第 1120021005 號函)			
颱風災害	序號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12 年 9 月	20	112 年度海葵颱風長興里竹頭角碼頭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21	112 年度海葵颱風長興里 1 鄰取水口道路及喜龍 53 巷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22	義盛里往義興吊橋道路既有擋土牆崩塌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23	華陵里中心農路支線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四、農經業務：

(一) 地政業務：

1. 榮獲原住民族委員會 112 年度原住民族權利回復業務優等獎項及 112 年度原住民族租金管理業務優等獎項。
2. 113 年 1 月至 8 月份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審查委員會，經審查通過原住民保留地 507 筆、不通過 79 筆，合計 590 筆。

(二) 林業業務：

1. 113 年禁伐補償業務：受理申請案件共計 10,015 筆，受理面積 4,427.9323 公頃，申請人數 2,340 人。
2. 112-113 年度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個人申請案件 74 筆，團體申請案件 1 筆。
3. 113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竹林更新獎勵金申請案截至 4/30 共計 71 筆。

(三) 農業補助：

桃園市 113 年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案：

1. 表列生產設施共核定 7 案，補助經費共計 97,300 元整。
2. 非表列生產設施共核定 7 案，補助經費共計 383,700 元整。

(四) 其他業務：3 月辦理舞桔咖啡、4-6 月辦理竹筍推廣系列活動、7 月辦理水蜜桃推廣系列活動，並配合市府青年事務局羅馬飲品活動及市府農業局竹材產業發展會議。

五、文觀所業務：

(一) 文化業務

1. 文化資產管理與活化：辦理「溪口吊橋」、「溪口吊橋遺構」、「佐久間總督追懷紀念碑台基」、「復興巴壟橋紀念柱」及「GOGAN（卡奧灣）日治彈藥軍械室」等 5 處歷史建築，基礎例行維護及定期聯

合勘查作業。

2. 傳統射箭選拔暨培訓活動：

為配合第 12 屆全國泰雅族運動會賽事傳統弓箭競賽，為薦選優秀選手代表，以期選手精進自我，並激勵本區長期培育傳統射箭之學校團體，爭取復興區在泰雅運動會最優成績，排定於 113 年 3 月 2 日辦理選拔賽事。113 年 4 月 27 日與 5 月 11 日辦理區內培訓，113 年 4 月 28 日及 5 月 4 日辦理移地賽事訓練。

3. 泰雅文化復振與推廣活動：

(1) 文化部同意補助復興區公所辦理「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計畫」，113 年 7 月 12 日於復興區大豹群故事館辦理泰雅織布工藝復振及人才培育計畫啟動說明會。

(2) 彩繪泰雅部落亮點計畫：復興區於 113 年 6 月 26 日在遊客服務中心舉行彩繪泰雅部落亮點計畫成果發表會。5 位在地藝術家參與了三民、溪口、奎輝、高遠、卡拉 5 處的彩繪設計，增強了復興區的文化特色和居民認同感。

(二) 觀光旅遊推廣暨其他業務：

1. 青年座談活動：113 年 4 月 26 日辦理青年座談會，邀請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文化局、原住民族行政局、農業局、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蒞臨指導與交流，藉此與青年對話交流並瞭解未來發展需求，讓與會青年更深入熟悉政府業務與相關補助政策。

2. 原住民特色作物馬告發展交流參訪活動：於 113 年 7 月 17 日由復興區區長與復興區民代表會帶領農業及產業代表，至烏來區交流就山胡椒種植技術與應用，透過促進技術交流推動復興區種植山胡椒的可行性。

(三) 館舍管理及活化：

1. 新溪口吊橋園區：結合桃園市渡船遊艇商業同業工會、臺灣好行及桃園揪搭興，以優惠方案增加人園人數。

2. 活化大豹群故事館：配合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舉辦桃仔園電影趴，於 113 年 5 月 11 日在復興區大豹群故事館辦理復興區場次，透過曾宇平的《大豹：洄游》和謝皓任的《Balung》等 2 支紀錄片放映，讓原住民族文化更貼近我們的生活。

六、清潔隊業務：

(一) 登革熱業務：

1. 113 年 2 月到 113 年 7 月至華陵里、義盛里、奎輝里、羅浮里、三光里、長興里辦理登革熱複式動員巡檢工作。

2. 113 年 2 月至 113 年 7 月進行全區列管公廁巡檢工作。
3. 113 年 4 月至 5 月進行各里第一次病媒蚊防治消毒作業。
4. 113 年 5 月 30 日及 5 月 31 日發送企業捐助復興區個體業者端午節物資。

- (二) 清潔隊員健康檢查作於 113 年 4 月 18、25 日假桃園市聖保祿醫院兩梯次完成健檢作業。
- (三) 113 年 7 月 3、4 日完成清潔隊 113 年度業務觀摩暨環境教育觀摩活動。

七、殯葬業務：

- (一) 113 年復興區各里生命園區清理工作採購案共 6 次/年，已完成 4 次(本年 1 月、3 月、5 月、7 月)驗收，剩 2 次(9 月、11 月)驗收。
- (二) 113 各里部落墳墓雜草清理工作採購案共 3 次/年，已完成 2 次(本年 3 月、7 月)，剩 1 次(11 月)驗收。
- (三) 113 年 2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殯葬補助經費共計 85 萬 5,000 元整。

編號	項目	申請人數	件數(具)	總金額	備註
1	火化補助	48	48	384,000	火化補助金一具：8,000 元
2	起掘補助	27	37	471,000	起掘補助金：1,000 元以上 20,000 元以下。
殯葬補助支出 總金額		855,000			